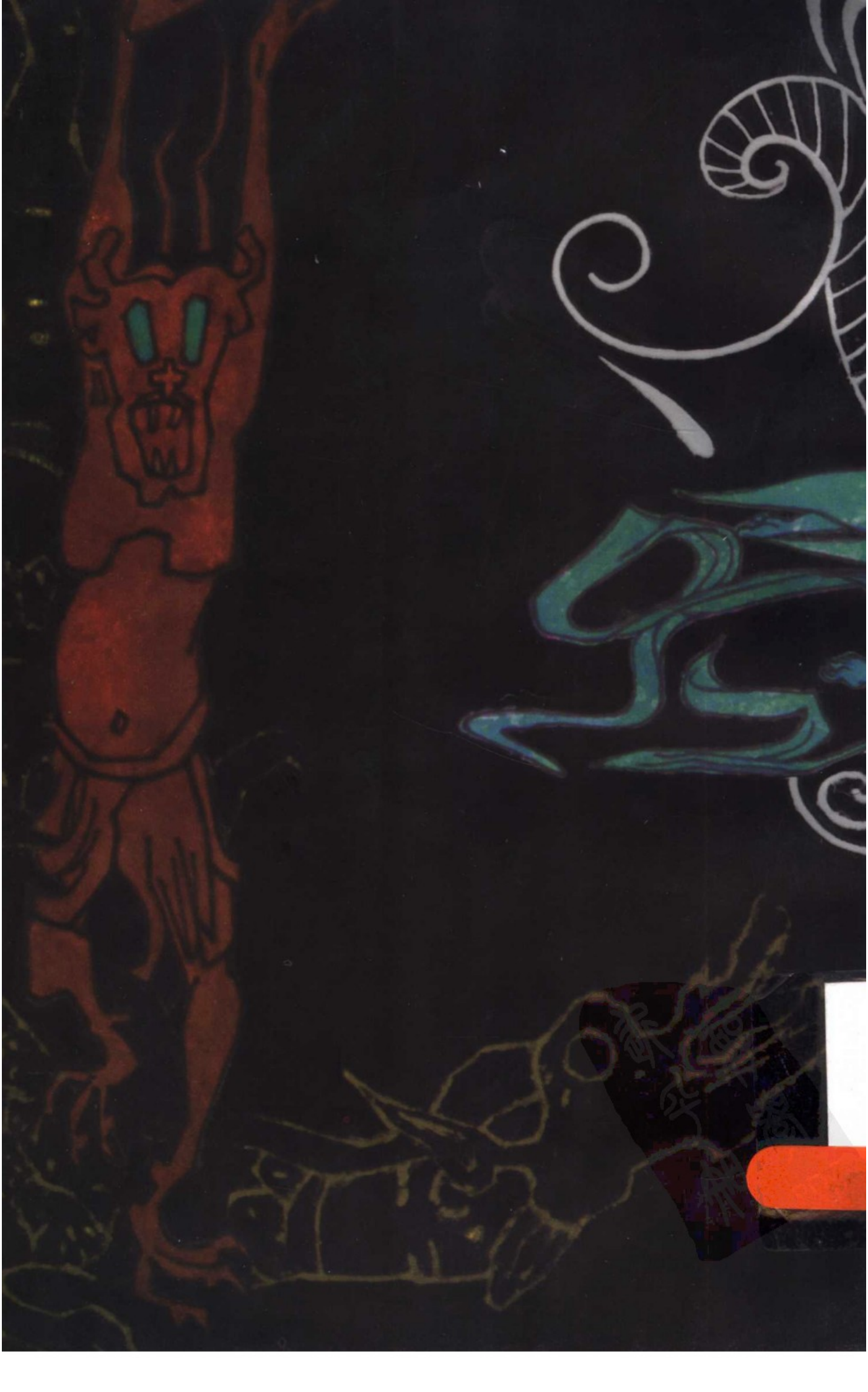


袁珂 著

中国神话传说

上

人民文学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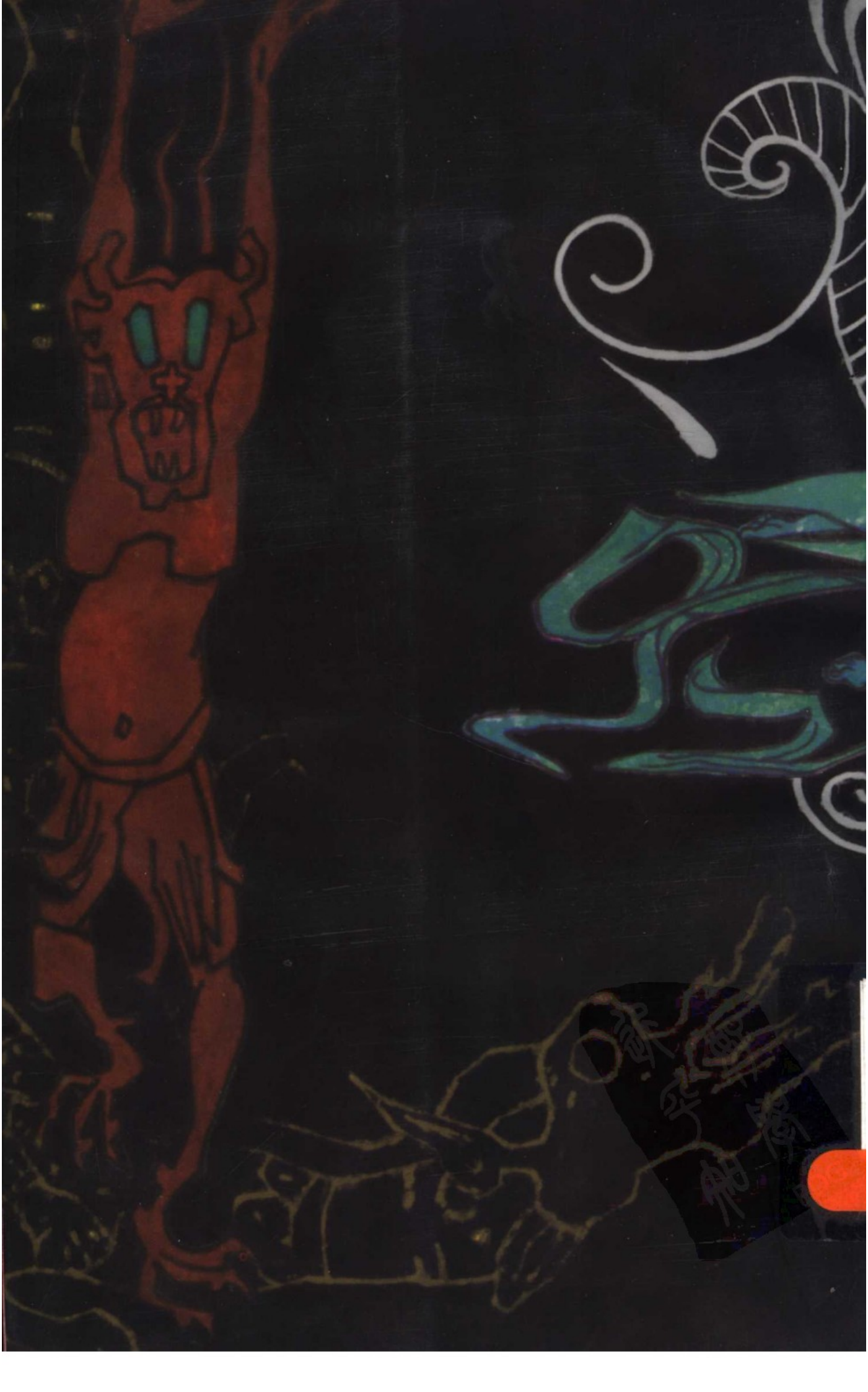


河 著

中國神話傳說

下

人民文学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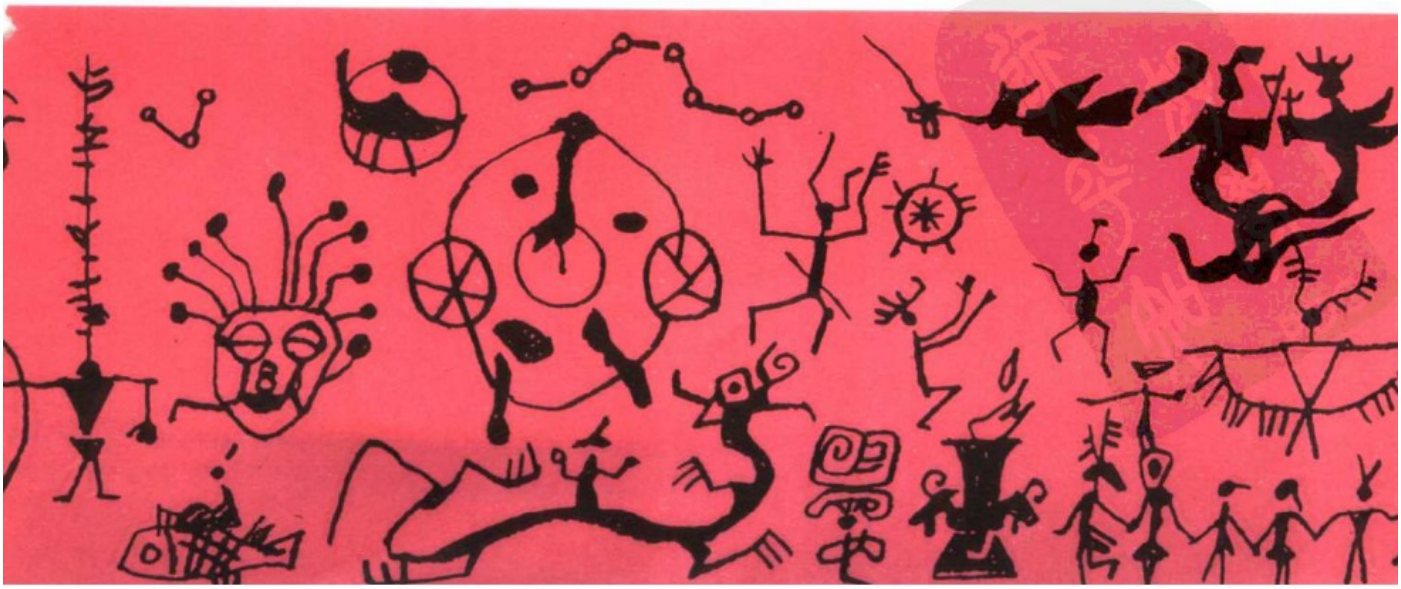


277.5
5/1

中华传说

—— 从盘古到秦始皇 上

北京服装学院图书馆
北京服装学院图书馆
00213601



（京）新登字002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神话传说/袁珂著．—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98.10

ISBN 7—02—002451—3

Ⅰ.中… Ⅱ.袁… Ⅲ.神话-中国-当代 Ⅳ.I27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97）第04670号

责任编辑：马玉梅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100705 北京朝内大街166号）

金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

字数549千字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印张26 插页4

1998年10月北京第1版 1998年10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10 000

定价35.00元

序

本书原名《中国古代神话》，一九五〇年由上海商务印书馆出版，只有七八万字，薄薄的一本小册子。由于适应了读者的需要，几乎每年都在重印，到五五年底，已重印过六次。于是得到出版单位的赞助和支持，来函要求我把此书加以修订和扩充，字数还可以增加一倍，到十五六万字左右。

我对中国神话的研究，解放以前虽然就已经开始了，但是由于各种原因，如生活的动荡、条件的不足以及其他等等，始终还处于"杂学旁搜"的状态，没有下定决心以此为终身职志。不过书出版几年以来，还是陆续积累了若干可供增补修订的神话传说材料，而外界的这种敦促，又更坚定了我逐步转移到专门来研究神话的信心。经过领导的同意和我本人将近一年的努力，又得到从四川大学图书馆新发现的许多材料，我便把改写的工作比较顺利地完成了。

改写本的篇幅，突破了出版单位要求字数的范围，扩大到几乎是原作的四倍左右，很多章节，都是原作没有的，即有也往往面目迥异，可以说不是在改写，而是在另起炉灶地重作。除了旧的材料尽可能地运用进去以外，又加入了两三倍于旧材料的新材料。全书所注明引用的神话传说的片段，不下千条。连同虽引用而未加以注明的，实在在千条以上。要把这些碎片排比起来，加以考订，汰其重复，去其矛盾，扫除其由历史家、哲学家、神仙家所加予的烟瘴，还它的本来面目，把它安排在一个适当位置

上，用艺术的炉火与匠心，熔铸它成为结晶的整体，这工作确实是相当繁难的。我尝试着这么做了，自然还是做得不够好，不过比较起先前的那本简陋的小书来，总算是又跨进了一步。

在经过彻底改写的这本神话里，视野是大大地扩张了：不但增加了许多新的神话资料，并且连好些仙话和传说的资料也都运用进去了。这在以前是不敢这么大胆运用的，后来从大诗人屈原的那篇神话、传说、仙话无所不包的汪洋浩瀚的诗篇《天问》中，才悟出神话、传说和仙话实在不应该那么判然地划分，它们在古代人民的口头传说里，实际上恐怕也是彼此包容，划分不了的。因此我才从谨小慎微的窘境中放开手来，采择了一些历史传说和仙话的资料进去，这么一来神话的时代就延长了，神话的领域扩大了，而且触类旁通，左右逢源的结果，连一些看来是哲学里的寓言的东西都复原成了神话资料而被运用进神话去：像《庄子》里的鲲鹏之变、黄帝遗失玄珠、藐姑射仙人等等。

在放开视野寻找传说和仙话的资料来充实神话内容的过程中，当然也不是兼收并蓄，不加甄选，随手摘拾的。实际上也还是经过相当的选拣的。例如传说，就尽可能避免近于历史的一类；仙话，也只选取了几个古仙人如赤松子、宁封子、彭祖、师门、啸父、王子乔等的行迹，并没有把《列仙传》或《神仙传》里的仙人们都搬列进去。偶然叙写到一些修仙慕道的小故事时，亦或加以调侃，或斥其虚妄，这也表明我在运用这些资料时其态度也和运用神话的资料有所不同。

古代的风俗习惯，如求雨的暴巫聚尪，逐疫的游行呼噪，高禖神庙前的唱歌跳舞等都很有趣而且和神话有密切的关系，所以也不惮词费将它们叙写进去；至如有关神话的祖国的壮丽山河、名胜古迹，在谈到的时候，也有意地加以刻划和点染——这也是使视野扩大的因由。

从改写的本书里可以看到：减少了一些不必要的议论，而增加了许多文学笔墨的叙述和描写。这在先前也是没有充分做到的。现在则突破了不必要的拘谨，能够较充分地发挥想象和推想了。这种想象和推想的发挥，尤其在夏以后的一些章节如王亥和王恒的故事、姜太公遇文王等里可以见到，使文章在这些地方显得比较活泼而有生气。但是这些想象和推想，仍然是从一定的根据出发，不是架空的玄想。

有些同志希望我用纯文艺的体裁来写作一部神话，不要用目前这种夹叙夹议体；我感谢他们为青年也为文艺着想的好意，将来也许我会尝试为之，大胆地写出那么一部来，可是目前，由于中国神话散碎的特点，又是做初步的整理工作，要不用这种体裁，好些东西就都缀集不起来。用了这种体裁，倒觉得既不失为谨严，又比较方便灵活，所以还是用了。

本书每章后面的注释和引文，花去我的时间和精力并不比正文少，为的是说明所整理的神话有哪些资料的依据，安排是否恰当，理解是否正确（有的注释和引文还担当着补充正文之不足的任务），同时也为了引起青年们研究古代神话的兴趣，并不是为注释而注释，为引文而引文。所以虽然附以注释和引文，也尽量求其简短。例如内中就有相当大的一部分引文，都是摘引。原都在删节处加有虚点“……”的，后来觉得虚点太多，既碍视线，且占地位，于抄录时，只除了文意过于不连贯的几处还保存着以外，大多删除。我想这当无碍于去查对原书和对所引资料本身作初步的理解的。

改写本的《中国古代神话》，五七年七月仍由商务印书馆出版，五八年六月重印了一次，以后又转到高等教育出版社去重印过一次。后来由于业务分工，又将此书转给了中华书局。在中华书局重印出书以前，我又就原来纸型所允许的范围，作了一遍

小的增补修订。从几个字的小修订到几百字的较大的增补都有，综计大小不下百多处，也可算是尽了相当的努力。修订本的此书，六〇年一月便由中华书局出版了。二十多年以后，八一年六月又由该书局在成都重印过一次。

在对本书作小修订的当时，适逢建国十周年，那时我正住在北京，迎候盛大的国庆纪念日的到来。由于几年以来对中国神话探究的逐步深化，脑子里产生了将本书的结构加以改造、索性分篇为七的设想：篇幅还要大加扩充，内容还要仔细订补，时代还要往后延长。这个计划，记得当时曾和中华书局金灿然、徐调孚两位同志约略谈过，他们也表示很支持。

但是，事物的发展每每不是一帆风顺向前进行，而是曲折迂徐最后终于勉强达到目的的。因而虽然有了如上所说的设想，回到成都以后，为了种种内在的和外在的原因，并没有按照计划去将它完成。只是把周秦传说部分，就已经搜集到手的材料，断断续续，整理编写出了一些，约十万字光景，但是看了看，连自己也感到不很满意，便将它们束做一札，置之箧底，没有再去过问了。

接着便来了史无前例的“文化大革命”。和所有的同志一样，我也经历了十年的风风雨雨。幸非“长汉”，家又僻处城西小巷，未遭籍没之灾，书籍文稿赖以保存。四害既除，春回大地，我像被冻得半僵的虫豸一样，慢慢地舒展着足爪和翅翼。几年之中，陆续做完几件先前未了的工作——包括校改《古神话选释》，增补《山海经校注》的“山经”部分，完成《中国神话传说词典》的编写等。这以后，才从箧底翻检出十多年前编写的周秦传说旧作，觉得某些部分还能有用，便下定决心，用了大半年的时间，从去年下半年到今年春初，将整个《中国古代神话》拆散开来，截长补短，又增加了一些新的材料，靠了剪刀和浆糊的帮助，修修补

补，终于完成了这部分篇凡七的《中国神话传说》。为什么要把本书更名为《中国神话传说》呢？因为本书补充的重点是在“周秦篇”部分，补充了大约有十多二十万字。这些大都是带有神话因素的传说，和历史也有相当关联，不像古代神话那样更具有纯粹神话的性质。循名责实，或者据实立名，应该加上“传说”二字，才能更妥善准确地将它概括。所以书名就这样更定了。

这次可说是最后一次较大的增补修订，又从原来的三十万字扩充到六十万字光景，增加篇幅约一倍，比起五〇年底所出的简本，则增加的字数达七八倍，半生以来我整理中国神话的工作这回算是作了一个小小的总结。

这回增订，全是就原来《中国古代神话》的格局整理编写，各章都有增补。增补得最多的，是原书第九、十章。“夏以后的传说”(上)、(下)那部分，增补扩充成了“夏殷篇”和“周秦篇”两篇文字，共约二十多万字。“周秦篇”因增补字数过多，不得不分为上、下两篇。“羿禹篇”因分量较大，也只好分为上下两篇。由是从“导论篇”、“开辟篇”、“黄炎篇”、“尧舜篇”、“羿禹篇”、“夏殷篇”到“周秦篇”，篇名为七，实际凡九。“周秦篇”绝大部分都是增补的。这样，就从盘古开天辟地到秦始皇统一六国，在历史长河的肩架上，展现了形形色色的古代神话传说，而它们先前本来是各不相干、断简零篇地散落在大量古书里的。这种整理编写的尝试，是否成功，现在还不能够作出肯定或否定的预言，还要靠将来在群众中实践的证明——那就只好让它去吧。

十年前我在西安参观过从秦始皇陵墓发掘出来陈列展览的几尊兵马俑，从那种朴茂、雄健的艺术造型，以及各个兵马俑表现出来的不同的栩栩如生的形姿，使我深深地感到我国古代文化基础的宏伟、深厚。几尊兵马俑不过是未经发掘或未经整理的数千兵马俑中的极小部分，即此已可略见秦代文化水平的一

斑。这本书讲的虽是从盘古到秦始皇的神话传说，然而通过神话传说的三棱镜的折射，也处处可以见到我国古代历史文化的影像。希望此书多少能起到一点像兵马俑那样的作用，使人受到想象的启示、感情的激发，从古代文化的滋育中精神振奋地走我们自己的新路子，能如此，则著者微薄的愿望就算是达到了。

——一九八三年二月十一日，春节前夕，
于成都；同年九月二日改定。

目　次

序 …… (1)

导论篇

第一章 …… (3)

神话不是空想出来的——神话的起源与劳动的关系——反抗神的神的出现

第二章 …… (7)

神话和宗教的关系——宗教的起源——原始人的宗教观念——图腾主义——巫术——神话和宗教的区别以及它们之间互相推移的情况

第三章 …… (13)

中国神话只存零星片段的原因——神话的历史化——诗人和哲学家对于神话的保存与修改——历史家也有意无意保存了部分神话

第四章 …… (19)

保存神话资料最多的一部古书：山海经——山海经各个部分的写作时期——山海经是“古之巫书”——山海经的图画和文字——山海经有散漫和疏略的缺点——还有必要对这部书的文字方面作深入细致的研究

第五章 …… (28)

神话对科学的启迪之功——某些神话可称为“幻想的科学”——中国神话在这方面的例子——“嫦娥奔

月”——神话对客观真理的探求引导人们走向科学文明

第六章 …… (33)

中国神话的几个显明特色：首先是在神话中响彻了劳动的回音——舍己为人、博大坚韧的精神是神话表现的另一个特色——反抗暴君专制、追求婚姻自由是神话进入阶级社会后表现的两大特色

第七章 …… (38)

仙话侵入神话范围造成的现象——“嫦娥奔月”是最早仙话化的神话——黄帝、禹和西王母神话的仙话化——东方和西方仙话的两大来源——仙话不同于神话的精神实质——要根据不同情况区别对待不同的仙话：可列入神话考察范围的四种仙话

第八章 …… (44)

从狭义的神话到广义的神话——后世产生新神话的客观原因——古典派学者对神话与传说的界说——传说混称为神话是神话走向广义的第一步——广义的神话是神话发展必然的趋势——广义的神话包含的内容——神话的简明定义和它从古代到现代发展的情况

第九章 …… (48)

中国神话对于后世的影响——诗经和楚辞——穆天子传——宋玉高唐赋和神女赋——汉赋——汉魏六朝诗歌——唐人小说——李白、李贺、李商隐等人的诗——宋明小说——西游记和封神演义——李汝珍镜花缘——三本关于二郎神的神话剧——近代戏曲取材于神话者——郭沫若诗剧和鲁迅小说——毛泽东诗词

第十章 …… (56)

神下地和人上天问题——神话因历史神话化而有所增添——将一部分古代史还原为神话——整理神话工作

中遇到的问题——循着历史的线索去整理神话——整理工作是研究工作的一部分——整理神话的两个步骤:连缀和熔铸——熔铸需要注意的两件事

开 辟 篇

第一章 …… (63)
屈原天问里提出的问题——混沌给鯈忽凿了七窍——阴阳二神经营天地——巨灵"造山川,出江河"——治理洪水受责罚的懒汉夫妇——鬼母吞吃她的儿子——钟山的烛龙神——"人日"的由来
第二章 …… (70)
龙狗槃瓠的故事——从槃瓠到盘古——盘古开天辟地——盘古的神力和变化——盘古和烛龙神——盘古的葬所
第三章 …… (77)
诸神创造人类——汉画里的伏羲和女娲——雷公的被囚和遇救——一颗牙齿的伟大作用——伏羲女娲在葫芦里躲避洪水——哥哥和妹妹结婚——人类的由来
第四章 …… (87)
华胥氏之国——雷泽边上的巨人足迹——天梯的种种——都广之野的建木——木神而兼生命之神的句芒——伏羲的创造和发明——"钻木作火"的古老传说
第五章 …… (96)
伏羲的后代——廪君和四族人作斗争——掷剑——坐雕花土船——盐水女神虫阵的包围——廪君射盐神——廪君建立夷城
第六章 …… (102)
女娲抟黄土造人——女娲建立婚姻制度——高禖神庙前的欢乐盛会——宇宙发生的一场大变动——"女娲

补天”——“黄金时代”的上古——笙簧、芦笙和“跳月”——栗广之野的十个神人——女娲的隐退

第七章 …… (109)

少昊诞生的神话——有趣的鸟的王国——被抛弃在大海里的琴瑟——少昊和蓐收的神职——国王丑受到了应得的惩罚——少昊的子孙后代——“大傩逐疫，穷奇食蛊”

第八章 …… (119)

颛顼和禺强——颛顼叫重黎隔断了天和地的通路——讲究礼法的颛顼——颛顼的子孙后代和他的鬼儿子们——姑获鸟——灶神穷蝉——彭祖长寿的秘密——颛顼叫猪婆龙演奏音乐——颛顼死后的奇怪变化

第九章 …… (131)

神和人发生了距离——给人带来灾祸的奇禽怪兽——奇怪而于人无害的生物——药用的动物和植物——熊穴、九钟和鹪鹩——山林水泽的鬼神——善良的天帝帝台——吉神泰逢

第十章 …… (139)

神国的一场大战——共工的臣子：相柳和浮游——共工的几个儿子——颛顼的暴政——共工和颛顼争神座——共工怒触不周山——不周山的命名——共工台的景象

第十一章 …… (144)

大蟹和陵鱼——归墟里的五神山——海神而兼风神的禺强——龙伯国大人的开玩笑——仙山的传闻

黄 炎 篇

第一章 …… (155)

太阳神炎帝教人民播种五谷——炎帝在医药上的贡献

——炎帝的子孙后代——追随赤松子升仙去了的炎帝的小女儿——帝女桑——巫山的朝云和暮雨——瑶姬帮助大禹治理洪水——精卫填海

第二章 …… (166)

黄帝和“皇帝”——昆仑山上的帝都——半天云里的花园——视肉——火老鼠和火浣布——妖媚的武罗神——象罔找到了黄帝失落的玄珠——玄珠给震蒙氏女儿偷去了——玄珠变做了三珠树

第三章 …… (176)

五方的上帝——鼓和钦鸡谋杀葆江——受到惩罚的贰负的臣子危——神荼和郁垒——夜游神——知道天地鬼神事情的白泽兽——黄帝的子孙——黄帝在西泰山会合天下鬼神——晋平公听清角

第四章 …… (184)

关于蚩尤的种种传说——黄帝和炎帝的战争——蚩尤劝炎帝复仇——蚩尤发动苗民进攻黄帝——双方军队的阵容——黄帝冲出大雾的包围——魑魅魍魉怕听龙吟声——天女魃和应龙的战功——被人们赶逐的旱魃——奇异的军鼓

第五章 …… (195)

幽都的守卫者——“夸父逐日”——夸父死后的遗迹——玄女传授黄帝的兵法——黄帝杀蚩尤——枫林、盐池和蚩尤坟——角抵戏——蚩尤和饕餮——上帝儿子们的隐忧

第六章 …… (204)

庆祝胜利的“桴鼓曲”——蚕神献丝——蚕马的故事——黄帝和嫘祖在蚕织事业上的贡献——牛郎织女的故事——孝子董永和七仙女的故事

第七章 …… (214)

"愚公移山"——刑天创制乐曲——断头的刑天——黄炎战争的馀波

第八章 …… (221)

传说中黄帝的创造发明——伶伦和洪涯先生——"尹寿作镜"——俞跗、雷公和岐伯——"苍颉造字"——黄帝的游踪——荆山脚下铸造的宝鼎——黄帝乘龙升天——广成子的传闻——宁封子火化登仙——马师皇和其他仙人——素女为黄帝鼓瑟——"鸡鸣天上、犬吠云中"的趣剧

尧 舜 篇

第一章 …… (237)

从甲骨文看帝俊的形貌——帝俊的妻子:太阳女神和月亮女神——帝俊和五采鸟交朋友——五采鸟、凤凰和玄鸟——帝俊的竹林——帝俊的子孙后代——巧倕没有地方使用他的巧

第二章 …… (245)

帝喾叫凤鸟天翟表演舞蹈——"日寻干戈"的弟兄俩——梦吞太阳的帝喾妃子——"天命玄鸟、降而生商"——寒冰上的弃儿——后稷教人民栽种五谷——后稷把天上百谷的种子带到凡间——后稷的葬地

第三章 …… (253)

喝野菜汤、吃糙米饭的尧——冥荚、蓂蒲和贯月槎——神羊替法官皋陶断案——一脚夔的音乐创作——驱妖除怪的重明鸟——仙人倪仉——击壤老汉的议论——许由和巢父——关于丹朱的神话传说

第四章 …… (263)

瞽叟的怪梦——舜和象——孤儿的悲苦——舜做了天子的女婿——恶徒们的阴谋——大鸟从火烟里飞出

——井底遁逃的龙——忠厚的哥哥和难为情的弟弟
第五章 …… (273)
敷手作画——又一次阴谋失败了——舜接受尧的考试——好心化除了恶念——舜弹五弦琴唱南风歌——舜的死——遗恨在湘江——关于委蛇的故事——鼻亭神——宵明和烛光——舜的子孙后代

羿　禹　篇(上)

第一章 …… (285)
十个太阳给尧带来的苦恼——日初生的景象——羲和妈妈伴送爱儿做一天的工作——孩子们的恶作剧——女巫的神通和本领——奇特的求雨仪式——凶恶的太阳晒死了女巫——帝俊派遣天神羿到下方为民除害
第二章 …… (293)
羿射十日——羿杀猰貐——羿和凿齿战斗——羿诛九婴——大风惨死在羿的手上——羿斩杀巨蟒——羿捉住一只大野猪——上帝不喜欢吃羿奉献的野猪肉——羿和他的妻子嫦娥不睦——羿的漫游
第三章 …… (302)
羿和宓妃的遇见——诗人笔下描写的宓妃——宓妃为什么忧伤——风流浪荡的水神河伯——河伯娶妇——河伯给澹台子羽羞辱了一顿——两个家庭内部的纷扰——河伯的暗探们——羿射中河伯的左眼
第四章 …… (312)
浪子回家——死神的阴影——西王母的传说——弱水、炎火的昆仑山——羿向西王母求得不死药——有黄替嫦娥算命——嫦娥奔月——美貌仙子变成了丑陋虾蟆——月宫里凄凉的岁月
第五章 …… (320)

走向溃灭之途的羿——逢蒙向羿学射箭——密林边上的暗箭——羿死在桃木大棒的阴谋里——尺郭、终葵和钟馗——万鬼首领的宗布神

羿　禹　篇(下)

第一章 …… (329)

历史上洪水的记载——哀怜人民痛苦的鲧——猫头鹰和乌龟的献计——鲧偷取上帝的息壤去平治洪水——鲧被火神祝融杀戮——虬龙禹的诞生——关于鲧的变化的种种传说——鲧到西方去求医——诗人的叹伤

第二章 …… (339)

禹受上帝的任命——禹会群神,逐共工——禹诛防风——河伯献给禹治水的地图——伏羲赠送玉简给禹——鲤鱼跳龙门——三门峡禹王治水的遗迹——禹降伏无支祁——错开峡和斩龙台——巫山、灵山和云雨山——伯益和他的鸟子鸟孙

第三章 …… (350)

九尾白狐的献瑞——禹和涂山氏的女儿结婚——辕辕山下的熊和嵩高山下的石头——禹游历九州万国——北极的仙乡——禹杀九头怪物相柳——大章和竖亥丈量大地的面积

第四章 …… (357)

天帝赐给禹玄圭和神马——禹铸九鼎教人民辨认奸邪——秦始皇在泗水打捞宝鼎——禹治水的辛劳——禹的死——息壤的散落处——禹馀粮

第五章 …… (363)

大人和大人国的传说——从小人国到人参果——触氏和蛮氏的战争——长寿的大人和小人——君子国——轩辕国——白民国的乘黄和奇股国的花斑马——三面

一臂国、互人国——死了又活的无启国——长生不死的仙药的寻求

第六章 …… (373)

结胸国和比翼鸟——交胫国——枭阳国的赣巨人——聪明的猩猩上了当——岐舌国——豕喙国和凿齿国——三首国——长臂国——知书识礼的黑齿国——玄股国和雨师妾——毛民国——跂踵国——拘瘿国和寻木——博父国——聂耳国——北海的诸神和奇丽的景物——无肠国——深目国——柔利国——鬼国和附近的鬼怪——长脚国——一臂国——三身国和荣山上的黄鸟黑蛇

第七章 …… (382)

羽民国和卵民国——驩头国——厌火国——裸国——三苗国——载国——射毒虫当食品的蜮民国——贯胸国人的胸口上为什么有一个洞——司幽国的有趣的男女——出产九尾狐的青丘国——劳民国——姑射国的仙人——盘瓠和犬戎国——肃慎国和奇怪的雄常树——沃民国的欢乐景象——女子国——巫咸国——丈夫国——寿麻国和附近的两个女巫——和凤凰同住的孟鸟国

第八章 …… (391)

蚕丛和鱼鬼——溯流而上的怪尸——鳖灵治理洪水——望帝化鸟的传说——金牛、力士和美女——李冰斗蛟——关于二郎神——人民祭祀李冰父子的盛况

夏 殷 篇

第一章 …… (407)

大乐之野夏启写作的新歌剧——孟涂和血衣——启的荒淫生活——童年时代的后羿——楚狐父教后羿射箭

——灶台前的哀思——后羿和吴贺——“大野猪”和“黑狐狸”——寒浞和玄妻合谋杀死后羿——少康复国

第二章 …… (417)

孔甲收养了一个平民的儿子——“破斧之歌”——龙和夏王朝的关系——刘累给孔甲吃死龙——孔甲受不了师门的抬杠——孔甲的死

第三章 …… (423)

夏桀的荒淫生活——风沙埋葬了长夜宫——吃人的蛟妾——王城里市民的歌声——两个太阳同时出现在黄河岸上——空桑中的婴儿——有莘国嫁送姑娘——伊尹在汤王面前卖弄烹调本领

第四章 …… (430)

殷民族的兴起——王亥和王恒赶了牛羊到有易做生意——王亥进餐的图画——弟兄俩搅进了爱情的纷争中——血染的床上王亥尸分为八——王恒向有易王索还被没收的牛羊——河伯帮助上甲微灭了有易——有易被河伯变做摇民——草原的儿子们请河伯吃美酒和羊肉

第五章 …… (441)

“网开三面”的汤王——汤王被囚禁在夏台——失宠的妹喜结交伊尹——汤王砍掉夏耕的脑袋——火神祝融放火烧毁夏桀的都城——暴君的穷途末日——汤王在桑林祷雨

第六章 …… (448)

武丁的异梦——在傅岩寻访到的贤人——“圣人窟”和“傅说星”——桀纣故事的类同——纣的仪表、力气和辩才——酒池和肉林——残酷的刑罚：炮格——暴君的种种暴行——被囚禁在羑里的周文王——父亲喝了儿子的肉汤——有莘国的美女解救了危难——“吐子

冢”
第七章 …… (459)
近视眼的周文王——文王梦中的大贤——太史编替文王卜课——文王在渭水边上遇见姜太公——姜太公的坎坷身世——关于太公遇文王的种种传说——山神的女儿向文王诉苦
第八章 …… (465)
姜太公赞助周武王兴兵伐纣——伯夷叔齐和军队闹了点小别扭——四海的海神和河伯雨师都来帮忙——八百诸侯月夜渡黄河——鹰鹞群飞在牧野的战场上——暴君的毕命——关于妲己——首阳山二位贤人的结局

周 秦 篇(上)

第一章 …… (477)
周昭王到南方迎接白色野鸡——胶船的悲剧——化人引起了周穆王游行天下的兴趣——造父调教的八匹骏马——周穆王在崦嵫山见到了西王母——偃师的灵巧手艺——徐偃王诞生的神话——周穆王平定了徐偃王的叛乱——昆吾割玉刀和夜光常满杯
第二章 …… (489)
周穆王的神性——高奔戎生擒猛虎——周宣王无辜杀杜伯——左儒为朋友而自杀——杜伯的鬼魂射死了周宣王——伯奇落进了后母的圈套——“履霜操”——水上歌声感悟了昏暴的父亲——伯奇化鸟——尹吉甫射杀后妻
第三章 …… (500)
尹氏的大饭锅——周幽王宠爱褒姒——太子宜臼吓退老虎——两条怪龙的神话——卖山桑弓和萁草袋的乡下夫妇——孤女褒姒的奇特命运——烽火台上的大笑

——悲剧的收场
第四章 …… (508)
周灵王的胡须和昆昭台——苌弘想模仿姜太公的法术——神人施法变夏改寒——野猫头没有起到作用——"智多星"用了反间计——苌弘遭到车裂的惨祸——"碧血丹心"
第五章 …… (517)
黑鹤跳舞,丢掉明珠——师旷拿琴撞晋平公——太子晋难倒叔向——师旷在殿堂下踏足——河东王乔和犍为王乔——缑氏山巅停驻的骑鹤仙人——崔文子向王子乔学仙——王子乔陵墓中的宝剑
第六章 …… (525)
"子不语怪、力、乱、神"——叔梁纥举千斤闸——关于孔子履的传闻——孔子的力气和射艺——孔子向师襄子学弹琴——使人"三月不识肉味"的韶乐——羵羊是羊不是狗——防风氏的巨骨——"天将大雨,商羊鼓舞"——博学的孔子——七岁的项橐难倒了孔子
第七章 …… (538)
孔子向老子问礼——三头怪人守护琼枝树——貌似阳虎,孔子遭殃——公良孺拔大树——孔子和子路共擒鲮鱼精——杜三娘穿九曲明珠——孔子坟墓周围的树——孔子和七十二门徒悠游在仙岛上
第八章 …… (552)
没足的鼎像只船——颜渊挥剑斩蟒怪——徘徊山上的网罗——学生和老师比赛眼力——初进孔门的子路——"下士杀人怀石盘"——临死还不愿丢掉帽子——子贡的仪容和辩才——子贡奉命"调琴(情)"——野人妙语索还被扣的马
第九章 …… (565)

曾参和母亲精神相感的程度——小棍子可以忍受，大棍子便得逃跑——杀猪的家庭教育——懂得鸟兽语言的人们——公冶长知鸟音关进监狱——雀儿报告军情——以貌取人的差错——澹台子羽打掉河伯的威风——宰予被子路踢下大车

第十章 …… (578)

一生下来就是白头发——三尺木钻钻穿五尺石盘——"铁杵磨成绣花针"——老子骑青牛过函谷关——青羊肆上的青羊观——墨子造的木鸢三天不落地——禽滑釐学到了守城的本领——杨朱门徒的诡辩术——墨子居然成了"仙人"

第十一章 …… (589)

公输般替楚王造"钩"、"拒"——木鹊能飞不如车辖——公输般乘坐木鸢去侦探宋城——十天十夜的长途行程——楚王攻宋不听劝阻——殿堂上拿衣带和木片模拟军事演习——墨子说服了公输般——想在宋国城楼下躲躲雨也不行——鲁班的巧艺——门户铺首原是仿造螺蛳——忖留神不敢出头见鲁班——敦煌鲁般用巫术报了父亲的仇——鲁班和妹妹比赛修造赵州桥

周　秦　篇(下)

第一章 …… (605)

伍子胥智吓关吏——一夜头白居然混过昭关——"芦中人"和"渔丈人"——溧水沉没的击绵老处女——"一人之下"的勇士——吴市的吹箫行乞者——专诸刺王僚——菑丘诉奋战水神——要离折服菑丘诉——要离刺杀王子庆忌

第二章 …… (620)

阖闾舞鹤诱人殉葬死女——风湖子论剑——伍子胥鞭

尸——夫差不忘报父仇——勾践卧薪尝胆——蹲在洞前学狗叫的范蠡——夫差营造姑苏台——一双神木四十丈长——关于西施的种种传说——馆娃宫和响屧廊——南林处女击剑胜袁公——陈音论说弓弩的起源

第三章 …… (633)

朝堂上生荆棘的劝谏——伍子胥的头悬挂在吴都东门——越军受到暴风骤雨的阻止——文种不听范蠡的忠告——文种和伍子胥一起做了潮神——素车白马站在潮头的伍子胥——洞庭湖里的范蠡鱼——陶朱公救儿子——祝鸡翁养鸡登仙——祝鸡翁和陶朱公

第四章 …… (646)

干将莫邪铸造宝剑——吴鸿扈稽的血衅成金钩——王妃生产的铁和吃铁怪兽的铁胆肾——楚王借口杀干将——眉间尺觅得宝剑报父仇——黑衣服汉子的奇计——煮不烂的勇士头——三头相咬的壮观——“三王墓”

第五章 …… (659)

吴王脍馀、脍残和王馀鱼——东海黄花鱼的来源——紫玉和韩重——服食菖蒲的韩终和韩终李——宋康王作无头冠——十二个字的谜语——青陵台上蝴蝶飞舞——“乌鹊歌”——相思树和韩朋鸟

第六章 …… (671)

动物也喜欢听音乐——“方子春先生”在海上——伯牙和钟子期——宁戚喂牛夜半唱歌——齐桓公用人不疑——五张羊皮赎回百里奚——华堂上老嬷嬷的歌声——箫声把白鹤孔雀都引来了——凤凰台上的箫声——华山玉女洗头盆

第七章 …… (682)

鬼谷先生的门徒——苏秦张仪辛苦寻师——奇特的毕

业考试——两个童子变成野鸡飞去——大梓树中跳出青牛——“乌头白，马生角”——燕太子丹冒险回国——田光先生品评勇士——荆轲能忍小辱——太子丹礼待荆轲——荆轲刺杀秦王——异样的琴音救了命——“白虹贯日”只贯了一半

第八章 …… (694)

缥缈的仙山传说——安期生吃的大枣子——不死草救活了大苑的冤死者——宛渠国的螺舟——徐福求仙一去不还——大翮山和小翮山——神女向秦始皇脸上吐唾沫——驱山填海的王鄞——海神替秦始皇竖柱——“地市”的奇闻

第九章 …… (7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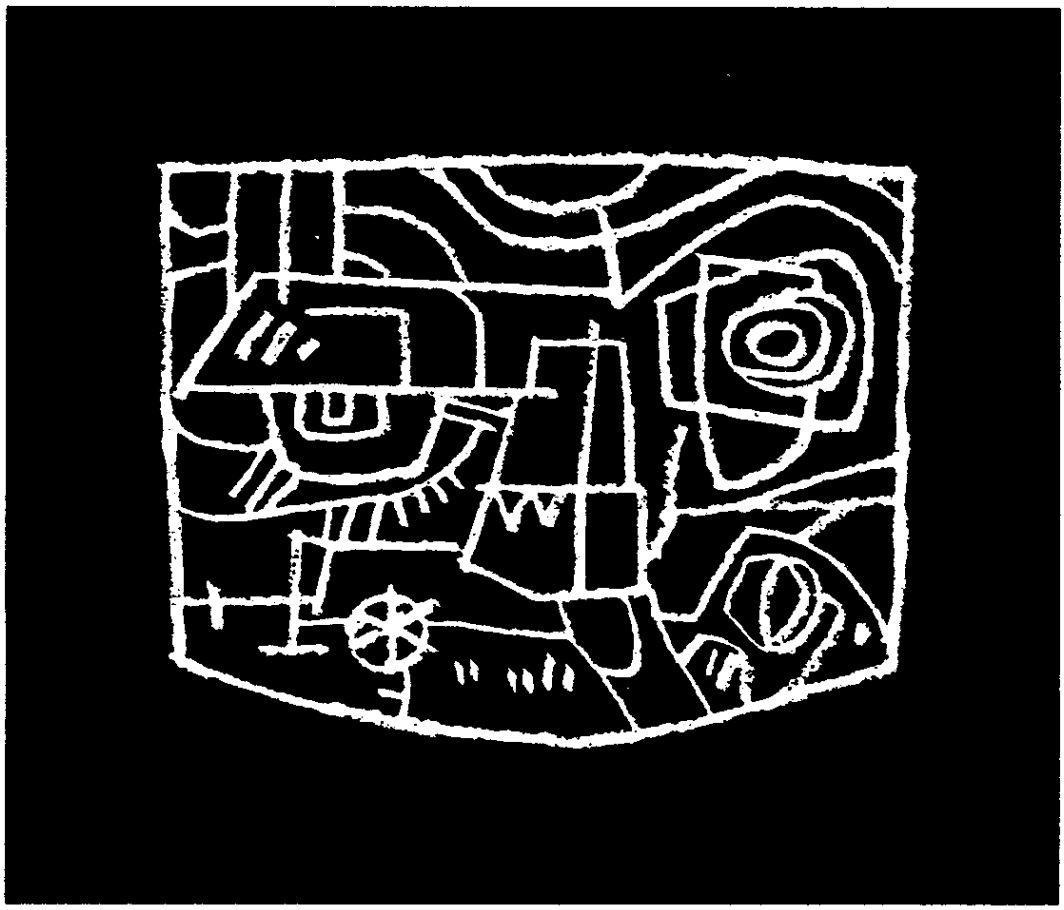
驱山铎和赶山鞭——万喜良“一人能抵万民亡”——冬瓜里的女婴儿——失足落水的姻缘——孟姜女寻夫拍干一条河——小乌鸦替孟姜女引路——哭崩的长城下面白骨纵横——秦始皇替允婚的孟姜女办三件事——孟姜女殉夫自沉鸭绿江

第十章 …… (718)

阿房宫、长狄和翁仲——建造始皇冢需要的大石头——埋葬的工人在坟里写“怨碑”——由拳县沦陷成了湖泊——端溪县的龙母——关于秦始皇的神话传说种种

附录 人物索引 …… (729)

書論叢刊





第 一 章

什么是神话？这是一个不很容易解答的问题。我国古来就连神话这样一个字眼也没有，这也还是近世纪从外国输入进来的。神话这个字眼，看起来很容易叫人迷惑，由于它本身所包含的神怪幻变的因素，一般人每每认为所谓神话就是和现实生活无关，而是从人类头脑里空想出来的东西，这种说法是非常错误的。国内研究神话的著述还不多见，“什么是神话”这样的问题，我们也只能引用高尔基的话来作解答。

高尔基说：“一般说来，神话乃是自然现象，对自然的斗争，以及社会生活在广大的艺术概括中的反映。”[①]这就说明了神话的产生，也是基于现实生活，而并不是出于人类头脑的空想。高尔基又更明白地告诉我们说：“要把费尽一切力量去为生存而斗争的两脚动物想象为离开劳动过程，离开氏族和部落的问题而抽象地思想的人，这是极端困难的。”[②]这就更说明了神话的产生，是和现实生活有紧密的联系。所以当我们研究神话起源，古代每一时期的神话所包含的特定意义以及诸如此类的问题的时候，都不能离开当时人类的现实生活、劳动和斗争，而作凭空的推想。

现在让我们来考察一下神话的起源。社会发展史告诉我们，原始人“进入历史的时候，还是半动物的，因而也是十分贫困的，在这样的条件下也就谈不上有什么计划经济。集体劳动与平均分配，在这里是以原始人同周围自然作斗争中的极其薄弱

的装备为其基础的。”③所以在原始公社制度下虽然没有人对人的剥削，但原始人却是自然的奴隶。他们被贫困和生存斗争的困难所压倒，起初还没有脱离周围的自然界。在长时期中，原始人无论对自己或自己借以生存的自然条件都没有任何有联系的观念。后来逐渐才开始对自己和周围环境有了极有限的幼稚观念。再后一点，当人类的“两手教导头脑，随后聪明一些的头脑教导两手，以及聪明的两手再度更有力地促进头脑的发展的时候”④，原始人才开始在自己的想象中使周围世界布满了超自然的存在物——神灵和魔力。他们对于大自然所发生的各种现象，例如风雨雷电的击搏，森林中大火的燃烧，太阳和月亮的运行，虹霓云霞的幻变，产生了巨大的惊奇的感觉。惊奇而得不到解释，于是以为它们都是有生命的东西，管它们叫神。他们不但把太阳、月亮等等当做神，还把各种各样的动物、植物，甚而至于微小到像蚱蜢那样的生物，也都当做神来崇拜⑤。这就近似所谓万物有灵论。从这些蒙昧的观念中，产生了原始宗教和原始神话，而这种原始宗教和原始神话，正是原始人从劳动中发展起来的日益聪明的头脑所创造出来的，也正是原始社会的低下的生产力的一种反映。

一方面由于原始社会是没有人剥削人的社会，一方面由于原始社会的生产力的低下，原始人长时期地被生存的困难和与自然作斗争的困难所迫害着，为了战胜这些困难，所以他们一再用激情而振奋的调子唱出了关于劳动和劳动英雄的颂歌。他们歌颂了用斧子开天辟地的盘古，创造人类和熬炼五色石子补天的女娲，钻木取火的燧人，发现药草的神农，驯养动物的王亥，教导人民种庄稼的后稷，治理洪水的鲧和禹。这些征服自然，改善人类生活的劳动英雄，是受着人们最大的崇敬的。

此外，从神话里我们还可以见到诸神的著名子孙是怎样使

用牛来耕田，怎样发明了农业上的劳动工具，怎样创造了车和船，怎样制造了抵御敌人的弓箭和其他武器，有的更创作了音乐和歌舞，制造了种种美妙的乐器。这些传说里的创造和发明，只不过一再说明远古时代人们对于智慧和劳动的赞美。

随着原始公社制度的瓦解和私有制的产生，出现了社会分为阶级和人剥削人的现象。这时候，人类进入了一个新的悠长的时代——阶级对抗形态的时代。在阶级社会里，劳动的剥削者把群众的精力当作一种原料变成货币，劳动人民的劳动开始遭受着无情的剥削，因而在他们的幻想里，就有了减轻劳动的愿望。

在很早以前，人们就已经梦想着能在空中飞行，于是有了“飞毯”的故事；人们梦想加速走路的速度，于是有“快靴”的故事——这是外国神话。在我们的神话里，更有长臂国的长臂，奇股国的飞车，治水的禹变成熊去打通辗辕山，七仙女姊妹们一夜织成十匹云锦等等的生动的故事，说明着这些素朴的幻想的产生，是有着它的深刻的意义的。

古代的劳动者创造了可以作为劳动模范的诸神，原不过为了鼓舞自己的劳动热情，后来阶级划分了，统治阶级便把这些劳动英雄据为自己的祖宗，抬高到九重高天去，有的成了上帝，有的成了威严显赫的天神，让奴隶们匐伏在他们的足下向他们膜拜，用以麻痹群众的反抗意识，并且起一种威吓和镇压的作用。这就是几千年以来，神在劳动人民的日常生活中存在这么久的缘故。

神虽然因为奴隶主愈有权威而在天上升得愈高，但在群众中也滋生着一种反抗神的意愿。这意愿具体的表现就是：天才的人民又创造出反抗神的神。在希腊有普罗米修斯，在中国，有射太阳的羿，窃取上帝的息壤来治理洪水的鲧和继承他的事业

的禹。如果要再把“叛徒”们的队伍扩充一下，古代的那些巨人：蚩尤、夸父和刑天，扯起反字旗，和统治者闹别扭，也都有宁死不屈的气概。

像这样一些英雄的神话，正反映了阶级社会的被统治阶级与统治阶级之间的斗争，因此我们可以说是人的世界向神的世界的投影，神话实质上也可以看作是人话。

从上面的事实中，我们可以清楚地知道：在本质上神话也和别的艺术一样，是反映一定的社会生活的，是产生在一定的社会基础之上的上层建筑，是一种作为观念形态的艺术。远古时代劳动人民创造神话，不是根据抽象的思想，而是根据在劳动过程中的具体的感受和企求，所以我们说，神话是从劳动中产生出来的。

---

①②④ 高尔基《苏联的文学》。

③ 恩格斯《反杜林论》。

⑤ 例如非洲布须曼人对于他们的神卡隐非常虔敬，自承是卡隐的子孙，而赫赫有名的大神卡隐，却不过是一种蚱蜢。

第 二 章

上一章大略阐述了神话反映现实生活和神话起源于劳动这样一个问题，在这一章中，主要想谈谈神话和宗教的关系问题。

神话和宗教，有着密切的关系，这是谁也不会否认的事实。但究竟是怎样的一种关系呢？是先有神话还是先有宗教？是神话渊源于宗教呢，还是宗教渊源于神话？还是像不久以前有的同志在探讨这个问题时认为，原始神话和原始宗教共源于同一个意识形态的“统一体”①？

我们的答案，不是先有神话，不是宗教渊源于神话，也不是神话和宗教同源于同一个意识形态的“统一体”，而是先有宗教，神话渊源于宗教。弄清了这个简单明确的事实，神话和宗教之间互相推移演变的关系才能得到正确的答案。

马克思说：“在野蛮期的低级阶段，……想象，这一作用于人类发展如此之大的功能，开始于此时产生神话、传奇和传说等未记载的文学，而业已给予人类以强有力的影响。”②这就是关于神话起源的经典性的明确指示。至于宗教的起源，还要更早。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一书中，论到美洲各个印第安人的特征时，也说他们有“共同的宗教观念（神话）及礼拜仪式。……他们的神话迄今还远没有加以批判的研究；他们已给自己的宗教形象——所有各种精灵——赋予人的样子，但是他们还在野蛮的低阶段，还不知道塑像——所谓偶像。这是一种处在向多神教发展路程中的对大自然与自发力底崇拜。”这不但

同样昭示我们在原始社会野蛮时期的低级阶段已经有了神话，并且还暗示我们宗教的起源早于神话，所以才能在美洲各个印第安人的神话中，“给自己的宗教形象……赋予人的样子”。

宗教的产生，虽然早于神话，但是，如果说人类生存在地球上有一百万年，那么，至少在十万年以前的九十万年中都是没有宗教的。仅仅在四万年以前到十万年的这段时期，就是马克思恩格斯沿用摩尔根在《古代社会》的分期法所说的蒙昧时期的中级阶段，也就是新分期法的旧石器时代的上古氏族公社时期，才开始有了朦胧的原始宗教观念产生。马克思说，蒙昧人“‘潜在力的’进步是很大的，已有语言、管理、家族、宗教、建筑术、财产的萌芽”③，所说“宗教”，就是指此而言。

过去资产阶级学者给宗教下的定义，好像宗教是人类所固有的，人类是同宗教一起产生的，这完全是胡说。宗教的观念，只有当劳动促进人类的思维力发展，到能够幻想，能够形成比较复杂的想象和联想的时候，才会出现，而在这之前，是不可能有宗教观念产生的。

原始人的宗教观念，是在原始社会生产力发展到了一定阶段才形成的，但也是原始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还处于低水平的一种反映。原始人在和大自然作斗争中，感到自己的软弱无力，感到对大自然的恐惧，才产生了萌芽状态的宗教观念。比如，当原始人看见狂风暴雨，闪电雷鸣，森林中大火燃烧这类可怕的自然现象时，惊愕而得不到解释，因而便在惊愕的意识中带上了宗教的色彩。

原始人萌芽状态的观念，还不是泰勒所谓的万物都有灵论。万物有灵，是说万物都有灵魂，原始人开始还不会有这样高深的宗教观念。原始人最初的宗教观念，大约认为大自然的一切，包括自然现象，生物和无生物，都像自己一样，是有生命、有意志的

活物。如果像这样来解释万物有灵论的所谓“灵”，就接近问题的实质了。至于灵魂的观念，乃是从原始人对于人死这回事的虚妄的理解而逐渐得来的。

刚刚进入历史的原始人，的确浑噩得像动物，是连生和死也不能分辨的。后来渐渐能够理解到受创出血的死，但是对于睡眠状态的死还是不能理解。再后连睡眠状态的死也能够理解了，却又因为做梦看见死者向他走来，因而幻想人的身体内有一个灵魂住在里面，人死了就是灵魂离开了躯壳，然而灵魂也许还能重新回到躯壳里让死者复活起来的。基于这种虚妄的宗教观念，才有埋葬死者和殉葬等最初的宗教仪式出现。

万物有灵魂是原始人对自然界各种物事初步的拟人化，以为环绕在他们周遭的自然界物事，能够为祸为福于人，由此而产生了对自然的崇拜，成为原始的拜物教。火、水、太阳、月亮、石头、大树、牛、蛇等，都可能成为他们崇拜的对象。

《山海经·五藏山经》所记叙的各种山林水泽的怪神怪兽，《海经》所记叙的火神祝融、水神河伯、海神禺貌、禺京，《楚辞·九歌》所记叙的日神东君、云神云中君，《国语·鲁语》所记叙的展禽劝止臧文仲祭祀的海鸟爰居，《华阳国志》所记叙的五丁作墓志所立的大石(巨石崇拜)，等等，虽然已经演变，但从中仍然可以见到原始社会自然崇拜的迹象。

原始人宗教观念并不是很单纯的，除以上所说的而外，图腾主义也是原始人宗教观念的有机组成部分之一。图腾(totem)一语，出自北美印第安部落联盟之一的亚尔京干人，意思是“它的亲族”。图腾主义相信人和动物、植物乃至自然现象以及无生物之间，存在着某种不可见的密切联系。在母权制氏族和社会的发生期，图腾主义就开始有了。当时人们依母系为中心建立起社会组织，住在一定的地区打猎和采集野果，由于如上所述的

宗教观念，也由于社会生活和经济生活的实际需要（需要有别于其他氏族和对生产对象进行劳动分工），便很自然地认定其一动物或植物为自己的氏族图腾，相信氏族成员和被认定为图腾的动物或植物有亲族的关系，从而产生图腾崇拜的宗教仪式以及禁止伤害或食用图腾动植物的规定等。氏族的图腾多半是动物，其次是植物，也有少数是自然现象或无生物。由于当时人们还过着半血族群婚制的“不知有父”的生活，并且根本不知道性交和生育的关系，因而妇女生孩子往往被认为是图腾钻进了肚子，后来一切感生神话的兴起，追本溯源，都应当是从这个时候开始的。

图腾主义在我国神话（或历史）的记叙中还残留着好些痕迹：如说黄帝号有熊氏④，可能黄帝是属于熊的图腾；又如说“黄帝与炎帝战于阪泉之野，帅熊、罴、狼、豹、貙、虎为前驱，（以）雕、鹖、鹰、鸢为旗帜”⑤，可能就是作为部落联盟酋长的黄帝，率领着这些以鸟兽命名的氏族集团，和炎帝在阪泉大战了一场；又如说蚩尤死后，“太原人祭蚩尤不用牛头”⑥，可能蚩尤的氏族图腾就是牛；又如说“太皞庖牺（伏羲）氏，风姓，蛇身人首，有圣德”⑦，可能伏羲的氏族图腾就是蛇，等等。这使我们相信在我国原始社会确也曾有过图腾崇拜的风习。

原始宗教另一个有机组成部分是魔术即巫术。巫术是基于这样一种歪曲的、虚妄的信念：相信人和自然界之间存在着一种看不见的联系和影响，个别的自然现象可能影响人，反过来人也可以用种种幻想的手段，去控制自发的害人的自然现象。原始宗教的一切仪式差不多都充满着巫术的色彩。巫术施用的范围，最初是人对付自然，后来便扩展而为人对付人（集团对付集团、个人对付个人）了。巫术当中最为常见的，便是咒语，人们相信凭借语言的力量可以去影响自然，制胜敌人。

从我国古代的记载中，可以看到有关巫术的直接叙写，如《六韬》载姜太公画丁侯的图像而射之使他生病；也可看到咒语的力量，如《山海经·大荒北经》载旱魃给逐魃者的咒语一咒，就马上逃跑，以至天降大雨；也可以从神话的外衣下看到施用巫术的痕迹，如黄帝和蚩尤的战争，蚩尤作大雾，请风伯雨师，纵大风雨，黄帝以夔牛皮为鼓，吹角为龙吟等，虽写神通，实状巫术。如此等等，在古书的记载里是不少的。

总之，原始宗教发展到巫术盛行的阶段，就表明原始人虽然实际上还是无知的和软弱的，但是在他们的思想观念中，已经有了要用各种虚幻的方式设法去控制自然、战胜敌人的愿望，这种愿望，便和神话所表现的某些精神实质有些相近了。

但是仔细考察起来，巫术和神话仍然是有本质上的区别的。这是因为巫术所采取的那套根本不可能达到目的的方式，乃是彻底唯心主义的，它的产生和流行，适足以说明那个时代人们的愚妄。巫术发展下去，只能成为纯粹的欺骗人的幌子。而神话，虽说也带着浓厚的幻想和想象的色彩，但神话的翅膀所翱翔的地方，却每每成了科学上创造发明的先声；神话，它的基调实在是唯物主义的。关于这，下面还将有专章论述，这里就不再多说。

综上所述，按照我们的理解，神话完全是属于艺术和美学的范畴，但在原始人的心目中，神话虽然也有艺术和美学的成分，主要却是和宗教密切关联着而不可分割的。有萌芽的原始宗教信仰，然后才有根据这些信仰而创造的神话；神话兴起了，对于宗教信仰，也起着巩固和推动的作用。半个多世纪以前，鲁迅先生在《中国小说史略》第二篇“神话与传说”里说：“神话大抵以一‘神格’为中枢，又推衍为叙说，而于所叙说之神、之事，又从而信仰敬畏之，于是歌颂其威灵，致美于坛庙，久而愈进，文物遂繁。”

其发展演变的情况，大体上就是这样的。但是本文接着又说“故神话不特为宗教之萌芽”，却是略有可商。事实上按照原始社会精神文化发展的程序，原始人类是先有了朦胧的宗教观念，由这种朦胧的宗教观念渐渐产生一批基本上是物的形躯的原始宗教的神，然后才有把原始宗教的神来拟人化，赋予人的性格和意志，表达人的希望与欲求的所谓神话出现。神话里由于有了人的因素（发展到阶级社会就成为人民的因素），因而就有别于单纯由于感到自己软弱无力的畏惧产生的原始宗教，当神话开始出现的时候，就和宗教有了一定程度的分歧。虽然宗教也保存和宣传过神话，神话本身也推动、更被后来统治者利用（当然是经过改造的）来推动过宗教的发展，但二者毕竟不是属于同一个范畴的。

---

① 《北京师范大学学报》1981 年第 2 期潜明兹《神话与原始宗教源于一个统一体》。这种说法，有点近似有的同志认为神话与宗教是一对孪生兄弟，好像它们是同时产生的。（版已排就，这个问题，我又有了新的探讨。根据我最近发现的前万物有灵论时期——即我打算暂名为“活物论”时期也有神话这一事实，神话与宗教源于一个统一体的这种说法是可以成立的。或者神话竟还略在宗教之先，却不一定是“宗教之萌芽”。总之还须对这个问题作进一步研讨——作者。）

②③ 见马克思《摩尔根〈古代社会〉一书摘要》。

④ 见《史记·五帝本纪》裴骃集解。

⑤ 见《列子·黄帝篇》。

⑥ 见《述异记》卷上。

⑦ 见《史记·三皇本纪》（唐司马贞补）。

第 三 章

世界上的几个文明古国，中国、印度、希腊、埃及等，古代都有着丰富的神话，希腊和印度的神话更相当完整地被保存下来。只有中国的神话，原先虽然不能说不丰富，可惜中间经过散失，只剩下一些零星的片段，东一处西一处地分散在古人的著作里，毫无系统条理，不能和希腊各民族的神话媲美，是非常抱憾的。

中国神话只存零星片段的原因，鲁迅先生著的《中国小说史略》里列举了三点：

一、是因为中国民族的祖先居住在黄河流域，大自然的恩赐不丰，很早便以农耕为业，生活勤苦，所以重实际，轻玄想，不能把往古的传说集合起来熔铸成为鸿文巨制。

二、又兼孔子出世，讲究的是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一套实用的教训，上古荒唐神怪的传说，孔子和他的学生们都绝口不谈，因此后来神话在以儒家思想为正统的中国，不但未曾光大，反而又有散亡。

三、是神鬼不分的结果。古代的天神、地祇、人鬼，看来虽然有分别，实际上人鬼也可以化做神祇，人神淆杂，原始的信仰便无从蜕尽，原始的信仰保存，新的传说便经常出现，旧传说受了排挤僵死了，新传说正因为它“新”，也发生不出光彩来，实在是两败俱伤。

上面所举的三点，除第一点可商之外，第二点中，还包含着一个神话转化做历史的问题，值得提出来补充说说。

神话转化做历史，大都出于“有心人”的施为，儒家之流要算是这种工作的主力军。他们为了要适应他们的主张学说，很费了一点苦心地把神来加以人化，把神话传说来加以理解性的诠释。这样，神话就变做了历史。一经写入简册，本来的面目全非，人们渐渐就只相信记载在简册上的历史，传说的神话就日渐消亡了。

例子要举起来是多的，如像黄帝，传说中他本来有四张脸，却被孔子巧妙地解释做黄帝派遣四个人去分治四方[①]。又如“夔”，在《山海经》里本是一只足的怪兽，到《书·尧典》里，却变做了舜的乐官。鲁哀公对关于夔的传说还有点不明白，便问孔子道：“听说‘夔一足’，夔果然只有一只足吗？”孔子马上回答道：“所谓‘夔一足’，并不是说夔只有一只足，意思是说：‘像夔这样的人，一个也就足够了。’”[②]孔子的解释虽然不一定真有其事，但从这里也就可以见到儒家把神话来历史化的高妙。历史固然是拉长了，神话却因此而遭了厄运，经这么一改变转化，委实恐怕会丧失不少宝贵的东西，而从神话转化出来的历史也不能算是历史的幸事。

神话转化做历史，一直到宋代罗泌作《路史》都还在继续着。《路史》采用了很多神话的资料，但都把它们转化做了历史。甚至连《淮南子》所述的羿射封豕修蛇的故事，《路史》的作者在采用这段故事的时候，也硬要把封豕修蛇解释做人[③]，这就足见神话的丧失和消亡实在是有缘由的了。

神话为什么会转化做历史？深一点的发掘，就可以知道这原来是符合统治阶级的利益的。如果不符合统治阶级的利益，事情就决不会这么顺利地进行下去，能够顺利进行下去而且是有意识地在进行，就说明是符合的。统治阶级既然能把先前劳动人民在神话传说里创造的劳动英雄据为自己的祖宗，抬高到

天上去，就希望写进历史里的祖宗的行迹都是些冠冕堂皇的，而劳动人民群众口头传说的这些英雄的行迹呢，却有一些“缙绅先生难言之”的不很“雅驯”的东西，所以四张脸的黄帝和一只足的夔一定要劳烦孔老夫子来为他们的形体作辨正，这辨正当然是统治阶级很欢迎的。《楚辞·天问》洪兴祖补注引《淮南子》有这么一段神话记载，大意说：禹治洪水，变做一头熊，去打通辕辕山，他的妻子涂山氏看见了，又羞又怕，转身就朝嵩高山跑。禹追他的妻子一直到嵩高山山脚下，涂山氏变做一块石头，然后从石头里生出他们的儿子启来。这本来是一段很有趣的神话，并且我们还可以相信，是没有经过多大修改还保存着原始神话素朴面貌的神话，不知道怎么一来，今本《淮南子》里没有了，想来也是给一些讨厌它不“雅驯”的“缙绅先生”删去了吧。这些“缙绅先生”的斧钺，竟至及于并非历史的《淮南子》，可见统治阶级的用心是多么深刻而周到！

岂但《淮南子》，就是更早一点的《庄子》也遭到同样的厄运。今本《庄子》已非原形，外篇和杂篇佚亡的很多。据陆德明《经典释文叙录》，《庄子》杂篇的文章多似《山海经》，或类占梦书，因其驳杂，不为后人重视，故多佚亡。我看恐怕还是被“缙绅先生”们有意识地删掉了吧。

从现存神话的片段里看，除了大部分已经归入于统治阶级的“列祖列宗”去了的“正神”，也还有为数不少的在缙绅先生们看来是“恶神”或“邪神”的神，即高尔基所说的“反抗神的神”，如像羿、鲧、蚩尤、夸父、刑天等，在使那些“高贵的”大人先生们继续不断地伤着脑筋。假如听任这些“叛逆”的神话流传，统治者的统治地位不言而喻地会要受到影响的。怎么办呢？最好的办法，还是将它们加以修改，转化做历史。神话上的这些“反抗神的神”在历史上于是都以坏蛋的形象出现了，羿为民除害，在历

史上则是“不修民事而淫于原兽”④；鲧偷取天帝的息壤来平息洪水，在历史上则是“方命圮族”⑤，翻成现代话就是任性乖张，不服从上面的命令，也和大众的关系搞不好；蚩尤无善行可考，大约确只是一个有野心的天神，于是当他出现在历史的舞台上的时候，更是罪恶多端，乃至据说“后代圣人”，其实也就是居于统治地位的贵族老爷们，都“著其像于尊彝以为贪戒”⑥。——所以神话之被修改做历史，不论从正反两方面看，实在都是因为它完全符合于统治阶级的利益的缘故。当然，这么一来，神话也就散失、消亡了。

不幸中的幸事，神话的片段，还赖有诗人和哲学家这两种人来加以保存。可是他们的保存神话，其目的原不在于神话的本身。诗人赋诗以见志，运用神话资料在他们诗篇中，不过是使他那“志”表达得更为深透，在命意行文的时候，不免就有所润饰和修改。所以鲁迅先生称“诗人为神话之仇敌”⑦，不是没有缘故的。哲学家也是一样，他之引用神话，原意无非在阐明他的哲理，所以也就难免有改变神话本貌以适合哲理阐述的地方。例如《庄子·逍遥游》里鲲鹏之变的一段描写，如果不加以仔细的考较，谁也会以为这不过是一段寓言罢了，不会把它当做一段神话看的，实际上它却是一段相当古老的神话。又如《列子·黄帝篇》的华胥氏之国，《汤问篇》的终北国，都是优美的神话，然而却被哲理化得很厉害，乍看之下，几乎是有些枯燥无味了。

虽说如此，我国零星片段的神话，赖诗人和哲学家以保存下来的确也就不少。如屈原的《离骚》、《九歌》、《天问》、《远游》等，这些瑰丽的诗篇，遗留给我们多么丰富的神话和传说的资料啊！尤其是《天问》一篇，陆离光怪，天上地下，无所不包，惜乎限于诗体的形式，又全是问语，索解为难。从一千八百年以前第一个注《楚辞》的东汉时候的王逸起，就已经不免望文生义，多凭臆说，

后来的人更是聚讼纷纭，莫衷一是。不过如果我们下功夫去研究它，还是能够寻出大体的端绪的，已有不少的学者在这方面做出成绩来了。哲学家保存的神话传说，除了“不语怪力乱神”的孔老夫子的门人弟子所记的《论语》里实在找不出什么以外，其他如像《墨子》、《庄子》、《韩非子》、《吕氏春秋》、《淮南子》、《列子》里都可以找出不少。就连《孟子》和《荀子》里也可以找出一些古代传说的片段。《荀子·非相篇》里对于古代圣主贤臣（有些其实就是神）的形貌的记述就足以供研究神话者做参考。当然，保存神话资料最多的，还是要算属于道家的《淮南子》和《列子》。《列子》虽是晋人伪作，可是晋代终究去古未远，神话之传于民间，见于典籍的，想来也还有着不少，这就是《列子》所采录以入书的，修改可能有之，臆造则恐未必（因为作伪书者也还是要想取信于时人，如果臆造，哪能使人完全相信呢），所以我们还是应该相信《列子》里的神话资料仍是相当有价值的神话资料。

至于神话转化做历史，现在我们也要替历史家说几句公道话。从消极的方面看，神话转化做历史，自然是神话的一种损失；但从积极的方面看，这种转化，未始不可也算是神话的一种保存。我们现在从《尚书》、《左传》、《国语》、《周书》等先秦史籍中，还能清理出不少有用的神话材料，有些一时弄不明白的，还可继续清理。这也得归功于古代历史家有意无意地替我们做了这种转化工作，否则就连这点历史化的神话材料，也许会由于其他原因又散亡去了也未可知的。

---

① 《尸子》（辑本）卷下：“子贡问孔子曰：‘古者黄帝四面，信乎？’孔子曰：‘黄帝取合己者四人，使治四方，此谓之四面也。’”

② 见《韩非子·外储说左下》。

③ 见《路史·后纪十》注。

④ 见《左传·襄公四年》。

⑤ 见《书·尧典》。

⑥ 见《路史·后纪四·蚩尤传》。

⑦ 见鲁迅《中国小说史略》第二篇“神话与传说”。

第 四 章

现存的唯一的保存古代神话资料最多的著作，是《山海经》。全书共分十八卷，原题为夏禹、伯益作，实际上却是无名氏的作品，而且不是一时一个人所作。根据我的初步考察，此书大概是从战国初年到汉代初年的楚国或楚地人所作。内容大致可以分为三个部分：

一、《大荒经》四篇和《海内经》一篇，成书最早，大约在战国初年到中年。

二、《五藏山经》五篇和《海外经》四篇，成书稍后，大约在战国中年以后。

三、《海内经》四篇，成书最迟，大约在汉代初年。

三个部分的分法，是采取蒙文通先生在《中华文史论丛》第一辑上发表的《略论山海经的写作时代及其产生地域》一文的说法，我认为他这种区分，很有见地。自来是把《五藏山经》算是一个部分，把“海外”、“海内”各经及《大荒经》以下五篇又算是一个部分，前者简称“山经”，后者称为“海经”。这种划分，未尝不可，但这只是形式上的划分，没有从内容实质去作深入一层的研究。蒙先生却首先提出：“《海外经》四篇所载之地，皆在《五藏山经》所记之地的四周，其山水国物又多有与《海内》、《大荒》重复者，而独不与《五藏山经》重复，可知《海外经》与《五藏山经》当是一个著作的两部分。”可谓是巨眼卓识。其馀论《海内经》四篇是一个部分，《大荒经》以下五篇又是一个部分，我也很赞同，只是论

到这几个部分写作的时代和产生的地域我略有和蒙先生不太相同的看法。

产生的地域，蒙先生认为是古代巴蜀地区的人所作，我则认为是古代楚国或楚地的人所作，这一点我别有专文讨论[①]，可以暂且不论。关于写作时代的先后，是关系到研究《山海经》神话材料较为重要的问题，必须大略说说。

先说《大荒经》四篇和《海内经》一篇。这五篇蒙先生说："所记神怪最多，应当说是时代最早的部分（或者是文化更落后地区的材料）"，这是对的；但把它说成是"写作时代当在周室东迁以前"，却未免推得过早。类似的情况，有些人因为看见明《道藏》本目录，《海内经》第十八下有注云："本一千一百一十字，注九百六十七字。此《海内经》及《大荒经》皆进在外。""进在外"或作"逸在外"，疑是郭璞的注语，说明刘歆校书时这几篇是未收在《山海经》以内的，因而说它是东汉时代乃至东汉以后的作品，又未免推得太迟了，同样不妥。我们根据这五篇的内容和文章风格，认为它是战国初年到中年的作品，大概不会很错。五篇中的《大荒经》四篇，性质相当于《海外经》四篇，因诸篇每篇开始都有"东海之外"、"南海之外"、"西北海之外"、"东北海之外"等语，明其确属海外；《海内经》一篇，性质略相当于《五藏山经》五篇，因此经首称"东海之内"，然后"西海之内"、"南海之内"、"北海之内"，明其确属海内。五篇先海外，后海内，自成体系，应是一部书的两个部分。五篇都有帝俊的神话（其他各篇俱无），都比较凌杂无序，《海内经》一篇，尤其显得杂乱，就连地理方位也是忽东忽西，忽南忽北。因此我疑心《海内经》一篇，原本也是四篇，后来因为"逸在外"的缘故，散失了大部分，到郭璞注《山海经》时，才收拾残篇断简，成为一篇，附在《大荒经》的后面，故《史记·周本纪》裴骃集解引此经就称它为"大荒经"。《大荒经》以下五

篇，是未经整理的古经，保存神话资料最为丰富，但从正统学者的眼光看来，其内容却是过于荒怪不经，故刘歆等人在编校《山海经》时，就没有把这部分收入进去，而听其“逸在外”了。郭璞是比较好“怪”的（观其《注山海经序》可知），才把这几篇“逸在外”而产生时间最早的荒怪的东西搜罗进来，成为今本的状态。单从收入这五篇的古经而论，郭璞便是《山海经》的一大功臣，否则又不知有多少极宝贵的古神话资料要湮没。

其次说《五藏山经》五篇和《海外经》四篇。这九篇又是另一个系统的海内外经。先海内而后海外。著者的心目中，《五藏山经》就是海内经，将这一部分叙述完了，然后再“海外自西南陬至东南陬者”、“海外自西南陬至西北陬者”……叙述到海外去，条理井然，丝毫不紊。著者的记叙是有计划、有安排的。例如黄帝和西王母两个著名的神人，在《西次三经》里记叙过了，在《海外西经》里就没有再记叙。甚至连昆仑山那样著名的一座大山，《西次三经》里有过了，《海外西经》里也就不去再提。明海内的景物绝非海外。《海外南经》虽有“昆仑虚在其东，虚四方”的记叙，但这是南方海外的别一昆仑，不是位居于西方海内的昆仑。毕沅注已指出：“此东海方丈山也。《尔雅》云：‘三成为昆仑丘。’是昆仑者，高山皆得名之。”此昆仑虽不一定是东海的方丈山，但毕沅引《尔雅》的话却是对的。这是《山经》与《海外经》原是一部著作的一证。其次，《海外经》后面，有“建平元年四月丙戌……”一行校进款识，《海内经》（不是《大荒经》后面的《海内经》）后面也有这么一行校进款识，而且是一字不差。这就使人感到奇怪：若说是每校完一部分便须有一行校进款识，为什么《五藏山经》的后面又没有呢？现在明白《山经》和《海外经》原是一部著作的两个部分，而《海内经》则是模拟《海外经》的汉初楚人的另一著作，刘歆把这两部书取来合为一书，故于一部书校完以后标一校

进款识。《荒经》以下五篇是刘歆校书以后加进去的，因而没有这种款识。这也可以作为《山经》与《海外经》原是一书的一证。这一部分写作的年代，蒙先生推定为靠近梁惠王十年(公元前三六〇年)，那就是在战国中年，大致不错。从《山经》所载的产铁之山竟多达三十七处，再从所记的各种疾病的名目以及预防、疗治各种疾病的药物单方(好些是属于神话幻想类的怪鸟、怪兽、怪鱼)看，应是铁器比较普遍使用、医药卫生事业也比较发达的战国中年以后才可能有的现象。《海外经》记有不死民(《大荒经》已记有不死国)，以"不死"为言，也应是战国时代仙话侵入神话范围造成的现象。

最后说一说《海内经》四篇，这四篇的后面单独有一行刘歆等校进款识，说明其原先自为一书，已如上述。蒙先生因这一部分经文有"大楚"、"钜燕"等称谓，便遽定为是西周时代的作品，未免证据薄弱。其实这四篇写作时代最近，应在汉代初年。最有力的证据，是这四篇中，秦汉的地名如桂林、贲禺、雁门、倭、列阳等层见叠出，却不见于其他各经(只有《大荒经》后面的《海内经》"南方……九嶷山，舜之所葬"下，有"在长沙、零陵界中"一语，"长沙"、"零陵"是秦汉地名，但已经有人指出：这是后人释语羼入经文的，不能因此一语就把它的写作年代推迟数百年)。而《淮南子·地形篇》"宵明烛光在河洲"、"雷泽有神"都是引用此经的(尚有多处是引用《山海经》其他各篇的)，说明此书成书是在汉初《淮南子》成书以前。至于"大楚"、"钜燕"等文，不过是作者根据其所见的文献资料，沿袭旧时的称谓罢了。

《山海经》这部书，总共虽然只有三万一千多字，却是包罗万象。除神话传说外，还涉及到地理、历史、宗教、民俗、历象、动物、植物、矿物、医药、人类学、民族学、地质学甚至海洋学所探讨的问题，也能在《山海经》这部书里得到某些印证[②]，它真可以说

是一部奇书，一部古代人们生活日用的百科全书。日本伊藤清司教授曾经对它作过许多专题研究③，自然是很有益的，但也仅仅是开始。至于我们，则对此书各方面的研究都还远远不够，甚至连神话传说这方面的研究也不够。鲁迅在《中国小说史略》第二篇"神话与传说"中论《山海经》说："所载祠神之物多用糈（精米），与巫术合，盖古之巫书也。"这个论断是很精确的。《山海经》确可以说是一部"古之巫书"，大概是古代楚国或楚地的巫师们传留下来的一部书。"巫以记神事"（鲁迅《汉文学史纲要》第二编语），宜乎在这部书里保存了这么多可贵的神话传说材料。更可贵的，是这些神话传说材料，还接近原始状态，没有经过多少修改。这是因为原始神话从原始宗教的母胎里诞生出来，开始时还有相对的一致性，宗教也还没有成为纯粹迷信的缘故。战国时代的巫师，终究去古未远，所以保存了这些原始神话而未加大的改动。至于这部巫书为什么除神话传说外又包罗了上至天文、下至地理那么多学问呢？这也并不奇怪，原来古代的巫师就是古代的知识分子——甚而可以说是"高级知识分子"，一切文化知识都掌握在他们的手里，他们并不是浅薄无知的。自然，当这一切文化知识通过巫师的手，用文字记录的形式将它们表现出来的时候，是不免要打上宗教的烙印、笼罩上神秘的气氛的。《山海经》的情况就是如此。但这并不妨碍它作为古代文化知识的宝库呈现给我们，让我们从各方面去对它作深入的研究。

《山海经》是三部书合成的一部书，已如上述。但从它的具体内容和表现形式看，将它分为《山经》和《海经》两个部分也是比较合适的。古时候人们大体就是这样区分的。

《山经》是《五藏山经》的简称，内容系记述中国名川大山的动植物，兼及鬼神，大都根据传闻和想象，其所记述的种种现已

多不可考，由于篇末每有祠神用雄鸡、用玉、用糈等的话，又疑是巫神们所用的祈禳书。海内、外经和《荒经》以下五篇又简称《海经》，内容记述各种神怪变异和远国异人的状貌风俗，体制大抵同于《山经》而文字条贯似乎却没有《山经》的分明。为什么会有这种现象呢？我想只能从《山海经》的图画与文字的关系这一点上寻求解释。

原来古时《山海经》都是有图画的，而且图画似乎还占着主要的地位，所以又称《山海图》，晋代大诗人陶潜的诗里就有“流观《山海图》”这样的诗句，可以为证。但《山经》和《海经》两部分的图画与文字的关系又各有不同，应当分别加以考察。《山经》大约是先有了系统的文字记述，而后加以插图的；《海经》则相反，应该是先有图画而后有文字，文字不过用来作图画的说明的。最好的证明，是如今所见的海内、外经里，常有“一曰”字样：

> 雨师妾在其北，其为人黑，两手各操一蛇，左耳有青蛇，右耳有赤蛇。一曰在十日北，为人黑身人面，各操一龟。（《海外东经》）

> 蜮犬如犬，青，食人从首始。穷奇状如虎，有翼，食人从首始；所食被发，在蜮犬北。一曰从足。（《海内北经》）

可见刘歆在校录此经时，已有两种或两种以上的本子，随着图像的不同而异其说明，故蛇为龟，从首或为从足。这还只是大同而小异。清初校释《山海经》的毕沅说：“海外、海内经之图当是禹鼎也。”推得过早。说是战国中年及汉初流行的图画大约可信，但已经就有如上所述的显明的分歧了。毕沅又说：“《大荒经》已下五篇所说之图，当是汉时所传之图也。”这只消把“汉时”二字，改做“战国初年”四字，或者便没有什么问题，但和海内、外

经比较起来，就足见二者所作的说明，内容相差得很多。毕沅于其小同处恒注以“此似释海外某经某某也”、“此似释海内某经某某也”，我看那原意就并不在释，尤其不会以较早的简单的经文去解释较后的繁复的经文，这都是毕沅的臆说。它们之间的不同，只是因为先前流行的图画又和后来流行的有了较大的差别，据图以为文，自然就成了两种不同的面貌了。《山经》的部分却条理井然，没有这类的歧异处，可知是先有了文字而后才有图画的。

《海经》的部分，保存中国古代神话资料最多，是研究中国古代神话的瑰宝，但因为是以图画为主而以文字为辅的，就不免常有散漫和疏略的缺点。先说散漫。除了“海外”各经较有条贯外，从“海内”各经以及《荒经》以下五篇里面我们就可以看出：

> 蛇巫之山，上有人操柘而东向立。一曰龟山。西王母梯几而戴胜(杖)，其南有三青鸟，为西王母取食。在昆仑虚北。有人曰大行伯，把戈。(《海内北经》)
>
> 东海之外大壑，少昊之国。少昊孺帝颛顼于此，弃其琴瑟。有甘山者，甘水出焉，生甘渊。……大荒东南隅有山，名皮母地丘。东海之外，大荒之中，有山名曰大言，日月所出。(《大荒东经》)

这些确实是据图为文的文字，每条都可以单独成立，中间并没有有机的联系。最后一篇《海内经》，我们看它所经的地区，由东而西，由西而西南，而南，而北，次序也嫌零乱无章。大概都是经过简策散乱以后造成的现象，而据图为文的文字则是很容易造成这种现象的。

再说疏略。《海外南经》说：“三苗国在赤水东，其为人相随。”我们就不知道“相随”的确切状态。《大荒南经》说：“有三青

兽相并，名曰双双。”我们也不大能够想象得出这种怪物的具体形貌。《大荒东经》说：“有五采之鸟，相向弃沙，惟帝俊下友。”也很费解。《大荒南经》说：“有神名曰因因乎，……处南极以出入风。”《大荒西经》说：“有人名曰石夷，……处西北以司日月之长短。”这两位的形容状态，我们也无法凭想象塑造他们出来。诸如此类的例子，还可以举出好些。在以文字说明图画而图画尚存的时代，这类疏略是无关紧要的，只要一看图画就谁都心里明白，无怪陶靖节先生有“流观《山海图》”的乐趣；可是在丧失了古图而单剩下说明文字的今天，就不免时或要遭遇到在黑暗中摸索的苦恼了。

但虽说这样，《山海经》却是一部亟待研究的重要的保存神话资料的著作。以前也有人作过一些研究，但都偏于琐碎（虽然《山海经》文字的本身也就是很琐碎的），还没有人专门从神话的角度提出若干重要的问题来加以精深的研究，而这种研究又是非常需要，因为这对于整理中国古代神话，是有很大帮助的。

不过话又说回来，《山海经》既然是古书当中比较难读的一部书，有时连文字都很费解，要想作精深的研究，自然更是困难。所以对这部古书文字的校勘和训诂（尤其是《海经》部分）的这样的工作，还是值得很好地去作的。现在通行的两种《山海经》的注本，毕沅的《山海经校正》和郝懿行的《山海经笺疏》，两种本子都保存着郭璞的古注，都很不错，后者更是时有犀利的见解。在这两种注本之前，还有吴任臣的《山海经广注》，征引极博，也足供参考，可惜现在已经比较少见。诸家的注释，由于用的并不一定是研究神话的眼光（那时当然还不知道什么叫做“神话”），因此看起来就有这样一个缺点：往往不免失之迂阔。例如《海外北经》说：“共工之臣曰相柳氏，九首。”明明就是个九头怪，毕沅注却偏偏这么说：“疑言九头，九人也。”又如《大荒南经》说：“羲和

者，帝俊之妻，生十日。”“生十日”明明就是生了十个太阳，郭璞注却偏偏这么说：“言生十子各以日名名之。”要把它们解释做历史或人事上的普通现象。又如《海内经》：“有木青叶紫茎，玄华黄实，名曰建木。……大皞爰过，黄帝所为。”在“大皞爰过”下，郭璞注：“言庖羲于此经过也。”郝懿行笺疏：“言庖羲生于成纪，去此不远，容得经过之。”二说也是以人事现象释神话，均未得其解。根据我的研究，“过”字的涵义，应该是“缘着建木，上下于天”的意思（见“开辟篇”第四章关于解说天梯的部分），似乎就比二家所说要妥当一些。我举以上几个例子只不过是说明：对这部书文字方面的深入细致的研究（作为进一步研究的基础），还是有其必要的。

---

① 见拙著《神话论文集·山海经写作的时地及篇目考》。

② 见王红旗《我国远古传说与自然环境变迁》（《中国古代史论丛》1981年第三辑）。

③ 例如我手边有伊藤教授寄赠给我的《古代中国の民間医療》（一）（二）（三）、《山川の神々》（一）（二）（三）、《羬羊と箴石》、《古代中国の战禍·剑难回避の呪法》、《中国古代の山岳神祭祀》等，都属于有关《山海经》研究的一部分。

第 五 章

第二章曾经提到，神话翅膀所翱翔的地方，每每成了科学创造发明的先声，看起来确实是有些不可思议的。神话和科学，好像是两个极端，一个是主观幻想，另一个是具有严格条件和要求的客观现实。但是说也奇怪，往往神话中幻想的东西后来被科学实现，神话竟成了科学的预言，或者说，神话不知不觉地走向了科学——这不是有趣的一件事吗？

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里说："任何神话都是用想象或借助想象以征服自然力，支配自然力，把自然力加以形象化；因而，随着这些自然力之实际上被支配，神话也就消失了。在印刷所广场旁边，法玛还成什么？"又说："在避雷针面前，邱必特又在哪里？在动产信用公司面前，海尔梅斯又在哪里？"①

这段话的主要用意，我们对它需要有正确的理解，不能理解为科学和神话是誓不两立的。只能这样地理解：马克思举出希腊神话中这几个著名的例子，说明有了科学的创造发明，神话中部分的幻想已被科学家来实现，自然不得不消失。但神话对科学启迪之功，终于是不可没的，所以我们今天再来重温神话中的那些"儿童时代的天真"，感到有"永久的魅力"（马克思语），也是很自然的。

法玛是希腊神话中的传闻的女神，古代希腊人想望消息迅速传播，故创造了法玛这样一个神话英雄的形象，后来这一愿望被印刷所的功能给予实现，因而法玛就不成什么了。邱必特是

希腊神话中的天帝，又是雷神，掌心里掌握着猛烈的雷火，可以任凭自然的意志去惩罚人和神；可是后来避雷针发明了，邱必特自然也就不会和避雷针同时存在了。这类例子无非说明科学的创造发明，代替了神话的天真幻想，作为原始宗教信仰，这些神话中的神人虽然消灭了，但作为艺术形象，作为一种如马克思所说的“高不可及的范本”的艺术形象，它们还会长远地存在下去的。

高尔基在《苏联的文学》里告诉我们：在远古时代，人们就已经梦想能够在空中飞行，于是有关于“飞毯”的故事；梦想加快走路的速度，于是有“快靴”的故事；还想到在一夜之间纺织大量的布匹，一夜之间修造很好的住宅，甚至“宫殿”，等等。自然，这些不过都是神话的幻想，可是这些幻想，不是都已经被今天的科学所实现了吗？今天的飞机、火车、电动织布机、住房快速施工法，等等，不是都已经代替了远古时代神话中的幻想了吗？而神话呢，在若干世纪以前，就已经构成幻影想象到了这些事物，从某种意义上说来，某些神话实在可以称为“幻想的科学”。

中国神话在这方面一点也不逊于世界各国神话。千里眼、顺风耳的民间传说是大家所熟知的了，现在的电视、电话岂不是千百倍地扩展了千里眼、顺风耳的功能了吗？拿飞行的设想来说，中国的神话早已有“鲁班刻木为鹤，一飞七百里”（《述异记》卷上）、“奇肱民能为飞车，从风远行”（《博物志·外国》）这样的记述，说明我国人民至少在一千五、六百年以前，已通过神话幻想对飞行作了科学预见的描绘，其准确的程度，当然又胜于像“飞毯”那样原始性的简单的设想，实在令人惊讶。

《列子·汤问篇》记述了一个偃师向周穆王献机械人的神话。偃师所制作的那个机械人，不但能歌善舞，而且还能用眼睛传情达意，挑逗穆王左右的嫔妃，致使穆王疑心偃师是用真人假扮，

差一点把他弄去杀头。即使有人怀疑《列子》是伪书，说这不过是晋人的设想，可是晋朝离开现在已经一千几百年了，书中所作的描绘，和现在科学创造发明的机器人相比，竟不能不佩服那种设想的高妙，连现实事物可能也会自愧弗如。何况《列子》的取材，往往有更古的神话传说做凭依，并非纯全是向壁虚造呢。

在医药方面，中国神话的想象更是大胆、突出，不死药就是明显的例子。中国神话的不死药，吃了除使人能长生不死外，还能使人起死回生。《山海经·海内西经》说："开明东有巫彭、巫抵、巫阳、巫履、巫凡、巫相，夹窫窳(音轧臾)之尸，皆操不死之药以距之。"郭璞注："为距却死气，求更生也。"很明显，诸巫所操的不死药，就是吃了使人起死回生的药。窫窳原是被贰负神和他的臣子危共同谋害死的，诸巫拿不死药去救活他。这是神话上有关不死药较早的记载。以后还有《博物志·外国》记叙的穿胸国。说穿胸国原本是被禹所杀巨人防风氏的后代，禹平治了水土，乘龙巡视海外各国，经过南方防风氏的部族。防风氏有两个臣子，想谋害禹不遂，怕禹降罪，拿刀自贯其胸而死。禹哀怜他们，叫人用不死草去救治他们，后来两人都活了，胸口从此留下一个洞，生下的后代就成了穿胸国。这是关于药物方面的大胆的设想，今天科学发明中的某些药物可能已经达到这种疗效了。又还有关于医疗器械的。《述异记》载："日林国有石镜，方数百里，光明莹彻，可鉴五藏六府。"这竟成了科学的预言，今天的X光透视之类，岂不真的"可鉴五藏(脏)六府(腑)"吗？还有关于手术方面的。《列子·汤问篇》载有一段扁鹊做外科手术的神话，说扁鹊将两个各有"疾"的病人，饮以毒酒，"迷死三日，部胸探心，易而置之，投以神药，既悟如初"，各归往见妻子，"妻子弗识"。手术竟有这样的高妙，在两千多年以前，这当然是不可能的，只能算是大胆的设想，是神话；然而今天医学上的创造，据说

在东京国际脑外科会上提出的报告，说猴头移植已首次成功，云尚可施之于人头移植，如果真能这样，那么，《列子》所记扁鹊人心移植的神话，岂不真又成了科学的预言！

“嫦娥奔月”的神话，可说是达到了中国神话幻想的最高峰：神话居然设想吃了不死药的美丽妇女，竟飘飘然地飞入了月宫，幻想那团圆的皓月是可以居住人的地方。这想象是多么美妙！可又是多么大胆！今天载人宇宙飞船已经上了月球，使“嫦娥奔月”神话成了科学的现实。科学的成就今天是如此，说不定有一天科学还会让人们攀登上别的星球的。科学固然伟大，然而在两千多年以前，让人们作“嫦娥奔月”幻想，让人们通过幻想预见到今天科学现实的可能性的神话，岂不也同样的伟大么？

“昔者初民，见天地万物，变异不常，其诸现象，又出于人力所能以上，则自造众说以解释之，凡所解释，今谓之神话。”这是鲁迅在《中国小说史略》第二篇“神话与传说”里一段有名的话，对神话起源，作了唯物主义的阐述。从这段话里，我们可以见到原始人类造作神话解释自然现象，实在含有强烈的求知的意味，这就是科学的萌芽。茅盾在《神话杂论·自然界的神话》里说：“解释自然现象的神话，……可以说是原始人或野蛮民族的科学。”也正是这个意思。古代人们看见日月星辰往西北方的天空移动，大江小河的水往东南方的大地灌注，不了解这种自然现象，便造作神话说，这是共工头触不周山，折断了天柱，使“天倾西北，地不满东南”造成的结果[②]；又看见参、商两个星座东出西没永远不相见，也不知道何以会如此，又造作神话说，他们原是高辛氏的叫做阏伯和实沉的两个儿子，因为不和睦，常常打架，干戈相寻，父亲把他们变做了两颗永不见面的星[③]。如此等等，固然是神话幻想，但也未尝不可以看它做是一种古代人们的科学假说。虽然这类假说永远也不会通过科学研究而证实，不过

基于求知这一点，神话和科学有共通的精神，人们终归还是会从神话幻想逐步走向科学的创造发明的。

高尔基在《苏联的文学》里论到神话和现实主义与浪漫主义的关系时，曾经这么说：

> 神话是一种虚构。虚构就是从既定的现实的总体中抽出它的意义而且用神话体现出来，——这样我们就有了现实主义。但是，如果从既定的现实中所抽出的意义上面再加上——依据假想的逻辑加以推想——所愿望的，可能的东西，这样来补充形象，——那么我们就有了浪漫主义，这种浪漫主义是神话的基础，而且它是极其有益的，因为它帮助激起对现实革命的态度，即实际地改变世界的态度。

这段话使我们理解到，神话虽说是一种虚构，但却不是虚妄，不是谎言，而是基于唯物主义和现实主义的积极的浪漫主义。这种浪漫主义的可贵之点在于：它对现实采取“革命的态度”，使幻想的事物有可能逐渐转化为现实的事物，从而“实际地改变世界”。因而某些神话，它可以帮助人们去认识客观真理，使人们从蒙昧无知或所知不多逐步走向科学文明。神话幻想翅膀翱翔的地方，决不会引人向后退，而总是导引着人们向着文化知识和自由进步一步步地前进。今天，当我们正奋勇地向着“四个现代化”进军、大力发展科学文化的时候，我相信神话在这当中，是会起到一定作用的。

---

① 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

② 见《淮南子·天文篇》。

③ 见《左传·昭公元年》。

第 六 章

中国神话和其他国家的神话比较起来，有许多共同处，但也有几点显明可见的特色。

首先我们感觉到，在我国神话当中，响彻了劳动的回音。马克思主义的艺术观，认为一切文学艺术都起源于劳动，神话既然是古代人民的口头文学，不用说也是起源于劳动的。这是客观的真理，有大量的材料可以证明这个真理。从我国古代神话传说中，我们可以具体、鲜明地看到如下的事实：神话中所歌颂的具有威望的神，或是神性的英雄，几乎无一不与劳动有关。像开天辟地的盘古，炼石补天的女娲，发现药草的神农，教民稼穑的后稷，治理洪水的鲧和禹，亲自在历山种田、在雷泽捕鱼、在河滨制陶器的舜，等等都是。

高尔基说："在原始人的观念中，神并非一种抽象的概念，一种幻想的东西，而是一种用某种劳动工具武装着的十分现实的人物。神是某种手艺的能手，人们的教师和同事。"[①]从以上介绍的中国神话的主要内容看，这种论断可说是确切不移的。

至于说到这些神话里的"劳动英雄"所从事的劳动工作，也是很有意思、值得探讨的。当然，既曰"神话"，那么他们所从事的劳动，就不是平常的劳动，而是生上了"幻想翅膀"的劳动。有的或者是凭借了神力，如女娲炼石补天；有的或者是使用了法宝，如鲧治洪水，使用了从天帝那里窃取来的息壤；有的神力、法宝或技术兼而用之，如射日除害的羿，既有天帝赐予的神弓神箭

为之助，又倚仗着本身的神力和技艺；有的则干脆变作异物，从事某种特殊的劳动，以达到他所预期的目的，如传说禹治理洪水，曾变作熊去凿山开路，等等。神话中英雄们所表现的劳动方式虽殊，其目的却无非想要达到如高尔基所说的“减轻自己的劳动，提高它的效果”这样的愿望罢了②。这在生产力低下、长时期被生存的困难和与自然灾害作斗争的困难所压迫着的原始社会的人们，通过幻想创造这些神话英雄来鼓舞他们劳动的热情和征服自然的信心，原是容易被我们理解的。

其次，中国神话的一个最主要的特色，就是从神话里英雄们的斗争中，我们常常可以见到那种为了达到某种理想，敢于战斗，勇于牺牲，自强不息，舍己为人的博大坚韧的精神。这种精神表现在古神话传说里，的确是富于传统的民族风格的。

最典型的例子就是大神鲧盗窃天帝息壤用以平治洪水的神话。这个神话的部分内容和希腊神话取火者普罗米修斯神话非常相似。不过普罗米修斯神话到神话中英雄被锁上奥林匹斯山，让宙斯派遣的崖鹰来日夜啄食他的心肝为止，也就临近尾声，由此见到他为人民有宁死不屈的奋斗牺牲的精神；而和他相似的鲧的神话，到此却还没有休止。鲧被天帝诛戮在羽山，死了三年尸体都没有腐烂，又从肚子里化生出他的儿子禹来继续去完成他治水的功业。“鲧复(腹)生禹”③，自然是神话，但这神话却包含着多么丰厚而动人心魄的思想内容啊！《庄子·养生主》说：“指穷于为薪，火传也，不知其尽也。”稍微有点和鲧、禹神话的意境相近。为人民谋幸福的宏大理想，使鲧竟坚韧到能抗击死亡，将自己全部心血和精魂化生出新的一代，去夺取斗争的胜利，那非凡的英雄气概，自然又超胜普罗米修斯了。神话中鲧的形象实际上就是世世代代和反动统治者作斗争、“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的英雄人民的形象④，此其所以为动人心魄，为万

古长新。

不仅是鲧，就是鲧的儿子禹，为了秉承鲧的遗志，继续去平治洪水，神话里说他逐共工，杀相柳，诛防风氏，擒无支祁，化熊开山，坚持战斗，百折不回地以求达到目的；传说里更说他“沐甚雨，栉疾风”（《庄子》）、“手不爪，胫不毛”（《尸子》）、“颜色黧黑，窍藏不通”（《吕氏春秋》）、“身执耒臿，以为民先”（《韩非子》）、“居外十三年，过家门不敢入”（《史记》），等等：那种舍己为群，忘我劳动，大公无私的精神，又何尝多让于他的父亲！

不仅是禹，就是那射日除害的英雄羿，他也能够无惧于触忤天帝，居然一气射落殃害人民的天帝的儿子，又杀猰貐，诛凿齿，射大鹏，斩巨蟒，屠戮九头水火怪，生擒活捉大野猪，后来更和“化为白龙”、“溺杀人”的河伯战斗⑤，射瞎了河伯的左眼：他那不顾利害，不计安危，只要是为人民的义之所在，就一往直前的战斗精神，也是令人深深感动的。

不仅是鲧、禹、羿，更往上推，就是那荒古神话传说中追日的巨人夸父，填海的小鸟精卫，以及被斩断了头颅，而犹“以乳为目，以脐为口”⑥，左手执盾，右手持斧，在那里挥舞不息的无名天神刑天，他们的那种被某种坚强的信念所萦系着，虽然在他人看来事情已经“不可为”，可是他们却还奋斗不懈，为之不息的勇迈精神，也是多么鼓舞和激动人心，教人神往！

不仅是上述的那些神人，就是后来《列子》所记叙的、穿着寓言外衣的神话“愚公移山”里的愚公，他为了要搬去阻挡在他家门前的太行、王屋两座大山，说干就干，马上和他的儿子、孙子动起手来，河曲智叟笑他愚拙，去劝阻他，他反驳河曲智叟的那番话：“虽我之死，有子存焉，子又生孙，孙又生子，子又生子，子又有孙，子子孙孙，无穷匮也，而山不加增，何苦而不平？”⑦也是使人于平易中悟出非凡的真理。愚公的精神实在和古神话里许多

神人的精神是一贯的。

总之，不管是鲧、禹、羿也罢，不管是精卫、夸父、刑天也罢，不管是后来传说的拔蛇的五丁、斗蛟的李冰也罢，他们的形象实在就是我国世世代代勤劳勇敢的英雄人民的最生动的概括。

在阶级社会的阶级斗争中，反抗暴君的专制，也是中国神话的一个显著的特色。鲧和羿的反抗天帝，姑毋论了。即如在关于桀纣的神话传说中，代表人民的成汤和武王的反抗桀纣，同举义师，吊民伐罪，诸神也是站在成汤、武王这一边的。仙人师门为孔甲驯龙，不能投合孔甲的心意，孔甲就把师门杀了，但是葬身荒野的师门，却以焚烧王城附近的山林使孔甲受惊而死；周宣王冤杀杜伯，死去的杜伯突然出现，用箭射死正在田猎佚乐的周宣王，报了他的冤恨。如果还往下推，那么还有干将的儿子眉间尺对楚王所作的斗争，被煮在汤镬中的他的头，竟至于“七日七夜不烂”，后来终于凭借了“道逢客”的宝剑报了父仇；还有韩凭的妻子对宋康王所作的斗争，当“阴腐其衣”的她从青陵台上跳下毅然就死的时候，被牵挽的她的衣服都化做了片片蝴蝶。凡此种种，都表明人民和残暴的统治者是站在不可调和的对立地位的。“时日曷丧，予及汝皆亡！”《书·汤誓》里的这两句有名的誓词就代表了处在阶级矛盾斗争尖锐时期，广大人民群众对于残暴统治者的切齿愤恨，因而许多神话传说也就通过幻想的形式鲜明地反映出了群众的这一斗争的正义性。

又还有，在长时期遭受着严酷的封建统治的中国社会，随时也在产生着新的神话。这些神话的主题，往往就是描写青年男女对于爱情幸福和婚姻自由的追求，从而向封建势力展开了不屈的斗争。牛郎织女的神话首先唱出激情的歌子来，其次是七仙女和董永的神话，接着又是华岳三娘和她的儿子沉香的神话，然后又来了白娘子和许仙的神话，这些神话几乎都无例外地通

过了人神(只有白娘子是正统派眼光里的所谓“妖”,然而我们还当她是神)恋爱的关系向封建社会吃人的“礼”“法”掷出了投枪。梁山伯祝英台的故事是一个美丽而悲凄的民间传说,然而“化蝶”的结尾,也带着充分的神话意味,并且把这一对以死来反对封建压迫的青年男女的斗志高扬了。凡是这类主题的故事,不论是神话也罢,是传说也罢,从中都可以见到神话中包含的那种鼓舞人心的积极的浪漫主义精神。因而,如果说在阶级社会主要是封建社会中产生的一些神话传说还不可避免地有它封建性的糟粕的话,那么它的民主性的精华也就从如上所说的特色中闪射出熠耀的光芒来。

---

①② 见孟昌、曹葆华译高尔基《文学论文选·苏联的文学》。

③ 见《山海经·海内经》。

④ 见白居易诗《草》。

⑤ 见《楚辞·天问》王逸注及《淮南子·氾论篇》高诱注。

⑥ 见《山海经·海外北经》。

⑦ 见《列子·汤问篇》。

第 七 章

中国神话流传演变到封建社会初期，又和道家方士所传述的仙话相结合，成为一种神话的变种。神话受仙话浸染，春秋战国时期就已经开始了。《山海经》里所记叙的不死国、不死民、不死山、不死树、不死药，以及犬戎文马“乘之寿千岁”、白民乘黄（一种状如狐的兽）“乘之寿二千岁”，等等，都以长寿不死为言，看得出来，是仙话浸入神话范围造成的现象。《西次三经》更有一段黄帝在崆（音密）山服食玉膏的叙写，已经初步给这位神帝着上了道家方士的羽衣。

仙话浸入神话范围，表现得最明显的，莫过于嫦娥奔月。嫦娥奔月的记叙，一般人以为始见于《淮南子·览冥篇》：“羿请不死之药于西王母，姮娥窃以奔月，怅然有丧，无以续之。”其实早已见于大约成书于战国初年而后来佚亡了的《归藏》：“昔嫦娥以西王母不死之药服之，遂奔月为月精。”（《文选·祭颜光禄文》注引）然而这恐怕只是征引者的节述，并非原貌，因为只有嫦娥，还没有羿。后汉张衡《灵宪》也记述了这段神话，开始说：“羿请不死之药于西王母，姮娥窃之以奔月。”和《淮南子》所说完全一样；后面又记叙了一段嫦娥在奔月前“枚筮于有黄”的情节，是《淮南子》所没有的。清严可均在辑录《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时，把《灵宪》这一段文字都辑入在《全上古三代文》的《归藏》中，有注云：“当是《归藏》之文。”严可均此举此论，可谓是巨眼卓识。拿这段文字和其他《归藏》佚文相比，从内容到形式都是很相象

的，可信《灵宪》所引述的就是《归藏》的旧文。那么嫦娥奔月神话，在战国初年就已经仙话化了。尽管是一段仙话化的神话，而因其美丽，启人遐想，又和羿的神话相联系，故历代被人称引不衰；我们也并不把它排除在神话的视野之外。

稍后一点，可以见到黄帝的神话也在仙话化。前面所举黄帝服食玉膏即是一例。《史记·封禅书》又记有黄帝在鼎湖（当作"鼎胡"，意即宝鼎上的龙胡须）乘龙登天的神话，其实也是一段仙话，我们权当它是神话来予以考察。再后一点，在黄帝与蚩尤战争神话中，从汉代的纬书《龙鱼河图》开始，便增添了"天遣玄女下授黄帝兵信神符，制服蚩尤"这样的情节；其后大约是魏晋六朝成书的《黄帝问玄女战法》中，对玄女更作了具体的描写："有一妇人，人首鸟形。"看得出来，玄女身上已经有了显明的仙气，她被后世道士们奉为"九天玄女娘娘"，不是没有缘故的。黄帝神话仙话化得最厉害的，乃是在同时期的著作如《博物志》、《古今注》、《列异传》等书中，简直说"黄帝登仙"，"皇（黄）帝乘龙上天"，或者说"黄帝葬桥山，山崩无尸，惟剑舄存"，等等，都径把黄帝当作是一个由凡登仙的仙人了。

禹神话仙话化，早在《山海经·大荒南经》中，就已经露出了一点苗头。《大荒南经》说："有云雨之山，有木名曰栾。禹攻云雨。有赤石焉生栾，黄本，赤枝，青叶。群帝焉取药。"这段记叙记得很疏略，粗粗一看，不但仙话的意味看不出，就连整个故事的情节也比较模糊。赖有郭璞的注释，才使我们大略知道禹因治水，攻伐云雨山的林木，忽有精灵在一座红色山崖上化生出一棵栾木树来，黄色的根，红色的枝条，青色的叶子，各方天帝就来采取树上的花叶去制炼神药。"药"，郭璞注释曰："神药。"即神仙不死药。虽是臆想，其实给他臆想对了。《山海经》凡说到药处，都不是普通一般的药，而是不死药之类。禹治水而联系上了

神仙不死药，足见禹神话仙话化的苗头。其后汉代赵晔的《吴越春秋》，竟称禹在治水前曾按《黄帝中经》所记，登上会稽东南的宛委山，发金简玉字书，才“得通水之理”，禹的身上就带有相当的仙气了。同时代的谶纬书《河图绛象》更说禹曾在太湖的洞庭山藏下了“真文”，吴王阖闾曾经派人去取其书一卷去询问孔子。晋代葛洪《抱朴子》同记此事，居然借孔子对答吴王的话说：“此乃《灵宝》之方，长生之法，禹之所服，隐在水邦，年齐天地，朝于紫庭者也。禹将仙化，封之名山石函中，乃今赤雀衔之，殆天授也。”作为一个修仙慕道而登仙的仙人形象的禹，到这里算是最后完成了。

西王母神话的流传演变也同样走上了一条神话仙话化的途径。西王母在《山海经·西次三经》里，本是一个“豹尾虎齿，蓬发戴胜，司天之厉及五残”的怪神，性别是男是女一时也无从判定；但是到了《穆天子传》里，西王母就演变成了一个和周穆王赋诗酬答的雍穆的人王，只在她的咏歌中有“虎豹为群，於（乌）雀与处”这样的诗句，还残馀了点野蛮的痕迹蜕而未尽。汉代的石刻画像和砖画，坐在龙虎榜上的西王母，王者的衣冠打扮依旧，形貌看来却是比较粗犷的，这时期给她增加了一个配偶神东王公，她的身上开始有了一些仙气。到托名班固实际上恐怕是六朝人作品的《汉武故事》、《汉武内传》等书中，西王母就成为“年三十许”、“容颜绝世”的美丽女仙了。先前西王母掌握的不死药这时成了“仙桃”，“为西王母取食”的三青鸟这时也成了董双成、王子登等一群天真活泼的侍女。从怪神西王母到仙人西王母虽然距离较大，却终于也完成了这个演变。

仙话，是中国神话的变种、末流，它和道教的建立自然是密切有关的。中国道教在东汉末年逐渐形成，由于宗教的推波助澜，自此以后，以神仙之说为中心的仙话就更加昌盛了。实际上

仙话起源在道教成立以前五六百年的战国初期，从《山海经》里可找出许多神话被仙话浸染的痕迹可以为证。前面已经大略讲过了。

一切仙话，大都以长生不死为主要内容。《左传·昭公二十年》载齐景公向着晏子所说的“古而无死，其乐如何”两句话，透露出仙话产生的时代背景，确实是因为当时“上有好者”。古代燕国和齐国都滨海，受了海市蜃楼变幻不测的影响，民间因而幻想并传说海岛上有仙人，仙人都快乐逍遥，长生不死，这就是三神山或五神山仙话的由来。这些仙话和“上有好者”如齐景公之流的思想意识相结合了，再加上燕、齐等地方士的煽扬，因而使它们能够得到迅速的传播。所以后来齐国有宣王、威王，燕国有昭王，都曾纷纷派遣人入海去寻找过三神山。这是仙话在燕、齐滨海地区土生土长起来的大概情况。

闻一多《神仙考》（见《闻一多选集》中《神话与诗》）则说这还不是神仙说（仙话）的主要来源，神仙说主要的来源是从西方羌族火葬死者的风习引起的。火葬死者，谓之“登遐”，又作“升霞”，意谓火化时灵魂乘火上升于天，《楚辞·远游》有“载营魄而登霞兮，掩浮云而上征”语，“营魄”即魂魄，当便是灵魂乘火升天时的情景。齐国人的先祖本来出自西方羌族，此种火葬死者的风习带来的灵魂不死的观念才是神仙说的主要来源。

闻氏这种说法是有相当道理的。我们看刘向《列仙传》所记叙的早期的一批仙人，如像赤松子、宁封子、陶安公，乃至较后的啸父、师门等，他们都是得到了“作火法”，“积火自烧”，这样火化登仙的。这种激烈的登仙手段的采用，无疑是从火葬死者幻想灵魂升天得来的。自然，这也只是仙话，是传说，不见得真正有人这么实行，只不过说明古仙话确实和火葬风习有着密切关系罢了。至于神仙说是否以此为主，则还不能那么肯定。

三神山或五神山的土著仙话，主要是传说那里有仙人和不死药，可以去寻求，谋得肉体不死；火化登仙的外来仙话，主要是传说修仙慕道的人只要取类似火葬的手段，就可以谋得肉体解脱，灵魂永生。二者其实都来自民间，但前者似乎更通达易行，所以为历代的帝王老爷们所相信和乐于采用。从战国时代的威、宣、燕昭，直到秦汉时代的秦皇、汉武，都曾派遣人到海上去寻找过仙山和不死药，这就是事实的证明。

仙话，既然是以长生不死为中心思想和主要内容，它的精神实质必然是个人主义和利己主义的，它和古神话里所表现的那种神人们的奋斗牺牲，拯民济世的精神当然迥不相同。古仙话已是如此，道教建立以后，那种专以炼丹修行，服食采补为能事的后代大多数仙话，更是等而下之，少有可观。

不过对于仙话，也要根据不同情况，予以区别对待。凡属于以下四种情况的仙话，我认为是可以归入于神话的范围内予以考察的。

一种是浸入神话范围的仙话，成了神话的有机组成部分的，如前面所举"嫦娥奔月"、"玄女教战"等，自可列入羿神话及黄帝神话范围内予以考察。他如《山海经》所记不死民、不死国等，虽受仙话影响，也是民间传说，自应仍属神话范围。

其次是少数的古仙话，如关于三神山、五神山的传说，以及传说中赤松子、宁封子、师门、啸父等古仙人的行迹，前者以其设想宏丽，后者以其尚具勇壮牺牲的精神，也可归在神话的范围内予以考察。

还有一种其实是民间传说的神话，只不过经过道士的记录，改动了下子，给穿上了仙话的外衣，如像杜光庭《墉城集仙录》所记的瑶姬帮助大禹治理洪水，至今三峡民间还流传着，就是显明突出的例子。此种"仙话"，自应属于神话范围。

最后一种，是真正的仙话，然而考察起来，却不同于一般仙话，而是比较积极有意义的，如像许逊诛蜃、赵昱斩蛟、八仙过海、张道陵七试赵昇，等等，它和神话的精神实质，其实是息息相通的，此种仙话，自然也应该归入在神话的范围内而给予考察。

上述几种仙话，项目虽分为四，分量却不太多，它在我国汗牛充栋的仙话（尤其是被记载在历代地方志里的）中，恐怕占不到千分之一二的比例。决不要怕把这些仙话收入到神话的范围来，会泛滥成灾，使神话受到决堤溃防的影响。不会的，它只能在我国神话所处的特殊地位的情况下，使神话的内容更加丰富，使研究神话的视野逐步得到扩充。

第 八 章

说到扩充研究神话的视野，就有一个从狭义的神话到广义的神话的问题，值得我们研究思考。

什么叫狭义的神话？古典派的学者认为：神话是生产力低下的原始社会的产物，它产生于原始社会母权制时期，到奴隶社会初期就登峰造极，自是而后就走了下坡路，乃至于逐渐消亡、熄灭。这就是“神话”一词的狭义的内涵。假如将散碎的神话材料放在历史的肩架上加以整理，那么从盘古开天辟地到鲧、禹治水这一段时间才能算是神话，鲧、禹治水以后神话就终结了。这种对“神话”一词的理解从传统的眼光看来无疑是正确的，但必须在“神话”前面加上“古代”或“上古”这样一个时间限制词，否则就无法概括在奴隶社会以后长时期封建社会里产生的新的神话(乃至现代也有新的神话产生)。我们研究神话，自然该以古代为主，但是视野却决不能限制在古代的范围以内，那是太狭隘了，在那个狭隘的圈子里是不能充分认识中国神话的全貌的。

要认识中国神话的全貌，必须扩大视野，将“神话”一词作广义的理解。而要理解广义的神话，首先便得有这么个前提，就是承认神话并非古代或上古所独有，而是在各个不同的历史时期，随时都有新的神话产生。这是因为，客观事物的不断向前发展是无止境的，而人们认识事物的能力却是有局限性的，这就给新的神话产生的可能性提供了有利的条件。当人们对某种现实怀着不满、冀图对它有所变革却没有实际力量的时候，通过幻想的

三棱镜，新的神话就产生了。在长时期的封建社会，人们所遭受的压迫，不外是阶级压迫和青年男女在婚姻问题上的压迫，因而有着像牛郎织女、眉间尺、韩凭鸟、董永和七仙女、白螺天女、白蛇传、沉香救母、望娘滩等美丽的、激动人心的神话故事产生出来。这些神话故事，在广大人民群众的心目中，早已经被批准、承认了。若说它们都不是神话故事，而是别的什么什么，那只能是少数学者在那里自设樊篱，把自己隔离在群众的圈子之外，群众是不会同意的。

早期的古典派学者，甚至即使在古代神话之中，也要严格地区分出“神话”和“传说”两种不同性质的东西来。例如半个世纪以前鲁迅在《中国小说史略》里就曾这么说：“神话大抵以一‘神格’为中枢，……迨神话演进，则为中枢者，渐近于人性，凡所叙述，今谓之传说。传说之所道，或为神性之人，或为古英雄，其奇材异能神勇为凡人所不及，而由于天授，或有天相者。”如果要像这样严格地来区分神话和传说，那么像黄帝与蚩尤战争神话、羿射日除害神话、禹治洪水神话、乃至夸父追日神话，等等，都只能算是传说，不能算是神话了。因为神话所述的黄帝、蚩尤、羿、禹、夸父等“为中枢者”，实在已经“渐近于人性”。例如追日的夸父，他会感到口渴，会去喝黄河和渭水里的水来解渴，就是“近人性”的表现。其他像羿、禹等，情况也大致相同。幸而这种区分只是学理上的，并没有真正将它运用到实践上来。因而茅盾在《神话的意义与类别》（见《神话研究》）一文中也不得不承认：“传说（Legend）也常被混称为神话。”可见中国和外国的情况同然。神话传说，在一个故事当中，总是互相交织在一起的，里面既有神的行事的叙写，也有人间英雄行事的描绘，人神同台，才能谱写出绚烂壮丽的诗篇，很难将它们拆裂开来，分而为两；它们的大共名便叫做“神话”。这种神话发展的趋势中外大抵都是相同

的:不得不把学者们强为区分的传说也都包括在神话之中。

传说"混称为神话",这就是神话从狭义的圈子里解放出来走向广义的第一步。然而这还只是古代传说和古代神话结合起来的"混称",还没有包括后代产生的如上所举像牛郎织女、白蛇传等那些神话因素浓厚、一般人都称之为神话的民间传说故事。我们现在就是要扩大视野,要把后代那些一般人称之为神话的民间传说故事也都包括到神话的范围来。问题不在乎名称,而在乎精神实质,在乎我们承认后代和古代一样也有产生神话的可能性的客观条件。

从中国神话研究的角度看,神话这个概念,从狭义走向广义,乃是必然的趋势。鲁迅先生早年在给两个爱好神话的青年的信中也曾说:"中国人至今未脱原始思想,的确尚有新的神话发生,……故自唐以迄现在的神话恐亦尚可结集。"(见《鲁迅书信集》上卷《67 致傅筑夫、梁绳祎》)这就是从事实考察的结果,把严格学理探讨的神话尺度放宽了。毛泽东同志在《矛盾论》中论述神话中的变化,把孙悟空七十二变和《聊斋志异》里的狐鬼变人等,也都列入了神话的范围,可见毛泽东同志也是从广义神话这个角度来理解神话的。近时钟敬文先生、杨堃先生、天鹰同志等也有类似的看法,认为神话不仅产生于原始时代,后代也可能产生新的神话。因而"神话"一词,不能只作狭义的理解,还须扩大视野,更多从广义这个角度去理解它。

我在《从狭义的神话到广义的神话》(见《社会科学战线》1982 年第四期)一文里,曾经把广义的神话(自然是中国神话)所应该包括的,分为九个部分。较重要的有神话、传说、仙话、历史等。前三个部分前面已经讲过了,不再重复。现在只简单地说说历史。是什么历史呢?自然不是普通的历史。一种是神话化了的历史,如像武王伐纣、李冰治水,本来是历史,却附会了许

多神话性质的东西；另一种是历史化了的神话，如像少昊以鸟名官，颛顼绝地天通等，本来是神话，后来却把它们历史化了。除以上所说四个部分而外，还有来源自佛经的神话人物和神话故事，如像众所周知的哪吒闹海、天女散花、善财龙女等神话故事，虽系外来，但已经归范于中国，完全中国化了，也应列入广义神话的范围。如此等等，共是九个部分，不必详述了。

明白了中国神话的领域里所大致应该包括的，对“神话”一词也就有了一个比较清楚的概念。或许可以给神话下这么一个简单的界说：神话是非科学但却联系着科学的幻想的虚构，它通过幻想的三棱镜反映现实生活并对现实生活采取革命的态度。这个界说虽然简单，但对广义的神话和狭义的神话似乎都能适用。

至于说到从古代神话（狭义的神话）到一般神话（广义的神话）发展的情况，或许可以用下面几行字来予以说明：

古代神话产生于原始社会母权制时期，起初本是简单的、零散的，后来才逐渐汇为比较复杂的整体，并且和历史紧密结合起来。它发展到奴隶社会初期便登峰造极。以后，当有文字的历史记载开始出现的时候，古神话便逐渐消亡了。其后在各个社会的各个历史阶段，随着现实生活的发展和人们对生活的愿望，又陆续有为数不少的新的神话和神话因素浓厚的传说故事产生出来，直到今天，还未断绝。

第 九 章

奇伟瑰丽的中国古代神话，它本身就是我国古代独特的民间文学样式之一。它的积极的浪漫主义精神和浪漫主义表现手法，对于后世的文学，不论是诗歌、小说、戏剧、散文，都有着深远而广阔的影响。

神话影响到我国文学作品最早的，是《诗经》。《诗经》是我国民间诗歌的一部最早的结集。像禹、契、后稷这些神性英雄，都受到《诗经》作者们的热情的歌颂。其中《玄鸟》和《生民》两篇，叙写契和后稷诞生的神异，看得出来是取材于神话的，两篇诗实际上也都成了契和后稷诞生神话最早的文学记录。《大东》里首次出现了织女和牵牛，虽然诗人是把它们作为两个星座在咏叹，但是牛郎织女神话的影子已经隐约可见了。

《诗经》以后的一部重要的诗歌结集是《楚辞》。《楚辞》的主要作者是战国中年的屈原。经近人考证，屈原所作有《离骚》、《天问》、《招魂》、《九章》、《九歌》、《远游》等篇。在这些篇章里，屈原运用神话材料，上天下地驰骋其丰富的幻想，以抒写他对当时楚国腐败政治的忧愤，从而表达出他热忱的爱国主义倾向。其中尤以《天问》一篇，神话材料运用得最多，作者的忧愤也最为深广。《天问》提出了一百七十多个奇兀的问题，除神话而外，还包括历史、传说乃至仙话。自然以神话的比重最大。它记述了女娲、羿、鲧、禹、简狄、后稷、舜、王亥、伊尹等人的神话，有些神话还是首见，成为原始的记录。如鲧神话中的“鸱龟曳衔”一事，

“化为黄熊”一事，羿神话中的“射河伯、妻洛嫔”一事，“献蒸肉之膏后帝不若”一事，等等，都是。

在《诗经》之后，《楚辞》之前，还有一部受神话影响而写作的游记体的小说《穆天子传》，写周穆王西游见到西王母的故事，开了以神话素材为文学作品的先例。此书不少人以为是实录，其实只是运用神话材料又根据一些历史的影子随笔点染成功的一部小说，《四库全书》以之入小说家类是正确的。这部作品描写的虽然只是一个国君的巡游，并且重点是放在和西王母的关系上。但是它在读者的眼前却展现了一个伟大旅行家所见的广阔天地，使人心胸开朗。它在一定程度上体现了神话的积极的浪漫主义精神。

战国时代文学作品取材于神话的，还有宋玉的《高唐赋》和《神女赋》。前者描写神女瑶姬托梦于楚怀王，在梦中向楚怀王倾诉情爱；后者描写宋玉在作了《高唐赋》之后，自己本人又梦见瑶姬，得睹瑶姬的容颜仪态之美和服饰之盛。据章炳麟《菿汉闲话》二十五说，宋玉之作《高唐赋》，实在是假借男女欢爱为辞，告诫襄王须要注意秦人觊觎楚国的巫郡和黔中郡的。其说很有独到的见解。从《高唐赋》对巫山形势险要的描写看来，是有这个用意的。至于二赋所写的神女瑶姬，则原本于《山海经·中次七经》“姑媱之山，帝女死焉，其名曰女尸，化为蓫草，其叶胥成，其华黄，其实如菟丘，服之媚于人”那一段记叙，可见确实是取材于古神话，也发扬了古神话的精神的。

到了汉代，受神话影响比较显著的，或者说，取材于神话较多的，要算是“赋”这种文体了。从形式上，当然也是继承屈原、宋玉等人的辞赋而来，但在内容上，却大多是适应封建统治者的需要，以夸耀宫室、苑囿、游猎、都邑之盛为主而供帝王们欣赏的，即使里面有一点讽谏的意味，也不过是所谓“讽一而劝百”，

实际上起不了多少作用。所以汉赋里的神话材料运用，看来虽然层出不穷，许多神话中的人名、地名、物名都用上去了，可是考察它的实际，不过是为了点缀文章，使浮夸的文体更添上几分奇诡和艳丽，其实意义不大。就中张衡的《西京赋》描写了汉代的杂技歌舞，《东京赋》描写了大傩逐疫，出现了许多神仙和鬼怪，写得如火如荼，算是运用神话材料比较好的。

三国时代曹植为了纪念他的爱人甄后，模仿《神女赋》写了一篇《洛神赋》。在这篇赋里，曹植把甄后比为洛水的水神宓妃，极力描写了她的容态、举止以及服饰等等，又把屏翳、川后、冯夷、女娲等人拉来作为陪衬，使所写情景，陆离光怪，烘托了洛神的不同于凡众的神性美，达到了他所要描写的目的。但是，这篇赋的基调是带着感伤情绪的，和神话的积极、乐观、向上的精神并不相合。

对于汉魏六朝的诗歌，神话也有影响。大约成于汉末建安时代(196—219)的《古诗十九首》里有一首《迢迢牵牛星》，全取材于牛郎织女神话故事。作者对所写人物抱着充分的同情，诗句是美丽而朴素的，感情也是健康的，是自有以牛郎织女神话为题材而写作的诗歌中最早也是最好的一首。

晋代诗人的诗作中有阮籍的《咏怀》，诗句如“夏后乘灵舆，夸父为邓林”、“应龙沉冀州，妖女不得眠”；郭璞的《游仙》，诗句如“灵妃顾我笑，粲然启玉齿”、“姮娥扬妙音，洪崖颔其颐”等，亦多取材于神话。在这些诗作中，诗人们借神话抒写了他们忧时伤世的心情和高蹈遗世的向往，从当时的社会环境说来，也还是有它进步性的一面。

运用神话材料入诗最显得有力量的是陶潜《读山海经》中的两首，一首写夸父追日，另一首写精卫填海和刑天舞干戚，的确是写得凛凛有生气，将古神话里几个神人的斗争精神充分表达

出来了，所以鲁迅在《“题未定”草六》一文里给予了高度的肯定。

魏晋六朝笔记小说中像张华《博物志》里所记的织女支机石，干宝《搜神记》里所记的盘瓠、蚕马，殷芸《小说》里所记的牛郎织女，都有着一些神话小说的味道，但也只能算是神话小说的雏型，说它们是原始记录的神话材料也可以，因为这些小说的作者并没有有意识地做小说，更没有有意识地以神话材料做小说。

有意识地做小说，是从唐代以后才开始的。明胡应麟说，“唐人作意好奇，假小说以寄笔端”（《少室山房笔丛》三十六），就是说唐人因好奇而有意识地采取一些神话传说材料来做小说。

唐人小说中具有神话意味的是很多的，较著名的如王度的《古镜记》，取材于轩辕黄帝所铸造的一只古镜的神话；李朝威的《柳毅》，写柳毅和龙女恋爱的故事，是受了佛经文学和自古相传的鲛人神话的影响；李公佐的《李汤》，写禹擒水怪无支祁，是受了古代夔和山臊神话的影响。后两篇作品问世以后，马上又成了新神话，赢得不少人的深信不疑，甚至为他们作了造像，还为柳毅修建了洞庭神君庙。小说戏曲模仿《柳毅传》的，人物形象涉及无支祁的，更是所在多有。

神话影响于唐代诗歌尤其显著，不少诗人的诗篇中都有神话方面的取材。尤其是盛唐时代浪漫主义大诗人李白，在他的诗作里经常有神话典故被运用。如像《大猎赋》的“五丁摧峰，一夫拔木”、《上云乐》的“女娲戏黄土，团作愚下人”、《登高丘而望远海》的“精卫费木石，黿鳖无所凭”、《古朗月行》的“羿昔落九乌，天人清且安”、《把酒问月》的“白兔捣药秋复春，姮娥孤栖与谁邻”、《感兴八首》的“瑶姬天帝女，精彩化朝云”，等等。取材的范围很广，或借景以抒情，或取譬以言志，随笔点染，纵横无碍，足以见到诗人的胸襟和才气，以及他对神话的喜爱。

在李白取材于神话的诸诗作中，给人印象最深刻的，有《梦

游天姥吟留别》、《蜀道难》、《梁甫吟》等篇，几乎全用神话传说材料组合而成，虽然表面看来是驰骋于幻想，实际上却是借以发抒他对当时政治黑暗腐败的不满。《梁甫吟》一篇，甚至谈到"我欲攀龙见明主，雷公砰訇震天鼓，帝旁投壶多玉女"，描写更为豁露，感情也更为激烈。说李白大部分取材于神话的诗作具有积极的浪漫主义精神，当不为过。

除李白而外，中晚唐诗人中，还有卢仝、李贺和李商隐，都喜欢拿神话材料来作诗。但是他们的诗作都有一个共同点，就是对神话的浪漫主义表现手法运用得较好，而对神话的积极浪漫主义精神的继承这方面就差一些了。所以在诗歌的园苑，他们虽然都能够别开生面，斐然成家，但比较起像屈原、李白这些伟大诗人，究竟还是要差逊一筹。

宋代以后，神话在小说、戏曲方面仍继续起着显著的影响。

小说方面，宋人作的《大唐三藏取经诗话》说西王母池有蟠桃树，显然是根据古神话中西王母瑶池及仙桃等记叙而来。明人小说有《盘古志传》(我未见)、《有夏志传》、《有商志传》，都是大量取材于神话，将神话与历史杂糅编写成的东西，文笔陋劣，殊不足观。明末周游还著有《开辟演绎通俗志传》六卷，从盘古开天辟地到周武王伐纣，文笔较我所见的《有夏》、《有商志传》为佳。并且还采取了一些民间口头传说的东西加进去，因此显得比较活泼生动。如写盘古开天辟地，就加了斧头和凿子这两种劳动工具，比《三五历记》所写盘古一个人在那里作神秘的阴阳变化要优胜多了。

明代小说取材于神话的，最著名的有《西游记》和《封神演义》两部书。《西游记》里孙悟空的形象，除了受印度史诗《罗摩衍那》中神猴哈努曼的影响以外，差不多可以说就是李公佐小说《古岳渎经》中无支祁形象的移植。而孙悟空大闹天宫的精神，

又是和古神话里“共工与颛顼争帝”(《淮南子》)、“刑天与帝争神”(《山海经》)那种“叛逆”精神息息相通的。就是书里所写的有些神人如灌口二郎、巨灵神等,物事如王母蟠桃、五庄观人参果等,也都是取材于古代神话传说的。《西游记》不愧是发扬了古神话精神而创作的一部伟大的神话小说或童话小说。《封神演义》也可说是一部神话小说,较之《西游记》,它的表现却稍差一点。它的前身是《武王伐纣平话》,但《武王伐纣平话》主要是演说历史故事,神话因素不多。《封神演义》则直接受到《六韬》、《金匮》等书的影响,又以《书·武成篇》“唯尔有神,尚克相予”、和《史记·封禅书》“八神将,太公以来作之”为其主题思想的指导,所以能幻设虚构,成此长篇。但由于作者世界观的局限,内中含有相当浓厚的宿命论思想和封建迷信思想,因而不能和《西游记》等量齐观。如果它还发扬了一些积极的浪漫主义精神的话,那就是,它通过诸神助周灭殷的幻想的描写,歌颂了为人民所拥护的讨伐暴君战争的正义性。

清代小说取材于神话而且把神话材料运用得较好的,有李汝珍的《镜花缘》。《镜花缘》前四十回写唐敖随林之洋游历海外各国,得睹各种畸人奇俗并珍禽异物,是全书的精华部分,写得非常生动有趣。这一部分差不多全取材于《山海经》所记远国异人和奇特的动物植物。单是国家就写了四十一个,但却不是平铺直叙地写,而是写得曲折有致,详略各别,并且借此讽刺了现实生活中的不合理现象,寄寓了作者的理想。如写两面国、淑士国、无肠国、聂耳国等,均有所讽刺抨击。尤其写女儿国一大段文字,具见作者进步的民主主义思想。

除小说而外,戏剧也受到神话的影响。在《脉望馆钞校本古今杂剧》里,就有《关云长大破蚩尤》、《二郎神锁齐天大圣》、《灌口二郎斩健蛟》、《二郎神射锁魔镜》四剧,不著撰人姓名,大约都

是元明时代的作品。四剧除《关云长大破蚩尤》一剧是东拉西扯、宣扬封建迷信思想，并无可取而外，其馀三剧，都写得比较活泼生动。三剧都以二郎收妖降怪为主题，二郎实在就是古代神话中治水的李冰。李冰治水有斗犀伏龙等传说，后来传说演变，把神力移到他的儿子二郎身上，再一变李二郎又成了嘉州太守赵昱。此诸剧所写的二郎，都是赵昱，可见所取材的神话已一变再变。

戏曲到了近代，仍多取材于神话。如京剧的《嫦娥奔月》，取材于羿与嫦娥神话，不过是将羿混作了后羿；川剧的《沉香救母》、京剧的《宝莲灯》，取材于华岳三娘神话；黄梅戏的《天仙配》，取材于董永和七仙女的神话；各个剧种的《天河配》，取材于牛郎织女神话；各个剧种的《白蛇传》，取材于唐宋时代就开始传说的白蛇神话，等等。这些戏剧都是传统的戏剧，解放后文艺工作者在毛泽东文艺思想指导下，将它们进行了改编，剔除了其中封建性的糟粕，保存了其中民主性的精华，于是它们的渊源于古代神话的积极的浪漫主义精神，就更加充分地发扬出来了。

从“五四”文学革命开始到现在，神话也影响到现代作家的作品，最显著的有郭沫若的《女神》和鲁迅的《故事新编》。郭沫若的《女神》的第一篇是《女神之再生》，取材于女娲补天和共工与颛顼争帝的神话；第二篇《湘累》，采取娥皇女英的神话传说；第三篇《凤凰涅槃》，采取外国和中国古代关于凤凰的神话传说，写出“凤凰集香木自焚、复从死灰中更生”的壮丽景象。三篇诗剧除第二篇有某些不健康的情调而外，馀两篇都表现出作者要求革命的强烈意愿。鲁迅《故事新编》中，也有好几篇是取材于神话的，如《补天》、《奔月》、《理水》、《铸剑》等便是。写法大都是以古喻今，针对着当时的丑恶现实，进行抨击和讽刺。几篇小说，情节的本身固然具有着浓厚的浪漫主义色彩，而表现手法却

又是现实主义的，二者巧妙地结合在一起，成为一种特殊的艺术风格，从这当中显示出作者鲜明的爱憎，使人读一次便有极其新鲜的感觉，和非常深刻的印象。

神话材料的运用，到革命领袖毛泽东同志所写的诗词中，就达到了一个前所未有的高度。这些诗词，全都是革命的现实主义与革命的浪漫主义相结合的典范，而取材于神话的部分，把革命浪漫主义精神发挥得更是充足。诗词中引用的每一个神话典故，都不是为了神话本身的瑰丽而引用的，而是为了寄托诗人的革命理想。因而作者运用它们，总是让它们和当前的革命现实联系起来，赋予它们以革命的新意，从而使古老的神话放射出倍加鲜妍的光采。具体的例子散见在《毛主席诗词》中，就不再举了。

第 十 章

研究中国古代神话，有一个复杂、有趣、值得探讨的问题，就是神下地和人上天的问题。中国神话的一个最突出的特征，就是神话这条线和历史这条线互相平行，而又往往纠缠在一起，搅混不清。神话可以转化为历史，即天上的诸神可以转化为人间的圣主贤臣，如皇帝（皇天上帝）转化做黄帝，火神祝融转化做高辛氏的“火正”，刑神伯夷转化做尧的法官皋陶，帝俊的生十个太阳的妻子羲和转化做尧的掌天地四时之官的羲氏、和氏，长鼻大耳的象转化做舜的弟弟象，等等。但这只是问题的一方面。历史是否也可能因人民世代的口耳相传而转化为神话，即人间的圣主贤臣，是否也可能神话化而为天上的诸神呢？

现在就来探至一下这个问题。高尔基曾经说过：“古代‘著名的’人物，乃是制造神的原料。”这话是不错的，历史人物转化做神话人物，完全是有可能的。显著的例子，如像伊尹、成汤、傅说、姜太公、李冰等，他们既是历史上实有的人物，而后世人们传说，又在他们身上附会了不少神话的因素。这样的人物在历史上不算很少。推而广之，就是尧、舜、禹等，也完全有可能是原始氏族社会时期的著名领袖，确实替人民干了不少的好事，受到人民的尊崇敬爱，因而在传说中将他们神话化了，终于让他们上天去成了神。

不过像尧、舜、禹等，问题就比较复杂些。如果没有让地下出土文物证实，还不能贸然肯定他们为历史人物。而他们身上

的神性，却是表现得很充分的。就以保存神话材料较少的尧而论，《山海经》的《中次十二经》也还有“洞庭之山，帝（尧）之二女居之，……出入必以飘风暴雨”这样的记载，说明着尧的作为天帝的神性。因而这些人物最初是神话人物还是历史人物，是神下地还是人上天的问题，只好姑且存疑。

这样说来，神话不仅是因为神话历史化的缘故而有所散亡，且也因为历史神话化的缘故而有所增添了。是的，实际的情况就是如此。如果只看到散亡的一面，而没有看到增添的一面，那是不符合客观事实的。我们之所以较多地谈到散亡并对之感到惋惜者，因为散亡的往往是最古老、最原始的神话，是产生于人类社会的童年时期而对我们显示着不朽魅力的神话，而增添的则是较后起的神话，其中有些已多少含有封建性的糟粕。但虽说这样，从增添的神话中，也还是能见到其中闪耀的灿烂光采，能看出古代劳动人民的爱憎取舍，我们也当一并予以考察和研究才是。

如上所说，古代神话和古代历史既然是两条互相平行的线，而它们又时常纠缠在一起，搅混不清，那么，在由于神话历史化和其他种种原因而导致神话的散亡、只剩下零星片段的今天，如何根据现存的零星片段资料去整理古代神话呢？这是一个值得研究的问题。在我是认为：遵循着历史这条线索去整理古代神话，不失为有效的办法。玄珠（茅盾）在《中国神话研究 ABC》（现更名为《中国神话研究初探》，收入《茅盾评论文集》下册及《神话研究》中），早主张“将一部分古代史还原为神话”，同时还论述到进行这项工作的困难和应该怎样进行这项工作。他的主张我认为是相当正确的，先前我所做的神话整理工作，大体上就是“将一部分古代史还原为神话”，另将大部分神话都放在历史的肩架上——朝着这条路子，采取这种办法做去的。

但是问题来了。曾经也有同志不以为然，给我提出意见。认为不应该先盘古而后女娲，因为女娲之名早见于《楚辞·天问》，而盘古则是三国时吴人徐整著《三五历记》才出现的。又认为不该先神农而后后羿（即羿），因为后羿是“原始渔猎社会之神”而神农则是“原始农业社会之神”，照理农业社会是不该居于渔猎社会之先的。我一面感谢提意见同志的好心指教，一面也不能不说说工作本身的困难。自然，如果依循着各种神话故事见于现存的记载的先后，或者依循各种神话所反映的社会形态在社会发展上的先后去整理神话，那也未始不可，但整理出来的将是另一种状态——是一种我所不愿意见到的状态。但如果遵循着历史的这条线索（即神话故事之间情节关联的先后）去整理神话，我想，实在没有办法先写女娲造人然后再写盘古开天辟地，或干脆把盘古扔开，略而不论，一开始就写女娲补天或女娲造人。如果真要这样，整个神话的顺序都会打乱了，可以说简直无从着手。一切还得从盘古叙起，不管此说出现或先或后。而且根据至今还流传在很多少数民族人民口头的有关开天辟地的传说，我们相信盘古之说见于文字记录虽然较晚，且含着浓厚的哲学色彩，但它却是有着古神话传说的凭依的。正如女娲兄妹结婚的故事虽然始见于唐李冗的《独异志》，但它却与流传在今天少数民族人民口头的伏羲女娲兄妹结婚吻合，两者都有古神话传说凭依是一样。因此实在没有法子先女娲而后盘古。神农和羿的情况也是如此：只能是先有“尝百草”的神农然后才有尧时候射太阳的羿。羿既然已经安排在特定的历史情况下了，他就没有办法“反其道而行之”，跑到神农皇帝前面去。否则整个故事就无从叙写起。何况他还有“请不死之药，姮娥窃以奔月”的神话，虽是后起，且带点仙话的意味，但既然已经被公认为是羿的主要神话之一了，我们就不能舍之而不顾。既要采取，那就

不能把已经到达高度医药水平的“请不死之药”的羿神话放到还须“尝百草”发明医药的神农神话之前。如果真要这么做，就未免太令人好笑了。所以整理古代神话，还是只得老老实实地先盘古而后女娲，先神农而后后羿，循着历史这条线索，尽可能地去恢复古代神话的本来面貌。当然这种工作充其量也只能做到“近真”，若是要做到“全真”，恐怕永远也不容易办到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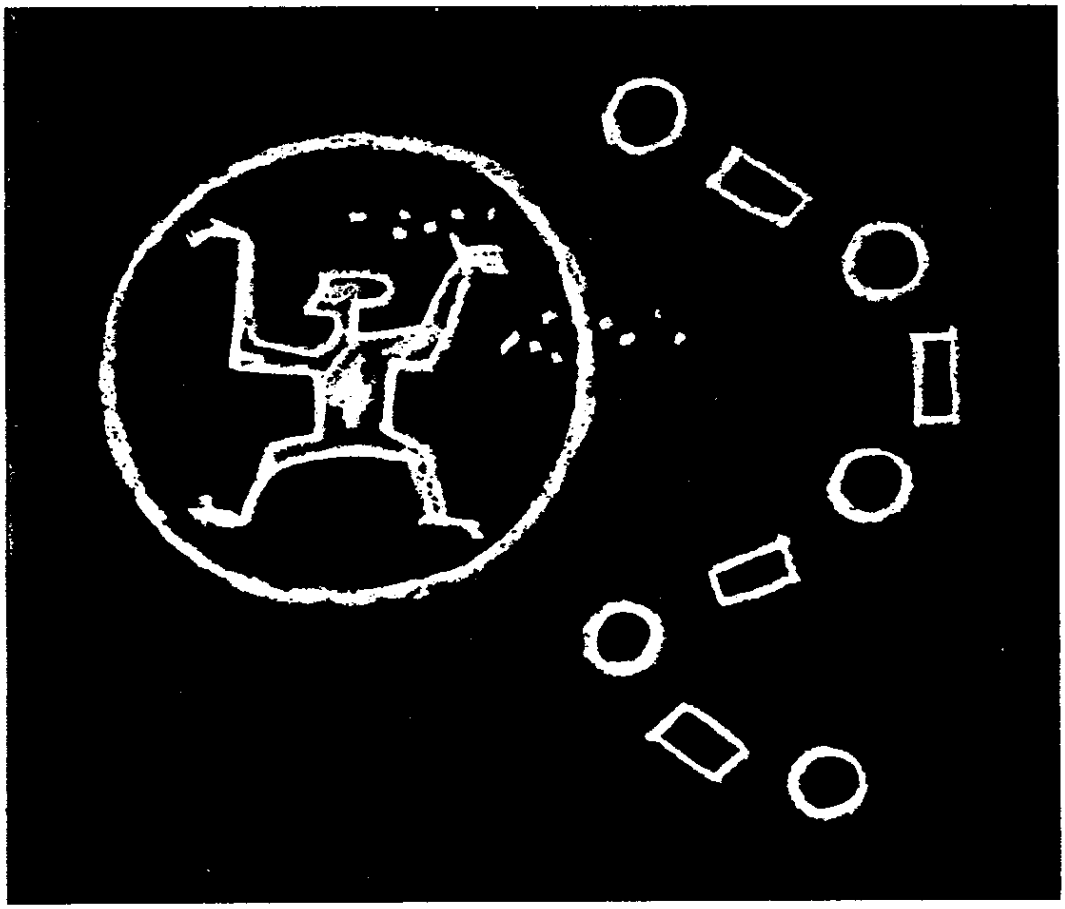
中国神话根据它本身的零星片段未加以科学整理的特殊情况，整理工作也是当前一项重要的任务，并且应当把它看做是研究工作的一部分，没有研究就谈不上整理。例如女娲补天，我先前只是根据《论衡·谈天篇》和司马贞《补三皇本纪》等，将补天神话安排在共工怒触不周山神话后面，以为是共工使天地残毁，女娲来做修复工作，这就未经仔细研究，有点粗枝大叶。其实假如把《淮南子·览冥篇》所记女娲补天神话和同书《天文篇》所记共工触山神话仔细对照研究，就看得出来：补天和触山原是两回事体，没有丝毫联系。女娲所补的“天”，是天地大崩坏的“天”，整个天空都坍塌下来了，所以女娲才“断鳌足以立四极”。注意：“立”的是“四极”，不是一极。而共工触山使天地残毁的局面呢，却只是小残毁的局面，所以才“天倾西北，日月星辰移焉；地不满东南，水潦尘埃归焉”，这种状况，至今如故，未闻修复。先前我把它们作了那样安排，就是未经仔细研究，贸然连缀的结果，不但于情理有碍，并且也损害了共工这个人物的形象。现在重新安排，另加叙写，情况就比先前好了些，但因种种缘故，还没有尽如理想。我举这个例子，只不过是说明：整理工作和研究工作是怎样的密切不可分，没有很好的研究就不能很好地去从事整理。

整理大概可以分为两个步骤：一是连缀，二是熔铸；至于根据神话材料，进行创作，那又是另外一回事，是文学作品的范围，不在整理的范围了。现在只说整理。连缀和熔铸，虽有精粗之

分，高低之别，但是整理的初级阶段，还是适于认真去做连缀工作，不宜轻言熔铸。连缀工作做得差不多了，进一步可以试做熔铸工作。有几个大题目或可作为做熔铸工作的参考：一、开天辟地（包括女娲、伏羲等神话）；二、黄炎之争；三、舜象斗争；四、羿与嫦娥；五、鲧禹治水。我现在做的工作只是连缀工作，在连缀中稍微有一点局部的小小的熔铸，那就是当材料不足或古书的文义有疑难时，加入的“一些推想和假定”（茅盾《中国神话研究初探》语）；或当神话情节引起感情共鸣时，做了些文字上的渲染，实际上并没有放手去做这件工作。

要做熔铸的工作完全是可以的，而且也是必要的；我们既然已经掌握了许多宏伟瑰丽的神话零片，为什么不能有气势磅礴、灿烂多彩的神话整体出现呢？这是人民的需要，也是可期望于将来实现的。但是做这项工作，要注意到以下两点。一是要具有中国作风和中国气派，因为写的是中国神话，不是希腊神话或其他外国神话，不要把外国神话的情调搬到中国来。二是即使是熔铸，也要对熔铸认真负责，熔铸进去的东西大致仍须有所依据，不能徒逞臆想，横添许多枝叶。要知道古代神话是古代人民的创造物，今天的人是不能再创造古代神话的了。那种信口开河的“神话”，只能说是对神话的践踏、蹂躏，和熔铸这个庄严的词儿是根本联系不上的。

開碑篇



第 一 章

请问：关于远古的开头，谁个能够传授？
那时天地未分，能根据什么来考究？
那时是浑浑沌沌，谁个能够弄清？
有什么在回旋浮动，如何可以分明？
无底的黑暗生出光明，这样为的何故？
阴阳二气，渗合而生，它们的来历又从何处？
穹窿的天盖共有九层，是谁动手经营？
这样一个工程，何等伟大，谁个是最初的工人？①

远在二千三百年以前，我们的大诗人屈原，就在他著名的诗篇《天问》里，发出了一连串关于天地怎样开辟、宇宙怎样构成和谁是天地的开辟者的这类的问题。从这些问题里，我们可以看出一些糅混在哲理中的中国古代神话传说的影子。但因为只提出了问题，没有写出答案，古书里关于这方面的记载又常阙略，生在两千多年以后的我们，要想从这些问题里考见远古神话的真相，就很困难了。

有一个类乎神话的寓言，记载在比上述诗篇时间稍早一点的一部古书《庄子》里。故事说：南海的天帝叫儵（同倏），北海的天帝叫忽，中央的天帝叫混沌。儵和忽两人常到混沌那里去玩耍，混沌招待他们非常殷勤周到。有一天儵和忽在一块商量怎样报答混沌的恩德。他们说，每个人都有眼耳口鼻等七窍，用来

看呀，听呀，吃东西呀等等，偏那混沌一窍也没有，未免美中不足，我们不如去替他凿出几窍来。于是就带了斧头、凿子之类的工具，去给混沌开窍。一天凿一窍，七天凿了七窍，但是可怜的混沌，经他好朋友这么一凿，却"呜呼哀哉，寿终正寝"了[②]。

这个有点滑稽意味的寓言，包含着开天辟地的神话的概念。混沌被儵忽——代表迅疾的时间——凿了七窍，混沌本身虽然是死了，但是继混沌之后的整个宇宙、世界却也因之而诞生了。

混沌，在中国古代神话里，确实是一个天神的名字。《山海经·西次三经》说，西方的天山上，有一只神鸟，形状像个黄布口袋，红得像一团红火，六只脚四只翅膀，耳目口鼻都没有，但却懂得歌舞，名字叫做"帝江"[③]。帝江就是帝鸿，也就是那个作为中央天帝的黄帝，所以《庄子》寓言便直接把他当做是中央的天帝。至于有人说混沌是黄帝的儿子，那倒恐怕是较后起的传说[④]。

不管混沌是天帝或天帝的儿子，除了追求"返乎自然"、"不识不知"、"无为而治"的道家以外，是没有人欢喜这个黑糊糊粘连成一片的混沌的。所以后世的传说，混沌是被丑恶化了。《神异经》说混沌是只既像狗又像人熊的野兽，有眼睛却看不见，有耳朵却听不着。因为是个"睁眼瞎"，自己走路很艰难，但别人到哪里去他却知道。遇着那有德行的人，他就一股蛮劲地去抵触他；遇着横行霸道的恶人，他反而伏伏贴贴，摇头摆尾地去依靠着他。这种卑贱的脾气，实在是天然生成。平常没事的时候，这家伙总爱自己咬着自己的尾巴，回旋着，仰面朝天，哈哈大笑[⑤]。从这个传说里，可见人们对于和黑暗差不多同义的混沌，实在是没有很好的感情的。

正式的关于开天辟地的神话，是出现在汉代初年的一部叫做《淮南子》的书里。大意说，当上古还没有天地的时候，世界的景象只是窈冥混沌，看不出一点的形迹。混冥之中，慢慢生出了

两个大神，一个是阴神，一个是阳神，在那里苦心经营天地；后来阴阳判分了，八方的位置也定出来了，阳神管天，阴神管地，这样就形成了我们的世界⑥。

可是这个神话，哲学的意味过于浓厚，实在不能引起我们大多数人的兴趣。

比较能够使我们发生兴趣的，是另一部书上记载的一个叫做“巨灵”的天神，说他是和“元气”一齐降生下来的，又叫“九元真母”，本领极大，能够“造山川，出江河”⑦，看来，是有做造物主的资格了。这神，据说是出于汾水的尾闾⑧，原本是个河神，为了他曾经在华山显过一番手段，把那横亘在黄河中途的华山，“手荡脚蹋，开而为两”，使河水可以一直从华山经过，不必绕道曲行，至今华山上巨灵开山的手脚迹印还宛然存在⑨。恐怕正是为了这类的传说，道家方士们才把这可爱的河神推升成了开天辟地的造物主；可是一经这样矫揉造作的雕饰，素朴的神话反而湮没不彰了。

说到河神巨灵，不禁使我们想到古代传说中那一对治理洪水的懒惰的巨人夫妇的故事。据说当天和地刚刚建立起来的时候，大地上只有洪水泛滥，上帝就派遣巨人朴父和他的妻子两人同去治理洪水。这一对夫妇，真可算是硕大无朋，他们的身子各有千里之高，腰围的大差不多也就和身子的高相等。这胖东瓜似的两个肥汉，对于治水这件辛苦的工作当然是很感苦恼的了。所以他们一点也不用心，肤皮潦草地把工作干下去，只图早些了事。他们开导的江河，有的地方挖深了，有的地方挖浅了，有的地方淤塞起来了，有的地方被阻挡住了：全部工程简直搞得一团糟，许多年以后才又劳烦大禹爷重新来把洪水治理一番。天帝恼怒他们的懒惰懈怠，就罢免了他们的职务，责罚他们赤精着身子，一丝不挂，肩靠肩站在东南角的大荒之中。不喝水也不吃

饭，不怕冷也不怕热，只喝点天空中的露水，便能充饥。一直要等到黄河的水澄清，才能让他们夫妻“官还原职”。但要黄河的水澄清，据说要海与河断绝交流，这当然是绝对办不到的事[10]，于是这一对懒汉夫妇就只好永远光着屁股站在荒野地上晒太阳了[11]。

朴父夫妇的故事，那朴野处倒正是古代神话的本貌，两人的行径——治河——也有点类乎开天辟地的人物的行径，但可惜记载下来的故事似乎不十分完全，而两人的品行确实也并不很好，要设想他们是造物主或是人类的祖先，那未免是太过甚了。

除此以外，还有“鬼母”的神话。这鬼母，住在南海的小虞山，又叫鬼姑神，虎头龙足，蟒眉蛟目，形状奇伟古怪。她的本领更是大极了，能够产生天、地和鬼。一次就能生产十个鬼，早晨生下来，到晚上她就把她的儿子们当点心吃下肚子去[12]。这身份也有点像造物主的身份，可惜是鬼，吃儿子的行为实在也并不体面，所以终于只好是“鬼母”罢了。

我们要找开天辟地的人物，最后还是不能不想到较早的古籍《山海经》里所记述的那个钟山的“烛龙神”。这神，是人的脸，蛇的身子，红色的皮肤，身子有一千里长。眼睛生得很特别，像两枚橄榄般地直竖着，合拢就是两条笔直的缝[13]。这神的本领很大，只要他把眼睛一张开，世界就成了白天，眼睛一闭拢，黑夜就降临大地。吹口气就乌云密布，大雪纷飞，成为冬天；呼口气马上又赤日炎炎，流金铄石，变成夏天。他蜷伏在那里，不吃饭，不喝水，不睡觉，不呼吸——一呼吸就成为长风万里。他的神力又能烛照九重泉壤的阴黯，传说他常衔了一只蜡烛，照在北方幽黯的天门之中[14]，所以人们又叫他做“烛阴”[15]。

论起烛龙的形貌和本领，实在是很有做造物主的资格了[16]。但因为他还明显地残留着动物的形体，未能像其他有名的天神

那样的人化[17]，所以虽然相貌奇伟，本领极大，到底没有人肯把他当作造物主看待，只好退居为一山的山神，也可算得是遭际不幸了。

除以上所说的而外，还有一个没有主名的造物主，也值得提出来谈谈。这应当从一个名叫“人日”的节日说起。“人日”，大家都知道，就是旧历正月初七日。杜甫诗有“草堂人日我归来”这样的句子，说的就是这个节日。但何以正月初七日叫“人日”呢？原来它关系到一段天地开辟的神话。据说在天地初开的时候，某个没有主名的造物主，在正月一日那天造作了鸡，二日造作了狗，三日造作了羊，四日造作了猪，五日造作了牛，六日造作了马，七日造作了人。这就是正月初七日叫“人日”的来由[18]。这个没有主名的造物主，他的行事和功绩很有点类似《旧约·创世记》所说的耶和华[19]。可惜古书的记叙过于简略，其详已不可知。和这相仿的还有一个有趣的传说，说天地开始的时候，有三只白老鸦，主管繁衍滋生各种各样的鸟类[20]，也是有关原始开辟神话的零片而偶然遗存下来的，只好附记在这里算了。

---

① 《楚辞·天问》：“曰遂古之初，谁传道之？上下未形，何由考之？冥昭瞢暗，谁能极之？冯翼惟象，何以识之？明明暗暗，惟时何为？阴阳三合，何本何化？圜则九重，孰营度之？惟兹何功，孰初作之？”这里所引，系郭沫若《屈原赋今译·天问》中的第一、第二两段。

② 《庄子·应帝王》：“南海之帝为儵，北海之帝为忽，中央之帝为浑沌，儵与忽时相与遇于浑沌之地，浑沌待之甚善。儵与忽谋报浑沌之德，曰：‘人皆有七窍，以视听食息，此独无有，尝试凿之。’日凿一窍，而浑沌死。”

③ 《山海经·西次三经》：“天山有神鸟，其状如黄囊，赤如丹火，六足四翼，浑敦无面目，是识歌舞，实为帝江也。”

④ 《山海经·西次三经》"帝江"下毕沅注："江读如鸿，《春秋传》云：'帝鸿氏有不才子，天下谓之混沌。'是此。"《史记·五帝本纪》集解引贾逵云："帝鸿，黄帝也。"按毕沅引《春秋传》云云，恐已为后起的传说，古谊当以黄帝即混沌。

⑤ 《神异经·西荒经》："昆仑西有兽焉，其状如犬，长毛四足，似熊而无爪。有目而不见，行不开，有两耳而不闻，有人知往。有腹无五脏，有肠直而不旋，食物径过。人有德行而往抵触之，有凶德则依凭之。天使其然，名为'混沌'。空居无为，常咋其尾，回转仰天而笑。"

⑥ 《淮南子·精神篇》："古未有天地之时，唯象无形，窈窈冥冥，有二神混生，经天营地，于是乃别为阴阳，离为八极。"高诱注："二神，阴阳之神也。"

⑦ 《路史·前纪三》注引《遁甲开山图》："巨灵与元气齐生，为九元真母。"又《文选·西京赋》李善注引同书："有巨灵胡者，偏得坤元之道，能造山川，出江河。"

⑧ 《路史·前纪三》："钜灵氏出于汾脽。"注："汾水之脽上也，其地隆起若尻脽然。"

⑨ 《水经注·河水》："华岳本一山当河，河水过而曲行，河神巨灵，手荡脚蹋，开而为两，今掌足之迹仍存。"

⑩ 现在在党的领导下，用科学方法治理黄河，是可以使黄河的水澄清了，但在古人的想象中，这乃是绝对办不到的事。

⑪ 《神异经·东南荒经》："东南隅大荒之中，有朴父焉，夫妇并高千里，腹围自辅。天初立时，使其夫妻导开百川，懒不用意，谪之并立东南，男露其势，女露其牝，不饮不食，不畏寒暑，唯饮天露。须黄河清，当复使其夫妇导护百川。古者初立，此人开导河，河或深或浅，或隘或塞，故禹更治，使其水不壅。天责其夫妻，倚而立之，若黄河清者，则河海绝流，水自清矣。"

⑫ 任昉《述异记》卷上："南海小虞山有鬼母，能产天地鬼，一产十鬼，朝产之，暮食之。今苍梧有鬼姑神是也。虎头龙足，蟒眉蛟目。"

⑬ 《山海经·大荒北经》："（烛龙）直目正乘。"毕沅注："乘，朕字假

音，俗作朕也。”按朕的意思本为舟缝，引申之，凡他物交缝处俱可称朕。

⑭ 《楚辞·天问》：“日安不到，烛龙何照？”洪兴祖补注引《诗含神雾》：“天不足西北，无有阴阳消息，故有龙衔火精以照天门中者也。”

⑮ 《山海经·大荒北经》：“西北海之外，赤水之北，有章尾山。有神人面，蛇身而赤，直目正乘，其瞑乃晦，其视乃明。不食，不寝，不息，风雨是谒。是烛九阴，是谓烛龙。”又《海外北经》：“钟山之神，名曰烛阴。视为昼，瞑为夜，吹为冬，呼为夏。不饮，不食，不息，息为风。身长千里。在无启之东。其为物，人面，蛇身，赤色，居钟山之下。”二神实是一神，故合写之。

⑯ 《广博物志》卷九引《五运历年记》：“盘古之君，龙首蛇身，嘘为风雨，吹为雷电，开目为昼，闭目为夜。”据此，可见盘古和钟山烛龙神的形貌本领，几乎完全相同，所以说烛龙“很有做造物主的资格”。

⑰ 如下面就要讲到的人首蛇身的伏羲、女娲。

⑱ 《荆楚岁时记》：“正月七日为人日。”按《北史·魏收传》引“董勋答问礼俗”云：“正月一日为鸡，二日为狗，三日为羊，四日为猪，五日为牛，六日为马，七日为人。”这就是“人日”一名的由来。而《太平御览》卷三十引《谈薮》注云：“一说，天地初开，以一日作鸡，七日作人。”这就关系到原始开辟神话，有点类似《旧约·创世纪》所说了。

⑲ 《旧约·创世纪》说，耶和华创造天地，在开始六天中，陆续创造了光，创造了空气，创造了陆地和海洋，创造了树木、青草和菜蔬，创造了日月星辰，创造了飞鸟和游鱼，创造了牲畜、昆虫、野兽，最后按照他自己的形象创造了人。到第七天，耶和华造物的工作已经完毕，天地万物都造齐了，他就安息了。

⑳ 《艺文类聚》卷九二引徐整《三五历记》：“天地之初，有三白鸟，主生众鸟。”

第二章

开天辟地的人物，上章所说，既然都似是而非，那么究竟是谁呢？

在讲到本题之前，还让我先来讲一个关于一只奇怪的忠勇的狗怎样杀敌受赏，娶了美丽的公主为妻的故事。

据说，在高辛王当朝的时候[①]，有一年，皇后娘娘忽然得了耳痛病，整整痛了三年，百般医治，没有效验。后来从耳朵里挑出一条金虫，形状像蚕子，大约有三寸左右长。虫一挑出来，耳痛病居然刹时间就好了。

皇后觉得奇怪，便用瓠篱盛着这条虫，又用盘子盖着。哪知道盘子里的虫忽然变成一只龙狗，遍体锦纹，五色斑斓，毫光闪闪。因为是从盘子和瓠篱里变出来的，所以取名叫做“盘瓠”。高辛王见了这狗，非常欢喜，行坐随身，寸步不离。

那时忽有房王作乱，高辛王忧虑国家危亡，便向群臣说道：“若是有人能斩房王的头来献，愿把公主嫁给他。”群臣看见房王兵强马壮，料难获胜，都不敢去冒这生命危险。

说话这天，宫廷里忽然不见了盘瓠，大家都不知道这狗究竟跑到哪里去了，一连寻找了好几天，都无踪影，高辛王深以为怪。

却说盘瓠离了宫廷，一直走到房王军中，见了房王，摇头摆尾。房王一见这狗，高兴非常，向左右臣僚说道：“高辛氏怕快灭亡了吧！连他的狗都撇下他跑来投奔我，看来我房王是当兴了。”于是便高烧火炬，击鼓撞钟，举行宴会，为这个好征兆作乐

庆贺。那天晚上，欢乐的房王喝得烂醉如泥，睡在中军帐中。盘瓠便趁这时机，猛去咬下房王的头，叼着它风快地跑回高辛王王宫来。

高辛王看见爱犬衔了敌人的头跑回宫来，不禁大喜过望，便叫人多多拿些剁得细细的肉来喂他。那知道盘瓠只把鼻头伸向盆边嗅了一嗅，便走开了，闷恹恹地去睡在屋角，不吃东西，也不活动，高辛王呼唤它也不起来，就这么过了两三天。

高辛王心里难过，想了一想，便向盘瓠说道："狗啊，你为什么既不吃东西，呼唤也不来呢？莫不是想要得到公主为妻，恨我不践诺言吗？并不是我不践诺言，实在是因为狗和人是不可以结婚的啊！"

盘瓠登时口吐人言，说道："王啊，请不要忧虑，你只要将我放在金钟里面，七天七夜，我就可以变成人。"

高辛王听了这话，深觉诧异；果然将盘瓠放在金钟里面，看它怎么变化。

一天、两天、三天……到了第六天，期待结婚的多情的公主怕它饿死，悄悄打开金钟一看，盘瓠全身都变成了人，只留一个狗头没有来得及变，从此再也不能变了。

于是盘瓠从金钟里跳出来，披上大衣，公主则戴了狗头帽，他俩就在皇宫里结了婚。

结婚以后，盘瓠带着妻子，到南山去，住在人迹不到的深山岩洞中。公主脱下华贵的衣裳，穿上庶民百姓的服装，亲自操作，毫无怨言。盘瓠则每天出去打猎，以此为生，夫妻俩和睦幸福地过日子。几年以后，生下三男一女。于是带着儿女们回家去看外公外婆。

几个儿女都还没有姓氏，就请高辛王赐给他们姓。大儿子生下来是用盘子装的，就赐姓为盘；二儿子生下来是用篮子装

的，就赐姓为蓝；只有三儿子想不出赐什么姓的好，适逢天上有轰轰的雷声响过，便赐姓为雷。小女儿长大成人，招了个勇敢的兵士做女婿，跟着丈夫的姓姓了钟。蓝、雷、盘、钟四姓，互相婚配，后来子孙繁衍，成为国族，大家都奉盘瓠为他们共同的老祖宗[②]。

这个故事大同小异地流传在中国南方瑶、苗、黎等民族中。“盘瓠”这两个字，音转而为‘盘古’。据说瑶族人民祭祀盘古，非常虔诚，称之为盘王，人们的生死寿夭贫贱，都归盘王掌握。每逢天旱，一定要向盘王祈祷，并且抬了盘王的像游行田间，巡视禾稼[③]。苗族也有《盘王书》，类乎《旧约·创世记》，传唱于苗民当中，说盘王是种种文物器用的制作者[④]。三国时候徐整作《三五历记》，吸收了南方少数民族中“盘瓠”或“盘古”的传说，加以古代经典中的哲理成分和自己的想象，创造了一个开天辟地的盘古，填补了鸿蒙时代的这一段空白，盘古逐成为我们中华民族共同的老祖宗。

这样一来，天地是怎样开辟的，宇宙是怎样构成的等问题，在神话中才得到了合理的解答。

据说当天地还没有分开的时候，宇宙的景象就只是黑暗混沌的一团，好像一个大鸡蛋。我们的老祖宗盘古就孕育在这个大鸡蛋中。

他在大鸡蛋中孕育着，成长着，呼呼地睡着觉，这样一直经过了一万八千年。有一天，他忽然睡醒了，睁开眼睛一看：啊呀！什么也看不见，看见的只是漆黑粘糊的一片，闷得人怪心慌。

他觉得这种状况非常可恼。心里一生气，不知道从哪里抓过来一把大板斧，朝着眼面前的黑暗混沌，用力这么一挥，只听得山崩地裂似的一声响：哗喇！大鸡蛋突然破裂开来[⑤]。其中有些轻而清的东西，冉冉上升，变成了天，另外有些重而浊的东

西，沉沉下降，变成了地。——当初是混沌不分的天地，就这样给盘古的板斧一挥，划分开来了。

天和地分开以后，盘古怕它们还要合拢，就头顶天，脚踏地，站在天地的当中，随着它们的变化而变化。

天每天升高一丈，地每天加厚一丈，盘古的身子也每天增长一丈。这样又过了一万八千年，天升得极高了，地变得极厚了，盘古的身子也长得极长了。

盘古的身子究竟有多长呢？推算的结果，说是有九万里那么长。这巍峨的巨人，就像一根长柱子似的，撑在天和地的当中，不让它们有重归于黑暗混沌的机会⑥。

他孤独地站在那里，做这种撑天柱地的辛苦工作，又不知道经过了多少年代。到后来，天和地的构造似乎已经相当巩固，他不必再担心它们会合在一起，他实在也需要休息休息，终于，他也和我们人类一样地倒下来死去了。

他临死的时候，周身突然起了大的变化：他口里呼出的气变成了风和云，他的声音变成了轰隆的雷霆，他的左眼睛变成了太阳，右眼睛变成了月亮，他的手足和身躯变成了大地的四极和五方的名山，他的血液变成了江河，他的筋脉变成了道路，他的肌肉变成了田土，他的头发和髭须变成了天上的星星，他的皮肤和汗毛变成了花草树木，他的牙齿、骨头、骨髓等，也都变成了闪光的金属、坚硬的石头、圆亮的珍珠和温润的玉石，就是那最没用处的身上出的汗，也变成了雨露和甘霖——总之一句话：这“垂死化身”的盘古，用了他的整个身体使这新诞生的世界丰富而美丽⑦。

关于盘古的神力和变化，还有种种传说。有说他哭泣流下的眼泪就成了江河，他吐出的气就成为长风，发出的声音就变做雷鸣，眼睛的闪光就成了闪电。又有说他一欢喜就是丽日晴天，

一恼怒天空中就密布了重重的阴云⑧。还有更特异的记述，说盘古乃是龙头蛇身，一嘘气就成为风雨，一吹气又来了雷电，睁开眼睛就是白天，闭上眼睛就变成黑夜：形貌和本领几乎和《山海经》里所记述的钟山的烛龙神完全相同⑨。

尽管有这些不同的记述，有一点却是相同的，就是人们对于开天辟地的老祖宗盘古的崇景和推尊。所以传说南海有绵亘三百里的盘古墓，用来追葬他的魂魄（如果真要埋葬他的身躯，这坟墓当然是太渺小了）；又有盘古国，一国的人都以盘古为姓，等等⑩。

---

① 高辛王，即帝喾高辛氏，在"尧舜篇"第二章里，我们就要讲到有关他的神话。

② 这段故事是根据《搜神记》、《后汉书·南蛮传》、《三才图会》等书的记载和畲族（瑶族的一种）民间口头传说（见沈作乾《畲民调查记》，刊《东方杂志》二十一卷七号）而以后者为主写成的。故事的主要情节均同于畲族民间传说，惟畲族民间传说中的"犬戎寇边"仍易以《搜神记》的"房王作乱"，因更近于初民传说的真相。现在将畲族民间所唱的《狗皇歌》（载《古史辨》第七册上编）附记如下：

当初出朝高辛王，
出来嬉游看田场。
皇后耳痛三年在，
医出金虫三寸长。
医出金虫三寸长，
便置金盘拿来养。
一日三时望长大，
变成龙狗长二丈。
变成龙狗长二丈，

五色花斑尽成行；
五色花斑生的好，
皇帝圣旨叫金龙。
收服番王是侭人，
爱讨皇帝女结亲；
第三宫女生偎愿，
金钟内里去变身。
金钟内里去变身，
断定七日变成人；
六日皇后来开看，
奈是头未变成人。
头是龙狗身是人，
爱讨皇帝女结亲；
皇帝圣旨话难改，
开基蓝雷盘祖宗。
亲生三子甚端正，
皇帝殿里去讨姓；
大子盘张姓盘字，
二子篮装便姓蓝；
第三小子正一岁，
皇帝殿里拿名来；
雷公云头响得好，
纸笔记来便姓雷。
当初出朝在广东，
亲生三子在一宫；
招得军丁为其妇，
女婿名字身姓钟。

③ 刘锡蕃《岭表纪蛮》："盘古为一般瑶族所虔祀，称之为盘王。瑶人以为人之生死寿夭贫贱，皆盘王主之。天旱祷盘王，舁王游田间，视禾

稼。”

④ 常任侠《沙坪坝出土之石棺画像研究》(《说文月刊》第十、十一期)载《盘王歌》云：

起记盘王先起记，
盘王起记造犁耙；
造得犁耙也未使，
屋背大塘谷晒芽。
起记盘王先起记，
盘王起记种苎麻；
种得苎麻儿孙绩，
儿孙世代绩罗花。
起记盘王先起记，
盘王起记造高机；
造得高机织细布，
布面有条杨柳丝。

⑤ 板斧的情节是根据民间传说添加的。

⑥ 《太平御览》卷二引《三五历记》：“天地浑沌如鸡子，盘古生其中。万八千岁，天地开辟，阳清为天，阴浊为地，盘古在其中，一日九变。神于天，圣于地。天日高一丈，地日厚一丈，盘古日长一丈。如此万八千岁，天数极高，地数极深，盘古极长。故天去地九万里。”

⑦ 《绎史》卷一引《五运历年记》：“首生盘古，垂死化身：气成风云，声为雷霆，左眼为日，右眼为月，四肢五体为四极五岳，血液为江河，筋脉为地里，肌肉为田土，发髭为星辰，皮毛为草木，齿骨为金石，精髓为珠玉，汗流为雨泽。”

⑧ 《述异记》卷上：“先儒说盘古泣为江河，气为风，声为雷，目瞳为电。古说盘古氏喜为晴，怒为阴。”

⑨ 见第一章注⑯。

⑩ 《述异记》卷上：“今南海有盘古墓，亘三百馀里，俗云后人追葬盘古氏之魂也。南海中有盘古国，今人皆以盘古为姓。”

第 三 章

到这里为止，天地是怎样开辟的这个问题，总算是有了解答。但人类又是怎样诞生的呢？比较早一点的说法，诞生人类，也还是本篇第一章所说的那阴阳两个大神的功绩。当他们开创了天地之后，就把残留在天地间的混浊的气来变作了虫鱼鸟兽，把清明的气来变作了人类①。这类气体变化的学说是没有什么人相信的，所以后来竟湮沉下去，没有发生多少影响。

晚一点的说法，则说人类还是由于那个伟大的盘古在“垂死化身”的时候，身上各种各样的寄生虫，“因风所感”，变化出来的②。这种说法固然更增加了盘古的伟大，但同时却也损伤了人类的自尊心，所以终于没有流传开来。

更晚一点的说法，则说盘古也有一个妻子，妻子当然会生儿子，人类就这样滋生繁衍了下来③。这虽然是合情合理的论调，但却又破坏了人们对于伟大盘古的幻想，所以毕竟还是没有取得大众的公认，沉沦了。

还有一种奇特而又美丽的说法，说人类是天上诸神共同创造的。黄帝创造了人类的阴阳性性器官；上骈创造了人类的耳目口鼻；桑林创造了人类的手足四肢；还有那个我们马上就要讲到的女娲，在共同创造人类的事业中，似乎也做了点什么工作，但究竟做的是什么工作，我们却还弄不十分清楚，大约和孕育、化生之类是有相当关系的吧④。

这个“诸神创造人类”的神话，确实是很有趣，可惜古书的记

载简略，所举的四个神当中，我们除了对黄帝、女娲还熟悉以外，上骈和桑林究竟是何许样的神，竟一点也不知道，他们合力创造人类的具体的情况是怎样，也还是不很清楚，所以这一则神话仍然没有流传开来。

倒是在这类纷纭的说法当中，出现了一种说法，说人类原是前面所说的那个叫女娲的女神独立创造的⑤，这个传说既不平凡而又很近人情，结果赢得了大家的相信，“女娲造人”的故事便这样流传了下来，成为我们神话中一根富有诗意的琴弦。

提起女娲，我们就想到另一传说中的伏羲。伏羲又叫“宓牺”，或叫“庖牺”，此外还有“伏戏”、“包羲”、“包牺”、“伏牺”、“炮牺”、“虙戏”等，都是古史上所记载的伏羲一名的不同写法。这伏羲也是我们祖宗里一位很有名的人物。传说他和女娲本是兄妹⑥，或者竟是夫妇⑦；这种传说，可说是“由来已古”，证之于汉代的石刻画像与砖画和西南地区苗瑶侗彝等少数民族民间流行的传说，更足相信。

汉代的石刻画像与砖画中，常有人首蛇身的伏羲和女娲的画像。这些画像里的伏羲和女娲，腰身以上通作人形，穿袍子，戴冠帽，腰身以下则是蛇躯（偶有作龙躯的）⑧，两条尾巴紧紧地亲密地缠绕着。两人的脸面，或正向，或背向。男的手里拿了曲尺，女的手里拿了圆规。或者是男的手捧太阳，太阳里面有一只金乌；女的手捧月亮，月亮里面有一只蟾蜍⑨。有的画像还饰以云景，空中有生翅膀的人首蛇身的天使们翱翔⑩。有的画像更在两个人中间挽着一个天真烂漫的小儿，双足卷走，手拉两人的衣袖，给我们呈现了一幅非常美妙的家庭行乐图⑪。

从这些图像看来，伏羲女娲在古代传说里是一对夫妇那是毫无疑问的了。根据这些画像和史传上的记载，我们相信人类的确就是由这一对半人半兽的天神滋生繁衍下来的⑫。

正因为他们是始祖神，所以又成了保护神，古人祠墓多刻绘伏羲女娲画像者，就是取其保护死者，使他安享地下快乐的意思⑬。

说到西南地区苗瑶等少数民族民间流行的传说，那就更是有趣了。伏羲女娲，在这些民间传说中，不但是夫妇，而且是亲兄妹成为夫妇的。这些传说，各地大同小异⑭；现在将广西融县罗城瑶民中的一段传说记述在这里：

天快要下大雨了，云密风急，雷声隆隆地吼过高空，小孩们都很惊怕，可是一般劳动者却还在外面工作，和平时一样，因为夏天总是常多雷雨，并不足怪，他们都是知道的。

那时有一个男子，也正在屋子外面工作。他把平时积蓄的晒干的溪沟里的青苔，拿去铺在树皮盖的屋顶上，这样就是大雨来了，也不怕把屋顶冲坏。

男子在屋顶上铺青苔，他的一对小儿女，都不过才十多岁，天真烂漫地在屋子外面玩耍，看他们的爸爸做工作。男子把屋顶铺好了，便下来带着他的孩子们进屋子去。这时大雨陡然下下来了，爷儿三个关上门窗，在温暖的小屋里享受家庭的快乐。

雨越下越大，风越吹越急，轰隆的雷声也越响越猛，好像是天上的雷公发了怒，威临人间，要降给人们以大灾祸似的。

这时屋里的男子仿佛预先知道大祸将要临头，便把早就做好的一只铁笼子抬了出来，放在屋檐下面，打开铁笼，自己手里拿了一只猎虎的叉子，勇敢地站在那里等候着。

天上的浓云墨黑，霹雳一个接着一个，可是站在屋檐下面的那个勇士，却非常地沉着，一点也不惧怕。

随着闪电和一声山崩也似的巨响，青脸雷公果然手拿板斧，很快从屋顶上飞落下来，背上的肉翅扑扑扇动，眼睛里射出闪闪的凶光。屋檐下的勇士看见雷公降落下来，急忙用虎叉叉去，正

中雷公腰间，便把雷公叉进铁笼，连笼子一起扛进屋子去。

“这下你可给我捉住了，看你还能做些什么？”男子笑向铁笼里的雷公说。

雷公垂头丧气，没话可说。

男子便叫他的孩子们前来看守雷公。孩子们起初见了这奇形怪状的青脸雷公，都很惊怕；稍久一点，也就成为习惯，不再怕了。

第二天早晨，男子到市上去买香料，准备把雷公杀了，腌渍起来，做下饭菜。临走时，嘱咐他的孩子们说：

“记着，千万不要给他水喝。”

男子走了，雷公在铁笼里假装呻吟，作出种种痛苦的模样。孩子们跑去看它，问他为什么呻唤。雷公说：“我口渴，请给我一碗水喝。”年龄较大的男孩子说：“爹爹临走时说过，不准给你水喝，所以不能给你。”雷公又恳求：“一碗水不行，请给我一杯水吧，我实在口渴得很啊！”男孩子还是拒绝说：“不行，爹爹知道了要骂的。”雷公仍旧固执地哀恳：“那么，请去把灶头上刷锅的刷把拿来，洒几滴水给我也好呀，我快要口渴死了啊！”说完，便闭上眼睛，张开嘴巴，在那里等待着。

年纪较小的女孩子，见了雷公这般痛苦，自然动了少女慈悲怜悯的仁爱心肠，心想雷公被爹爹关在笼里，已经一天一夜，想喝点水都得不到，真是可怜啊！于是对她哥哥说：“哥哥，我们就给他几滴水喝吧。”哥哥心想，几滴水或许是没有什么妨害的，就同意了。

兄妹俩就到厨房里，拿了刷锅的刷把，蘸了几滴水，去洒在雷公的口中。雷公得了水，非常欢喜，向孩子们致谢道：“谢谢你们！请你们暂时离开这间房子，我要出来了！”孩子们在仓皇中，刚刚跑出门外，只听得震天蹋地的霹雳一声巨响，雷公已经冲破

铁笼从小屋里面飞了出来。

雷公从自己嘴里，急忙拔下一颗牙齿，交给两个孩子，说："赶快拿去种在土里，如果遭了灾难，可以藏在所结的果实当中。"说完就随着轰雷，飞上天去。孩子们望着天空，惊诧不已。

不久，买了香料、准备腌吃雷公的爹爹回家，忽见铁笼已破，雷公已逃，大吃一惊。急忙找到孩子们一问情由，才知道事情的经过原来是这么这么。爹爹预料到非常的大祸便要临头，也不去责备无知的儿女，赶紧备下材料，不分昼夜，打造一只铁船，以防危难。

两个小孩，也试着把雷公赠送的牙齿，半开玩笑地种在土中。说也奇怪，牙齿刚种下去不久，从泥土里就冒出了嫩绿的新芽。这新芽眼看渐渐长大，一天当中，就开了花结了果子。第二天早晨再去一看，那果子长得很大，成为一个其大无比的葫芦。兄妹俩回家拿了刀锯，锯开葫芦的盖子一看，葫芦里的景象真是吓人：密密麻麻地生长了无数的牙齿。孩子们也不害怕，把这些牙齿都挖出来丢弃了。爬进葫芦去试试，葫芦的大小恰好容得下两个小孩藏身，便把葫芦拖来放在僻静的处所安顿着。

到了第三天，爹爹的铁船刚刚打造好，天气陡然发生了猛烈的变化：四野刮起了黑风，狂暴的雨从冥空中倾盆而下，地底下喷涌起洪水，像野马般地奔腾，淹没了丘陵，包围了高山；田园庐舍，林木村镇，都化做了一片沧海。"孩子们，"风雨中爹爹喊道，"赶快躲避啊，雷公发洪水报仇来了啊！"两个孩子连忙躲进葫芦，爹爹则进了他自己打造的铁船，随着高涨的洪水，在浪涛上漂流。

洪水越涨越高，已经高到天空。铁船里的勇士，在风雨和狂涛中，刚毅地驾着他的船，一直到达天门。他站在船头用手拍门，"彭彭"的声音震响了九重天空。"快开门，让我进来！让我

进来!”他在外面不耐烦地喊着,用拳头把天门捶得更响。门里的天神害怕了,急忙喝令水神:“赶快退水!”水神遵令行事,顷刻之间,雨止风停,洪水退去,一落千丈,大地上依然现出干燥的土壤。当洪水退落的时候,勇士随着他的铁船,从高空中跌落下来。因为铁船坚硬,碰击在地面上,摔得粉碎。可怜这敢于和雷公作战,并且囚禁过雷公的无名勇士,也和他的铁船的命运一样,跌得粉身碎骨。

他的两个躲在葫芦里的儿女却没有死。因为葫芦是有弹性的,跌落下来,只不过跳几跳,仍旧安然无恙。兄妹俩从葫芦里爬出来,也没有受到任何损伤。

经过这一场滔天的洪水,大地上所有的人类都死光了,只留下这两个小孩子,是人类中唯一存活着的孑遗。他两个原本没有名字,因为是从葫芦里存活下来的,所以起名叫“伏羲”。“伏羲”就是“匏瓠”,也就是“葫芦”的意思;男孩叫伏羲哥,女孩叫伏羲妹,就是“葫芦哥哥”、“葫芦妹妹”的意思[15]。

大地上虽然灭绝了人类,这一对勇敢的少年,却靠了他们的劳动,仍然快乐无忧地生活着。那时天空和地面相距不远,天门时常开着,哥哥和妹妹,常常手挽着手,从天梯上攀登到天庭去游玩。

时光荏苒过去,他们都已长大成人,哥哥便想要和妹妹结婚,可是妹妹却不愿意。妹妹说:“这怎么可能呢,我们是亲兄妹呀!”经不起哥哥再三恳求,妹妹不能推拒,便向哥哥说:“你试追我,如果能够追到,就答应和你结婚。”于是哥哥和妹妹,就绕着一棵大树,追赶起来。妹妹机灵敏捷,追了好久,总是追不到。哥哥心生一计,追着追着,忽然转身而走,这样,一点也没有防备的气喘吁吁的妹妹,就迎面投入了哥哥的怀抱,他们于是就结婚做了夫妇。

做夫妇以后没有多久，女的便生产下一个肉球。夫妇俩觉得奇怪，便把这肉球切成细碎的小块，把它包了起来。带着这包东西，攀登天梯，又到天庭去游玩。那知道刚刚升到半空，忽然一阵大风吹来，纸包破裂，细碎的肉球四散飞扬，落在大地上，都变成了人。落在树叶上的，便姓叶；落在木头上的，便姓木；落到什么地方，便拿那地方东西的名称来当做姓氏。从此以后，世界上又有了人类⑯。伏羲夫妇，便成为再造人类的始祖，与盘古之为人类的始祖性质差不多相同，或者伏羲就是盘古也很有可能呢⑰。

---

① 《淮南子·精神篇》："有二神混生，经天营地，……烦气为虫，精气为人。"

② 《绎史》卷一引《五运历年记》："（盘古）身之诸虫，因风所感，化为黎氓。"

③ 《述异记》卷上："盘古氏夫妻，阴阳之始也。"

④ 《淮南子·说林篇》："黄帝生阴阳，上骈生耳目，桑林生臂手，此女娲所以七十化也。"高诱注："黄帝，古天神也，始造人之时，化生阴阳。上骈、桑林，皆神名。"按"女娲七十化"，旧以"变"释"化"，如晋代的郭璞，那是不对的。化当是化育、化生的意思；参见拙著《古神话选释》"女娲"章第一节解说。

⑤ 见《太平御览》卷七十八引《风俗通义》。女娲造人的故事，在下一章里就要讲到。

⑥ 《路史·后纪二》引《风俗通》："女娲，伏希（羲）之妹。"

⑦ 卢仝《与马异结交》诗："女娲本是伏羲妇。"

⑧ 作龙躯的见常任侠《汉画艺术研究》图版三九《河南南阳汉墓画像》（二）。

⑨ 见闻宥《四川汉代画像选集》第四十四图。

⑩ 见常任侠《汉画艺术研究》图版二六《山东嘉祥武梁祠画像石》(五)。

⑪ 容庚《武梁祠画像考释》:"第一段画二人,右为伏羲,左为女娲,面泐,身同伏羲,尾亦环绕与右相交。中间一小儿,右向,手曳二人之袖,两脚卷走。"

⑫ 史传的记载如《绎史》卷三引《古史考》:"伏羲制嫁娶以俪皮为礼。"又引《风俗通义》:"女娲祷祠神,祈而为女媒,因置婚姻。"等等,足见两人所做的工作,都是有关滋生繁衍人类的,他们自己应当就是人类的滋生繁衍者。

⑬ 见常任侠《汉画艺术研究》第一章。

⑭ 见闻一多《伏羲考》附表一(《闻一多全集》第一册)。

⑮ 闻一多《伏羲考》谓"伏羲"即"葫芦","女娲"即"女葫芦",其说甚是。盖缘古代传说伏羲兄妹曾入葫芦避水,故取此名。而伏羲女娲本身,却不一定就是葫芦。《伏羲考》谓"汉族以葫芦(瓜)为伏羲女娲本身",这话就值得怀疑了。考史传记载,伏羲女娲形貌均是"人面蛇身"或"龙身人首"之类,证之古祠墓画像亦均相同,若伏羲女娲本身就是葫芦,则又将何以释此"人面蛇身"、"龙身人首"等形貌呢?

⑯ 根据常任侠《沙坪坝出土之石棺画像研究》一文所述的瑶族民间故事写。吕振羽《中国社会史纲》第一二卷(增订本)亦引述了一段流行在湖南武冈地方的人类诞生的神话,略与此同:"在古代,有次洪水滔天,人们全被淹死了,只留下东山老人和南山小妹俩,他俩为着要传后代,所以同胞兄妹俩就结起婚来。现在的人,全都是他俩留下的种子。"又湖南瑶族古歌"发习冬奶"(见《楚风》第四期,李本贤、郑德宏整理翻译)述伏牺兄妹结婚的故事有段云:

妹打主意难哥哥,
各人爬上一高坡,
对山烧火火烟绞,
两烟相绞把亲合。
两股火烟相绞了,

妹妹还是不愿合。
妹想合亲急出火，
出点主意逗哥哥：
隔河梳头隔河拜，
头发绞合亲也合。
哥哥下水就过河，
哥上一坡妹一坡，
隔河梳头隔河拜，
哥妹头发绞成坨。
头发成坨妹又变，
看哥硬石几经磨。
隔河种竹隔河拜，
竹尾相交把亲合。
哥也拜来妹也拜，
两根竹尾绞成坨。
哥哥你莫欢喜早，
我的主意有蛮多。
对门对岭对过坡，
各把磨石滚下坡，
两扇磨石叠合起，
磨石相合人也合。
妹妹对山滚石磨，
果然磨石叠合了。
两扇磨石合拢了，
看妹主意有好多？
磨石合了我不合，
围着大树绕圈捉，
若是哥哥追着我，
妹拉哥哥把亲合。

……

哥哥追妹妹，从“日出追到日西落”，“绕了一天没追着”。后来是乌龟献计，教哥哥突然转身迎面拦截，这样，妹妹自然就落入了哥哥的怀抱，兄妹二人成了婚配。烟火、头发、竹尾、石磨相交相合等情节，是这段故事所没有却又广泛流传在西南少数民族地区乃至汉民族地区的，为其生动有意趣，故附记于此，以为本段所写故事的补充。

⑰ 常任侠《沙坪坝出土之石棺画像研究》云：“伏羲一名，古无定书，或作伏戏、庖牺、宓羲、虙羲，同声俱可相假。伏羲与瓠巢为双声。伏羲庖牺盘古巢瓠，声训可通，殆属一词。无问汉苗，俱自承为盘古之后，两者神话，盖同出于一源也。”闻一多《伏羲考》亦谓伏羲与巢瓠神话，盖出同源。今考巢瓠神话里有天上雷公打雷，生子遂姓雷的传说。伏羲神话里也有“大迹出雷泽，华胥履之，生宓牺”（下面一章就要讲到）以及本节中所讲的家长拘系雷公，雷公赠牙种成葫芦结婚生子等的传说，人类的繁衍，与雷公实有相当密切的关系。二者神话出于同源之说，盖可相信。

第 四 章

前面把人类的起源和伏羲女娲两人共同的神话大略地讲了一讲，现在再根据汉民族古代的传说，把两个人的神话分别来讲一讲(因为在秦汉以前古书的记载里，伏羲和女娲并没有什么联系)。先讲有关伏羲的神话，下一章再讲女娲的神话，讲了女娲的神话，人类起源的问题，就可以圆满地得到解答了。

伏羲的神话，现在存留下来的，已经不很多，我们只能根据一些有关他的零碎的材料讲讲。

据说在中国西北几千万里的地方，有一个极乐的国土，叫做“华胥氏之国”。那个国家之远，管你走路去也好，坐车去也好，坐船去也好，都是去不了的，只好是“心向往之”罢了。那个国家没有政府、首领，一般人民也都没有欲望和嗜好，一切听其自然，所以每个人的寿命都很长，生活得美满而快乐。他们能够走进水里面不怕水淹，走进火里面不怕火烧，在天空中往来如履平地，云雾障碍不了他们的视线，雷霆也搅乱不了他们的听闻。这个国家的人民，实在是介乎人和神之间，可以说就是地上的神仙[①]。

在这极乐的国土上，有个没有名字，就叫做“华胥氏”的姑娘。有一次，她到东方的一个林木蓊翳、风景美好、名叫“雷泽”的大沼泽去游玩，偶然看见一个巨人的足印出现在泽边，觉得又奇怪又好玩，就用自己的脚去踩一踩这巨人的足印，刚踩下去，仿佛有了什么感动，后来就怀了孕，生下一个儿子，叫做“伏

羲”②。

雷泽边上出现的这个巨人的足印，究竟是谁的足印呢？古书上没有记载。但雷泽的主神，我们却是知道的，那就是雷神，是一个人的头、龙的身子的半人半兽的天神③。这足印除了雷神不会再是谁的了。从传说中伏羲“人面蛇身”或“龙身人首”这类的形貌看，也可以见到伏羲和雷神之间的血统渊源，伏羲实在就是雷神的儿子④。

伏羲既是天神和人间极乐国土的女儿所生的儿子，那么他本身具有充分的神性，是毫无疑问的了。神性的证明之一，就是他能缘着一道天梯，自由自在地上下。上一章中我们已经讲过他和他的妹妹攀登天梯的故事了，但天梯究竟是什么东西，我们脑海里却还没有一个清楚的概念。现在就来略讲一讲天梯。

天梯当然不是一种人工制造的梯子，像我们攀墙上屋用的那种梯子样。不是的。天梯有两种，一种是山，一种是树，都是不假人力，自然生长的东西。古代人们的头脑比较简单朴质，设想神人或仙人之所以能够“上下于天”，并不是什么“腾云驾雾”，而都是这么足踏实地，缘着山或树一步一步爬上去或爬下来的。当然，这也不是一件简单的事，第一得有识见，要能知道什么地方有直通天庭的山或树可以爬上去。第二，还得有爬上去的本领。比如那昆仑山吧，谁也知道它是天帝的“下都”⑤，它的最高的山岭，就直达天庭⑥。可是事实上却很抱歉，据说它的下面，环绕着弱水的深渊，它的外面，又包围着炎火的大山，要上去的确很是艰难⑦。别的天梯想来也不乏类似的障碍，所以古书上记载能够缘着天梯自由上下的，只有神人、仙人、再加上巫师这三种人罢了。但在远古还有天路可通的时代，我们想一定还有许多勇敢智慧的人民，曾经缘着天梯自由地上天下地，这都暂且不必细说了。

山当中具有天梯性质的，除了上面所说的昆仑山外，还有华山青水之东的肇山，据说曾有仙人柏高，缘着这座山一直爬上天去[8]；又还有西方荒野的登葆山，巫师们也从这里上下往来，直到天庭，做下宣神旨、上达民情的工作[9]。

树木当中具有天梯性质的，据我们现在所知道的，只有建木一种。其他如像北方海外的三桑[10]，寻木[11]，东方海外的扶桑[12]，西方荒野的若木等[13]，固然都是长达数十丈、数千丈乃至千里的大树，但究竟是否具有天梯的性质，古书上没有明确的记载，还很难说。只有建木，我们知道它的的确确具有天梯的性质。

建木在西南的都广之野。这地方据说是天地的中心。这真是一个好地方，百谷自然生长，不管是夏天冬天都能播种，生长出的米、黍、豆、麦，又白又滑，好像脂膏。鸾鸟在这里唱歌，凤凰在这里舞蹈，各种各样的飞禽走兽都聚在这里，草木冬夏常青。更有一种像竹子般有枝节的叫做“灵寿”的树，开出芬芳美丽的花朵，它那坚劲的茎干可以给老人们做拐杖[14]。这里可以说便是地上的乐园[15]。有人说就是如今四川的成都，照地理方位和所描写的情景看，大约有此可能[16]。

那棵极长的具有天梯性质的建木，就生长在这座乐园的中央。乐园已经是居于天地的中央了，这座天梯，更是居于天地中央的中央。所以到了中午，太阳照在它的顶上，它连一点影子都看不见；站在这里大吼一声，声音马上会消失在虚空之中，四面八方连一点回响都没有[17]。建木的形状也生得奇怪：细长的树干笔端端一直钻入云霄，两旁不生枝条，只在树的顶端，才生了些弯弯曲曲的树枝，盘绕起来像一把伞盖，树根也是盘曲交错的[18]。还有一桩出奇的事，就是把它的树干一拉，就有软绵绵的扯不断的树皮剥落下来，像缨带又像黄蛇[19]。

这座居于天地中央的天梯，就是各方的天帝或上天或下地

的梯子，他们就缘着这棵直入云霄的细长的树爬上去爬下来(当然是很要有点本领)[20]。伏羲就曾经在这棵树上爬过，说不定很可能他就是第一个去爬这棵树的人[21]。作为他的神力的证明，单就这一点来说，已经很充足了。

在古代的神话传说里，伏羲是东方的天帝。辅佐他的，是木神句芒；句芒手里拿了一个圆规，和东方天帝伏羲共同管理着春天[22]。这句芒，是人的脸，鸟的身子，脸是方敦敦的，穿一件白颜色衣裳，驾了两条龙[23]。据说，他是西方天帝少昊金天氏的儿子[24]，名字叫做"重"，却来做了东方天帝的辅佐[25]。人们叫他做"句芒"，意思就是说，春天草木生长，是弯弯曲曲、角角杈杈的[26]，"句芒"两个字就做了春天和生命的象征。据说春秋时候，秦穆公是个贤王，能够任用贤臣，曾经拿了五张羊皮把百里奚从楚国人手里赎回来，委托他担当了国家的重任；又能厚爱百姓，曾经赦免了三百个把他逃跑的好马杀来吃了的岐下野人，后来这班人感念他的恩德，帮助他打败了晋国的军队，俘虏了晋国的国君夷吾[27]；天帝因为他有这些好的德行，便叫木神而兼春神的句芒给他添加了十九年的寿命[28]。这天帝，不用说当然是东方天帝太昊伏羲了。

伏羲有一个美丽的女儿，叫宓妃，在洛水渡河淹死，就做了洛水的女神[29]。诗人们对于她的美丽有最高的礼赞和歌颂。关于她的故事，在"羿禹篇"(上)第三章里还要详细地讲到。

伏羲对于人民的贡献很大，史传上这么记载着：说他曾经画过八卦，把☰(乾)这种符号来代表天，☷(坤)这种符号来代表地，☵(坎)代表水，☲(离)代表火，☶(艮)代表山，☳(震)代表雷，☴(巽)代表风，☱(兑)代表泽。这几种符号，包括了天地万物的种种情况，人民就拿它来记载生活上发生的各种事情[30]。史传上又说，伏羲把绳子编织起来，做成渔网，教人民打鱼[31]；他

的臣子芒氏(恐怕就是句芒),又仿照他的办法,做成鸟网,教人民捕鸟[32]:这对于改善人民的生活,更是有很大的帮助。

伏羲对人民贡献最大的,恐怕是把火种带给人民,让人民都能吃到烧熟的动物肉,以免使大家生胃病、闹肚子吧。取火这件事,史传上有的记载到燧人名下[33],也有的记载到伏羲名下[34],更有的记载到黄帝名下[35],可见古来原无定说。伏羲又叫"庖羲"或叫"炮牺",那含义就是"取牺牲以充庖厨"(《帝王世纪》),"变茹腥之食"(《拾遗记》)的意思,要想达到上述的目的,一定得有火才成,所以"炮牺"(烧动物肉)的发明,其实也就是取火的发明。燧人钻木取火,其目的也正是为了"炮牺"。伏羲在神话上是雷神的儿子,他又是管理春天的东方的天帝,和树木的生长很有关系,我们想:雷碰着树木将会发生怎样的景象?那毫无疑问,将会燃烧起来,发生炎炎的大火。从伏羲的出生和他的神职联想起来,很容易得到火的概念。所以说我们把取火的发明,归之于伏羲,似乎更为妥当。当然,伏羲取得的火,大约就是大雷雨之后山林里燃烧起来的天然火,后来才有燧人发明钻木取火,钻木取火应该后于从山林里携带出来的天然的雷火[36]。

发明钻木取火,有一段类乎神话的有趣的传说。据说上古时候,在西方荒远的地方,有一个国家,叫遂明国。这个国家,是太阳和月亮的光辉都照射不到的地方,不见天日,不识昼夜。在这个国家里,有一棵大树名叫"遂木";这棵树真是大得非常,树根与枝叶屈盘起来,占了一万顷的地面。后世有一个智慧聪明的人,漫游天下,走得极远极远,远到连太阳和月亮都看不见了,于是就到了遂明国这个国度,在屈盘万顷的遂木下面暂作休息。论理说呢,遂明国本来已经是一个暗无天日的国度了,大树林里想必更是黝黯,哪知道光景并不是这样。大树林里到处是闪闪的美丽的火光,像珍珠和宝石的闪光那样灿烂,照耀得四下里明

明亮亮。终年不见天日的遂明国的人民，就在这一片灿烂的美丽的火光中，劳动和休息，吃饭和睡觉。这个智慧聪明的人，就去考察火光的来源：原来是一些形状像鹗的长脚爪、黑背脊、白肚子的大鸟，用它们短而硬的嘴壳去啄那树干（想来是吃树干上的虫子吧），在这一啄的顷间，就有灿烂的火光发出。聪明智慧的人见了这种景象，脑筋里突然领会悟解到了取火的方法，于是就把遂木的枝条攀折些下来，用小枝去钻大枝，果然也有火光发生出来，可惜用这种树钻出来的火，只有火光，并无火焰[37]。后来他又改用别的树枝试钻，虽然比用遂木钻火要费劲些，钻了一会，终于先冒烟，后出火，树枝燃烧起来，得到了真正的火了。他回到自己的国家里，就把钻木取火的方法教给人民，这一来就扩大了火的用途，人们要火就可以有火，不必去等待那天然的雷火，也不必终年四季守着火堆惟恐它一旦熄灭了。人民感念这钻木取火方法的发明者，因此叫他做燧人，燧人就是“取火者”的意思[38]。

---

① 《列子·黄帝篇》：“华胥氏之国，在弇州之西，台州之北，不知斯（距）齐国（中国）几千万里，盖非舟车足力之所及，神游而已。其国无帅长，自然而已；其民无嗜好，自然而已。不知乐生，不知恶死，故无夭殇；不知亲己，不知疏物，故无爱憎；不知背逆，不知向顺，故无利害。都无所爱惜，都无所畏忌，入水不溺，入火不热，斫挞无伤痛，指擿无痟痒，乘空如履实，寝虚若处床，云雾不硋其视，雷霆不乱其听，美恶不滑其心，山谷不踬其步，神行而已。”茅盾《中国神话研究 ABC》说：“这一段神话已经受过浓厚的‘哲学化’。”正是如此。现在仅把尚存神话本貌的部分写出来，其人盖庄子所称“藐姑射神人”之类。

② 《太平御览》七八引《诗含神雾》：“大迹出雷泽，华胥履之，生宓牺。”这“华胥”，当非人名，而系地名或氏族名，正如禹娶于涂山，其妻称为

涂山氏是一样。《拾遗记》卷一云："有华胥之州，神母游其上。"可证。与《列子》所称"华胥氏之国"，在传说上当有关系。

③ 《山海经·海内东经》："雷泽中有雷神，龙身人头。"

④ 伏羲和雷神的血统渊源，尚可证之于上节所述的苗瑶等少数民族的民间传说。闻一多《伏羲考》云："被家长拘系的仇家，往往是家长的弟兄。"好些传说中仇家就是雷公，那么作为其弟兄的家长与家长的子女又当是何人呢，自然都应该是雷族无疑了。陈志良所采集的"西山瑶故事"中的家长卜白，正是"居天上司雷雨"，而仇家雷王则"居地下"（见《伏羲考》表一）。可证伏羲和雷神实在有密切的血统关系。

⑤ 《山海经·海内西经》："海内昆仑之虚，在西北，帝之下都。"

⑥ 《淮南子·地形篇》："昆仑之丘，或上倍之，是谓凉风之山，登之而不死；或上倍之，是谓悬圃，登之乃灵，能使风雨；或上倍之，乃维上天，登之乃神，是谓太帝之居。"这一段话把从昆仑山上天的过程讲得极详细、清楚。黄梅戏《天仙配》"槐荫别"一场，七仙女向董永说："董郎，你看这两块顽石，一块高来一块低，好似为妻上天梯。"犹存天梯古义。

⑦ 《山海经·大荒西经》"昆仑之丘，其下有弱水之渊环之，其外有炎火之山，投物辄燃。"

⑧ 《山海经·海内经》："华山青水之东，有山名曰肇山，有人名曰柏高，柏高上下于此，至于天。"旧释"翱翔云天，往来此山"，那是错的。"上下"绝不同于"往来"，尤其不同于"翱翔云天"式的"往来"。

⑨ 《山海经·海外西经》："巫咸国在登葆山，群巫所从上下也。"旧注"采药往来"，并不是很对的。《山海经》和《淮南子》里凡言"上下"，都有"上下于天"的意思。例如《山海经》里的肇山，就明说柏高曾"上下于此，至于天"。《淮南子》里的建木，也说是"众帝所自上下"，亦即"上下于天"的处所。所以这里的"上下"实在有"上下于天"做"下宣神旨，上达民情"的工作的意思，而"采药往来"，不过是其附带的工作罢了。从来巫师主要的工作就并不是"采药"。

⑩ 《山海经·海外北经》："三桑无枝，其木长百仞。"

⑪ 《山海经·海外北经》："寻木长千里。"

⑫ 《山海经·海外东经》:“汤谷上有扶桑。”《十洲记》:“扶桑长数千丈。”

⑬ 《淮南子·地形篇》:“若木在建木西,末有十日,其华照下地。”

⑭ 吴任臣《山海经广注·海内经》引《游氏臆见》:“灵寿木不烦削治,可以扶老。”

⑮ 《淮南子·地形篇》:“建木在都广。”《山海经·海内经》:“西南黑水之间,有都广之野……。盖天下之中……。爰有膏菽、膏稻、膏黍、膏稷,百谷自生,冬夏播琴。鸾鸟自歌,凤鸟自舞,灵寿实华,草木所聚。爰有百兽,相群爰处。此草也,冬夏不死。”

⑯ 按都广或又称广都,《史记·周本纪》正义引此经正作“广都”。《华阳国志·蜀志》:“广都县在郡西三十里,汉元朔二年置。”即今成都附近双流县境。杨慎《山海经补注》谓:“黑水广都,今之成都也。”近是。

⑰ 《淮南子·地形篇》:“建木在都广,日中无景,呼而无响,盖天地之中也。”

⑱ 《山海经·海内经》:“有木名曰建木,百仞无枝,(上)有九欘,下有九枸。”

⑲ 《山海经·海内南经》:“(建木)引之有皮,若缨、黄蛇。”

⑳ 《淮南子·地形篇》:“建木……众帝所自上下。”

㉑ 《山海经·海内经》:“建木……大皞爰过。”郭璞注:“言庖羲于此经过。”这解释是错误至少是不明确的。若说从树下经过,便无意义,不值得这样大书特书;所谓“过”,定该是缘着建木“上下”,像“众帝”那样。史传称庖羲“继天而王,为百王先”(《汉书》、《帝王世纪》),神话上他就该是第一个缘着建木上下的人。

㉒ 《淮南子·天文篇》:“东方木也,其帝太皞,其佐句芒,执规而治春。”

㉓ 《山海经·海外东经》:“东方句芒,鸟身人面,乘两龙。”郭璞注:“木神也,方面素服。”

㉔ 关于少昊金天氏,第七章里我们就要讲到他。

㉕ 《吕氏春秋·孟春纪》高诱注云:“句芒,少皞氏之裔子曰重,佐木德之帝,死为木官之神。”

㉖ 《礼·月令》疏："句芒，主木之官，木初生之时，句屈而有芒角，故云句芒。"

㉗ 见《史记·秦本纪》。

㉘ 《山海经·海外东经》郭璞注引《墨子》："昔秦穆公有明德，上帝使句芒赐之寿十九年。"按今本《墨子·明鬼下》作"郑穆公"，郑穆公无"明德"可考，作秦穆公是也。

㉙ 《文选·洛神赋》注："宓妃，宓羲氏之女，溺死洛水，为神。"

㉚ 《易·系辞下·传》："包牺氏始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类万物之情。"

㉛ 《潜夫论·五德志》："（伏羲）结绳为网以渔。"

㉜ 《绎史》卷三引《世本》："芒氏作罗。"注："伏羲臣。"

㉝ 《白虎通·号》："谓之燧人何？钻木取火，教民熟食；养人利性，避臭去毒，谓之燧人也。"

㉞ 《绎史》卷三引《河图挺辅佐》："伏羲禅于伯牛，钻木作火。"

㉟ 《太平御览》卷七九引《管子》："黄帝钻燧生火，以熟荤臊，民食之无肠胃之病。"

㊱ 燧人，古史传或列他于伏羲之前，或列于伏羲之后，按照事物发展程序，应在伏羲之后。

㊲ 推想应该是这么，如果遂木真能钻出火来，那棵大树早就该烧光了。

㊳ 《路史·发挥一》注引《拾遗记》："遂明国不识四时昼夜，有火树名遂木，屈盘万顷。有鸟名鹍（按此书《前纪五》注引此为"有鸟类鹍"），啄树则灿然火出，圣人感焉，因取其枝以钻火，号燧人。"按《拾遗记》的这段故事（今本无），《太平御览》及《绎史》均有引录，而以《路史》所引为近古。例如故事后段叙钻火事，《路史》所引为"因取其枝以钻火"，《御览》及《绎史》所引则为"因用小枝钻火"；"小枝钻火"比"其枝钻火"固然更近情理，可是"其枝钻火"却更得神话本貌（神话中本来有许多不能以寻常情理阐释的）。如今叙写此段，并采二说，先"其枝"而后"小枝"，略存古代神话演变的痕迹。

第 五 章

伏羲的后代，人们知道的，有西南的巴国。据说伏羲生了咸鸟，咸鸟生了乘釐，乘釐生了后照，后照就成为巴国人的始祖[①]。巴国在离天梯建木不远的地方[②]，它附近还有一个国家叫流黄辛氏，又叫流黄丰氏[③]，这个国家周围三百里的地区，都是山环水绕，远离尘嚣，清旷好像仙境[④]。想来巴国的光景也会和这个国家差不多吧。

巴国，其实就是巴族，在它远古时代的祖先中，有一个著名的英雄人物，叫廪君又叫务相的，有些学者认为，他可能便是伏羲的子孙后代[⑤]。有一段关于廪君的神话传说，看来还比较有意义，且把它叙写在下面。

廪君生长在南方的五落钟离山，最初名叫务相，是巴氏这个氏族的儿子。同住在这座山上的，还有别的四个氏族，就是樊氏、嚊（音审）氏、相氏、郑氏。这四族人都住在黑色的洞穴里，只有巴氏一族是住在红色的洞穴里。五族人没有共同的首领，各自奉祀着本族人信仰的鬼神，谁也不肯让谁，常常为了一点细小的事故，互相争斗，你砍我杀，损伤元气不少。

天长日久，大家都感到再要像这样下去，一定会弄到连种族都绝灭的。于是，五族的老人们便聚在一起商量：既然各族人民都奉祀着自己信奉的鬼神，谁也不服谁，那就最好推选代表出来比赛神通本领，看谁得胜，就奉谁做五族人共同的首领，再也不互相残杀。

大家都说:“好!”

商议已定,各自回去向本族的人说明,推选出一名代表,到约定的那天出来比赛神通和本领。

巴氏族推选务相(就是后来的廪君)做他们的代表,其馀各族人也都推选了自己的代表。到了预定比赛本领的那天,大家都装束齐备,簇拥着各自的代表,闹闹哄哄地跑到山顶上去。

比赛的第一个项目是掷剑。代表们站在山顶上,各人手里握了一把短剑,尽力向对面山崖的洞穴掷去。其馀的剑都在中途纷纷落下了,惟独务相掷出的剑,像疾鸟般的,直飞向对面山崖的洞穴,一下子钻进了石头,颤巍巍地插在穴顶。五族的人见了,齐声欢呼,狂挥乱舞着手臂,直向那洞穴奔去……⑥

比赛的第二个项目,是坐雕花土船。各族的人预先造好一条雕着花纹的泥土做的船,放在河岸边,看谁的船能在河里驶行而不沉没,就奉谁做首领。船被推下河去,其馀几姓的土船,驶行不到中流,都先后瓦解、崩溃,沉没到河里去了,独务相驾驶的土船,顺着河流,一直驶行了很久,很久,仍旧安然无恙。

两项比赛都是务相胜利了,再没有什么说的,五族的人就一致奉务相做了他们的首领,就是所谓的“廪君”。

廪君做首领不久,这个统一的大部族就显出一片欣欣向荣的景象。由于人口一天天增加,原来的洞穴不够住了,山上的动物和野生植物也不够吃了,廪君便决定带领着他们,到别的地方去寻觅新的居地。

廪君仍坐着他那只神奇的雕花土船,其馀各族的人便坐普通木船,浩浩荡荡,顺着夷水而下。不多几天,便来到盐水流经的盐阳这个地方。大家舍舟登岸,找地方搭起帐蓬,准备在这里休息几天再出发前进。

盐水有一个女神,聪明而又美丽,对英雄的廪君发生了爱慕

的感情，便亲自向廪君说："我们这里地方广大，又出产丰盛的鱼和盐，希望你和你的人民就留住在这里，不要再往前面走了。"

廪君知道她的用意，虽然也爱慕盐水女神，但觉得这块土地并不如她所说的那么广大，出产的鱼盐也不如她所说的那么丰盛，作为一个部族的新居地，实在还不够理想，因此就没有答应她的请求。

这个痴心的女神，希望用爱情来挽留住自己恋慕的人，于是就在每天晚上，悄悄跑来伴同廪君住宿，待早晨天刚发亮，就离开帐蓬，变成细小的飞虫，飞舞在天空中。山灵水泽的神灵和精怪，凡是同情盐水女神的痴心的，也都来帮助她，大家一齐变做小飞虫，在天空中飞舞。飞虫愈聚愈多，愈来愈密，以致于掩蔽了日光，使天地成为一片昏暗。

廪君带领着他的部族，要想启程出发，却被这声势浩大的飞虫之阵阻拦住了。虫阵包围着他们，使他们分辨不清东西南北的方向。这样的情景，一直继续了七天七夜。

廪君知道这是盐水女神故弄的玄虚，便屡次劝她不要再纠缠；可是任性的女神，为了不让情人离去，总是回他个不理。廪君无计可施，只得从自己头上拔下一缕头发，叫人带去送给她说：

"廪君送你这缕青色发丝，表示和你同生共死，请你一定把它带在身上，千万别扔了。"

盐神不知是计，便欢欣地把廪君送的青色发丝带在身上。

早晨，当她又变成小飞虫，会同着各种各样的小飞虫，一齐飞舞在天空中的时候，那缕青色发丝也随着和风，飘飘荡荡地飞舞在天空中。

廪君站在地面上，觑得真切，就踏上一块久雨祷晴的"阳石"⑦，弯弓搭箭，朝着青色发丝的所在，一箭射去。只听得微微

一声呻吟，天空中有团亮光一闪，映出带箭的盐神的美丽身影，她的脸色苍白，双目紧闭，从天空中轻轻飘堕下来，落到盐水的波面上，随着东流的江水流去，渐渐沉没了。刹时间，数不清的小飞虫都飞散得无影无踪，出现在众人眼前的，又是一幅秋高气爽、丽日晴天的川原的图景。大家禁不住手舞足蹈，一齐呐喊欢呼。在众人的欢呼声中，廪君仍然站在那块久雨祷晴的阳石上，无力地垂下了拿弓箭的手臂，怔怔地望着浊浪滔滔的盐水出神……⑧

廪君带着他的部族，又坐船从盐水出发了。一路上，歌唱声和蓬蓬的鼉（音驼）鼓声震撼着大地，大家都为他们胜利的进军而兴高采烈。怀念盐神的廪君，被众人的欢乐情绪所感染，也不时发出开心的大笑。

他们的船队顺流而下，来到一处地方。这地方有高岸深谷，泉水回曲，林木蓊翳，看起来黑黝黝的，就像个大洞穴。

看到这种景况，大家的情绪都低落了。就连廪君也忍不住叹口气说："真倒霉！就像我们住山洞没住够似的，才从洞里出来不多久，如今又到了这个大洞穴……"

廪君的话还没有说完，眼前的高岸一下子就崩裂开来，现出了大约有三丈宽的一列石梯，一梯接连一梯，一直通到高处。

这真是意想不到的奇迹，连本来具有神通的廪君也被这景象惊呆了。待他渐渐回过神来，才带领众人踏着石梯，登上岸去看个究竟。

在高岸上，出现了一片平旷而富饶的原野，有丰茂的绿草，有高大的树林，美丽的花朵灿烂地开放着，各种小鸟小兽欢快地飞翔纵跳着，出没在花草和树木之间，真是一个适于居住的理想地方。

再一看，靠岸不远，有一块长一丈、阔五尺的平正的大石头，

廪君就和各族的首脑在这块石头上坐下来谈修建都城的计划。廪君和众人一面谈着，一面把一些小竹片抛在石头上，拿它们来计算筑城时所需要的用项开支。说也奇怪，这些小竹片竟附着在石头上，像生了根似的；仿佛是廪君的祖先，那位东方天帝伏羲的旨意，要他们安心地住在这里，永远也不要离开。

于是，廪君率领着他的人民，真个就在这里建造了一座庄严雄伟的都城，名叫夷城。他们的子孙就在这里一代代地繁衍下去，后来就成为中国西南的一个强大民族——"巴族"⑨。

---

① 《山海经·海内经》："西南有巴国。大皞生咸鸟，咸鸟生乘釐，乘釐生后照，后照是始为巴人。"

② 《海内经》所记九丘建木下，有窫窳，窫窳下即是巴国，故云。

③ 《山海经·海内经》："有国名曰流黄辛氏。"郭璞注："即丰氏也。"毕沅云："此以释《海内西经》流黄丰氏也。"

④ 《山海经·海内经》："西南有巴国。……有国名曰流黄辛氏，其域中方三百里，其出是尘土。""其出是尘土"，郭璞注："言殷盛也。"郝懿行笺疏："尘坌出是国中，谓人物喧阗也。"杨慎《山海经补注》："言其地清旷无嚣埃也。"以杨说为长。

⑤ 作《路史》的罗泌和《世本》辑校者之一的雷学淇即有如是的说法。

⑥ 《太平寰宇记》卷一四七引《世本》："廪君五姓皆往登呼，踊穴屋，以剑刺之，剑不能着，独廪君剑着而悬于穴屋。"

⑦ 《太平御览》卷五二引《荆州图》："宜都有穴，穴有二大石，相去一丈。俗名其一为阳石，其一为阴石。水旱为灾，鞭阴石则雨，鞭阳石则晴，即廪君石是也。"虽是后人的附会，但廪君所立的"阳石"，自当有其神奇处则无可疑。

⑧ 《世本·氏姓篇》（秦嘉谟辑本）："廪君之先，故出巫诞。巴郡南郡

蛮，本有五姓：巴氏、樊氏、嘾（应作瞫，音审）氏、相氏、郑氏，皆出于五落钟离山。其山有赤黑二穴，巴氏之子生于赤穴，四姓之子皆生黑穴。未有君长，俱事鬼神。廪君名曰务相，姓巴氏，与樊氏、嘾氏、相氏、郑氏凡五姓，俱出皆争神。乃共掷剑于石，约能中者，奉以为君。巴氏子务相，乃独中之。众皆叹。又令各乘土船，约能浮者，当以为君。馀姓悉沉，惟务相独浮。因共立之，是为廪君。乃乘土船从夷水至盐阳。盐水有神女谓廪君曰：'此地广大，鱼盐所出，愿留共居。'廪君不许。盐神暮辄来取宿，旦即化为飞虫，与诸虫群飞，掩蔽日光。天地晦冥，积十馀日，廪君不知东西所向七日七夜。使人操青缕以遗盐神，曰：'缨此即相宜，云与女俱生，宜将去。'盐神受而缨之。廪君即立阳石上，应青缕而射之，中盐神。盐神死，天乃大开。"

⑨ 《晋书·李特载记》："廪君复乘土船下及夷城，夷城石岸曲，泉水亦曲，望如穴状。叹曰：'我新从穴中出，今又入此，奈何！'岸即为崩，广三丈馀，而阶陛相乘。廪君登之。岸上有平石，方一丈，长五尺。廪君休其上，投策计算，皆着石焉。因立城其旁而居之。其后种类遂繁。"

第六章

关于伏羲、廪君等的神话传说讲得不少了，回过头来再讲一讲女娲。

最初女娲这名字的出现，只是在《楚辞·天问》里，问了一个没头没脑的问题，大意说：女娲的身体，是谁做成的呢？这问题的确很奇，看它的意思似乎说女娲做成了别人的身体，她的身体又是谁做成的呢？替《楚辞》作注解的王逸根据别的传说来把女娲的形貌解释了一下，说她是人的头，蛇的身子[①]，这和武梁祠画像里所画的是一样了，可惜却没有说明她的性别[②]。我们只得又去把最早编的第一部中国字典翻翻，在"娲"字的下面才见到了这么的解释：娲，是古时候的神圣女，化育万物的人[③]。这才确定了她是一个女性的天神。

这个天神，神通非常广大，她毕生的功业，都表现在创造人类和补天两件事上。现在先讲她创造人类的故事。

当天地开辟了以后，虽然大地上已经有了山川草木，甚或也有了鸟兽虫鱼，可是没有人类，世间仍旧荒凉而且寂寞。行走在这一片荒寂的土地上的大神女娲，她的心里感觉着非常的孤独，她觉得在这天地之间，应当添一点什么东西进去，让它生气蓬勃起来才好。

她想了一想，就在一处水池旁边蹲下身子来，掘了池边地上的黄泥，渗合了水，仿照水里自己的形貌，揉团成第一个娃娃样的小东西。刚一放到地面上，说也奇怪，这小东西就活了起来，

呱呱地叫着，欢喜地跳着了。她给他起了个名字叫做“人”。人的身体虽然渺小，但因为是神亲手创造的，和飞的鸟、爬的兽都不相同，看来似乎就有管领宇宙的气概。女娲对于她这优美的创造品是相当的满意的，便又继续用手揉团渗和了水的黄泥，造成功许多男男女女的人。赤裸的人们都围绕着女娲跳跃、欢呼，然后或单独、或成群地走散了。

心里面充满了惊讶和慰安的女娲，继续着她的工作，于是随时有活生生的人从她手里降到地面，随时听得到周围人们笑叫的声音，她再也不感觉着寂寞和孤独了，因为世间已经有了她所创造的儿女。

她想把这些灵敏的小生物来充满在大地上，但是大地毕竟太大了，她工作了许久，还没有达到她的志愿，而她却已经弄得疲倦不堪了。最后，她只得拿了一条绳子——想来就是顺手从山崖壁上拉下的一条藤吧④，伸入泥潭里，搅混了浑黄的泥浆，向地面上一挥，泥点溅落的地方，居然也还是成了呱呱地叫着、欢喜地跳着的一些小小的人。这方法果然省事得多，藤条一挥，就有好些活的人出现，大地上不久就布满了人类的踪迹⑤。

大地上既然已经有了人类，女娲的工作似乎可以终止了。但是她又考虑着，怎样才能使他们继续生存下去呢？人类是要死亡的，死亡一批又再造一批么？太麻烦了。于是她就把男人们和女人们配合起来，叫他们自己去创造后代，担负婴儿的养育责任，人类的种子就这样地绵延下来，并且一天比一天加多了⑥。

女娲因为替人类建立了婚姻制度，使男女们互相配合，做了人类最早的媒人，所以后世的人把女娲奉为高禖，高禖就是神媒，也就是婚姻之神的意思⑦。人们祭祀这位婚姻之神，典礼非常隆重，在郊野筑了坛，建立了神庙，用“太牢”的礼节（就是猪牛

羊三牲齐备)来奉献她[8]。每年到了春二月,就在神庙附近举行盛会,会合国中的青年男女,让他们欢游作乐。只要双方都玩得情投意合了,就可以不必举行什么仪式,自由地去结婚;把星月交辉的天空做帐子,把青草如茵的大地做床榻,任何人也不能干涉他们这种行动[9]。这大概就叫做"天作之合"。在盛会的期间,还有祀神的美妙的音乐、舞蹈,让男女们可以尽情地欢乐[10]。至于那些结了婚却没有儿女的,也纷纷来到神庙,求神赐给他们儿女,于是这婚姻之神又兼了送子娘娘的职务[11]。各国祀高禖的地方不同,或在山林,例如宋国的桑林;或在水泽,例如楚国的云梦:总之是风景优美的地方[12]。在神坛上面,照例总要竖上一块石头,人们对于这块石头,非常尊敬。它的含义我们还不十分明白,大约是原始时代人类崇拜生殖机能的一种风俗的遗留吧[13]。

女娲创造了人类,又替他们建立了婚姻制度以后,许多年来,平静无事,人类一直过着快乐幸福的日子。不料有一年,不知道为了什么缘故,也许是神国出了大乱子,也许是新开辟的天地还构造得不结实,宇宙忽然发生了一场大变动。

看呐,半边天空坍塌下来,天上露出些丑陋的大窟窿,地面上也破裂成了纵一道横一道的黑黝黝的深坑。在这种大变动中,山林起了猛烈燃烧的炎炎的大火,洪水从地底喷涌出来,波浪滔天,使大地成了海洋。人类在这种情况中已经无法生存下去了,同时还遭受着从山林里窜出来的各种凶兽猛鸟的残害,我们想想,这时候的世界,岂不就是一幅活地狱的画图!

女娲看见她的孩子们受到这样惨烈的灾祸,痛心极了,只得又辛辛苦苦地来修补天地的残破。这件工作,真是巨大而又艰难呀!可是慈爱的人类的母亲女娲,为了她心爱的孩子们的幸福,一点也不怕艰难和辛苦,勇敢地独自来担负起了这个重担。

她先在大江大河里拣选了许多五色的石子,架起火来将它

们熔炼成胶糊状的液体，然后拿这些胶糊状的液体来把苍天上一个个丑陋的窟窿填补好，仔细看虽然还有点不一样，远看去也就和原来的光景差不多了。又怕补好的天空再坍塌，便杀了一只大乌龟，斩下它的四只脚，用来代替天柱，竖立在大地的四方，把人类头顶上的天空像帐蓬似地撑起来。柱子很结实，天空再没有坍塌的危险了。这以后她又去收拾一条在中原地方为恶已久的黑龙。她杀死黑龙，又赶走各种恶禽猛兽，使人类不再惧怕禽兽的祸患。然后她再把芦草烧成灰，堆积加多，阻塞住了滔天的洪水。这一场灾祸，总算给伟大的女娲一手平息，她的孩子们终于从死里逃生，得到了拯救⑭。

女娲费了很大的辛苦把天补好，地填平，灾祸平息了，人类获得重生，大地上又有了欣欣向荣的景象。春夏秋冬四个季节依着顺序过去，该热就热，该冷就冷，一点也不出乱子。据说那时候恶禽猛兽死的早已经死了，不死的也渐渐变得性情驯善，可以和人类做朋友了。人类快乐地生活着，浑浑噩噩，无忧无虑，一会儿以为自己是马，一会儿又以为自己是牛⑮。田野里多的是天然生产的食物，用不着去操心费神，便可以吃个饱足。吃不完的粮食就放在田边地角，也没人来要。生下的婴儿便搁在树巅的鸟巢里，风吹巢动，就像是天然设备的摇篮。老虎豹子的尾巴可以拉着玩耍，踩了蟒蛇的身体也不怕受害⑯。——这大约就是后来一般人所理想的“黄金时代”的上古了。

女娲看见她的孩子们生活得好，自己心里也很喜欢，据说她又造了一种叫‘笙簧’的乐器⑰——其实就是笙，簧只是笙里的薄叶，使笙能够一吹就发出声音来——这乐器的形状像凤鸟的尾巴，有十三只管子，插在半截葫芦里面⑱，她把它当做礼品送给她的孩子们，从此人类的生活就过得更快乐了。这样看来，伟大的女娲，她不单是创造的女神，她又是音乐的女神啊！

女娲做的笙，如今西南苗侗等族人民仍然吹着它，叫做“芦笙”，只不过它的做法和古代的笙略有些不同罢了。古代的笙是用葫芦（和伏羲女娲曾经在葫芦里避洪水的传说当然有关），现在已改用挖空的木头，管子也少了几支，大体上还保留着古制的遗迹。说起吹芦笙，在这些古民族中，是怎样欢乐的盛会呀，它和少年男女们纯真的爱情又是有着多么密切的关系呀！每年春二三月，桃李花开的时候，当天朗无云，月光明媚的夜晚，人们便预先在田间地畔，选择了一块平坦的空地，做为“月场”，穿着节日盛装的少年男女们，都到月场上来，吹着悠扬悦耳的芦笙，绕着圈子，踏歌跳舞，叫做“跳月”⑲。或者是两人对舞，男的吹着芦笙在前面做引导，女的摇着响铃在后面跟随着，盘旋舞蹈，终宵都不疲倦。若是双方都跳得情意相投了，就可以手牵着手，离开人群，到秘密的地方去⑳。这种跳舞，它和古代青年男女们在高禖神庙前的唱歌跳舞又是怎样的相像呀！笙这种乐器的创造，原来和爱情与婚姻是这样紧密地关联着的㉑。

女娲做完了她的为人类的工作，也终于休息下来了。这休息，我们叫它做“死”，但女娲的死，却不是灭亡，而是也像盘古一样，转化做了宇宙间别的物事。例如《山海经》里就这么记载着，说女娲有一条肠子，化做了十个神人，住在栗广之野，他们的名子就叫做“女娲之肠”㉒。她的一条肠子还能化生做十个神人，我们就可想到她的整个身体可能化生做多少令人惊奇的东西了。

另外有一种说法，说大神女娲并没有死，而是在她做完了为人类的工作以后，就乘了雷车，驾了应龙，使白螭在前面开路，让腾蛇在后面跟随，黄云簇拥着她的车子，天地鬼神都闹哄哄地随从在她车子的后面。这样她就乘龙驾云，一直上升到了九重天顶，进了天门，去朝见了天帝，把她所做的工作简略地向天帝作了报告。此后，她就在天庭里静悄悄地住着，像隐士般的，从不

表彰她的功劳，也不炫耀她的声誉。她把这功劳和声誉都归之于大自然，她觉得她自己只不过顺应着自然的趋势，为人类做了一点点微不足道的努力罢了㉓。正因为这样，世世代代的人们，对于这“功劳上达九天，下到黄泉”的慈爱而谦逊的伟大的人类母亲女娲㉔，才这样地感念不置，使她永远活在众人的心里。

---

① 《楚辞·天问》：“女娲有体，孰制匠之？”王逸注：“女娲人头蛇身。”

② 因为也还有这样的记载，例如《世本·氏姓篇》（张澍稡集补注本）：“女氏，天皇封弟瑞于汝水之阳，后为天子，因称女皇。”是把女娲当作男性了。虽然明是歪曲事实，但女娲的性别，确有弄清楚的必要。

③ 《说文》十二：“娲，古之神圣女，化万物者也。”

④ 见鲁迅先生《故事新编·补天》。推度情理，也该是藤而不是绳。

⑤ 《太平御览》卷七八引《风俗通义》：“俗说天地开辟，未有人民，女娲抟黄土作人，剧务力不暇供，乃引绳于泥中，举以为人。”

⑥ 《绎史》卷三引《风俗通义》：“女娲祷祠神，祈而为女媒，因置婚姻。”

⑦ 《路史·后纪二》：“以其（女娲）载媒，是以后世有国，是祀为皋禖之神。”

⑧ 《礼记·月令》：“仲春之月，以太牢祀于高禖。”

⑨ 《周礼·媒氏》：“中春之月，令会男女，于是时也，奔者不禁。”

⑩ 闻一多《高唐神女传说之分析》（《闻一多全集》一）注五六：“《鲁颂·閟宫》曰‘万舞洋洋’，閟宫为高禖之宫，是祀高禖用万舞。其舞富于诱惑性，则高禖之祀，颇涉邪淫，亦可想见矣。”

⑪ 《诗·大雅·生民》：“以弗无子。”传：“弗，去也，去无子求有子，古者必立郊禖焉。”按郊禖即高禖，立禖宫於郊，故称郊禖。

⑫ 《墨子·明鬼篇》：“燕之有祖（泽），当齐之（有）社稷，宋之有桑林，楚之有云梦也，此男女之所属而观也。”闻一多认为桑林和云梦即宋楚祀高禖之地，今从其说。

⑬ 见闻一多《高唐神女传说之分析》注三与郭沫若《甲骨文字研究·释祖妣》。

⑭ 《淮南子·览冥篇》:“往古之时,四极废,九州裂,天不兼覆,地不周载,火爁炎而不灭,水浩洋而不息,猛兽食颛民,鸷鸟攫老弱。于是女娲炼五色石以补苍天,断鳌足以立四极,杀黑龙以济冀州,积芦灰以止淫水。”

⑮ 《淮南子·览冥篇》:“苍天补,四极正,淫水涸,冀洲平,狡虫死,颛民生。和春,阳夏,杀秋,约冬。当此之时,卧倨倨,兴盱盱,一自以为马,一自以为牛。”

⑯ 《淮南子·本经篇》:“昔容成氏之时,道路雁行列处,托婴儿于巢上,置馀粮于亩首,虎豹可尾,虺蛇可践,而不知其所然。”容成氏虽非女娲氏,但俱系古人对于上古治世的理想,故移用于此。

⑰ 《世本·作篇》:“女娲作笙簧。”

⑱ 《博雅·释乐》:“笙以瓠为之,十三管,管在左方。”

⑲ 刘锡藩《岭表纪蛮》引《黔南识略》:“择平壤为月场,男女皆艳服,吹芦笙,踏歌跳舞。”

⑳ 同上书引《滇黔游记》:“苗俗每岁孟春,男女各丽服相率跳月,男吹芦笙于前为导,女振铎于后为应,盘旋宛转,终日不乱。暮则挈所私归,谑浪笑歌,比晓乃散。”

㉑ 马绸《中华古今注》卷下:“问曰:上古音乐未和,而独制笙簧,其义云何?答曰:女娲伏羲妹,……人之生而制其乐,以为发生之象。”说明笙之作是为了人类的繁衍滋生,这种解释,完全是对的。

㉒ 《山海经·大荒西经》:“有神十人,名曰女娲之肠,处栗广之野。”

㉓ 《淮南子·览冥篇》:“(女娲)乘雷车,服驾应龙,骖青虬,……前白螭,后奔蛇,浮游逍遥,道鬼神,登九天,朝帝于灵门,宓穆休于太祖之下。然而不彰其功,不扬其声,隐真人之道,以从天地之固然。”

㉔ 《淮南子·览冥篇》:“考其(女娲)功烈,上际九天,下契黄垆。”这里只略变换了几个字。

第 七 章

女娲之后出现的一个大神，是太阳神炎帝[①]，他和他的玄孙火神祝融[②]，共同治理着南方一万二千里的地方[③]，是南方的天帝。有说他和黄帝本是同母异父兄弟，各人管领着天下的一半。黄帝行仁道，炎帝却不肯，所以后来弟兄俩在涿鹿之野打了一仗，战争的剧烈以至使战士们流出的血把狼牙棒都漂浮了起来[④]。这种传说其实是并不可靠的，在下一篇"黄炎篇"中我们就要讲到黄帝和炎帝的战争究竟是怎么一回事。至于说他俩是同胞兄弟倒比较可以相信，因为别的一些书上也是这么记载着。

现在主要要讲的，是那个曾经和共工大战过的颛顼。颛顼，在神谱系中算是黄帝的曾孙[⑤]，先作过北方天帝，后来又曾经一度作了中央的天帝。但是在讲关于颛顼的神话之前，还得先把颛顼的叔父，那个曾在东方建立过鸟的王国后来又作了西方天帝的少昊的神话讲一讲[⑥]。

西方天帝的少昊，他的诞生，是不平常的。据说，他的母亲皇娥，原是天上的仙女，住在天宫里辛勤地织布，往往要织到夜深。有时工作疲倦，就驾了一只木筏，到银河上去游玩，常常溯流而上，一直驶到西海边的穷桑树下。所谓穷桑，乃是一棵万丈高的大桑树，桑叶红得像枫叶，桑椹又大又肥，紫晶光亮，一万年才结一次果实，吃了可以活得比天地的寿命更长久；皇娥最喜欢到这桑树下来盘旋。那时有一个少年，容貌超尘绝俗，自称是白帝的儿子，实际上就是那一颗在早晨东方天上闪闪发光的启明

星，又叫做金星。他从天空降下到水边来，弹琴唱歌，和皇娥调笑玩耍。慢慢地彼此都心心相印，产生了爱情，玩得来竟忘了各自回家。这少年就跳上皇娥从银河上驾驶来的木筏，划着木筏，两人一同浮游在月光笼罩的海上。他们拿桂树的枝条来做船桅，拿芳香的薰草拴在桂枝上做旌旗，又刻了一只玉鸠放在船桅顶端辨别风的方向，因为鸠这种鸟能够知道一年四季的风向。后世船桅上或屋顶上设置的“相风乌”，据说就是玉鸠的遗制。两个人肩靠肩地坐在木筏上，弹那桐峰梓瑟。皇娥倚在瑟边唱起歌来，皇娥唱罢，少年又唱，答和她的歌。一唱一和，快乐无穷。后来皇娥生下一个儿子，叫做少昊，又叫穷桑氏，便是他俩爱情的结晶⑦。

这个神的儿子，长大成人之后，便到东方海外去建立了一个国家，叫做少昊之国，地方大约就在归墟⑧，就是我们将在本篇最后一章要讲到的五神山所在的地方。

他建立的这个国家，和别的国家都不相同，他的臣僚百官，尽是各种各样的鸟儿，可说是一个鸟的王国。在这些官员们当中，有燕子、伯劳、鹨雀、锦鸡，分别掌管一年四季的天时，凤凰便做总管官。又有那五种鸟，掌管国家的政事：鹪鸼每逢天阴要下雨的时候，便把它的妻子赶出巢外，到雨下过了，天晴的时候，又把它呼唤回来；公认为它既然能够管辖妻子，那么一定也就能够对父母尽孝道，便委派它掌管教育⑨。鹫鸟相貌威武，性情猛悍，便叫它掌管兵权。布谷鸟在桑树上养了七个儿子，每天喂它们食物，早晨从上面喂到下面，晚上又从下面喂到上面，心地平均，便叫它掌管建筑营造，给众人盖房子，开沟渠，以免大家因分配不匀而闹意见⑩。鹰鸟也是威严猛勇，铁面无私，便叫它掌管法律和刑罚。斑鸠这种形状像山雀的小鸟儿，一天到晚叽叽喳喳，性情活泼，便叫它管修缮等零碎杂活。又有五种野鸡，分别

管理木工、金工、陶工、皮工、染工五种工程。又有九种扈鸟，管理农业上的耕种和收获[11]。——在这鸟儿的王国，朝堂上开会议商量国事的时候那才有趣呢：只看见五色缤纷的毛羽乱飞，只听见一片勾舟诘格的声音齐鸣。少昊，那个百鸟的王，坐在朝堂的中央，我们一直还没有弄清楚他的形貌，古书上也没有明确的记载。从他"挚"这个名字推想起来，大约就该是一只鸷鸟，如像鹰鹞之类[12]；所以才统领了他的族类，在东方建立了这么一个鸟的王国。古书上说他"以鸟纪官"，而这些官都不过是人这样的说法，是不大可靠的[13]。

当他在东方鸟的王国做国王的时候，他的侄儿，就是我们在下一章便要讲到的那个后来做了北方天帝又一度做过中央天帝的颛顼，曾经到这里来看望他，并且帮助他治理国政[14]。这少年虽然大有才干，年纪毕竟还小，需要娱乐和游戏。做叔叔的少昊，便特地为侄儿制作了琴和瑟，供给他玩耍。后来侄儿长大成人，回他自己的国家去了，琴瑟没有了用处，少昊便把它们抛丢在东海外的大壑之中。说也奇怪，每当夜静月明，碧海无波的时候，从那大壑的深处，就会传来一阵阵悠扬悦耳的琴瑟声音，直到许多年以后，乘船过海的人，偶然还会听见海波中的这种神秘的音乐呢[15]。

少昊在东方建立了国家，不知道又经过了多少年，终于他回到西方他的故乡去了。在回去的时候，他留下了一个鸟身人脸的名叫重的儿子，做了东方天帝伏羲的属神木神句芒[16]；他本人则带着另外一个名叫该的儿子，就是作为他的属神的金神蓐收[17]，到西方去作了西方的天帝，管理着西方一万二千里的地方[18]。

不过他父子俩实际上的职务，似乎倒比较清闲：少昊住在长留山，主要就是察看沉没向西天去的太阳，看它反射到东边的光

辉是不是正常。蓐收住在长留山附近的泑山，所做的工作大约也和他父亲做的差不多。太阳西沉，气象辽阔浑圆，霞光红映半天，所以少昊又叫员神，蓐收又叫红光，单从他们的名字上也就可以想象到这一幅庄严而美丽的"落日"的图景了⑲。

而且还据说，在大地的西极，西海边上的那棵少昊母亲和她的情人曾经在那里游戏过的大桑树的巅顶，有十个红艳像莲花样的太阳，一字儿排开，悬挂在上面。这些太阳都是轮流出去值班，回来休息的。它们的灿烂的光华，照临着大地⑳——这种景象又是多么迷人啊！想必做考察落日反光工作的少昊和蓐收，是每天都能看见这种美景的。

蓐收除了做以上所说的工作之外，还掌管着天上的刑罚。据说春秋时候有个叫做虢的小国，这小国的国王名叫丑的，有天晚上做了一个奇怪的梦，他梦见在宗庙的西边阶沿上，威风凛凛地站着一个神人：人的脸，老虎的爪子，遍身白毛，手里拿了一把大板斧。国王丑一见心惊胆战，回头便跑，只听那神人喝道："不要跑！天帝给了我一道命令，叫晋国的军队开进你的京城！"国王丑吓得不敢说话，只得连忙打躬作揖，于是便从床上惊醒过来。心想这梦可不大妙，赶紧召了太史嚚来，请他详详这梦的吉凶。

太史嚚想了一想，说道："据你所说的梦中那个神的形貌看来，准是蓐收无疑了。这蓐收，是天上的刑罚之神，你梦见他，可要当心些啊！因为国君的吉凶祸福，全看他的政治措施怎样而定呢。"国王丑的政治措施正是很糟糕，一心巴望太史嚚向他说出一篇吉利话，听了这番直言，心里老大的不高兴，一怒之下，便把太史嚚关进监牢，并且传话出来，叫臣僚百官都来恭贺他这个怪梦。愚蠢的国王，以为这么一来，就可以转祸为福了。

虢国的大夫舟之侨眼见国王这样昏庸，不胜感叹，便向他宗

族里的人说道："我老早就听见很多人说虢国快要灭亡了，现在才知道实在不错。你看我们的国王多糊涂，自己做了个怪梦，不好好想想为什么会做这怪梦，因而警惕起来，反叫人来恭贺怪梦——也就是说恭贺大国来侵略自己，希望这么一粉饰太平，就能够消灾弭祸，这种举动多愚蠢啊！我实在不乐意坐在这里等待国家灭亡，不如趁此时机，远走高飞的好。"于是英明的舟之侨就带领着他的宗族，搬迁到晋国去。六年以后，晋献公借了虞国的道路，出兵进攻虢国，虢国果然灭亡了，虞国跟着也灭亡了㉑。

作为刑罚之神的蓐收，在虢国灭亡的这回事当中，正直无私地执行了天帝对于虢国国君的惩罚，他不愧是少昊的著名的儿子之一，和他的哥哥句芒——那个木神而兼生命之神——所做的工作实在是相反而又相成的。

少昊的子孙后代中，还有些也是很有名的。例如他的一个叫做般的儿子，发明了弓和箭㉒；另外一个叫做倍伐的儿子，被贬谪到南方季釐之国的缗渊去居住，就做了缗渊的主神㉓。北方海外，有一个国家，叫做"一目国"，这一国的人，相貌生得很奇特：一只眼睛，长在脸的中央，据说就是少昊的后代㉔。此外如尧时帮助尧治理国政的皋陶，禹时帮助禹治理洪水的伯益，汾水的水神台骀，据说都是少昊的子孙㉕。

俗话说："十个指头，长短不齐。"少昊的子孙们当中，也有不肖的子孙，例如穷奇，就是少昊的一个著名的不肖子孙。据说这穷奇，是一只像老虎的猛兽，胁下生有翅膀，能在天空飞行。懂得人们的言语，常从天空中飞扑下来抓吃人们。他吃人却又吃得奇怪，看见人们打架，便常把那正直有理的一方吃下肚去；听说某人忠诚老实，他就去把鼻子给他吃掉；听说某人作恶多端，他反而捕杀了野兽来馈赠给他㉖：他就是这么个难以理喻的怪物。

但据有的书上说这穷奇实在也并不那么坏。古时候人们在腊日——十二月初八日——前的一天，在皇帝的宫庭里，一定要举行一个隆重的典礼，叫做“大傩”，用以驱除妖魔鬼怪。那仪式就是先从宦官的家属中选择十岁以上、十二岁以下的小孩子一百二十个来充当“侲子”，头上包了红帕子，身上穿了黑罗衫，手里拿了大摇鼓，咕咚咕咚地摇着那摇鼓，跟随在方相氏的后面。那方相氏是一个由人装扮的威武的鬼王，头上戴了一个大的假面具，四只用金箔做成的眼睛，发出闪闪的金光，背上披了熊皮，黑衣服，红裙子，右手拿戈，左手拿盾，在前面开路。另由十二个人，披毛戴角，扮做十二只奇形怪状的走兽的模样，也跟随在方相氏的后面。这十二只走兽当中，就有穷奇，他的职务就是和另外一只叫做腾根的兽共同去吃那害人类的蛊。所谓“蛊”，多半是些毒性猛烈的虫，种类很多，有什么蜥蜴、马蝗、蜣螂、金蚕等等，据说是有些坏蛋专门制造了它们来害人的。他们把各种不同的虫一古脑放在一个盆子里，让它们互相吞食，吃到最后还生存着的一个，就把它取来做蛊，蛊害人们[27]。穷奇和腾根的任务，就是要共同来消灭这类害人的家伙。——这一队驱妖逐邪的队伍，就由宦官和宫廷里面杂七杂八的执事人员带领着，熙来攘往，游行在皇帝的宫苑中。并且还由宦官们倡导，孩子们附和，唱一首奇特的威吓妖魔的歌，歌词的大意是：

妖魔呀妖魔，
你不要猖狂，
我们有十二个神人，
一个个全猛勇难当！
他们丝毫也不留情面，
要把害人的家伙一气扫荡——
他们要烧焦你脆弱的身躯，

要拉下你的四肢；
要把你身上的肉斩成片段，
还要抽出你的肺肝和胃肠；
你若是还不识相，赶快逃跑，
慢一点就要捉住你当成食粮！

歌词唱完，方相氏和十二只兽便一同跳起舞来，大家齐声欢呼，在宫苑前后周游三遍，然后打着火把，将疫鬼送出大殿正门，又由门外的一千个卫士接着火把，传送到皇宫门外，宫门外又有五营骑士一千人来把火把接着，骑着马一直跑到城外的洛水去，将火把纷纷丢进洛水里面，认为这么一来，妖魔鬼怪就随着火把被水流卷去了，大家于是心安体泰，回去睡觉[28]。——从这类风俗仪式看来，少昊的那个不肖子孙穷奇，其实也并不全坏，他有时对于人们也还是有些益处的。

---

① 《白虎通·五行》："炎帝者，太阳也。"

② 《山海经·海内经》："炎帝之妻，赤水之子听沃生炎居，炎居生节并，节并生戏器，戏器生祝融。"

③ 《淮南子·时则篇》："南方之极，赤帝祝融之所司者，万二千里。"高诱注："赤帝，炎帝，少典之子，号为神农，南方火德之帝也。"

④ 《绎史》卷五引《新书》："炎帝者，黄帝同母异父兄弟也，各有天下之半。黄帝行道而炎帝不德，故战于涿鹿之野，血流漂杵。"按今本《新书·制不定》作"同父异母弟"，显然是因"同母异父兄弟"不很雅驯而修改，其实"同母异父"倒得初民真相。又杵我想该是一种兵器，如狼牙棒之类，而不该是捣衣杵或舂米杵。

⑤ 《山海经·海内经》："黄帝妻雷祖，生昌意，昌意生韩流，韩流生帝颛顼。"

⑥ 《山海经》无少昊谱系，据《世本》，少昊为黄帝子；据《路史》，少昊

为黄帝孙，今姑从《路史》，以定其叔侄关系。

⑦ 《拾遗记》卷一："少昊母曰皇娥，处璇宫而夜织，或乘桴木而昼游，历经穷桑沧茫之浦。时有神童，容貌绝俗，称为白帝之子，降乎水际，与皇娥宴戏，奏娭娟之乐，游漾忘归。穷桑者，西海之滨，有孤桑之树，直上千寻，叶红椹紫，万岁一实，食之后天而老。帝子与皇娥泛于海上，以桂枝为表，结薰茅为旌，刻玉为鸠，置于表端，言鸠知四时之候，今之相风，此之遗象也。帝子与皇娥并坐，抚桐峰梓瑟，皇娥倚瑟而清歌，白帝子答歌。及皇娥生少昊，号曰穷桑氏，亦曰桑丘氏。"

⑧ 《山海经·大荒东经》："东海之外大壑，少昊之国。"郭璞注："《诗含神雾》曰：'东注无底之谷。'谓此壑也。"无底之谷，按即归墟。

⑨ 祝鸠，亦名鹡鸠，又名鹡鸰。陆机《诗疏》："鹡鸠，阴则屏逐其匹，晴则呼之。语曰'天将雨，鸠逐妇'是也。"

⑩ 《左传·昭公十七年》："鸤鸠氏，司空也。"注："鸤鸠，平均，故为司空，平水土。"疏："《诗》云：'鸤鸠在桑，其子七兮。'《毛传》云：'鸤鸠之养其子，朝从上下，莫从下上，平均如一。'是鸤鸠平均，故为司空。"

⑪ 《左传·昭公十七年》："秋，郯子来朝，公与之宴。昭子问焉，曰：'少皞氏以鸟名官，何故也？'郯子曰：'……我高祖少皞挚之立也，凤鸟适至，故纪于鸟，为鸟师而鸟名。凤鸟氏，历正也；玄鸟氏，司分者也；伯赵氏，司至者也；青鸟氏，司启者也；丹鸟氏，司闭者也。祝鸠氏，司徒也；鹘鸠氏，司马也；鸤鸠氏，司空也；爽鸠氏，司寇也；鹘鸠氏，司事也：五鸠，鸠民者也。五雉为五工正，利器用，正度量，夷民者也。九扈，为九农正，扈民无淫者也。"

⑫ 挚，古通鸷。《史记·货殖列传》："趋时，若猛兽挚鸟之发。"挚鸟即鸷鸟。

⑬ "以鸟纪官"说之不可靠，因为"黄帝氏以云纪，故为云师而云名；炎帝氏以火纪，故为火师而火名"（见左昭十七年郯子语），这样的说法不过是空洞的概论，并无实证，惟独"以鸟纪"的少皞，却的的确确涌现了一大群各种各样的雀鸟，有非常充实的内容。追溯本源，当初确应该有一段关于少昊建立鸟的王国的美丽的神话，自称为少昊后代的郯子，虽然还没

有忘记这段神话，却也渐把它归化于历史的范围了。

⑭ 《绎史》卷七引《帝王世纪》："颛顼生十年而佐少昊，二十而登帝位。"据《路史》少昊系黄帝孙，据《山海经》颛顼系黄帝曾孙，故说他们是叔侄关系。

⑮ 《山海经·大荒东经》："东海之外大壑，少昊孺帝颛顼于此，弃其琴瑟。"

⑯ 见第四章注㉕。

⑰ 《国语·晋语》韦昭注："少皞氏有子曰该，为蓐收。"

⑱ 《淮南子·时则篇》："西方之极，少皞蓐收之所司者，万二千里。"

⑲ 《山海经·西次三经》："长留之山，其神白帝少昊居之，……实惟员神磈氏之宫。是神也，主司反景。……泑山，神蓐收居之。西望日之所入，其气员，神红光之所司也。"郝懿行笺疏："员神盖即少昊也，红光盖即蓐收也。"

⑳ 《拾遗记》卷一："西海之滨，有孤桑之树，直上千寻。"《淮南子·地形篇》："若木在建木西，末有十日，其华照下地。"按若木即桑也。

㉑ 《国语·晋语》："虢公梦在庙，有神人面、虎爪、白毛、执钺，立于西阿。公惧而走，神曰：'无走！帝命曰：使晋袭于尔门。'公拜稽首。觉，召太史嚚占之，对曰：'如君之言，则蓐收也，天之刑神也。天事官成。'公使囚之，且使国人贺梦。舟之侨告诸其族，曰：'众谓虢不久，吾乃今知之。君不度，而贺大国之袭于己，何瘳？……'将行，以其族适晋，六年而虢亡。"

㉒ 《山海经·海内经》："少昊生般，般是始为弓矢。"

㉓ 《山海经·大荒南经》："（季釐之国）有缗渊；少昊生倍伐，倍伐降处缗渊。"

㉔ 《山海经·海外北经》："一目国在其东。"《大荒北经》："有人一目，当面中生，一曰是威姓，少昊之子，食黍。"

㉕ 皋陶、伯益见《路史·后纪七》，台骀见《左传·昭公元年》。

㉖ 《史记·五帝本纪》："少皞氏有不才子，天下谓之穷奇。"《神异经·西北荒经》："西北有兽焉，状似虎，有翼能飞，便剿食人，知人言语。闻人

斗，辄食直者；闻人忠信，辄食其鼻；闻人恶逆不善，辄杀兽往馈之；名曰穷奇，亦食诸禽兽也。”

㉗ 《本草纲目》蛊虫下云：“造蛊者以百虫置皿中，俾相啖食，取其存者为蛊。”又云：“蛊毒不一，南方因有蜥蜴蛊、蜣螂蛊、马蝗蛊、金蚕蛊等毒。”

㉘ 《后汉书·礼仪志》：“先腊一日曰大傩，谓之逐疫。其仪选中黄门子弟年十岁以上十二以下百二十人为侲子，皆赤帻皂制，执大鼗；方相氏黄金四目，蒙熊皮，玄衣朱裳，执戈扬盾；十二兽有衣毛角；中黄门行之，冗从仆射将之，以逐恶鬼于禁中。中黄门倡，侲子和曰：‘……穷奇腾根共食蛊，凡使十二神追恶凶，赫女躯，拉女干，节解女肉，抽女肺肠，女不急去，后者为粮。’因作方相与十二兽舞，欢呼周遍，前后省三过，门外五营骑士传火弃洛水中。”

第 八 章

和少昊几乎同时，作为北方天帝出现的一个大神，是颛顼。颛顼，是黄帝的曾孙，据《山海经》的记载：黄帝的妻子雷祖——就是发明养蚕的嫘祖——生了昌意，昌意大约在天庭犯了过错，被贬谪到下方的若水（在今四川境内）来居住，生了韩流。韩流的形状很奇怪：长颈子，小耳朵，人的脸，猪的嘴巴，麒麟的身子，两条腿是骈生在一起的，足也是猪的足，娶了淖子氏的女儿做妻子，就生了颛顼。颛顼的形貌，大约也有几分像他的父亲①。

当少昊在东方海外建立鸟的王国的时候，幼小的颛顼，曾一度到那里去游玩，并曾帮助他的叔父治理国政。后来长大成人，他就回中国来，做了北方的天帝。他手下的属神，就是我们将要在第十一章里提到的那个海神而兼风神的禺强。禺强，又叫玄冥，论起辈分来，还该是颛顼的父辈②。可是他却忠实地做了本领高强的侄儿的部下，毫无怨尤。叔侄俩共同管理着北方积雪寒冰的荒野，一共一万二千里的地方③。

中央的天帝本来是黄帝，是神国的最高统治者④，大约因为正心安理得地做着上帝的时候，突然给蚩尤带着苗民来捣了一场乱（下一篇就要讲到），打了好几年仗，后来虽然终归把蚩尤杀死，把乱事平定了，究竟心里不大痛快，有些厌倦上帝这职务，看见曾孙颛顼办事情很能干，便把中央天帝的宝座一度传让给颛顼，叫他代行神权⑤。

颛顼登上了天帝的宝座，果然表现出他统治宇宙的本领高

强，远远胜过他的曾祖父。

他首先做的一件大事情，就是派了大神重和大神黎去把天和地的通路阻隔断。

原来在这以前天和地虽然是分开的，但还是有道路可以相通，这道路就是我们在第四章里所讲的各个地方的天梯。天梯固然是为神人、仙人、巫师三种人而设，但下方也有许多勇敢智慧的人民，凭了他们的智慧和勇敢，也可以攀登天梯，直达天廷。所以春秋时候楚昭王问大夫观射父说："我看见《周书》上这么记载着：说重和黎就是隔断天地通路、叫天和地不相通的人，这怎么解释呢？照这样说来，若是重、黎不隔断天地的通路，岂不是下方的人民都可以上天了吗？"⑥这个天真的问题恰好说明了古代神话的真相。的确是这样：那时天和地是有道路可以往来的，人民有了痛苦，可以直接到天上去向神诉说，神也可以随随便便地到人间来游玩，人和神的界限并不是很严格的⑦。

可是很不幸，据有的书上说，天上出了一个恶神叫"蚩尤"的，就利用这机会，偷偷到下方来，煽动下方的人民跟他造反。当初南方的苗民独不肯跟从他⑧，蚩尤就制作了种种残酷的刑罚，来逼迫苗民跟从他。久而久之，苗民受不过这种种酷刑，又兼眼见行善的受罚，作恶的有赏，就渐渐在罪恶的空气里泯灭了善良的天性，都跟着蚩尤作起乱来了。这一变，就变得比一般最初跟蚩尤作乱的人都要凶，那目的恐怕就是要帮助蚩尤夺过上帝的神座。这样一来，据说大多数善良的百姓，因此便首先遭受了他们的祸害，于是那些无辜被杀戮死掉的冤魂，都跑到做上帝的黄帝面前去诉冤；黄帝派人去查了一查，果然查出蚩尤的罪恶实在臭不可当。为了保护善良百姓，黄帝就点齐天兵天将，到下方去给蚩尤一场痛剿。结果蚩尤被诛，剩下少数的孑遗，再也不成部族，完成了上帝的"天讨"。

到了颛顼继承黄帝做了上帝，这场变乱的教训，使他思考着，觉得神和人不分出界限，混居在一起，总是弊多利少的，将来难免没有第二个蚩尤起来煽动人民，和他作对。于是他便命他的孙子大神重和大神黎去把天和地的道路阻隔断，叫人上不了天，神也下不了地[9]：虽然大家牺牲自由，却维持了宇宙的秩序和安全，应该是公认的好办法。从此大神重就专门管理天，大神黎就专门管理地[10]。

大神重和大神黎遵命行事，各伸出一双毛毵毵的硕大无朋的手臂，一个把天托起来，尽力往上掀；一个把地按捺住，努力朝下按。这么一来，天就渐渐更往上升，地就渐渐更朝下降，本来是相隔不远的天地，就相隔得老远老远的了。

天和地的通路隔断了，管理地的大神黎，到地上以后还生了一个儿子，名叫“噎”，长着一张像人的脸，没有手臂，两只脚反转过来架在头顶上，在大荒西极一座“日月山”山上的“吴姖天门”——这天门，就是太阳和月亮进去的地方——中，帮助他的父亲管理日月星辰的行次[11]；也正像炎帝的七世孙噎鸣一样，是一位时间之神。这样一来，神人不杂，阴阳有序，人间天上，据说都各保平安了。

自从隔断了天和地的通路，天上的神偶然还可以私下凡间来，地上的人却再也没有法子上天去了，人和神的距离一下子就拉得很远。神只是高高地坐在云端，享受人类的牺牲和献祭，而人类有了痛苦和灾难，神却可以不闻不问，让他们各自去饮泣吞声。

神和人有距离，影响到下方，人和人慢慢地也有了距离。一部分人努力往高处爬，变成了地上的统治者，大部分人却被压在底层，成为少数人的奴隶。种种的不幸已经来到人间，大地上渐渐笼罩上了一片阴影。

身为上帝的颛顼，对于下方人民的痛苦，似乎并不怎么顾念，因为至今我们就在历史书上也还没有找到他顾念人民的事实，倒是从有些传说看，他可还是很讲究“礼法”的。据说他曾经定下这么一条重男轻女的法律：妇女们在路上碰见男子，一定得赶快让路，若是不然，就得把她拉到十字街口去，叫巫师们敲钟击磬，作起一场法事来，祓除她身上的晦气⑫。可怜的倒霉女人受了这番作弄，以后自然提高警惕，碰见男人就会像见了鬼一样，回头就跑，立法者心里还洋洋得意，以为用这种办法来压制妇女真是妙呢。又据说那时候有两兄妹结婚做夫妇的，他在盛怒之下，便把这一对乱伦败德的男女流放到崆峒山的深山去，没有食物，饥寒交迫，两个人只得互相紧紧地抱着，饿死在深山穷谷之中。后来偶然飞来了一只神鸟——可能是海神而兼风神的禺强吧，看见这一对情人死得可怜，便去衔来了不死之草，覆盖在他们身上。过了七个年头，他们都又复活了，可是复活后的他们，身子早已经粘连在一处，成为两个头，四只手和四只足的怪人。以后他们生下的子孙，也是这般模样，于是这些怪人就自成一个部族，叫做“蒙双氏”⑬。

人民对于这位非常重视秩序和讲究礼法的天帝，观感似乎并不怎样好，因为传说中他的不肖的儿子独多于其他的天帝。据说他有三个儿子，生下不久都死掉了。一个去居住在江水，变做疟鬼，散布疟疾病菌给世间，叫人一碰上就会害寒热，打摆子；一个去居住在若水，变作魍魉——这魍魉，形状像三岁的小孩子，红眼睛，长耳朵，黑中透红的身体，一头漂亮的乌油油的头发，最喜欢学人的声音来迷惑人们⑭；还有一个便变做小儿鬼，去居住在人家的屋角，专门教人生疮害病和惊吓人家的娃娃⑮。三种鬼都是害人的东西，也都在上章中所述的被方相氏驱逐的众疫鬼之列。宫廷中逐疫是那么一种隆重的仪式，民间逐疫的

盛况其实也不减于宫廷。农村的人到了腊月八日这天，也都打着细腰鼓，扮着金刚力士，由一个头戴鬼脸壳的壮汉率引着，把这些给人带来疾病灾祸的鬼怪赶逐到远方去⑯。

除此而外，颛顼还有一个儿子，叫做梼杌，更是凶顽无比。他又叫傲狠，又叫难训，从这些不同的名字中，也就可以想见他的为人了。这梼杌，据说就是一只猛兽，形状像老虎而比老虎大，遍身长着两尺多长的长毛，人的脸，老虎的足，猪的嘴和牙齿，尾巴长有一丈八尺；逞着他野蛮凶暴的性情，任意在荒野之中胡作非为，简直没法制止⑰。

在这些鬼儿子中，颛顼还有一个不知名的儿子，瘦筋筋的身子，生性最是奇特，虽然身为贵家公子，却喜欢穿破烂衣服，喝稀饭汤汤。正月月底这天，他在巷子里死掉了，于是人们便赶上这天作了稀饭，抛弃了破烂衣裳，在各自所在的巷子里祭祀他，叫做“送穷鬼”⑱。唐代的大文学家韩愈还写了一篇《送穷文》，开头便说：“三揖穷鬼而告之。”可见送穷鬼的风俗习惯由来已久，也可见人们对这个鬼儿子的观感实在不佳。

还有一种怪鸟，叫做姑获鸟，又叫天帝少女，或叫夜行游女。它喜欢晚上飞行，白天隐藏，穿上羽毛就成为飞鸟，脱下羽毛又变成女人。这种鸟没有儿子，喜欢攫取人家的儿子来做自己的儿子，若是看准了谁家的小孩，便把脖子上的血滴下来点在他的衣服上做标记，然后设法取走孩子⑲。据说这鸟有九个脑袋，又叫九头鸟，或叫鬼车、鬼鸟。又说它原本是十个头，后来被狗咬掉一个。那断头的脖子常常滴血。人们怕被血点染，晚上只要听见这种鸟的飞鸣声，就赶紧叱住狗吠，灭掉灯光，使它尽快地飞过泽国⑳。

这种九头怪鸟既然又叫“天帝少女”，这“天帝”似乎也非颛顼不足当之，姑且把它也记在颛顼的名下。

倒是颛顼另外一个儿子，叫做穷蝉的，和人们的关系还算好，是人们家里的灶神[21]。灶神到了每年腊月二十三或二十四日，就要上天去奏白人们家里的事情。人们怕他向天帝说坏话，便要在这天祭灶[22]。除了供献饼饵果子鱼鲜之外，还要供献一种特殊的食品：胶牙糖。用这种糖来把灶神的牙粘住，使灶神在奏事的时候，说话含糊不清，使说者听者都不得不不了了之。这真是聪明的人们对付神的好办法。——至于这叫做穷蝉而做了灶神的颛顼的儿子的本来面貌是怎样的呢？却是毫不足奇：原来他便是灶上常见的蝉状的红壳虫，人们称之的灶马、蟑螂，四川人叫做"偷油婆"的。《庄子·达生篇》所说的"灶有髻"，就是这种物事[23]。

颛顼的子孙后代，也和其他的天帝一样，非常繁衍。例如南方的荒野，有季禺国和颛顼国[24]；西方的荒野，有淑士国[25]；北方的荒野，有叔歜国和中辗国等等[26]，都是颛顼的子孙后代繁衍成国的。此外在西方的荒野，还有一个部族，叫做三面一臂，一族的人通长着三张脸，可是手臂却只有一条，这些怪人都能长生不死，也都是颛顼的子孙[27]。

颛顼的子孙们中，有一个非常著名，就是彭祖。彭祖是颛顼的玄孙，他的父亲陆终娶了鬼方氏的女儿，叫做女嬇，怀了三年的孕，孩子总是生不下来，没有法子，只得用刀子剖开左边腋窝的下面，于是从中生出了三个儿子；又用刀子剖开右边腋窝的下面，又生出了三个儿子[28]；彭祖就是这些孩子们当中的一个。彭祖姓篯，名铿，据说从尧舜时代一直活到周朝初年，活了八百多岁，临死时还怨叹自己太短命了[29]。他的寿命为什么活得这么久呢？他是天帝的子孙，自然是原因之一，可是天帝的子孙却也并不是每个人都长寿的，而他却特别地长寿，这中间想来别有缘由。据说当殷朝末年，彭祖已经活了七百六十七岁，而相貌看去

并不显得衰老。殷王羡慕彭祖的长寿，特地派遣一名采女乘了辎軿车去请教彭祖延年益寿的方法，彭祖说："延年益寿的方法自然是有着呐，可是我的见闻浅薄，实在说不出个所以然来。就拿我本人来说吧，还没生下来，爹就死了，妈抚养我到三岁，妈也死了。剩下我这孤儿，后来又遭遇犬戎的捣乱，流离到西域去，经过了一百多年。从我年轻时到现在，总共死去了四十九个妻子，夭折了五十四个儿子，我经历的人生忧患也不算不多了，精神上大受影响。加以我幼小时身体本来不结实，以后又没有得到很好的调养，你看我这一身多干瘦，恐怕快不久于人世了，还说得上什么延年益寿的方法啊！"说罢，彭祖就叹息了一声，飘然而去，不知所往。又过了七十多年，听说有人在流沙国的西部边境上，还看见那"不久于人世"的彭祖，骑了一匹骆驼，在那里慢慢地走着呢[30]。彭祖不肯说出他长寿的秘诀，一般人就纷纷加以猜想，有说他所以长寿，是经常服食一种叫做桂芝的药物；有说他所以长寿，是善于做一种深呼吸运动[31]：其实都不是。实际上倒是因为他擅长烹调一种美味的野鸡汤，他把这种野鸡汤来奉献给天帝，天帝享用了，觉得滋味实在不错，心里一高兴，就赐给了彭祖的寿命八百年。可是心高志大的彭祖，到他临死的时候，还觉得非常抱歉，认为他实在还没有活够，年纪轻轻就短命死了呢[32]。

老童和太子长琴，也是颛顼的子孙们中较有名的。老童是颛顼的儿子，说话的声音常常像敲钟击磬，很有音乐的韵味[33]。太子长琴是老童的孙子，住居在西北海外的榣山上，开始创作出种种美妙的歌曲来[34]。

他们这种音乐的天赋，实在和颛顼的喜欢音乐有密切的关系。作为一个上帝，自然，颛顼不是理想的上帝，可是作为一个音乐的爱好者，他对音乐却有很高的鉴赏力，是不可多得的"乐

迷”。当他幼年在东方海外作客的时候，百鸟的婉扬的歌声已经使他深深受到音乐的洗礼了，后来他的叔父少昊又特别拿琴和瑟来供他弹弄抚玩，就更养成了他对于音乐的爱好。他作了上帝之后，听见天风吹过的声音，熙熙凄凄锵锵的，好像乐器上奏出的乐声，非常动听。他很喜欢这种风的歌曲，便叫天上的飞龙仿效风的歌声作出八方风的乐曲来，总命名叫“承云之歌”，拿它来奉献给暂时退休的曾祖父黄帝，以讨他的欢喜。他制作歌曲制作得起劲了，便又叫一只猪婆龙来做音乐的倡导者。这猪婆龙，形状像短嘴巴鳄鱼，身体大约有一两丈长，四只脚，背上和尾巴上都被有坚厚的鳞甲，性情懒惰，喜欢睡觉，常把眼睛闭着养神，可是谁要是惹了它它也会马上给你个不客气。它虽然一向对音乐很是生疏，听了上帝的委命，却也乖乖地马上翻转它的笨大的身躯，仰叉叉地躺卧在殿堂上，用它的尾巴来敲打它那凸出来的白而放光的肚皮：冬冬——东东！东东！——冬冬！声音真是美妙极了。颛顼听了高兴非常，便叫猪婆龙做了天上的乐师[35]。猪婆龙这一表现本领倒不打紧，它的声名很快就传遍世间，人们都知道这种动物的皮具有音乐的性质，可怜它的种族和后代儿孙却遭了大殃。人们把它们捉了来，剖下它们的皮来蒙鼓[36]，那蓬蓬的响亮的声音倒是怪带劲呢，无论战争也好，祭祀也好，娱乐也好，这种鼓都是离不了的——可是猪婆龙却一天比一天稀少了。

和好些天帝一样，传说颛顼也曾经死去，于死去之后却发生了奇怪的变化：当大风从北方吹来，地下的泉水因为风吹而涨溢出地面的时候，蛇就会变化作鱼，那死了的颛顼，就趁着蛇化为鱼的机会，附在鱼的身上，死而复活。复活的颛顼，他的身体半边是人，半边是鱼。这种奇怪的生物，叫做“鱼妇”，意思大约是说鱼做了他的妻子，救活了他的性命吧。据说周民族的祖宗后

稷也曾发生类似的变化：他在他的坟墓里面，死而复活了，半边身子正是鱼的形躯[37]。

---

① 《山海经·海内经》："黄帝妻雷祖，生昌意，昌意降处若水，生韩流，韩流擢首谨耳，人面豕喙，麟身渠股，豚止，取淖子曰阿女，生帝颛顼。"毕沅注："《说文》云：颛，头专专谨也。此文云云，疑颛顼所以名，以似其父与？"

② 《山海经·大荒东经》："黄帝生禺貜，禺貜生禺京。"郭璞注："即禺强也。"较颛顼辈分实高一辈。

③ 《淮南子·时则篇》："北方之极，颛顼玄冥之所司者，万二千里。"

④ 《淮南子·天文篇》："中央土也，其帝黄帝，执绳而制四方。"

⑤ 在历史上颛顼是继黄帝而为帝王者，神话上他是"绝地天通"的大神，这大神所做的工作，盖非一方的天帝所能办，应是宇宙统治者的身份。而黄帝即皇帝，就是"皇天上帝"的意思，和后世传说的玉皇大帝也有相当关系，乃是所谓"永恒的宇宙统治者"，其神职未闻有所转移，故这里仅说"便把中央天帝的宝座一度传让给颛顼"云云。

⑥ 《国语·楚语》："昭王问于观射父曰：'《周书》所谓重黎实使天地不通者，何也？若无然民将能登天乎？'"

⑦ 《定庵续集》卷二《壬癸之际胎观》："人之初，天下通，人上通，旦上天，夕上天，天与人，旦有语，夕有语。"

⑧ 《书·吕刑》："苗民弗用灵。"旧说为"三苗之君习蚩尤之恶不用善化民"，嫌太牵强；疑当是苗民不遵行蚩尤教化的意思。

⑨ 《书·吕刑》："蚩尤唯始作乱，延及于平民，罔不寇贼鸱义，奸宄夺攘矫虔。苗民弗用灵，制以刑，……杀戮无辜，……民兴，胥渐泯泯棼棼，罔中于信，以覆诅盟。虐威庶戮，方告无辜于上；上帝监民，罔有馨香，德刑发闻惟腥。皇帝哀矜庶戮之不辜，报虐以威，遏绝苗民，无世在下。乃命重黎绝地天通，罔有降格。"这一段记事，实包括了黄帝和颛顼两人的神话："遏绝苗民"是黄帝事，"绝地天通"是颛顼事。

⑩ 《国语·楚语》:“颛顼受之,乃命南正重司天以属神,命火正黎司地以属民。”

⑪ 《山海经·大荒西经》:“大荒之中,有山名曰日月山,天枢也。吴姖天门,日月所入。有神人面无臂,两足反属于头山(上),名曰嘘(噎)。颛顼生老童,老童生重及黎,帝令重献上天,令黎邛下地,下地是生噎,处于西极,以行日月星辰之行次。”

⑫ 《淮南子·齐俗篇》:“帝颛顼之法,妇人不辟男子于路者,拂之于四达之衢。”庄达吉云:“《御览》引拂作祓,有注云,除其不祥。”

⑬ 《搜神记》卷十四:“昔高阳氏有同产而为夫妇,帝放之于崆峒之野,相抱而死。神鸟以不死草覆之,七年男女同体而生,二头四手足,是为蒙双氏。”

⑭ 《说文》十三:“蜮蜮,山川之精物也;淮南王说,蜮蜮状如三岁小儿,赤黑色,赤目长耳美发。”《国语·鲁语》韦昭注:“蜮蜮,山精,好学人声而迷惑人也。”

⑮ 《搜神记》卷十六:“昔颛顼氏有三子,死而为疫鬼:一居江水,为疟鬼;一居若水,为魍魉鬼;一居人宫室,善惊人小儿,为小儿(儿子原无,据《礼纬斗威仪》补)鬼。”

⑯ 《荆楚岁时记》:“十二月八日为腊日,村人并击细腰鼓,戴胡头,及作金刚力士以逐疫。”

⑰ 《神异经·西荒经》:“西方荒中有兽焉,其状如虎而大,毛长二尺,人面虎足,猪口牙,尾长一丈八尺,搅乱荒中,名梼杌,一名傲狠,一名难训。《春秋》云,颛顼氏有不才子名梼杌也。”

⑱ 《天中记》卷四引《岁时记》:“高阳氏子瘦约,好衣弊食糜,正月晦日巷死。世作糜,弃破衣,是日祀于巷,曰送穷鬼。”

⑲ 《古小说钩沉》辑《玄中记》:“姑获鸟夜飞昼藏,盖鬼神类。衣毛为飞鸟,脱毛为女人。一名天帝少女,一名夜行游女,一名隐飞。鸟无子,喜取人子养之,以为子。今时小儿之衣不欲夜露者,为此物爱以血点其衣为志,即取小儿也。故世人名为鬼鸟,今谓之鬼车。”

⑳ 宋周密《齐东野语》卷十八:“鬼车,俗称九头鸟。世传此鸟,昔有

十首，为犬啮其一，至今血滴人家为灾害。故闻之者，必叱犬灭灯，以速其过泽国。”

㉑ 《大戴礼·帝系篇》：“颛顼产穷蝉。”《史记·五帝本纪》：“颛顼生子曰穷蝉。”至于穷蝉之为灶神，见拙著《神话论文集·漫话灶神及祭灶》。

㉒ 《太平御览》卷百八十六引《淮南万毕术》：“灶神晦日归天，白人罪。”此灶神之职司也，至今说犹云然，不过以“晦日”为腊月二十三或二十四日而已。每年此日必祭灶。宋范成大有《祭灶词》，写祭灶风俗，宛然如画。《论语·八佾》王孙贾有“与其媚于奥，宁媚于灶”之问，“媚灶”就是祭灶，这种风俗习惯，由来已早了。

㉓ 关于这方面的琐细的考证，均见拙著《神话论文集·漫话灶神及祭灶》。

㉔ 见《山海经·大荒南经》。

㉕ 见《山海经·大荒西经》。

㉖ 见《山海经·大荒北经》。

㉗ 《山海经·大荒西经》：“有人焉三面，是颛顼之子，三面一臂，三面之人不死。”

㉘ 《世本·氏姓篇》：“陆终娶于鬼方氏之妹，谓之女嬇，生六子。孕而不育，三年启其右胁，三人出焉，启其左胁，三人出焉。”

㉙ 《楚辞·天问》王逸注：“彭祖至八百岁，犹自悔其不寿。”

㉚ 《神仙传》卷一：“彭祖者，姓篯，讳铿，颛顼之玄孙也，殷末已七百六十七岁，而不衰老。王令采女乘辎軿往问道于彭祖，彭祖曰：‘吾遗腹而生，三岁而失母，遇犬戎之乱，流离西域，百有馀年。加以少枯，丧四十九妻，失五十四子，数遭忧患，和气折伤，荣卫焦枯，恐不度世。所闻浅薄，不足宣传。’乃去，不知所之。其后七十馀年，闻人于流沙之国西见之。”

㉛ 《列仙传》卷上：“彭祖常食桂芝，善导引行气。”

㉜ 《楚辞·天问》：“彭铿斟雉帝何飨？受寿永多夫何久长？”王逸注以为“帝”即帝尧，非也。按“帝”当是天帝，言天帝飨其雉羹，乃报以永寿。闻一多《楚辞校补》谓“久”字衍文，“长”系“怅”的缺损，今从其说；即王逸注所谓“彭祖至八百岁，犹自悔其不寿”之意也。

㉝ 《山海经·西次三经》:“神耆童……其音常如钟磬。”郭璞注:“耆童,老童,颛顼之子。”

㉞ 《山海经·大荒西经》:“西北海之外,有榣山,其上有人,号曰太子长琴。颛顼生老童,老童生祝融,祝融生太子长琴,是处榣山,始作乐风。”

㉟ 《吕氏春秋·古乐篇》:“帝颛顼生自若水,实处空桑,乃登为帝。惟天之合,正风乃行,其音若熙熙凄凄锵锵。帝颛顼好其音,乃令飞龙作效八风之音,命之曰《承云》,以祭上帝。乃令鲧先为乐倡,鲧乃偃寝,以其尾鼓其腹,其音英英。”

㊱ 《文选·上秦始皇书》:“树灵鼍之鼓。”注:“鼍,徒何切,其皮可以冒鼓。”

㊲ 《山海经·大荒西经》:“有鱼偏枯,名曰鱼妇。颛顼死即复苏。风道北来,天乃大水泉,蛇乃化为鱼,是为鱼妇,颛顼死即复苏。”郭璞注:“《淮南子》曰,后稷龙在建木西,其人死复苏,其中为鱼,盖谓此也。”郝懿行笺疏:“郭注龙当为垅,中当为半,并字形之讹。”

第 九 章

前面说过，自从颛顼叫大神重和大神黎去把天和地的通路阻隔断以后，神和人就有了距离。一小部分人往高处爬，大部分的人就迫着向低处沉落。那爬向高处的，俨然也就是地面上的神。这时候，虽然还没有一口像希腊神话所说的由天帝嫁祸给人间的不幸的箱子[①]，人间实际上却已经产生了种种的不幸。在人民的想象中，能够给人们带来灾害的怪鸟和怪兽一天天地加多，在山林和水泽间也往往添生了无数有势力的神灵。人民随时生活在忧患和恐惧之中，世界已让阴影来和光明交织成了一片。

例如据说有一种蛇，叫做“肥遗”，六只脚四只翅膀，当它翱翔天空被人们看见的时候，大地上一定就会发生可怕的旱灾[②]。又有一种兽，形状像牛，老虎的斑纹，名子叫做“鈴鈴”，当它出现在世间，世间一定就会发生大洪水[③]。又有一种兽，形状也像牛，白脑袋，只有一只眼睛，尾巴像蛇，名字叫做“蜚”，它经过水水就干涸，经过草草就枯死，它一出现在世间，天下就要发生大瘟疫[④]。又有一种鸟，形状像鹤，青身子，红斑纹，嘴是白的，脚只有一只，名叫“毕方”，哪里见了它，哪里就会发生怪火[⑤]。还有一种鸟，形状像蛇，四只翅膀，六只眼睛，三只脚，名叫“酸与”，见到它的那地方一定就会闹恐慌[⑥]。还有一种兽，形状像狐狸，白尾巴，长耳朵，名叫“狍狼”，它出现在什么地方什么地方就会有兵灾[⑦]。还有一种五色鸟，长着人的脸，披着长长的头发，它

们飞到哪个国家住下，哪个国家就会灭亡[8]。——这一类给人带来灾祸的奇禽怪兽，各地都有，人类的生活痛苦，它们也就成了痛苦的标志。

自然，也有奇怪而不害人的生物，如像南方洵山有一种野兽，名叫做“䲹”，形状像羊，却没有嘴巴，更奇怪的是无论用什么方法，都杀它不死[9]；又如像南海之外生长一种怪兽，是由三只青兽的身体联生在一块的，名叫“双双”[10]；又如像北方天池之山有一种名叫“飞兔”的小兽，形状像兔子却长着一个老鼠的脑袋，能够用它背上的毛当作翅膀飞行在天空中[11]。

也有一些不但无害，而且于人有益的生物，这些生物，多半都是药物。例如那四只翅膀、一只眼睛、加上一条狗尾巴的名叫“嚣”的鸟，据说吃了它就可以治肚子痛[12]；还有那形状像鲤鱼却长着一对鸡足的“鳙鱼”，据说吃了它也有消散瘤子的功能[13]；又还有形状像羊，九条尾巴、四只眼睛，眼睛生在背上的“䲹诸”，据说把它的皮剖下来佩戴在身上，可以使人胆子大[14]；又还有一种鸟，形状像野鸡，用它两边脸上的须髯来飞行，名叫“当扈”，据说吃了它可以使人眼睛不花[15]；其馀还有可以医治足茧的旋龟[16]；吃了可以不怕打雷的飞鱼[17]；可以叫人跑得快的狌狌[18]；可以叫人不做噩梦又可以防御凶邪的鹘鹆等等[19]。这些宝贵的药物虽然多，只可惜很不容易得到。

至于拿人来当食物的鸟兽，却也不在少数：如像北山的诸怀[20]，狍鸮[21]，西山的穷奇[22]，南山的蛊雕[23]，东山的猲狙[24]，鬿雀[25]，中山的犀渠[26]，都是形状怪异，性情狞猛，往往发出婴儿啼哭般的叫声，人类碰到它们，就只有死没有活的了。

各个地方生长的植物，却差不多都很可爱，对于人类大有好处。例如少室山有一种树，名叫“帝休”，有五条枝干，向外面伸张出去，好像道路一样，它的树叶像杨树的树叶，开黄花，结黑

果，据说把这花和果来煎汤吃了，可以教人心气和平，不轻易动怒[27]。又例如中曲山有一种树，叫做“檓木”，形状像棠梨，圆形的树叶，红红的果子，果子有木瓜那么大，吃了这果子，可以教人力气大，能够拔得起树，推得倒山[28]。又例如少阪山有一种草，叫做“茜草”，红干儿，开白花，叶子像向日葵，果子像山葡萄，人若是吃了这果子，可以变得聪明不愚蠢[29]。又例如大騩山有一种草，叫做“葪草”，形状像蓍草，却浑身长着毛，开青色花，结白色果子，人若是把这草来煎汤吃了，可以不怕短命，还可以治肠胃病[30]。其馀还有治疥疮的，例如竹山的黄藿[31]；消肿胀的，例如丰山的羊桃[32]；吃了可以不怕冷的，例如敏山的薯柏[33]；可以用来毒鱼的，例如荛山的芒草[34]：种种色色，不一而足。

各地方又还有着一些奇怪的物事。如像熊山上有那么一个熊的洞穴，常有一些稀奇古怪的神人进进出出。这熊洞到了夏天自然就打开来，一到冬天就关闭了，若是冬天都还开着，那么世间一定就会有大的兵灾[35]。又如像下面就要讲到的耕父神所住的另一丰山，山上有九口钟，每年一到霜降的时候，这些钟自然就会嗡嗡地响了起来[36]。又如像鸟鼠同穴山有一种鸟，叫做“鹁”的，形状像沙鸡，比沙鸡稍微小一点，羽毛黄中带黑；又有一种鼠，叫做“鼵”的，这种鼠的形状和普通家鼠差不多，只是尾巴短点。鸟和鼠在山上打洞约有三四尺深，和和气气地一块儿住在洞里；鸟在外面寻觅食物，鼠就在洞里管理家务，好像亲爱的夫妻一般。生了儿女便共同哺养，到孩子们长大为止[37]。

说到山林水泽的鬼神，却是凶恶的，教人一见就怕的多，而善良的少。如像朝阳之谷的水神天吴，就长着八个有着人样的脸的脑袋，八只足，十条尾巴，老虎的身子，毛色是青里带黄[38]；又如像骄山的山神蠪围，形状像人，却长着羊的角，老虎的爪子，常喜欢在睢水和漳水的深渊里游玩，每进出的时候，身上就会发

出闪闪的光辉[39]：都似乎不大好让人去和他们亲近。还有如像住在光山的计蒙神，是人身龙头的怪物，常在漳渊里游玩，进出一定就会伴随着狂风暴雨[40]；住在平逢之山的骄虫神，人身子，脖子上长着两个脑袋，是一切螫虫的领袖，因此他那两个脑袋就做了蜂窠，让蜜蜂们在里面酿蜜[41]：也教人见了就只得远远地走开。至于那常在丰山的清冷之渊游玩、出入放光的耕父神，他一出现国家就会因之而败亡[42]；那住在瑶水，形状像牛，八只脚、两个脑袋、马的尾巴的无名天神，他出现在哪里哪里就会发生战祸[43]：更是教人只有惧怕，轻易不敢触犯他们。

在诸般怪恶的鬼神当中，正也像潘多拉箱子里的“希望”一样，还夹杂着一个善良的吉神泰逢和一个善良的小小的天帝帝台，多少还给人们一些慰安和鼓舞。

关于帝台的故事，古书的记载缺略，我们知道的不多，我们只能从几处他的遗迹推想他的为人行事。他活动的地方并不很广远，只是在中原一带几座小小的山上，和吉神泰逢居住的所在也算是邻近，考察起来，都不出如今河南省的范围[44]。看休与山吧，山上产有一种五色斑斓的非常美丽的石子，圆溜溜光堂堂的，好像鹌鹑生的蛋，叫做帝台之棋，据说帝台曾经用这些石子来祷祀过各方的神灵，石子身上都沾有灵气，人若是拿这些石子回家去煎汤吃了，就可以不受妖魔鬼怪的蛊惑。休与山附近不远的地方，又有一座山叫做鼓钟山，据说帝台曾经在这里敲钟击鼓，宴会各方的神灵[45]。离这两座山稍远一点，又有一座山，叫做高前山，从山上流下一股寒冷而清亮的泉水，叫做帝台之浆，人若是喝了这寒泉就可以不心痛[46]。从这些遗迹看来，帝台也应该是管辖一方的小小的天帝，仁慈而温和，有点像周穆王时候的徐偃王；他虽然离开人们而远去了，可是还有遗爱在人间呢。

至于吉神泰逢，他是和山（即东首阳山[47]）的主神，他的形状

像人，并没有什么奇怪，只是在身子的后面多了一条老虎的尾巴，或说是雀子的尾巴——我们以为雀子的尾巴似乎更适宜于他的身份吧，这就会在他本来和善的状貌中多加一点滑稽的意味了。他的神力能够感动天地，兴云致雨，据说他曾经作起一场大风暴来，使夏朝的一个昏王孔甲在打猎的时候迷了路。这件事情我们以后就会讲到，现在先讲一个关于他和晋平公的故事。春秋时候，晋平公和著名的音乐家师旷一同坐了车子到浍水上去，忽然看见有人坐了八匹马拉的车子跑过来，一到近前，那人便跳下他自己的车子，跟随在晋平公的车子后面。晋平公从车后一看，觉得这个人的形状很有些异样：为什么竟是野猫的身子而后面又拖着一条狐狸的尾巴呢？心里有点害怕，便问师旷这是什么怪物。师旷看了一看，说道："我看这人的状貌，怕是首阳山的山神吉神泰逢吧，看他脸孔红红的，准是到霍太山山神那里去喝了酒回来了，如今在浍水上碰见了你，恭喜恭喜，你快要有喜事临门了。"[48]从这个故事，可以看出吉神泰逢对于人们是有降福的作用的，所以人们一向对他的感情不错。他喜欢住在和山附近的贲山南面，每进出的时候，身体的周围就会伴随着闪闪的光辉，却不是恶神耕父的凶光，据我们想来，它应当是一种"吉祥止止"的可爱的光[49]。这种光就是我们中国善良人民的希望之光，靠了它跌倒的人们会自动爬起来，正在苦难中挣扎的人们会继续挣扎下去。不过老实说，它也未免太微弱一点了，我们今天已经有了明显可见的希望的光辉，再也用不着这种可怜的微光了。

---

① 希腊神话说上帝邱比特要想惩罚得到天上火种的人类，便把一个美貌妇人潘多拉赐给依辟美沙士做妻子，后来又叫风神莫考莱背了一

只箱子寄放在他们那里，潘多拉好奇开箱窥看，便从箱中飞出无数害人的魔鬼，急关箱仅存善神叫“希望”的还没有飞去。

② 见《山海经·西山经》。

③ 见《山海经·东次二经》。

④ 见《山海经·东次四经》。

⑤ 见《山海经·西次三经》。

⑥ 见《山海经·北次三经》。

⑦ 见《山海经·中次九经》。

⑧ 见《山海经·大荒西经》。

⑨ 见《山海经·南次二经》。

⑩ 见《山海经·大荒南经》。

⑪ 见《山海经·北次三经》。

⑫ 见《山海经·北次二经》。

⑬ 见《山海经·北山经》。

⑭ 见《山海经·南山经》。

⑮ 见《山海经·西次四经》。

⑯ 《山海经·南山经》：“玄龟，其状如龟而鸟首虺尾，其名曰旋龟，其音如判木，佩之不聋，可以为底。”按底同胝，足茧也；为犹治也，为底即治足茧。江绍原在《中国古代旅行之研究》附录中对此有很有趣的解释，可以参看。

⑰ 见《山海经·中次三经》。

⑱ 见《山海经·南山经》。

⑲ 见《山海经·西次三经》。

⑳ 见《山海经·北山经》。

㉑ 见《山海经·北次二经》。

㉒ 见《山海经·西次四经》。

㉓ 见《山海经·南次二经》。

㉔ 见《山海经·东次四经》。

㉕ 见《山海经·东次四经》。《楚辞·天问》：“鼈堆焉处？”按鼈堆即

鳽雀。

㉖ 见《山海经·中次四经》。

㉗ 见《山海经·中次七经》。

㉘ 见《山海经·西次四经》。

㉙ 见《山海经·中次七经》。

㉚ 见《山海经·中次七经》。

㉛ 见《山海经·西山经》。

㉜ 见《山海经·中次十一经》。

㉝ 见《山海经·中次七经》。

㉞ 见《山海经·中次二经》。

㉟ 《山海经·中次九经》:“熊山有穴焉,熊之穴,恒出神人,夏启而冬闭。是穴也,冬启乃必有兵。”

㊱ 《山海经·中次十一经》:“丰山有九钟焉,是知霜鸣”。

㊲ 《山海经·西次四经》:“又西二百二十里,曰鸟鼠同穴之山。”郭璞注:“鸟名曰鸽,鼠名曰鼵,鼵如人家鼠而短尾,鸽似鹜而小,黄黑色,穴入地三四尺,鼠在内,鸟在外。”《水经注·禹贡山水泽地所在》引杜彦达曰:“同穴止宿,养子互相哺食,长大乃止。”

㊳ 《山海经·海外东经》:“朝阳之谷神曰天吴,是为水伯;其为兽也,八首人面,八足八尾,皆青黄。”按《大荒东经》作“虎身十尾”。

㊴ 《山海经·中次八经》:“又东北百五十里,曰骄山,神蠪围处之,其状如人面(面应作而)羊角虎爪,恒游于睢漳之渊,出入有光。”

㊵ 《山海经·中次八经》:“又东百三十里曰光山,神计蒙处之,其状人身而龙首,游于漳渊,出入必有飘风暴雨。”

㊶ 《山海经·中次六经》:“绸秬之首曰平逢之山,有神焉,其状如人而二首,名曰骄虫,是惟螫虫,实为蜂蜜(蜜)之庐。”

㊷ 《山海经·中次十一经》:“又东南三百里曰丰山,神耕父处之,常游清冷之渊,出入有光,见则其国为败。”

㊸ 《山海经·西次三经》:“爰有淫(瑶)水,其音洛洛,有天神焉,其状如牛而八足、二首、马尾,见则其邑有兵。”

㊹ 帝台祷百神的休与之山，毕沅说在今河南灵宝县；觞百神的鼓钟之山，毕说在今河南陆浑县；帝台之浆所出的高前之山，毕说在今河南内乡县。至于吉神泰逢所住的和山，则在今河南孟津县，亦据毕说。

㊺ 《山海经·中次七经》："苦山之首曰休与之山，其上有石焉，名曰帝台之棋，其状如鹑卵，帝台之石，所以祷百神也。东三百里曰鼓钟之山，帝台之所以觞百神也。"

㊻ 《山海经·中次十一经》："又东南五十里曰高前之山，其上有水焉，甚寒而清，帝台之浆也，饮之者不心痛。"

㊼ 《水经注·河水》："《山海经》曰，和山，上无草木而多瑶碧，吉神泰逢司之，皇甫谧《帝王世纪》以为即东首阳山也。"

㊽ 《太平广记》卷二九一引《汲冢琐语》："晋平公至浍上，见人乘左骖八驷而来，有狸身而狐尾，去其车而随公之车。公问师旷，师旷曰：'狸身而狐尾，名曰首阳之神，饮酒于霍太山而归，其逢君于浍乎，君其有喜焉。'"

㊾ 《山海经·中次三经》："又东二十里曰和山，……吉神泰逢司之，其状如人而虎尾（郭璞注：或作雀尾），是好居于贲山之阳，出入有光，泰逢神动天地气也（郭璞注：言其有灵爽能兴云雨也）。"

第 十 章

自从女娲把天地修补好，世界上长时期又安宁无事。可是这个局面，后来却被神国的一场大战争打破了。交战的双方，自然都是高级的天神。根据古书的记叙，一方是很明确的，那就是水神共工。至于另外一方呢，则是众说纷纭，很不一致。或说是女娲时代的祝融①，或说是神农②，或说是高辛③，或说是颛顼④。根据我们的考察，自以最后一说较为可信。因为此说不但记录的时代最早，记录的本身也最全面详尽，所以我们决定采用这一说法。

水神共工，本是炎帝后裔火神祝融的儿子。他的形貌是人的脸，蛇的身子，红头发⑤。当时世界的形势是陆地占十分之三，海洋江河湖泽池沼占十分之七，共工就利用水的优势来控制天下⑥。在黄帝和炎帝的战争中，共工用水帮助炎帝作战发挥了相当作用⑦，在“黄炎篇”中我们还要大略讲到。

共工有两个臣子，一个名叫相柳，又叫相繇，也是人脸蛇身，浑身青色，长着九个脑袋，九个脑袋需要同时吃九座山上的食物⑧；另一个名叫浮游，他生前的状貌是怎样，我们已经不知道了，只知道他死后曾经变化做一头红熊，跑到晋平公的屋子里去，躲在屏风后面，探头缩脑地向屋里窥看，结果把晋平公骇出一场大病⑨。共工还有一个不知名的儿子，死在冬至这天，死了以后变成厉鬼，在人间作祟。这鬼什么都不怕，却单怕红豆。聪明的人们了解他这种习性，就在每年冬至这天作了红豆粥来禳

祓他。厉鬼一见红豆粥，就骇得只好远远地逃跑开去[10]。这帮人的形象自然都不太好，只不过古书记载如此，我们只好照样转述。倒是他另外一个名叫脩的儿子还好，这位公子秉性恬淡，没有别的嗜好，只是喜欢漫游各地，观览名山胜水，只要是车子、船或步行能够到达的地方，都有他快乐而潇洒的游踪。人们对于这位公子的观感还不错，他死了以后，大家就奉祀他做了祖神。祖神，就是旅行之神的意思[11]。古时候人们每逢出门旅行，定要先祭祖神，称为祖道或祖饯，附带设了酒宴，给出门的人送行，取神灵护佑，一路平安之意[12]。至于他还有一个叫后土的儿子，则是一个赫赫有名的大神，幽冥世界的统治者，在"黄炎篇"里还要大略讲到他，这里就不多说了。

共工和颛顼的战争，总的说来，是黄帝和炎帝战争的继续和馀波，作为炎帝后裔的共工和作为黄帝后裔的颛顼都到了非打不可的时候。表面上是为了争神座，骨子里却是共工起兵，继蚩尤、刑天之后为失败的炎帝复仇。

在颛顼统治宇宙时期，曾经有过许多暴政，最没有道理可讲的，就是他把太阳、月亮和星星都拴系在北方的天空上，让它们永远固定在那里，丝毫也不能移动[13]。这么一来，大地上有的地方永远明亮得连眼睛都睁不开，有的地方却永远黑暗得伸手不见五指，教人们感到生活非常不便，万分痛苦。横暴的颛顼，不但用他严酷的专制压迫着大地上的人类，也压迫着天上一部分他所不满意的神。北方的水神共工，这个在黄炎之战中败北的炎帝的后裔，自然也是被压迫者。后来，共工再也忍受不住颛顼的威压了，又兼受到祖辈失败耻辱的刺激，就暗中约集天上同受压迫的众神，以自己为盟主，统领着炎帝败残的馀部，突然发难，起来推翻颛顼的统治，夺取上帝的宝座。

神国的这一场战争自然是很猛烈的，详细经过的情况现在

已经不大清楚了，想来共工的臣子相柳、浮游，以及颛顼的几个鬼儿子和他的属神禺强等也都投入了这场战争。他们从天上打到凡间，一直打到西北方一座叫做“不周山”的山脚下，双方的军队还在那里鏖战不息。

这不周山，山形最是奇崛突兀，它恰像一根巨大的柱子，直上云霄，何止万丈，也不生什么苍松翠柏，尽是一层层堆垒上去的赭黄色的峥嵘的岩石。说它像柱，一点也不错，它原本就是一根撑天的柱子，是身为上帝的颛顼维持他宇宙统治的主要的凭借之一，说不定也就是女娲时代用以撑天的四只大乌龟足中的一只所变化的呢。总之，双方的军队打到这根天柱下面来了，打得难解难分，不分胜负。

共工一时不能取胜，陡然怒气发作，火冒三丈，猛地一头向不周山碰去。这位天将在神国素来以身长力大闻名，不周山经他这么一碰，只听得轰隆哗喇一声巨响，刹时间便把这根撑天柱子拦腰碰断，横坍下来。

天柱既经碰断，整个宇宙又发生了一场大变动。西北的天空失去撑持，倾斜下来，使本来被拴系而固定在北方天空的太阳、月亮和星星再也不能在它们原来的位置上站住脚，都不由自主地纷纷挫断系缚，朝着倾斜的西天跑，这样就成了今天我们所见的日月星辰的运行，解除了当时人们所遭受的白天永远是白天，黑夜永远是黑夜的苦难。另外一方面，东南的大地受了山崩的剧烈震动，也陷下一个其大无比的深坑，从此大川小河的水，也都不由自主地要急急忙忙朝那儿奔流去，就成了今天我们所见的海洋。

颛顼所统治的宇宙，就这么给共工的一怒所摧毁，整个世界顿然为之改观了。它虽然消失了女娲时代的和平宁静，却也打破了颛顼统治时期的死气沉沉。从此以后，残破的天地就没有

听说再有神人去修复，直到如今⑭。

不周山的命名，据说，是因为共工和颛顼争神座，一怒之下碰坏了这座山，使山的形体缺坏不周匝，这才取名“不周”的⑮，并非原来就有此名。这种说法自然言之成理，令人相信。又据古书记载，不周山下，有两头黄颜色的野兽看守在那里；有一条水叫寒暑水，水是半寒半热的，从山上发源下来；水的西边有湿山，水的东边有幕山，还有禹攻共工国山，等等⑯：都是此山附近的景物。

人们为了纪念共工，曾在大荒北野和北方海外各修建了一座台，叫做共工台。大荒北野的共工台，是在系昆山上，黄帝女魃曾经在这里住过⑰。北方海外的共工台，是在禹所杀相柳的东边，深目国的西边，台是四方形的，台的每个角落都有一条蛇守卫在那里，老虎的颜色，蛇头冲向南方⑱。两座台都位居北方，凡是射箭的人都不敢朝着北方射，为的是害怕共工的威灵⑲。从这里我们便可见到共工在人们心目中的地位是怎样了。

---

① 见《史记·补三皇本纪》(唐司马贞补)。

② 见《琱玉集·壮力篇》。

③ 见《淮南子·原道篇》。

④ 见《淮南子·天文篇》。

⑤ 《路史·后纪二》注引《归藏·启筮》：“共工人面蛇身朱发。”

⑥ 《管子·揆度篇》：“共工之王，水处什之七，陆处十之三，乘天势以隘制天下。”

⑦ 《吕氏春秋·荡兵篇》：“兵所自来者久矣，黄炎故用水火矣，共工氏固次作难矣。”

⑧ 《山海经·海外北经》：“共工之臣曰相柳氏，九首，以食于九山。

……相柳者，九首人面，蛇身而青。”

⑨ 《路史·后纪二》：“（共工）爰以浮游为卿。”注引《汲冢琐语》：“晋平公梦朱熊窥其屏，恶之而疾，问于子产，对曰：‘昔共工之卿曰浮游，败于颛顼，自沉于淮……’”

⑩ 《路史·后纪二》注引《荆楚岁时记》：“共工氏有不才子，以冬至日死，为厉，畏赤豆，故作赤豆粥以禳之。”

⑪ 《风俗通义·祀典第八》：“共工之子曰脩，好远游，舟车所至，足迹所达，靡不穷览，故祀以为祖神。祖者，徂也。”

⑫ 《左传·昭公七年》：“梦襄公祖。”注：“祖，祭道神。”《汉书·刘屈氂传》：“贰师将军李广利将兵出击匈奴，丞相为祖道，送至渭桥。”注：“祖者，送行之祭，因设宴饮焉。”

⑬ 《国语·周语下》：“星与日辰之位，皆在北维，颛顼之所建也。”

⑭ 《淮南子·天文篇》：“昔者共工与颛顼争为帝，怒而触不周之山，天柱折，地维绝。天倾西北，故日月星辰移焉；地不满东南，故水潦尘埃归焉。”

⑮ 《山海经·大荒西经》郭璞注：“《淮南子》曰：昔者共工与颛顼争帝，怒而触不周之山，天维绝，地柱折，故今此山缺坏不周匝也。”

⑯ 《山海经·大荒西经》：“西北海之外，大荒之隅，有山而不合，名曰不周（负子）；有两黄兽守之。有水曰寒暑之水。水西有湿山，水东有幕山。有禹攻共工国山。”

⑰ 《山海经·海外北经》：“大荒之中，有系昆之山者，有共工之台。”

⑱ 《山海经·大荒北经》：“（共工）台在其（相柳）东，台四方，隅有一蛇，虎色，首冲南方。”

⑲ 《山海经·大荒南经》：“共工之台，射者不敢北向。”《海外北经》：“（射者）不敢北射，畏共工之台。”

第十一章

共工怒触不周山，使东南的大地陷下一个深坑，大川小河的水都往那儿流，就成了我们今天所见的海洋。

海洋，是最容易启发人们的幻想的，对着那随着天上云霞的变幻而具有不同色彩的浩渺无际的海涛，人们总极容易设想那里面有种种非比寻常的奇怪而又美丽的物事，后世传说的海龙王宫殿、蚌精龙女、龟妖蛇怪之类都不必去谈它了，现在且略讲一讲关于大蟹和人鱼这两种有趣的动物的传说。

海里的大蟹，它之大，据说可能大到千里。这种大蟹当然少有人见过。比较近情理的说法，是说单是一只蟹，就可以装满整部车子①。像这样大的大蟹，其实已经大得可观了，可是人们却并不满足于这种说法，才又产生了后来的一种传说。据说曾经有个商人，坐了海船到海外去经商，走了不知道有多少天，茫茫的大海里忽然发现一座小岛，上面长满了苍翠茂美的树木。商人见了非常欢喜，便叫水手们把船靠近小岛，一齐跳上岸去，把缆索系在岸边，就在岸边砍了些树木的丫枝，架起一堆火，烧起午饭来。正烧到中途，忽然觉得小岛在动，树木在往下沉，众人骇得乱纷纷地赶紧跳上船，斩断缆索，拼命划开这座沉没的小岛，仔细一看，这小岛原来是一只被火烫痛了背壳的大蟹②。

关于人鱼的传说更是有趣：早一点的记叙，说人鱼又叫陵鱼，是人的脸，鱼的身子，有手有脚，和人一样。因为这种动物既可以住在海里，也可以住在陆地上，所以又叫它做“陵鱼”，“陵

鱼”就是陆居的鱼的意思。它和我们在“羿禹篇”里就要讲到的那个女巫所乘的龙鱼其实就是一种动物③。这种半人半鱼的动物，实际上非常凶猛，后世的传说却把它美妙化了。有的说，南海里住着一种人鱼名叫“鲛人”，虽然住在海里，却仍旧时常坐在织布机上投梭织布，若是在深更静夜，海水无波，但有星月的时候，站在海岸边上，或许就能够听见从深海里传来勤劳的鲛人们的扎扎的织布声呢。这些鲛人，也像人类一样的有感情，能够哭泣，每一哭泣，从眼睛里就会流出来颗颗明亮的珍珠④。更有的说，海人鱼的形状和人几乎完全相同，眉毛、眼睛、嘴巴、鼻子、手足无不齐备，凡是女子，都美丽非常，皮肤细白像玉石，头发像马尾巴，约有五六尺长，只消稍微灌点酒，周身就会泛出桃花般的粉红颜色，看来更加美丽了。海边上死了妻子的居民，就常把它们捕了来，养在池沼中，当作自己的妻子⑤。还有的说，有人到朝鲜去作外交官，亲眼看见海边沙滩上躺着一个女人，手肘后面生了像火焰般通红的长毛，大约也就是所谓人鱼的了⑥。以上所举的关于人鱼的传说，已经和安徒生在他的著名童话《海的女儿》里所描写的人鱼差不多了。其实这类的传说，还可以举出好些。大海给予人们想象上的启发，是不分古今，不论中外，都有其相同之处的。

正因为大海能够启发想象，古代的人们，看见江河里的水，日夜不息地往海里流，却替大海发起愁来了：大海虽然大，难道就没有涨满的一天吗？假如溢出来怎么办呢？回答这苦恼的问题，才又产生了这么一种传说，说是在渤海的东面，不知道几亿万里的地方，有一个大壑，这壑的深简直就深得没有底，名叫“归墟”，百川海洋的水和天河的水通往这儿流，归墟里面的水总保持平常的状态，既不增加也不减少⑦。于是人们放心了，啊，原来还有这么一个无底的大壑，来容受百川海洋的水，那么就不用

发愁了。

归墟里面，据说有五座神山，就是岱舆、员峤、方壶、瀛洲、蓬莱。每座山的高和周围都是三万里，山和山的距离通常是七万里，山顶平坦的地方也有九千里。山上面有黄金打造的宫殿，白玉筑成的栏杆，是神仙们住家的地方。那上面所有的飞禽走兽都是素白的颜色。到处都生长着珍珠和美玉的树，这些树也开花也结果子，结的果子就是美玉和珍珠，味道很不错，吃了可以长生不死[8]。仙人们大概也都穿着纯白的衣裳，背上都生有小小的翅膀[9]，常见这些小仙人，在大海上面，在碧蓝的高空中，像鸟一样自由地飞翔着，往还于五座神山之间，探望他们的亲戚朋友。仙人们的生活委实是快乐而幸福的。

在快乐和幸福的生活中，就只有一桩事情不妙：原来这五座神山都飘浮在大海当中，下面没有生根，平常还好，一遇着风波，就会飘流无定。这对于神仙们的彼此往来，感觉很不方便。估计已经快要飞到了，忽然又远了一程，估计在某处地方，忽然又不知去向，要现去寻觅。这都是劳神费力，很伤脑筋的事。他们感觉到了诸如此类的痛苦，终于共同商议着，派遣了几个代表，到天帝那里去诉苦。天帝把这事在心里忖度了一下，神山漂流无定倒是小事，设或一旦风波过大，把无根的神山漂流到北极去[10]，沉没在大海里，失掉了仙人们居住的地方，却很是可虑。因此命令北海的海神禺强，赶快替诸仙想个妥善的办法。

这海神禺强，乃是天帝嫡亲的孙儿[11]，又兼风神[12]。当他以风神的姿态出现的时候，他就是一个人的脸，鸟的身子，耳朵上挂了两条青蛇，足上又踏了两条青蛇的威猛的天神[13]。这天神扇动着他的一对大翅膀，鼓起蓬蓬的猛烈无比的巨风，风里面带着大量的疫疠和病毒，人当着这股风就会生疮害病，乃至于死亡[14]。当他以海神的姿态出现的时候，他的形貌就比较和善，他

就像陵鱼那样，是鱼的身子，有手有足，驾了两条龙[15]。他为什么是鱼的身子呢？因为他本来就是北方大海里的一条鱼，这鱼名叫做“鲲”，其实就是鲸鱼[16]，这鲸鱼之大，简直就不知道大到好几千里。忽而他摇身一变，变做了鸟，这鸟名叫做“鹏”，其实就是一只凶猛的大凤[17]。大凤之大，单拿他的背来说，那宽广也就不知道有好几千里了。他愤怒起来，朝天一飞，他那两只黑沉沉的翅膀，就好像垂在天边的乌云。每年冬天，当海潮运转的时候，他就将从北海迁到南海，由鱼变而为鸟，由海神变做风神。那呼呼的怒号着吹过原野的刺骨的寒冷的北风，就是由变作了大鸟的这位海神禺强鼓吹起来的。当他初变大鸟，从北海起飞的时候，看哪！他的翅膀一击，就掀起了排天的海浪三千里，他扇动着它们，乘着暴风直上云霄九万里。他这一飞整整就飞了半年，一直飞到了目的地——南海，才降落下来小作休息[18]。——就是这位海神而兼风神的禺强，接受了天帝的命令，要给诸仙的居住地想个妥善的办法。

海神不敢怠慢，连忙调遣了十五只大黑乌龟到归墟去，把五座神山用头顶顶戴起来，一个顶戴着，其馀的两个便在下面守候着，六万年交代一次，轮流负担。顶戴神山的乌龟们，做这种工作，也并不就非常老实。有时它们顶着顶着，也会突然兴致发作，大伙儿一起，在沧海中拍着它们的足爪，快乐地舞蹈起来。这种无益的游戏当然会使神山上的神仙们小小受点苦恼，但比起先前所受的风波漂流之苦，也就算不得什么了[19]。神仙们都欢喜无尽，大家又幸福平安地过了若干万年。不料有一年，却被龙伯国的一个大人来作了一次无心的捣乱，又使得仙人们遭受了一场天大的祸殃。

龙伯国原来是一个大人国，住在昆仑山北方不知道几万里的地方[20]，这国家的人大约都是龙的种族，所以称为“龙伯”。且

说其中有个大人，因为他闲着没事干，闷得心慌，就带了一根钓竿，到东方海外的大洋中去钓鱼。两只脚刚一下水，走了不几步，就到了归墟五神山的地方，再走几步，五座神山就给他周游遍了。举起钓竿来一钓，接二连三地，便被他钓上来了六只长久没有吃食物的饿乌龟。他也不管三七二十一，把乌龟背在背上，就朝家里跑；回家去还把那乌龟壳剥下来占卦呢。这么一来，可怜岱舆和员峤两座神山，就飘流到北极，沉没在大海里了。累得不知道有多少神仙慌忙地搬家，带着箱笼帐被在空中飞来飞去，流着一头大汗。

天帝知道了这回事情，大发雷霆，便使出他的伟大的神力，把龙伯国的土地尽量削小，把龙伯国人的身子尽量缩短，以免他们再出去到处惹祸。直到许多年以后[21]，这一国人的身量已经缩短到无可再短了，但据当时一般人看来，他们也都还有好几十丈长呢[22]。

归墟里的五座神山，沉没了两座，还剩三座，这三座就是蓬莱、方丈（即方壶）和瀛洲，还叫那些大黑乌龟好好地用它们的头顶戴着。乌龟们，自从受了龙伯国大人的教训以后，确也老实安静多了，它们一直顶着神山，再也没有听说出过什么乱子。

可是自从龙伯国的大人来捣了一场乱以后，海上神山的名声，却传扬开去了，大陆上的人们都知道海中不远的处所，有这么几座美妙而神秘的仙山，谁都想要到仙山去玩玩。大约果然也曾经有过在海边捕鱼的渔夫渔妇，偶然被风把小船给吹到了仙山的近旁，因而上了仙山，仙人们殷勤地招待了这些朴质勤劳的远客，然后又用一阵仙风，平安地吹送他们的小船回去。于是在人民中就更加有兴趣地流传着关于仙山的传说，还说仙人们藏有长生不死的良药，等等。这些传说辗转传播，终于吹送到了国王或皇帝们的耳朵里，那些富贵权威到了极点、享尽人间欢乐

的帝王们，唯一的恐惧，就是怕死神突然来夺去所有的这一切。听说仙山有不死的良药，便都贪心勃勃，不惜钱财，打造大船，准备充足的粮食，派遣方士入海到仙山去求药，一心想要得到这世间最宝贵的东西。战国时候齐国有威王、宣王，燕国有昭王，秦代有秦始皇，汉代有汉武帝……都曾经作过这类徒劳无功的尝试。他们一个个都像普通人般地死掉了，谁也没有得到过不死的良药，甚至连仙山的影子在哪个方向也都没有看见[23]。可怜！可怜！愚笨而贪婪的贵人们啊！也有求药不得回来的人说，仙山，是确实曾经看见过的，远远望去，好像天边的浮云，及至到了，却看见几座仙山反而晶明澄澈地浸在海水里，台榭楼观仙人树木禽兽，都显得清清楚楚地。再把船开过去一点，却突然吹起一阵海风，吹得大小船只只好回头走，到底不能靠近仙山的边缘[24]。——这也许是真实的，那么就是仙人们不愿意接待这批帝王老爷们派来的使者；也许不过是个谎话，是方士们编造的许多美丽的谎话中的一个谎话罢了。总之，这以后关于仙山就只有传说，没有真实的消息了。

---

① 《山海经·海内北经》："大蟹在海中。"郭璞注："盖千里之蟹也。"毕沅曰："《周书·王会》云：'海阳大蟹。'孔晁注云：'海水之阳，一蟹盈车。'"

② 杨慎《山海经补注》："《岭南异物志》：昔有海商海中行，遇洲港，林木茂甚，乃维舟登岸，爨于水旁，半炊而林没，急断缆乃得去，详视之，大蟹也。"

③ 《山海经·海内北经》："陵鱼人面手足鱼身，在海中。"《海外西经》："龙鱼陵居在其北，状如狸(鲤)，一曰虾，即有神圣乘此以行九野。"陵鱼盖即龙鱼，参见"羿禹篇"(上)第一章注⑨。

④ 《搜神记》卷十二："南海之外有鲛人，水居如鱼，不废织绩。其眼

泣，则能出珠。”

⑤ 林坤《诚斋杂记》：“海人鱼状如人，眉目口鼻手足皆为美丽女子，无不俱足。皮肉白如玉，灌少酒便如桃花，发如马尾，长五六尺。临海鲽寡居多取养池沼。”

⑥ 《山海经·海内北经》郝懿行笺疏：“查通奉使高丽，见海沙中一妇人，肘后有红鬣，号曰人鱼，盖即陵鱼也。”

⑦ 《列子·汤问》：“渤海之东，不知几亿万里，有大壑焉，实惟无底之谷，其下无底，名曰归墟。八纮九野之水，天汉之流，莫不注之，而无增减焉。”

⑧ 在古人的思想观念中，珍珠美玉都是吃了可以令人长生不死的宝贵药物。如像黄帝拿玉膏来当食品，就是一例。在“黄炎篇”第二章中，我们就要讲到。

⑨ 从汉代石刻画像中，我们可以看见，仙人们确实都是生有翅膀的。

⑩ 按《列子》原文此处是“帝恐流于西极”，西极隔着大陆，不可能流去。后文有“流于北极”之语，此处亦当是北极。

⑪ 《山海经·大荒东经》：“黄帝生禺貜。禺貜生禺京。”郭璞注：“即禺强也。”按黄帝即天帝，说见第四章。

⑫ 《淮南子·地形篇》：“隅强，不周风之所生也。”

⑬ 《山海经·海外北经》：“北方禺强，人面鸟身，珥两青蛇，践两青蛇。”

⑭ 《吕氏春秋·有始篇》：“西北曰厉风。”《史记·律书》：“不周风居西北，主杀生。”

⑮ 《山海经·海外北经》郭璞注引一本云：“北方禺强，黑身手足，乘两龙。”《庄子》释文亦引之。但我疑心“黑身”当是“鱼身”之误。如果系“黑身”，则“手足”二字便无意义，例如《海外东经》说雨师妾“为人黑身人面”却未说他“黑身手足人面”，因为既然完全是人的身体，自然就有手有足，用不着多说了。正因为身体并不是人的身体，手足却同于人的手足，才加以“手足”二字，正如《海内北经》所记叙的陵鱼，是“人面手足鱼身”一

样。作为风神的禺强，是鸟身；作为海神的禺强，那就应该是鱼身。禺强字元冥（《海外北经》郭璞注），而从《庄子·逍遥游》所以说“北冥有鱼，其名为鲲。……化而为鸟，其名为鹏”的那条海大鱼所住居的海，恰巧就叫北冥。可见海神禺强，本来就该是一条鱼。而“鱼”误为“黑”，又大有可能，所以说禺强的形貌应该是“鱼身手足”。

⑯ 《庄子·逍遥游》：“北冥有鱼，其名为鲲。”陆德明音义引崔撰云：“鲲当为鲸。”禺强亦名禺京，强京其实亦一声之转，可见这位海神之为北海大鲸，是毫无疑问的了。

⑰ 说见闻一多《天问释天》（《闻一多全集》二）。

⑱ 《庄子·逍遥游》：“北冥有鱼，其名为鲲，鲲之大不知其几千里也；化而为鸟，其名为鹏，鹏之背不知其几千里也。怒而飞，其翼若垂天之云。是鸟也，海运则将徙于南冥。南冥者，天池也。……鹏之徙于南冥也，水击三千里，抟扶摇而上者九万里，去以六月息者也。”

⑲ 《楚辞·天问》：“鳌戴山抃，何以安之？”王逸注：“鳌，大龟也。击手曰抃。《列仙传》曰：有巨灵之鳌，背负蓬莱之山，而抃舞戏沧海之中，独何以安之乎？”

⑳ 《山海经·大荒东经》郭璞注引《河图玉版》：“从昆仑以北九万里，得龙伯国人。”

㉑ 此处《列子》原文作“伏羲神农”，因和前面所述女娲伏羲神话在时间先后上略有矛盾，姑含混如此说，谅无大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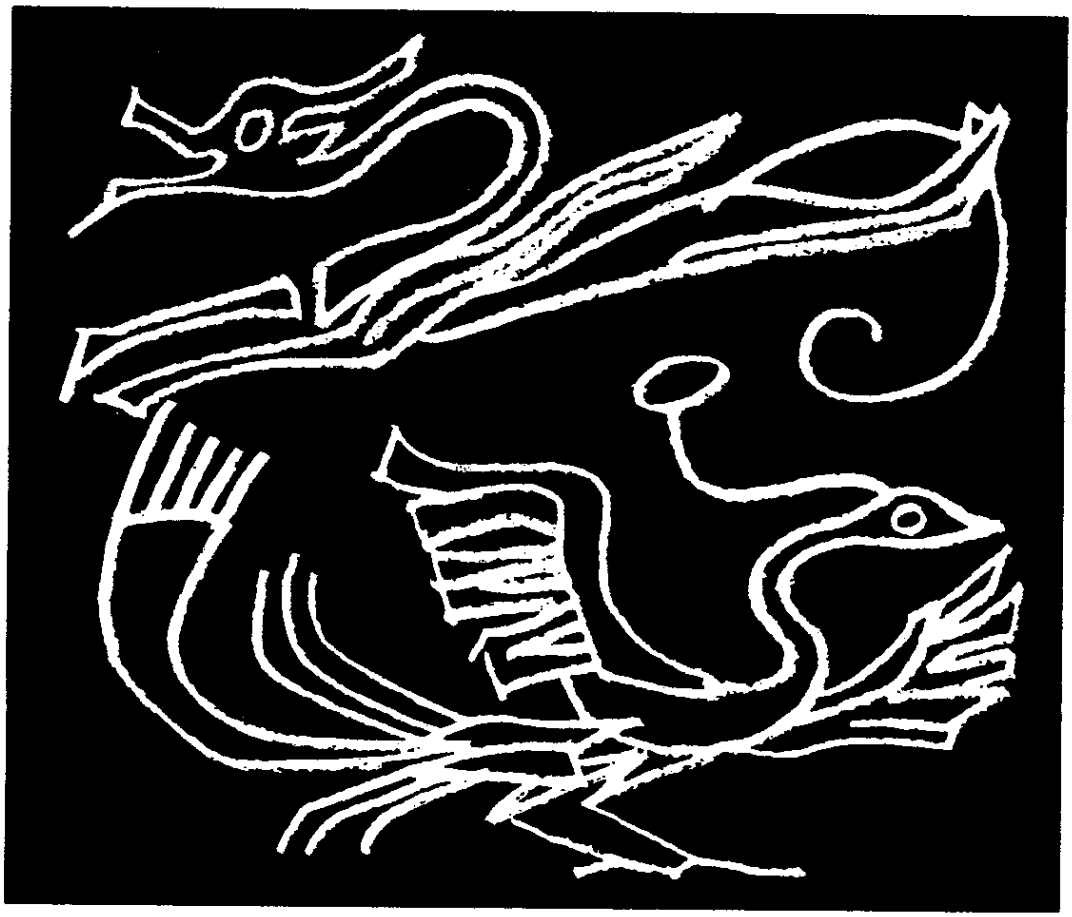
㉒ 《列子·汤问》：“其（归墟）中有五山焉，一曰岱舆，二曰员峤，三曰方壶，四曰瀛洲，五曰蓬莱。其山高下周旋三万里，其顶平处九千里，山之中间相去七万里，以为邻居焉。其上台观皆金玉，其上禽兽皆纯缟，珠玕之树皆丛生，华实皆有滋味，食之皆不老不死，所居之人皆仙圣之种，一日一夕飞相往来者不可数焉。而五山之根，无所连着，常随潮波上下往还，不得暂峙焉。仙圣毒之，诉之于帝。帝恐流于西极，失群圣之居，乃命禺强使巨鳌十五，举首而戴之，迭为三番，六万岁一交焉，五山始峙。而龙伯之国有大人，举足不盈数步而暨五山之所，一钓而连六鳌，合负而趣，归其国，灼其骨以数焉。于是岱舆、员峤二山流于北极，沉于大海，仙圣之播迁

者巨亿计。帝凭怒，侵减龙伯之国使厄，侵小龙伯之民使短，至伏羲神农时其国人犹数十丈。”

㉓ 例如《史记·封禅书》载：“始皇南至湘山，遂登会稽，并海上，冀遇海中三神山之奇药，不得，还至沙丘，崩。”

㉔ 《史记·封禅书》：“自威宣燕昭使人入海求蓬莱、方丈、瀛洲，此三神山者，其传在勃海中，……盖尝有至者，诸仙人及不死之药皆在焉。未至，望之如云，及到，三神山反居水下，临之，风辄引去，终莫能至云。世主莫不甘心焉。”

黃炎篇





第 一 章

这一篇主要讲述的，是黄帝和炎帝的战争。但在讲述这场大战之前，还得先把他们各自的情况分别讲一讲。

先讲炎帝神农。炎帝原是极慈爱的大神，如果说“行仁道”的话，他比黄帝恐怕还要行得多些。当他出现在世间的时候，大地上的人类已经生育繁多，自然界出产的食物不够吃了，仁爱的炎帝才教人类怎样播种五谷，用自己的劳力来换取生活的资料。那时候人类共同劳作，互相帮助，没有奴隶，没有主人，收获的果实大家均分，感情像弟兄姐妹般的亲切。炎帝又叫太阳发出足够的光和热来，使五谷孕育生长，从此人类便不愁衣食，大家感念他的功德，便尊称他做“神农”①。传说他是牛的头，人的身子，这大约因为他在农业上也像几千年来帮助我们耕种的牛一样，特别有贡献吧②。

据说太阳神又兼农业之神的炎帝，刚刚诞生下来，在他诞生地的周围，完全不需要半点人力，自然就涌现了九眼井，而且这九眼井的水还是彼此相连，若是汲取其中一眼井的水，其他八眼井的水都会波动起来③。又说，当他要教人民播种五谷的时候，便从天空中纷纷降落下来许多谷种，他把这些谷种收集起来播种在开垦过的田地上，以后才有了供人们食用的五谷④。又还有更美丽的说法，说那时候有一只遍身通红的鸟，嘴里衔了一株九穗的禾苗，飞过天空，穗上的谷粒坠落在地上的，炎帝便把它们拾起来，种在田间，以后便长成又高又大的嘉谷，这种嘉谷，人

吃了不但可以充饥，还可以长生不死[5]。不管这些传说怎样，总而言之，都意味着神农时代的人民，已经学会把野生的谷物用人工种植起来了。

炎帝不但是农业之神，他同时又是医药之神。因为太阳是健康的泉源，所以和医药也有关系。传说他曾经用了一种神鞭，叫做"赭鞭"的，来鞭打各种各样的药草，这些药草经过赭鞭一鞭，它们有毒无毒，或寒或热，各种性质都自然地呈露出来，他就根据这些药草的不同赋性，给人们治病[6]。另一种传说则是他亲自去尝味了各种各样的药草，为了尝药，曾在一天当中中过七十次毒[7]。更有的民间传说说，神农皇帝尝百草，最后，尝到一种有剧毒的断肠草，终于肠子断烂，为人民牺牲了生命[8]。到现在人们一见那攀缘在墙垣或篱笆边上开小黄花的藤状植物，都有了警戒，知道它的毒性猛烈，曾经害死过神农皇帝呢。不管这些传说是怎样地不同，大神炎帝的这种为人民效忠的精神总是教人难忘的。所以后世传说关于他在医药这方面的遗迹，"尝药"和"鞭药"二者并存。据说在太原神釜冈，还存在着神农尝药的鼎。又说在成阳山里，还可以找到神农鞭药的处所；那山又叫神农原，或叫药草山[9]。

太阳神炎帝，看见人民衣食虽然丰足了，生活上却还有些不方便，于是又叫人民成立市场，把彼此需要的东西在市场上互相交换。那时没有钟表，也没有别的记录时间的方法，凭什么来定交换的时间呢？人们不能丢弃了工作整天在市场上老等呀！于是炎帝又教他们就拿他本身——或者是他管辖的太阳来做标准，当太阳当顶的时候就在市场上进行交易，过了这段时间就散市，大家实行起来感觉着真是又准确、又简便，人人都很喜欢[10]。

有关太阳神炎帝本身的神话，现在保存的已经不多了，就只有上面所说的这么点点，而且还夹杂着很多历史的成份。倒是

关于他的子孙们尤其是他的女儿们，还有一些有趣的神话。

据说，他有一个孙子叫伯陵的，和人间一个美貌的妇人，吴权的妻子阿女缘妇恋爱上而且有了关系了，阿女缘妇怀孕三年，生了鼓、延、殳三个儿子，殳制作了射箭的箭靶；鼓和延开始制造出一种叫做“钟”的乐器，又制作了种种歌曲：音乐在人间便又进一步地展开了。延和殳的形貌未有所闻，鼓的形貌据说是尖脑袋，朝天鼻[11]。此外，下方有一个国家叫做互人之国，一国的人通是人的脸，鱼的身子，有点像我们在“开辟篇”末章里讲过的人鱼，腰部以下全是鱼形，有手而无足，他们能够乘云驾雨，自由地上天下地，据说便是炎帝直接传下来的后代[12]。

炎帝子孙们中的著名人物，除了前面所说的火神祝融之外，还有水神共工、土神后土和那生了十二个年头的时间之神噎鸣等[13]。他有这么些著名的子孙，可见作为太阳神的他是怎样显赫的一个大神了。

传说炎帝有四个女儿，四个女儿的命运和遭遇都各不相同。

先说其中一个女儿。这个女儿没有名字，只说是炎帝的“少女”。但传说中他的其他三个女儿也叫“少女”或叫“季女”，或单称“女”，“季女”就是“少女”的意思，究竟分不清谁是姐姐，谁是妹妹。大约所谓“少女”，只不过是泛称年轻的姑娘，不一定就是指最小的女儿。这都不必去管它了，且说炎帝这个没有名字的女儿怎样追随古代一个有名的仙人升仙而去的事。

这个仙人，叫赤松子，炎帝时候他做掌雨的官[14]，常常服食一种叫做“水玉”——就是水晶[15]——的宝贵药物，来锻炼自己的身体。炼来炼去，炼就了一桩特别的本领，就是能够跳进大火里面，自己把自己焚烧起来[16]。在熊熊烈烈的猛火的燃烧中，他本人的身体就随着烟气的上下而上下，终于脱胎换骨，成了仙人。成了仙人之后，他就到昆仑山去，住在西王母曾经住过的石

屋子里。每当风雨来了的时候，身子非常轻飘的他，就在那高山的悬崖上，随着风雨上下往来。炎帝的那个没有名字的小女儿，为了羡慕成仙，也追随他到了那里。后来大约也经过了一番服食焚烧等的锻炼，便和赤松子一样成了仙人，并且跟随着他一同去到了遥远的他方[17]。

炎帝的另外一个女儿，也是没有名字，古书上称她为“赤帝女”，“赤帝女”自然就是“炎帝女”的意思。据说她学道得了仙，住在南阳愕山的桑树上。到了正月一日这天，她就去衔了些小树枝来，在树上作窠巢。辛苦经营半个月的时间，直到正月十五日，窠巢作成了，她便住在树上，再也不肯下来。她的形躯或者化做白鹊，或者仍然保持女人的状貌。炎帝见他女儿这种奇怪的行径，心里悲恸，千方百计想引诱她下来，都没有成功。后来干脆叫人在桑树下面焚烧起一把火，企图迫胁她从树上下到地面来。哪知在火光和烟焰中，年轻的姑娘，反倒蜕化了血肉的形躯，像追随赤松子行迹“入火自烧”的她的前一个姐妹一样，冉冉升上了天空去。姐妹俩火化登仙的情况是一样，不过这位姑娘的火化登仙，乃是假手于其他的人罢了。后来这棵桑树，就被命名为“帝女桑”[18]。这棵帝女桑，就是《山海经·中次十一经》所记的宣山的“帝女之桑”。据记叙，它是一棵围有五丈的大桑树，枝干交叉四出，叶子有一尺多大，红色的纹理，黄色的花，青色的花萼房[19]。根据这棵树的粗细来推断，它的高当不下于一百丈，自然要算是一棵奇伟的大树了。自从炎帝的这个女儿在大桑树上鹊巢中火焚登仙以后，后代就有了这样一种风俗习惯：到每年正月十五日这天，人们总爱把鹊巢从树上取下来，焚烧作灰，拿这灰来调和了水，把蚕卵在灰水里浸上一段时间，据说将来孵化成长的蚕，可以多吐丝，吐好丝[20]。这就不单关系到炎帝女儿的神话，也关系到我们后面就要讲到的蚕马神话了[21]。

炎帝的另外一个小女儿，名字叫做瑶姬，刚刚到了出嫁的年龄，还没有出嫁，就夭亡了。这个满怀热情的少女，她的精魂，就去到姑媱之山，变做了一棵瑶草。这瑶草的叶子长起来重重叠叠，非常茂盛，开黄花，结的果子像菟丝的果子。谁要是吃了这果子，就可以被人喜爱[22]。

天帝哀怜她的早死，就封她到巫山去做了巫山的云雨之神。早晨她化做一片美丽的朝云，自由而闲暇地游行在山岭和峡谷之间；到黄昏她又变做一阵潇潇的暮雨，向着这山和水发泄她的哀怨。战国末年楚怀王游云梦，住在一座叫做"高唐"的台馆里，这个热情而浪漫的女神，就在大白天亲自跑到高唐来，向着正在午睡的楚怀王倾诉她的情爱。楚怀王醒来，回想梦境，又是惆怅，又是奇怪，便在高唐附近给她建造了一座庙，庙的名字便叫做"朝云"。后来楚怀王的儿子楚襄王和他的御前诗人宋玉到这里来游玩，听宋玉说起他父亲的行迹，不胜羡慕。当天晚上宋玉也做了一个相同的奇怪而又教人惆怅的梦，第二天把他的梦告诉楚襄王。楚襄王便命宋玉把这两次奇梦来做了两篇赋，一篇叫做《高唐赋》，另一篇叫做《神女赋》[23]。后世诗文中引为典故的"襄王梦"，其实是古书错讹造成的误会，楚襄王和巫山神女原是一点关系也没有的[24]。

关于瑶姬，还有另外一段神话传说，就是讲述她如何帮助大禹治理洪水的故事。故事大略说，云华夫人，名叫瑶姬，是西王母的第二十三个女儿。学道功成，从东海遨游回来，经过巫山。见巫山林壑幽丽，留连不忍离去。其时正逢大禹治水，驻在山下。忽然刮起了大风，吹得山摇地动，木石横飞，制止不住，无法施工。大禹只好请云华夫人帮忙。夫人于是传授给大禹召神策鬼的法术，又叫她的属神狂章、虞馀、黄魔、大翳、庚辰、童律等去帮助大禹治理洪水。不久大风平息，巫峡凿通，大禹治水的工程

顺利地告一段落。于是跑上山去向夫人道谢。哪知道当他站在高崖上正张望之际，夫人忽然化而为石，忽然又散作轻云，忽然又聚为夕雨，要不就变做游龙，或者是飞翔的白鹤，总之千变万化，捉摸不定。大禹见她这样狡狯，疑心她不是真正的神仙，便把心里的疑惑去向童律请教。童律向他说明：云华夫人原本不是胎生，而是西华少阴之气凝聚成的，所以常是这么变化无方，"在人为人，在物为物"。大禹的一团疑惑，才涣然冰释。以后又去向夫人重申谢意，大山中忽然显现出云楼琼台，瑶宫玉阁，有狮子把关，天马带路。夫人宴坐在瑶台上，正式接待了大禹。大禹向夫人稽首问道，夫人对他作了周详而恳切的指示。然后又叫侍女陵容华打开一只红玉箱，拿出一卷治水的仙书来交给大禹，又命庚辰和虞馀再度去协助大禹治水。大禹得了夫人的这些帮助，才终于把横流十三年，为患全中国的洪水治理平息[26]。

神女瑶姬，因为留恋巫山的美景，并且由于帮助大禹治水，和当地人们结下了深厚的感情，从此就在巫山留住下来，不再离开。她天天站在高崖上凝目眺望，看着往来于瞿塘峡、巫峡、西陵峡号称"三峡"的全长七百里的峡谷中的行船。她关心船只和旅客的命运，特地派遣了几百神鸦，叫它们飞翔在峡谷的上空，担任迎船送船的工作，让这些行船跟随着神鸦的导引，平安地渡过三峡[27]。

她因为长久地站在高崖眺望，不知不觉地，渐渐自己也化身为许多峰峦中的一座峰峦了，就是有名的神女峰。陪伴她的侍女们，一个个也都变化做了大大小小的峰峦，就是现在的巫山十二峰。仿佛她们还都深情地站在那里，为来往的行船指引航向[28]。这些峰峦真是秀美峭拔呀，至今行船过三峡的人，望见它们，还可以想象当年女仙们超尘绝俗的身影；特别是望见神女峰，谁也会感念瑶姬帮助大禹治水的业绩[29]。早年传说的那个

去向楚怀王梦中倾诉情爱的瑶姬，在人们心目中就变得一天比一天黯淡了。

最后还有一段关于炎帝的另外一个小女儿女娃的悲壮的故事，这故事的内容和性质，更是永远激动着人们的心弦。

据说，女娃有一回到东海去游玩，不幸海上起了风涛，就淹死在海里，永不回来了。她的魂灵化做了一只鸟，形状有一点像乌鸦，名叫“精卫”。花头、白嘴、红足，住在北方的发鸠山上。她悲恨年轻的生命给无情的海涛毁灭了，因此常衔了西山的小石子、小树枝，投到东海里去，要想把大海填平[29]。我们想想，这样一只小鸟，在波涛汹涌的海面上，从高高的天空中，投下一段小枯枝，或是一粒小石子，要想填平大海，这是多么悲壮！我们谁不伤念这早夭的少女，又谁不钦佩她的坚强的志气？她真不愧是太阳神的女儿，她在我们的印象中，也和太阳一样，是万古常新的。晋代大诗人陶渊明的《读山海经》诗说：

精卫衔微木，将以填沧海。

一种哀悼赞美的情绪充分表现在诗句里了。这种鸟，据说在海边和海燕结成配偶，生下的孩子，雌的便像精卫，雄的便像海燕。到如今东海还有精卫誓水的地方，因为曾经淹死在那里，发誓不喝那里的水；所以精卫又叫“誓鸟”，或叫“志鸟”，也叫“冤禽”，民间却叫它做“帝女雀”[30]。传说的名称有这么多，我们就可以知道她是怎样光辉地活在人们的心里了。

---

① 《白虎通·号》：“古之人民皆食禽兽肉，至于神农，人民众多，禽兽不足，于是神农教民农作，神而化之，使民宜之，故谓之神农也。”

② 《绎史》卷四引《帝王世纪》：“炎帝神农氏人身牛首。”

③ 《水经注·潧水》:“神农既诞,九井自穿,汲一井则众水动。”

④ 《绎史》卷四引《周书》:“神农之时,天雨粟,神农遂耕而种之,然后五谷兴助,百果藏实。”

⑤ 王嘉《拾遗记》卷一:“(炎帝)时有丹雀衔九穗禾,其坠地者,帝乃拾之,以植于田,食者老而不死。”

⑥ 《搜神记》卷一:“神农以赭鞭鞭百草,尽知其平毒寒温之性。”

⑦ 《淮南子·修务篇》:“神农尝百草之滋味,一日而遇七十毒。”

⑧ 以上的说法,系根据四川民间传说。按断肠草即钩吻,亦名野葛,见《本草纲目》。陶弘景云:“言其入口则钩人喉吻也。或言钩当作挽,牵挽人肠而绝之也。”

⑨ 《述异记》卷上:“太原神釜冈,有神农尝药之鼎存焉。成阳山中有神农鞭药处,一名神农原药草山。”按《路史·后纪二》注引此作“一曰神农原,亦名药草山”,是也。关于神农尝药,近代还有这样的民间传说。明周游《开辟演绎》第十八回末王子承《释疑》云:“后世传言神农乃玲珑玉体,能见其肺肝五脏,此实事也。若非玲珑玉体,尝药一日遇十二毒,何以解之?但传炎帝尝诸药,中毒能解,至尝百足虫入腹,一足成一虫,炎帝不能解,因而致死,万无是理。”除却其无谓的辩解,所记也可作为神农尝药神话的补充。

⑩ 《潜夫论·五德志》:“神农是以日中为市,致天下之民,聚天下之货,交易而退,各得其所。”

⑪ 《山海经·海内经》:“炎帝之孙伯陵,同(通)吴权之妻阿女缘妇,缘妇孕三年,是生鼓、延、殳。(殳)始为侯,鼓、延是始为钟,为乐风。”《路史·后纪四》:“鼓兑头而鬲鬲。”

⑫ 《山海经·大荒西经》:“有互人之国,炎帝之孙名曰灵恝,灵恝生互人,是能上下于天。”郭璞注:“人面鱼身。”

⑬ 《山海经·海内经》:“炎帝之妻,赤水之子听沃生炎居,炎居生节并,节并生戏器,戏器生祝融,祝融生共工,共工生后土,后土生噎鸣,噎鸣生岁十有二。”

⑭ 这里(《列仙传》)原文是:“赤松子,神农时雨师也。”雨师究竟是

神职还是人职呢，一般说来，应该是神职才对。但是揆其文意，似乎又确是人职，所以才有服水玉修仙的事，故译为“掌雨的官”。但这样一来炎帝神农又成了古帝王之一而不像是天帝了，无可如何。古代神话中，常有这类人神难分的处所，因为他们本来也就是人而兼神的。

⑮ 《山海经·南山经》：“堂庭之山，多水玉。”郭璞注：“水玉，今水精也，赤松子所服。”

⑯ 这里《列仙传》所叙的是“能入火自烧”，今本《搜神记》卷一记同一故事，叙述到这里，则为“能入火不烧”，“不烧”和“自烧”，意思恰恰相反。一个字的改变，正说明了后代人们对于古人所设想的仙人的行径已渐失去了理解。“入火不烧”，只是不烧罢了，“入火自烧”则是从凡人升为仙人的重要手段（当然在这之前还需要做一些准备的工作，如像服水玉之类）。由“自烧”而登仙，这种思想观念，大约是从中国西部某些民族火葬的风俗仪式而得来（见闻一多《神仙考》）。火葬是求灵魂不死，“自烧”则进一步更要求肉体与灵魂并生。后世的人不理解这种行为，所以本来是“自烧”的，就一变而为“不烧”了。又《列仙传》还载有宁封子的故事，与赤松子的故事同类，而火葬的痕迹更是明显，也很有趣，附记于此：“宁封子者，黄帝时人也，为黄帝陶正。有异人过之，为其掌火，能出五色烟。久则以教封子，封子积火自烧，而随烟气上下，视其灰烬，犹有其骨。时人共葬于宁北山中，故谓之宁封子焉。”

⑰ 《列仙传》卷上：“赤松子，神农时为雨师，服水玉（《搜神记》作‘冰玉散’）以教神农，能入火自烧。往往至昆仑山上，常止西王母石室中，随风雨上下。炎帝少女追之，亦得仙俱去。”

⑱ 《太平御览》卷九二一引《广异记》：“南方赤帝女学道得仙，居南阳愕山桑树上。正月一日衔柴作巢，至十五日成，或作白鹊，或女人。赤帝见之悲恸，诱之不得，以火焚之，女即升天。因名帝女桑。”

⑲ 《山海经·中次十一经》：“宣山，其上有桑焉，大五十尺，其枝四衢，其叶大尺馀，赤理黄华青柎，名曰帝女之桑。”毕沅云：“案《水经注》，（宣）山在今河南泌阳县界，今失名。”按泌阳县，汉时称比阳县，属南阳郡，则泌阳之宣山即南阳之愕山矣。

⑳ 《太平御览》卷九二一引《广异记》:"今人至十五日焚鹊巢作灰汁,浴蚕子招丝,像此(赤帝女被焚于鹊巢)也。"

㉑ 参看本篇第六章注③、④、⑤。

㉒ 《山海经·中次七经》:"又东二百里曰姑媱之山,帝女死焉,其名曰女尸,化为蘼草,其叶胥成,其华黄,其实如菟丘,服之媚于人。"

㉓ 《文选·高唐赋》李善注:"《襄阳耆旧传》曰:赤帝女曰瑶姬,未行而卒,葬于巫山之阳,故曰巫山之女。楚怀王游于高唐,昼寝,梦见与神遇,自称是巫山之女,王因幸之,遂为置观于巫山之南,号曰朝云。后至襄王时,复游高唐。"参看《文选》宋玉《高唐赋》与《神女赋》。

㉔ 其误在于《神女赋》开端"王""玉"二字互讹,后人不察,遂将宋玉之梦移作襄王,沈括《补笔谈》卷一有辨正极详,可参看。

㉕ 《太平广记》卷五六引《墉城集仙录》:"云华夫人,王母第二十三女,名瑶姬,受迴风、混合、万景、炼神、飞化之道。尝东海游还,过江上,有巫山焉,峰岩挺拔,林壑幽丽,巨石如坛,留连久之。时大禹理水驻山下,大风卒至,岩振谷陨,不可制,因与夫人相值,拜而求助。即敕侍女,授禹策召鬼神之书,因命其神狂章、虞馀、黄魔、大翳、庚辰、童律等,助禹斫石疏波,决塞导厄,以循其流。禹拜而谢焉。禹尝诣之崇嵕之巅,顾盼之际,化而为石;或倏然飞腾,散为青云;油然而止,聚为夕雨;或化游龙,或为翔鹤;千态万状,不可亲也。禹疑其狡狯怪诞,非真仙也,问诸童律。律曰:'云华夫人,金母之女也。非寓胎禀化之形,是西华少阴之气也,在人为人,在物为物,岂止于云雨龙鹤,飞鸿腾风哉!'禹然之。后往诣焉,忽见云楼玉台,瑶宫琼阙森然,既灵官侍卫,不可名识,狮子把关,天马启涂,毒龙电兽,八威备轩。夫人宴坐于瑶台之上,禹稽首问道。因命侍女陵容华,出丹玉之笈,开上清宝文以授。禹拜受而去。又得庚辰虞馀之助,遂得导波决川,以成其功。"

㉖ 宋范成大《吴船录》卷下:"神女庙有驯鸦,客舟将来,则迓于数里之外,或直至县下。船过亦送数里。土人谓之神鸦,亦谓之迎船鸦。"

㉗ 宋陆游《入蜀记》卷六:"凝真观(神女庙)正对巫山,峰峦上入霄汉,山脚直插江中,议者谓太华衡庐皆无此奇。然十二峰者,不可悉见,所

见八九峰，惟神女峰最为纤丽奇峭，宜为仙真所托。”

㉘ 参见《长江万里行》及《长江三峡》（四川史地丛书）中关于“神女导航”的记叙。

㉙ 《山海经·北次三经》：“又北二百里曰发鸠之山，其上多拓木。有鸟焉，其状如乌，文首、白喙、赤足，名曰精卫。其名自诒，是炎帝之少女，名曰女娃。女娃游于东海，溺而不返，故为精卫，常衔西山之木石以堙于东海。”

㉚ 《述异记》卷上：“昔炎帝女溺死东海中，化为精卫。偶海燕而生子，生雌状如精卫，生雄如海燕。今东海精卫誓水处，曾溺此川，誓不饮其水。一名誓鸟，一名冤禽，又名志鸟，俗呼帝女雀。”

第 二 章

稍后于炎帝出现的一个大神，是黄帝。黄帝古书上也写做“皇帝”①，它的意思实在就是“皇天上帝”②。“帝”字见于《诗》、《书》、《易》和甲骨文、钟鼎文的，本来就指的是上帝③。“皇”又是“帝”的形容词，形容“帝”的光辉伟大。如像《诗·大雅·皇矣》说“皇矣上帝”，《小雅·正月》说“有皇上帝”，《鲁颂·闷宫》说“皇皇后帝”，无非都是赞美上帝的庄严伟大。古时候国君都不称帝④，周代才开始称王，从文王、武王到灭于秦的赧王都只是王。到了战国末年，一群野心的诸侯，僭称了王还觉得不够，更纷纷称帝，于是秦为西帝，赵为中帝，燕为北帝。后来秦始皇统一中国，索性更变本加厉，把“皇帝”两个字都拉在自己的身上，自居为“皇天上帝”，以后世代相沿下去，便成了人间帝王的通称了。讲到黄帝，首先就得讲一讲和黄帝有密切关系的昆仑山。据说，在昆仑山上，有一座庄严华美的宫殿，是黄帝下方的帝都，也是他常来游乐的行宫。管理这座宫殿的，是一个名叫“陆吾”的天神，他的状貌极威猛：人的脸、老虎的身子和足爪，九条尾巴。他又兼管理天上九城的部界，和神苑里宝物储藏的事情。另外又有一些红颜色的凤凰，管理宫殿里的用具和衣服⑤。黄帝在办公的馀暇，常常喜欢从天上降下到这里来游玩⑥。

假如他高兴，他还可以从这里向东北散步走去，四百里的地方，便到了槐江之山，这就是有名的“悬圃”，又叫“平圃”或叫“玄圃”，是黄帝在下方的一座最大的花园。因为它的位置很高，好

像悬挂在半天云里，所以叫它做“悬圃”。从悬圃再往上走，就可以一直到达天庭，我们在伏羲的故事里已经讲过了⑦。管理这座花园的，是一个鸟的身子、人的脸、背上长着一对翅膀、通身是老虎斑纹的名叫“英招”的天神。这天神常飞行在空中，周游四海，发出大声的嗥叫。站在悬圃观看四方，那风景真是壮观极了。从这里向南方望去，假如是夜晚，就可以看见昆仑山笼罩在一片闪耀的光辉里，想来那座华美庄严的天帝的行宫也该在光辉里隐约地显露出来吧。向西方望去，那里有一个大湖泽，叫做“稷泽”，银白色的水光连天，四周生长着郁葱茂绿的大树，是周民族的始祖后稷的神灵所在的地方。向北方望去，那是雄伟而高峻的诸毗山，槐鬼离仑在那里居住，山头上有勇猛的鹰和鹞鸟在那里盘旋。向东方望去，那是巍峨的恒山，高有四重，有穷鬼们各以类相聚，住居在恒山的四方。恒山，那也是鹰鹞们的住家。传说恒山有一只大鸟——想来就是鹰鹞之类吧，生了四个儿子，儿子们长大，羽毛丰满，翅膀坚硬了，就将要离开母亲，分飞到四海去。母亲知道旷野和天空才是儿子们的家乡，再也挽留不住他们在自己的窠巢，只得悲鸣着，分头把她去向四方的心爱的儿子们送走。这时候，她啼哭的哀声震响了大地，和世间很多母亲送别远行的儿子的哀哭几乎就没有两样⑧。——四方的风景已经是这么壮观，在悬圃的下面，又还有一条纤尘不染、清冷透骨的泉水，名叫瑶水，一直通到昆仑山附近的瑶池去。把守这条瑶水的，是一个无名的天神，形状像牛，八只足，两个脑袋，马的尾巴，发出的声音像吹号筒，什么地方见了他什么地方就会有战争⑨。

我们再看看昆仑山山顶上的情形吧：那上面四周围绕着玉石栏杆，每一面有九口井、九扇门⑩，进入门内，便是巍峨的帝宫，是五座城十二座楼所组合而成的⑪。最高的地方生长着一

株长四丈、大五围的稻子。它的西边有珠树、玉树、璇树，又有凤凰和鸾鸟，头上戴着蛇，足下踏着蛇，胸脯上挂着红蛇。它的东边有沙棠树和琅玕树。琅玕树上能生长像珍珠般的美玉，极其宝贵，是凤凰鸾鸟们的食品，黄帝特别派了一个长着三个脑袋、六只眼睛的天神，叫做离朱的，去住在琅玕树旁边的服常树上，看守着它。离朱躺在服常树上，三个脑袋轮流睡觉，轮流醒来，他那明亮得连鸟兽秋天毫毛的末梢都可以看见的眼睛，不分昼夜地注视着琅玕树近旁的动静，就是有通天本领的人也休想动得它半分[12]。它——大稻子——的南边有绛树、雕鸟、蝮蛇、六首蛟和一种非常奇特的东西：视肉。它的北边有碧树、瑶树、珠树、文玉树、玗琪树，都是些生长珍珠和美玉的树。文玉树更长出一种五色斑斓的玉，美丽极了。又有一种树，叫不死树，吃了这树上的果子，就可以长生不死。又有凤凰和鸾鸟，头上都戴着盾。又有一个清芬而甘美的水泉，叫做"醴泉"，四周长着各种奇花异木，它和瑶池同是昆仑山的两处胜地。又还有刚才提到的那一种奇特的东西：视肉[13]。

视肉，在《山海经》这部书里，随处都可以见到。凡是名山胜水和古代有名的帝王陵墓所在的地方，总是有这种奇怪的东西。这究竟是一种什么东西呢？原来它是一种生物，这种生物四肢百骸都没有，只是一堆净肉，形状有点像牛肝，却在当中长了一对小眼睛。这种怪东西就是人们所理想的最美妙的食品；因为据说它的肉总是吃不完，吃了一块，又长出一块，吃到末了还是原来的样子[14]。这对于那些死了躺在地下的伟大的祖先实在是一种设想得非常周全的佳肴膳，有了这东西，祖先们就一点也用不着担心肚子挨饿了。自然，名山胜水若是有这种宝贵的食物，也就会更增加旅行家们的向往：可以减少自带干粮的麻烦。和这类似的生物还见于别的书籍的记载：据说越嶲郡有一种牛，叫

“稍割牛”，从这种牛身上割下几斤肉来，只要过一天它就会长还原状。这种牛浑身黑色，角细而长，约有四尺多光景，每隔十天，至少就得割一次它身上的肉，要是不割，它反而难受得要死。又据说月支国有一种羊，尾巴生得特别肥大，一条尾巴就有十斤重，人们把这种羊尾巴上的肉割下来做肴膳，不久它又长还了原状[15]——真是有趣得很。

现在暂且撇开这类奇怪的生物不提，回转来再说昆仑山。这昆仑山真是其高无比的大山，一层一层的山重叠起来好像城阙，共有九重，从山脚到山顶，它的高据说共是一万一千里一百一十四步二尺六寸[16]。在它的下面，包围着弱水的深渊，在它的四周，又环绕着炎火的大山。火山里长着一种燃烧不完的树，昼夜都在燃烧，暴风吹来不能使它特别燃烧得猛，倾盆大雨也不能把它淋灭。它熊熊烈烈地燃烧着，发出一片灿烂的光辉，照耀得昆仑山山顶上黄帝的宫殿分外的美丽和庄严。大火中生长有一种比牛还大的老鼠，千斤重的身体，两尺长的毛，毛细得来像蚕吐的丝。这老鼠，住在火中便浑身通红，一出到外面就变成雪白。等它一离开火，赶紧拿水去泼它，一泼就死。于是就把它的毛剪下来纺绩成布，用这布来做成衣裳，永远用不着洗濯，若是穿脏了，只消脱下来放在火里面烧一烧，就洁白得跟新的一样，人们就叫它做“火浣布”[17]。昆仑山上的宫殿大门，正对着东方，叫做开明门，迎接着旭日的光辉。门前有一只神兽，就叫做“开明兽”，身子有老虎般大，长着九个头，九个头都各有一张人样的脸，威风凛凛地站在门前的冈岩上，守护着这座“百神所在”的宫城[18]。

黄帝的行宫，除了这里的一处以外，还有一处在青要之山（如今河南新安县），规模比较小，是黄帝的秘密的行宫[19]，有一个名叫“武罗”的神在这里做管理。这武罗神，是人的脸，身上是

豹子的花纹，小小的腰肢，白白的牙齿，耳朵上穿着金环，鸣叫的声音像佩玉的叮当，很是好听：模样看起来是不坏的，使我们很容易联想到《楚辞·九歌》里的“山鬼”[20]。据《山海经》所记，这地方对于女子又很相宜，因为附近有一种叫做“鴟”的鸟，青身子，浅红色的眼睛，红色的尾巴，形状像野鸭，吃了它可望生小孩子；又有一种草，叫做“荀草”，方杆儿，开黄花，结红果，吃了这果子可以叫人颜色美丽[21]。那么说这武罗神是一个像“山鬼”样的妖媚的女神大约是不错罢。《九歌·山鬼》里有几句描写那个妖媚的女神的状貌和心情，我看实在大可以移用在青要山武罗神的身上：

是有一个女子在那深山里，
披着薜荔的衣裳，系着菟丝的带子。
她的秋波含情，而又嫣然浅笑！
她的性情慈和，姿容又那么苗条。
她驾着赤豹，文狸在后面追随，
她把辛夷作车乘，桂芝来作旌旗。
车上罩着石兰，杜衡的流苏下垂，
她折取香花打算送给她所思念的人儿。

（请听，她在歌唱，她的歌声是那样凄厉！）
“……我为你留在这里，徒然的忘了归去，
年华已经迟暮，谁能使我再美？
我打算采撷巫山的秀芝，
磊磊的山石崎岖，绵绵的野葛迷离。
我怨恨你啊，怅然地忘了归去，
我想你是在思念我的，或许没有闲时。”[22]

见于别的书的记载，又还说这位山神，是一位降霜之神，并且还肯定的说她是一位女性的山神，虽然也有人说这是见了《山海经》里的描写，附会出来的言谈[23]，但我们想这附会既然由来已久，恐怕也不是毫无根据的吧。

距昆仑山不远的一座峚山上，产生一种柔软的白玉，从这种白玉中更涌出一种像脂腊般的洁白光润的玉膏来，黄帝就拿它当做每天的食品。剩馀的玉膏就用来灌溉丹木，过了五年，丹木就开出五种颜色的清芳的花朵，结出五种味道的鲜美的果子。黄帝又把峚山的玉的精华搬去种在钟山的向阳处，后来钟山也产生出了许多坚致精密、润厚而有光彩的美玉来，于是天地鬼神都把这种玉来当做食品了。人若是能够得到这种美玉，把它雕刻成装饰品，佩带在身边，据说是可以防御妖魔鬼怪作祟[24]。

黄帝经常喜欢到昆仑山去游玩，有一次，他打从赤水经过，又到昆仑山去，回来的时候，一不小心把他一颗最珍爱的又黑又亮的宝珠丢失在赤水的近旁了。黄帝心里很着急，马上派了一个聪明绝顶的天神名叫知的，去替他寻找这颗宝珠。知去寻找了一遍，全无踪影，只得空着两手转来向黄帝报告寻找的结果。黄帝又派那个在昆仑山服常树上躺着看守琅玕树的天神离朱去寻找宝珠，离朱虽然长着三个脑袋，六只眼睛，而且每只眼睛都明亮得出奇，可是去找了一遍，还是踪影全无。黄帝只得又派一个能言善辩的天神名叫吃诟的去寻找这颗珠子，吃诟去寻找了一遍，在这件细致的工作中，也没有能够用上他的辩才，终于还是失望地转来。黄帝没办法了，最后，只得派那个神国闻名的粗心大意的天神象罔去寻找。象罔领了旨命，飘飘洒洒，漫不经心地走到赤水岸上，用他那恍兮惚兮的眼睛约略向周围一瞧——哈，“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那颗黑而放光的宝珠，

正不声不响地躺在草丛里呢。象罔便略弯了弯腰身，从草里拾起宝珠，仍旧飘飘洒洒，回来把宝珠交还给黄帝。

黄帝看见这个粗心大意的天神，一去就把宝珠寻找了回来，不禁大为惊叹："唉，别人找不到，象罔一去就找到，这真是奇怪啊！"㉕于是黄帝便把他这颗最心爱的宝珠交给能干会办事的象罔保管着。

哪知道这个"能干会办事"的象罔，拿着这颗宝珠，仍旧漫不经心地朝他那大袖子里一放，每天照样飘飘洒洒，无所事事地东游西荡；后来终于给震蒙氏的一个女儿知道了，只略用了点点计策，便把这颗宝珠从象罔身上偷了去。黄帝在懊恼之馀，把事情调查实在，便派遣天神去追捕震蒙氏的女儿。震蒙氏的女儿害怕受罚，便把宝珠吞进肚里，跳进汶川（即岷江，在今四川省境）去，变做了一个马头龙身的怪物，名叫"奇相"，从此以后，她就做了汶川的水神，据说后来大禹治理洪水的时候，先从汶川开始，她还帮过他很大的忙呢㉖。

关于黄帝丢掉在赤水上的那颗黑色宝珠，又有说根本就没有找到，可是却在赤水岸上，生出了一棵光明灿烂的树来，这树的形状有点像柏树，树叶都是些明亮的珍珠，从树身的两旁对称地生出两枝树干，和主干并列为三，远远望去，有点像是彗星的尾巴，树干上长满珍珠的树叶，更像是彗星所发射的熠熠的光芒，于是人们便叫它做"三珠树"㉗。

---

① 《吕氏春秋·贵公篇》："丑不若黄帝。"毕沅校正云："黄帝，刘本（按指明刘如宠本）作'皇帝'，'皇''黄'古通用。"

② 《书·吕刑》："皇帝清问下民。"《师訇段》："肇皇帝亡冥（敉），临保我𠂤（是）周雩（与）三（四）方。"此等处所说的"皇帝"，均指皇天上帝而言。

③ 《卜辞》:"今二月帝不令雨!"(《铁云》一二三,一)《诗·商颂·玄鸟》:"古帝命武汤。"《易·益》:"王用享于帝。"皆指天帝。

④ 只有殷末二王称"帝乙"、"帝辛",算是例外。

⑤ 《山海经·西次三经》:"西南四百里曰昆仑之丘,是惟帝之下都,神陆吾司之。其神状虎身而九尾,人面而虎爪。是神也,司天之九部,及帝之囿时。……有鸟焉,其名曰鹓鸟,是司帝之百服。"按《穆天子传》有"天子升于昆仑之丘,以观黄帝之宫"语,知"帝"即黄帝。

⑥ 《庄子·天地篇》:"黄帝游于赤水之北,登乎昆仑之丘。"

⑦ 见"开辟篇"第四章注⑥。

⑧ 《艺文类聚》卷九十引《家语》:"孔子在卫,闻哭声甚哀,颜回曰:'回闻恒山之鸟,生四子焉,羽翼既成,将分四海,悲鸣而送之,哀声似此。'"

⑨ 《山海经·西次三经》:"又西三百二十里,曰槐江之山,……实惟帝之平圃,神英招司之。其状马身而人面,虎文而鸟翼,徇于四海,其音如榴。南望昆仑,其光熊熊,其气魂魂。西望大泽,后稷所潜也。北望诸毗,槐鬼离仑居之,鹰鹯之所宅也。东望恒山四成,有穷鬼居之,各在一搏。爰有淫水(淫当作瑶),其清洛洛。有天神焉,其状如牛而八足二首马尾,其音如勃皇,见则其邑有兵。"

⑩ 《山海经·海内西经》:"昆仑之虚,……面有九井,以玉为槛,面有九门。"

⑪ 《淮南子·地形篇》高诱注:"昆仑虚中有五城十二楼。"

⑫ 《山海经·海内西经》:"开明东有服常树,其上有三 头人,递卧递起,司琅玕树。"郝懿行笺疏引《庄子逸文》:"天又为生离珠(朱),一人三头,递卧递起,以伺琅玕。"

⑬ 《淮南子·地形篇》:"(昆仑虚)上有木禾,其修五寻,珠树、玉树、璇树、不死树在其西;沙棠、琅玕在其东;绛树在其南;碧树、瑶树在其北。"并参见《山海经·海内西经》所写昆仑山上的情景。

⑭ 《山海经·海外南经》:"爰有视肉。"郭璞注:"聚肉形如牛肝,有两目也,食之(无)尽,寻复更生如故。"

⑮ 《蜀典》卷九"稍割牛"条下云："《博物志》越嶲郡有牛，稍割取肉，经日必复生如故。按《历国传》云，其国有稍割牛，黑色，角细长，可四尺馀，十日一割，不割便困且死。又《凉州异物志》云，月支有羊，尾重十斤，割之供食，寻生如故。"

⑯ 《淮南子·地形篇》："(昆仑虚)中有增城九重，其高万一千里百一十四步二尺六寸。"

⑰ 《搜神记》卷十三："昆仑之墟，地首也，是惟帝之下都，故其外绝以弱水之渊，又环以炎火之山。山上鸟兽草木，皆育滋于炎火之中，故有火浣布。"《神异经·南荒经》："南荒外有火山，其中生不尽之木，昼夜火燃，得暴风不猛，猛雨不灭。火中有鼠，重千斤，毛长二尺馀，细如丝，但居火中洞赤，时时出外而毛白，以水逐而沃之即死。取其毛绩纺，织以为布，用之，若有垢，浣以火，烧之则净。"

⑱ 《山海经·海内西经》："昆仑之虚，百神之所在。开明兽身大类虎而九首，皆人面，东向立昆仑上。"毕沅曰："开明门之兽也。"

⑲ 《山海经·中次三经》："……青要之山，实维帝之密都。"从"昆仑之丘，实维帝之下都"、"槐江之山，实维帝之平圃"二"帝"之为黄帝推论，这里的"帝"，也应该是黄帝。

⑳ 《山海经·中次三经》："又东十里曰青要之山，实维帝之密都，魋武罗司之。其状人面而豹文，小要而白齿，而穿耳以镮，其鸣如鸣玉。"按小腰、白齿、穿耳、鸣如鸣玉，皆有女性的征象，"魋"字复从鬼，故疑是山鬼一类的妖媚女神。

㉑ 《山海经·中次三经》："是山(青要之山)也，宜女子：有鸟焉，名曰鴢鸠，食之宜子；有草焉，名曰荀草，服之美人色。"

㉒ 《楚辞·九歌·山鬼》："若有人兮山之阿，被薜荔兮带女萝，既含睇兮又宜笑，子慕予兮善窈窕。乘赤豹兮从文狸，辛夷车兮结桂旗。被石兰兮带杜衡，折芳馨兮遗所思。……留灵修兮澹忘归，岁既晏兮孰华予？采三秀兮于山间，石磊磊兮葛蔓蔓，怨公子兮怅忘归，君思我兮不得闲。"文中所引是据文怀沙《屈原九歌今译》译文。从这里可以看出有好几处地方魋武罗类似山鬼。"白齿"所以"宜笑"，"小要(腰)"所以"窈窕"，而"乘赤

豹”之于“豹文”，又很有演化的迹象可以寻求，这是一。山鬼采三秀，主要是想借以恢复她美艳的青春，而魑武罗附近的“荀草”，“服之”亦足“美人色”，又有其类似之处，这是二。山鬼所期待的那个“不得闲”的“灵修”，当然不是普通的凡人，而应该是高级的天神，拟之于魑武罗和黄帝的关系，正又有很大的类似之处，这是三。因此魑武罗和山鬼，我很疑心或系同一传说的分化。

㉓ 《山海经·中次三经》“……青要之山……魑武罗司之，其状人面而豹文，小要而白齿。”杨慎《山海经补注》：“《淮南子》云：‘青腰玉女，降霜神也。’盖本此说而傅会之。”按今本《淮南子》作“青女乃出，以降霜雪。”

㉔ 《山海经·西次三经》：“崇山……其中多白玉，是有玉膏，其原沸沸汤汤，黄帝是食是飨。是生玄玉。玉膏所出，以灌丹木，丹木五岁，五色乃清，五味乃馨。黄帝乃取崇山之玉荣，而投之钟山之阳，瑾瑜之玉为良，坚粟精密，浊泽而有光，五色发作，以和柔刚，天地鬼神，是食是飨；君子服之，以御不祥。”

㉕ 《庄子·天地》：“黄帝游乎赤水之北，登乎昆仑之丘，而南望还归，遗其玄珠。使知索之而不得，使离朱索之而不得，使吃诟索之而不得也，乃使象罔，象罔得之。黄帝曰：‘异哉！象罔乃可以得之乎？’”

㉖ 《蜀典》卷二“奇相”条云：“《蜀梼杌》曰：‘古史云，震蒙氏之女，窃黄帝玄珠，沉江而死，化为奇相，即今江渎神也。’按《黄帝传》云：‘象罔得之，复为蒙氏女奇相氏窃之，沉海去为神。’《一统志》引《山海经》云：‘神生汶川，马首龙身，禹导江，神实佐之。’”

㉗ 《山海经·海外南经》：“三株（珠）树在厌火北，生赤水上，其为树如柏，叶皆为珠。一曰，其为树若彗。”郝懿行笺疏以为《庄子·天地篇》黄帝游乎赤水之北，遗其玄珠，系本此为说。我则以为遗玄珠事或者是一个古老的传说（当然写入《庄子》时又经过了一番哲学化），而三珠树或即所遗玄珠所生的树。

第 三 章

作为天帝的黄帝，据说，他又是中央的天帝，其馀东西南北四方，各有一个天帝主管着。在“开辟篇”中我们已经把四方的天帝约略地介绍过了，现在再总的介绍一下：东方的天帝是太皞，辅佐他的是木神句芒，手里拿了一个圆规，掌管春天；南方的天帝是炎帝，辅佐他的是火神祝融，手里拿了一支秤杆，掌管夏天；西方的天帝是少昊，辅佐他的是金神蓐收，手里拿了一把曲尺，掌管秋天；北方的天帝是颛顼，辅佐他的是水神玄冥，也就是海神而兼风神的禺强，手里拿了一个秤锤，掌管冬天。黄帝本人则住在天庭的中央，辅佐他的是土神后土，手里拿了一条绳子，四面八方都管[①]。从这幅神国的图画看起来，整个宇宙的统治情况，可以说是完美无缺，非常合乎理想了。

黄帝的相貌也生得极奇怪，传说他长有四张脸[②]。果然这样，那么对于作为中央天帝的他倒是很方便的，东西南北四方他都同时可以照顾到。无论什么地方发生了事情，总逃不过他的眼睛。

因此他对于那些意气用事，常常发生斗争，甚而演成流血惨剧的天神，是最公平的裁判者。例如钟山的山神烛龙，有一个人脸龙身的儿子名叫“鼓”的，和另外一个名叫“钦鸡”的天神，合伙把一个名叫“葆江”又叫“祖江”的天神在昆仑山的东南面谋杀了。这件事给黄帝知道了，惹得他非常生气，他马上派人到下方去，把他们一齐杀死在钟山东面的瑶崖，给可怜的葆江报仇雪

恨。可是这两个凶徒还戾气不散，钦鸡化做一只大鹗，白脑袋，红嘴壳，老虎的爪子，背上有黑色斑纹，形状像大雕，鸣叫的声音像晨鹄，它出现在世间，世间一定就要惹起猛烈的战争；鼓也变化做了一只鸱鸟，形状有点像猫头鹰，红脚爪，白脑袋，直嘴壳，背上有黄色斑纹，鸣叫的声音也和大鹗差不多，它出现在什么地方，什么地方就会发生可怕的大旱灾③。

又例如，蛇身人脸的天神贰负，有个名叫危的臣子，这个臣子心术很坏，教唆他的主人合伙把另外一个也是蛇身人脸的天神窫窳谋杀死了。黄帝知道了这回事，立刻又命人去把那个坏蛋捉来，把他捆绑在西方的疏属山上，枷了他的右脚，用头发反绑了他的两只手，拴在山头的大树下，来惩罚他的罪恶④。据说，几千年以后，才被人把他从一所封闭的石屋子里发掘出来⑤。至于那个无辜被杀的窫窳，黄帝可怜他，命人把他搬到昆仑山去，叫巫彭、巫抵、巫阳、巫履、巫凡、巫相几个巫师各人拿了不死药去救活他⑥。后来他果然活了转来，可是活了转来的他，却去跳进昆仑山脚下弱水的深渊中，变做了一个奇形怪状的吃人怪物，完全迷失了本性⑦。我们在后面“羿禹篇”(上)第二章里还要讲到他。

尊严的黄帝，他就是这么一个神国的最高统治者，无论是谁都得服从他的统治和听从他的命令。他不但统治神国，也统治鬼国，他的属神后土就是鬼国的王⑧。那些游荡在人间的鬼，黄帝就叫神荼和郁垒两弟兄去统领着。这两弟兄住在东海的桃都山上，山上有一棵大桃树，枝干屈盘起来荫盖了三千里的地面。树巅上站立着一只金鸡，当太阳的第一缕光线照在它的身上，它听见扶桑树上的玉鸡鸣叫起来的时候，就跟随着鸣叫起来⑨。这时，神荼和郁垒就在大桃树东北树枝间的一座鬼门下面威风凛凛地把守着，检阅那些从人间游荡回来的形形色色、大大小小

的鬼(据说,鬼只在晚上出现,不等鸡叫就得赶紧逃跑回去)。若是发现鬼当中有哪个特别凶恶狡猾、在人间妄自残害了好人回来的,两弟兄马上就会给他个不客气,用芦苇绳子把他拴了起来,绑去喂山上的大老虎。这样一来,凶恶的鬼才稍稍敛迹一些,不敢那么任性胡为了。于是后世人们就在大年三十这天晚上,用桃木雕成两个神人,手里拿了芦苇绳子,代表神荼和郁垒,放在大门的两旁,门枋上又画了一只大老虎,用来抵御妖魔鬼怪。为了简便,也有把两弟兄的相貌画在门上或把他们的名字写在门上的,据说也有相同的功效,他们就成了民间世代相传的门神[10]。至于另外的一种门神:画着大将军模样,手里拿了兵器,题作"秦军"、"胡帅"的那种门神,据说是唐太宗生病看见了鬼,心里害怕,便叫秦叔宝、胡敬德两个将军替他守睡房门,才得安然无事,以后这两个将军就做了贵族世家的门神,它和民间的门神神荼郁垒是不相同的[11]。

和神荼郁垒这两个神有点类似的,在南方的荒野,又有十六个神人,一个个都是小脸颊、红肩膀,手臂和手臂互相挽连起来,在那里替黄帝守夜;我们想,大约也就是要巡察巡察有没有什么妖魔鬼怪晚上出来惹事生非,以免惊动在某一处行宫里酣眠的黄帝他老人家吧。白天他们便隐去了,到晚上他们又开始出现,人们叫他们做"夜游神",偶然在荒野中碰见这些挽连成一长串的夜游神,大家都知道他们是在值班守夜,也并不以为奇怪[12]。

据说有一次,黄帝到昆仑山东方的恒山去游玩,偶然在海边上得到了一只神兽,名字叫"白泽"。这只白泽神兽,能说人话,并且非常聪明,它知道天地鬼神的事情,尤其是把山林水泽间所谓"精气游魂"变化出来的鬼怪,了解得一清二楚:什么山的精怪夔罔象呀,水的精怪龙罔两呀,道路的精怪作器呀,坟墓的精怪狼鬼呀等等,它都能一点也不含糊地说出来。作为一个宇宙统

治者的黄帝，还自愧没有它这么细致地调查研究呢。于是便叫人把白泽神兽所说的种种怪物，画成图画，并在图画的旁边加以注解，一共得了一万一千五百二十种——从此黄帝要管理这些妖魔鬼怪，就非常方便了[13]。

黄帝和别的天帝一样，也有许多子孙，有的是神，有的是下方的民族。例如人的脸，鸟的身子，耳朵上挂两条黄蛇的海神禺貌，就是黄帝的儿子，禺貌又生了禺京（就是禺强），也是海神，他们一个管领东海，一个管领北海[14]。此外如像从天上把“息壤”偷下来替人民平治洪水的大神鲧是黄帝的嫡孙[15]，颛顼是黄帝的曾孙[16]，“绝地天通”的重和黎是黄帝的五世孙[17]，犬戎[18]，北狄[19]，苗民[20]，毛民[21]，这些荒远的民族都是黄帝传下的后代，黄帝实在是人和神共同的老祖宗，我们因此知道他为什么在人们的传说中是那么伟大了。

伟大的黄帝，传说他曾经在西泰山会合天下的鬼神，那时他坐在大象挽的宝车中，六条蛟龙跟随在他的后面。毕方鸟给他驾车子——这毕方鸟，形状像鹤，白色的鸟嘴，青身子，红色的斑纹，足只有一只，鸣叫的声音就是“毕方、毕方”的，它出现在哪里，哪里就会起怪火[22]；蚩尤带领着一群群虎狼在前面开路；稍后一点是雨师和风伯打扫道路上的尘埃——风伯名叫“飞廉”，头像雀，长着一对角，身体像鹿，蛇的尾巴，豹子的斑纹[23]；雨师叫“萍号”，又叫“屏翳”，他的身体长得很奇怪，像一只蚕子，但这小东西却不能小视，只要他使法，天空中就会浓云密布，顷刻间就会降下倾盆的大雨来[24]；所有其馀的鬼神们便通通跟随在黄帝的车子后面。这些鬼神，有的马身人面，有的鸟身龙头，有的人面蛇身，有的猪身八足蛇尾，奇形怪状、种种不一[25]。更有凤凰飞舞在天空，腾蛇（一种生有翅膀的神蛇）伏窜在地上，我们可以想象这支队伍的仪容是多么盛大而威严了。黄帝高兴起来，

就制了一支名叫《清角》的乐曲[26]。这乐曲悲凉激越，真是能够“动天地、感鬼神”。春秋时候晋平公最喜欢音乐，当他在施夷之台设宴招待来访问他的卫灵公，并听了卫灵公随身带的一个乐师叫师涓的奏了一曲悲哀的乐曲——《清商》的时候，觉得还不过瘾，问他自己的乐师师旷：“难道《清商》就最悲哀了吗？”师旷回答说：“《清徵》比它还要悲哀。”平公就叫师旷奏一曲《清徵》，师旷拿起琴来一奏，就有十六只玄鹤从南方飞来，列成队伍，集在城门楼上，伸长颈子，张开翅膀，很有节拍地唱歌跳舞起来。参加宴会的宾客们一个个都高兴非常，平公更是欢喜，端起酒钟来为师旷祝寿。又问师旷：“《清徵》就最悲哀了吗？”师旷回答说：“那又不如《清角》了。”平公又请师旷替他奏一曲《清角》。于是师旷就说出这是黄帝在西泰山会合天下鬼神时的乐曲，不能轻易弹奏，恐怕招来灾祸。平公一定要师旷奏《清角》，师旷不得已，只得拿起琴来，奏了一曲。刚一开始弹奏，就有云出现在西北方，渐渐弥漫天空。再一弹奏，就刮来了呼呼的大风，随着风就飘来了倾盆般的大雨，把屋瓦吹了下来，把挂在台上的帘子幔子撕成破布条，把席桌上菜盆子汤锅子都吹下地来砸个扁头胀脑。宾客们骇得四散逃走，平公骇得爬伏着躲在房廊角落止不住的颤抖。以后晋国接连遭了三年大旱，平公也躺在床上生了一场重病——据说根基浅的人还够不上听这种天乐呢[27]。

黄帝的威武和尊严，大体上便是如本章所写，但这已经是他作中央天帝时候的光景了，在这以前，还有过一场和他的兄弟炎帝、更主要是和炎帝的后裔蚩尤作斗争的过程，直待把他们都战胜了，黄帝这才坐稳了中央天帝的宝座，成为神国至高无上的首领。

① 《淮南子·天文篇》:"东方木也,其帝太皞,其佐句芒,执规而治春;南方火也,其帝炎帝,其佐朱明(注:旧说云祝融),执衡而治夏;中央土也,其帝黄帝,其佐后土,执绳而制四方;西方金也,其帝少昊,其佐蓐收,执矩而治秋;北方水也,其帝颛顼,其佐玄冥,执权而治冬。"

② 《尸子》(辑本)卷下:"子贡问孔子曰:'古者黄帝四面,信乎?'"

③ 《山海经·西次三经》:"又西北四百二十里曰钟山,其子曰鼓,其状人面而龙身,是与钦鸡杀葆江于昆仑之阳。帝乃戮之钟山之东曰瑶崖。钦鸡化为大鹗,其状如雕而黑文白首,赤喙而虎爪,其音如晨鹄,见则有大兵;鼓亦化为鵕鸟,其状如鸱,赤足而直喙,黄文而白首,其音如鹄,见则其邑大旱。"按钟山与昆仑均黄帝用事之地,故此"帝"自应是黄帝。

④ 《山海经·海内北经》:"贰负之臣曰危,危与贰负杀窫窳,帝乃梏之疏属之山,桎其右足,反缚两手(与发),系之山上木。在开题西北。"郝懿行笺疏:"李善注张协《七命》引此经作'黄帝','黄'字衍。"按"黄"字其实并不衍,此"帝"正是黄帝。疏属山在开题西北,开题即笄头(毕沅说),又即鸡头,《史记·五帝本纪》有黄帝"西至崆峒,登鸡头山"语,可见鸡头附近,正是黄帝用事的地方。

⑤ 《山海经·海内西经》郭璞注:"汉宣帝使人上郡发盘石,石室中得一人,跣踝被发反缚,械一足,以问众臣,莫能知。刘子政按此言对之,宣帝大惊,于是时人争学《山海经》矣。"

⑥ 《山海经·海内西经》:"开明东有巫彭、巫抵、巫阳、巫履、巫凡、巫相,夹窫窳之尸,皆操不死之药以距之。"

⑦ 《山海经·海内南经》:"窫窳(即猰貐)龙首,居弱水中……食人。"

⑧ 《楚辞·招魂》:"君无下此幽都些,土伯九约。"王逸注:"土伯,后土之侯伯也。"则后土当为幽都的统治者即鬼国的王无疑。

⑨ 《荆楚岁时记》:"桃都山有大桃树,盘曲三千里,上有金鸡,日照则鸣。"

⑩ 《论衡·订鬼篇》:"《山海经》又曰,沧海之中,有度朔之山,上有大桃木,其屈蟠三千里,其枝间东北曰鬼门,万鬼所出入也。上有二神人,一

曰神荼，一曰郁垒，主阅领万鬼，恶害之鬼，执以苇索，而以食虎。于是黄帝乃作礼，以时驱之。立大桃人，门户画神荼郁垒与虎，悬苇索以御凶（按今《山海经》无）。”并参见《荆楚岁时记》。

⑪ 《三教搜神大全》卷七：“按传，唐太宗不豫，寝门外鬼魅呼号。太宗以告群臣。秦叔宝奏云：‘愿同胡敬德戎装立门外以伺。’太宗可其奏，夜果无事；因命画工绘二人之像悬宫门，邪祟以息。后世沿袭，遂为门神。”

⑫ 《山海经·海外南经》：“有神人二八连臂，为帝司夜于此野，其为人小颊赤肩，尽十六人。”杨慎《山海经补注》：“南中夷方或有之，夜行逢之，土人谓之夜游神，亦不怪也。”按二八神在黄帝神鸟毕方西，附近又有生赤水上之三珠树，此“帝”应是黄帝。

⑬ 《绎史》卷五引《轩辕本纪》：“（黄）帝登恒山，于海滨得白泽神兽，能言，因问天下鬼神之事，令写为图。”按《云笈七签》亦载此事：“自古精气为物，游鬼为变者，凡万一千五百二十种，白泽言之，帝令以图写之。”

⑭ 《山海经·大荒东经》：“黄帝生禺貜，禺貜生禺京，禺京处北海，禺貜处东海，是为海神。”

⑮ 《山海经·海内经》：“黄帝生骆明，骆明生白马，白马是为鯀。”

⑯ 见“开辟篇”第八章。

⑰ 《山海经·大荒西经》：“颛顼生老童，老童生重及黎。”颛顼是黄帝曾孙，重和黎就该是黄帝的五世孙。

⑱ 《山海经·大荒北经》：“黄帝生苗龙，苗龙生融吾，融吾生弄明，弄明生白犬，白犬有牝牡，是为犬戎。”

⑲ 《山海经·大荒西经》：“黄帝之孙曰始均，始均生北狄。”

⑳ 《山海经·大荒北经》：“颛顼生驩头，驩头生苗民。”

㉑ 《山海经·大荒北经》：“有毛民之国，依姓。”郝懿行笺疏：“《晋语》云，黄帝之子二十五宗，得姓者十四人，为十二姓，中有依姓也。”

㉒ 《山海经·西次三经》：“有鸟焉，其状如鹤，一足，赤文青质而白喙，名曰毕方，其鸣自叫也，见则邑有讹火。”

㉓ 《离骚》：“后飞廉使奔属。”王逸注：“飞廉，风伯也。”洪兴祖补注：

“晋灼曰：飞廉鹿身，头如雀，有角，而蛇尾豹文。”

㉔ 《楚辞·天问》：“薄号起雨。”洪兴祖补注：“《山海经》：屏翳在海东，时人谓之雨师。颜师古云：屏翳一曰萍号。”《太平御览》卷十一引《遁甲开山图》：“霍山南岳有云师雨虎。”荣氏解曰：“云师如蚕，长六寸……雨虎如蚕，长七八寸。”屏翳形貌或当即此。

㉕ 诸神形状俱见《山海经·五藏山经》。

㉖ 《韩非子·十过篇》：“昔者黄帝合鬼神于西泰山上，驾象车而六蛟龙，毕方并辖，蚩尤居前，风伯进扫，雨师洒道，虎狼在前，鬼神在后，腾蛇伏地，凤凰覆上，大合鬼神，作为《清角》。”

㉗ 《韩非子·十过篇》略谓晋平公于听师涓奏《清商》之后，命师旷奏《清徵》，后又命师旷奏《清角》，“师旷不得已而鼓之，裂帷幕，破俎豆，隳廊瓦，坐者散走，公恐惧，伏于廊室之间；晋国大旱，赤地三年，平公之身遂癯病。”

第 四 章

黄帝时代的一件大事情，就是他和蚩尤的战争。

这蚩尤，前面说过，不是还在西泰山上带了一群群虎狼替黄帝开路吗，为什么一下子又和黄帝作起对来了呢？

原来这蚩尤，固然是有些人眼光里的天上恶神，实际上却是一个勇猛的巨人族的名称[①]。这一族人住在南方，据说是炎帝的子孙后代[②]。古书上说：蚩尤一共有八十一个或七十二个弟兄，一个个的形状都长得狞猛异常，铜头铁额，兽身人语[③]。更有奇怪的民间传说，有说蚩尤是“人身牛蹄，四目六手”的；有说蚩尤的头上生有坚利的角，耳朵旁边的毛发直竖起来好像剑戟的[④]；有说蚩尤是八只手、八条腿的[⑤]：种种不一。总之我们知道蚩尤是介乎神和人之间的不平凡的族类就行了。这族类的形状，综合各种传说给我们的印象，确实是更近乎牛，说是那人身牛头的炎帝的子孙后代，大致可以相信。

蚩尤不但形状奇怪，他吃的食品更是奇怪，他拿沙子、石头、铁块来作他的家常便饭[⑥]。他又善于制造各种兵器，锋锐的矛、坚利的戟、巨大的斧、坚固的盾、轻捷的弓箭等，这些都是他的拿手工艺[⑦]；除此而外，他更具有超人类的神力。当黄帝在西泰山大会天下鬼神的时候，蚩尤虽然也去参加，表示顺服，但怎知道不是他有意去看一看对方的实力如何呢？他看了，回来了，估计一下，觉得黄帝的排场虽然不小，究竟不过是排场罢了，真要讲动起武来，他自信不一定就会是输手的。

他很想把他的祖父——仁懦的炎帝所遭受的战争失败的耻辱湔雪掉，把黄帝的中央天帝的宝座给夺过来。

原来黄帝在和蚩尤战争以前，早已和炎帝有了一场规模不小的战争。这场战争的详细情节我们已经不很知道了，只知道战争的起因是由于弟兄俩水火不相容、各有各的"仁道"，也各行各的"仁道"，于是一场剧烈的战争终于不可避免地爆发了[8]。炎帝用的是火攻；他手下有祝融这员大将，他本人又是太阳神，用火来摧毁敌人自然是再便当不过的[9]。但身为一方天帝的黄帝，他本人便是雷雨之神，主管雷雨[10]，对炎帝的火攻似乎并不十分放在心上，很容易就对付过去了。倒是后来黄帝统率着神兵神将，驱赶着老虎、豺狼、豹子、人熊、狗熊等种种野兽做先锋，拿雕呀，鹞呀，鹰呀，鸢呀，种种猛禽做旌旗[11]，在阪泉之野的战场上，狠狠地向炎帝发动了几次猛烈的进攻，势头却相当强大，使得炎帝只有招架之功，绝无还手之力，最后不得不以失败而告终。说炎帝被禽或者有些夸大失实，他大约从此便被驱赶到南方去，成为偏处一隅的天帝了[12]。

蚩尤从黄帝那里跑回来，把黄帝的情况向着炎帝讲了，说黄帝目前表面上虽然声势浩大，实际上不过是虚排场，空架子，并没有什么了不起，劝炎帝重振军旅，再和黄帝见个高下，雪耻报仇。可是炎帝毕竟年老力衰了，宁愿守着眼下的一点基业，安分地做个小小一方的天帝，再也没有雄心大志去冒险，去和黄帝争什么高下。而且他知道，战争如果发动起来，不论胜败，世间的人民首先又要遭殃受害，这也是仁爱为怀的炎帝所不忍心见到的。因此，便没有听从蚩尤的挑动。

蚩尤见炎帝懦弱无能，决心动手自己来干，便去发动他那七八十个早已经在那里摩拳擦掌，等候报仇的弟兄。这些人既然久有此心，自然一说便成，大家都愿献出所有的力量，听候首领

蚩尤的调遣。

蚩尤又去发动南方的苗民。苗民本是黄帝的苗裔[13]，只因受到黄帝的歧视，没有将他们和也是黄帝苗裔的下方其他民族等同看待，不免心怀怨愤。又兼蚩尤还制作了好几种刑法来威迫他们[14]，只许顺从，不许反抗。怨愤和恐惧交织的结果，大多数苗民便都跟着蚩尤造起反来了。

除苗民而外，南方山林水泽间的怪神，如像魑魅魍魉之类，怨恨黄帝手下那两个鬼头子——神荼和郁垒管制他们太严，也都闻风兴起，加入蚩尤的战团，愿在蚩尤的统领下，去推翻黄帝的宝座[15]。

蚩尤于是假借了炎帝的名号，自称"炎帝"[16]，正式揭起了反抗的旗帜。他统率着大军，浩浩荡荡地从南方杀向古代那个有名的战场涿鹿（在现在河北省涿鹿县）来。

涿鹿和阪泉，两地相距，不过数里[17]，所以它们其实就是一地。正在昆仑山宫苑里悠游自得、过太平日子的黄帝，听说蚩尤出动大兵，打到不久前击败炎帝的涿鹿（阪泉）地方来了，并且还明目张胆地打了炎帝的旗号，这就显而易见，蚩尤要来为炎帝复仇，并且还要来争夺上帝的宝座。我们可以想见，这时候他是怎样的惊惶和震怒。

老谋深算的黄帝，是善于"讲道德、说仁义"的；据古书上说，他先还想用他那一套仁义道德去感化蚩尤，收到"攻心为上"、"兵不血刃"的良好效果，可是顽强固执的蚩尤，却不受他的仁义道德的感化[18]，终于，他也就只得用战争去对付战争了。

这场战争是猛烈无比的，蚩尤这方面的军队，前面说过，有他七八十个铜头铁额的弟兄，有苗民，有魑魅魍魉等等山精水怪；黄帝的军队，则除了四方鬼神之外，还有罴、熊、貔、貅、貙、虎种种野兽，想来也还有来帮他打仗的下方的一些民族：正是所谓

棋逢对手，各不相让。

由于蚩尤是冒了炎帝的名号，所以黄帝和蚩尤的这场战争，有人竟把它当做是黄帝和炎帝的战争了，其实是弄错了的[19]。

战争进行的开始，果然表现出了蚩尤这方面军队的强悍，黄帝虽然有一大群野兽冲锋陷阵，又有四方的鬼神和下方一些勇敢的民族来帮他的忙，究竟也还不是蚩尤的敌手，所以接连吃了好几个败仗[20]，情形是相当狼狈的。

有的古书上记载说，蚩尤变幻多方，有征风召雨、吹烟喷雾的本领，使得黄帝的军队在战阵上困顿迷惑，一筹莫展[21]。下面就是一个蚩尤作大雾来围困黄帝的实际例子：

有一次，当双方的军队在原野上战斗正酣的时候，蚩尤不知道弄了一种什么魔法，造起了漫天遍野的大雾来，把黄帝和他的军队团团围困在核心，不辨东西南北。在这一片白茫茫的大 雾中，一个个铜头铁额、头上生角的蚩尤就更加可怕了。他们在雾中或隐或显，时出时没，逢人便砍，见人便杀，只杀得黄帝的军队马嘶人叫，虎窜狼奔。

“冲出去呀！ 冲出去呀！”黄帝手里挥舞着宝剑，站在战车上，大声地喊。

“冲出去呀！ 冲出去呀！”四方的鬼神也应和着黄帝的喊声，齐声呐喊。

老虎在吼，熊在咆哮，对着这片威胁生命的大雾，谁都希望早点冲出它的包围。

冲呀，冲呀，可是冲杀了老大半天，转来转去，还是在这一片白茫茫的大雾的包围中。

四方的鬼神无法了，黄帝也无法了，这雾，仿佛并不是雾，倒像是一幅大的白布幔子，把天和地整个儿都包罗在它的当中。

正当黄帝愁眉不展的时候，他的一个名叫“风后”的臣子，那

个非常聪明的小老头儿，却在战车上微微闭着两只眼睛，仿佛在打瞌睡。当黄帝责问他为什么在这战争紧急万分的时候还有闲心打瞌睡时，风后霍地睁开了他的眼睛，分辩说："我打什么瞌睡，我正在想办法哩！"事实上这个小老头儿的确也正在想办法：他想那北斗星的斗柄，为什么能依着时序的不同而变换它所指的方向呢？假如能发明出这么一种东西，不管怎样东转西转，总能指着一定的方向，一方能定出来，其馀三方也就能定出来，那么问题岂不是就解决了吗？他就这么的想呀，想呀，忽然给他想出了一个极好的办法，于是他就在战场上运用他鬼斧神工的本领，很快地替黄帝做了一辆"指南车"。这车子的前面，有一个铁制的小仙人，伸出手臂，正指向南方。靠了这辆车子的领导，黄帝才能统率着他的军队，冲出大雾的重围[22]。

前面说过，在蚩尤所统领的军队里，有魑魅魍魉等山精水怪，这些魔怪都有一种发出怪声来迷惑人的本领。人听了这种声音，就会昏昏糊糊，失掉知觉，跟随着怪声发出的方向走去，结果便做了妖魔鬼怪的牺牲品。他们大概可以分做三种：一种是魑魅，人的脸，野兽的身子，四只脚[23]；一种是神魊，也是人的脸，野兽的身子，只有一手一脚，发出的声音好像打呵欠[24]；还有一种是魍魉，像个三岁小娃娃，通身黑里透红，长耳朵，红眼睛，乌黑光亮的长头发，喜欢用学人说话的声音来迷惑人[25]——三种妖怪都不是好惹的东西，黄帝的士兵被他迷惑去的不知道有多少，这对于战争的形势很是不利。后来黄帝不知道从那里打听到魑魅魍魉们虽然喜欢发出怪声来迷惑人，自己却最怕一种声音，就是龙的声音。于是黄帝就叫兵士们用牛羊角做军号，从中吹出低沉的龙吟般的声音来。这种声音回环宛转，响彻整个战场，蚩尤统领的山精水怪们，一个个都心惊胆寒，如痴似醉，再也不能兴妖作怪了。黄帝的军队拥上前去，便打了一个小小的胜

仗㉖。

黄帝果然也有一条神龙，名叫应龙。应龙生有一对翅膀，住在凶犁土丘山的南端㉗，善能蓄水行雨。黄帝心想：蚩尤能作大雾，我的应龙却能下大雨，大雨的厉害还怕不及大雾？而且应龙来了，他就会作龙吟，那些魑魅魍魉就更加没法施展他们的伎俩了。主意拿定，黄帝就派人去叫应龙到战场上来助战。

应龙一来，就马上出阵去攻打蚩尤。他正展开翅膀，飞行在天空中，摆起行云布雨的架子。哪知道架子还没有摆好，蚩尤早已经去搬请了在西泰山大会天下鬼神时候结交的朋友风伯和雨师来，“先下手为强”，纵起一场猛烈无比的大风雨，使应龙犹如小巫见了大巫，简直没法施展他的本领。狂风和骤雨都向黄帝这边阵地上吹打过来，吹打得黄帝的军队站脚不住，四散溃逃。

站在小山顶上观战的黄帝，看见应龙原来这么不济事，大失所望，只得叫他的一个随军的女儿上阵去助战。

黄帝的这个女儿，名叫“魃”，住在系昆山的共工之台上，常穿一件青衣服，模样并不漂亮，据说还是秃头㉘。但是她的身体里面却装满了大量的炎热，恐怕远远超过现在大型工厂里的冶铁炉。她一走到战场上，说也奇怪，刹那间狂暴的风雨消逝得无影无踪，天空中又是烈日当头，炎热得比下雨以前还厉害，蚩尤弟兄们见了这种景象，一个个惊惶诧异，应龙便趁此机会扑杀前去，结果成绩还不坏：杀死了几个蚩尤弟兄和一些苗民。

但是可怜的天女魃，帮助她父亲完成了这件功业之后，大约因为用的力量太多，或者受了邪魔的沾染，从此她就只能留住在地上，再也不能够上天了。她居留的地方，总是旱云千里，颗雨全无。人民受她的灾害极大，都非常痛恨她，叫她做“旱魃”，总要想方法来赶逐她。她就这样被人们赶来赶去，到处都不受欢迎，后来周民族的始祖后稷（五谷之神，下一篇就要讲到他）的孙

子叔均向黄帝说出旱魃在人间不受欢迎的情形，黄帝才下命令把她安顿在赤水以北的地方，叫她固定地住在那里，不准乱跑。可是旱魃已经在人间游荡惯了，在一个地方呆不惯，还是时常偷跑出来，东逛西荡，人们不免又要遭受她所带来的旱灾的殃。不过她既然有了固定的住地，到底总要好些。人们在驱逐她以前，就先把水道开好，把沟渠挖通，然后向她祝祷道："神啊，到赤水以北你的住家去吧。"据说她经过这么一祝祷，往往也就自知惭愧，回到她的老家去，因而那个地方就获得了活命的甘霖[29]。

蚩尤又有飞腾天空和在险峻的山岭上行走的本领；虽是在战阵上丧折了几个弟兄，损失了一些苗民；但还有剩下的一大群人，首领安全无恙，声势仍旧浩大。黄帝对于这批凶恶的叛徒，还是愁着没有办法，而且战争旷日持久，他这边军队的士气又渐渐在低落了，也使他不能不在心里暗中忧虑。

后来他终于想出了一个妙法，这妙法就是用一种特别的材料，制造一面特别的军鼓，来振作士气，制胜敌人。

原来在东海的流波山上，有一只叫做"夔"的野兽，形状像牛却没有角，苍灰色的身子，足只有一只，能够自由地进出海水之中，每当它进出的时候，必定伴随着大风大雨，而且眼睛里发出一种闪闪的像日月般的光辉，同时大张着口吼叫，声音好像打雷。这种一足怪兽古时越国的人又叫它做"山獐"，说它有一张人的脸，猴子的身子，而且会说人话[30]，大概是传闻不同的缘故。总之，它不幸被黄帝看中了，便派人去将它捉了来，剥了它的皮，将这皮来晾干，制成一面鼓。

军鼓有了，还差一个鼓槌。黄帝又打主意到雷泽中雷神的身上。这雷神，又叫"雷兽"，是一个龙身人头的怪物。常无忧无虑地拍打着自己的肚子在那里玩耍；每一拍肚子，就放出一个响雷[31]。先前伏羲的母亲华胥氏踩了他的足印，就生出伏羲来，他

实在也是一个著名的天神。可是黄帝为了要战胜敌人，竟派人去逮捕了他来，不由分说，将他杀了，从他身体内抽出一块最大的骨头，当作鼓槌。

军鼓有了，鼓槌也有了，黄帝就把雷神骨头做成的鼓槌，来敲打夔牛皮制成的军鼓，两件响东西碰在一起，发出的声音竟比打雷还响，据说五百里以外也能听见[32]。

这面军鼓被搬到战阵上，一连擂了九通，果然山鸣谷应，天地变色，黄帝这边的军威大振，却吓得蚩尤们魂丧魄落，不能飞也不能走了，黄帝的军队就在震耳欲聋的鼓声中追杀上去，打了一个大大的胜仗，擒杀了好些蚩尤弟兄[33]，当然也杀死了很多苗民。

这一次蚩尤的失败，损失相当严重了，检点剩下来的人马，已经不到半数，要不投降就只有全被歼灭，大家心里都很恐慌。投降，是可耻的，没有一个人愿意投降。有人提议去请北方的巨人族夸父前来帮忙[34]，这提议，被大多数人赞同了，于是马上就派人动身到北方去[35]。

---

① 据茅盾《中国古代神话研究 ABC》说。

② 《路史·后纪四·蚩尤传》："阪泉氏蚩尤，姜姓，炎帝之裔也。"

③ 《太平御览》卷七九引《龙鱼河图》："蚩尤兄弟八十一人，并兽身人语，铜头铁额。"任昉《述异记》卷上："蚩尤兄弟七十二人。"

④ 任昉《述异记》卷上："俗云，(蚩尤)人身牛蹄，四目六手。秦汉间说，蚩尤耳鬓如剑戟，头有角。"

⑤ 《绎史》卷五引《归藏》："蚩尤八肱八趾。"

⑥ 《龙鱼河图》："(蚩尤)食沙石子。"《述异记》："(蚩尤)食铁石。"

⑦ 马缟《中华古今注》："(蚩尤)造立刀戟兵杖大弩。"苏鹗《苏氏演义》："蚩尤作五兵，谓戈、殳、戟、酋矛、夷矛也。"其说不一，故任举常见的

兵器数种以充数。刘铭恕《武梁祠后石室所见黄帝蚩尤战图考》(见《中国文化研究汇刊》第二卷)谓后石室第三石第三层有一"半人半兽之怪物,虽作人立,而豹首虎爪,计头戴以弓,左右手一持戈,一持剑,左右足一登弩,一蹑矛,睹其形状,至为狞猛",为造五兵之蚩尤云云,其说尚属可信,录之以供参考。

⑧ 《吕氏春秋·荡兵篇》:"兵所自来久矣,黄、炎故用水火矣。"按"黄、炎故用水火"者,也是表示黄帝和炎帝各行其"道",犹水火之不相容也。

⑨ 《淮南子·兵略篇》:"炎帝为火灾。"《史记·律书》:"黄帝有涿鹿之战,以定火灾。"知道炎帝在战争方面主要用的是火攻。

⑩ 《玉函山房辑佚书》辑《河图稽命征》:"附宝见大电光绕北斗枢星,照耀郊野,感而生黄帝轩辕于青丘。"《太平御览》卷十三引《河图帝通纪》:"黄帝以雷精起。"同书卷五引《春秋合诚图》:"轩辕,主雷雨之神也。"

⑪ 《列子·黄帝篇》:"黄帝与炎帝战于阪泉之野,帅熊罴狼豹貙虎为前驱,(以)雕鹖鹰鸢为旗帜。"

⑫ 《淮南子·兵略篇》:"炎帝为火灾,故黄帝禽之。"《天文篇》:"南方火也,其帝炎帝。"高诱注:"炎帝,少典子也,以火德王天下,号曰神农,死托祀于南方之帝。"

⑬ 《山海经·海内经》:"黄帝生昌意,昌意生韩流,韩流生帝颛顼。"《大荒北经》:"颛顼生驩头,驩头生苗民。"

⑭ 《书·吕刑》:"苗民弗用灵,(蚩尤)制以刑。"

⑮ 《通典·乐典》:"蚩尤氏帅魑魅与黄帝战于涿鹿。"《路史·后纪四》:"蚩尤乃驱魍魉,以肆志于诸侯。"

⑯ 《路史·后纪四·蚩尤传》:"(蚩尤)兴封禅,号炎帝。"

⑰ 《史记·五帝本纪》正义引《括地志》:"阪泉,今名黄帝泉,在妫州怀戎县东五十六里,出五里至涿鹿。"

⑱ 《太平御览》卷七九引《龙鱼河图》:"黄帝仁义,不能禁止蚩尤。"

⑲ 《史记·五帝本纪》:"(黄帝)教熊罴貔貅貙虎,以与炎帝战于阪泉之野。"蒋观云《中国人种考》即以为是蚩尤逐炎帝而冒炎帝之号,所谓炎

帝即蚩尤也。

⑳ 《太平御览》卷十五引《黄帝玄女战法》:“黄帝与蚩尤九战九不胜。”

㉑ 《广博物志》卷九引《玄女法》:“蚩尤幻变多方,征风召雨,吹烟喷雾,黄帝师众大迷。”

㉒ 《太平御览》卷十五引《志林》:“黄帝与蚩尤战于涿鹿之野,蚩尤作大雾弥三日,军人皆惑,黄帝乃令风后法斗机作指南车以别四方,遂擒蚩尤。”《宋史·舆服志》:“指南车,上有仙人,车虽转而手常南指。”

㉓ 《史记·五帝本纪》索隐引服虔云:“魑魅,人面兽身四足,好惑人。”

㉔ 《山海经·西次四经》:“刚山……多神魁,其状人面兽身,一足一手,其音如欮。”郭璞注:“魁亦魑魅之类也。”

㉕ 见“开辟篇”第八章注⑭。

㉖ 《路史·后纪四》:“蚩尤乃驱罔两,以肆志于诸侯。”《通典·乐典》:“蚩尤氏帅魑魅与黄帝战于涿鹿,帝命吹角作龙吟以御之。”

㉗ 《山海经·大荒东经》:“大荒东北隅有山,名曰凶犁土丘。应龙处南极。”郭璞注:“应龙,龙有翼者也。”

㉘ 《山海经·大荒北经》毕沅注:“《玉篇》云,女妭,秃无发,同魃。”

㉙ 《山海经·大荒北经》:“有系昆之山者,有共工之台。……有人衣青衣,名曰黄帝女魃。蚩尤作兵伐黄帝,黄帝乃令应龙攻之冀州之野。应龙蓄水。蚩尤请风伯雨师,从(纵)大风雨。黄帝乃下天女曰魃,雨止,遂杀蚩尤。魃不得复上,所居不雨。叔均言之帝,后置之赤水之北。……魃时亡之。所欲逐之者,令曰:‘神北行!’先除水道,决通沟渎。”

㉚ 《国语·鲁语》韦昭注:“夔一足,越人谓之山臊(猱),人面猴身能言。”

㉛ 《山海经·海内东经》:“雷泽中有雷神,龙身人头,鼓其腹。”按《史记·五帝本纪》“渔雷泽”正义引《括地志》引此经云:“鼓其腹则雷。”

㉜ 《山海经·大荒东经》:“东海中有流波山,……其上有兽,状如牛,苍身而无角,一足,出入水则必风雨。其光如日月,其声如雷,其名曰夔。

黄帝得之，以其皮为鼓，橛之以雷兽之骨，声闻五百里。”郭璞注：“雷兽即雷神也。”

㉝ 吴任臣《山海经广注·大荒北经》引《广成子传》：“蚩尤铜头啖石，飞空走险，黄帝以旃牛皮为鼓，九击止之，尤不能飞走，遂杀之。”

㉞ 《山海经·海外北经》毕沅于博父国下注谓即夸父国，是夸父非一人而为一部族名。

㉟ 《山海经·大荒东经》：“应龙处南极，杀蚩尤与夸父。”《大荒北经》：“应龙已杀蚩尤，又杀夸父。”夸父与蚩尤并提，知在黄帝与蚩尤的战争中，夸父必是助蚩尤攻黄帝者，故这里有请夸父“帮忙”之说。

第 五 章

这夸父族，原来是大神后土传下来的子孙[①]。后土，是幽冥世界即幽都的统治者[②]。幽都在北海，里面有黑鸟、黑蛇、黑豹、黑虎和长着毛蓬蓬的尾巴的黑狐。又有一座大黑山，山上来来往往的都是些黑人[③]。这是一个黑色的国度，所以叫做“幽都”。看守幽都城门的，就是那个著名的巨人土伯。他长着老虎的头，额头上有三只眼睛，身躯像牛样的庞大；嘶嗄地叫着，摇晃着一对明晃晃的坚利的角，张开了涂满血污的肥大的手指，逐赶着幽都里的那些哀声号叫、奔跑躲避的可怜的鬼魂[④]。——这景象多么可怕！从这里我们就可以想见那幽都之王后土的威严是怎样的了。

夸父族的人住在北方大荒中一座叫做“成都载天”的山上，一个个都是身材高大的巨人，力气极大，耳朵上挂两条黄蛇，手里把握两条黄蛇，可是他们的性情却比较和气善良。他们当中，曾经有这样一个人，做了这么一件看起来有些傻气但却是惊天动地的事。

这个勇敢的夸父族人，有一天忽然发下了宏愿，想去追赶太阳，和太阳赛跑。在原野上，他果然就提起长腿，迈开大步，如风地急驰，向着西斜的太阳追去，瞬息间已经超越千里。这一追一直便将太阳追到了禺谷。禺谷，就是虞渊，大诗人屈原所曾经慨叹过的“望崦嵫而勿迫”的崦嵫山就在那里[⑤]，是太阳落下的地方。一团红亮的火球就在他的当前，夸父已经完全处在大的光

明的包绕中了，他欢喜无尽地举起巨大的膀臂来，要想把这团光明用双手捉住。可是他已经奔跑了一天，疲倦极了，又兼太阳的炎热烤炙着他，使他心里烦燥而又口渴，他就伏下身子来，去喝黄河、渭水里面的水，刹时间两条河都给他喝干了，口渴还是止不住。他又再向北方跑去，想要去喝大泽里的水。那大泽，又叫做瀚海，在雁门的北边，是鸟雀们孳生幼儿和更换毛羽的地方，纵横有千里的宽广⑥。这倒是一处好水泉，可以给追求光明的巨人解除口渴。可是他还没有到达目的地，就在中途口渴死了。他颓然地像一座山样地倒了下来，大地和山河都因为这巨人的倒下而发出轰然的振响。临死的时候，他抛弃了手里的杖，那杖落下的地方，忽而化做一片绿叶茂密、鲜果累累的桃林，给后来追寻光明的人们解除口渴，使他们继续向前赶路⑦。

夸父死了以后，他的遗迹留在人间的，有一座夸父山，这夸父山，有人说在现在湖南沅陵县，又叫撑架山，山的东麓，一直伸到桃源县界。山头上有三块成"品"字形的大石头，民间相传，说这就是夸父和太阳赛跑，肚子饿了，拿了个大鼎锅，在这里煮饭吃的⑧。这显然是出于善良的人民的附会：朝北方跑要去喝瀚海的水解渴的夸父，是不会倒转头来跑向南方，而且也决不会因为肚子饿临时拿鼎锅煮饭吃，所以这种说法并不可靠。还是较早的一种说法，说夸父山在陕西和河南之间，较为可信。

据注《山海经》的郝懿行说，夸父山又叫做秦山，在现在河南灵宝县的东南，和陕西的太华山相连。山的北边有一座周围好几百里宽广的树林，差不多都是桃树，遍生嘉桃，叫做桃林，也就是古代有名的桃林塞⑨。夸父山和桃林塞相连既是这么紧密，应该说夸父的遗迹在这里更是有理由的。周武王伐纣，天下既定，就把无用的牛马散放在这座山林里，所以这里多的是野牛和野马。那些野马，原都是在疆场上身经百战的骏马的后代子孙，

虽然变得野性难驯了，可是它们英武的禀性还在。据说周穆王的时候，那个有名的御者造父，就曾经在这里得到了骅骝、绿耳、盗骊等等好几匹宝马，他把它们来献给了酷爱旅行的周穆王。周穆王就叫他驾了八匹骏马拉的车子，周游天下，行经万里，一直到了大地的西极，见到了那个平时思慕已久的华贵的西王母[10]。这回事情我们以后还要讲到，现在暂且搁下不提。

且说蚩尤族的人来见了夸父族的人，说出要请他们帮忙的意思。前面说过，夸父族原是后土的子孙，而后土呢，又是炎帝的苗裔。所以说来说去，夸父也是炎帝的苗裔。蚩尤为炎帝复仇，战争失利，要来请夸父族人助一臂之力，这正是伸张正义、获得荣誉的良好时机，多数夸父族人都表示赞同，立刻部署军旅，投入战争的涡流。

蚩尤得了夸父族人帮助，声势一下子重新振作起来，像火堆里添了柴，老虎添了翅膀，又和黄帝的军队成了势均力敌，相持不下的局面。

黄帝对于夸父族人的加入战争，确实很感烦恼，一时想不出什么好办法来应付这种新局面。后来幸亏有一个人头鸟身的妇人，名叫"玄女"的，是天上得道的女仙，来见黄帝，传授黄帝兵法。黄帝得了玄女的传授，从此行军布阵，变化不可捉摸[11]。同时又得到了昆吾山的火一样的红铜，来打造宝剑，这种宝剑造成之后，就变成青色，寒光四射，水晶般的透明，拿它来切玉就像切泥土一般[12]。黄帝一下得到了兵法，又得到了武器，刹时间军威又大大振奋起来。蚩尤和夸父虽然猛勇，但他们仗恃的只是力气，究竟不能抵敌黄帝的谋略，所以终于还是他们失败。在最后一场战争中，残破的蚩尤和夸父的队伍，便落入了黄帝军队的重重包围。这时战阵上应龙大显神威：他翱翔天空，嗄嗄怪叫，杀死一个个跑不走的蚩尤，又杀死许多帮凶的夸父[13]。黄帝的军

队合围上来，那“力拔山，气盖世”的铜头铁额的蚩尤首领，就被生擒活捉住了⑭。

但可怜的是建立了这么大的功勋的应龙，也和天女魃一样，受了邪气的触染，再也上不了天，他的主人似乎也像忘记自己的女儿一样地将他忘记了。他从此就只好悄悄地去到南方的山泽里居住，所以至今南方多雨⑮。而南方以外的别的地方呢，一则因为有了天女魃的居留，再则又缺少在天廷掌管行雨的应龙，所以常闹旱灾。后来聪明的人民想出了一个办法，每逢闹旱灾的时候，就集合众多的人来扮做应龙的模样，在地面上舞蹈，据说竟也因此常得到下雨⑯。

被活捉住的蚩尤首领，像这种万恶的元凶，黄帝当然不会宽恕他的，所以马上就在涿鹿地方将他杀掉。杀他时候怕他逃跑，还不敢把他手脚上的枷铐马上除去。直到已经将他杀死了，才从他身上摘下血染的枷铐，抛掷在大荒之中。这枷铐登时化做了一片枫林，每一片树叶的颜色都是鲜红的，那便是蚩尤枷铐上斑斑的血迹，直到现在还在诉说着他的冤恨⑰。

把蚩尤在涿鹿地方杀掉，这是一种说法，另一种说法是蚩尤打了败仗，且战且退，一直退到冀州的中部，才被黄帝捉住，砍下了他的头颅，使他身首异处，分解为二，所以就叫那个地方做“解”，就是如今山西的解县。附近有一个盐池，叫做解池，周围有一百二十里宽广，池里的盐水呈红色，人们都说那就是蚩尤被杀流下的血⑱。至于他的分解开来的头和身体，却又被搬到如今的山东去，在寿张县和钜野县两处地方分别把它们埋葬起来，修造了两座坟墓，以免它们死后作怪。寿张县埋葬的大约是蚩尤的头，坟高七丈，古代那地方的居民总要在每年十月祭祀蚩尤，据说在这时候，往往有一道红色的雾气从蚩尤坟墓的顶上冲出来，直达云霄，好像悬挂着的一面旌旗，人们叫它做“蚩尤旗”。

大家都知道:这失败的英雄还不甘心他的失败,还在那里愤恨不已,怨气冲天呢。至于在钜野县的那座蚩尤墓,埋葬的是蚩尤的身躯,又叫"肩髀冢",大小和寿张县的差不多,却没有什么灵怪[19]。

蚩尤的遗迹,除了上面所说的而外,又据说晋朝时候冀州地方有人掘得巨大的髑髅的碎片,铜铁般坚固,想来便是当年蚩尤的骨头了。还说有人得到了一颗蚩尤的牙齿,足有两寸长,也是坚固得用任何方法都敲它不破。

而汉代创制的"角抵戏",晋代又新加入一些花样的"蚩尤戏",三三两两的人们,头戴牛角,互相触抵,想来就是模仿蚩尤在战场上和敌人打仗的光景了[20]。

又还有一种传说,据说殷周时代鼎彝上面刻绘的那个怪兽,就是蚩尤。这怪兽只有个狰狞可怕的脑袋,却没有身子,脑袋的两旁贴附了一对肉翅膀,看来像对耳朵,人们叫他做"饕餮";"饕餮"就是贪吃无厌的意思。正为了他贪吃无厌,所以最后只剩下一个被砍下的吃人的头。也正如有的书上所讽刺的"吃人没吃到,自己先遭殃"[21],失败的蚩尤的结局正是这般光景。黄帝砍下了蚩尤的头,后代的国君们就把想象中的这头的形状来刻绘在鼎彝上面,用来警戒一些野心勃勃、有非分之想的臣僚和诸侯。那像耳朵样的贴附在兽头两旁的肉翅,大约就是蚩尤背上生的翅膀,蚩尤正是用了这翅膀来"飞空走险",大逞威风的[22]。至于又有的书上说,这饕餮是生长在西南方荒野中的一种毛人,头上戴着猪头,生性贪婪狠恶,喜欢积钱而舍不得花用,自己不爱劳动,却去抢夺人们的劳动果实——谷物,抢夺的时候,又欺软怕硬,见是一群人就赶紧躲避,见是单身汉就去攻击他[23]:状貌虽然和鼎彝上刻绘的饕餮不同,性情倒是和传说中的饕餮类似;实在也该是那个正统历史里著名在案的坏蛋蚩尤的化身。

黄帝战胜了蚩尤，把那万恶元凶的首级砍了下来，还觉得不能甘心，他还把那些跟着蚩尤造反作乱的苗民，通通杀掉，来宣泄他心中的愤恨㉔。可是人民究竟是杀不完的，正像古诗人所描写的原野上枯黄的秋草一样，说是不要看它们枯黄，就连野火都烧它们不尽呢，只要遇着春风吹来，转眼间又是一片新绿㉕——人们要求生存的意志就有这样的强韧！所以后来代替黄帝做了中央上帝的颛顼，看见南方苗民的声势渐渐又浩大起来，害怕影响到上帝宝座的安稳，索性派了大神重和大神黎去把天地的通路阻隔断，自以为可以高枕无忧了；可是后来那些作下方人王、号称"天子"的上帝的儿子们，却还要为了对付南方的这个勇悍不驯的民族，昼夜都在忧虑重重。或者采取了"德化"的方法去进行感化㉖，或者免不了也就要提兵调旅，兴师动众㉗。人国的安危往往直接影响到神国的安危，在那紧急的关头，上帝还是不得不亲身出面，调遣天兵天将，去和南方的苗民周旋㉘。苗民和下方其他民族一样，本来同是神的胄裔，就为了当初在平定蚩尤的这场叛乱中，"上帝"对他们的"报虐以威"未免太过了点，所以世世代代竟结下了海样的深仇。去记载这些血腥的斗争故事，枉费了历史许多宝贵的篇幅——好在今天"一唱雄鸡天下白"㉙，所有阴暗的记忆已经永远成为过去了。

---

① 《山海经·大荒北经》："后土生信，信生夸父。"

② 见本篇第三章注⑧。

③ 《山海经·海内经》："北海之内，有山名曰幽都之山，黑水出焉。其上有玄鸟、玄蛇、玄豹、玄虎、玄狐蓬尾。有大玄之山，有玄丘之民。"郭璞注："言丘上人物尽黑。"

④ 《楚辞·招魂》："土伯九约，其角觺觺些。敦脄血拇，逐人驱驱些。

参目虎首，其身若牛些。”

⑤ 《离骚》：“吾令羲和弭节兮，望崦嵫而勿迫。”王逸注：“崦嵫，日所入山也，下有蒙水，中有虞渊。”

⑥ 《山海经·大荒北经》：“有大泽方千里，群鸟所解。”按《海内西经》谓是“群鸟所生及所解，在雁门北雁门山。”郝懿行以为即《史记》、《汉书》所谓的翰海；群鸟之所解羽，故云“翰海”。

⑦ 《山海经·大荒北经》：“大荒之中，有山名曰成都载天，有人珥两黄蛇，把两黄蛇，名曰夸父。夸父不量力，欲追日景，逮之于禺谷。”《海外北经》：“（夸父）渴欲得饮，饮于河渭，河渭不足，北饮大泽，未至，道渴而死。弃其杖，化为邓林。”毕沅注：“邓林即桃林也。”

⑧ 《朝野佥载》卷五：“辰州东有三山，鼎足直上，各数十丈。古老传曰，邓夸父与日竞走，至此煮饭，此三山者，夸父支鼎之石也。”按山在今湖南省沅陵县东北百七十里，南临沅水，东接桃源县界，俗名撑架山，亦名夸父山。

⑨ 《山海经·中次六经》：“夸父之山，其北有林焉，名曰桃林，是广员三百里，其中多马。”《史记·赵世家》正义引《括地志》：“桃林在陕州桃林县，西至潼关，皆为桃林塞地。”

⑩ 《水经注·河水》：“湖水出桃林塞之夸父山，武王伐纣，天下既定，王巡岳渎，放马华阳，散牛桃林，即此处也。其中多野马，造父于此得骅骝、绿耳、盗骊之乘，以献周穆王，使之驭，以见西王母。”

⑪ 《太平御览》卷十五引《黄帝玄女战法》：“黄帝与蚩尤九战九不胜，黄帝归于太山。三日三夜雾冥，有一妇人，人首鸟形，黄帝稽首，再拜伏不敢起。妇人曰：‘吾玄女也，子欲何问？’黄帝曰：‘小子欲万战万胜。’遂得战法焉。”这段记载是把黄帝当作普通的人王并且把他的形象写得过于猥琐了，显而易见是道家方士们根据民间传说而又加以浓厚的仙话化的手笔，这里仅略取其大意。

⑫ 《山海经·中次二经》：“昆吾之山，其上多赤铜。”郭璞注：“此山出名铜，色赤如火，以之作刃，切玉如割泥也。”王嘉《拾遗记》卷十：“昆吾山，其下多赤金，色如火，昔黄帝伐蚩尤，陈兵于此。地掘深百尺，犹未及泉，

惟见火光如星。地中多丹，炼石为铜，铜色青而利。”

⑬ 《山海经·大荒北经》：“应龙已杀蚩尤，又杀夸父。”

⑭ 《史记·五帝本纪》：“（黄帝）与蚩尤战于涿鹿之野，遂禽杀蚩尤。”

⑮ 《山海经·大荒北经》：“应龙……乃去南方处之，故南方多雨。”

⑯ 《山海经·大荒东经》：“应龙杀蚩尤与夸父，不得复上，故下数旱，旱而为应龙状，乃得大雨。”

⑰ 《山海经·大荒南经》：“有宋山者，……有木生山上，名曰枫木。枫木，蚩尤所弃其桎梏。”郭璞注：“蚩尤为黄帝所得，械而杀之，已摘其械，化而为树也。”

⑱ 《路史·后纪四》：“传战执尤于中冀而诛之，爰谓之解。”沈括《梦溪笔谈》卷三：“解州盐泽，卤色正赤，里俗谓之‘蚩尤血’。”

⑲ 《绎史》卷五引《皇览》：“蚩尤冢在东平郡寿张县阚乡城中，高七丈，民常以十月祀之，有赤气出，如匹练绛，民名为‘蚩尤旗’。肩髀冢在山阳郡钜野县，重聚大小与阚冢等。”

⑳ 任昉《述异记》卷上：“今冀州人掘地得髑髅，如铜铁者，即蚩尤之骨也。今有蚩尤齿，长二寸，坚不可碎。今冀州有乐名‘蚩尤戏’。其民两两三三，头戴牛角而相抵，汉造角抵戏，盖其遗制也。”

㉑ 《吕氏春秋·先识》：“周鼎著饕餮，有首无身，食人未咽，害及其身，以言报更也。”

㉒ 《路史·后纪四·蚩尤传》注：“三代彝器多著蚩尤之像，为贪虐者之戒。其状率为兽形，傅以肉翅。”《史记·五帝本纪》：“缙云氏有不才子，贪于饮食，冒于货贿，天下谓之饕餮。”集解引贾玄云：“缙云氏，姜姓也，炎帝之苗裔，黄帝时在缙云之官也。”而蚩尤正是“炎帝之苗裔”，又传其“身首异处”，“圣人著其像于尊彝以为贪戒”（《路史·蚩尤传》），与周鼎所著“有首无身”的饕餮（《吕氏春秋·先识》）其形正合，故云蚩尤即是饕餮。

㉓ 《神异经·西南荒经》：“西南方有人焉，身多毛，头上戴豕，贪如狠恶，好自积财，而不食人谷，强者夺老弱者，畏群而击单，名曰饕餮”。按《史记·五帝本纪》正义引此经作“积财而不用，善夺人谷物”。以正义所引于义为长。

㉔ 《书·吕刑》:“皇(黄)帝哀矜庶戮之不幸,报虐以威,遏绝苗民,无世在下。”

㉕ 白居易《草》:“离离原上草,一岁一枯荣,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

㉖ 《书·大禹谟》:“三旬,苗民逆命,帝(舜)乃诞敷文德,舞干羽于两阶。七旬,有苗格。”

㉗ 《帝王世纪集校》第二:“诸侯有苗氏,处南蛮而不服,尧征而克之于丹水之浦。”

㉘ 《墨子·非攻下》:“昔者三苗大乱,天命殛之,……禹亲把天之瑞令以征有苗。”

㉙ 见毛泽东词《浣溪沙·和柳亚子先生》。

第六章

黄帝杀了蚩尤以后，为了庆祝战争的胜利，就作了一部乐曲，名叫《栒鼓曲》，共分为十章，有什么“雷震惊”、“猛虎骇”、“灵夔吼”、“雕鹗争”等等[①]。单从这些歌曲的名目看，已经可以想见那勇武和雄壮了；又还配以“栒鼓”这种宴会宾客时候用的特制大鼓，就更是气概不凡。在这一片冬冬的鼓声里，胜利的战士们唱着凯歌，又应和着鼓声在殿堂上作着种种象征杀敌制胜的击搏姿态的舞蹈，这时坐在大殿中央宝座上听乐观舞的黄帝，他那踌躇满志的高兴心情，我们是可以想见的了。

正在作乐庆功、皆大欢喜的时候，作为“锦上添花”的，又有那披着一张马皮的蚕神，从天空冉冉下降，手里捧了两绞丝，一绞颜色黄得像金子，一绞颜色白得像白银，前来献给黄帝[②]。这披着马皮的蚕神，原来是一个容貌姣好的姑娘，只可惜多了这一张马皮。而这马皮粘附在她的身上，又像生了根的一般，和她的身体早已经连成一片，丝毫也没有法子揭取下来。倘若她把马皮两边的边沿拉拢一点，包裹住自己的身体，那么她马上就会化为一条蚕，一条有着马样的头的蚕[③]。甚至她如果愿意的话，她就可以马上从嘴里吐出细长的发出闪光的丝来。在北方的荒野，在那高有百丈、并排着生长的光干无枝的三株桑树的近旁，她确实是半跪着爬在另一棵大树上，不分昼夜地在那里吐丝，人们于是叫这片荒野做欧丝之野[④]。这美丽的姑娘，为什么竟披着马皮，化身为蚕，做了蚕神呢？原来有这么一个民间传说的故

事：

上古时候，有一个男子出门远行，在外面很久没有回家。他家里没有别的人，只有一个小女儿和一匹公马，这公马就由小女儿亲自喂养着。小女儿在家里很是寂寞，常常想念她的父亲。有一天，她开玩笑地向拴在马房里的公马说道："马啊，你如果能够去把我的父亲迎接回来，我一定嫁给你做妻子。"

那马一听这话，就跳跃起来，拉断了缰绳，从马房里跳出来，跑出院子，跑了不知道几天几夜，一直来到了小姑娘父亲住的地方。父亲见是自家的马从千里外的故乡跑来，又是惊异，又是欢喜。那马却也作怪，只是望着它来的方向，伸长了颈子，悲鸣不已。父亲心里暗想：这马远远从家里跑来，就作出这种奇怪的模样，莫非我家出了什么事情？于是一刻也不停留，赶紧骑了马跑回家去。

回到家里，女儿才向父亲说明：家里并没有发生什么事故，只是想念父亲，马通人性，径自就去把父亲迎接了回来。父亲没话说，便在家里住下来。又见马这么聪明和重感情，心里很是高兴，待它更比往常不同，总是拿上等的料食来喂养它。可是马对着拿来喂它的丰美的食物，不大肯吃，而每每见了小姑娘从院子大门进出，却神情异常，又叫又跳，非止一遭。

父亲觉察到这种光景，心里奇怪，便秘密地问他的女儿："你说说，那马见了你为什么又跳又叫呢？"女儿只得老老实实地把那次和马开玩笑的话告诉了父亲，父亲一听就板着脸孔向女儿说：

"唉，真是丑死了，——别说出去，最近几天也不许你出这院子的大门！"

父亲虽然爱马，可是决不能够让马来做他的女婿，为了省得那马长期作怪，父亲就埋伏了弓箭，亲自将马射死在马房里，然

后剥下它的皮，将皮晒晾在院子里。

这天，父亲因为有事出门去了，小姑娘和邻家的姑娘们同在院子里马皮的旁边玩耍。小姑娘一见那马皮，心里生气，就用足去踢它，边踢边骂：

“你这个畜牲，还想讨人家做你的妻子哩！现在给剥下皮来，真是活该！看你还……”

话还没有说完，那马皮就突然从地上跳跃起来，包裹了小姑娘就朝院子门外跑去，风样地旋转着，顷刻间就消失在原野的远方。女伴们眼见这种情景，骇得手忙足乱，又惊又怕，谁也没有办法救她，只得等她父亲回来，告诉她的父亲。

父亲听了女伴们的诉说，非常诧异，到附近各处去寻找了一遍，全无踪影。几天以后，才在一棵大树的枝叶间，发现他那全身包裹着马皮的女儿，已经变成了一条蠕蠕而动的虫样的生物，慢慢地摇摆着她那马样的头，从她的嘴里吐出一条白而光的长长的细丝来，缠绕在树枝的四面。好奇的人们纷纷跑来观看，大家就叫这吐细丝的奇怪的生物做“蚕”，说她吐出丝来缠绕住自己；又叫这树做“桑”，说有人在这树上丧失了年轻的生命⑤。

这就是如今蚕的来源。小女儿后来就做了蚕神，那马皮一直披在她的身上，和她做了永不分离的亲密的伴侣。

黄帝战胜了蚩尤，蚕神就亲自来把她吐的丝献给黄帝，庆祝他战争的胜利。黄帝见了这美丽而稀罕的物事，大大地赞赏，便叫人把这丝来织成绢子，又轻又软，像天上的行云，溪中的流水，比先前那苎麻织的布好到不知道哪里去了。黄帝的臣子伯余就拿这丝织的绢来做成衣裳，黄帝本人也利用它来做成帝王的礼帽和礼服⑥。黄帝的元配妻子嫘祖，就是那一切女性（包括人和神）当中最尊贵的天后娘娘，也亲自把一些蚕宝宝养育起来，为了要让它们吐出像蚕神献来的丝一样好看的丝，织成许许多多

行云流水般的又轻又软的绢子⑦。嫘祖一开始养蚕，人民也纷纷仿效，蚕种孳生繁衍，愈来愈多，到后来竟遍及于我们祖先所据有的这块丰饶的大地。采桑、养蚕、织布，这诗歌般的美丽的劳动，竟成了中国古代妇女们的专业。

从这美丽而具有诗意的劳动，就产生了一些追求生活自由，追求爱情和幸福的动人的传说，像牛郎织女和孝子董永与七仙女的故事⑧：

相传织女是天帝的孙女，或说是王母娘娘的外孙女，这都用不着去管它了，总之，是有这么一个仙女，住在银河的东边，用了一种神奇的丝，在织布机上织出了层层叠叠的美丽的云彩，随着时间和季节的不同而变幻它们的颜色，叫做“天衣”，意思就是给天做的衣裳。天也和人一样，是要穿衣裳的，虽然碧蓝如洗的赤裸的青天也自有它的美丽。做这种工作，除了织女而外，还有别的六位年轻的仙女，都是织女的姐妹，也都是天上的织造能手；织女在他们当中，是最勤勉、努力的一个。

隔着那条清浅的闪光的银河，就是人间。在那里住着一个牧牛郎，叫做牛郎，他的父母早死去了，常受哥嫂的虐待。终于，他被哥嫂不公平地分家出去，给了他一条老牛，叫他自立门户。

靠了老牛的帮助和他的努力劳动，他在荒野地上披荆斩棘，耕田种地，盖造屋子，一两年后，居然营建了个小小的家，勉强可以维持生活。可是除了那条不会说话的老牛而外，冷清的家里只有他一个人，日子过得相当寂寞。

有一天，老牛忽然口吐人言，告诉他说织女和别的仙女将要到银河去洗澡，叫他乘她们洗澡的时候，夺取织女的衣裳，她就可以成为他的妻子。惊异的牛郎终于听从了老牛的话，到时候悄悄去到银河岸边的芦苇丛里躲着，等候织女和她的女伴们来

临。

不多一会，织女和美丽的仙女们果然来到银河洗澡，脱下轻罗衣裳，纵身跃入清流，顷刻之间，绿波荡漾的水面上就好像绽开了朵朵的白莲。牛郎从芦苇里跑出来，从青草岸上仙女们的衣裳堆里夺取了织女的衣裳，惊骇的仙女们乱纷纷地急忙穿上自己的衣裳，像飞鸟般地四下惊飞逃散，银河里就只剩下那个不能够逃走的可怜的织女。牛郎向她说，她要答应做他的妻子，他才能还给她衣裳。织女拿头发掩住她的胸脯，没法子只得含羞地点头（其实她对这虽然有点鲁莽可是却勇敢的少年也早已经动了一点爱念了）；这样，她就真的做了牛郎的妻。

他们结婚以后，男耕女织，相亲相爱，生活过得非常美满幸福；不久生下了一儿一女，都是可爱的孩子。夫妻俩满以为能够终身厮守，白头到老。

哪知道天帝和王母娘娘查明了这回事情，都非常震怒，马上派遣天神，去把织女捉回天庭问罪。王母娘娘怕天神办事疏虞，还亲自跟来观察动静。

织女和丈夫、孩子惨痛地分离，被天神押解着回天庭去。牛郎见爱妻去了，悲痛万分，立刻用箩筐挑了儿女们，连夜跟踪追去。他原打算渡过那清浅的银河，一直就到天庭，哪知道到了银河的地方，却早已消逝了银河的踪影，抬头一看，原来银河已经被王母娘娘用法力搬到了天上。在苍蓝色的夜空中，银河，还是那么一泓清浅的闪光的水流，可是已经仙凡异路，再也不能够接近它了。

牛郎回到家里，和儿女们一样，顿足捶胸，悲哀地号咷，爷儿三个哭做一团。老牛在牛圈里又第二次发出人声："牛郎，牛郎，我快要死了，我死以后，你剥下我的皮来披在身上，就可以上天堂去。"

老牛说完话，马上倒地死去，牛郎果然披了老牛的皮，仍旧挑着一对儿女，追上天去。为了使箩筐两头的重量均衡，他随意拿了个粪瓢来放在箩筐的一头。

牛郎到了天上，风样地穿行在灿烂的群星之间，那银河，已经遥遥在望，隔河的织女，也仿佛可以看见。牛郎大喜过望，孩子们招着小手儿齐声欢呼："妈妈！妈妈！"哪知道刚跑到银河，正想要涉河过去的时候，从更高的天空中忽然伸下来一只女人的大手——原来是王母娘娘着了急，拔下她头上的金簪，沿着银河这么一划，清浅的银河马上变成波澜滚滚的天河。

对着这天河，眼泪除了像天河里的水一样地汹涌奔流，还有什么法子可想呢？

"爹爹，我们拿这粪瓢来舀干天河的水，"小女儿终于揩干了眼泪，瞪着一对小眼睛，这么天真而又倔强地提议。

"对，我们来舀干天河的水。"悲愤的牛郎毫不犹豫地答应了。

说着他就果然拿起粪瓢，奋勇地一瓢一瓢地去舀那天河的水。他舀得倦乏了，儿女们又合力用他们稚弱的小手来帮爹爹舀。这坚强而执着的爱情，终于也稍稍感动了那威严的天帝和王母娘娘冷硬的心肠，允许他们每年七月七日的晚上相见一次，相见的时候，由喜鹊来替他们搭桥。夫妻俩就在鹊桥上相会，诉说衷情。织女见了牛郎，免不得悲哀哭泣，这时大地上往往就是一阵细雨纷纷，妇女们都忍不住带着同情和叹伤的口吻说："姐姐又哭了！"

牛郎和他的儿女从此就住在天上，隔着一道天河，和爱妻织女遥遥相望，假如他们为相思所苦的时候，他们也自有巧妙的方法，传书递信，互通消息。——在秋夜天空的繁星中间，至今我们还可以看见有两颗较大的星，在那条白练样的天河两边，晶莹

地闪烁着，那就是牵牛星和织女星。和牵牛星并列成直线的有两颗小星，是他俩的小儿女。稍远地方有四颗像平行四边形的小星，据说就是织女投掷给牛郎的织布梭；距织女星不远有三颗小星，像等腰三角形，据说就是牛郎投掷给织女的牛拐子；他俩把书信缚在梭和牛拐子上，就用这种方法来传达相思。——他们的爱情，真可算是海枯石烂，坚贞不移了⑨。

织女的故事之后又有七仙女和董永的故事。七仙女也是天上的织女，是织女姐妹们当中年纪最小的一个。她因为受不了天上的寂寞，偷偷来到凡间，在路上遇见了那个卖身葬父去傅员外家上工的孝子董永，爱上了她，就托土地主婚，请老槐树为媒，在槐荫下面和董永成了婚配。

结婚以后，夫妻俩双双到主人傅员外家去上工，因为卖身文契上原写着“无牵无挂”，如今凭空多添了一个女人，傅员外不肯收留。经过恳求和争论，才限定董永夫妻在当天晚上织成云锦十匹，如果织出来，三年长工改为百日，如果织不出，三年之后再加三年。七仙女马上答应了，董永却非常焦愁。

当天晚上，七仙女劝烦闷的董永先去睡了，自己则在屋子里烧起一炷下凡时候姐妹们赠送她的“难香”来。顷刻之间，天上的众仙女闻香赶到，听了小妹妹的倾诉，大家马上一齐动手，“请动天丝”，“‘经’将起来，‘梳’将起来”，这些灵巧的姑娘，天庭的织造能手，果然就在一夜之间织出了布满了花鸟的绚烂的云锦十匹。

第二天夫妻俩便去把这云锦送给主人，主人大为惊异。到了百日期满，他们就欢喜地去辞别主人，回他们自己的家。因为有约在先，主人无法留难，只好让他们回去。在回家的路上，七仙女才告诉董永，说她已经有了身孕，董永听了，觉得更是喜上加喜。他们都幻想着建立一个小家，像牛郎织女那样过男耕女

织的勤劳而幸福的生活。可是天帝查出七仙女私下凡尘，“龙心大怒”，立刻派遣天使，催动钟鼓，传旨叫七仙女在“午时三刻，返回天庭，倘若不然，定派天兵天将捉拿，并将董永碎尸万断”。幸福的美梦就这样轻易地破碎了。七仙女为了怕她的情郎果遭毒手，只得在他们婚配时候的那棵老槐树下和董永惨痛分离。原来董永叫一声应一声的老槐树，现在叫千声叫万声它都不应了，真是成了一段哑木头了！恩爱夫妻一下子就要永远分离，这是何等惨绝人寰的悲剧！可是七仙女在和董永约定“来年碧桃花开日，槐树下面把子交”之后，终于还是趁董永昏倒在地的顷刻，跟随着天使上天去了⑩。

---

① 《绎史》卷五引《归藏》：“蚩尤登九淖以伐空桑，黄帝杀之于青丘，作《栒鼓之曲》十章，一曰雷震惊，二曰猛虎骇，……五曰灵夔吼，六曰雕鹗争……。”

② 《绎史》卷五引《黄帝内传》：“黄帝斩蚩尤，蚕神献丝，乃称织维之功。”

③ 宋戴埴《鼠璞·蚕马同本》：“唐《乘异集》载蜀中寺观多塑女人披马皮，谓马头娘，以祈蚕。俗谓蚕神为马明菩萨以此。”

④ 《山海经·海外北经》：“欧丝之野，在大踵东，一女子跪据树欧丝。三桑无枝，在欧丝东，其木长百仞，无枝。”

⑤ 《搜神记》卷十四：“旧说太古之时，有大人远征，家惟有一女，牡马一匹。女思念其父，戏马曰：‘尔能为我迎得父还，吾将嫁汝。’马乃绝缰而去，径至父所，悲鸣不已，父亟乘以归。为畜生有非常之情，故厚加刍养。马不肯食，每见女出入，辄喜怒奋击。父怪问女，女具以告。父于是伏弩射杀之，暴皮于庭。父行，女与邻女于皮所戏，马皮蹶然而起，卷女以行。后经数日，得于大树枝间，女及马皮尽化为蚕而缘于树上，因名其树曰桑。桑者，丧也。”

⑥ 《世本·作篇》："伯余作衣裳。"宋衷注："黄帝臣也。"《竹书纪年》："(黄帝)初制冕服。"

⑦ 《路史·后纪五》："(黄帝)元妃西陵氏曰傒(嫘)祖，以其始蚕，故又祀先蚕。"

⑧ 这两个故事为什么要写在黄帝故事的下面呢？因为黄帝是天帝，而又和蚕织的事情最有关系。以后民间传说中的"玉帝"、"王母"、"玉皇大帝"、"王母娘娘"等，或许都是黄帝和嫘祖的演变，不过是把他们变得更丑恶，成了统治阶级的具体的代表人物罢了。

⑨ 明冯应京《月令广义·七月令》引《小说》："天河之东有织女，天帝之子也，年年机杼劳役，织成云锦天衣。天帝怜其独处，许嫁河西牵牛郎。嫁后遂废织纴。天帝怒，责令归河东，但使一年一度相会。"——上面是牛郎织女故事较早的记载，本段则是根据民间的口头传说整理编写而成(参看《新戏曲》第二卷第五期《牛郎织女问题特辑》)。

又关于牛郎织女的传说，最早见于记载的，是《诗·大东》："维天有汉，鉴亦有光。跂彼织女，终日七襄。虽则七襄，不成报章。睆彼牵牛，不以服箱。"这里还仅有譬喻，而无故事。到《古诗十九首·迢迢牵牛星》："迢迢牵牛星，皎皎河汉女，纤纤擢素手，札札弄机杼，终日不成章，涕泣零如雨。河汉清且浅，相去复几许，盈盈一水间，脉脉不得语。"才算是大体上具有了故事的轮廓。

吴均著《续齐谐记》，从侧面叙述这个故事，竟说得活灵活现，仿佛真有其事一般："桂阳成武丁有仙道，常在人间。忽谓其弟曰：'七月七日，织女当渡河，诸仙悉还宫：吾向已被召，不得停，与尔别矣。'弟问曰：'织女何事渡河？兄当何还？'答曰：'织女暂诣牵牛。吾去后三十年当还耳。'明旦，失武丁所在。世人至今犹云七月七日织女嫁牵牛。"

《荆楚岁时记》则不但记叙有牛郎织女相会事，还兼叙当时七夕的风俗："是夕人家妇女结采缕，穿七孔针，或以金银锄石为针，陈几筵酒脯瓜果于庭中以乞巧，有喜子网于瓜上，则以为符应。"

而《风俗记》更补充了一段有关"鹊桥"的有趣的插话："七夕织女当渡河，使鹊为桥，相传七夕鹊首无故皆髡，因为梁以渡织女故也。"

《博物志》里则有这么一段记载："旧说云天河与海通，近世有人居海渚者，年年八月有浮槎，去来不失期。人有奇志，立飞阁于槎上，多赍粮，乘槎而去。十馀日中，犹观星月日辰，自后茫茫忽忽，亦不觉昼夜。去十馀日，奄至一处，有城廓状，屋舍甚严，遥望宫中多织妇。见一丈夫，牵牛渚次饮之。牵牛人乃惊问曰：'何由至此?'此人具说来意，并问此是何处。答曰：'君还至蜀郡访严君平，则知之。'竟不上岸，因还如期。后至蜀问君平，君平曰：'某年月日，有客星犯牵牛宿。'计年月，正是此人到天河时也。"《御览》卷八也引了这条记载而较简古，或者这条是加上了一些后人创作的成分的结果。总之读了使人觉得其命意设想，局格很高，不落常套，可能是文人根据民间传说加意点染而成。

类似的故事还见于《御览》卷八引《集林》的记载："昔有一人寻河源，见妇人浣纱，以问之，曰：'此天河也。'乃与一石而归。问严君平，云：'此织女支机石也。'"也清新可喜。

初唐诗人宋之问乃概括这两个故事而作了一首叫《明河篇》的诗道："明河可望不可观，愿得乘槎一问津；更将织女支机石，还访成都卖卜人。"

牛郎织女的故事，传于民间，载述于文人的纸墨，原是逐渐丰富和完备起来的。

⑩ 《法苑珠林》卷六二引刘向《孝子传》："董永者，少偏孤，与父居，乃肆力田亩，鹿车载父自随。父终，自卖于富公以供丧事。道逢一女，呼与语云：'愿为君妻。'遂与俱至富公。富公曰：'女为谁?'答曰：'永妻，欲助偿债。'公曰：'汝织三百匹遣汝。'一旬乃毕。女出门，谓永曰：'我天女也，天令我助子偿人债耳。'语毕忽然不知所在。"按今本《搜神记》卷一亦载此事，惟于"主人"(即"富公")语多恕辞，显系篡改民间传说而成，殊无足取。本段是根据上引文并参照黄梅戏《天仙配》、川戏《槐荫记》等写成。

第 七 章

在黄帝时代涿鹿地方的那一场大战争里，上古的巨人族蚩尤总算绝灭干净了。只有夸父一族，还幸存了些时候，成为后来的夸父国，又叫博父国[①]。而且我们还在《列子》这部书里，见到一段和夸父族有关的巨人移山的故事：

北山有一个叫“愚公”的老头子，年纪已经九十岁了，他家面对着太行、王屋两座大山居住，进出感觉很是不便。于是他就召集家里大大小小的人来商议道：“这两座山真可恶，挡住了我们进出的道路，我们把它搬到别处去好不好？”有点傻气禀赋的愚公的子孙们都说：“好、好、好。”倒是愚公的妻子献疑，头脑比较冷静，听说一家人要去搬山，便向愚公道：“算了吧，老汉，像你这把子年纪，恐怕就连魁父那点点大的小土坡你都动不了，还想去搬太行和王屋两座大山呢。——就算你能搬吧，这些泥块石头又朝哪里堆呢？”愚公的傻儿孙们都说：“担到渤海边上去一倒，岂不就完事？”大家既然赞成，搬山的工程就决定了，说干就干，马上开工。于是挖土的挖土，畚泥的畚泥，集中起来的泥块和石头，果然就结队朝渤海搬运。邻居京城氏的寡妇有一个遗腹生的儿子，刚刚到换牙齿的年龄，看见大家干活干得这么起劲，也跑跑跳跳地前来帮忙。这些搬运泥土到渤海去倾倒的人，一去就是大半年，脱下棉袄换单衫，才打了个来回。河曲智叟看见他们这么辛苦，笑着去阻挡愚公说：“老头子，歇口气，像你这样风烛残年的人，能把这两座大山怎么办啊！”愚公瞪着眼睛回答他

说:“请你不要多说了！我看你的见识,竟连那寡妇和小孩子都不如。你就不知道,即使我死了,我还有儿子,儿子死了有孙子,孙子又会生儿子,我们世世代代的干下去,哪怕这山平不了!”河曲智叟给他说得哑口无言,竟找不着话来反驳他。这话不料被一个手里握蛇的天神听见了,怕他真的这么傻干起来,这两座名山就会有些吃不消,赶紧去报告天帝。天帝感念他的坚诚,就派了夸娥氏的两个儿子去替他把门前的两座大山背负在背上,一座搬去安顿到朔东,一座搬去安顿到雍南。两座大山本来是连在一起的,从此就天南地北地分开了[②]。——这里所谓“夸娥氏”的两个儿子,怕也就是“夸父氏”的两个儿子吧,因为既然同是大力的巨人,“娥”和“父”声音又很相近,是值得令人作这么想的[③]。就是那主张移山而马上就身体力行的愚公,他那精神和气概,和追赶太阳的夸父也还是有些相近的。

蚩尤之后,和黄帝争那上帝的宝座的,刑天应该也算是一个[④]。刑天原是一个无名的巨人,因为和黄帝争神座,被黄帝砍掉了他的脑袋,这才叫他做“刑天”的。“刑天”,就是“砍头”的意思[⑤]。

他本是炎帝神农的臣子,生平酷爱音乐,当炎帝统治宇宙的时候,刑天还替炎帝作过一只乐曲,叫做《扶犁》,还创作过一首诗歌叫做《丰年》,总的名称叫《下谋》[⑥]。从这些歌曲的名称中,也可以想见当时人民所过的生活是怎样的幸福快乐了。

但是新崛起的黄帝却用强大的武力打败了炎帝,把炎帝逼到南方去做了个小小的一方天帝,仁爱柔懦的炎帝在兵败之后也只好忍气吞声,不敢再和黄帝抗争。刑天虽然和蚩尤一样,也曾力劝炎帝举兵复仇,却没有动摇炎帝委曲求全的决心。

刑天自然是愤懑的。当听到蚩尤举兵反抗黄帝的时候,他心里也燃烧起希望的火焰,想一同去参加这场斗争,却被炎帝制

止住了。后来听说蚩尤失败，被杀身死，他再也忍耐不住，决心采取单独行动，去和黄帝争个高下。

他偷偷离开南方天庭，左手握了一面盾，右手拿了一把板斧，气虎虎地直奔向中央天庭，径去向黄帝挑战。他一路经过许多关隘，和把守重重天门的天兵天将交锋，都没有一个是他的对手。因而势如破竹，一直杀到黄帝的宫门。

黄帝听说刑天杀来，怒不可遏，登时提了一口宝剑，出来敌斗刑天，两人在云端斧剑交加，你来我往，拼命厮杀。杀了许多时候，不分胜败，不知不觉，从天庭一直杀到凡间，一路杀去，直杀到西方常羊山的近旁。这常羊山，据说原是炎帝降生的地方⑦，往北不远，便是黄帝子孙聚居的轩辕国。轩辕国民一个个都是人的脸，蛇的身子，尾巴缠绕在头顶上⑧。两个仇人碰巧都来到了故地，因而战斗分外激烈。黄帝觑了个空子，冷不防一剑向刑天的颈脖砍去，刑天那颗像小山丘样的巨大的头颅，就从颈脖上滚落下来，落在山脚下了。

刑天一摸颈脖子上没有了头颅，心里发慌，忙把右手的板斧移给握盾的左手握着，蹲下身来伸手向地上乱摸，周围的大山小岭都给他摸了个遍。那参天的树木、突兀的岩石，在他巨手的接触下都折断了，崩溃了，只弄得烟尘弥漫，木石横飞。

黄帝恐怕刑天摸着了头颅，在脖子上凑合拢来，又将有一场好厮杀，倒是麻烦的事。因此赶忙提起手里的宝剑，向着常羊山这么一劈——"哗喇"一声，一座大山，中分为两，巨人的头颅，咕噜噜地滚入山中，大山又合而为一。

正蹲在地面上摸索头颅的刑天，一下子停止了动作。他蹲在那里，呆呆地，身体就像是一座黑沉沉的大山，生根在那里已经有了千百万年。他知道他的头颅已经被埋葬，他将永远身首异处了。他的看不见的敌人此刻也许正站在他的当前，发出胜

利的得意的哈哈大笑呢。

他失败了吗？——不，他并没有失败！至少他并没有甘心失败！

他突然站起身来，一只手拿着大板斧，一只手拿着那面长方形的盾，向着天空乱挥乱舞，继续和跟前看不见的敌人作拚死的搏斗。

赤裸着上身的断头的刑天，在我们看来，他是拿他的两只乳头来当作眼睛的，拿他的肥大的圆圆的肚脐来当做嘴巴的。他虽然被斩断了头，他的身躯就可以作为他的头。看啊，这个战斗不息的巨人的形象是多么威猛：他那长在胸前的两只眼睛似乎真要喷吐出黑色的愤怒的火焰，他那长在肚子上的阔大的嘴巴似乎真要骂出诅咒敌人的言语。他只不过被阴谋的宝剑偶然斫去了头颅，他并没有失败！他并没有失败！他还有战斗的力量和勇气。虽然他的敌人老早已经逍遥地跑回天庭去了，这个断头的刑天，至今还在常羊山的附近，挥舞着手里的武器[9]。几千年后，晋代的大诗人陶潜的《读山海经》里有"刑天舞干戚（干就是盾，戚就是斧），猛志固常在"两句，赞美这英雄的虽遭失败，但还能够奋斗不懈的精神，可说是并没有过誉。

和刑天的情况相仿，无独有偶，后来又有夏耕断首的故事。但夏耕却是一个脓包货，和刑天的精神状态迥不相同。这我们在"夏殷篇"里还要讲到，现在暂且不提。

黄炎战争，黄帝和炎帝在阪泉的那一仗，可说是战争的序幕，和蚩尤在涿鹿（其实就是阪泉）那一场旷日持久的战争，才算是战争的主流。夸父后来也加入了这场主流战中。《盐铁论·结和篇》说："轩辕战涿鹿，杀两睽、蚩尤而为帝。""两睽"不见先秦古籍的记载，不知道究竟是一个什么样的人物。但既然和蚩尤并提，想来也当是和蚩尤一同起兵反抗黄帝的英雄，说不定也是炎帝的苗

裔或属臣，可惜古书记叙太简略，除了一个名字而外，其他竟什么也不知道。刑天采取单独行动，近乎有点鲁莽地跑去和黄帝争神座，结果被黄帝斩断头颅，那就只好算是黄、炎战争的馀波了。

但虽说是馀波，却并不是小小的微波，而是一波未平，一波又起，层层波澜，壮阔可观。蚩尤、夸父之后，继以刑天，算是掀起的一层波澜。刑天之后，又还有我们在"开辟篇"中已经提到过的那个和颛顼争神座的共工，斗争的结果至于使地陷天倾，也算是掀起的一层较大的波澜。除此而外，我们还在《山海经》里查出了两处很有意思的传说中的古地名：一处是"孟翼之攻颛顼之池"⑩，另一处是"鯀攻程州之山"⑪。郭璞对前面一处注云："孟翼，人姓名。"后面一处注云："皆因其事而名物也。"郝懿行对后面一处注云："程州，盖亦国名，如禹攻共工国山之类。"其实郝的举例倒还不必举什么"共工国"，就举本经下文的"有始州之国"，和《大荒东经》的"有夏州之国"，就可以证明"程州，盖亦国名"的推论是可以成立的。至于郭璞说"孟翼，人姓名"，那当然没有问题；"因事名物"的解释也是完全可以说得通的。"因事名物"者，就是因战争攻伐之事而名此山此池的意思。颛顼和鯀，都是黄帝系统的人物，因而推想到孟翼和程州(国)，很可能便都是炎帝的裔属。其相互在某山某池作小规模的战争攻伐，便可以看做是黄炎战争馀波所泛起的层层涟漪外围的数圈。到"禹攻共工国山"，郭璞注云："言攻其国，杀其臣相柳于此山。"⑫那就到了黄炎战争馀波的最外围，已经要接近消逝了。这个时候，禹已经成为众所公认的正面英雄人物，处在禹的对立面地位的共工，就只好不幸地以一个反面形象而告终了⑬。

---

① 《山海经·海外北经》："博父国在聂耳东。"毕沅注："《淮南子·地

形篇》无此国，云夸父欧耳在其北方，'夸''博'声相近，此云在聂耳东，即上夸父国耳。"

② 《列子·汤问》："太行王屋二山，方七百里，高万仞，本在冀州之南，河阳之北。北山愚公者，年且九十，面山而居。惩山北之塞，出入之迂也，聚室而谋曰：'吾与汝毕力平险，指通豫南，达于汉阴，可乎？'杂然相许。其妻献疑曰：'以君之力，曾不能损魁父之丘，如太行王屋何？且焉置土石？'杂曰：'投诸渤海之尾，隐土之北。'遂率子孙荷担者三夫，叩石垦壤，箕畚运于渤海之尾。邻人京城氏之孀妻有遗男，始龀，跳往助之，寒暑易节，始一返焉。河曲智叟笑而止之。……北山愚公长息曰：'汝心之固，固不可彻，曾不若孀妻弱子。虽我之死，有子存焉，子又生孙，孙又生子，子又有子，子又有孙，子子孙孙，无穷匮也，而山不加增，何苦而不平？'……操蛇之神闻之，惧其不已也，告之于帝。帝感其诚，命夸娥氏二子负二山，一厝朔东，一厝雍南。"

③ 见茅盾《中国神话研究ABC》第五章。

④ 《山海经·海外西经》："形(刑)天与帝争神。"虽未明指黄帝，而其事固与蚩尤事类，且常羊山在轩辕丘附近，为黄帝威灵所在地，自非黄帝无足当之。

⑤ 按经文"形天"或作"形夭"，毕沅说《唐等慈寺碑》正作"形夭"，义均无当。《太平御览》(鲍崇城本)卷五五五引此作"刑天"，陶潜《读山海经》诗亦作"刑天"，作"刑天"是也。"天"，甲文作  ，金文作，口与●均像人首，义为颠为顶，"刑天"盖即断首之意。

⑥ 《路史·后纪三》："炎帝乃命邢(刑)天作扶犁之乐，制丰年之咏，以荐釐来，是曰下谋。"

⑦ 《玉函山房辑佚书》辑《春秋纬元命苞》："少典妃安登游于华阳，有神龙首感之于常羊，生神农。"

⑧ 《山海经·海外西经》："轩辕之国在穷山之际，其不寿者八百岁。在女子国北。人面蛇身，尾交首上。"

⑨ 《山海经·海外西经》："形天与帝争神，帝断其首，葬之常羊之山。乃以乳为目，以脐为口，操干戚以舞。"

⑩ 见《山海经·大荒西经》。

⑪ 见《山海经·大荒北经》。

⑫ 见《山海经·大荒西经》。

⑬ 《荀子·成相篇》："禹有功，抑下鸿，辟除民害逐共工。"简单的两三句话就把双方所处的地位以及他们在人们心目中的形象都反映出来了。

第 八 章

人们对于战胜蚩尤的伟大的黄帝，有种种关于他和他的臣子们创造发明的传说。有说黄帝造了车，所以叫做轩辕氏[①]；有说他制作了冕旒[②]；有说他发明了煮饭的锅和甑[③]；有说他看见各种飞禽走兽，开始挖了陷阱来猎捕它们[④]；又有说他教人民盖了屋子来居住[⑤]；又有说他发明了踢球的游戏[⑥]，等等。这只是关于黄帝本身的创造发明。至于关于黄帝臣子们的创造发明，那就更多了，单就《世本》一书所记，就有什么雍父作杵臼，共鼓、货狄作舟，挥作弓，牟夷作矢[⑦]，胡曹作冕，伯余作衣裳，夷作鼓，尹寿作镜，於则作扉履，巫彭作医，巫咸作铜鼓，伶伦造律吕（乐律），大桡作甲子，隶首作算数，容成作调历，沮诵苍颉作书，史皇作图[⑧]，等等。这些传说，多不胜举。中国文化的曙光，似乎在黄帝时代便已经灿烂地闪耀出来了，而黄帝也几乎成了古代创造发明的万能博士。

黄帝叫伶伦造乐律，有一个近乎神话的故事。传说伶伦从大夏的西边，一直走到昆仑山的北面，在嶰溪的山谷间选取竹子。他把那正直中空、厚薄均匀的竹子，从两段竹节当中截取一段下来，长度是三寸九分，吹出它的声音，定为黄钟的律调。然后再按照比例制作十二只竹管，带到昆仑山山脚下去听凤凰鸣叫的声音，用来区别其他十二种不同的律调。凤凰果然鸣叫起来了，雄的叫了六声，雌的也叫了六声，鸣声的差次比照起所定黄钟的律调，恰恰谐和。于是就按照黄钟的律调，参考凤凰的鸣

声，使十二只竹管长短有差，定下了十二种不同的律调。这就是伶伦造乐律的经过[9]。

黄帝又叫伶伦和荣将，铸了十二口钟，用来配合宫、商、角、徵、羽五种声音，施于《六英》、《九韶》大乐的演奏。更特别在仲春二月乙卯那天，太阳出现在奎星方位的时候，正式开始以所铸造的这十二口钟为主，演奏了一支盛大恢宏的乐曲，给它取了个名称叫《咸池》[10]。“咸池”，本是一个星座的名称，是天池的意思[11]，现在又用来作了黄帝乐曲的名称。它大约不仅是音乐的演奏，还兼有舞蹈的动作，已经具有了戏剧的雏型。战国时候赵简子病卧七天七夜，梦中见到听到的“钧天广乐”[12]，大约就是从黄帝《咸池》这支天乐演变来的。天乐演奏的总指挥，无疑是伶伦，后人又把他附会成了仙人洪涯先生[13]，汉代张衡的《西京赋》里描写到当时西京长安所演出的一幕鱼龙百戏的热闹场面，其中就有穿着纤纤毛羽衣服的洪涯先生，站在乐队当中作指挥的状态[14]。所以后世把戏剧演员包括乐师、导演等人统叫做伶官，就是从黄帝时候伶伦制定乐律，演奏乐曲那里来的[15]。

黄帝叫尹寿作镜，也有一个神话故事。据说黄帝和西王母在王屋山相会，便叫尹寿铸造了十二面大镜子，来照见华堂盛宴隆重的情况，在一年十二个月中，按照不同的月份，使用不同的特制的镜子[16]。又传说黄帝铸造的镜，是十五个比较小的镜子，第一个镜子横径是一尺五寸，“法月满之数”，以此递减，最后一个镜子，横径当然刚好只有一寸。唐代初年的王度，从隋末侯生的手中得到十五个镜子中的第八个镜子，横径是八寸，镜的背面有龟龙凤虎八卦十二辰及古文字等精细的雕刻。王度得了这镜，遇到不少奇人奇事，又拿它来照见了许多妖魔鬼怪。据说他便根据他亲身的经历，写了一篇小说，叫做《古镜记》，后来便成了唐人小说的开山祖[17]。

巫彭发明创造了医药以后，黄帝时代，传说有三个著名的医生。第一个是俞跗。据说他的医道高明，掌握了完整的外科手术技巧。他治病不用什么汤药、针石、按摩和药物熨贴等，直接就可以根据五脏六腑的本原，动用刀子，划开皮肤，解剖肌肉，结扎筋脉，挤出受病的骨髓和脑髓，分开处在横隔膜上下的膏和肓，用指爪轻轻拨去翳障蒙膜，把肠胃和其他脏腑如心、肝、脾、肺、肾等都翻出来浣洗个干净，经过这番手术治疗，就能使病人的精神和形体完全改观，恢复正常[18]。所以后代传说，俞跗的医道，能够使出丧的车子往回走，让那已经准备埋葬的死人复活转来[19]：看来这位古代的外科医生确实是有这种带神话性的本领的。第二个是雷公。关于雷公的医道和事迹现在知道的已经不多了，只知道黄帝曾经命他和岐伯两人作过一番有关经脉的学术讨论[20]，黄帝要是身体违和，就叫雷公和岐伯两人来替他切脉、看病[21]。还知道雷公曾经派遣过一个采药使者出去替他采药，那个采药使者大约在山林里迷失了道路，回来不了。不知怎样一来，竟变化成了啄木鸟，爬在树干上，用它长而尖的嘴壳啄食树木中的害虫，来度它未尽的生涯，也算是做了树木的医生[22]。最后一个是岐伯。岐伯是雷公亲密的同事，除了和雷公共同研讨经脉之外，黄帝还叫他尝味各种草木，辨别用什么药草去治疗什么疾病，据说后世相传的医书《本草》、《素问》等，就是岐伯的著作[23]。又说岐伯曾经乘了绛云车，驾了十二头白鹿，遨游在东海中的蓬莱仙山里[24]：大约是奉了黄帝之命到那里去寻求仙人和不死药物吧。

黄帝时代最著名的人物，是那个号称“史皇”的苍颉。有说他是黄帝的臣子[25]；又说他是黄帝之前的另一古帝[26]；有说苍颉史皇是一个人[27]；又有说苍颉自苍颉，史皇自史皇，苍颉作书，发明文字，史皇作画，创制图画，各不相干[28]：真是众说纷纭。不过

最早的文字，本来也就是图画，所以把苍颉史皇作为一个人看，也是比较合理的。至于或说他在黄帝之前为帝，或说他和黄帝同时而是黄帝的臣子，因为都是神话传说，就不必去深究了。且说这个号称“史皇”的苍颉，生下来就不同凡响，据说他长有一张宽大的龙脸，四只眼睛放出灵光，婴孩时就喜欢拿起笔来东涂西抹，居然看起来还有些意思，并不讨人嫌。长大了就会动脑筋想问题，穷究天地万物的变化，抬起头便去探看奎星圆曲的形势，低下头又去考察乌龟背上的花纹、鸟雀羽毛的文采以及山川起伏曲折的光景，根据这些大自然的现象，随时随地在自己的手掌上指指画画，于是便发明创造了文字[29]。据说当苍颉的这件非比寻常的创造发明刚一出现，连天都被惊动得下起雨点似的粟米来，鬼也被骇得在夜晚哀声啼哭[30]。为什么呢？因为恐怕人们从此以后会舍本趋末，抛弃农耕的大业而去贪图用锥刀刻写文字的小利，弄得将来饿肚子，所以预先降点粟米来救济未来的灾荒，也是警告世人的意思；鬼则恐怕被这些可怕的文字弹劾，所以在夜晚啼哭[31]。这说明文字的发明在人类文化史上，实在是一件“惊天地、动鬼神”的大事。

黄帝和他的臣子们的创造发明，大略便是如以上所说。其实他哪有许多闲工夫管这类事情，他只是在战胜蚩尤之后，叫风后和常伯两个臣子，一个替他背了书，一个替他背了宝剑，潇潇洒洒，到各个地方去旅行。他们去过许多地方，什么青丘、洞庭、峨眉、王屋等地都有他们的游踪[32]。

就中最有趣的，要算是西方大沙漠里的种种奇观了，他们早晨去到那里，晚上回来，瞬息间行经万里。究竟是神人，虽然在世间遨游，也和普通人大不相同。西方大沙漠又叫做“洹流”，意思是说那里的沙非常轻细，能像水样地流动。足一踏去就会往

下陷，深不可测。大约就是《楚辞·大招》里所说的“灵魂啊不要到西方去，西方有流沙，浩浩瀚瀚不见边际”的流沙[33]，也大约就是《西游记》里所描写的沙和尚在那里干吃人勾当的八百里地流沙河。在那里，风把沙子吹扬起来，像迷濛的雾，有许多生翅膀的龙、鱼、团鱼之类，在这片迷雾中飞翔往来，普通人见了或者有些可怕，神人见了倒是一种奇观。流沙上又生长有一种奇异的植物，叫做“石蕖”，就是石荷花，又坚硬又轻巧，一条茎干上生了百片叶子，一千年才开一朵花。叶子也是青绿的颜色，随风飘摇，浮在流沙的波面上，非常美观[34]。

黄帝一面到处游行，一面叫人去开采首山的铜，搬到荆山脚下去铸鼎，用来作为他战胜蚩尤的永远纪念，并不像有些人所设想的在那里熬炼丹药[35]。黄帝本来就是上帝，用不着模仿后世的道士们还来炼丹修行。不过因为他在涿鹿和蚩尤打了一场大仗，杀死蚩尤以后又在人间逗留了一段时间，然后才回到天上，所以有些人就以为黄帝先修道然后成了仙，其实是错误的。这都不必细说了。

且说黄帝在荆山脚下铸的那个宝鼎，终于铸造成功了。在铸鼎的过程中，老虎、豹子和天上的飞禽都来帮助守护炉灶，看视炉火[36]。这是一个很大的鼎，高有一丈三尺，鼎的容量比装十石谷的大瓷坛还要大。鼎的周围雕刻有腾云的龙，大约就是应龙，又雕有四方鬼神和各种奇禽怪兽[37]。黄帝就把这宝鼎来陈列在荆山脚下，在那里开了一个祝贺宝鼎铸成的庆功大会。到时候，天上诸神和八方的百姓都来了，真可算是人神济济，热闹非常。

在庆功会的盛大的仪式进行的中途，忽然有一条神龙，披着金光闪闪的甲，从云里探下它的半截身子来，把它下巴上的胡须一直垂到宝鼎上，黄帝知道来迎接他回转天庭的使者到来了，就

带着和他一同下凡的诸天神一共七十多个，纵身入云，跨上神龙的背，冉冉朝高天升去。下方的一些小国王和老百姓看见黄帝乘龙登天，也都想跟随黄帝一同上去。大家没法子骑上龙的背，只得争先恐后地去拉住那龙的胡须，龙须经不住这么多人乱拉乱扯，纷纷坠落下来，连挂在龙须上的黄帝的那张宝弓也给拉掉下来了。跌在地上的国王和老百姓们只得有的抱住那张弓，有的握住龙的胡须，悲哀的号叫。后来就叫那张弓做“乌号”，叫那个地方做“鼎胡”。“鼎胡”，意思就是“宝鼎上的龙胡须”，有些书上写作“鼎湖”，那是讲不通的[38]。至于拉落下来的龙须，据说后来都长成了草，就是如今的龙须草[39]。

正因为有了关于黄帝炼丹修行，终于成了仙的一些荒唐的传说，所以后来才又产生了一些黄帝和仙人们打交道，或仙人为黄帝服务的传说。

仙人中最有名的一个当然要算是广成子。据说黄帝曾经亲自到崆峒山去向广成子问道，当双方经过一些枯燥无味的哲理言谈之后，广成子便向黄帝说：“我修炼身体已经有了一千二百年，你看我的外貌可并没有衰老。”黄帝这才佩服得五体投地，惊叹道：“广成子真可算是和大自然同体的啊！”[40]黄帝想得到仙药，知道圆丘山有名贵的药，可是那里又多产大蛇，黄帝将亲自上山采药，怎么办呢？广成子教黄帝身上佩带雄黄前去，蛇一闻到雄黄的气味，便远远避开，名贵药物便不太费力地采到了手[41]。在黄帝和蚩尤的战争中，广成子大约曾经作过黄帝的军师，因为作夔牛皮鼓来制服蚩尤这件事，有的书虽然写在玄女的账上[42]，有的书却是记在广成子的账上[43]。正像其他著名人物的遗迹所在多有一样，广成子的遗迹也是所在多有；单说他隐居的崆峒山（在今河南省临汝县），就是其中一处。说是那山巅有个像瓦罐的洞穴，每当天气变化、大风雨将要到来的时候，就有

一只白狗，从洞穴里走出来，山下的农夫都把它来作为判断气象的征候，所以又叫这座山做玉犬峰[44]。

另外一个和黄帝关系密切的仙人就是宁封子。传说宁封子隐居在蜀地的青城山，黄帝曾经亲自到那里去向他请问过龙跻飞行之道，所谓"龙跻飞行"，大约就是由凡登仙的意思。青城山有座主峰，叫做丈人峰，是联成一气好像屏风般的五座山峰组合起来的，山下有座丈人观，现在叫建福宫，祀的就是宁封丈人；因青城山据说曾被黄帝封为"五岳丈人"，所以此峰此观都以丈人名[45]。另一个传说又说宁封在黄帝那里作"陶正"的官，掌管烧陶的事务。烧了一段时间，遇见一个异人经过这里，为他掌管炉火，慢慢地从炉灶中冒出五色烟来，异人便把他这套神奇的"作火"方法教给宁封。宁封学会了他这套方法，便在某天燃烧起一堆柴火来，自己跳进火堆把自己焚烧了。但见五色烟气中，仿佛有宁封的身影飘忽上下；检点烧馀的灰烬，却还有宁封未化完的骨殖。当时人们就把宁封的骨灰埋葬在宁北山中，所以叫他做宁封子：封就是封藏、埋葬的意思[46]。这是一说。还有另外一种现代民间传说，说青城山建福宫后面有山，叫丈人山，传说是轩辕黄帝问道于宁封的地方。宁封因封于宁山，故名宁封。那时洪水泛滥，人民居洞穴，每到山下取水，无取水物，乃以山下润湿的泥土作器皿，但却容易破碎。偶烧野兽，宁封在火中得到硬泥，便悟出作陶之理，故传说宁封为黄帝陶正。某次架火烧陶，宁封升窑顶添柴火。哪知窑烧空了，窑顶的柴忽然塌下，宁封便葬身火窟。人见窑顶上有宁封的形象，随着烟气冉冉上升，便说宁封火化登仙了[47]。自然后一传说更有意义：仙人宁封原来是为了发展人类文化事业而牺牲自己，形骸虽亡，精神却是永生了。

黄帝时代还有一个仙人，叫马师皇，作黄帝的马医。一见病

马的形容状态，就能诊断出它或是能生，或是必死；病马经过马师皇的治疗，总是很快地就好了起来。后来天上忽然出现一条龙，从云中探下头来，垂着耳朵，张开嘴巴，向着马师皇。马师皇说："这龙有病，知道我能医好它。"于是就用药针去针刺这龙的口腔，又拿甘草汤来给它喝，果然就把它医治好了。后来好几次都有病龙从水波里跳跃出来，求马师皇医治。忽然有一天，一条神龙从云端降落下来，背负了马师皇升天而去[48]。

和黄帝打交道的仙人，还有什么容成公、浮丘公、云阳先生等等。如今安徽省的黄山，据说就是黄帝和容成、浮丘同游讲道的地方，所以取名黄山[49]。如今山西省翼城县东南有座山，古时候叫阳石山，那里有一座神龙池，据说就是黄帝派遣云阳先生养龙的地方。相沿下来，古时历代帝王都在那里养龙。国家要是发生了水旱不时之灾，就可以在池旁祈祷请求神龙降雨[50]。

黄帝到青城山去向宁封问道的时候，遇见青城山天谷的一个神女，叫素女的[51]，后来成了黄帝的侍女。素女性爱音乐，最喜欢弹瑟。据说伏羲时代作的瑟是五十根弦，弹奏起来，音调过于悲哀，黄帝听了，忍受不了，便叫人把五十弦的瑟减少一半，成为二十五弦的瑟，让素女替他弹奏起来，这样才觉得心里好受些[52]。素女所在的青城山附近，如今是川西平原，古时候叫做都广野，天梯建木便生长在这片原野上。这里又是后稷埋葬的地方，物产丰饶，各种谷物自然生长，米粒白滑像脂膏，还有鸾鸟唱歌、凤凰舞蹈等等奇妙的景象，我们在下一篇"尧舜篇"里讲到后稷时还要大略讲到。

黄帝在鼎胡乘龙登天，这个神话传说的影响所及，使得后代又产生了好些类似这个传说的"白日升天"的神话传说。

据说汉朝时候，淮南王刘安喜欢神仙的学问，就来了八个须眉皓白的奇怪的老头子，号称"八公"，来传授他这种学问。后来

他的学问精通了，吃下了自己炼就的丹药，就跟随着八个老头子在一座山上白日升天而去[53]。他家里还有一些没有吃完的丹药，放在庭院中的钵子罐子里，给一些鸡和狗来舐啄吃了，居然马上就见功效，庭院里刹时间消逝了它们的踪影，只听见鸡在天上咕咯地啼，狗在云里汪汪地叫，原来这些蠢鸡和蠢狗，都飞升上天，变做了仙狗和仙鸡[54]。稍后一点王莽时代唐公房的故事也和这个很相像。据说也是辛苦寻访名师、经指点炼成丹药吃了，白日升天而去。他家的鸡和狗也都沾了丹药的光，都升上了天，“鸡鸣天上，狗吠云中”，把淮南王畜牲们的得意情景重新又表演一番。故事里新加入的成分是：家里只有老鼠没得到丹药吃（唐公房因为老鼠坏，特地把丹药藏起来不给它吃），上不了天，气忿得很，每到月底当月亮黑尽的时候，越想越难过，就气得把肚里的肠胃全都呕吐了出来，到下个月又另外生长出一副新的肠胃。唐家的这种倒霉的老鼠，据说后来传下的鼠子鼠孙都是这般模样，于是人们就把这种奇特的老鼠称为“唐鼠”[55]。比这两个故事更有趣的，是五代时候，传说有个王老者，村居慕道，接待了一个游方的老道士，殷勤备至。后来老道士给他吃了浸洗身上脓疮的酒，全家人也都吃了。那时麦场上正在打麦。忽而风动云蒸，王老全家人都轻飘飘地飞腾起来，屋舍鸡犬都随着他们飞腾上升，半空中还听见麦场上佣工们打麦的声音[56]。——这些传说，有趣固然有趣，可也仅仅是有趣而已。例如那淮南王刘安，历史上就明明记载着他是因为有人告发他谋反而畏罪自杀、抹脖子死掉的[57]，那么“白日升天”的传说岂不就一脚落空，从云端里跌落下来了吗？

---

① 《太平御览》卷七七二引《释名》（今本无）：“黄帝造车，故号轩辕

氏。”

② 《世本·作篇》(张澍稡集补注本):“黄帝作冕旒。”

③ 《太平御览》卷七五七引《古史考》:“黄帝始造釜甑。”

④ 《世本》(张澍稡集补注本):“黄帝见百物始穿井。”按旧释井为水井,非。应是《易·井》“旧井无禽”的井,即阱,所以“黄帝见百物始穿井(阱)”以陷之也。

⑤ 《渊鉴类函·居处部一》引《白虎通》:“黄帝作宫室以避寒湿。”

⑥ 《太平御览》卷七五四引《刘向别录》:“蹴鞠者,传言黄帝所作。”

⑦ 见《世本》茆泮林辑本。

⑧ 见《世本》张澍稡集补注本。

⑨ 《吕氏春秋·古乐篇》:“昔黄帝令伶伦作为律。伶伦自大夏之西,乃之阮隃(昆仑)之阴,取竹于嶰溪之谷,以生空窍厚钧者,断两节间,其长三寸九分而吹之,以为黄钟之宫,吹曰舍少。次制十二筒,以之阮隃之下,听凤凰之鸣,以别十二律。其雄鸣为六,雌鸣亦六。以比黄钟之宫,适合。黄钟之宫皆可以生之,故曰黄钟之宫,律吕之本。”

⑩ 《吕氏春秋·古乐篇》:“黄帝又命伶伦与荣将,铸十二钟,以和五音,以施《英》《韶》。以仲春之月,乙卯之日,日在奎,始奏之,命之曰《咸池》。”

⑪ 《楚辞·九歌·少司命》:“与女沐兮咸池。”王逸注:“咸池,星名,盖天池也。”

⑫ 《史记·赵世家》:“居二日半,(赵)简子寤,语大夫曰:‘我之帝所甚乐,与百神游于钧天,广乐九奏万舞,不类三代之乐,其声动人心。’”

⑬ 《列仙全传》卷一:“洪厓(涯)先生,或曰,黄帝之臣伶伦也。”

⑭ 《文选·西京赋》:“洪涯立而指麾,被毛羽之襳襹。”

⑮ 《汉书人表考》二:“《诗·简兮》序伶官,郑笺谓伶氏世掌乐官,故后世号乐官为伶官。”

⑯ 《格致镜原》卷五十六引《稗史类编》引《黄帝内传》:“(帝)既与王母会于王屋,乃铸大镜十二面,随月用之。”

⑰ 王度《古镜记》:“隋汾阳侯生,天下奇士也。王度常以师礼事之。

临终，赠度以古镜，曰：‘持此则百邪远人。’度受而宝之。镜横径八寸，鼻作麒麟蹲伏之象，绕鼻列四方，龟龙凤虎，依方陈布。……侯生常云‘昔者吾闻黄帝铸十五镜，其第一横径一尺五寸，法满月之数也。以其相差各校一寸，此第八镜也。’”

⑱ 《史记·扁鹊仓公列传》：“上古之时，医有俞跗，治病不以汤液醴洒，镵石挢引，案抗毒熨，一拨见病之应，因五脏之输，乃割皮解肌，决脉结筋，搦髓脑，揲荒，爪幕，湔浣肠胃，漱涤五脏，炼精易形。”

⑲ 《郭煌变文集》卷八句道兴《搜神记》：“昔皇（黄）帝时有榆（俞）附者善好良医，能回丧车，起死人。”

⑳ 《太平御览》卷七二一引《帝王世纪》：“黄帝有熊氏命雷公、岐伯论经脉。”

㉑ 《抱朴子·极言篇》：“黄帝著体诊则受雷、岐。”

㉒ 《古小说钩沉》辑《古异传》：“斫木（啄木），本是雷公采药使，化为鸟。”

㉓ 《太平御览》卷七二一引《帝王世纪》：“岐伯，黄帝臣也。帝使岐伯尝味草木，典主医病，经方《本草》、《素问》之书咸出焉。”

㉔ 同书卷八引《黄帝岐伯经》：“岐伯乘绛云之车，驾十二白鹿，游于蓬莱之上。”当是奉黄帝之命往求仙药也。

㉕ 《世本·作篇》（张澍稡集补注本）：“沮诵、苍颉作书。”宋衷注：“沮诵、苍颉，黄帝之史官。”

㉖ 见《路史·发挥一·辨史皇氏》。

㉗ 《汉学堂丛书》辑《春秋元命苞》：“仓帝史皇氏名颉。”是以仓颉与史皇为一人也。

㉘ 《路史·发挥一·辨史皇氏》引《世本》：“史皇、仓颉同阶。”是以仓颉与史皇为二人也。今《世本》（辑本）亦云：“苍颉作书，史皇作图。”明其为二人无疑。

㉙ 《汉学堂丛书》辑《春秋元命苞》：“仓帝史皇氏名颉，姓侯罔，龙颜侈哆，四目灵光，实有睿德，生而能书。于是穷天地之变，仰观奎星圜曲之势，俯察龟文鸟羽山川，指掌而创文字。”

㉚ 《淮南子·本经篇》："苍颉作书而天雨粟，鬼夜哭。"

㉛ 《淮南子·本经篇》高诱注："苍颉始视鸟迹之文造书契，则诈伪萌生，诈伪萌生则弃本趋末，弃耕作之业而务锥刀之利。天知其将饿，故为雨粟。鬼恐为书文所劾，故夜哭也。"

㉜ 见葛洪《抱朴子·地真篇》。

㉝ 《楚辞·大招》："魂乎无西，西方流沙，漭洋洋只。"

㉞ 王嘉《拾遗记》卷一："帝使风后负书，常伯荷剑，旦游洹流，夕归阴浦，行万里而一息。流如沙尘，足践则陷，其深难测。大风吹沙如雾，中多神龙鱼鳖，皆能飞翔。有石渠青色，坚而甚轻，从风靡靡，覆其波上，一茎百叶，千年一花。"

㉟ 崔豹《古今注》卷下："世称皇（黄）帝炼丹于凿砚山，乃得仙乘龙上天。"按凿砚山炼丹当即荆山铸鼎的异说。

㊱ 《广博物志》卷三九引《真诰》："轩辕自采首山之铜以铸鼎，虎豹百禽为之视火参炉。"

㊲ 虞荔《鼎录》："金华山，皇（黄）帝作一鼎，高一丈三尺，大如十石瓮，像龙腾云，百神螭兽满其中。"

㊳ 《史记·封禅书》："黄帝采首山铜，铸鼎于荆山下。鼎既成，有龙垂胡髯下迎黄帝，黄帝上骑，群臣后宫从者七十馀人，龙乃上去。馀小臣不得上，乃悉持龙髯，龙髯拔，堕，堕黄帝之弓，百姓仰望。黄帝既上天，乃抱其弓与胡髯号，故后世因名其处曰鼎湖，其弓曰乌号。"按黄帝铸鼎的传说，当系纪其与蚩尤战争的成功，非炼丹修道，如《古今注》答孙兴公说。从龙迎黄帝的"迎"字，已可见他确系返归天庭，非修道登遐。又"鼎湖"《水经注·河水》作"鼎胡"，云"有龙垂胡于鼎，黄帝登龙，故名其地为鼎胡"，是也。若作"鼎湖"则不可解了。

㊴ 崔豹《古今注》卷下："皇（黄）帝乘龙上天，群臣援龙须，须坠而生草，曰龙须。"

㊵ 《庄子·在宥篇》："黄帝闻广成子在于空同（崆峒）之上，故往见之。广成子曰：'我修身千二百岁矣，吾形未尝衰。'黄帝再拜稽首，曰：'广成子之谓天矣。'"

㊶ 《抱朴子·登涉篇》:“昔圆丘多大蛇,又生好药,黄帝将登焉,广成子教之佩雄黄,而众蛇皆去。”

㊷ 《天中记》卷四三引《黄帝内传》:“黄帝伐蚩尤,玄女为帝制旗牛鼓八十一面,一震五百里,连震三千八百里。”

㊸ 见本篇第四章注㉝,所引材料系《广成子传》,知道旗牛鼓事为广成子主谋。

㊹ 《广博物志》卷五引《三水小牍》:“汝州临汝县西有小山曰崆峒,即黄帝访道地,广成子所隐也。其颠洞穴如盎,将有大风雨,则白犬自穴出,田夫以为候。亦名山曰玉犬峰。”

㊺ 范成大《吴船录》:“三十里至青城,夜宿丈人观,观在丈人峰下,五峰峻峙如屏。丈人自唐以来号五岳丈人。《储福定命真君传记》略云:姓宁,名封,与黄帝同时,帝从之问龙跃飞行之道。”

㊻ 《列仙传》卷上:“宁封子者,黄帝时人也,世传为黄帝陶正。有人过之,为其掌火,能出五色烟,久则以教封子。封子积火自烧,而随烟气上下。视其灰烬,犹有其骨。时人共葬于宁北山中,故谓之宁封子焉。”

㊼ 灌县文化馆王纯五同志说。

㊽ 《列仙传》卷上:“马师皇者,黄帝时马医也,知马形生死之诊,治之辄愈。后有龙下,向之垂耳张口。皇曰:‘此龙有病,知我能治。’乃针其唇下口中,以甘草汤饮之而愈。后数数有病龙出其波,告而求治之。一旦龙负皇而去。”

㊾ 《古今图书集成·山川典》卷八七引《太平县志》:“黟山,因(黄帝)与容成子、浮丘公同游,故又名黄山。”

㊿ 《汉唐地理书钞》辑《遁甲开山图》:“绛北有阳石山,中有神龙池。黄帝遣云阳先生养龙于此,为历代养龙之处。国有水旱不时,即祀祠请雨。”

(51) 明杨慎《山海经补注》:“素女在青城天谷,今名玉女洞。”

(52) 《路史·后纪二》注引《世本》:“庖羲瑟五十弦,黄帝使素女鼓之,哀不自胜,乃破为二十五弦,具两均声。”

(53) 《水经注·肥水》:“刘安折节下士,忽有八公,皆须眉皓素,诣门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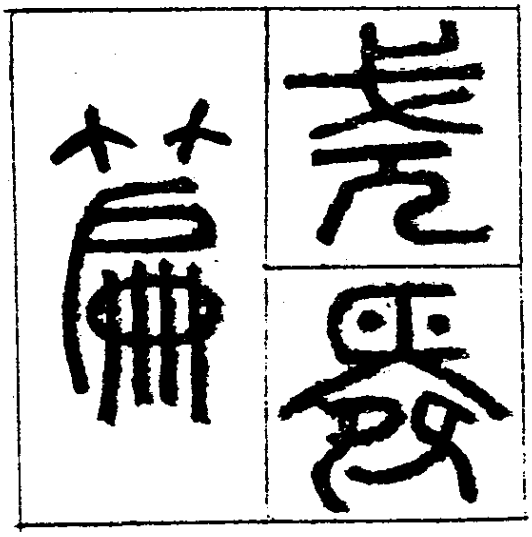
见。门者曰：'吾王好长生，今先生无驻衰之术，未敢相闻。'八公咸变成童，王甚敬之。八士并能炼金化丹，出入无间。乃与安登山，瘗(埋)金于地，白日升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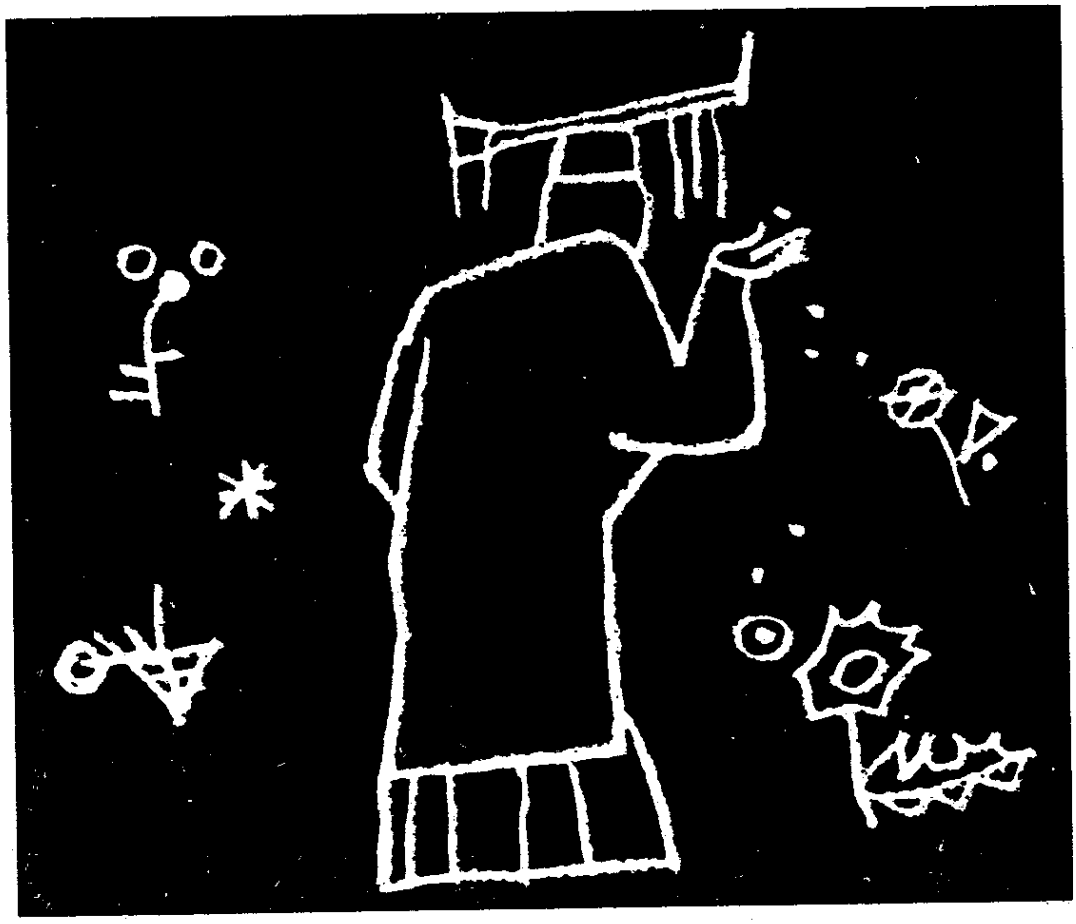
㊹ 《神仙传》卷四："淮南王白日升天，临去时，馀药器置在中庭，鸡犬舐啄，尽得升天，故鸡鸣天上，犬吠云中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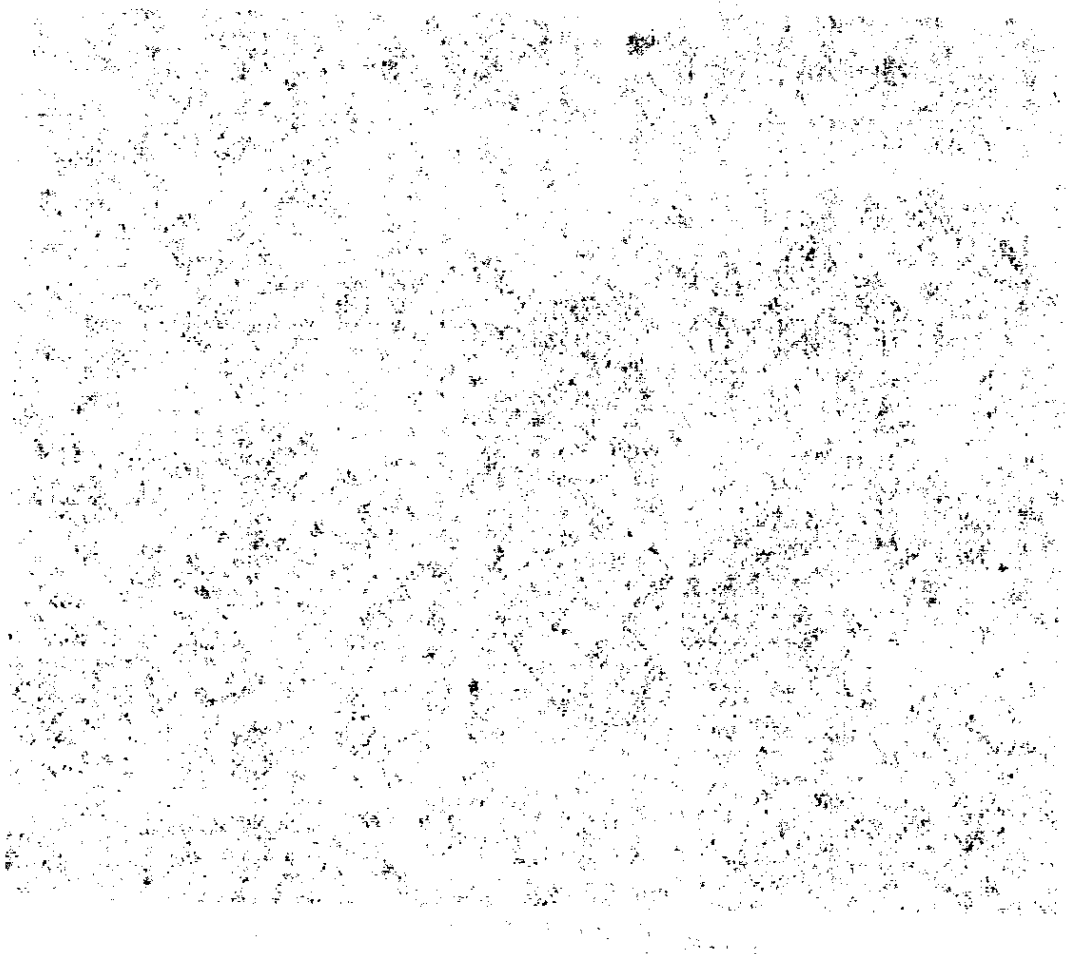
㊺ 《水经注·沔水》："唐君字公房，成固人也，学道得仙，入云台山，合丹服之，白日升天，鸡鸣天上，犬吠云中，惟以鼠恶留之。鼠乃感激，以月晦日，吐肠胃更生，故时人谓之唐鼠也。"

㊻ 宋曾慥《类说》卷三引《续仙传》："王老者村居慕道，有老道士造之，留月馀。忽遍身疮疡，谓王老曰：'得酒数斛，浸之即愈。'遂为置酒满瓮。道士坐瓮中三日方出，须发皆黑，颜如童子。谓王老曰：'能饮此酒，可以仙去。'时方打麦，王老全家饮之，须臾皆醉。忽风动云蒸，一时轻举，舍屋鸡犬皆去，空中犹闻打麦声。"

㊼ 见《史记·淮南衡山列传》。《博物志·辨方士》云："淮南王谋反被诛，亦云得道轻举。"谓此。







第 一 章

本篇虽然题名为"尧舜篇"，主要讲的却是舜；而帝俊和帝喾，无非又都是舜的化身。

中国这地方，在古代，原住着好些不同的民族，每个民族都有他们奉祀的上帝鬼神和他们所传说的神话。随着时间的进展，民族和民族间的宗教和文化不断地彼此吸收、改变，上帝鬼神的数目加多了，传说的神话渐渐演化做了历史，也常复杂而矛盾了。一件事情可能分派到几个人身上，一个人也可能化身做几个人，像帝俊、帝喾和舜就是一个人化身做几个人的具体的例子。

帝俊，是东方殷民族所奉祀的上帝（他和前面所讲的东方天帝伏羲是并不相同的）；"俊"，本来作"夋"，甲骨文作"  "，又作"  "，此外还作别的许多大同小异的形状，但都不出上面两种的范围。有人根据了第一种，说画的大约就是猩猩[①]；有人根据了第二种，说应该是鸟头而人身的怪物[②]。我们的看法却比较地折衷。

先从文字看，的确画的是一个鸟头，他那鸟形的尖嘴，还显著地伸出来；是比较简单的画法，鸟嘴虽不显著，但既然和同是一字，它的头当然也只能是鸟头而不能变为兽头的了。可是下面的身子，却不大像人的身子，因为好些这个字的图形下面，还有一条短短的尾巴，如像，它那弯曲上翘的短尾巴更是显明，人不会长着这种东西的，所以与其说它的身子像人，倒不

如说是像猕猴。又还有一些图形，画作  ，似乎手里还拄了一只拐杖，大约真是如一般的说法：他只生了一只脚[3]。他的头上，画作  或，又似乎还生了两只角[4]，综合起来看，东方殷民族所奉祀的上帝帝俊，就是一个长着鸟的头，头上有两只角，猕猴的身子，脚只有一只，手里常常拿了一只拐杖，弓着背，一拐一拐地走路的奇怪生物，这就是他们的始祖神了。

帝俊，就是那个生了殷民族的始祖契和周民族的始祖后稷的帝喾，也就是那个在历山脚下用象来耕田后来当了皇帝的舜[5]。大家都知道：舜是尧的女婿，帝喾呢，据说又是尧的父亲[6]；而舜和帝喾，又同是一个人，这人一会儿在给人当父亲，一会儿又在给人做女婿，当古代的神话传说演变为历史的时候，所造成的复杂矛盾的情况往往如此。所以关于帝俊、帝喾和舜这几个人为什么会同是一个人的化身的一些学者们的繁琐而枯燥的考证，就不打算在这里引述了，只准备把有关他们的神话写出来，读者们从这些神话当中，自然会得到一个解答这问题的大概的观念。

先讲帝俊。帝俊，前面说过，是东方殷民族所奉祀的上帝，这个上帝的伟大，实在和西方周民族所奉祀的上帝黄帝相当。不过周民族是最后战胜殷民族的民族，所以关于黄帝的神话，保存下来的自然就要多一些，看来也就似乎更伟大些，以后历史化了的黄帝，又从上帝变而为人王，关于这个人王的后起的传说就更多了，所以黄帝终于成为人神共祖的老祖宗，比帝俊的声势显得浩大。帝俊呢，是战败民族的上帝，情景不免要暗淡些，关于他的神话恐怕多半都散失了，只剩下些不很连贯的片段。但就目前剩下的这些不很连贯的片段看，也可以推想到当时这位东方上帝的声威的煊赫了。

传说帝俊的妻子一共有三个。一个叫做娥皇，这娥皇生了

下方的一个国家，叫做三身国，一国的人通长着一个头三个身子，姓姚，吃五谷，役使豹子、老虎、狗熊、人熊四种野兽做他们的仆人⑦。这个妻子还只是一个平常的妻子。他的另外两个妻子可就伟大了：一个是太阳的女神，名叫羲和，生了十个太阳儿子，常常在东南海外的甘渊，用清凉甜美的泉水替她骄傲的太阳儿子们洗澡；使一个一个的太阳鲜洁而又明亮，好让他们轮班出去工作的时候，更能尽到他们的职责⑧；另外一个是月亮女神，名叫常羲，生了十二个月亮女儿，也常在西方荒野的某个地方替她的月亮女儿们洗澡，用意大约也和太阳女神洗她的儿子们差不多⑨。

在东方的荒野，在那人的脸、狗的耳朵、野兽的身子的奢比尸神的附近，有一些羽毛美丽的五采鸟，面对着面，在那里翩跹地舞蹈。帝俊时常从天上下来，和这些五采鸟交朋友。说不定当他高兴的时候，他也会用他那仅有的一只脚，拄着他的拐杖，杂在这些五采鸟当中，一拐一拐地和它们一同跳舞呢。帝俊下方有两座坛，就是这些五采鸟在替他管理着⑩。

帝俊为什么单单喜欢和这些五采鸟交朋友呢？这是说来话长，有它的缘故的。原来五采鸟有三种：一种叫做皇鸟，一种叫做鸾鸟，还有一种叫做凤鸟⑪；其实都是古代传说的凤凰。它的形状据说像鸡，长着五色的羽毛，“饮食自然，自歌自舞”，只要它一出现在世间，天下就会太平无事⑫。连生长在乱世的孔子也有“凤鸟不至”的感叹⑬，我们就可以想见它的名贵了。这种名贵的鸟，生长在东方的君子之国，翱翔在四海之外，据有的书上说，就连那尊贵的黄帝也都没有见过凤凰而想要见它一见。黄帝曾经问他的臣子天老，凤凰是什么样子。天老大约也没有见过凤凰，只好凭着他丰富的想象力告诉黄帝说：“凤凰的样子前半段像鸿雁，后半段像麒麟，蛇的颈子，鱼的尾巴，龙的文采，乌

龟的背脊，燕子的下巴，鸡的嘴……”[14]等等，描写了一大通，把飞禽、走兽、爬虫、游鱼各种动物的特征都集中起来荟萃在凤凰的身上，凤凰于是成了非常神秘的生物，其实它原来也并不这么神秘的。“凤”字甲骨文作“  ”，除了“  ”别有解释以外，整个形体，画的就是一只孔雀。有的凤字还作“  ”形，它下方那尾部的圆斑，更是显明。在古代的中国，当黄河两岸甚至连大象和犀牛都有的时候，是曾经有过这样的生物的，后来气候发生变化，才逐渐稀少终至于绝迹了。帝俊从天上下来所结交的五采鸟朋友，大约就是这种生物。而殷民族神话里有简狄吞了玄鸟（燕子）蛋就生了殷民族始祖契的这种传说，作为他们始祖神的帝俊，形貌上又明显地长着一个鸟的头，这鸟头，除了是玄鸟的头，不能有别的解释。玄鸟本是东方民族崇拜的神鸟，在想象中加以美化，它就成了像孔雀那样的凤凰。所以在同一作者记述简狄吞燕卵生契的同一故事里，《天问》作“玄鸟”，《离骚》作“凤皇”[15]，可见凤凰就是玄鸟，也就是燕子。长着一个燕子头的东方上帝帝俊，他和东方荒野里的这些五采鸟们，原来在很早以前都是同类，无怪他要从天上下来和它们交朋友，并且说不定还会夹在它们当中跳舞了。

帝俊本人的神话，除了上面说的他和五采鸟交朋友以外，还有这么一条：说在北方荒野的卫丘，方圆有三百里辽阔，丘的南面，有帝俊的竹林，竹很大，只要剖开它的一节，就可以成为两只天然的船[16]。这种竹，据说南方荒野里也有，名叫“涕竹”，几百丈长，三丈多粗，八九寸厚，也是剖开来就可以做船，大约也该是帝俊的竹[17]。而且从“涕竹”这名称，还使我们联想到本篇末章就要讲到的美丽的斑竹的故事，它更该非是帝俊的竹不可。

帝俊子孙们的神话比较丰富一些。据说帝俊不单生了太阳和月亮，地面上许多国家，也都是他传下来的子孙。例如在大荒

的东野，帝俊生了中容、司幽、白民、黑齿四国。内中司幽国最特别，他们分做男女两个集团，男的集团叫做思士，不娶妻子；女的集团叫做思女，也不需要有丈夫。但虽说这样，却是神妙得很，他们只要好像白鹇般瞪着眼睛互相望一望，就能够受感动，生出孩子来[18]。

在大荒的南野，帝俊生了三身和季釐两国。三身国有一个四四方方的大水池，舜常常到这里来沐浴，所谓舜，恐怕就是帝俊的化身吧[19]。在大荒的西野，有西周国，也是帝俊生的。帝俊生了后稷和台玺，台玺又生了叔均，后稷把百谷从天上带下来，于是叔均就代替他的父亲和伯父播种百谷，开始把野牛驯服了，用来耕田，后来叔均的子孙们组成一个国家，就叫做西周国[20]。

帝俊的子孙里还有许多聪明能干的人，发明了种种文化上的事物：番禺造船；吉光用木头做车子；晏龙制造琴瑟；八个不知名的儿子创作歌舞；义均的心思和手艺最灵巧，能够制造种种工艺上的物事[21]：上古文明的曙光在帝俊时候便渐渐发射出来了。

帝俊的这些子孙当中，特别值得提出来说说的，是义均。义均的名字，又叫做"倕"，因为他心思和手艺很灵巧，一般人又都叫他做"巧倕"，他是尧时候的一个有名的工匠[22]，他创造发明了许多有用的东西，给人民带来很大的幸福。例如在工业用具方面有规矩准绳；农业用具方面有铫，有耒耜，有耨[23]；武器方面有弓[24]；乐器方面有鞉、鼓、钟、磬、苓、管、埙、篪、鞀、椎钟等等[25]。

可是不知道怎么一来，据说到周朝时候，鼎彝上面却刻绘了他衔着手指头的形象，告诉人们说灵巧的心思和手段全无用处，只会引人走上邪道，不会给人什么好处[26]。这事不知道是不是真实的，假如真有这么一回事，大约也正说明当时的统治阶级生怕人民在制作各种工艺品的劳动中，心思一天天地聪明起来，将会对他们的统治有很大的不利吧？

① 郭沫若《先秦天道观之进展》："夔字本来是动物的名称，《说文》说：'夔，贪兽也，一曰母猴，似人'。母猴一称猕猴，又称沐猴，大约就是猩猩(Orang-utan)。"

② 见吴其昌《卜辞所见殷先公先王三续考》。

③ 王国维《古史新证》释"夋"为"夔"，吴其昌《卜辞所见殷先公先王考》复说"夔"与"夔"乃系一字，而《说文》曰："夔，一足，从夂。"故"夋"亦当为一足。

④ "夋"即"夔"；《汉书·扬雄传》孟康注："夔神如龙有角，人面。"又《文选·东京赋》薛综注亦云："夔，有角。"知夋亦当有角。

⑤ 《帝王世纪》："帝喾生而神异，自言其名曰夋。"夋，《山海经》作帝俊，郭璞于《大荒东经》"帝俊生中容"下注云："'俊'亦'舜'字假借音也。"

⑥ 《世本·王侯大夫谱》："帝喾次妃陈锋氏之女曰庆都，生帝尧。"

⑦ 《山海经·大荒南经》："有人三身，帝俊妻娥皇生此三身之国，姚姓，黍食，使四鸟。"按《山海经》凡记帝俊子孙在下方为国者，均有"使四鸟：豹、虎、熊、罴"或"使四鸟"语，殊为可怪。意或玄鸟本是鸟兽之长，而帝俊复系玄鸟化身，故他的子孙也有役使百兽的能力欤？

⑧ 《山海经·大荒南经》："东南海之外，甘水之间，有女子名曰羲和，方浴日于甘渊。羲和者，帝俊之妻，生十日。"

⑨ 《山海经·大荒西经》："有女子方浴月。帝俊妻常羲生月十有二，此始浴之。"

⑩ 《山海经·大荒东经》："有神人面犬耳兽身，珥两青蛇，名曰奢比尸。有五采之鸟，相向弃沙。惟帝俊下友。帝下两坛，采鸟是司。"郝懿行笺疏："沙疑与娑同，鸟羽婆娑然也。"而于"弃"无释。按"弃沙"或原作"栞沙"即"栞娑"，盘旋而舞之貌也。

⑪ 《山海经·大荒西经》："有五采鸟，三名，一曰皇鸟，一曰鸾鸟，一曰凤鸟。"

⑫ 《山海经·南次三经》："丹穴之山有鸟焉，其状如鸡，五采而文，名

曰凤皇。是鸟也，饮食自然，自歌自舞，见则天下安宁。”

⑬ 《论语·子罕》：“凤鸟不至，河不出图，吾已矣乎！”

⑭ 《韩诗外传》卷八：“黄帝即位，宇内和平，未见凤凰，惟思其象。乃召天老而问之，曰：‘凤象何如？’天老对曰：‘夫凰象，鸿前而麟后，蛇颈而鱼尾，龙文而龟身，燕颔而鸡喙……’”因为他把凤凰描写得太神秘了，故说他“大约也没有见过”。

⑮ 屈原《天问》：“简狄在台，喾何宜？玄鸟致贻，女何喜？”《离骚》：“望瑶台之偃蹇兮，见有娀之佚女。……凤皇既受诒兮，恐高辛之先我。”

⑯ 《山海经·大荒北经》：“(卫)丘方员三百里，丘南帝俊竹林在焉，大可为舟。”

⑰ 《神异经·南荒经》：“南方荒中有涕竹，长数百丈，围三丈六尺，厚八九寸，可以为船。”

⑱ 《山海经·大荒东经》“司幽之国”下郭璞注：“言其人直思感而气通，无配合而生子，此庄生所谓白鹄相视，眸子不运而感风化之类也。”郝懿行笺疏以为按《庄子》“鹄”当作“鹍”，“感”字衍。

⑲ 《山海经·大荒南经》：“有人三身，帝俊妻娥皇，生此三身之国。有渊四方，舜之所浴也。”

⑳ 《山海经·大荒西经》：“有西周之国，姬姓，食谷。有人方耕，名曰叔均。帝俊生后稷，稷降以百谷，稷之弟曰台玺，生叔均，叔均是代其父及稷播百谷，始作耕。”《海内经》：“叔均是始作牛耕。”

㉑ 《山海经·海内经》“帝俊生禺号，禺号生淫梁，淫梁生番禺，是始为舟。番禺生奚仲，奚仲生吉光，吉光是始以木为车。帝俊生晏龙，晏龙是为琴瑟。帝俊有子八人，是始为歌舞。帝俊生三身，三身生义均，义均是始为巧倕，是始作下民百巧。”

㉒ 《山海经·海内经》：“义均是始为巧倕。”又云：“又有不距之山，巧倕葬其西。”知义均即巧倕。郭璞注：“倕，尧巧工也。”

㉓ 《世本》(张澍稡集补注本)：“垂作规矩准绳。垂作铙。垂作耒耜。垂作耨。”

㉔ 《荀子·解蔽篇》：“倕作弓”。

㉕ 《吕氏春秋·古乐篇》:“(帝喾命)有倕作为鼙鼓、钟、磬、苓、管、埙、篪、鞉、椎钟。”

㉖ 《淮南子·本经篇》:“周鼎著倕,使衔其指,以明大巧之不可为也。”

第 二 章

帝喾的神话，和帝俊的神话的某些地方，是相像的，因为我们前面说过，他们原都是一个人的化身。见于书传上记载的帝喾，已经是经过了一番历史化，成为半人半神的了，但还是有好些地方看得出来，他原是一个天神，而这天神乃是东方的上帝帝俊。

据说，他生下来就很神异，自己说他的名字叫"夋"①，这夋，实在就是帝俊，也就是那个有着一个鸟的头、猕猴的身子的奇怪生物。又说他是黄帝的子孙后代②，当他在人间作"天子"的时候③，也和在天上作上帝的他的族兄弟颛顼一样④，非常喜欢音乐。颛顼叫飞龙仿效八方风的声音，作了八支曲子，又叫一只猪婆龙睡在地上用尾巴敲打它的肚子；帝喾却命乐师咸黑作了《九招》、《六列》、《六英》等种种歌曲，又命乐工有倕作了鼙鼓、钟、磬、笙、管、埙、篪、鞉、椎钟等乐器，于是叫人把这些乐器按着乐谱吹打起来，又叫一些人在两旁有节拍地拍着巴掌。在音乐声和拍掌声中，一只叫做"天翟"的凤鸟，受了帝喾的差遣，便展开它美丽的翅膀，雍容而有度地在殿堂上翩跹地舞蹈起来⑤——这比颛顼的猪婆龙的音乐表演，似乎更有趣些吧。不过从凤鸟天翟的舞蹈，不由也教人联想到在东方荒野里帝俊和它们交朋友的那些五采鸟的舞蹈，恐怕竟是一回事情的两种不同的传说呢。

帝喾时候的一件大事情，就是房王或犬戎的作乱（在"开辟

篇”里我们已经把这个故事讲过了），说是房王似乎更可靠，因为据有的书上记载，帝喾也姓房⑥。那么光景就是一场内争，正像他的两个儿子的内争一样，也正像我们不久就要讲到的舜和他的弟弟象的内争一样。我们知道，同一的传说，总是以不同的形式再三出现的，这并不足怪。

帝喾这两个儿子，一个叫做阏伯，一个叫做实沉，弟兄俩住在荒山野林里，各逞意气，互不相让，整天到晚都在舞枪弄棒，不是你来打我，就是我去杀你。做父亲的帝喾拿着他们简直没有办法，后来只好把阏伯搬到商丘去，叫他管理东方的晶莹明亮的三星。三星，又叫心宿，也叫商星，是情人们的星，它象征爱情像心一样地贞固。又把实沉搬到大夏去，叫他管理西方的参星。两兄弟分隔开来，从此不见面，于是才风平浪静，没有闹什么乱子了⑦。他们管理的两个星座也是东出西没，彼此不碰面。所以杜甫诗里有“人生不相见，动如参与商”这样的话，一般人也把弟兄不和睦叫做“参商”。

帝喾有一个妃子，是邹屠氏的女儿。据说黄帝杀了蚩尤以后，就把好人都搬到邹屠这地方来，而把坏人都流放到北方寒冷荒凉的地方去。帝喾的这个妃子就是好人当中的精英，她走路脚不沾地面，而是乘风驾云，在半空中往来，像华胥国的人民一样，是介乎人和神之间的异人。她常常这么飘然而来，飘然而去，遨游在伊水和洛水之间，帝喾对这个潇洒的姑娘发生了兴趣，就纳她做自己的妃子。这妃子经常梦见吞吃太阳，做一次吞太阳的梦，就生一个儿子，一共做了八次这样的梦，就生了八个儿子，一般人都叫她这八个儿子做“八神”⑧。这个故事没有什么特殊的意义，只不过使人联想到生了十个太阳的帝俊的妻子羲和，和帝俊的八个开始创作歌舞的儿子罢了。

当帝喾确实已经“人化”，成为古代的帝王之一的时候，据说

他有这么四个妻子：大的一个妻子叫姜嫄，是有邰氏的女儿，生了后稷；第二个妻子叫简狄，是有娀氏的女儿，生了契；第三个是陈锋氏的女儿庆都，生了帝尧；第四个是娵訾氏的女儿常仪，生了帝挚[9]。这常仪，又和帝俊的生月亮的妻子常羲同名，可见帝喾就是帝俊。帝喾这四个妻子所生的四个儿子，都是不同凡响的：有的成为一个民族的始祖，如像契成了殷民族的始祖，后稷成了周民族的始祖；有的就直接继承老子的王位，做了人间的帝王，如像帝挚和帝尧[10]。

儿子做了帝王的母亲们没有什么故事好讲，倒是儿子做了民族始祖的母亲们，有一些关于“始祖诞生”的有趣的神话。

先讲殷民族始祖契诞生的神话。据说有娀氏有两个女儿，大的一个叫简狄，小的一个叫建疵[11]，两姐妹都非常美丽。她们共同居住在九重高的瑶台上，每到进餐的时候，就有人在旁边敲鼓作乐。有一天，天帝打发一只燕子去看她们，燕子飞到她们的面前，回旋着，嗌嗌地鸣叫着，一时惹动了她们的欢喜，她们都争着去扑捉这只飞鸣的燕子，终于被她们用玉筐盖住在里面了。停一会儿打开玉筐一看，燕子从玉筐里飞逃出来，向北边飞去，不再飞回，里面却遗留下两个小小的蛋。两姐妹就只好失望的歌唱道：“燕燕飞去了！燕燕飞了去了！”据说这就是北方最初的乐歌[12]。

至于燕子遗下的那两个蛋呢，据说给简狄吞吃了，后来就有孕，生了殷民族的始祖“契”。也有说她和别的两个女郎在河里洗澡，看见玄鸟（就是燕子）从天空堕下一个蛋来，简狄把这蛋抢来吃了，后来就怀孕生了契[13]。说法虽然稍微不同，事实却只有一个：就是殷民族原是天帝派玄鸟下来传留的后代[14]。所以始祖契又被他的子孙们尊称做玄王[15]；由于曾经帮助大禹平治过洪水，舜帝爷给他做了司徒的官[16]。

周民族始祖后稷诞生的神话却没有这样的天真烂漫，而是已经略微染上了人世间的悲苦的色彩。

据说有邰氏的女儿姜嫄，有一天到郊野去游玩，在回家的路上，偶然发现地面上有一个很大很大的足迹，又是惊异，又是觉得好玩，便想试用自己的足去踏在这大人的足迹上，比一比大小的差别。哪知道足迹太大，她的足踏不满，刚刚踏到拇趾的地方，就仿佛精神上受了一种什么感动，回来不久，就怀了孕，到时候生下一个怪胎，既不是猫，也不是狗，而是一个圆圆的肉球[17]。她害怕了，便暗地把它抛弃在村落间一条狭窄的小巷里。小巷里常有牛羊经过，可是说也奇怪，过路的牛羊都小心翼翼地绕着道儿走，生怕踩着伤害了它。她又带着肉球想把它抛弃到山林里去，可巧正碰见一大帮人在那里砍树，闹哄哄的，没有抛弃成功。回来的路上，经过荒野地里的一个水池，池里结了冰。她狠了狠心，就把肉球抛弃在池子里的寒冰上。稀罕的事儿在这时发生了：忽然有一只大鸟从天边飞来，绕着寒冰上的肉球回翔悲鸣。它终于落在肉球旁边，用一只翅膀盖在肉球上面，一只翅膀垫在肉球下面，恰像母亲怀抱着爱儿，使它身体受到温暖一般。惊奇万分的姜嫄忍不住走了过去，想看个究竟。大鸟见有人走来，“嘎”地怪叫了一声，丢开肉球，从池面飞起，向着高高的天空边飞边叫，一直飞去。大鸟刚刚飞去，就听见有婴儿洪亮的“哇哇”哭泣声从肉球中传来。姜嫄赶紧跑过去一看，只见肉球已经像蛋壳似的破裂开，一个胖壮结实的红彤彤的小男孩正躺在裂开的肉球里舞动着他的小手小足呢[18]。有的书上叙写这段神话时，还说婴儿刚破壳出来身上就带着弓箭，弯着小弓，搭上小箭，做出要向天空发射的架势，使坐在九重高天的天帝都受到了惊骇。不过天帝终于还是爱怜这神奇的小孩，后来保佑他的事业发展、子孙繁昌就是一个很好的证明[19]。却说姜嫄见既不是怪

胎，而是自己亲生的可爱的孩子，不禁又是惊讶，又是欢喜，断线珍珠似的泪水从脸上流下。赶紧把婴儿从冰上抱起，小心翼翼地用自己的衣裳包裹着他，把他带回家去，抚养起来。因为他曾经被抛弃过，就给他取个名字叫"弃"[20]。这弃，据说就是后来周民族的祖先，他从小就喜欢农艺，长大后教人民栽种五谷的方法，所以他的子孙又尊称他做"后稷"。

后稷小时候就有远大的志向。他做游戏，总是喜欢把那野生的麦子、谷子、大豆、高粱以及各种瓜果的种子采集起来，用小手儿亲自种到地里。后来五谷瓜豆成熟了，结的果实又肥又大，又甜又香，显然比野生的好得多。等到后稷长大成人，他在农业上便积累了一些经验了。他开始用木头和石块制造了几样简单的农具，教他家乡一带的人们耕田种地。靠打猎和采集野果为生的人们，当人口繁多、食物不足的时候，生活的确也时常发生困难；看见后稷在农业上的成就，也都渐渐地信服了他，于是耕种的事儿——这件新鲜的有意义的劳动，就在后稷母亲的家乡有邰流传开来，以至当时做国君的尧都知道了后稷和他家乡人民的工作成绩。因此之故，尧就聘请后稷来做了农师，要他指导全国人民在农业方面的各种工作。后来继承尧做了国君的舜，又把邰这个地方封给后稷，做了他和他的人民的农业试验场[21]。

这个具有神性的英雄，传说他还曾经到天上去，把天上百谷的种子带到凡间来，让人们将它们撒播在大地上，使遍野都长出最美好的农作物[22]。从此以后，人们吃穿不愁，生活过得更是幸福了。

后稷有一个弟弟，叫台玺。台玺生了一个儿子，叫叔均，他们都是农业上的能手。叔均还发明了用牛力来代替人力耕种的方法，更把农业朝前大大地推进了一步。这我们在前面帝俊的神话里已经讲过了。

后稷死了以后，人民为了纪念他的功德，就把他埋葬在一个山环水绕、风景非常美好的地方㉓；这地方就是有名的都广之野，神人们上下往来的天梯建木就在它的附近㉔，古时候有名的神女“素女”也出在这里㉕。这真是一片肥沃的原野，各种各样的谷物在这里自然生长，米粒白滑像脂膏；还有鸾鸟唱歌，凤凰跳舞种种神奇的景象㉖。后稷在人民的心目里，是光辉的和伟大的，所以一切传说，都不免带着几分想象和夸张，但从这里也可以看出人民对于这位爱好劳动并引导他们走向幸福生活的远祖的真诚爱戴㉗。

---

① 《初学记》卷九引《帝王世纪》：“帝喾生而神异，自言其名曰夋。”

② 《史记·五帝本纪》：“帝喾高辛者，黄帝之曾孙也。”

③ 神话或历史当中的古帝王，都是神职而兼人职或人职而兼神职的，要确切地分辨出谁是人谁是神相当困难。但为了叙述的方便又不能不作大体上的区分，只好把颛顼以前的古帝王属之神，帝喾以后的古帝王属之人。把帝喾当做帝王，一则因为天上的五方帝（当然是较后起的传说）中已无他的位置，二则从他以后，历史的气味确比较浓厚些，所以就这么办了。

④ 据《史记》，颛顼是黄帝的孙子；据《山海经》，则是黄帝的曾孙，在有《山海经》可据的时候，当然据《山海经》，帝喾《山海经》未载其世系，只得据《史记》。于是他们就成了族兄弟，这样处理似乎也好，以免又落进历史的窠臼。

⑤ 《吕氏春秋·古乐篇》：“帝喾命咸黑作为声歌，《九招》、《六英》、《六列》，有倕作为鼙鼓、钟、磬、笙、管、埙、篪、鞉、椎钟，帝喾乃令人抃，或鼓鼙，击钟磬，吹笙，展管篪，因令凤鸟天翟舞之。”

⑥ 谯周《古史考》（辑本）：“高辛氏或曰房姓，以木德王。”

⑦ 《左传·昭公元年》：“昔高辛氏有二子，伯曰阏伯，季曰实沉，居于

旷林，不相能也，日寻干戈，以相征讨。后帝不臧，迁阏伯于商丘，主辰，商人是因，故辰为商星；迁实沉于大夏，主参，唐人是因，以服事夏商。”

⑧ 《拾遗记》卷一：“帝喾之妃，邹屠氏之女也，轩辕去蚩尤之凶，迁其民善者于邹屠之地，迁恶者于有北之乡。女行不践地，常履风云，游于伊洛，帝乃期焉，纳以为妃。妃常梦吞日，则生一子，凡经八梦，则生八子，世谓为八神。”

⑨ 《世本·王侯大夫谱》：“帝喾元妃有邰氏之女曰姜嫄，是生后稷；次妃有娀氏之女曰简狄，而生契；次妃陈锋氏之女曰庆都，生帝尧；次妃娵訾氏之女曰常仪，生挚。”

⑩ 《史记·五帝本纪》：“喾崩，帝挚立。不善，崩，而弟放勋立，是为帝尧。”

⑪ 《淮南子·地形篇》：“有娀在不周北，长女简狄，少女建疵。”

⑫ 《吕氏春秋·音初篇》：“有娀氏有二佚女，为之九成之台，饮食必以鼓。帝令燕往视之，鸣若谥隘。二女爱而争搏之，覆以玉筐，少选，发而视之，燕遗二卵，北飞，遂不返。二女作歌一终，曰：‘燕燕往飞！’实始作为北音。”

⑬ 《史记·殷本纪》：“殷契母简狄，有娀氏之女，为帝喾次妃。三人行浴，见玄鸟坠其卵，简狄取吞之，生契。”

⑭ 《诗·玄鸟》：“天命玄鸟，降而生商。”

⑮ 《诗·长发》：“玄王桓拨，受小国是达，受大国是达。”朱熹注：“玄王，契也；或曰，以玄鸟降而生也。”

⑯ 《史记·殷本纪》：“契长而佐禹治水有功，帝舜乃命契为司徒。”

⑰ 《诗·生民》：“先生如达。”朱熹注：“达，小羊也；羊子易生，无留难也。”按羊子易生者，以其胞衣完具，形如肉球，坠地而后，母始为破之。据《诗·生民》后文所写“鸟覆翼之，鸟乃去矣，后稷呱矣”等情景，后稷初生当是一如胞胎之肉球，故言“如达”。

⑱ 《史记·周本纪》“姜嫄出野，见巨人迹，心忻然悦，欲践之，践之而身动，如孕者，居期而生子。”《诗·生民》：“（后稷）诞置之隘巷，羊牛腓字之诞置之平林，会伐平林；诞置之寒冰，鸟覆翼之；鸟乃去矣，后稷呱矣。”前

段《史记》所叙较合理，后段《诗经》所写则较生动。

⑲ 《楚辞·天问》："投之于冰上，鸟何燠之？何冯弓挟矢，殊能将之？既惊帝切激，何逢长之？"

⑳ 《史记·周本纪》："姜嫄以为神，遂收长养之。初欲弃之，因名曰弃。"

㉑ 《史记·周本纪》："弃为儿时，屹如巨人之志，其游戏，好种树麻菽，麻菽美。及为成人，遂好耕农，相地之宜，宜谷者稼穑焉，民皆法则之。帝尧闻之，举弃为农师，天下得其利，有功。帝舜封弃于邰，号曰后稷。"

㉒ 《书·吕刑》："稷降播种，农殖嘉谷。"《山海经·海内经》："帝俊生后稷，稷降以百谷。"

㉓ 《山海经·海内西经》："后稷之葬，山水环之。"

㉔ 《淮南子·地形篇》："后稷垅在建木西。"

㉕ 《山海经·海内经》："西南黑水之间，有都广之野，后稷葬焉。其城方三百里，盖天地之中，素女所出也。"按"其城方三百里"以下十六字系经文误入郭璞注中，今从王念孙、郝懿行校，补还经文。

㉖ 《山海经·海内经》："(都广之野)爰有膏菽、膏稻、膏黍、膏稷，百谷自生，冬夏播琴(种)。鸾鸟自歌，凤鸟自舞，灵寿实华，草木所聚。"

㉗ 见于近人记载的，还有这么一个关于后稷诞生的民间传说：崔盈科《姜嫄之传说和事略及其墓地的假定》："相传姜娘娘当女子时，有一年冬季雪后，她独自个到场里去拖柴；但是大雪之后，场里是一片雪，她就无处下足。适有新从雪中走过的一行很大的足迹，她即履其迹而行。因为那是神人的足，从此她遂身怀有孕，及胎满出丑(无夫而生子，俗谓"出丑")，她的母亲就叫她骑了一头骡子，到野外生产去。她在野外正要生产，骡子亦要生产骡驹，她恐怕耽误自己行程，即用金针将骡子的牝门扎住，从此骡子就永远不生骡驹。她生产后，即将胎儿抛在池中。时值六月，池水忽结成冰，儿得不死，还有些鸟儿下来，护着胎儿。这胎儿就是现在的稷王爷。"(见《古史辨》第二册上编)

第 三 章

在讲舜的故事之前，还得先把尧的故事讲一讲，因为舜是尧的女婿，后来又继承尧做了国君，两人原是有着密切的关系的。

提起尧，谁都知道他是历史上出名的节俭、朴素、顾念人民的好国君，人们对于他，几乎绝无不同的意见。传说他住在用参差不齐的茅草盖就的屋子里，屋子里的柱和梁都是拿山上伐下来的粗糙木头架好就算完事，连刨都不刨光一下；喝的是野菜汤，吃的是糙米饭，身上穿的是粗麻布衣服，天气冷了就加上一件鹿皮披衫挡风寒；使用的器皿不过是些土碗土钵子。所以后来的人听说当皇帝的尧过的竟是这么一种刻苦俭朴的生活，不禁感叹地说："恐怕就连守门小官过的生活也比尧过的生活好些呢！"①

尧又是怎样的顾念人民呢？据说，假如国里有一个人肚子饿没饭吃，尧必定说："这是我使他饿肚子的。"假如国里有一个人身上冷没衣服穿，尧必定说："这是我使他穿不上衣服的。"假如国里有一个人犯了罪，尧必定说："这是我陷害他到罪恶的泥坑里去的。"②——他就是这么，把一切的责任都担在自己的肩头上，所以在他作国君的整整一百年当中，即使有可怕的大旱灾，大旱灾之后又继之以大水灾，人民对于这个好国君，仍旧是衷心爱戴，毫无怨言。

因此据说在他的宫廷——也就是那几间茅草房——里，一天当中，忽然呈现出了十种吉祥的征兆：什么喂马的草料变做了

稻子啦，凤凰飞到天井里来啦等等[3]。这些都不必细讲了，只略把当中的两种作为吉祥的征兆而出现的草和一种奇异的浮槎来讲一讲。

一种草叫做“蓂荚”，又叫做“历荚”，生长在阶沿的缝隙中。这种草非常奇特，每月初一，就开始生长出一个豆荚，以后每天生长一个，到月半就生长十五个。十六以后，又每天落下一个，到月底就落完了。假如是月小二十九天，那么它就剩下一个豆荚挂在上面焦枯了不落下来。到下个月它又重新这么表演一番。人们一见豆荚的或生或落，就知道这天是这月的哪一天。这吉祥的草就做了尧的活动日历，给他办公以很大的方便[4]。

还有一种草，更是奇特，它生长在碗橱里，叫做“萐蒲”。它的叶子像一把把的扇子，能够自然地摇动，一摇动就有习习的凉风生出来，可以驱逐苍蝇和虫子，并且可以使碗柜里存放的食物不会因为天气热就变得酸臭[5]。这对于节俭的尧当然也是很有好处的。

再说浮槎。据说尧做国君的第三十年的时候，西海上忽然出现一只巨大的浮槎，槎上闪耀着亮光，晚间明亮，一到白天，光就熄灭了。这光乍大乍小，在漆黑的夜晚看来，浮槎竟像横贯着一轮忽闪忽闪的明月。浮槎绕着四海游行，十二年一周天，就算游行完了。然后又周而复始。人们便把这槎叫做“贯月查(槎)”[6]。

尧不但本人是一个好国君，在他左右办事的，也差不多全是一些有名的贤臣：如后稷作农师，倕作工师，皋陶作法官，夔作乐官，舜作司徒，掌管教育，契作司马，掌管军政等等[7]。也都不必细说了，只把做法官的皋陶和做乐官的夔的故事略说一说。

皋陶的状貌，长得很奇：脸色青中带绿，好像刚削下皮来的瓜[8]，嘴巴长长地伸出来，像马嘴巴。他当法官，可真是精明干

练，铁面无私，无论什么疑难的案子到他手里，他都能马上弄它个一清二楚，决不含糊[9]。他为什么会有这么大的本领呢？原来据说他养有一只独角神羊，叫做“解廌”的，替他效了很大的劳。这羊长着青色的长毛，身躯庞大，有点像熊，夏天住在水泽边上，冬天住在松柏林里，性情极忠耿正直。遇到两人发生了争端，它总是用角去触那没道理的一方[10]。马嘴的皋陶就养着这么一只神羊，他审问案件只消把争论的双方叫上堂来，命这羊用角向下面触去，谁是谁非，谁有道理谁没理，一下子全都明白了，真是再简单省事不过。所以他对于这只替他效劳的神羊，看得比什么都宝贵，进进出出都不忘要去侍候它[11]。当然，如果他的羊真是出了什么毛病，他这法官也就很难当下去了。和神羊触邪的情况相仿的，据说尧时候朝堂的庭阶上，生有一种叫做“屈佚草”的草，凡是有奸佞的人入朝，那草就会弯曲了它的茎干，用茎干的尖端指向那佞人，所以又叫“指佞草”[12]。这比神羊触邪更方便多了。

做乐官的夔，据说只有一只脚[13]，他和东海流波山的那个也是只有一只脚的夔牛，好像是有一点远亲的关系[14]。他做了尧的乐官以后，就仿效山川溪谷的声音，作了一支乐曲，叫做《大章》，人们听了他这乐曲，都自然心平气和，减少了许多无谓的争端[15]。他又把一些石块和石片来敲打得拍拍地响，以至于各种各样的飞禽走兽都应和着他这音乐的节拍很有劲地跳起舞来[16]。

尧做国君做了很多年，在他的晚年，秖支国献来了一只重明鸟。这重明鸟，又叫双睛鸟，一只眼睛里面生有两个瞳子，形状像鸡，鸣叫的声音像凤凰，时常把羽毛解落下来，光着身子在天空中飞翔。这鸟能够驱妖除怪，赶逐豺狼虎豹。不吃别的东西，只吃点玉膏。把它献来之后它却又飞回国去，以后或者一年来

好几次，或者好几年都不来。人们都非常盼望重明鸟飞来，时常洒扫门户，表示对它欢迎。它没有来的时候，人们便拿木头或金属刻铸成它的形状，安置在门户上面，据说这么一来，妖魔鬼怪见了，也就自然胆怕，只好远远地逃避开去[17]。

当时槐山上有一个采药的老汉，名叫偓佺，因为常吃仙药，身上遍长白毛，两只眼睛都吃成了方形；年纪虽老，却身轻体健，能够把那飞跑的马逮住。他看见做天子的尧整天到晚操劳国事，愁眉双锁，看起来好像是个“八”字[18]，并且身体也很羸瘦[19]，心里可怜他，便把山上采来的松子，带下山去送些给他，并告诉他服食的方法。尧承领了采药老汉的好意，可是因为国事忙碌，实在没工夫去吃那松子；据说当时有别的人得到松子吃的，他们的寿命都活到了两三百岁，而尧呢，才活了一百多岁就死了[20]。

尧这么劳心焦思地替人民办事，可是当时也还有并不感谢他的劳苦的这种怪人。据说有这么一个老汉，年纪已经八十多岁了，在大路上做丢木块的游戏。这种游戏，叫做“击壤”；就是把两只削成上尖下阔、形状像鞋子的木块，一块来放在地上，一块来握在手里，站在三四十步远的地方，把手里的木块向地上的木块掷去，打中的就算赢。有点像古时候欧洲人玩的“九柱戏”，也有点像俄罗斯人玩的“扫城”。老汉正在那里天真烂漫地玩这种游戏，玩得很起劲，观众当中忽然有人发出感叹的声音说：“啊，真伟大呀，我们国君尧的圣德竟广被到这个老头子的身上来了。”老汉听了这话，很不以为然，便向那人说：“我不懂得你说这话的意思。每天早上太阳出来我就起身工作，到太阳落山我才休息，我自己凿了井来喝水，自己耕了田来吃饭，请问尧对我又有什么恩德呢？”问得那人竟无话可答[21]。

尧的年纪渐渐老了，他的儿子丹朱又很不肖，他不愿意因为爱儿子的缘故而使天下的人民受害，便时常留心天下的贤人，想

把帝位禅让给他。当他还没有得到舜的时候，他听说阳城的许由最贤，便亲自去拜访许由，说明他禅让天下的来意。可是许由是个清高的人，不愿意接受他的禅让，连夜逃跑到箕山下面的颍水边上去居住。尧见他不愿意受天下，又派遣人去请他来做九州长，清高的许由听了更是讨厌，赶忙到颍水边去掬了水来洗自己的耳朵。他的朋友巢父牵了一条小牛到这里来正想给牛饮水，看见他洗耳朵，觉得奇怪，便问他的缘故。许由说："尧想聘我去做九州长，我讨厌这种恼人的言语，所以来洗我的耳朵。"巢父听了他的话，鼻孔里微微哼了一声，说："算了吧，老兄，假如你一向就住居在深山穷谷，存心不想要人知道的话，那么谁又能来和你找麻烦呢？你故意在外面东逛西荡，造成了名声，现在却又在这里来洗耳朵，可不要把我小牛的嘴巴弄脏了！"说着，径自牵了牛到上游喝水去[22]。据说至今箕山（在今河南省登封县）上还有许由的墓，山下面还有牵牛墟，颍水旁边还有一眼泉叫犊泉，石头上还有小牛的足迹，这就是巢父从前牵牛饮水的地方[23]。

关于丹朱，也有一些神话传说，零星点滴地散见在各种古书里，现在把它们汇集起来，大略叙写如下：

丹朱是尧的长子。尧娶了散宜氏的姑娘，名叫女皇的，生了丹朱[24]。丹朱为人骄傲暴虐，喜欢带了随从臣仆，到各地去漫游，稍不遂意，就大发脾气，虐待他的臣下。那时洪水为害，弥漫天下，丹朱出游，总是坐船，渐渐习惯于水上生活，对于人民的痛苦无动于衷，倒是觉得坐着船东逛西荡很有意思。后来洪水给大禹治理平息了，有些地方水浅，不能通船，任性的丹朱却还要不分昼夜地叫人替他推着船走，谓之"陆地行舟"。有时他干脆就和一些坏朋友关起门来，在家里胡闹，闹得真不像话[25]。尧看见丹朱性情太乖戾，教育无效，暗中焦急。他因此制作了围棋教

给丹朱，希望用棋道来潜移默化地改造丹朱的性情，希望他终于能够改邪归正[26]。尧给丹朱制作的这副围棋据说是拿文桑来做棋局、拿犀角和象牙来做棋子的，都是名贵的材料，不同凡响[27]。哪知道丹朱对于围棋这玩意儿，起初还觉得新鲜有趣，曾经专心致志去研究它。一旦玩得厌倦，就扔开围棋，仍旧伙同他的那些坏朋友胡闹去了。尧拿他也实在没有办法。

后来尧决定把国君的位置禅让给舜，怕丹朱不服，便先颁下诏命，把丹朱放逐到南方的丹水去做诸侯，由后稷监督着，克日动身起程[28]。那时南方有一个部族叫“有苗”、又叫“三苗”的，论戚谊是丹朱的近亲，和丹朱关系很好[29]。他们的首领对于尧把天下让给舜这件事，大不以为然，群众中也议论纷纷。丹朱来到，就像火堆里添了干柴，使火势燃烧得更猛。很快他们就互相勾结起来，举起反叛的旗帜，企图进攻中原，推翻尧的统治。大公无私、智量高远并且勇敢坚毅的尧（传说他和善射的羿一样，曾经射过十个太阳）[30]，早已料到有此一着。他决不因为三苗和丹朱的反对而改变他的政治主张。于是在得到确定的情报之后，不慌不忙，调兵遣将，亲自挂帅，开赴南方去消灭乱事。丹朱和三苗不料尧的军队来得这么快，只好匆忙整顿旗鼓，迎住来敌。父子俩的军队就在丹水的战场上进行了一场鏖战。因为人心所向是在尧的这面，尧的军队一举而击溃了丹朱和三苗的联盟军[31]。虽然据说这联盟军都操有割取丹水里所产丹鱼的血来涂足、在水上行走如履平地的邪术[32]，究竟还是挽救不了溃败的命运。在这场大战当中，三苗的首领被杀了[33]。丹朱呢，有的说是战死了[34]；有的说是畏罪自杀，跳水死了[35]：不管怎样，反正是他罪有应得。

像冰化雪消般地，一场声势浩大的乱子很快就平息了。剩下的三苗部众，随同丹朱的溃军，远徙到南海去，在那里建立了

一个国家，就叫“三苗国”[36]。这国的人都生有翅膀，翅膀很小，生在腋下，只能点缀观瞻而不能飞行[37]。丹朱的子孙后代，也在三苗国的附近，建立了一个国家，叫驩朱国，其实应该称为丹朱国才对，因为驩头、驩朱，都和丹朱的音相近。这国的人相貌都长得很特别，人的脸，鸟的嘴壳，常用他们的鸟嘴在海滨捕鱼。背上也都生有翅膀，却不能飞，只能用它们来作拐杖扶着一拐一拐地走路[38]。

关于丹朱的神话传说，大略便是如以上所述。在这里丹朱是被否定的。可是根据另外一些零碎的材料，却也透露出了人们对于丹朱的怀念与同情。《山海经》里所记的几处古帝的台观墓所，凡涉及丹朱的地方，都称“帝丹朱”，足见人们对他的尊崇[39]。又说，南方的柜山有一种鸟，形状像猫头鹰，一对爪子却像人的手，它的名字叫鹎，整天“朱，朱……”地叫着，鸣叫的声音便是自呼其名。据说此鸟就是丹朱死后的魂灵所变化。它出现在哪里，哪里的“士”（有学问和本领的人）就将被放逐[40]。陶潜《读山海经》诗说：“鹎鹅（鹏鹎）见城邑，其国多放士。”一种叹伤的感情，油然表露在纸上，也可以隐约见到丹朱的被“放”，恐怕实在是有些无辜。但因古神话的佚亡，详细的情形我们已经不能知道了。

---

① 《韩非子·五蠹》：“尧之王天下也，冬日鹿裘，夏日葛衣，茅茨不翦，采椽不斫，粝粢之食，藜藿之羹，虽监门之养不敌于此矣。”又《十过》：“尧饭于土簋，饮于土铏。”

② 《说苑·君道》：“尧存心于天下，有一民饥则曰此我饥之也，有一人寒则曰此我寒之也，一民有罪则曰此我陷之也。”

③ 任昉《述异记》卷上：“尧为仁君，一日十瑞：宫中刍化为禾。凤凰

止于庭，历草生阶宫，蓂蒲生厨……”

④ 《绎史》卷九引《田俅子》：“尧为天子，蓂荚生于庭，为帝成历。”

⑤ 《说文》一：“蓂莆，瑞草也，尧时生于庖厨，扇暑而凉。”

⑥ 《拾遗记》卷一：“尧登位三十年，有巨查浮于西海，查上有光，夜明昼灭，乍大乍小，常浮绕四海，十二年一周天，周而复始，名曰贯月查。”

⑦ 《说苑·君道》：“当尧之时，舜为司徒，契为司马，后稷为田畴，夔为乐正，倕为工师，皋陶为大理……。”

⑧ 《荀子·非相》“皋陶之状，色如削瓜。”注：“如削皮之瓜，青绿色。”

⑨ 《白虎通·圣人》：“皋陶鸟喙，是谓至信，决狱明白，察于人情。”按《淮南子·修务篇》作“皋陶马喙”。

⑩ 《路史·馀论四》“解廌”条引《苏氏演义》：“（解廌）毛青，四足，似熊，性忠，见斗则触不直，闻论则咋不正。”（今本无）

⑪ 《论衡·是应篇》：“觟觚者，一角之羊也，性知有罪，皋陶治狱，其罪疑者，令羊触之，有罪则触，无罪则不触。故皋陶敬羊，起坐事之。”

⑫ 《博物志·异草木》：“尧时有屈佚草生于庭，佞人入朝，则屈而指之。一名指佞草。”

⑬ 《韩非子·外储说》：“哀公问于孔子曰：‘吾闻夔一足，信乎？’”

⑭ 有人说做尧舜师的夔就是《山海经》里所说的东海流波山的夔（见《古史辨》第七册上编杨宽序），其言是也，故说他们“有一点远亲的关系”。

⑮ 《帝王世纪集校》第二：“夔仿山川溪谷之音，作乐《大章》，天下大和。”

⑯ 《书·尧典》：“夔曰：‘於，予击石拊石，百兽率舞。’”

⑰ 《拾遗记》卷一：“尧在位七十年，有秖支之国献重明鸟，一名双睛，状如鸡，鸣似凤，时解落毛羽，肉翮而飞。能搏逐猛兽虎狼，使妖灾群恶，不能为害。饮以琼膏，或一岁数来，或数岁不至。国人莫不扫洒门户，以望重明之集。其未至之时，国人或刻木，或铸金，为此鸟之状，置于门户之间，则魑魅丑类，自然退伏。”

⑱ 《尚书大传》（辑本）卷五：“尧八眉，八者，如八字也。”

⑲ 《淮南子·修务篇》"尧瘦臞。"

⑳ 《列仙传》卷上："偓佺者，槐山采药父也，形体生毛，两目更方。能飞行逐走马。以松子遗尧，尧不暇服也，时人受服者，皆至二三百岁焉。"

㉑ 《高士传》卷上："帝尧之世，天下大和，百姓无事。壤父年八十馀，而击壤于道中，观者曰：'大哉，帝之德也！'壤父曰：'吾日出而作，日入而息，凿井而饮，耕田而食，帝何德于我哉？'"

㉒ 《高士传》卷上："尧让天下于许由，许由不受而逃去，于是遁耕于中岳，颍水之阳，箕山之下。尧又召为九州长，由不欲闻之，洗耳于颍水滨。时其友巢父牵犊欲饮之，见由洗耳，问其故。对曰：'尧欲召我为九州长，恶闻其声，是故洗耳。'巢父曰：'子若处高岸深谷，谁能见子？子故浮游，欲闻求其名声，污吾犊口。'牵犊上流饮之。"

㉓ 《水经注·颍水》："箕山上有许由冢，尧所封也，山下有牵牛墟，侧颍水有犊泉，是巢父还牛处也，石上犊迹存焉。"

㉔ 《世本·帝系篇》(张澍稡集补注本)："尧取散宜氏之子，谓之女皇，女皇生丹朱。"

㉕ 《书·益稷》："无若丹朱傲，惟慢游是好，傲虐是作，罔昼夜頟頟，罔水行舟，朋淫于家。"

㉖ 《路史·后纪十》："(丹朱)傲狠媚克，兄弟为阋。帝悲之，为制弈棋以闲其情。"

㉗ 《金楼子》卷一："尧教丹朱棋，以文桑为局，犀象为子。"

㉘ 《山海经·海外南经》郭璞注引《竹书纪年》："后稷放帝朱于丹水。"

㉙ 《山海经·大荒北经》："颛顼生驩头，驩头生苗民。"按据近人研究，驩头实即丹朱，故说丹朱和苗民论戚谊是近亲。详后注㉟。

㉚ 《论衡·说日篇》："尧时十日并出，万物焦枯，尧上射十日。"

㉛ 《吕氏春秋·召类篇》："尧战于丹水之浦以服南蛮。"《汉学堂丛书》辑《六韬》："尧与有苗战于丹水之浦。"按据上两条所说，知尧服南蛮即战有苗也，而战争之地同在丹朱所居之丹水，故云"击溃了丹朱和三苗的

联盟军”。

㉜ 《太平御览》卷六三引《吕氏春秋》：“尧有丹水之战以服南蛮。”注：“水出丹鱼，先夏至十日，鱼浮水侧，赤光上照如火，网而取之，割其血以涂足，可以步行水上，长居渊中。”今本《召类篇》无此注。

㉝ 《山海经·海外南经》郭璞注：“昔尧以天下让舜，三苗之君非之，帝杀之。有苗之民，叛入南海，为三苗国。”

㉞ 《吕氏春秋·当务篇》：“尧不慈。”《庄子·盗跖》：“尧杀长子。”

㉟ 《山海经·海外南经》郭璞注：“驩兜尧臣，有罪，自投南海而死。”按邹汉勋《读书偶识》卷二：“驩兜（《舜典》、《孟子》）、驩头、驩朱（《山海经》）、鹎吺（《尚书大传》）、丹朱（《益稷》）：五者一也，古字通用。”其说甚是，则此“自投南海而死”之尧臣驩兜，实尧子丹朱也。

㊱ 《山海经·海外南经》：“三苗国在赤水东，其为人相随。”按三苗国附近不远，即是讙头国或曰讙朱国，实当是丹朱子孙相聚而成国的丹朱国。经云“相随”，当是相随兵败之丹朱馀众远徙南海之象。

㊲ 《神异经·西荒经》：“有人面目手足皆人形，而胳（腋）下有翼，不能飞，名曰苗民。”

㊳ 《神异经·南荒经》：“南方有人，人面鸟喙而有翼，手足扶翼而行，食海中鱼，有翼不足以飞，一名鹎兜，一名驩兜。”

㊴ 《山海经·海内南经》：“苍梧之山，帝舜葬于阳，帝丹朱葬于阴。”《海内北经》：“帝尧台、帝喾台、帝丹朱台、帝舜台，各二台，台四方，在昆仑东北。”

㊵ 《山海经·南次二经》：“柜山……有鸟焉，其状如鸲而人手，其音如痺，其名曰鹪，其名自号也，见则其县多放士。”

第 四 章

有个瞎眼的叫做瞽叟的人[①]，有天晚上忽然做了个奇怪的梦，梦见一只凤凰，嘴里衔了米来喂他，并且告诉他：它的名字叫“鸡”，是来给他做子孙的。瞽叟醒来，觉得诧异，后来生了一个儿子，取名叫舜[②]。舜的眼睛据说和一般人的眼睛不同，每只眼睛里有着两个瞳子，所以又叫他做重华[③]。这个故事使我们联想到前面讲过的秖支国人向尧皇帝贡献重明鸟的故事，那重明鸟正是一只眼睛里有两个瞳子，形状像鸡，鸣叫的声音像凤凰。这两个故事之间可能是有着一些关联的。

舜生下来不久，他的母亲就死了，瞽叟又另外娶了一个妻子，生了一个儿子，叫做象[④]。

古代神话的真实面貌究竟怎样，已经荒远难稽了。舜的弟弟象，可能是一个名字叫做“象”的人，也可能实在就是一头真的象——一头庞大的，有着长鼻、大耳、巨脚、利齿的野性未驯的凶猛的象。根据有些材料的推测，后者的可能性似乎还要更大些。

象这种动物，虽是热带的动物，但在中国古代黄河两岸也还是有的。《吕氏春秋·古乐篇》说：“商民族役使许多野蛮凶恶的象，在东方一带国家逞威，周公于是派了军队去驱逐他们，一直把他们赶到长江以南的地方。”[⑤]足见商民族已经把驯服了的象，使用到战争上去。再证以甲骨文，象字作  ，作为它的特征的长鼻正确地从文字上表现了出来，卜辞卜田又有获象的记载，知道象在殷代也还不少；“为”字作  ，画的就是人手牵象的光

景，从这个字的字义推想起来，古代商民族的驯服象，恐怕还远在驯服牛马以前呢。舜是商民族的始祖神，古代神话里，想来一定还有关于他怎样驯服野象的传说，如今民间传说里所说的大舜用象耕田应该就是远古传说的遗留⑥。《楚辞·天问》说："舜所驯服的他的那个弟弟，结果还是到处去为害别人，为什么他本人只消拿狗屎来洗一个澡，竟就十分安全，一点也没有遭到祸灾？"⑦驯服野象的事已成为舜在驯服他的弟弟了，从这里可以见到古代神话传说的演变。但即使演变成为历史，也还可能有太古蛮野的痕迹蜕而未尽。例如《汉书·武五子昌邑哀王髆》说："舜封象于有鼻。"⑧有鼻，是地名，可是恰恰又描写出了那个作为动物的象的特征。所以古代神话里的舜的弟弟象，或许就真是一头凶猛难驯的野象，曾经多次为害人民，后来终于被英雄而兼神人的舜把它驯服了。关于这方面最原始的神话材料可惜我们已经找不到了，只能就较后起的一些传说故事谈谈。

舜，生长在妫水（现在山西省永济县南，"妫"字从"为"，又和服象的传说有关），除了每只眼睛里有两个瞳仁的奇特的相貌以外，别的看来也还是平常：中等的身个，黑黝黝的皮肤，脸颊上没有胡须⑨。年轻时候，乡里间就传扬着他孝顺父母的美名⑩，事实上天性笃厚的舜，的确也是这样。舜的父亲瞽叟是个脑筋糊涂、遇事不讲道理的人；正因为糊涂，便单单宠爱了后妻和后妻的儿女，而把前妻生的儿子舜看做了眼中钉。后母呢，也是心地狭小，泼辣凶悍，难惹难当；又遇着一个弟弟象，秉性也和后母差不多，非常粗野和骄傲，全然没有一点当弟弟的礼貌⑪。只有一个小妹妹叫做敫手的，大约也是后母生的儿女，虽然也有些坏习性，究竟还稍稍有点人心，并不像那班天生的恶徒那么坏⑫。早年丧母的舜处在这样的家庭环境里，他的心境的悲苦和事实上环境的难处也是可以想见的了，可是毕竟还在乡里间传扬了孝

顺的名声，这就实在是难能可贵，这孝顺就不会是假孝顺，而是真的孝顺和友爱。

据说可怜的舜，常受父母的毒打，遇见还吃得消的小棍子，他就含着满眶热泪，用身体去承当住；遇见实在吃不消的大棍子，他就只好逃避到荒野里去，向着苍天痛哭号啕，呼唤他那死去的亲娘[13]。他对于顽劣不堪的弟弟象的侍候，小心翼翼到了极点。只要看见象一欢喜，他也就欢喜；只要看见象一忧闷，他知道这位少爷的脾气就要发作，祸事就要到来了，不禁也就忧闷起来[14]。他总想尽量对弟弟照顾周到，以取得后母的欢心，让自己少受点虐待。

虽说这样，可是心肠歹毒的后母，还常常想把舜杀死才称心满意。作为帮凶的又有她的亲生儿子象和糊涂的瞽叟。舜在家里实在待不下去了，只好一个人单独分居到外面去，在妫水附近的历山脚下，结上一两间茅草屋子，开了一点点荒地，就这么样，孤单而愁苦地过着日子[15]。他常常看见那布谷鸟，带着孩子们快乐地一道在天空飞翔，母鸟衔了食物，在树上哺养它的小鸟，充满了一片家庭间亲爱和睦的景象。想着自己是一个从小丧母的孤儿，受后母的虐待，不禁万分感慨，于是经常信口作歌，排遣悲怀[16]。

舜在历山耕种，没有多久，历山的农人受了他德行的感化，都争着让起田界来；舜又到雷泽去打鱼，不久雷泽的渔夫也争着让起渔场来；舜又到河滨去作陶器，没有多久，说也奇怪，河滨陶工做的陶器都又美观又耐用了。舜所住的地方，人们都喜欢来靠近他住，这地方一年就会成为小小的村庄，再过一年就会成为较大的城镇，到第三年简直就会变成都会[17]，真可谓是难以理解的奇迹。

尧当时正在寻访天下的贤人，准备把天子的位置禅让给他。

大族长们都推荐舜，说舜既贤孝又有才干，可以备选。于是尧就把他的两个女儿一个叫娥皇、一个叫女英的嫁给舜做妻子[18]，又叫他的九个儿子和舜在一块共同生活，看看他是不是真正有才干。与此同时，又把细葛布衣裳和琴来赐给舜，又叫人替他修建了几间谷仓，并且还给了他一群牛羊，原本是普通农民的舜，这下做了天子的女婿，骤然间就贵显起来了。瞎老汉一家人看见他们素来讨厌的舜忽然平地升天，又富又贵，一个个嫉妒得咬牙切齿，万分难受[19]。

证之于以后的事实，舜并不像他的家族那样地记念旧仇，大约就在这时候，舜亲自带着新媳妇去看望他的父母和弟妹，送给他们礼物，和他们和好如初[20]。他对待他们，还是和从前一样的孝顺友爱，并不因为富贵就骄傲起来；他的两个妻子也丝毫没有一点贵族姑娘的架子，操持家务，侍奉公婆，全是一派好媳妇的风范[21]。

但虽说这样，却并没有消除那班恶徒对于舜的嫉恨心，无宁说倒是因为舜的发迹而变本加厉了。尤其是舜的两个美丽的妻子使舜的弟弟象垂涎万分，时常想夺过来据为己有。按照当时的风俗习惯，弟兄死了，各人都可以占有对方的老婆，在这样一种社会风习的诱惑和鼓舞之下，阴险恶毒的象，就总想设下一个什么圈套把哥哥害死，来名正言顺地达到自己的心愿[22]。象的母亲当然没话可说，完全同意儿子的打算；干掉那个不是自己亲生儿子的讨厌的舜，本来也是自己老早就有的愿望。糊涂的瞽叟呢，对于舜素来没有好感，又羡慕舜的财产，也同意设法干掉他，并吞他的家财。几个人像地洞里的老鼠一样，唧唧哝哝地在家里商量了个通宵，暗害舜的阴谋的圈套就这么定了下来。小妹妹敷手在这场血腥的阴谋里可能并没有直接参加，是一个局外的旁观者，但因为嫉妒嫂嫂们的家庭幸福，多少也还是抱着一

些幸灾乐祸的心情的。

“哥哥，爹叫你明天去帮他修一修谷仓，早点来啊！”一天下午，象到舜的家，这么说。

“噢，知道了，明天一定早来。”正在门前堆麦垛的舜，愉快地回答说。

象去了，娥皇和女英从屋子里走出来，问舜是什么事。

“爹要我明天一早去帮他修谷仓。”舜告诉她们说。

“你可不能去呀，他们要烧死你呢。”

“怎么办呢？”舜惶惑了，“爹叫做的事，不去也是说不过去的呀！”

娥皇和女英想了一想，说：“不要紧，去吧，明天你把旧衣服脱下来，我们另外给你一件新衣服穿去就不怕了。”

这两位姑娘，不知道她们从哪里学来的神奇的本领，既能未卜先知，又有神妙的法宝[20]，总之她们是用了她们的聪明才智，来保护了她们的亲爱的人。到第二天，她们就从嫁箱里拿出一套五色斑斓、画着鸟形采纹的衣服来给舜穿上，舜穿了这身花衣服，就去替父亲修谷仓去了。

恶徒们看见舜穿了花衣服前来送死，肚子里暗暗好笑，可是面孔上还假意装得殷勤，欢欢喜喜地把舜接待着，替他扛了梯子，引导他到一座高高的菌子形的朽坏的谷仓下面去。舜就沿着梯子爬上谷仓顶，老老实实地在那里干起活来。殊不知恶徒们早已经按照预先安排好的计划，马上抽掉他的梯子，在谷仓下面，堆柴禾的堆柴禾，点火把的点火把，要烧死他们共同的仇人。

“爹爹，爹爹，你们这是在干什么呀？”站在谷仓顶上下不来的舜，看见这种凶象，惶恐极了。

“孩子，”舜的后母恶毒地应声说，“让你上天堂去呀，去和你那亲娘住在一块儿吧，哈哈，哈哈，哈哈……”

“哈哈，哈哈，哈哈……”瞎子爹也点头晃脑地毫无心肝地傻笑着。

象一面在下面点火，一面开心地大笑：“哈哈，哈哈……这下你可逃不了啦——我们怕你还能飞上天去！”

谷仓的四周，熊熊烈烈的大火已经燃烧起来，舜在谷仓顶上颠踬着，骇得满头大汗（他已经完全忘记了他的新衣服的功用），当他向恶徒们呼喊求助无用的时候，他只得张开两只手臂、向着头顶上的青天高呼：“天呀！ ……”说也奇怪，就在这一张开手臂、露出新衣服上全部鸟形采纹来的顷刻，舜就在火光和烟焰当中，变做了一只大鸟，嘎嘎地鸣叫着，直朝天空飞去，恶徒们一见这种想不到的变化景象，一个个都在下面惊得目瞪口呆，半晌不能动弹。

一次阴谋圈套失败，恶徒们还不甘心，第二次阴谋圈套又给舜布置下了。

这一回是瞎子爹亲自出马。“儿呀，那回事情一家人真是做得万分糊涂，务必请你原谅。”瞎爹坐在舜的家门前，把手里的一根竹棍敲着阶沿石，老着脸皮这么说：“现在爹又要劳你神去帮忙淘一淘井，你可一定要来，别多爹的心哟！”

“爹放心，我明天一定来。”舜柔和地说。

爹去了，舜把爹的来意告诉了他的两个妻子，妻子们都向他说：“这一回也还是凶多吉少，但是不要紧，你去吧。”到第二天，给舜一件画着龙形采纹的衣服，叫舜穿在旧衣服里面，到了危急时候，只消脱去旧衣服，自然就有奇迹发生。

舜照着妻子们的嘱咐，穿了龙纹衣服在旧衣服里面，去给瞎眼爹淘井。恶徒们一见舜穿的并不是奇装异服，都暗暗称心，以为这一回倒霉的舜是准死无疑了。

舜带着工具，让人用绳子吊着，下到深井里面去。哪知道刚

一下去，绳子就被割断了，接着，不由分说，乒乒乓乓地一阵石头、泥块就从上面倾倒下来。曾经吃亏上当而变得机警的舜，还不等石头、泥块倒下来，就脱去了外面的旧衣服，变做一条披着鳞甲、银光闪闪的夭矫的游龙，钻进地下的黄泉去，逍遥自在地浮游着，然后从另外一眼井里钻了出来㉔。

恶徒们填满了井，在井上用脚踏着，蹬着，欢天喜地地大叫大跳着，以为仇人终于毕命，大功终于告成；一家人闹闹嚷嚷，去到舜的家，准备接收他的老婆和财产。小妹妹敷手也跟了去看热闹。

凶信报到，不知道是真是假，两个嫂嫂掩了面转身回到后面的屋子里去悲哀地大哭起来。得意忘形的弟弟象却正在堂屋里和爹妈商量着分配死人的财产。

“主意本来是我出的，”象张开他那张丑陋的虾蟆形的嘴巴，指手画脚地说，“照理财产我该多得一分，可是我什么都不要，牛羊分给爹妈，田地房屋也分给爹妈，我只要死人的这张琴，这把弓，和两个嫂嫂……嘻嘻嘻……陪我睡觉……”㉕

于是象就从墙上取下舜的琴来，意满心得地琤琤琮琮地在那里弹奏着，老太婆和瞎老头欢喜得在屋子里团团转动，摸摸这样看看那样，而屋子后面寡妇们的哭泣声却更哀恸了。这一来终于激发了小妹妹敷手的少女的良心，她觉得家里人做的事未免太凶残和卑鄙了，而自己见死不救，也更加卑鄙可耻。正在这时，舜忽然从外面像平常一样神色自若地走进屋子里来。

这突如其来的死而复生的舜，使屋子里的众人都骇得惊怔了半晌，最后，当大家断定舜确实是人而不是鬼、恢复了常态之后，那坐在舜的床上弹琴的象才脸色讪讪地、很不带劲的说：“哥，我正在想念你，很忧闷呢。”

舜说：“是啊，我知道你正在想念我啊！”

此外再也没有说什么。天性笃厚的舜，虽然经过这两次事故，对待爹妈和弟弟，还是像先前一样地孝顺和友爱，并没有因此而有所改变㉖。倒是本来有些坏习性的小妹妹敤手，经过这两次事故之后竟痛悔前非，和哥哥嫂嫂都真诚地和好了㉗。

---

① 瞽叟，或又作瞽瞍，目盲曰瞽，没有眼珠曰瞍。

② 《法苑珠林》卷四九引刘向《孝子传》："舜父夜卧，梦见一凤凰，自名为鸡，口衔米以哺己，言鸡为子孙，视之，如凤凰。《黄帝梦书》言之，此子孙当有贵者。"

③ 《帝王世纪集校》第二："舜，姚姓也，目重瞳，故名重华。"

④ 《史记·五帝本纪》："舜父瞽叟盲，而舜母死，更娶妻而生象。"

⑤ 《吕氏春秋·古乐篇》："商人服象，为虐于东夷，周公乃以师逐之，至于江南。"

⑥ 例如坊间所出的《二十四孝图说》之类，首绘大舜耕田图，使用的牲畜就确实是长鼻大耳的象。

⑦ 《楚辞·天问》："舜服厥弟，终然为害，何肆犬豕而厥身不危败？"闻一多释"肆犬豕"为"溃犬矢"即"浴狗屎"，详下节中所叙故事。

⑧ 此外尚有《后汉书·袁绍传》"象傲，终受有鼻之封"、《三国志·魏志·乐陵王茂传》"昔象之为虐至甚，而大舜犹侯之有鼻"等记述。《史记·五帝本纪》集解也说："孟子曰：'封之有痺（音鼻）。'"可见象封有鼻诸书无异辞。

⑨ 《淮南子·修务篇》："舜黴黑。"《孔丛子·居卫第七》："舜身六尺有奇，面颔无毛，亦圣也。"

⑩ 《史记·五帝本纪》："舜年二十，以孝闻。"

⑪ 《书·尧典》："（舜）父顽，母嚚，象傲。"

⑫ 《列女传》舜有女弟名系，《路史·后纪十一》注谓"瞽叟盲，握登早丧，叟再娶而生象，一女，名颗手"，颗手或作敤首，一作媒首，正字首应作手，盖即系也。系目睹家人之作恶，终于"怜之（舜），与二嫂谐"（《列女

传》),故云其"不那么坏"。

⑬ 《路史·后纪十一》:"(舜)大杖避,小杖受。"《孟子·万章》:"舜往于田,号泣于旻天。"

⑭ 《孟子·万章》:"象忧(舜)亦忧,象喜(舜)亦喜。"

⑮ 《越绝书·吴王阖闾内传》:"舜亲父假母,母常杀舜,去耕历山。"

⑯ 《路史·后纪十一》注引《琴操》:"舜耕历山,思慕父母,见鸠与母俱飞相哺,益以感思,因而作歌。"

⑰ 《史记·五帝本纪》:"舜耕历山,历山之人皆让畔;渔雷泽,雷泽之人皆让居;陶河滨,河滨器皆不苦窳。一年而所居成聚,二年成邑,三年成都。"

⑱ 《列女传·有虞二妃》:"有虞二妃,帝尧二女也,长娥皇,次女英。"

⑲ 《史记·五帝本纪》:"舜年二十,以孝闻。三十,而帝尧问可用者,四岳咸荐虞舜曰可。于是尧乃以二女妻舜,以观其内;使九男与处,以观其外。尧乃赐舜绨衣与琴,为筑仓廪,予牛羊,瞽叟尚复欲杀之。"

⑳ 《楚辞·天问》:"尧不姚告,二女何亲?"盖舜娶二女,当系分居在外时事,故尧未告其父母。但其后又有涂廪浚井事,故说"带新妇去看望父母,和好如初",盖亦人情之常。惟和好之后仍未住在一起,始有以后象下土实井,止舜宫居事。《史记》于此叙述得很含混,故略申论之。

㉑ 《史记·五帝本纪》:"尧二女不敢以贵骄,事舜亲戚,甚有妇道。"

㉒ 这种风俗习惯,很多民族的幼年时期都有,如《史记·匈奴列传》称匈奴"弟兄死,皆取其妻妻之",即其例也。在几次暗害舜的阴谋中,象实是主谋其事的人,这种风习,可能对阴险恶毒的象有所鼓舞,故象于事成后他无所取,惟取二嫂及琴弓等玩物而已。

㉓ 想必古神话的本貌尧应是天帝,二女为天帝之女,故始有此未卜先知的本领及鸟工龙裳等神妙的法宝。

㉔ 《史记·五帝本纪》正义引《通史》:"瞽叟使舜涂廪,舜告尧二女,女曰:'时其焚汝,鹊汝衣裳,衣鸟工往。'舜既登廪,得免去也。舜穿井,又告二女,二女曰:'去衣汝裳,衣龙工往。'入井,瞽叟与象下土实井,舜从他井出去。"《列女传》及《宋书·符瑞志》并载此事,惟于涂廪事则更有"舜往

飞去”及舜“服鸟工衣服飞去”语，知必化而为鸟，始能“飞去”；类此以推，舜服龙工衣服，亦必化而为龙，始能“潜出”或“自旁而出”。所以未明写化鸟化龙者，或亦当为其有失“雅驯”乎？

㉕ 《孟子·万章》：“象曰：‘谟盖都君咸我绩，牛羊，父母；仓廪，父母；干戈，朕；戚，朕；琴，朕；二嫂使治朕栖。’”

㉖ 《史记·五帝本纪》：“象乃止舜宫居，鼓其琴，舜往见之，象愕不怿，曰：‘我思舜，正郁陶。’舜曰：‘然，尔其庶矣！’舜复事瞽叟，爱弟弥谨。”

㉗ 《列女传·有虞二妃》载舜之女弟系（敫手）经涂廪、浚井及饮酒三事后，始“怜之，与二嫂谐”，则系亦过于冷酷寡情矣，与《路史》注谓“世传瞽叟与象每欲杀舜，其妹敫首（即系）每为之解”云云，性行相去太远，故移“与二嫂谐”事于浚井事后，较近情理。饮酒事见后章。

第 五 章

现在先来谈谈舜的这个小妹妹敫手。《世本》(张澍稡集补注本)说:"敫首作画。"敫首,《汉书·古今人表》作敫手,原注云:"舜妹。"《说文》十三下说:"敫,研治也,从攴,果声;舜女弟名敫首。"段注:"首、手古同音通用。"从"敫"有"研治"之义这点看来,"敫手"应该是正名,"敫首"倒是同音通假了。《列女传》误将"敫手"二字合为"繫"字,正是根据她的正名而误的(这一点清代学者王照圆在她《列女传补注》一书中有很好的辨正)①。

其馀或作颗手(《史记》正义)、或作婐首(《路史》注),都是假借字,非本义。"敫手作画",道出了原始社会狩猎时期绘画起源的真相。不久前有学者说:"在刀笔尚未发明以前,画起图来,当然是徒凭两只手。在西班牙阿尔塔美拉洞穴所发现旧石器时代的壁画之中,曾发现两只红色的手象,可以证明那时的绘画艺术可能是徒手涂抹成功的。敫手作画一语,正反映中国的图画在蒙昧时代,没有工具,是使用两只手创造出来的。"②

是的,神话传说中这个发明绘画的原始女画家,和她哥哥猎人舜的工作配合得多紧密啊! 当舜和其他猎手从山林猎取了野兽回来,洞窟中就再现了由妹妹敫手以其灵巧的双手涂泥作成的野牛野马乃至大象的栩栩如生的壁画。"敫手作画",画的当然不是翎毛花卉,而是供氏族群体食用的兽畜。由这一点也就可以反证舜称虞舜就真个是猎人舜的意思。这样,我们就不难理解敫手和舜在心灵上是息息相通的,当舜遭到家人的迫害时,

敫手终于会十分同情舜，完全站在哥哥的一边了。

话题拉转来，回到故事的本身。

受了两次事故感动，痛悔前非的小妹妹敫手，从此以后就经常注意家里人的行动，生怕他们又玩出什么花样来暗害哥哥嫂嫂一家人。事情正如所料，恶徒们害舜不死，总不甘心，又定下了新的阴谋：这阴谋就是假意请舜去喝酒，灌醉了他然后把他杀死。小妹妹敫手侦察清楚了这项阴谋，就赶紧悄悄跑去报告给两个嫂子知道。

嫂子们听了都笑着说："谢谢你！——好，你回去吧，我们自有办法对付他们。"

不多一会，那请客吃酒的象果然摇摇摆摆地来了，向着舜说明他的来意："以前两回事情实在很对不住，这回爹妈特地备办了点酒菜，向哥哥表示歉意，一定要请哥哥赏脸，明天早点过来。"

象走了以后，舜又犯愁了。"怎么办呢？"他向他的年轻的妻子们说，"去好呢还是不去好呢？——不知道他们又在玩什么鬼花样啊！"

"怎么不去呢？"妻子们都说，"不去爹妈又要见怪了——去吧，不要紧。"

她们说着，就走进屋子里去，从嫁箱里拿出一包药末来，递给舜说："这药拿去，和上狗屎，洗个澡，明天你去喝酒，包你不出事故——厨房里水已经替你烧好了。"

舜听信了妻子们的话，果然拿狗屎和药洗了个澡；到第二天，穿上一身干净衣服，便到爹妈家赴宴去。

恶徒们假意殷勤，欢欢喜喜地接待着舜，不久摆上了丰盛的酒宴，大家坐下来喝酒。磨得锋利的板斧已经预先藏放在门角里，筵席上呢，却是一片"干杯啊，干——干——"的劝酒的欢笑

声。大钟和小杯，舜拿到手里，总是一饮而尽，从不推辞。一钟又一杯，也不知道喝了多少钟，多少杯了，直喝得这些劝酒者都有些颠三倒四，说话不大灵便了，舜还直挺挺地坐在那里，好像没那回事般的。最后，几个酒坛子都已经喝空了，菜肴也已经吃光，再也拿不出什么东西来待客了，恶徒们才眼睁睁地看着舜抹了抹他的嘴唇，很有礼貌地向爹妈告辞，扬长而去，只剩下门角里那把没有使用出来的板斧发射出嘲笑的寒光③。

从女儿和儿子们的报告里，尧认为舜的确是如所传说的既贤孝又有才干，可以传给他天子的位置。传位以前，还须经过一些政治上的学习和锻炼，于是便把他叫到朝堂上来做官；做了各种各样的官，他都能够称职。临到最后，尧决定要把天子的位置传给这个有才干的青年了，但是为了慎重起见，还对他作了一番考试。

这考试就是把他放到一个雷雨将要到来的大山林里去，看他单独一个人用什么法子走出这座山林。据记载说：舜行走在大山林里，全没一点恐惧，毒蛇见了他远远地逃开，虎豹豺狼见了他也不敢侵害。一会儿，暴风雨来了，森林里一片墨黑：又是霹雳，又是闪电，又是倾盆的大雨，四周都是像精怪一般披着头发、张开着手臂的树，树啊，树啊，简直分不出东西南北。可是勇敢智慧的舜，在这片千奇万变的雷雨交加的森林里行走着，行走着，丝毫也不迷惑。最后，他终于沿着来时的道路，走出了这片山林，见到了在森林外面等候着的那些考他的人们④。

也有的书记载说：舜在尧对他的各种各样的考试中，每遇到一种新的考试，都要先和他的妻子们商量。到雷雨的山林里去的这件事情，据说也是和他的两个亲爱的妻子商量过的⑤，至于她们怎样帮助他渡过难关，古书上没有明确记载，只能阙疑。推

想起来，舜身上或许带有妻子们给他的某种除害辟邪的宝物，他因此才能够安然回来。可是他那单独一人进入山林接受考试的勇敢精神，也就实在难能而可贵，不由人不佩服了。

经过了最后的这场考试，尧果然把天子的位置禅让给舜。舜做了国君之后，就坐了马车，打着天子的旗号，回家乡去觐见他的父亲瞽叟，还是像从前一样地恭敬孝顺。瞎眼爹到这时候才知道儿子真是一个好儿子，以前种种都是自己糊涂昏愦犯下的错误，也就真心诚意地改过向善，和儿子和解了⑥。舜朝见了他的父亲，又把那桀傲难驯的弟弟象封到有鼻的地方去做诸侯，象受封以后，觉得哥哥真是仁爱宽大，心灵上受了深切的感动，从此就渐渐把他那恶劣的习性改掉，成为一个有用的好人了⑦。

舜作国君的几十年中，也象尧一样，做了很多有利于人民的事情，最后并且连传位都像尧，不把王位传给只知道唱歌跳舞的自己的儿子商均⑧，而把王位传给治理洪水有大功于人民的禹，这也可见舜的确是大公无私了。

舜的一生，非常喜欢音乐，所以尧把两个女儿嫁给舜的时候，还特地赐给他一张琴。到他做了天子，便叫乐师延把他父亲瞽叟过去制造的十五弦瑟添了八弦，成为二十三弦的瑟。又叫乐师质整理帝喾时代乐师咸黑所作的《九招》、《六英》、《六列》等几支乐曲，成为新的乐曲⑨。其中《九招》又叫《九韶》⑩，乃是使用箫、笙等细乐器配合着演奏的一种乐曲，所以又叫《箫韶》。这种乐曲演奏起来，清扬宛转，好像天上百鸟的歌鸣。据说舜因为演奏了《箫韶》的乐曲，连凤凰都双双飞来朝见他呢⑪。后来孔夫子在庙堂上听了这种音乐，也止不住连连称赞说："《韶》这种乐呀，是尽美又尽善了；至于《武》（周武王制的乐曲）这种乐，虽说是尽美了，却还没有尽善，远不如《韶》感动人啊！"⑫至于舜一个人独居的时候，就只是喜欢弹五弦琴，伴随着琴音的弹奏，唱

一首他自己写作的叫做《南风》的歌曲：

南方吹来的清凉的风啊，
可以消除人民的愁烦啊！
南方吹来的及时的风啊，
可以增长人民的财富啊！[13]

舜晚年时候，到南方各个地方去巡视，不幸中途死在苍梧之野[14]，噩耗传来，全国人民都像死了爹妈一样的悲哀[15]。尤其是他的两个曾经和他共患难的妻子，听到不幸的消息，悲恸得连肝肠都快要断裂了。她们马上坐了车和船奔丧到南方去，路上看见异乡风物，止不住伤心地哭泣，眼泪像泉水般地奔涌。这些伤心的眼泪，洒在南方的竹林上，竹林上便通挂上了她们的斑斑点点的泪痕，所以以后南方便有了斑竹又叫“湘妃竹”的这一种竹[16]。当她们走到湘水，不幸风波起来，弄翻了船，她们就遗恨地淹死在江中，成了湘水的神灵[17]。当她们心境和悦的时候，就在秋风袅袅、木叶飘堕的光景中，出来在浅滩上徐舒地巡回，远远就可以看见她们那令人惆怅的美丽的眼睛的闪耀[18]。但倘使遇到心境不好，惹起了从前的悲恨的时候，她们进出江水，定就会伴随着猛烈的风，狂暴的雨，而且在风雨中，还有许多形状像人的怪神，站在蛇上，左手右手握着蛇，腾跃在浪涛之上；一群群怪鸟也趁机会出来在雾雨昏濛的天空中乱飞乱叫[19]。我们可以想见这情景是多么的愁惨和惊心呵！

舜死以后，人民就把舜的尸骨，用瓦棺装敛着，埋葬在苍梧的九疑山的南面。这座山共有九条溪涧，条条溪涧的形势都很相像，到山上去的人们，每每容易被这种类似的地形所迷惑，所以叫做“九疑”[20]。山上各种奇禽怪兽都有，就中尤其以一种叫

做“委维”又叫“延维”或叫“委蛇”的动物最是奇特[21]。

这委蛇，是一种生着两个脑袋的怪蛇，据说平常人如果见了这怪蛇，一定要死。春秋时候楚国还是小孩子的孙叔敖曾经在路上见过这种两头怪蛇，心想人们都说见了两头蛇的人就要死，我一定要死的了，可是后来的人见到它又怎么办呢，岂不是也都要死吗？我为什么还要留下这东西来残害世间呢？想着，这勇敢的少年就拾起地上的石头泥块，给怪蛇一顿乱打。结果把怪蛇打死，便在地上掘了一个坑，把它埋葬起来，不让人看见。说也奇怪，这少年后来不但没有死，反而做了楚国的宰相，非常贤能，为人民所爱戴[22]。大约正直勇敢的人，即使是妖魔鬼怪也不能给他什么祸害吧。这两头怪蛇，有时又以一种头戴红帽，身穿紫袍的奇特的姿态出现，当国王的如果见了它，据说就可以雄霸天下[23]。也是春秋时候，齐桓公出去打猎，就曾经见过这种红帽紫袍的两头怪蛇，当隆隆的猎车经过蛇的身旁的时候，那蛇就直挺挺地翘着两个头直立起来。桓公一见这景象，吓得心惊胆战，连说有鬼。问替他驾车子的丞相管仲看见什么没有，一心只在驾车子的管仲回答说：“什么也没看见。”桓公回到宫廷，愈想愈怕，闷恹恹地竟生起病来。后来齐国有一个贤士叫皇子告敖的来见桓公，向桓公讲了一大篇关于鬼的话，刚讲到委蛇，桓公听说有个“蛇”字，便问委蛇的形状怎样，皇子告敖就把桓公所见到的那两头怪蛇的形状向他一点不差的描写了一番，最后说：“当国君的如果见了这怪蛇，就可以雄霸天下。”桓公听了不禁展颜微笑说：“这就是我打猎时候所见到的啊！”心境一开畅，他那病不知不觉就好了[24]。——这能为人祸福的奇怪的委蛇，它就生长在伟大的舜埋葬的九疑山的近旁。

在九疑山的山脚下，据说，每到春秋两季，就有那长鼻大耳的巨象来耕种舜的祀田[25]。后来他那封在有鼻的弟弟象也从封

地赶来祭扫哥哥的坟墓，象去了以后，人民便在坟墓附近给造了一座亭，叫做鼻亭。供养着象的神主，叫它做“鼻亭神”[26]。——在这里，作为动物的象和作为人的象已经几乎要合而为一，不很能够分辨了。

舜的妻子除了前面所说的娥皇和女英而外，据说还有一个，叫登比氏。登比氏替他生了两个女儿，一个名叫宵明，一个名叫烛光，住在黄河附近的大泽中。到晚上，从她们身上所发出的神光，把周围百里的地方都照耀得清清楚楚的[27]。这使我们联想到帝俊的两个生太阳月亮的妻子，舜的这两个女儿，实在有点和帝俊的两个妻子相像。从这个传说，舜的身份又不大像下方的人王而像是天上的上帝了。所以有人说登比氏是舜的原配妻子，是在尧把他的两个女儿下嫁给舜之前就住在家里的了，这是把两种不同的传说混在一起的结果，是不很可靠的[28]。

舜的儿子有的书上说，一共是九个[29]，但除了前面所说的那个本来名叫义钧（和帝俊的孙子义均名字相同）后来封在商又叫他做商均的儿子而外[30]，其馀的八个，我们都不知道名字。只知道他们和商均一样，都喜欢唱歌、跳舞罢了[31]。这一群只懂歌舞的风流浪荡的贵家公子，无怪乎不能担当天下的重任。除了这些儿子，还有边荒的两个国家，据说也是舜的子孙后代，一个是东方荒野的摇民国[32]，一个是南方荒野的戴（音秩）国。戴戴国的人黄皮肤，擅长拉弓射蛇。他们得天独厚，用不着耕田，自然有食物吃；用不着织布，自然有衣服穿。还有鸾鸟在那里唱歌，凤凰在那里舞蹈。戴国人住居的地方，简直就是地上的乐园[33]。

---

① 《列女传补注》卷一：“舜女弟名‘敤手’，俗书传写，误合为‘擊’字，又误为‘繫’字。”

② 见丁山《中国古代宗教与神话考》。

③ 《列女传·有虞二妃》:"瞽叟又速舜饮酒,醉,将杀之。二女乃与舜药浴注豕(矢),往,舜终日饮酒不醉。舜之女弟系怜之,与二嫂谐。"今本"注豕"作"汪遂",非,从闻一多《楚辞校补》改。

④ 《书·尧典》:"若稽古帝舜,纳于大麓,烈风雷雨弗迷。"《论衡·乱龙篇》:"舜以圣德入大麓之野,虎狼不犯,虫蛇不害。"

⑤ 《列女传·有虞二妃》:"既纳于百揆,宾于四门,选于林木,入于大麓,尧试之百方,每事常谋于二女。"

⑥ 《史记·五帝本纪》:"舜之践帝位,载天子旗,往朝父瞽叟,夔夔唯谨,如子道。"《路史·后纪十一》:"(舜)乃驾五龙,日三朝于瞽所,故瞽底豫。"

⑦ 《史记·五帝本纪》:"(舜)封弟象为诸侯。"集解云:"孟子曰:'封之有庳。'音鼻。"证以以后舜死象至舜墓所的事实,知象终于受舜感化。

⑧ 《路史·后纪十一》:"商均是喜歌舞。"

⑨ 《吕氏春秋·古乐篇》:"舜立,命延乃拌瞽叟之所为瑟,益之八弦,以为二十三弦之瑟,帝舜乃令质修《九招》、《六列》、《六英》,以明帝德。"

⑩ 《史记·夏本纪》:"于是禹乃兴《九招》之乐。"索隐:"即舜乐《箫韶》。"《列子·周穆王》:"奏《承云》、《六莹》、《九韶》、《晨露》以乐之。"注:"《九韶》,舜乐。"

⑪ 《书·益稷》:"《箫韶》九成,凤凰来仪。"传:"韶,舜乐名,言箫,见细器之备。"

⑫ 《论语·八佾》:"子谓《韶》,尽美矣,又尽善也;谓《武》,尽美矣,未尽善也。"

⑬ 《绎史》卷十一引《尸子》:"帝舜弹五弦之琴,以歌《南风》。其诗曰:'南风之薰兮,可以解吾民之愠兮;南风之时兮,可以阜吾民之财兮。'"

⑭ 《史记·五帝本纪》:"(舜)南巡狩,崩于苍梧之野。"

⑮ 《书·尧典》:"二十有八载,帝(尧)乃殂落,百姓如丧考妣。"此移用于舜。

⑯ 《博物志·史补》:"尧之二女,舜之二妃,曰湘夫人,帝崩,二妃啼,

以泪挥竹，竹尽斑。”《群芳谱》：“斑竹即吴地称湘妃竹者。”

⑰ 《水经注·湘水》：“大舜之陟方也，二妃从征，溺于湘江，神游洞庭之渊，出入潇湘之浦。”

⑱ 《楚辞·九歌》：“帝子降兮白渚，目眇眇兮愁予，袅袅兮秋风，洞庭波兮木叶下。”

⑲ 《山海经·中次十二经》：“洞庭之山……帝之二女居之，……出入必以飘风暴雨。是多怪神，状如人而载蛇，左右手操蛇。多怪鸟。”

⑳ 《帝王世纪集校》第二：“（舜）崩于鸣条，年百岁，殡以瓦棺，葬苍梧九疑之阳。”《史记·五帝本纪》集解引《皇览》：“舜冢在零陵营浦县，其山九溪皆相似，故曰九疑。”

㉑ 《山海经·大荒南经》：“苍梧之野，舜与叔均之所葬也，爰有文贝、离俞，鸱久、鹰贾、委维（郭璞注：即委蛇也）、熊、罴、象、虎、豹、狼、视肉。”

㉒ 《论衡·福虚篇》：“楚相孙叔敖为儿之时，见两头蛇，杀而埋之，归，对其母曰：‘我闻见两头蛇死。’其母曰：‘吾闻有阴德者，天必报之。’叔敖竟不死，遂为楚相。”

㉓ 《山海经·海内经》：“有神焉，人首蛇身，长如辕，左右有首，衣紫衣，冠旃冠，名曰延维，人主得而飨食之，伯天下。”

㉔ 《庄子·达生篇》：“桓公田于泽，管仲御，见鬼焉，公抚管仲之手曰：‘仲父何见？’对曰：‘臣无所见。’公反，诫诒为病，数日不出。齐士有皇子告敖者，曰：‘公则自伤，鬼恶能伤公？……桓公曰：‘然则有鬼乎？’曰：‘有，……野有彷徨，泽有委蛇。’公曰：‘请问委蛇之状何如？’皇子曰：‘委蛇……紫衣而朱冠，其为物也，恶闻雷车之声，则捧其首而立，见之者殆乎霸。’桓公瞿然而笑曰：‘此寡人之所见也。’于是正衣冠与之坐，不终日而不知病之去也。”

㉕ 《论衡·偶会篇》：“舜葬苍梧，象为之耕。”

㉖ 《史记·五帝本纪》正义引《括地志》：“鼻亭神在营道县北六十里，故老传云，舜葬九疑，象来至此，后人立祠，名为鼻亭神。”

㉗ 《山海经·海内北经》：“舜妻登比氏，生宵明烛光，处河大泽，二女之灵能照此所方百里。”

㉘ 《楚辞·天问》:"舜闵在家,父何以鳏?"闻一多《楚辞校补》谓"闵"当作"妻","父"当作"夫",是也。其意正如郭沫若译文云:"舜的妻分明住在家里,为什么说他是个鳏夫?"盖当时已有舜"鳏"与"不鳏"的两种说法,故屈原发此疑问,他是比较主张后一说的。但后一说,正是把两种不同传说混在一起的结果。

㉙ 《吕氏春秋·去私篇》:"舜有子九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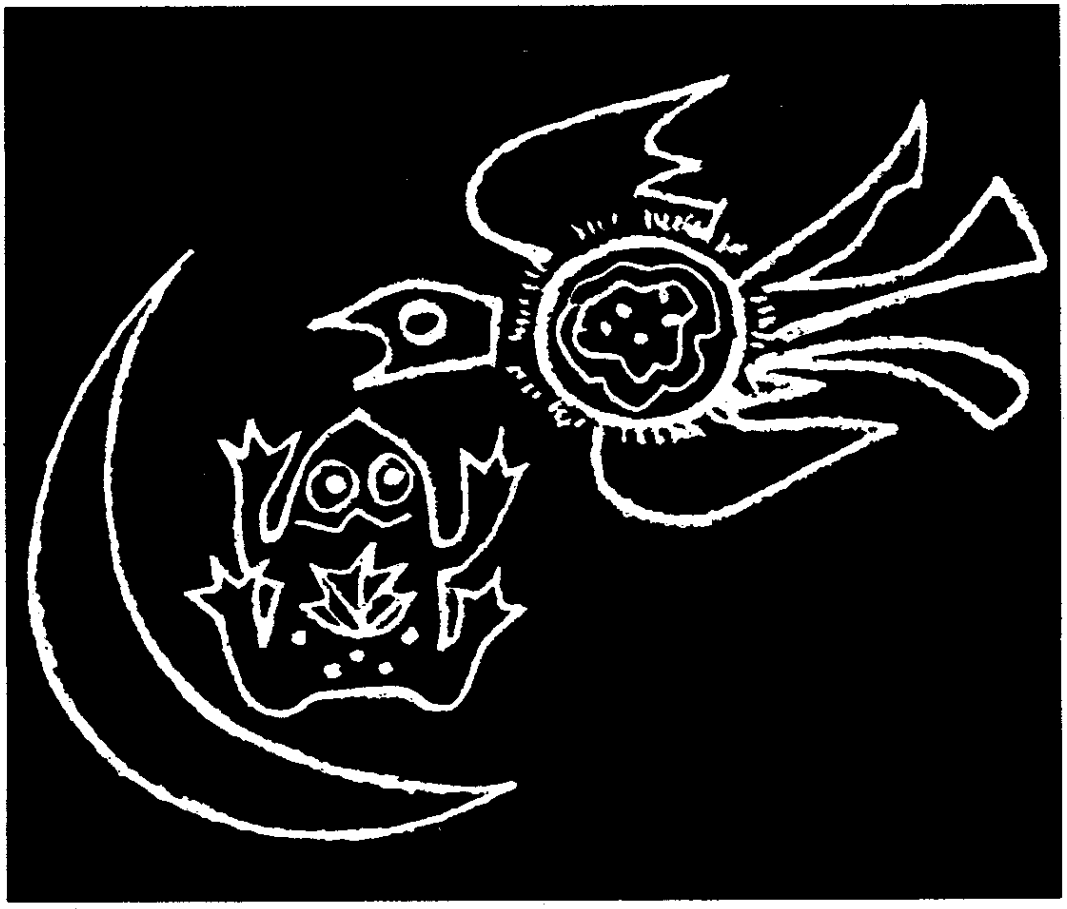
㉚ 《路史·后纪十一》:"女莹(英)生义钧,义钧封于商,是为商均。"

㉛ 《路史·后纪十一》引《朝鲜记》:"舜有子八人,始歌舞。"这和《山海经·海内经》"帝俊有子八人,是始为歌舞"全同。有人说《路史》所引《朝鲜记》即《山海经·海内经》的别名。

㉜ 《山海经·大荒东经》:"帝舜生戏,戏生摇民。"

㉝ 《山海经·海外南经》"戴国在其东,其为人黄,能操弓射蛇。"《大荒南经》:"帝舜生无淫,降载处,是谓巫载民。巫载民盼姓,食谷,不绩不经,服也;不稼不穑,食也。爰有歌舞之鸟:鸾鸟自歌,凤鸟自舞。"

論衡 第十七





第 一 章

尧时候，传说曾经有十个太阳一齐出现在天空，带来了严重的旱灾，给这圣王以最大的忧愁和烦恼。

这是多么可怕的景象！天空成了太阳们的世界，地面上再也找不到一片影子，一切都在强光的辉耀中。炎热把土地烤焦了，把禾苗晒枯干了，甚至铜铁沙石也快要晒熔化了。人们热得喘不过一口气，血液在体腔里差一点就会沸腾；而且大地上已快断绝了可吃的东西。胃里又燃烧起一把饥饿的火，逼得大家全要发疯[①]。

十个太阳，前面讲过，原来都是东方天帝帝俊的妻子羲和生的。他们原住在东方海外的汤谷，这地方又叫“旸谷”或“温源谷”[②]，在黑齿国的北方。汤谷里的海水像汤一样的滚热、沸腾，大约因为十个太阳经常在那里洗澡的缘故。那里有一棵大树，生长在沸腾的海水中，名叫“扶桑”。扶桑有几千丈长，一千多围粗[③]，就是天帝的十个太阳儿子的住家。有九个太阳住在下面的枝条，一个太阳住在上面的枝条。他们轮流交替地出现在天空，一个太阳回来了，另一个太阳才出去值班[④]，进进出出都由母亲羲和驾了车子伴送着。所以太阳虽有十个，经常和人们会面的，却只有一个。这大约是他们的爸妈给他们安排好的秩序。

太阳出来的光景真是庄严而又美丽。据说，在扶桑树的颠顶上，终年站着一只玉鸡，当黑夜快要消逝，黎明快要到来的时候，玉鸡就张开它的翅膀，喔喔地鸣叫起来。玉鸡一叫，桃都山

大桃树上的金鸡也跟着鸣叫起来⑤。金鸡一叫，各处名山胜水的石鸡也跟着叫，石鸡一叫，天下的鸡都一齐叫——这时，澎湃的海潮就应和着喔喔的鸡声轰然地鸣响起来，那一轮鲜洁的红太阳就在澎湃的海潮和满天的霞光中涌现出来了⑥。

太阳出来了，他的妈妈羲和就替他驾了车子，六条龙拉着车子风快地驰行⑦。当他刚从旸谷出来，在咸池里洗了个澡，从扶桑树的下面升上扶桑树的颠顶的这时候，就叫做“晨明”。已经升上扶桑树的颠顶，坐上妈妈给准备好的车子，开始出发了，这时候就叫做“朏明”。到了曲阿的地方，就叫做“旦明”。以后每经过行程上的一个重要的地方，都有一个代表时间的特别的名目。这样由妈妈伴送着，一直到了悲泉，妈妈就得在这里停下车来，然后驾着空车回转去。这地方，就叫做“县车”，“县车”就是“悬车”，也就是停车的意思。剩下的一段短短的路程，就得让自己去行走。可是妈妈还经常不放心她的爱儿，总是要坐在车上等候着，眼看着爱儿走向虞渊，进了蒙谷，把最后的几缕灿烂的金光涂抹在蒙谷水滨的桑树和榆树上的时候，她才驾了空车，在晚凉的夜风中，穿过繁星和轻云，回到东方的旸谷去，准备着伴送第二个出去值班的儿子，新的一天的行程又将要开始了⑧。

十个太阳儿子，每天便由妈妈这么伴送着，照着严格规定的路线和程序，轮流出去值班。这样一个制度，起初实行起来还好，大家都感觉着母爱的温暖，可是日子久了，千百万年都是这么轮流值班巡行，实在未免也有些乏味。于是有那么一天晚上，太阳儿子们就聚在扶桑树的枝条上交头接耳地议论起来，大家商量定了，便在第二天早晨轰的一声一齐飞跑出来，谁也不去坐那由妈妈驾驭的乏味的车子，而是欢喜地跳着、蹦着，四散在广阔无垠的天空中。急得妈妈站在车上大声呼唤，可是顽皮而恶作剧的孩子们哪里还理睬慈母的徒劳的呼声。自从这么一结伴

出来，尝到了天马行空的自由无羁的乐趣之后，他们就为自己定下了一个新的制度，每天都这么结伴一同出来，再也不想分开了。

十个太阳齐照的大地，是多么的光明灿烂啊！也许他们的心里，还误以为这光明灿烂的大地在向他们表示欢迎，哪知道大地上的一切生物，都怨恨他们到了极点了。

郁热而又饥饿的人们，对于每天出现在紫红色天空中的这十个狰狞可怕的太阳的烤炙，简直是忍受不了，他们没有别的办法，只得按照当时的风俗习惯把一个叫做女丑的有名的女巫抬到王城附近的小山坡上去曝晒[9]，据说这么一来就可以下雨[10]。

这个叫做女丑的女巫有很大的神通和本领，她经常骑了一只独角龙鱼巡行在九州的原野。这龙鱼，又叫做鳖鱼，有四条腿，形状有点像鲵鱼，就是一般人所说的“娃娃鱼”，而比娃娃鱼要大得多，同时也凶猛得多。这种奇怪的鱼，就是《山海经·海内北经》所说的“陵鱼”，也就是《楚辞·天问》所说的“鲮鱼”[11]，原是生长在海里的大鱼，但又能居住在陆地上[12]，是水陆两栖的动物；它之大，据说能把船吞下肚子去。它的背脊上和肚子上又长有三角形的尖刺，是它和敌人作战的最厉害的武器，它一出现在海面上，就有大风大浪伴随而来[13]。女丑就能够骑了这种怪鱼，乘云驾雾，飞腾天空，在九州的原野巡行[14]。除此而外，她还有一只大蟹，这大蟹生长在北海，它那背脊有千里的宽广，也是随时听候着女丑的役使和差遣的[15]。

一大群黑瘦的人，在强烈阳光照射的郊原上，擎着旗幡，敲着钟磬，簇拥着一乘用树枝和藤罗编成的彩轿，蜂拥着向王城附近的一座小山跑去。女丑穿了一身青颜色衣服，扮做旱魃的模样，端坐在彩轿里面，她仰着她那冒着汗水珠的黄瘦而油亮的脸孔，举眼望天，嘴里喃喃地祈祷着。从她那颤抖的声音和不安的

眼神里，可以知道这时她心里是交织着虔诚的希望和疑虑的恐惧的感情的。

人们到了小山坡上，跳着，嚷着，钟磬敲打着，做过一些法事之后，就把那妆扮做旱魃的女巫抬来放在山头的草荐上，让她单独去晒那精光光的太阳；人们则四散开去，躲在附近的岩洞或树穴里，等候着奇迹的发生，并且监视着那个女巫，防着她受不了太阳的曝晒拔腿逃跑。可是一个时辰过去了，两个时辰过去了，天空中除了十个逞威的太阳之外，竟连一丝儿云影也没有。那跪坐在草荐上晒太阳的女巫，她的神通一时也不知道跑到哪里去了。起初还看见头上、脸上冒油汗的她跪在那里喃喃着，似乎是在念咒语，随后就只见她伸着脖子，半张着嘴巴一口一口地喘气，再后就只见她举起两只膀臂来，用她那宽大的袍袖蒙着头和脸。人们正想去劝告她叫她放下她的袍袖，说这样做不合于求雨的规矩时，却只见那女巫像喝醉了酒般的，身子向左向右晃了几晃，忽地一个仰身倒在地上，抽搐了两下，然后就不动弹了。人们跑上前去一看，原来这个著名的女巫女丑，已经被十个凶恶的太阳晒死了。她死的时候，还用她的袍袖遮住她的脸，表示她实在熬受不住太阳的毒焰[16]。

女丑的被杀使人民几乎濒于绝望，大家对于天空中的那十个横暴可恶的太阳除了听其逞威之外，简直想不出对付的办法。人民的苦难还不仅是十个太阳造成的旱灾，而且因为气候酷热之故，猰貐、凿齿、九婴、大风、封豕、修蛇这一般怪禽猛兽，都纷纷从火焰般的森林、或沸汤般的江湖里跑出来，逞着它们暴烈的性情，在各个地方残害人民[17]，弄得本来已经生活不下去的人民叫苦连天，更加感觉生活不下去。

住在简陋的茅草屋里，平日吃糙米饭、喝野菜汤的“天子”尧，这时恐怕也会和人民一样的闹起饥荒来。他所遭受的痛苦，

更是肉体和精神两方面的。因为他爱人民好像他的儿女，如今人民陷在这样巨大的可怕的灾祸中，怎样去解救他们的苦痛，这问题，是压在做领袖的尧肩头上的重任。但是他也和人民一样，对于天上这一群恶毒的太阳，又有什么办法呢？除了祷告上帝，向上帝呼吁以外，他一点办法也没有。而女巫的被杀又加重了他心灵上的负担，因此他烦愁、难过极了。

尧皇帝的祷告，当然每天都会传达到做天帝的帝俊的耳朵里，孩子们的恶作剧，帝俊大约也曾经禁止过，但具有很大神力而又顽皮惯了的他们，几句空话哪里便能把他们约束住！真要使用神国的法律来加以惩罚呢，实在又于心不忍，要听任他们这么自由自在地恶作剧下去呢（这对于神国当然没有多大影响），下方人民的呼吁确实又教人烦心。身为天帝的帝俊，面对着这件事情，竟感到非常的难办。

最后，或者就连神国也有了些骚动的现象，帝俊觉得再不能纵容孩子们胡闹下去了，就派了一个擅长射箭的名叫羿的天神到人间去，想法给这些坏孩子吃一点苦头，并且帮助尧解决国内种种艰难困苦的事情[18]。

羿，他擅长于射箭，由于后来种种事实的证明，得到了后世无穷的赞美和景仰。只要一提到羿，谁也会联想到他高明的箭法。据说即使一只小雀子飞过他的面前，他也准会把它射落下来[19]；又说当他弯弓搭箭，准备射出去的时候，连居住在海滨、一向不会射箭的越国人也愿意争着替他拿箭靶子[20]。从这类称扬的话语看来，我们可以想见羿的箭法是何等的神妙了！

临到羿辞离天庭，降下人间的一天，帝俊就赐给羿一张红色的弓，一口袋白色的箭[21]，不但华美，而且坚固锋利。由于古书的记载简略，这时候帝俊对羿的嘱咐怎样，我们已经无从知道。但推想起来，总不外叫羿对于他的胡闹的孩子们还是须要“手下

留情”；最好只装出样子来把他们吓一吓，万一真要用武力对付，也只消略微弄伤一两个，给大家做一个榜样看也就好了。帝俊当然是不愿意羿真的去在他的孩子们身上显武艺的。

---

① 《淮南子·本经篇》：“尧之时，十日并出，焦禾稼，杀草木，而民无所食。”《楚辞·招魂》：“十日代出，流金砾石兮。”按“代”当作“并”，见闻一多《楚辞校补》。

② 旸谷见《书·尧典》，温源谷见《山海经·大荒东经》，即汤谷也。

③ 《十洲记》：“扶桑在碧海中，树长数千丈，一千余围。”

④ 《山海经·海外东经》：“汤谷上有扶桑，十日所浴，在黑齿国北。居水中，有大木，九日居下枝，一日居上枝。”《大荒东经》：“汤谷上有扶木，一日方至，一日方出。”

⑤ 《荆楚岁时记》：“桃都山有大桃树，盘曲三千里，上有金鸡，日照则鸣；下有二神，一名郁，一名垒，并执苇索，以伺不祥之鬼，得则杀之。”

⑥ 《神异经·东荒经》：“巨洋海中，升载海日。盖扶桑山上有玉鸡，玉鸡鸣则金鸡鸣，金鸡鸣则石鸡鸣，石鸡鸣则天下之鸡悉鸣，潮水应之矣。”

⑦ 《楚辞·离骚》：“吾令羲和弭节兮。”王逸注：“羲和，日御也。”洪兴祖补注：“日乘车驾以六龙，羲和御之。”

⑧ 《淮南子·天文篇》：“日出于旸谷，浴于咸池，拂于扶桑，是谓晨明；登于扶桑，爰始将行，是谓朏明；至于阿曲，是谓旦明；……至于悲泉，爰止其女，爰息其马（按《初学记》卷一引此为“爰止羲和，爰息六螭”），是谓县车；至于虞渊，是谓黄昏；至于蒙谷，是谓定昏。”

⑨ 《山海经·海外西经》的女丑（亦见《大荒东经》与《大荒西经》），我以为可能是女巫，其说有三。古代求雨有曝巫焚巫之法，巫通常由女性担任，扮作旱魃的模样，曝之焚之，以为如此即可以除去旱魃的为祟，使天降雨。十日炙杀女丑，载之简册，即非寻常毒日杀人事可比（否则将史不胜书矣），当因原本是巫，被曝而死。此其一。女丑衣青，旱魃亦衣青，是女

丑以巫的身份扮作旱魃而被曝。此其二。《海外西经》云："龙鱼陵居在其北，……有神巫(一作圣)乘此以行九野。"考龙鱼盖即陵鱼，亦即《海内北经》所记述于大蟹下方的陵鱼，既云"女丑有大蟹"，又云神巫乘龙鱼，此神巫当即是女丑无疑了。此其三。

⑩ 古代求雨有曝巫焚巫之法，《春秋繁露·求雨篇》："春旱求雨，暴巫聚尪。"《左传·僖公二十一年》："夏大旱，公(鲁僖公)欲焚巫尪。"详见陈梦家《商代的神话与巫术》(《燕京学报》第二十期)一文所述。

⑪ 《山海经·海外西经》："龙鱼陵居在其北，状如狸，一曰鲋，有神巫乘此以行九野。"旧本"神巫"作"神圣"，毕沅以为宜作"神巫"，是也，今从之。又于"一曰鲋"下注云："一作如鲋，言状如鲵鱼有四脚也，《尔雅》云：鲵大者谓之鲋。"《本草纲目》云："鲵鱼，一名人鱼。"而《海内北经》所叙"人面手足鱼身在海中"的陵鱼的形状，正是人鱼。故龙鱼或言"龙鲤"(《文选》李善注《江赋》引此经)，陵鱼或言"陵鲤"(《楚辞·天问》王逸注)，陵龙又一声之转，二物盖当是同一传说的分化。

⑫ 《山海经·海外西经》云"龙鱼陵居"，明言居陵；《海内北经》云"陵鱼人面手足鱼身在海中"，似乎也因此种鱼也能"陵居"而名"陵鱼"吧。

⑬ 《山海经·海内北经》郝懿行笺疏："《初学记》三十卷引此经云：'鲛鱼腹背皆有刺，如三角菱。'《北堂书钞》一百三十七卷亦引此经，而云'鲛鲤吞舟'。《太平御览》九百三十八卷引作'鲛鱼吞舟'。疑此皆郭注误引作经文，今本并脱去之也。"《楚辞·天问》"鲛鱼何所"洪兴祖补注引《山海经》云："西海中近列姑射山有陵鱼，人面人手鱼身，见则风涛起。"或系《山海经》异文。

⑭ 郭璞《山海经图赞》："龙鱼一角，似鲤居陵。俟时而出，神圣攸乘。飞骛九域，乘云上升。"

⑮ 《山海经·大荒东经》："女丑有大蟹。"

⑯ 《山海经·海外西经》："女丑之尸，生而十日炙杀之，在丈夫北，以右手障其面；十日居上，女丑居山之上。"《大荒西经》："有人衣青，以袂蔽面，名曰女丑之尸。"均畏日之象也。女丑死于求雨曝巫，当无可疑。

⑰ 《淮南子·本经篇》："尧之时，猰貐、凿齿、九婴、大风、封豨、修蛇

皆为民害。”

⑱ 《楚辞·天问》“帝降夷羿，革孽夏民。”王逸注：“帝，天帝也。”此天帝盖即“赐羿彤弓素矰，以扶下国”之帝俊。

⑲ 《庄子·桑庚楚》：“一雀适羿，羿必得之。”

⑳ 《韩非子·说林下》：“羿执鞅持扞，操弓关机，越人争为持的。”

㉑ 《山海经·海内经》：“帝俊赐羿彤弓素矰，以扶下国。”

第 二 章

羿领了帝俊的使命，带着他的妻子嫦娥，降到下方。嫦娥，又叫姮娥[1]，原本是天上的女神，和上一章里讲的月亮女神常羲多少有些关系[2]，有人把她当作凡间的姑娘，是不妥当的。羿带着妻子降到下方，在热闷难当的茅草屋里见了愁苦的尧，尧一知道羿就是上帝派遣下来的天神，大喜过望，马上化烦忧而为快乐，就带了羿夫妻俩到外面去巡视人民的光景。可怜的人民，在十个太阳每天的烤炙下，有的已经热昏死去，不死的也奄奄待毙，只剩下一把黑瘦的骨头了。可是当他们听到天神羿下了凡间，顿然全身又都回复了活力。远远近近的人民，都赶到王城所在的地方来，他们聚集在广场上，大声的呐喊和欢呼，要求羿替他们诛除害恶。

好像曾经作了十二件困难工作的希腊神话里的英雄赫克利斯一样，大神羿受了天帝的使命和人民的请求，也开始做他自己困难的工作。

第一件困难工作当然就是要去对付出现在天空中的十个太阳[3]。人民早已在广场上等候得不耐烦了，继续不断传来的欢呼和呐喊，催促着羿跟随了尧走向广场。在这种情形下的羿，再也无法只是向太阳们摆摆样子，受了害的人民心里的愿望怎样，羿知道得很清楚。羿怜惜可怜的人民，同时也就痛恨太阳的逞威。于是他再也不管天帝的嘱咐，决计将这批可恶的阔少收拾下来，一劳永逸，以免将来又让他们出来捣蛋。

于是他慢慢地走到广场中央，从肩上除下那张红色的弓，再从箭袋里取出一支白色的箭，搭上箭弯满弓，对准天上红球的所在，嗖的一箭射上去。起初没有影响，隔了顷刻，只见天空中一团火球无声的爆裂，流火乱飞，金色的毛羽纷纷四散④，"訇"然堕落在地面上一团红亮亮的东西。人们跑近前去一看，原来是一支带着箭的硕大无朋的金黄色的三足乌鸦，想来就是太阳的精魂的化身了⑤。再一看天上，太阳果然已经只剩下九个，空气也似乎凉爽了一些，人们不由得齐声喝采。

祸事既已经闯定，羿索性一不做二不休，便又连忙拈弓搭箭，向天空中东一个西一个战栗而正想逃遁的太阳射去。一支支的箭像疾鸟般地从弓弦上发出，只听得嗖嗖嗖的箭声，只看见天空中一团团火球无声的破裂，满天是流火，数不清的金色毛羽四散在空中，三脚乌鸦一只只地堕落下来，人民的欢呼声音响彻了大地。羿射得正酣畅而高兴，站在土坛上看射箭的尧，忽然想起太阳对于人民也有大功，是不能全射下来的，急命人暗中从羿装满十支箭的箭袋里抽去一支箭，所以末了天空中的太阳终于还剩下一个，可怜这顽皮的孩子已经吓得脸色发白，地面上的人们都吵嚷着冷起来了⑥。

太阳的为害算是除去了，但是还有种种恶禽猛兽的为害没有除去。羿以后的工作就是要替人民除去种种恶禽猛兽的为害。

那时中原一带猰貐的为害最烈。猰貐，有的书写作"窫窳"，是一只形状像牛，红色的身子，人的脸，马的脚，嗥叫的声音像婴儿啼哭的怪兽，常拿人来做它的粮食，人民给它残害的不知道有多少，只要一提起它谁也会胆战心惊⑦。因而关于猰貐的传说也就有种种：有人看见的猰貐是人的脸，蛇的身子⑧，也有人看见的猰貐是龙的脑袋⑨，虎的爪子⑩，总之都是神经过敏，自相

惊疑罢了。

原来猰貐本来是天上的诸神之一，不知道为了什么缘故，给贰负神和他的一个名叫“危”的臣子共同谋杀死了，后来给昆仑山的巫师救活，才跳到弱水中去化为龙头、虎爪、牛身、马足这般模样的怪兽的[11]，我们在“黄炎篇”里已经讲过了。假如上面的传说可靠，那么可怜的猰貐已经被杀一次，现在又碰见了羿这样的对头，真是太不幸了。

羿和猰貐战斗的经过，古书的记载简略，我们不知其详。但以羿射太阳的神勇来对付这种蠢兽，想来定也不会费多少力气的，所以不久羿就将它杀死，给人民除了一方大害[12]。

其次的工作就是要到畴华之野去杀一个叫做“凿齿”的怪物。畴华，是南方一个水泽的名字[13]。凿齿这东西，有说它是人[14]，有说它是兽[15]，推想起来，大约是兽头而人身的怪物。从它的嘴里吐出一只长约五六尺、形状像凿子的牙齿，这牙齿就是它最厉害的武器，没有人敢挡它的锋芒。因此它就逞着它蛮悍的性子，在这一带地方任意残害人民。哪知道羿却带了天帝赐给他的弓箭，毫不惧怕地前来和凿齿作战。凿齿起初还拿了一把戈去攻击羿，后来知道羿的箭法厉害，心里着慌，就拿了一面盾来保卫自己。但是羿，靠了他过人的勇敢和灵巧的射艺，没有让凿齿近得身来，就将它从盾的掩护下射死了[16]。

然后羿再到北方的凶水去杀九婴。九婴大约是长着九个脑袋的水火之怪，能够喷水也能够吐火，人民不知道受了它多少灾害。羿来到这里，就和那怪物激战了一场。那怪物虽然猛悍，究竟不是天神羿的对手，终于还是给羿射死在波涛汹涌的凶水之上了[17]。

在羿杀了九婴回转来的时候，北方有一座奚禄山，忽然崩坏了，羿从崩坏的山里得到了一个天赐的坚利而精美的玉搬指。

搬指这样东西，是射手们把它套在右手大指上用来钩弦的，一般是用象骨做成，如今羿在奚禄山得到的搬指，却是一块美玉不假雕琢自然形成的，当然比那用象骨做成的普通搬指名贵不知道多少倍。羿得到了这个天赐的玉搬指，他的神勇更是无比地增加了⑱。

羿回转来，经过东方的青丘之泽，正遇见一只名叫“大风”的鸅鸟在那里为害人民。——所谓“大风”，其实就是“大凤”，因为古时“风”和“凤”原来是一个字。凤也就是孔雀。这里讲的大风，就是一只大孔雀。古时在中原一带，是常有孔雀这种鸟的。在人民的想象中，这种鸟的特大者，性极凶悍，能伤害人畜。它的翅翼飞掠过的地方，似乎常有大风伴随，因此它又作了风的象征，于是传说它能够毁坏人们的房屋居舍。古人造字，就把“凤”字来当作“风”字用了。所以这里的大风，其实就是大凤，也就是一只大孔雀。

羿知道这种鸅鸟多力善飞，恐怕一箭射去还不能把它射死，倘或带箭逃去，躲在什么地方不出来，养好创口再来为害人民，反而费事。因此羿便特地用一条青丝做成的绳，系在箭尾，自己的身子则藏伏在林薮中，等候那鸅鸟低飞到头上，一箭射去，正中鸅鸟的当胸。箭在绳上，鸅鸟不能飞逃，便被羿拖拉下来，用剑砍作了几段，替人民除了一方大害⑲。

羿再到南方的洞庭湖去。洞庭湖中，正有一条巨蟒在那里兴波作浪，渔夫渔妇们被它弄翻船活吞在肚子里的不知道有多少，靠水生活的人们可真给害得惨苦极了。这种巨大的蟒蛇，各地都有。例如大咸山的长蛇，长有百丈，脊梁上长着猪鬣般的硬毛，鸣叫的声音好像敲梆子⑳；又如镎于毋逢山的大蛇，红脑袋，白身子，发出的声音像牛吼，哪里见了它哪里就会发生大旱灾㉑。洞庭湖里的这条巨蟒，叫做“巴蛇”，黑身子，青脑袋，能把

一头大象囫囵地吞在肚子里，消化了三年，然后才吐出象的骨头来，人若是吃了这巨蟒吐出的象骨，据说可以治心痛和肚子痛[22]。

羿遇见了这种对头，委实也很感棘手。但他既受了天帝的使命到下方替人民除害，当然没有畏难的道理。所以他就单独驾了一只小船，在洞庭湖的洪涛中巡行，找寻那长蛇的踪影。找了好半天，终于远远地给羿发现，那蛇正昂着头，吐出饥饿的、火焰一样的舌头，掀排着如山的白浪，向着羿的船头浮游过来。羿忙拈弓搭箭，对准那蛇连射了几箭出去，虽是箭箭都中要害，蛇还不死，还一直窜到羿的船边，羿只得拔出剑来，和凶蛇作了一场猛烈的战斗，在滔天的白浪中，到底把那蛇斩做了几段，腥臭的血流出来染红了一大片湖水[23]。湖岸边的渔民用震天响的欢呼声音迎接羿的归来。

这条巨蟒的尸骨，后来人们把它打捞了起来，单是它的骨头，就堆成了一座山陵，据说就是后来的巴陵，又叫做巴丘，在现在湖南省岳阳县城内西南角上，下面就临着洞庭湖[24]。

最后只剩下一件困难的工作了，就是到桑林去捉大野猪。桑林这地方，古书无考，不知道在哪里，据说后来遭了七年旱灾的成汤也曾经在这地方祷过雨[25]，那么想来应该不出中原的范围了。大野猪即所谓"封豨"，是有着长牙、利爪，力气赛过牛的猛兽。它不但毁坏田里的禾稼，还吃家畜和人，附近一带的人民都很遭它的殃，提起它没有不痛恨的。如今羿一来，野猪就只好遭羿的殃了。羿的神箭哪里是野猪所能当的？羿连发几箭，都射在野猪的腿上，教这蠢东西死不了而又逃不脱，结果被羿生擒活捉，人民皆大欢喜[26]。

羿为人民除了七桩大害，天下的人民都感念他的功德，想来到处定然传扬着关于他的颂歌，羿在人民的心目里准是最大的

英雄。尧不用说自然也是万分感激羿的。而羿呢，觉得自己还没有辜负天帝的委命，也兴奋而且快乐。他便把在桑林擒获的大野猪宰杀了，剁得细细的，蒸成肉膏，奉献给天帝，满以为天帝定会嘉许他一番，哪知道天帝竟一点也不欢喜，完全出乎羿的意料⑦。

天帝为什么不喜欢羿呢？我们推想起来，这和羿射太阳的事必定是有关的。天帝的十个太阳儿子，一下子就给羿射死了九个，羿对人民虽然有功，对天帝却是万分对不起。天帝心里的悲痛，已渐变而为仇恨。无怪他要不满意于这样的英雄了。

古书上关于羿这以后的事，留下一大段空白，教研究神话的我们很费思考。推想起来，大约从此羿就住在地上，再也没有上天了。也许正因为他射太阳的过失，天帝革除了他的神籍。而且，和他一同下凡的他的妻嫦娥，当然也会连带受累，而在被开革神籍之列，所以这以后关于羿的故事就比较带着"人话"的气味了。

羿和他妻子嫦娥的感情，根据以后的事实推断，可能在这时候开始有了裂痕。因为嫦娥原是天女，如今被连累不能再上天了，都是羿的鲁莽所造成的错失。人和神的距离有多么远，从神仙降落而为凡人，这巨大的遗憾将如何填补！嫦娥的妇人的狭隘心胸，哪里容得下这么多的悲愁和烦恼；羿被时常抱怨和责怪，我们想会是很自然的了。但在心绪上已经抑郁不畅的羿，定然也受不了他妻子的絮聒不休，结果他只有从家里遁逃出去，开始他漫游的生涯。

我们可以想见他的心境是多么痛苦和忧郁，他曾经冒着生命的危险替人民除害，立了大功，却被天帝疏远和冷淡，在家庭里也得不到一点安慰，得到的只是嫌怨的絮聒。那时候大约还没有发明酒，否则他将会拿酒来浇愁，天天都在醉乡中了。他唯

一借以解闷的方法，只好是赶了隆隆的大车，带领了家众，到原野去驰驱，或到山林中去打猎。呼呼地拂过耳畔的天风也许会吹散他的忧愁，和野兽搏斗时候的兴奋也许会暂时消解他的痛苦：他就这样一天天地漫游下去，不做别的正经事情，在一般人的眼光里，英雄羿确实是有些堕落了⑧。

---

① 《淮南子·览冥篇》："羿请不死之药于西王母，姮娥窃以奔月。"高诱注："姮娥，羿妻。"

② 姮娥，庄达吉云："诸本皆作恒，唯《意林》作姮，《文选》注引此作常，淮南王当讳恒（汉文帝名），不应作恒，疑《意林》是也。"知姮娥原当作恒娥，以避讳改为姮娥或常娥。洪颐煊云："《说文》无姮字，后人所造。"而恒与常义同。生月十二的月亮女神常羲，古或作"尚仪"、"常仪"。《吕氏春秋·勿躬篇》："尚仪作占月。"毕沅注："尚仪即常仪，古读仪为何，后世遂有嫦娥之鄙言。"是常羲即常娥也。生月奔月事复相类，而一传为帝俊妻，一传为羿妻，盖亦同一神话传说的分化。故说嫦娥原是天上女神，和月亮女神常羲多少有些关系。

③ 《淮南子》所记第一件工作是诛凿齿，就需要迫切论，当是射十日；我想其把次序这样颠倒错落的缘故，大约仅仅是为了修辞，并无他意。

④ 《楚辞·天问》："羿焉彃日？乌焉解羽？"

⑤ 《淮南子·精神篇》："日中有踆乌。"高诱注："踆，犹蹲也，谓三足乌。"后人或称此三足乌为阳乌、金乌。

⑥ 《楚辞·天问》王逸注："羿仰射十日，中其九日，日中九乌皆死，堕其羽翼。"

⑦ 《山海经·北山经》："少咸之山有兽焉，其状如牛而赤身，人面马足，名曰窫窳，其音如婴儿，是食人。"

⑧ 《山海经·海内西经》："窫窳者蛇身人面。"

⑨ 《山海经·海内经》："窫窳龙首。"

⑩ 《尔雅·释兽》："猰貐类貙，虎爪。"

⑪ 参见“黄炎篇”第三章。

⑫ 《淮南子·本经篇》:“(羿)上射十日而下杀猰貐。”

⑬ 《淮南子·本经篇》:“尧乃使羿诛凿齿于畴华之野。”高诱注:“畴华,南方泽名。”

⑭ 《山海经·大荒南经》:“有人曰凿齿。”

⑮ 《淮南子·本经篇》高诱注:“凿齿,兽名。”

⑯ 《山海经·海外南经》:“羿与凿齿战于寿华之野,羿射杀之,在昆仑墟东。羿持弓矢,凿齿持盾;一曰戈。”郭璞注:“凿齿,亦人也,齿如凿,长五六尺。”

⑰ 《淮南子·本经篇》:“(羿)杀九婴于凶水之上。”高诱注:“九婴,水火之怪,为人害。”

⑱ 《太平御览》卷八〇五引《随巢子》:“幽厉之时,奚禄山坏,天赐玉玦于羿,遂以残其身,以此为福而祸。”这个故事,内容究竟怎样不很清楚了,谓羿是幽厉时人,说亦奇特,这里仅取其得玉玦的中心内容。又奚禄山不知在何地,查无着,北方唯有奚山与奚公山,想是传说的地名,姑亦假定之于北方。

⑲ 《淮南子·本经篇》:“(羿)缴大风于青丘之泽。”高诱注:“大风,鸮鸟也,能坏人屋舍。”

⑳ 《山海经·北山经》:“大咸之山,有蛇,名曰长蛇,其毛如彘毫,其音如鼓柝。”郭璞注:“说者云,长百寻。”

㉑ 《山海经·北次三经》:“锺于毋逢之山,是有大蛇,赤首白身,其音如牛,见则其邑大旱。”

㉒ 《楚辞·天问》:“一蛇吞象,厥大何如?”《山海经·海内经》:“巴蛇食象,三岁出其骨,君子服之,无心腹之疾。”

㉓ 《淮南子·本经篇》:“(羿)断修蛇于洞庭。”

㉔ 《路史·后纪十》注引《江源记》:“羿屠巴蛇于洞庭,其骨若陵,因曰巴陵也。”

㉕ 《淮南子·本经篇》高诱注:“桑林,汤所祷旱桑山之林。”按祷旱,即因旱而祷,和祷雨同义。

㉖ 《淮南子·本经篇》:"(羿)擒封豨于桑林。"

㉗ 《楚辞·天问》:"冯珧利决,封豨是射,何献蒸肉之膏而后帝不若?"

㉘ 《楚辞·离骚》:"羿淫游以佚畋兮,又好射乎封猪。"("猪"旧作"狐",据闻一多《楚辞校补》改。)

紧接着羿的淫游佚田,关于他的传说,就分出了另外的一支。《左传·昭公二十八年》,记载叔向母亲的话说:"昔有仍氏生女,黰黑而甚美,名曰玄妻,乐正后夔取之,生伯封,实有豕心,贪惏无厌,忿戾无期,谓之封豕。有穷后羿灭之,夔是以不祀。"羿射封豕,这里说封豕是乐正后夔的"实有豕心"名叫伯封的儿子,把封豕人化了。

后羿不但射死了伯封,灭了乐正后夔的国家,并且还把夔的妻子玄妻,那个黑油油的漂亮的美人儿霸占做自己的妻子。何以知道后羿霸占了乐正夔的妻子玄妻呢?《路史·后纪十三》说:"浞乃蒸取羿室纯狐,爰谋杀羿。"《楚辞·天问》说:"浞娶纯狐,眩妻爰谋。"顾颉刚童书业《夏史三论》(见《古史辨》第七册下编)说:"这(指《左传》所载)'玄妻'当然就是《天问》的'眩妻',……'纯狐',就是'黑色的狐狸',也就是'玄妻'。"说盖可信。照《路史》和《天问》所说,则后羿确是既灭了乐正后夔的国家,又把后夔的妻子玄妻霸占做了自己的妻子。

可是后羿在灭人国占人妻以后,自己也遭到了应有的"报应"。《左传·襄公四年》载魏绛对晋侯悼公的话说:"寒浞,伯明氏之谗子弟也,伯明后寒弃之,夷羿收之,信而使之,以为己相。"这一来可就糟了,"浞行媚于内(大约就是和后羿所霸占的那个乐正后夔的玄妻开始通奸,而玄妻为了报后羿杀子之仇也和寒浞商量着用计来谋杀后羿吧),而施赂于外,愚弄其民,而虞羿于田,树之诈匿,以取其国家,外内咸服。羿犹不悛,将归自田,家众杀而烹之,以食其子,其子不忍食诸,死于穷门。"结果也是很惨凄的。

后羿射封豕霸占封豕的母亲玄妻作妻子和羿射河伯夺取河伯的妻子雒嫔做妻子的传说,与寒浞杀后羿和逢蒙杀羿的传说,两两都各相似,疑当是同一传说的分化。可是前者却涉及到历史的范围,因此有关后羿的传说,就放到"夏殷篇"里再详细叙写,这里便不多赘。

第 三 章

是幸还是不幸呢？在一个偶然的机会中，漫游的羿遇见了洛水的女神雒嫔。雒嫔就是宓妃[①]，传说她本是伏羲的女儿，因为在洛水渡河淹死，后来就做了洛水的女神[②]。她的美丽是非常闻名的，诗人们对她有最高的礼赞和颂歌。屈原在他著名的诗篇《离骚》里这么写道：

我叫云师丰隆驾上他的云车，
去寻找宓妃这旷古的美人；
解下我的佩带表达我对她的爱慕，
我请伏羲的贤臣蹇修来做我的媒人，
可是她的芳心忐忑，主意没有拿定，
忽然拒绝了我的恳请。
晚上她回到西方的穷石，
昆仑山脚下的弱水在那里发源；
早上她在洧盘河边洗她美丽的长发，
灿烂的朝阳唤醒了沉睡的崦嵫山。
骄傲的女郎啊隐遁在山林，
空怀着绝世的艳姿飘然不群；
唉，她未免太无情又无礼了吧，
我只得离开她到别处再去追寻。[③]

曹植在《洛神赋》里也这么写道："她的体态像惊飞的鸿雁那

么轻盈，又像是乘云上升的夭矫的游龙。远远望去，光耀得好像太阳升在朝霞的天空，近看又像是白莲花绽开在绿波的水面。她的身材肥瘦适中，长短合度，肩膀像用刀削成，腰肢像束着光滑的绢子，秀长的颈脖，呈露出白腻的肌肤，不需要脂粉的妆饰，自然美丽无双。乌黑而高耸的云髻，细长而弯曲的双眉，红馥馥的嘴唇闪着鲜艳，白灿灿的牙齿耀着光采，明亮的眼睛顾盼生姿，加上脸颊边还有销魂动魄的两个小酒涡儿……”④

羿遇见宓妃的时候，她正和一群女仙在洛水的水滨游戏：有的在急流的浅滩上采撷黑色的灵芝，有的在岸边的树林里拾取翠鸟的羽毛，也有手里拿着从深潭里找到的老蚌的明珠，翩然地行走在碧绿的水波之上。她们往还倏忽，行踪难测。这时，游鱼在江心腾跃，水鸟在波面翱翔，它们好像也因为女仙们的游戏而高兴起来，在那里助兴添欢呢。在这天高气爽的秋天的晴朗的日子，的确，每个游戏的女仙都表现得这么的天真、快乐，就中只有宓妃，时时从女伴们的欢乐的游戏中走出来，独个儿悄悄地站在岩石边上，观赏那亭亭的孤松和灿艳的秋菊⑤。我们可以看得出来，她的神情是黯淡的，她的微笑是凄凉的，好像夜静月明的空际，擦着月亮掠过的一缕灰色的浮云。为什么这美的女神竟是这么的忧伤，落落寡欢，与众不同？原来这当中是有着一段隐情的。

宓妃，是水神河伯的妻子⑥。河伯名叫冰夷，又叫冯夷⑦，有传说他也是因为渡河淹死做了水神的⑧，也有传说他因为吃了一种药，遇水而成仙的⑨。这河伯，是一个风流而潇洒的漂亮的男子，白白的脸孔，长长的身躯，当他以本来面目出现的时候，他的身躯的下半段就有着一条鱼的尾巴，好像北海的陵鱼那样⑩。他经常喜欢乘了荷叶做篷的水车，驾着龙螭一类的动物，和女郎们在九河遨游⑪。屈原在他的诗篇《九歌·河伯》里把河

伯所过的风流潇洒的生活描写得非常生动：

鱼麟的屋顶啊龙纹的厅堂，
紫贝的门楼啊珍珠的殿房，
河神的家啊住在水乡。

他乘着白黿啊后跟着文鱼，
和女郎们啊河州同游共欢娱，
潺湲的流水啊向下奔驰。[12]

过着这种风流潇洒生活的河伯，无怪后来民间传说说他每年要娶一位新娘子来陪伴他玩耍作乐了。

战国时候魏国邺(今河南临漳县)这个地方就有为河伯娶妇的风俗。在地方上掌权的三老和廷掾主办这件事情[13]，每年要骗取人民的钱财好几百万，只拿出二三十万来办“喜”事，其馀都入了他们的腰包。要到娶妇的时候了，女巫便挨家挨户去巡视，见了中意的姑娘，就说该做河伯的新娘子，便拿点点钱把她聘过来，给她洗了澡，穿上绫罗绸缎的新衣裳，把她安顿在河边临时搭就的“斋宫”里，酒肉饭养着，这样过了十多天，到了娶妇的那天，人们就把这可怜的姑娘打扮起来，让她的亲人们在河边的小路上祭她一祭，娘儿母子抱着头伤心地哭一哭，然后把她放在一间下面铺着篾席的花床上，几个大汉杠抬着丢在河里，开始花床还漂浮在水面，随着水波向下流去，花床就渐渐沉没，这时想必岸上杂然齐作的音乐和河心无援的悲号会交织成为一片，可怜的姑娘从此就去见她那无情的丈夫，永远不再回家了。所以凡是人们家里有好姑娘的，谁也害怕女巫来讨去做河伯的新娘子，多带着姑娘远远地逃遁，一城人都走空了，人民的生活过得更是艰难和困苦。人民要想反对这种害人的风俗，确实又怕河伯真

个发起怒来，放水淹没无辜的人民，所以只得还是无可奈何地顺随着。

这时候，恰巧遇着西门豹到邺来作县令，知道人民的痛苦，决心要革除这种丑恶的风俗。于是他向三老和廷掾说："给河伯娶妇的时候，一定请通知我，我也要来送一送新娘子。"大家都高兴地说："好。"到了那天，西门豹果然先来了，三老、廷掾等地方上掌权的人也都来了，人民奇怪县官居然会有这种兴致，来看热闹的也比往年多。替河伯做媒选姑娘的是个老女巫，年纪已经七十多岁了，身后跟随着十来个年轻的女巫，是她的女弟子。西门豹说："叫河伯新娘子来，看看长得好不好。"女巫们便把一个哭泣得像泪人儿的姑娘从帷幕里簇拥出来，到西门豹跟前，西门豹看了一看，摇头说："不好，这姑娘长得并不好，烦劳大巫婆去告诉河伯，改天另选个漂亮姑娘来送他吧。"说了便叫人把那个又蹦又跳的老女巫抱起来投进河里。过了一会，西门豹皱着眉头说："大巫婆去了这半天还不回来，叫个弟子去看看。"又把个年轻的女巫投进河里，接连着就投下三个年轻的女巫。西门豹又说："巫婆弟子，都是些妇女，恐怕说话不清楚，还请三老去说一说。"又把个三老投下河去。两岸的人民都看得呆了。西门豹恭恭敬敬地弯着腰站在河边上等候着，地方上掌权的人们都木鸡似的站在西门豹的身子后面直瞪着眼睛，不知道这遭又该轮到哪个。河岸边的音乐早已经停止吹打，两三千人的盛会这时竟没有一点声音，只听得风吹着旗幡微微作响。西门豹又说话了："巫婆和三老都还不回来，怎么办呢？还是请廷掾、豪长们去看个究竟吧。"这些家伙一听这话都吓慌了，谁也不愿意到河伯那里去做客，都一齐跪在地上，砰砰砰地朝着西门豹直磕头，额颅都碰得红东东地出血了，脸色却白得像死灰。西门豹想了一想，说："既然你们也都不想去见河伯，那么就停止这个会，回家

去吧。”从此以后，再也没有人敢提起为河伯娶妇的事，这种丑恶的风俗居然就打消了⑭。

河伯娶妇的事，不管是否真有，在河伯这个浪荡公子身上，倒是很可能发生的。而且从有的记载看，他又有乘人之危和欺软怕硬的卑劣性格，所以正在高高兴兴办喜事的时候，一遇到西门豹这个硬角，他也就毫无办法了。他未始不想兴波作浪、拿出点颜色来给大家看看，可是西门豹比他更厉害，他还没来得及表演这一手，西门豹就发动全县人民开了十二道的沟渠，把河水引来灌溉民田，化有害而为有用，泄了他的气了⑮。究竟说来，人比神的本领还要高强。这里再讲另一个关于河伯的故事，便可以说明这层意思，并且给河伯的卑劣性格下一点注脚。

春秋时候鲁国武城（现在山东省费县西南）地方有一个勇士，叫澹台灭明，字子羽，容貌非常丑陋，却很有德行，是孔子的弟子。因为他的容貌丑，孔子起初还以为这学生一定不会有多大出息，后来一看他无论哪方面都表现得不错，各国诸侯都尊重他，孔子才很感慨地说道：“以言取人，失之宰予（宰予也是孔子的学生，专门爱说漂亮话，行为却并不见得十分好）；以貌取人，失之子羽！”⑯这话就成了直到今天我们也偶尔还说的一句话。

有一次，澹台子羽携带着一块价值千金的白璧，从延津（现在河南延泽县以北）渡黄河过去，不知道怎么一来，给河伯打听清楚了，河伯想要得到他这块璧，于是就趁他的船渡到中流的时候，派遣大波之神阳侯去掀起滔天的巨浪⑰，又叫两条蛟龙去夹着他的船，企图把他的船弄翻，夺下他的白璧。澹台子羽早已经料到河伯的这种坏心意，竟一点也不害怕，巍然地站在大风大浪和蛟龙作怪的船头，大声说道：“谁想要我这块璧，用正当的方法请求，可以；要用威力来挟制，那不行！”说罢就从腰间拔出宝剑来，左挥右舞，奋力和蛟龙搏斗，顷刻之间，两条蛟龙都被杀死在

河心了。大波之神阳侯见事不行，自己也很知趣，马上收拾起风浪，躲得不知去向了。于是风平浪息，船安然渡过了黄河。

船过河以后，澹台子羽就把那块价值千金的白璧拿出来，鄙夷地丢在河里，说："拿去吧。"却又很是作怪，那璧从水里一弹弹转来，又落到澹台子羽的手里。澹台子羽又说："拿去！"又把璧朝河里一丢，璧又照样弹了转来。这么接连丢了三次，三次都弹转来。——大约河伯遭受了这场没趣，也实在没脸面要璧了。澹台子羽见河伯不肯要璧，就把璧在石头上砸个粉碎，然后扬长而去，表示自己不是为了一块璧而战斗，而是为了另外的比一块璧还要宝贵的东西[18]。

照这样说来，过着放荡风流的生活，性格上又有某些卑劣的因素的河伯，对于他的妻，当然不会有真实的情感。家庭里准定会随时掀起爱情的风波，宓妃准定也会听腻味和看腻味了那些甜蜜的谎话、恼羞成怒的难看的脸色和指天誓日的乔装的做作，"遇人不淑"这个思想会像蛇蝎一样无日无夜地盘踞在她的心里，使她痛苦。这就是为什么她要离开水上游戏的女伴们，独个站在山岸边上，暗自悲伤的缘故了。那么羿和宓妃的遇见，一个是盖代的英雄，一个是旷古的美人，而他们又都同病相怜，得不到家庭的慰安，彼此由相怜而相爱，也就很是自然了。

这对于羿和宓妃在精神上固然彼此有了慰藉，羿的沉堕生活也得到了稍微的振拔，但是我们推想起来，这种恋情，定然会引起两个家庭内部的纷扰的。河伯会摆出他丈夫样子的声色俱厉的态度，来责怪宓妃的不贞（他当然除开了他自己）；而嫦娥呢，也会用妻子们惯用的啼哭和吵嚷来声讨羿的无情了。所以爱情的蜜糖，在羿和宓妃，定是混合着妒嫉的苦酒一同吃下的。

河伯，这个水国的王，他的手下有大批的官员和兵马。普通的虾兵蟹将都不必说了，单说其中几种比较特别的。例如猪婆

龙(就是曾经在上帝面前演奏过音乐的那种动物),人们叫它做"河伯使者";团鱼,叫做"河伯从事";乌贼,叫做"河伯度事小吏"[19]——这些想必都是河伯亲信的官员。它们时常出来到水面上逡巡,把探听到的各种消息报告给河伯知道,政治消息和爱情新闻想必都是在它们报告的范围之列。河伯使者出来时候的排场甚至还很大:变化做人的身躯,骑一匹红鬣毛的白马,穿着白衣服,戴着黑帽子,仪表堂堂,后面跟着十二个小孩子,骑着马在水面上如风地急驰。有时跑上岸去,马蹄跑到哪里,水也就淹到哪里。所到的地方,顷刻间大雨滂沱。到了黄昏时分,出来巡游的河伯使者才依然带着可能是小鱼小虾变化的孩子们回到河里去[20]。水国里这些大小官员的献殷勤,对于羿和宓妃的爱情当然是很不利的。

河伯听了很多令人气恼和伤心的报告,实在沉不住气了,决定亲自出去侦察一下。又惧怕曾经射过太阳的大神羿的勇武,不敢公然出面,只得化做一条白龙,在河面上游行。他这一变化出来做暗探不打紧,却引起了轩然的洪涛,使河水泛滥到两岸,淹死许多无辜的人民。但是河伯的这副形貌,终于被羿认识出来了。羿恼怒他这样下流,失掉水神应有的身份,于是老实不客气地一箭向那化形为白龙的河伯射去,正射中他的左眼。

可怜"陪了夫人又折兵"的河伯,只得哭哭啼啼地,睁大了剩馀的一只眼睛,跑到天帝面前去诉苦。

"天帝啊,羿欺负人太甚了,请替我把羿杀了吧!"

"你为什么给羿射瞎了一只眼睛?"天帝问。

"我……我么,"河伯吞吞吐吐地说,"我那时正变了一条白龙,出来到河面上游行……"

一切发生的事情,具有大神通的天帝早已经知道得清清楚楚的了。天帝对于这个不敦品行的水神,委实也没有多少好感,

因此不耐烦地打断他的话说：

“不用多说了，谁叫你不在水国里安住，好好的却要去变一条龙呢！龙既然不过是水族动物，当然会给人射的了，羿又有什么罪过呢？”㉑

碰了钉子回来的河伯，自然免不了和他的妻子又有一场吵闹，吵闹的结果，大约宓妃也觉得自己有些对不住这损失了一只眼睛的丈夫。虽然爱羿，为了双方家庭的和睦，只得中止了她和羿的交往，没有让他们的爱情更向悲剧的道路发展去。《楚辞·天问》说：“天帝派羿到下方去，原是要他替人民解除痛苦的，为什么传说他竟射杀了河伯，而把雒嫔霸占做妻子呢？”霸占雒嫔做妻子的这种传说，原不大可靠，所以诗人屈原才发出了这种疑问。为了谨慎一点，我们姑且相信羿和雒嫔（就是宓妃）间只有过一度恋爱的关系，而且到羿射中河伯左眼之后，这关系也就在形式上中止了。

---

① 《楚辞·天问》王逸注：“雒嫔，水神，谓宓妃也。羿又梦与洛水女神宓妃交接也。”

② 《文选·洛神赋》注：“宓妃，宓羲氏之女，溺死洛水，为神。”

③ 《楚辞·离骚》：“吾令丰隆乘云兮，求宓妃之所在。解佩纕以结言兮，吾令蹇修以为理。纷总总其离合兮，忽纬繣其难迁。夕归次于穷石兮，朝濯发乎洧盘。保厥美以骄傲兮，日康娱以淫游。虽信美而无礼兮，来违弃而改求。”

④ 《文选·洛神赋》：“其（宓妃）形也翩若惊鸿，婉若游龙，……远而望之，皎若太阳升朝霞；迫而察之，灼若芙蕖出渌波。衽纤得衷，修短合度。肩若削成，腰如约素。延颈秀项，皓质呈露。芳泽无加，铅华弗御。云髻峨峨，修眉联娟。丹唇外朗，皓齿内鲜。明眸善睐，靥辅承权。”

⑤ 参看《洛神赋》所写。

⑥ 《楚辞·天问》:“帝降夷羿,革孽夏民,胡射(射)夫河伯而妻彼雒嫔?”揆此诗意,射河伯、妻雒嫔当为一事,“彼”当即指河伯,雒嫔原为河伯之妻,其意甚明。若河伯自河伯,雒嫔自雒嫔,则“彼”字无所属;有人以为“彼”系指洛伯,殊牵强。

⑦ 《山海经·海内北经》郭璞注:“冰夷,冯夷也,《淮南》云:‘冯夷得道,以潜大川。’即河伯也。”

⑧ 《楚辞·九歌》注引《抱朴子·释鬼篇》:“冯夷以八月上庚日渡河溺死,天帝署为河伯。”

⑨ 《庄子·大宗师》:“冯夷得之,以游大川。”陆德明音义引司马彪云:“《清冷传》曰:‘冯夷,华阴潼乡堤首人也,服八石得水仙,是为河伯。’”

⑩ 《山海经·海内北经》:“冰夷人面。”《酉阳杂俎·诺皋记上》:“冰夷人面鱼身。”《博物志·异闻》:“(河伯)长人鱼身。”

⑪ 《九歌·河伯》:“与女游兮九河,冲风起兮横波,乘水车兮荷盖,驾两龙兮骖螭。”“女(汝)”旧说指河伯,闻一多谓指与河伯从游之少女(见《闻一多全集》卷一《九歌古剧悬解》),今从之。

⑫ 《九歌·河伯》:“鱼鳞屋兮龙堂,紫贝阙兮珠宫,灵何为兮水中?乘白黿兮逐文鱼,与女游兮河之渚,流澌纷兮将来下。”按《九歌》多系男女酬答之辞,不好翻译,此用第三人称叙事体译之,略存其意而已;并采用文怀沙《屈原九歌今译》与瞿蜕园《楚辞今读》译文。

⑬ 《汉书·高帝纪》:“举民年五十以上有修行,能帅众为善,置以为三老,乡一人,择乡三老一人为县三老。”据此,则三老系乡县掌教化者。

⑭ 《水经注·浊漳水》:“漳水又北,径祭陌西。战国之世,俗巫为河伯娶妇,祭于此陌。魏文侯时,西门豹为邺令,约诸三老曰:‘为河伯娶妇,幸来告知,吾欲送女。’皆曰:‘诺。’至时,三老廷掾赋敛百姓,取钱百万。巫觋行里中,有好女者,祝当为河伯妇,以钱三万聘女,沐浴脂粉如嫁状。豹往会之。三老巫掾与民,集赴观。巫妪年七十,从十女弟子。豹呼妇视之,以为非妙,令巫妪入报河伯,投巫河中。有顷,曰:‘何久也?’又令三弟子及三老入白,并投于河。豹磬折曰:‘三老不来奈何!’复欲使廷掾豪长趣之,皆叩头流血,乞不为河伯娶妇。淫祀虽断,地留祭陌之称焉。”详见

《史记·滑稽列传》褚少孙补《西门豹传》。

⑮ 《史记·滑稽列传·西门豹传》:"西门豹即发民凿十二渠,引河水灌民田,田皆溉。"

⑯ 见《史记·仲尼弟子列传》。

⑰ 《后汉书·扬雄传》:"陵阳侯之素波兮,岂吾累之独见许。"注:"应劭曰:'阳侯,古之诸侯也,有罪自投江,其神为大波。'"

⑱ 《博物志·异闻》:"澹台子羽渡河,赍千金之璧于河。河伯欲之,至阳侯波起,两鲛夹船。子羽左掺璧,右操剑,击鲛皆死。既渡,三投璧于河。河伯跃而归之,子羽毁而去。"又见《史记·仲尼弟子列传》正义引《括地志》。

⑲ 苏鹗《苏氏演义》:"江东谓鼉为河伯使者,……鳖,一名河伯从事;乌贼,一名河伯度事小吏。"

⑳ 《神异经·西荒经》:"西海水上有人,乘白马朱鬣,白衣玄冠,从十二童子,驱马西海水上,如飞如风,名曰河伯使者。或时上岸,马迹所及,水至其处。所之之国,雨水滂沱。暮则还河。"

㉑ 《楚辞·天问》:"帝降夷羿,革孽夏民,胡射夫河伯而妻彼雒嫔?"王逸注:"河伯化为白龙,游于水旁,羿见,射之,眇其左目。河伯上诉天帝,曰:'为我杀羿!'天帝曰:'尔何故得见射?'河伯曰:'我时化为白龙出游。'天帝曰:'使汝深守神灵,羿何从得犯汝?今为虫兽,当为人所射,固其宜也,羿何罪欤?'"

第 四 章

羿回到家里，虽然和他的妻嫦娥暂时又言归于好，但是感情的裂痕却终于存在。最大也是最初的原因，前面我们已经说过了，不外和羿得罪了天帝，不能上天，连带也叫妻子受累的事有关。嫦娥本是天上的女神，想不到却得了这样的结果，难怪她不甘心。可怕的倒不在于上不了天，是怕将来死了以后，到地下的幽都去和那些黑色的鬼魂住在一起，过那愁惨黯淡的生活。就是羿也不愿意弄到这种地步的。这不但可怕，而且可耻。作为天神的他，怎么可以去伴随鬼魂呢？可是死神的脚步，却一天天地迎面走来，使勇武的羿也没法不偶然心惊。这样，他对于妻子的责怨也就很能谅解了。现在的问题只是：怎样想一个解除死神威胁的办法，大家假如不再担忧死去，那么爱情也就能够恢复了。

后来听说在昆仑山的西方，有一个神人，名叫“西王母”，藏有不死的药，吃了这药，就可以永生。羿决定不管道路的艰险和遥远，要去向西王母请求这不死的良药。

西王母，后代的人都爱照着字面推想，以为定是西方的一个王母，年老而慈祥。不读书的道士们更造作了种种的谎话，来证明这种猜想的正确。其实却全弄错了。西王母原来是一个长着豹子尾巴，老虎牙齿，头发乱蓬蓬地披着，头上戴了一只玉胜，善于啸叫，掌管瘟疫刑罚的怪神[①]。他的性别是男是女，我们也还无从断定。“胜”虽然算是妇人的首饰，但在野蛮时代，男人也一

样可以戴的，正如穿耳的环，在野蛮人中不问男女都可以作为装饰品。不过很是凑巧，传说在岩洞里生活简单的他，又有三只青鸟经常轮流地找寻了食物来供给他②。王母、玉胜、青鸟，都带有女性的意味，因此就渐渐把他女性化和温和化了，实际上却并不是这样的。

就拿替他寻找食物的那三只青鸟来说吧，它们住在昆仑山西方的三危山，这山有三座峰峦，高耸入云，所以叫做“三危”③。三只青鸟一只叫做“大鸾(音黎)”，一只叫做“少鸾”，还有一只就叫做“青鸟”，它们都是青身子、红脑袋、黑眼睛的多力善飞的猛禽，而不是那种娇小玲珑的依人小鸟④。它们从三危山展翅一飞，就超越千里，来到西王母所常住的玉山的岩洞里，从锋利的爪子下面掷下了连毛带血的各种攫取自空中和原野的能飞会跑的动物，做它们那生着老虎牙齿的主人一顿可口的肴膳。肴膳用过了，那狼藉在地面上的皮骨，就由另外一只三脚神鸟一拐一跛地走上前来收拾了去。这三脚鸟，是专门跟随在西王母身边，做种种杂事的⑤。西王母高兴起来，就从洞穴里走出来，站在悬崖峭壁上，仰着脖子朝着天空长啸，他那可怕的凄厉的声音震响在深山穷谷，骇得鹰鸢们在空中乱飞，老虎豹子在森林里夹着尾巴没命地逃窜；这大约就是有的书所记载的“虎豹为群、鸟鹊与处”的实际景象，并不像后来人们所传说的那么雍穆和平⑥。

掌管着灾疫和刑罚的怪神西王母，为什么又传说他藏有不死之药呢？这因为灾疫和刑罚都是有关人类生命的，他既可以夺取人的生命，当然也就可以赐予人的生命；正如希腊神话里的太阳神阿波罗一样，传播瘟疫，同时又是医疗之神。所以一般人都相信西王母藏有不死的良药，有福气得到这药的，吃了就可以长生。

不死之药，西王母确实是有的。如果我们回想一下，那就应

该记得昆仑山上的那棵不死树，不死树上结有一种果子，吃了就可以长生不死⑦。西王母的不死药，就是采取不死树上的果子炼制成的⑧。汉代的各种关于西王母的画像中，常见有侍者手执形似树枝的东西，有人说是嘉禾⑨，有人说是三珠树⑩，恐怕都不是，而应该是不死树吧。这种树，也许正像其他延年益寿的树一样，总是几千年一开花，几千年一结果⑪，结的果子并不多，所以不死药才异常的珍贵，乃至于有时使用光了，在一段长时间当中，不可再得。

但虽说如此，谁不希望长生呢？那珍贵的不死之药，又谁不想都有一份呢？只是西王母住的地方，却不是人所能到的。他有时住在昆仑山顶的瑶池近旁⑫；有时住在昆仑山西方盛产美玉的玉山上⑬；有时他更住在大地的西极——太阳落山的崦嵫山上⑭；他经常是居无定处，要找他是相当麻烦的。单说这昆仑山顶吧，平常人就很不容易攀登上去。因为昆仑山的下面，环绕着弱水的深渊，这弱水，一片羽毛掉在上面都会沉落，更不用说是乘船载人了；昆仑山的外面，又环绕着炎火的大山，大火昼夜不息，无论什么东西一碰着它就会燃烧：谁还能够突破这水火的重围呢？所以大家虽然传说西王母有不死的良药，可是却始终没有一个人得到这宝贵的东西。

羿靠了他馀剩的神力和不屈的意志，居然通过了水火的包围，攀登上了昆仑山顶，看见了长有四丈大有五围的稻子和那九个脑袋的威风凛凛的守门的开明兽，这地方的高据说有一万一千里一百一十四步二尺六寸，要不是羿，谁也不要想到达这个地方⑮。

很是凑巧，正遇见西王母就住在瑶池近旁的岩洞里，没有到别处去。当羿把他的来意向西王母说明了之后，西王母对于有大功于人民的英雄羿的不幸遭遇，极表同情，就叫他身边的三足

神鸟，把那装有不死药的葫芦替他衔来。三足神鸟从黑黝黝的岩洞深处衔来了葫芦，西王母接过葫芦，郑重地交给羿，说："这药，是足够你夫妇两人一同吃了都不死的，倘使是一个人吃了，就还有升天成神的希望。"临别更殷勤地叮咛羿：药须要好好保藏，因为这就是剩馀的全部，除此而外，再也没有了⑯。

羿高高兴兴地把药带回家，给妻子保管着，择一个节日来大家同吃。他并不想再上天，因为天上的情形似乎也和人间差不多，只要不到地狱就满意了。但是他的妻子嫦娥却不和他一般设想。她想她原是天上的女神，如今不得上天，全是受了丈夫的连累，照理他该还她一个女神才是。灵药既然除了长生更有能使人升天的妙用，那么即使自私一点，吃下丈夫的一份，也不算怎么亏负他。因此她就在心里暗打主意，不再等待什么节日，想趁着羿不在家的时候，把他请回的药偷偷拿出来，一个人吃下肚子再说。但是她毕竟也还有一些胆小怕事，不知这样做会不会惹下大祸，以至于弄得不可收拾。为了谨慎一点起见，还是预先去找一个名叫有黄的巫师替她卜卜吉凶。

有黄住在王城附近小土山上的洞穴里，从供神的壁龛里拿出一个黑色的乌龟壳，据说是活满了一千岁的神龟。又拿出几十茎枯黄的草，据说那就是千岁神龟伏在下面守护过的蓍草——这些蓍草都是丛生在一起，长满了一百根，每根都有一丈多长，上面常有青云覆盖。用这种神龟和神草来占卜，卜一百次就不能只应验九十九次。有黄便拿出它们来，把草放在龟壳里面，跪在地上，两只手握着龟壳，摇簸着，嘴里喃喃地哼着，然后把龟壳里的草撒播在面前的一张矮石桌子上，用他那长着黄焦焦指甲的细瘦的指头拨弄着它们⑰，半闭着眼睛，歌吟般的唱道：

恭喜夫人大吉大利啊！
——有一个聪明伶俐的女娘，

她将单独到遥远的西方；
世道是这样乱乱纷纷，
天象是这样暗无光明：
去吧不要恐惧也不要担心，
命中注定往后要大大昌盛！

嫦娥听了巫师的话，于是下定决心，趁着羿不在家的一个晚上，把葫芦里的药倒出来，一齐吞下肚子去。

奇事果然在这时候发生了，嫦娥渐渐觉得她的身子轻飘飘的，脚和地面脱离开来，终于不由自主地飘出了窗口。外面是夜晚的蓝天，灰白的郊野；天上有一轮团圆的皓月，被一些金色的小星围绕着。嫦娥一直飘升上去……

但是到哪里去呢？她思考着：假如到天府，定会被天上的众神耻笑，说她是叛离丈夫的妻子；而且假如丈夫设法寻找到天府来，也很难对付。看来只有到月宫里去暂时躲藏较为稳妥了。主意决定，她就一直奔向月宫去。

哪知道她刚刚一飞升到了月宫，气还没有喘定，就感觉着自己的身体在发生变化：脊梁骨不住地往下缩，肚子和腰身却尽量往外膨胀，嘴巴在变阔，眼睛在变大，脖子和肩膀挤拢在一起，周身的皮肤上长出一些铜钱样的疙瘩来。她吃惊地大叫，可是声音已经喑哑；她想要狂奔求援，却只能蹲在地上迟缓地跳跃——这是怎么一回事？怎么一回事？原来这个超群绝世的美貌仙子，只为了一念之差的自私，已经变成了一个最丑陋而可憎的癞虾蟆了[18]。这就是那个骗人的巫师向她预言的“往后还要大大昌盛”——就是这么的“昌盛”！

较古的“嫦娥奔月”的传说就是这样。后一点的传说却比较要宽容些：说奔入月宫的嫦娥还是嫦娥，并没有变做别的奇怪的生物。可是月宫里的冷清却是她先前一点也没有预料到的。里

面除了一只终年在那里捣药的白兔和一株桂树而外[19]，什么也没有。直到许多年以后，才又添了一个“学仙有过”，罚到月宫里来砍桂树的吴刚，桂树和他闹别扭，创口随砍随合，再也砍不倒它[20]。

这景象很使她灰心失望，但已经来了，只得住下再说。可是愈住下去，愈觉得寂寞不惯。才开始想起家庭的乐趣，丈夫的好处。倘使自己不这么自私，将不死药两人同吃了，大家都永生在世上，即使有小烦恼可也不缺少幸福快乐的日子，岂不胜如冷清清地一个人在月宫里做神仙吗？她懊悔，她仍旧想回到下方来，向丈夫承认自己的过失，请他原谅她，和先前一样的爱她。但这种愿望却只是徒然。她从此就只好永远住在月宫里，再也下不来了。“嫦娥应悔偷灵药，碧海青天夜夜心”[21]，这是诗人对她的怜悯和嘲讽。从此就只有无穷无尽的寂寞，紧紧地跟随着她，作为一种严酷的刑罚，来处罚这叛离丈夫的不忠的妻子。

那天晚上羿从外面回来，发觉他的妻子不见了，而地上却扔着一个空无所有的葫芦。羿明白了这是怎么一回事。愤怒、失望、悲哀好像一条条毒蛇，绞缠着他。他闭紧了嘴唇，怔怔地望着窗外。在这星月交辉的天空，他的妻已经离弃了他，单独寻找她幸福的乐园去了[22]。

---

① 《山海经·西次三经》：“西王母其状如人，豹尾虎齿而善啸，蓬发戴胜，是司天之厉及五残。”郭璞注：“主知灾厉五刑残杀之气也。”

② 《山海经·海内北经》：“西王母梯几而戴胜(杖)，其南有三青鸟，为西王母取食。”

③ 《山海经·西次三经》：“又西二百二十四里，曰三危之山，三青鸟居之。”郝懿行笺疏：“《史记》正义引《括地志》云：‘三危山有三峰，故曰三

危。’”

④ 《山海经·大荒西经》：“有三青乌，赤首黑目，一曰大鹙，一曰少鹙，一曰青鸟。”郭璞注：“皆西王母所使也。”按照情势推想起来，应是猛禽之类。

⑤ 《山海经·海内北经》：“其南有三青鸟，为西王母取食。”郭璞注：“又有三足鸟主给使。”

⑥ “虎豹为群，於(乌)鹊与处，”是见于《穆天子传》中所写西王母为穆天子吟咏的诗歌中的两句，虽然也还是自道其穴居野处之实，但气象已经雍容和平多了：显然是西王母传说演化的结果。

⑦ 《山海经·海内西经》：“开明北有不死树。”

⑧ 郭璞《山海经图赞》：“万物暂见，人生如寄；不死之树，寿蔽天地；请药西姥，乌得如羿？”

⑨ 见闻宥《四川汉代画像选集》图八四、九九说明。

⑩ 见常任侠《汉画艺术研究》第十章。

⑪ 如后世传说的王母蟠桃之类。

⑫ 《穆天子传》卷三：“乙丑，天子觞西王母于瑶池之上。”按穆传所写的瑶池，在弇山附近，实际上更早的传说，当在昆仑山附近，可参考“黄炎篇”第二章。

⑬ 《山海经·西次三经》：“又西三百五十里曰玉山，是西王母所居也。”郭璞注：“此山多玉石，因以名云。”

⑭ 《穆天子传》卷三：“天子遂驱于弇山，乃纪丌(其)迹于弇山之石而树之槐，眉曰‘西王母之山’。”注：“弇，弇兹山，日所入也，言是西王母所居也。”

⑮ 《山海经·海内西经》：“海内昆仑之虚，在西北，帝之下都，……非仁羿莫能上冈之岩。”

⑯ 据《淮南子·览冥篇》羿“怅然有丧，无以续之”的话推想，情形当如本章所述。

⑰ 古代占卜，或用龟，或用蓍，或蓍龟并用，灼龟揲蓍，实际上还有很多麻烦的手续，述之为难，也没有多少意思，这里所写把蓍草放在龟壳

里摇簸云云，当然是“瞎胡弄”，不过略存其意且以嘲巫师的骗人而已。

⑱ 《绎史》卷十三引张衡《灵宪》：“嫦娥，羿妻也，窃西王母不死之药服之，奔月。将往，枚筮于有黄。有黄占之，曰：‘吉。翩翩归妹，独将西行，逢天晦芒，毋惊毋恐，后且大昌。’嫦娥遂托身于月，是为蟾蜍。”按《淮南子·览冥篇》“羿请不死之药于西王母，姮娥窃以奔月”下，据《初学记》引正文尚有“托身于月，是为蟾蜍，而为月精”十二字，可见嫦娥奔月变为蟾蜍之说，由来已古了。

⑲ 《太平御览》卷四引傅玄《拟天问》：“月中何有？白兔捣药。”

⑳ 段成式《酉阳杂俎·天咫》：“旧言月中有桂，有蟾蜍。故异书言：月桂高五百丈，下有一人，常斫之，树创随合。人姓吴名刚，学仙有过，谪令伐树。”

㉑ 见李商隐《嫦娥》诗。

㉒ 《淮南子·览冥篇》：“羿请不死之药于西王母，姮娥窃以奔月，怅然有丧，无以续之。”

第 五 章

从此羿的性情果然大变，他想既然天上也有不公平，人间也有欺骗，那么地狱里即使还有更坏的东西，也就不如脑筋里所想象的可怕了。他灰心到了极点，从前还怕死，现在看待死却像是他的好朋友。他也不再打算长生了，每天只是到外面去浪游、打猎，来消磨自己渐渐老去的剩馀的生命。

这件事给他的影响最显明表露在外面的，就是他脾气的变坏，一点小不如意就可以惹动他的雷霆怒火。家丁们都清楚地知道主人的性情变了，变的因由大家也全明白。伤心人的伤心本来就是一种病，但是医疗这种病世间却没有特效的药物，更坏的是这种病以怒恼的形式发作出来，无辜的第三者就要遭殃受苦。羿的家丁们全都同情他不幸的遭遇，但对疯狂的骂詈和皮鞭的痛抽又都忍受不了。因此有些就偷偷跑走了，跑不走或一时还没有地方可跑的，也渐在暗中埋怨他们的倒霉主人。当羿发觉连他的家丁都对他有二心的时候（他并不想想别人对他为什么会有二心），更是伤心和愤怒，脾气大发，不可收拾。

家丁中有一个叫做逢蒙的[①]，是一个灵敏勇敢的人，羿一向很喜欢他，曾教他射箭。逢蒙刚开始学射箭的时候，羿向他说："你要学射箭，先要学不眨眼睛，去把这桩本领学会了再来告诉我吧。"逢蒙回到家里，就成天仰躺在他妻子的织布机下面，用眼睛去对着织布机的脚踏子，脚踏子动而眼睛不动。这样过了一段时间，就是拿锥尖去逼近他的眼睛也休想使它们略眨一眨。

逢蒙于是欢喜地把他的成绩去告诉羿，羿说："还不行。第二步还要学看东西，要学会把小东西看成大东西，把不显眼的东西看成显眼的东西，然后再来告诉我。"逢蒙回家便去找了一根牦牛尾巴上的毛，拴上一个虱子，把它悬挂在南面窗子的脚下，每天练习看虱子。十多天以后便觉得虱子慢慢地长大了。练习了一段长时间，那虱子看去就像有车轮般大，再看别的东西简直样样都成了大山和小山了。于是又欢喜地去把他的成绩告诉羿，羿这一下真的替他高兴起来，说道："你现在可以学射箭了！"于是就把他自己所有的本领差不多全都教给了逢蒙。后来逢蒙的箭射得几乎和羿一样好了，天下都很闻名，凡是提到射箭的，都把羿和逢蒙连在一起[②]。羿很欢喜他有这样一个本领高强的学生，但是气量狭小的逢蒙却不大欢喜有这么一个本领比他还高强的老师。据说有一回，羿曾半开玩笑地和逢蒙比赛过一次射箭。恰巧天空中一行雁飞了过来，羿叫逢蒙先射，逢蒙连发三箭，为头的三只雁应着弦声坠落下来，一看，刚好三枝箭都射中雁的头部。这时受惊的雁已经四散乱飞，羿也随意向它们射了三箭，也有三只雁应弦坠地，一看，三枝箭也都射中雁的头部。这样，逢蒙才知道老师的本领实在比他高强，不是他轻易赶得上的。因此逢蒙对于羿的嫉恨心也就与日俱增地加强了，暗害羿的念头常常都在他的胸中盘绕。

一天下午，羿刚骑着马从外面打猎回来，快要到家的时候，只见对面树林边上有人影子闪了一闪，接着就有一枝箭向他飞来。羿眼明手快，连忙拈弓搭箭，在跑着的马上一箭射去，只听得铮的一声，箭尖正触着箭尖，在空中发出几点火花，两枝箭便向上挤成一个"人"字，又翻身落在地上了。第一箭刚刚相触，双方立刻又来了第二箭，同样相触在半空中。一连射了九箭，羿的箭都用尽了，这时他才看清楚逢蒙得意地站在对面，还有一枝箭

搭在弦上，正瞄准着他的咽喉。

羿来不及略作防备，对方的箭早已经像流星般地，飕地一声径向羿的咽喉飞过来。也许是瞄准差了一点，却正中羿的嘴；一个筋斗，羿带箭掉下马去了，马也就站住。

逢蒙见羿已死，便慢慢地踅过来，微笑着去看他的死脸；刚在定睛看时，只见羿睁开眼睛，忽然直坐起来。

“你真是白跟我学了这么久，”羿吐出箭，笑着说，“难道连我的‘啮镞法’都不曾知道么？这怎么行，还得要好好地练习啊！”③

“饶恕我……”逢蒙丢了弓，扑地跪伏在地上，抱住羿的腿，半哭泣半号叫地干哑着嗓子哀告说。

“去吧，以后别再这么下作了。”羿鄙夷地挥了挥手，便跨上马，径自走了④。

羿虽然给逢蒙暗算过一次，但是一者他的为人素来仁爱宽大，二者也自恃有过人的技艺和勇武，所以并没有把这回事放在心上，以后出以打猎，还是随身带着逢蒙一道。

从此以后，逢蒙在羿的面前，也愈加表现得老实恭顺，使羿对他的改过向善，深信不疑。

但是他却用桃木削成一根结实的大棍子，随时带在身边，说是既可用来打野兽，又可用来挑猎物。羿见他这棍子使用起来方便，也很欢喜，丝毫没有防备他的心意。

一天，羿打猎回来，正立马站在树林边仰天射雁，已经射落了一只，刚举起弓箭要射第二只，哈着腰在他身旁收拾猎获物的逢蒙，忽然直起身来，抓起树旁的桃木大棍，对准羿的头顶，狠狠地就是一棍。

当羿察觉，要回过弓来，给这恶徒以打击的时候，事实上已经来不及了，桃木大棍就像泰山压顶似的，一棍正中羿的后脑。

鲜红的血液慢慢地从羿的耳朵边流下来，羿两手无力地垂下，手里的弓和箭扔落在地面上。他略回过头来，用他虽然已经昏迷却仍然是那么愤恨而轻蔑的眼光瞧了逢蒙一眼，然后，像一座山样的，颓然地倒了下来⑤。

他死了，他平静而无声地死去了。他一生虽然连遭不幸，又死得这么冤枉，可是人民却纪念着他的功德，他死后人民奉他做了宗布神。宗布，有人说或者就是“荥酺”，原是古代的两种祭礼：“荥”的是水灾和旱灾的神灵，“酺”的是给人或牲畜带来灾害的神灵，两种祭礼都是禳除灾害的祭礼。羿生前为民除害，所以人们在举行“荥”“酺”两种祭礼的时候，附带也把羿作为祭祀的对象，后来他干脆就做了家家户户堂屋里都供奉的诛邪除怪的宗布神了⑥。

这宗布神的性质，大约又像是鬼的首领，职务是统辖天下万鬼，叫邪恶的鬼魅不敢害人，有点类乎后世传说的尺郭和钟馗。

尺郭，据说是东南方的一个巨人，身高七丈，肚子的大也和身子的高相等。头上戴了一个“鸡父魌头”。“鸡父”大约是雄鸡状的帽子，古人戴之以示威武，孔子的弟子子路好勇，就曾经“冠雄鸡”来的。魌头是一个大头假面具，甲骨文魌字作，就是画着一个人戴了大头假面具的形状。那在宫苑里带了一大群小孩子逐鬼的方相氏（“开辟篇”第七章），戴的就是这种大头假面具，不过方相氏戴的有四只眼睛，而尺郭戴的只有两只眼睛罢了。除此而外，他还穿着红衣服，腰间拴着白带子，额头上拿条红蛇来缠绕着，蛇尾和蛇头刚好衔接来。这怪人不吃别的东西，只是拿鬼来当饭，拿露水来解渴，早晨吞吃恶鬼三千，晚上吞吃恶鬼三百，又叫“食邪”，或者叫“吞邪鬼”、“黄父鬼”⑦。

至于钟馗，则据说是唐明皇有一回害恶性疟疾、在发昏的高烧中看见的。昏糊中他做了个怪梦，梦见一个大鬼正在追赶一

个小鬼，小鬼穿绛色衫，着短裤，一只足穿袜子，一只足打光足，偷了杨贵妃的紫香囊和明皇的玉笛，绕着殿廊奔跑。大鬼头戴帽子，身穿蓝袍，足下着了一双短统皮靴，裸露出两只臂膊，追上前去一把捉住那个小鬼，挖了它的两只眼睛，活生生地把它们吞吃在肚子里去。明皇忍不住问那个大鬼："你是什么人？"大鬼回答说："我就是武举没有考取去自杀了的钟馗，我已经立下誓愿，要替陛下扫清天下的妖孽。"明皇醒来，恶性虐疾居然一下子就好了。于是他就把这个怪梦告诉给当时著名的画家吴道子，并且叫吴道子根据他梦中所见的景象画一幅"钟馗捉鬼图"。吴道子想了一想，就拿起笔来照着唐明皇所说的画了一幅，画得非常生动，就像他自己亲眼看见过的一样。后来这事情传播开去，天下人民也都在每年年底绘画了钟馗捉鬼的图象，悬挂在屋子里，用以驱妖避邪[8]。

不过这个传说，有些人并不相信。因为"钟馗"，也有的写作"钟葵"，实际上就是《考工记》所谓的"终葵"。这两个字音拼拢来就成为"椎"字，"椎"就是大木棒，古时候齐国的人就叫大木棒做"终葵"。终葵是用来打妖魔鬼怪的，把这东西人化了，于是就产生了后世钟馗捉鬼的喜剧性的传说[9]。

这种说法完全是对的，使我们想到那杀死英雄羿的桃木大棒。据说，由于桃木大棒杀死了羿，所以后来天下万鬼都害怕桃木[10]。这就充分地暗示了羿是天下万鬼的首领：因为连鬼首领都被桃木大棒杀死，其馀大小鬼卒当然要怕桃木了。这和后来钟馗捉鬼的传说有很大的类似处：一则死于大棒而做了万鬼的首领，一则本身就是大棒的化身；因而有人说羿许是较早的钟馗神[11]，当可相信。而尺郭呢，或者就是"终葵"即"钟馗"的音转，和羿与钟馗的神话，都是有着相当的关系的。

总之，羿生前为民除害，死后也还继续做他的工作；人民奉

他做宗布神，由此可见他在人民纯朴的心田里，占着怎样一个重要的位置。“人民有眼睛”，这话是不错的。“身既死兮神以灵，魂魄毅兮为鬼雄”，大诗人屈原在《九歌·国殇》里的这两句诗，大可以移来作为人们对于刚强勇武而身遭不幸的英雄羿的一生英雄业绩的由衷的悼颂⑫。

---

① 《孟子·离娄》：“逢蒙学射于羿。”朱熹注：“逢蒙，羿之家众也。”

② 《荀子·正论》：“羿蜂门（逢蒙）者，天下之善射者也。”《淮南子·说林篇》：“百发之中，必有羿逢蒙之巧。”

③ 本段描写，采自鲁迅先生《故事新编·奔月》。

④ 《列子·汤问》：“甘蝇，古之善射者，彀弓而兽伏鸟下。弟子名飞卫，学射于甘蝇而巧过其师。纪昌又学射于飞卫，飞卫曰：‘尔先学不瞬，而后可言射矣。’纪昌归，偃卧其妻之机下，以目承牵挺，二年之后，虽锥末倒眥而不瞬也。以告飞卫，飞卫曰：‘未也，亚学视而后可。视小如大，视微如著，而后告我。’昌以牦悬虱于牖，南面而望之，旬日之间浸大也。三年之后，如车轮焉。以睹馀物，皆丘山焉。……以告飞卫，飞卫高蹈拊膺曰：‘汝得之矣！’纪昌既尽卫之术，计天下之敌己者一人而已，乃谋杀飞卫。相遇于野，二人交射中路，矢锋相触而坠于地，而尘不扬。飞卫之矢先穷，纪昌遗一矢，既发，飞卫以棘刺之端扞之，而无差焉。于是二子泣而投弓，相拜于涂，请为父子，克臂以誓，不得告术于人。”按《吕氏春秋·听言篇》“造父始习于大豆，逢蒙始习于甘蝇”，逢蒙又似为甘蝇弟子，可见古无定说；而纪昌飞卫事绝似逢蒙与羿事，故移用之。

⑤ 《孟子·离娄》：“逢蒙学射于羿，思天下惟羿愈己，于是杀羿。”《淮南子·诠言篇》：“羿死于桃棓。”《路史·后纪十三》：“（羿）将归自畋，庞门（逢蒙）取桃棓杀之。”

⑥ 《淮南子·氾论篇》：“羿除天下之害，而死为宗布。”高诱注：“今人室中所祀之宗布是也。”集解引孙诒让云：“宗布，疑即《周礼》党正之祭祟，族师之祭酺。郑注云：‘祟谓雩祟，水旱之神，酺者为人物灾害之神也。’祟

酺并禳除灾害之祭，羿能除害，故托食于彼，义亦相应也。”

⑦ 《神异经·东南荒经》：“东南方有人焉，周行天下，身长七丈，腹围如其长，头戴鸡父魋头，朱衣缟带，以赤蛇绕额，尾合于头。不饮不食，朝吞恶鬼三千，暮吞三百。此人以鬼为饭，以露为浆，名曰尺郭，一名食邪。道师云吞邪鬼，一名赤黄父，今世有黄父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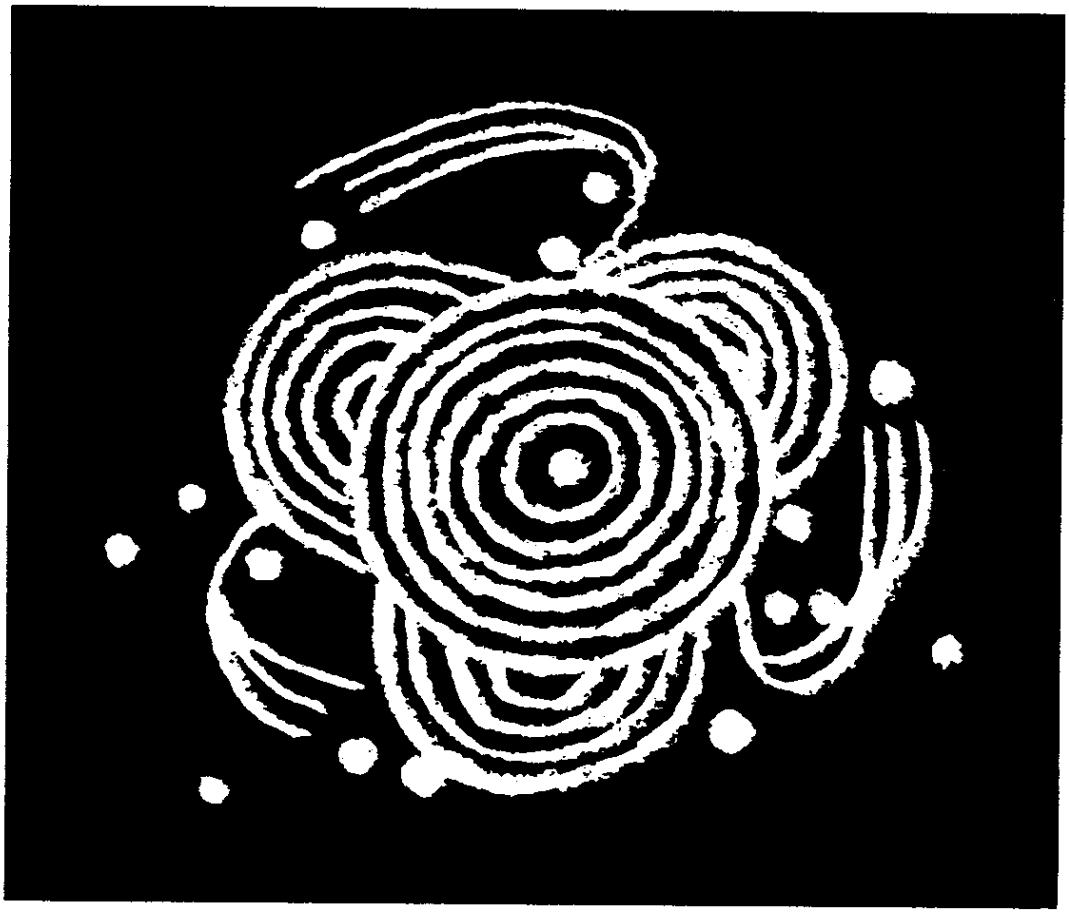
⑧ 沈括《补笔谈》：“禁中旧有吴道子画钟馗，其卷首有唐人题曰：‘明皇开元，讲武骊山，还宫痁作，将逾月。忽一夕梦二鬼，一大一小。其小者窃太真紫香囊及上玉笛，绕殿而奔；其大者捉其小者，刳目而啖之。上问大鬼曰：‘尔何人？’奏曰：‘臣钟馗氏，即武举不捷之士也；誓与陛下除天下之妖孽。’梦觉，痁苦顿瘳而体益壮；乃诏画工吴道子告以梦，曰：‘试为朕如梦图之。’道子奉旨，恍若有睹，立笔图讫以进。上大悦，批告天下，于岁暮图钟馗像，以祛邪魅。”

⑨ 《考工记·玉人》“杼上终葵首”疏：“齐人谓椎为终葵。”俞正燮《癸巳存稿》卷十三云：“神荼郁律由桃椎展转而生故事耳。”则羿与钟馗之为万鬼首领的故事盖亦出于同源。

⑩ 《淮南子·诠言篇》：“羿死于桃棓。”许慎注：“棓，大杖，以桃木为之，以击杀羿，由是以来鬼畏桃也。”

⑪ 见顾颉刚童书业《夏史三论》(《古史辨》第七册下编)。

⑫ 见《楚辞·九歌·国殇》。“魂魄毅兮为鬼雄”原作“子魂魄兮为鬼雄”，从王逸注引改。



第 一 章

尧真是一个不幸的帝王，大旱之后又有大水。

根据历史记载，尧时候有过一次长期的大洪水，时间经过至少有二十二年之久[①]。

那时全中国都受了洪水的灾害，情形凄惨可怕极了。大地是一片汪洋，人民没有居住的地方，只得扶老携幼，东西漂流。有的爬上山去找洞窟藏身，有的就在树梢上学雀鸟一样做窠巢[②]。田地浸没在洪波里，五谷全被水淹坏，地面上的草木却长得极畅茂，飞禽走兽也一天天地繁殖加多，弄到后来，禽兽竟来和人民争地盘了。可怜的人民，他们要抵抗寒冷和饥饿，还要分出力量来对付繁殖加多的禽兽，他们哪里还能够是禽兽的敌手呢？所以假如他们不死亡在寒冷和饥饿当中，也难免要死亡在恶禽猛兽的爪牙残害之下。人民一天天地减少了，只有鸟兽的脚迹所经过的道路，布满在洪水暂时退去和还未被淹没的全中国的地方[③]。

做天子的尧当然是忧心如焚，但却想不出法子来解救人民的困苦，只得召集了四岳和在朝的诸侯来[④]，向他们问道：

“请问四岳和众诸侯：如今洪水滔天，浸山灭陵，老百姓都忧愁日子过不了，有谁能去治理洪水，解救人民的痛苦？”

四岳和在朝的诸侯都说：“啊，叫鲧去好啦！”

尧摇头说：“唉，怕不成吧：这个人刚愎自用，不能接受众人的意见。”

四岳说："除他之外再也找不出第二个人啦，试试看罢。"

尧只得说："好，那么让他去试试罢。"

鲧当时便被派去治理洪水，可是一治治了九年，丝毫没有成绩⑤。

为什么鲧把洪水平治不了呢？古书上说：是因为他的性情不好，胡作非为⑥，用错了方法。他用的方法是"堙"和"障"⑦。所谓堙障，就是拿泥土来填塞洪水，不但填塞不了，洪水反而愈涨愈高，所以终于失败，结果被尧（也有说是舜）把他在羽山杀死⑧。

到了舜做国君，就任命鲧的儿子禹去治理洪水，禹鉴于他父亲鲧的失败，就把堙障的方法改为疏导⑨，结果疏导的方法是成功了。洪水平息，解救了万民的痛苦，得到人民的爱戴和舜的信任，舜就把帝位禅让给禹，成为夏代的开国君主。

上面记述的，是历史上的"人话"，我们现在所要讲的，却是关于鲧和禹治水的神话：神话和人话是大不相同的。

上古时代曾经有过一度可怕的洪水为灾，大约是真实的。据甲骨文，"昔"字写作"  "，或作"  "，画一个太阳，下面或上面画作水波汹涌的光景，意思是说：从前曾经有过可怕的洪水泛滥的日子，大家不要忘了。又根据记载，世界上多数民族，也都有过关于洪水的传说。可知古代或因自然界发生变化，洪水泛滥竟遍及于全地球。人类一直到今天，还保存着洪水为灾的惨痛的记忆。但洪水泛滥的年代在什么时候，却还不能确切推定。中国历史上说是发生在四千几百年前的尧禹时代，是否这样，还很难说。这些我们都不必去管它了，且来看看鲧和禹的神话是怎样的。

鲧是谁？历史上说：鲧是尧时候封在"崇"（在今陕西祁县

东)这地方的"伯"⑩,所以又叫他做"崇伯鲧"或"有崇伯鲧"。但在神话上鲧却是一匹白马,这白马,是黄帝的孙儿。他的父亲叫骆明,骆明的父亲便是黄帝⑪。我们知道黄帝既然就是天帝,鲧当然是上界的一位显赫的天神了。

滔天的洪水是怎样发生的,神话上并没有讲得明白,推想起来,大约因为下方人民不信正道,造作种种恶事,触怒了天帝,这才特地降下洪水来警告世人的⑫。正如《旧约·创世纪》说,耶和华因为看见世人作恶,便使洪水泛滥在大地上,要将世界的人类毁灭一样⑬。

但是不管人们造作了多少罪恶罢,他们遭受了洪水的灾害,总是很可怜的。他们在水潦和饥饿的熬煎中,吃没有吃的,住没有住的,还要随时提防毒蛇猛兽的侵害,还要用衰弱的身体来和疾病抗战。在大洪水的时代,那一串悲惨绝望的日子是多么可怕呀!

天上有众多的神,可是真心哀怜人民的痛苦的,只有一个大神鲧。他要把人民从洪水中救拔出来,使他们仍旧过快乐平安的日子。他对他祖父这种严酷的措施,丝毫也不感到满意。我们推想,也许起初他曾经不止一次地向他的祖父祈请过,谏劝过,想得到他祖父的恩准,赦免人民的罪恶,把洪水收回天庭。但是继续在愤怒中的上帝,并没有理会鲧的这些话语,或者反而给他一顿申斥,认为他是丧心病狂呢。我们知道,无论哪一方的上帝,只要是上帝,性情都是没有例外的固执的,难怪鲧要碰他祖父的钉子了。

恳请和劝谏无用,大神鲧决心自己想法来平息洪水,为人民解除痛苦。可是滔天的洪水,泛滥了整个世界,能用什么法子去平息呢?这使他忧愁而烦闷,以他的神力,似乎还难于办到。

正在愁闷当中,恰巧有一只猫头鹰和一只乌龟互相拖拉着

走过来，问鲧为什么闷闷不乐，鲧就把愁闷的缘故告诉它们。

“要平息洪水，并不是难事呵。”猫头鹰和乌龟齐声说。

“那么怎样办呢？”鲧急急地问。

“你知道天庭中有一种叫做‘息壤’的宝物么？”

“听说过，却还不知道究竟是什么东西。”

“‘息壤’就是一种生长不息的土壤[14]，看去也没有多大一块，但只要弄一点来投向大地，马上就会生长加多，积成山，堆成堤，用这宝物来堙塞洪水，还怕洪水不能够平息么？”

“呵，那么这宝物藏在哪里，你们知道吗？”

“这是上帝的至宝，它藏放的地方，我们哪能知道！——你难道要想偷取它出来？”

“是的，”鲧说，“我决心这么办了！”

“你不惧怕你祖父严酷的刑罚？”

“让他去罢。”鲧说，夷然而忧郁地一笑[15]。

被当做上帝至宝的息壤，不用说是封藏得极其秘密而严固，并且定然还有猛勇的神灵看守着。可是不知道怎么一来，终于给专心致志要想拯救人民出灾祸的大神鲧偷取到手了。

鲧得到了息壤，马上去到下方，替人民堙塞洪水。这东西果然灵妙，只消少许一点，就可以积山成堤，叫汹涌的洪水没法逞凶，还叫它在泥土中干涸。大地上渐渐看不见洪水的踪迹了，看见的只是一片片高低不平的新的绿野。住在树梢上的人民从窠巢里爬出来，住在山冈上的人民从洞窟里走出来，他们枯瘦的脸上都展开了笑容，他们的心里都腾跃着对于大神鲧的感谢和欢呼，他们又都准备在这苦难的大地上重建新的基业。可是不幸的是，到洪水快要平息的时候，息壤被窃的事终于被上帝知道了。我们可以想到那统治着全宇宙的威严的上帝会怎样的发怒呵：他痛恨天国出了这样的叛孽子孙，马上毫不犹豫地派了火神

祝融下来，把鲧在羽山地方杀死，夺回了馀剩的息壤[16]。正所谓是“为山九仞，功亏一篑”，因此洪水又漫延回来，泛滥在大地各处，人民的希望成了泡影，仍然遭受到寒冷和饥饿的威胁。人们既痛惜大神鲧的牺牲，更悲哀他们自己的不幸。

和鲧的事迹相像，无独有偶，在希腊神话里，也有大神普罗米修斯，因为把神国的火种偷了出来送给人类，被天帝知道了，便把他囚锁在高加索的山顶，叫恶鹰来啄食他的心肝，叫风霜雨雪来残毁他的身体，过了许久，他才被一个人间的英雄赫克利斯所释放的事[17]。

大神鲧被杀戮的羽山这地方，大约就是委羽之山，在北极之阴，是太阳所照不到的地方[18]。山的南面是雁门，有一条神龙叫烛龙，终年守在这里，嘴里衔了一只蜡烛，用来代替日光，照耀北极的阴暗[19]。世间传说的可怕的幽都，人类魂灵的最后归宿地，大约就在羽山的附近[20]，我们可以想象到这里的凄惨和荒凉——这就是大神鲧为人民牺牲生命的地方。

他被杀戮，他有什么遗憾呢？他有，他的遗憾大而且深。但并不是遗憾他的被杀，他本来是抱着牺牲生命的决心的。他遗憾他死了，他的事业还没有成功，他的志向还没有达到，寒冷和饥饿的人民还浸在水潦里，息壤却被上帝夺回天庭去了，像这样，他怎么能够安静的长眠呢？

怀着这一股博大的、坚强的爱心，大神鲧的精魂因而不死，他的尸体，经过三年之久，都没有腐烂[21]。不但这样，他的肚子里还逐渐孕育着新的生命，就是他的儿子禹[22]。他把他自己的精血和心魂一齐都来喂养了这条小生命，要他将来继续去完成自己的事业。禹在他父亲的肚子里生长着，变化着，三年之中他已经具备了种种神力，甚至超过了他的父亲[23]。

鲧的尸体三年不腐烂，这件奇事给上帝知道了，怕他将来会

变成精怪，来和自己捣蛋，便又派了一个天神，带了一把叫做“吴刀”的宝刀下去，把鲧的尸体剖开。

天神依命行事，到了羽山，果然就用吴刀来剖开鲧的尸体[24]。

可是在这时候，更大的奇事发生了，从鲧被剖开的肚子里，忽然跳出一条虬龙，就是禹[25]，头上长着一对坚利的角[26]，盘曲腾跃，升上了天空。虬龙禹升上天空之后，鲧的尸体也化做了别的生物，跳进了羽山旁边的羽渊。

关于这一点，说法就很不一致了，有说是鲧化做了黄熊的[27]，但熊是兽类，又怎么能够进入羽渊呢，显然通不过去。又有说“熊”亦作“能”，“能”，正写应该作“熊”，就是三足鳖，下面三点就是它的三只足[28]。这种说法虽然可通，但是敢于窃取天帝息壤来为民请命的大神鲧，又哪里甘于化身为孱懦无用的龟鳖之类呢？恐怕是别有用心的人们的诽谤，这是我们不能相信的。再有一种说法，说鲧治水无功，自沉于羽渊，化作了玄鱼。玄鱼不知道是什么鱼，不过古书“鲧”也写作“鲲”，有人因此就说他是玄鱼，又说常见玄鱼“扬须振鳞，横修波之上”，“与蛟龙跳跃而出”[29]，虽是臆想，那么玄鱼也该是蛟龙一类的生物了。最后再来看战国初年的一部卜筮书《归藏·启筮》说：“鲧死三岁不腐，剖之以吴刀，化为黄龙。”[30]我们相信这种说法倒较为确当，因为天马化为龙是很自然的，古人早已有了类似的观念[31]，何况他的儿子禹也是一条龙呢。

更有一种特异的说法，见于《楚辞·天问》，大意说：鲧的尸体化做了黄熊，越过穷山的冈岩，到西方去请求巫师将他治活[32]。那一带地方，巫师是很多的，譬如出产各种珍贵药物的灵山罢，就有巫咸、巫即、巫盼、巫彭、巫姑、巫真、巫礼、巫抵、巫谢、巫罗十个巫师在那里或上或下，忙忙碌碌地采寻药物[33]；又譬如在昆

仑山开明兽的东方罢，也有巫彭、巫抵、巫阳、巫履、巫凡、巫相几个巫师正拿了从不远地方的不死树上采集的不死药[34]，在那里医治被贰负神所杀的可怜的猰貐[35]。那么鲧的尸体化为黄熊去求西方的巫师们将他治活，这也很近情理，就是不知道巫师们是否将他治活和活了转来的他又去了什么地方。只知道他在去求医的中途，看见遭了洪水灾害的人民流离失所、衣食难全，心里难过，还劝大家播种黑小米，把萑苻杂草都除开[36]，来解决他们眼前的生活问题。鲧虽然死了，并且已经化做了异物，还这样念念不忘于人民，所以大诗人屈原在他的诗篇里用充满了同情叹伤的语调写道：

鲧因为耿直而忘掉自身，
终于被杀戮在羽山的荒野。[37]

就为了行为耿直而不随和，
鲧治理洪水才徒劳无功。[38]

可以看得出来，诗人是在处处把鲧和遭遇相同的自己相比了。

我们现在还是姑且相信大神鲧化做了黄龙，进入了羽渊。这龙，据我们推想，大约因为他全部神力已经传给了他的儿子禹，不过是一条普通的没有神力的龙罢了，所以自从他进了羽渊之后，便再也没有关于他的消息了。他唯一存活着的意义，就是要亲眼看见他的儿子继续他的奋斗，去把人民从苦海中拯拔起来。

---

① 《书·尧典》载鲧治水“九载，绩用弗成”，又据《史记·夏本纪》：“禹居外十三年，过家门不敢入”，合计得二十二年。

② 《孟子·滕文公下》:“当尧之时,水逆行,泛滥于中国,蛇龙居之,民无所定,下者为巢,上者为营窟。”

③ 《孟子·滕文公上》:“当尧之时,洪水横流,泛滥于天下,草木畅茂,禽兽繁殖,五谷不登,禽兽逼人。兽蹄鸟迹之道交于中国。”

④ 《书·尧典》:“帝曰:‘咨,四岳!’”蔡沈注:“四岳,官名,一人而总四岳诸侯之事也。”

⑤ 《书·尧典》:“帝曰:‘咨,四岳! 汤汤洪水方割,荡荡怀山襄陵,浩浩滔天,下民其咨,有能俾乂?’佥曰:‘於,鲧哉!’帝曰:‘吁,咈哉! 方命圮族。’岳曰:‘异哉! 试可乃已。’帝曰:‘往,钦哉!’九载,绩用弗成。”

⑥ 《国语·周语下》:“有崇伯鲧,播其淫心。”《墨子·尚贤中》:“昔者伯鲧,帝之元子,废帝之德庸。”

⑦ 《书·洪范》:“鲧堙洪水。”《国语·鲁语上》:“鲧障洪水。”

⑧ 《左传·昭公七年》:“昔尧殛鲧于羽山。”《国语·周语下》:“舜之刑也殛鲧。”

⑨ 《国语·鲁语上》:“伯禹念前之非度,厘改制量,疏川导滞。”

⑩ “伯”,就是“侯”,意义并没有多少差别,有些书上所谓天子分封诸侯为公、侯、伯、子、男五等的记载,是不可靠的。

⑪ 《山海经·海内经》:“黄帝生骆明,骆明生白马,白马是为鲧。”

⑫ 《书·大禹谟》:“洚水儆予。”注:“洚水,洪水也。”

⑬ 《旧约·创世纪》第六章:“耶和华见人在地上罪恶很大,就后悔造人在地上,(便)使洪水泛滥在地上,毁灭天下。”

⑭ 《山海经·海内经》注:“息壤者,言土自长,故可堙水也。”

⑮ 《楚辞·天问》:“鸱龟曳衔,鲧何听焉?”我以为鲧窃息壤,当即是听了鸱龟的献计,因为下面紧接着就说:“顺欲成功,帝何刑焉?”鲧堙洪水能接近成功,息壤的关系至大,故鲧之所听,当即指此。洪兴祖补注曰:“此言鲧违帝命而不听,何为听鸱龟之曳衔也?《天对》云:‘方陟元子,以胤功定地,胡离厥考,而鸱龟肆喙?’”意亦近之。郭沫若先生释“鸱龟曳衔”二语为鱼鸟破坏河防工程,鲧安能听任(见《人民文学》一九五三年五月号《屈原‘天问’的译文》),窃以为未妥。因破坏河防工程与治水成功二

者有矛盾一也；上一“何”释“安能”，下一“何”释“何故”，文意不属二也。实际上两“何”字都应该释为“何故”或“为何”才对。

⑯ 《山海经·海内经》：“鲧窃帝之息壤以堙洪水，不待帝命，帝令祝融杀鲧于羽郊。”

⑰ 见郑振铎《文学大纲》（卷一）《希腊神话》章。

⑱ 《淮南子·地形篇》高诱注：“委羽之山在北极之阴，不见日也。”

⑲ 《淮南子·地形篇》：“烛龙在雁门，北蔽委羽之山，不见日。”高诱注：“龙衔烛以照太阴。”

⑳ 羽山即委羽之山，在“北极之阴，不见日”；幽都在“北海之内”，其中人物尽黑（《山海经·海内经》），故云。

㉑ 《山海经·海内经》郭璞注引《开筮》：“鲧死三岁不腐。”

㉒ 《山海经·海内经》“鲧复（腹）生禹。”

关于禹的诞生，还有另外的传说：

《吴越春秋·越王无余外传》：“鲧娶于有莘氏之女，名曰女嬉，年壮未孳，嬉于砥山，意若为人所感，因而妊孕，剖胁而产高密。家于西羌，地曰石纽，石纽，在蜀西川也。”《绎史》卷十一引《遁甲开山图》：“古有大禹，女娲十九代孙，寿三百六十岁，入九嶷山飞去。后三千六百岁，尧理天下，洪水既甚，人民垫溺。大禹念之，乃化生于石纽山泉。女狄暮汲水，得石子如珠，爱而吞之，有娠，十四月生子。及长，能知泉源，代父鲧理洪水。尧知其功，如古大禹知水源，乃赐号禹。”后一则更是诡异而有趣。

㉓ 《楚辞·天问》：“永遏在羽山，夫何三年不施？伯禹腹鲧，夫何以变化？”

㉔ 《山海经·海内经》注引《开筮》：“剖之（鲧）以吴刀。”

㉕ 说见杨宽《中国上古史导论》（《古史辨》第七册上编）。

㉖ 《说文》十三：“虬，龙子有角者，从虫丩声。”《说文通训定声》：“龙子一角者蛟，两角者虬，无角者螭。”

㉗ 《国语·晋语》：“昔鲧违帝命，殛之于羽山，化为黄熊，以入于羽渊。”

㉘ 《左传·昭公七年》释文：“熊，一作能，三足鳖也。”《史记·夏本纪》

正义："鲧之羽山，化为黄熊，入于羽渊。熊，音乃来反，下三点为三足也。束晳《发蒙记》云：'鳖三足曰熊。'"

㉙ 见《拾遗记》卷二"夏禹"条。

㉚ 《山海经·海内经》郭璞注引《开筮》（即《归藏启筮》）。

㉛ 《周礼·夏官·庾人》："马八尺以上为龙。"

㉜ 《楚辞·天问》："阻穷西征，岩何越焉？化为黄熊，巫何活焉？"说见唐兰《天问"阻穷西征"新解》（《古史辨》第七册下编）。

㉝ 《山海经·大荒西经》："有灵山，……十巫从此升降，百药爰在。"

㉞ 《山海经·海内西经》："开明北有不死树。"

㉟ 见"黄炎篇"第三章注⑥。

㊱ 《楚辞·天问》："咸播秬黍，莆雚是营。"此从郭沫若先生译文。

㊲ 《楚辞·离骚》："鲧婞直以亡身兮，终然殀乎羽之野。"亡通忘。

㊳ 《楚辞·九章·惜诵》："行婞直而不豫兮，鲧功用而不就。"

第 二 章

他的儿子并没有教他失望，新生的虬龙禹具有大的神力，发了大的愿心，要继续完成父亲的功业。

这回事给上帝知道了，我们可以想见那高高地坐在宝座上的上帝吃惊的光景。从被剖开的鲧的肚子里既然可以产生禹，那么即使再剖开禹的肚子，哪能料到不会再生出别的生物来？叛逆者假如也有他叛逆的道理，这道理就会像薪火相传，绵历不绝。在仓惶吃惊中的上帝，也许因此渐渐悔悟到降下洪水来处罚人民未免太严，而一个人悲悯的善心更常常好像金石般的坚固，难于有法子将它销熔、毁灭。所以当禹去向上帝请求将息壤给他的时候，经验丰富的上帝便马上答应了他的请求，不但把息壤赐给他，还干脆任命他到下方去治理洪水[①]。而且，为了工作的方便，更派曾经杀蚩尤立了大功的应龙去帮他的忙——不知道是不是还负有别的使命——这结果真是出于禹的意料。

禹受了上帝的任命，于是带了应龙和别的一群大大小小的龙，去到下方，开始做平治洪水的工作。群龙的任务是导引水路：应龙导引主流，其馀的龙导引支流。

可是这一来却惹恼了水神共工，因为洪水原是上帝命他降下来惩罚人民的罪恶的，正是他大显神通的好机会，如今手段还没有十分施展，却又要叫收拾起来，这不行！而且禹那小孩子知道什么呢？上帝竟轻率地答应了他的请求，也使他很不服气。所以他立定决心，偏要出来和禹捣一捣乱。于是他就把洪水“振

滔”起来，一直淹到空桑[2]。空桑在如今山东曲阜，已经要算是中国极东的地方了，可见当时中原一带，早已变做了泽国，可怜的人民，为了水神的一怒，又不知道多少人在洪涛里化作了鱼虾！

禹看见共工这样的横蛮，知道除了用武力对付以外，用道理说服是决不行的。要赶早平治洪水，必须先除去振滔洪水来祸害人民的罪魁，因此禹决心和共工一战。

这场战争的经过怎样，猛烈到什么程度，因为古书上没有记载，我们也就无从查考了。不过据说，禹曾在会稽山会合天下群神，大家都到齐了，只有防风氏后到，禹怪他不遵守约束，就把他杀掉。过了一两千年，到春秋时候，吴王夫差攻打越国，包围了越王勾践居住的会稽山，战争进行得很猛烈，连山都打毁了。从毁坏的山里掘出一只骨头，不是人类的骨头也不是野兽的骨头，那骨头之大，须用整部车子才能装下。去请教博学的孔子，孔子才把这段故事说出，大家才知道就是防风氏的骨头[3]。禹会合天下群神，恐怕正是为了要对付共工，那么我们可以想见禹的神力和威权有多么大，共工当然不是禹的敌手，所以不久就给禹赶跑了[4]。

那会稽山，据说原叫做茅山，因为禹曾经在那里会合天下的群神，商议治理洪水、对付共工的大事，这才改名叫会稽的。“会稽”就是“会计”，也就是“会聚计议”的意思[5]。殊不知防风氏骄傲自大，不遵守约束，冤枉丢了性命。杀他时候，为了他身体太高大了，三丈多长的身子，任是长汉子的刽子手，也不能够上他的脖子，据说在行刑前，还特别花了一番功夫，派遣民夫筑起一道高堤，让巨人防风站在堤下，刽子手站在堤上，预先打造了够沉重锋利的大刀，挑选了出类拔萃的力士，这才把防风氏那一颗决不亚于牦牛头的巨大而顽强的头颅斩割下来[6]。防风被杀戮

后，所筑的高堤还保存相当长久一段时间，后来人们叫它做“刑塘”⑦，塘就是堤的意思。杀头的场面，古往今来人民见到过的何止万千，但要像防风氏这个山岳似的汉子的被杀头，那可真是旷古奇闻，人们只能在神话传说的长河中约略领受到独一无二的这回光景罢了。

说起防风氏这个巨人，不禁使人联想到蚩尤、共工、夸父、刑天这些“巨无霸”式的人物⑧，他们都是炎帝的裔属，而又同是黄帝派系的反对者，南方这个巨人族的首领防风氏，和这些巨人之间，不知是否有戚谊或血缘的联系？如果说没有，他为什么会在禹会天下群神、商量治水方法和对付共工策略的时候，表现得这么傲慢懈怠，迟迟其行，以至身遭杀身的惨祸？如果说有，可惜我们在古书的记载里，还找不到确凿的证据，只好存疑。总之，据说后来越地方的人民还保留着一种古老的风俗习惯，就是每年到了一定时间要祭祀防风氏的神灵。祭礼举行的中途，演奏起防风氏的古乐，吹起一种足有三尺长的竹筒，发出呜呜的嗥叫声，三个披着长头发的人，便应和着这种悲哀的呜呜声，在神庙的大殿上有节奏地舞蹈起来⑨。这防风古庙，在现在浙江省德清县的莫干山下，据说还能找到它的遗址，那里还流传有什么防风国、防风山、防风洞等名号，足见人们对于这位神话传说的巨人，是深深表示怀念的⑩。

且说禹赶跑了共工之后，这才认真开始工作。他比他的父亲果然更要聪明。他一方面用息壤来堙障洪水，叫一只大黑乌龟把息壤背在背上，跟随在他的后面行走⑪。这样，他就把极深的洪泉填平了，把人类住居的土地加高了⑫：那特别加高起来的，就成为我们今天四方的名山。一方面他又疏导川河，叫应龙走在前面，拿他的尾巴画地。应龙尾巴指引的地方，禹所开凿的河川的道路就跟着它走⑬，让水流一直流向东方的汪洋大海，就

成为我们今天的大江大河。

禹治水到黄河，正站在高崖上观察水势，忽然看见一个长人，白白的脸孔，鱼的身子，从翻腾的水波里跳跃出来，自说是河精，其实就是河伯，给了禹一块水淋淋的大青石头，又转身跳进水波里不见了。禹把那块石头仔细看了一看，上面天然长着一些弯弯曲曲的线条形的花纹，聪明的禹，用不着去请教别人，一看全都明白了：原来是一幅治水的地图[14]。从此他治水既有应龙拿尾巴开路，又有地图做全盘工程的参考，就更有了充分的信心和把握了。

禹治水不但得到了“河图”——就是河伯送给他的那块记载着河川道路的大青石头，据说，还得到了另外一样宝贵的东西：玉简。

那是当禹开凿龙门山的时候，有一天，偶然到了一个大岩洞里，岩洞深得很，越走越黑暗，到后来简直寸步难行了，禹只得打了火把进去。却看见前面有一个东西闪闪发光，后来那发光的东西把整个岩洞都照亮了，仔细一看，原来是一条大黑蛇，约有十丈长，头上生有角，嘴里衔了一颗夜明珠，在前面给禹带路。禹就丢了火把，跟着大黑蛇走。走了好一会儿，到了一个开朗光明的地方，似乎是一座殿堂，有一些穿黑衣服的人簇拥着一个人脸蛇身的神坐在殿堂中央。禹一看这神的形状，心里就明白了八九分，禹便问他：

“你莫非是华胥氏的儿子伏羲吗？”

“对啊！”蛇身人脸的神说：“我就是那九河神女华胥氏的儿子伏羲啊！”

他们两人一谈起来，都感觉很是亲切。伏羲幼年时候吃过洪水的亏，对于治水的禹所做的伟大工作，表示非常钦佩，愿意尽他的力量来帮一点忙。于是便从怀里掏出一支玉简交给禹，

这是一种形状像竹片的玉器，有一尺二寸长，说是拿了这东西去，就可以度量大地。禹后来果然带着它在身边，平定了水土[15]。

龙门山据说原是一座大山，它和吕梁山的山脉连接着，位置在如今山西和陕西省交界的地方，刚刚挡住黄河的去路，使黄河的水流到这里流不过去，只好倒回头往上流，水神趁势掀起巨浪，造成洪水的泛滥，把上流的孟门山都淹没了[16]。禹从积石山（在青海）疏导黄河到这里，就用他的神力把龙门山开辟为两，使它分跨在黄河的东西两岸，像两扇门，让河水从悬崖峭壁间奔流而下，因此，禹就把这个地方取名叫龙门。据说，江海的大鱼到一定时间便都要集合在这山崖下面，举行跳高比赛，跳过去的便能成龙升天，跳不过的便只好碰一鼻子灰，咕嘟着腮帮子仍旧转来做鱼[17]。又有说在龙门的附近有一条涧，叫鲤鱼涧，涧里最多的是鲤鱼，这些鲤鱼从洞穴里跑出来三个月，就得逆流渡到龙门的上游去，有本领渡过去的就会变成龙，否则还是得碰个鼻青脸肿回转来[18]。李白《赠崔侍御》诗说："黄河三尺鲤，本在孟津居；点额不成龙，归来伴凡鱼。"用的就是这个典故。

龙门的下游几百里的地方，是有名的三门峡，相传也是禹开凿的。禹把一座挡住河道的山破成几段，使河水分流，包绕着山经过，好像三道门，所以叫做三门[19]。"三门"各有名字："鬼门"、"神门"、"人门"。"站在黄河两岸的陡崖上俯瞰河谷，只见大河从上游浩浩荡荡地奔流过来，越往东，水势越急，刚刚流进三门峡，便被两座石岛迎面劈开，劈成惊心动魄的三股急流。这三股急流又被两岸突出的岩石紧紧卡住，瞬时间三股急流又拧成一股，一起从一百二十公尺宽的小豁口硬冲出去，直震得满峡谷一片雷声。"——这就是如今我们要在那里建立一座巨大的水电站的三门峡的光景。在三门峡，至今还有着禹王治水的遗迹：附近

有七口石井，据说是禹王凿三门峡时挖的水井，所以三门峡又叫“七井三门”；鬼门岛的崖头上有两个圆坑，活像一对马蹄印，却比井口还大，叫做“马蹄窝”，据说是禹王开砥柱，跃马过三门时马的前蹄在这里打了一个滑溜踩下的足印。三门峡上游又有禹王庙，从前“放溜”过山峡的梢公们都先要在这里歇脚，给禹王烧香许愿，放鞭炮，饱吃饱喝一顿，然后才驾着木船在汹涌奔腾的急流里，从岩石中箭也似的穿花而过，是否能够侥幸渡过三门，或是在岩头上碰个稀烂，全在眨眨眼的功夫。所以当地人说：“店头街（茅津渡）是叫不尽的梢公，哭不完的寡妇！”这话里包含着世世代代勇敢的中国人民多少血泪啊[20]！

禹治理洪水，曾经三次到桐柏山（在河南省桐柏县西南），可是那地方总是刮大风，打大雷，石头啸叫，树木哀号，使治水的工程简直没法施展。禹知道是妖物作怪，发了怒，便召集天下群神，叫他们想办法除妖。有一些神不大愿意出力，禹便把他们拘囚起来，其馀的这才通同合力在淮水和涡水之间擒获了一个水怪叫无支祁的。这怪善于应对言语，形状像猿猴，额头高，鼻梁低，白脑袋，青身子，牙齿雪亮，眼睛闪耀出金光，力量大过九只象，颈脖子伸出来有百尺长，但他的身躯却伶俐轻便，虽然被擒获了，他还在那里横蹦竖跳，没一刻安静。禹拿他没法，便叫天神童律去制服他，童律制服不住，又叫乌木由去，乌木由也还是不行，最后才给庚辰制服了。庚辰制服他的时候，各种山精水怪聚集起来奔走号叫的有好几千，庚辰拿一把大戟赶走他们，怪物失助，这才降伏。于是用大铁索锁在他的颈脖上，鼻孔里又给穿上了金铃，将他压在如今江苏省淮阴县的龟山脚下。禹的治水工作这才顺利地进行下去，淮水从此才能够平安地流入海中[21]。

禹治水到了巫山三峡，在导引水路的一群龙中，有一条龙错行了水路，民夫们就在那里错误地施工，开凿出一道峡谷。结果

后来发现这道峡谷完全是不必要的，禹很生气，就把这条蠢龙在一座山崖上斩了，用来儆戒其他引水的龙。直到现在巫山县还有“错开峡”、“斩龙台”这样的古迹[22]。

巫山，可能又叫云雨山，或叫灵山[23]。据说天帝的神仙药一共有八橱，全都安放在这里。附近有一条可以吞吃大鹿的黑蛇，常想来偷吃神药。天帝特地派遣了一只凤凰属的黄鸟，在这里看守着神药，防止贪婪的黑蛇偷吃[24]。有巫咸、巫即、巫盼、巫姑、巫真、巫礼、巫抵、巫谢、巫罗等十个巫师，从这里上天下地，做沟通神人间关系的工作。山上各种宝贵的药草都有，巫师们也顺便采取一些来制炼神药[25]。禹治水到这里，正在叫人砍伐林木、疏通水道的时候，忽然发现在一处光秃秃的红色的山崖上，不知是何方的精灵故弄玄虚，竟化生出一棵非常名贵的栾木树来。黄色的茎干，红色的枝条，青色的叶子，长得高高大大的，自有一种非凡的气概。最可宝贵的，是这树的花和果实，都是很好的药材，可以拿它来制炼神药。后来各方的天帝知道了，都派遣人来采取这树的花果去制药[26]。这也算是禹在巫山治水的一段小小的插曲。

治理洪水是一件破天荒的大事，人民群众和各方的天神都来帮助禹。有一个叫做伯益或伯翳的天神，在帮助禹治理洪水的工作中，功劳最大。他是天上的神鸟燕子的子孙后代，或者他本人就是一只燕子[27]。他常带着人民，打着火把，去把山林水泽中因洪水而长得过于繁茂的草木焚烧掉，使害人的禽兽无处藏身，只好远远地逃遁[28]；让人民能够安居乐业。他又懂得各种鸟兽的性情和语言[29]，治水成功以后，他便去帮助舜驯服鸟兽，许多野禽野兽都给他管教得服服贴贴的。舜帝爷欢喜，就把姚姓（舜的宗族）的一个姑娘嫁给他，赐他姓嬴，据说，他后来就成了秦国王族的祖先。他生了两个儿子，一个儿子叫大廉，另外一个

儿子叫若木。大廉又叫鸟俗氏，他的玄孙孟戏和仲衍，完全是鸟雀的形躯，却说人的话[30]：可见他们确实是天神的子孙后代。

伯益又被人们号称为百虫将军。在河南省的嵩高山，古时建有百虫将军庙。这庙在汉代就已经有了，晋代元康五年（公元295年），又大规模地修葺了一次，直到明代末年，董斯张编写《广博物志》的时候，这庙据说还存在[31]。另有伯益庙，在浙江省绍兴县西十五里鹦鹉山北麓[32]。这些都只见于前人著述的记叙，表示人们对于这位神话英雄的崇念；至于两处的庙貌，恐怕早已湮没，只好让人们凭着记载去追寻它们的遗迹了。

---

① 《山海经·海内经》："帝乃命禹卒布土定九州。"

② 《淮南子·本经篇》："舜之时，共工振滔洪水，以薄空桑。"

③ 《国语·鲁语下》："吴伐越，堕会稽，得骨焉，节专车。吴子使来好聘，且问之仲尼。……仲尼曰：'丘闻之，昔禹致群神于会稽之山，防风氏后至，禹杀而戮之，其骨节专车。'"

④ 《荀子·成相篇》："禹有功，抑下鸿，辟除民害逐共工。"

⑤ 《越绝书·外传记地》："禹始也，忧民救水，到大越，上茅山大会计，爵有德，封有功，更名茅山曰会稽。"按"会稽"之名，当因禹"忧民救水"，会群神于会稽山，计议驱逐"振滔洪水，以薄空桑"之水神共工而来，故"防风后至"，禹始"杀而戮之"，惩其怠慢，以为不用命之群神之警。决非治水功成，"爵有德，封有功"之时，禹怒防风受封赏来迟，戮之以为谦抑者戒。若果如此，则禹何暴虐，而仿佛"大树将军"之防风，其奇冤又何千古莫白邪？疑此段记叙中"爵有德，封有功"二语，乃因由于对《左传·哀公七年》"禹合诸侯于涂山（即会稽山），执玉帛者万国"二语之误解而来，实则《左传》二语，乃是《国语》"禹致群神"神话之历史化，揆其本貌，并无万国诸侯执玉帛于涂山之举，亦无禹"爵有德，封有功"于会稽山之事。有之惟因"逐共工"而"杀防风"而已。

⑥ 《庄子·逍遥游》:“今夫䴔牛,其大若垂天之云。”

⑦ 《会稽郡故书杂集》辑贺循《会稽记》:“防风氏身长三丈,刑者不及,乃筑高塘临之,故曰刑塘。”

⑧ 西汉末年王莽时一个巨人的名称。

⑨ 任昉《述异记》卷上:“越俗祭防风神,奏防风古乐,竹长三尺,吹之如嗥,三人披发而舞。”

⑩ 据钟伟今同志提供的一本浙江省德清县油印的诗文小册子《游防风国》,中有当地文人发表的《防风寺》、《防风洞怀古》、《登防风山》等诗文。

⑪ 《拾遗记》卷二:“禹尽力沟洫,导川夷岳,黄龙曳尾于前,玄龟负青泥于后。”按青泥当即是息壤。

⑫ 《楚辞·天问》:“洪泉极深,何以填之?地方九则,何以坟之?”

⑬ 《楚辞·天问》:“应龙何画?河海何历?”王逸注:“禹治洪水时,有神龙,以尾画地,导水所注。”

⑭ 《尸子》(辑本)卷下:“禹理水,观于河,见白面长人鱼身出,曰:‘吾河精也。’授禹河图,而还于渊中。”《博物志·异闻》:“昔夏禹观河,见长人鱼身出,曰‘吾河精’,盖(今本作“岂”,此从《绎史》卷十一引)河伯也。”

⑮ 《拾遗记》卷二:“禹凿龙关之山,亦谓之龙门,至一空岩,幽暗不可复行,禹乃负火而进。有兽状如豕,衔夜明之珠,其光如烛;又有青犬,行吠于前。禹计可十里,迷于昼夜,既觉渐明,乃向来豕犬,变为人形,皆着玄衣。又见一神,蛇身人面,禹因与语,神乃探玉简授禹,长一尺二寸,使度量天地,禹即执此简以平水土。蛇身之神,即羲皇也。”按《御览》卷八六九引此之首段作黑蛇衔珠,或较近于古神话初相。

⑯ 《吕氏春秋·爱类篇》:“昔上古龙门未开,吕梁未发,河出孟门,大溢逆流,无有丘陵沃衍平原高阜,尽皆灭之,名曰鸿水。”

⑰ 《三秦记》(张澍辑):“江海大鱼薄集龙门下,数千,不得上。上则为龙,不上者鱼,故云暴鳃龙门。”

⑱ 《水经注·河水》:“河水又南得鲤鱼(洞),历洞东入穷溪首,便其源也。《尔雅》曰:‘鳣,鲔也。’出巩穴三月,则上渡龙门,得渡为龙矣,否则

点额而还。”

⑲ 《水经注·河水》:“砥柱,山名也,昔禹治洪水,破山以通河,三穿既决,水流疏分,指状表目,亦谓之‘三门’矣。”

⑳ 见华山《三门峡杂记》(《新观察》一九五五年第十六期)。

㉑ 《太平广记》卷四六七“李汤”条:“禹理水,三至桐柏山,惊风走雷,石号木鸣,土伯拥川,天老肃兵,功不能兴。禹怒,召集百灵,授命夔龙,桐柏等山君长稽首请命,禹因囚鸿濛氏、章商氏、兜卢氏、犁娄氏,乃获淮涡水神名无支祈(祁)。善应对言语,辨江淮之浅深,原隰之远近,形若猿猴,缩鼻高额,青躯白首,金目雪牙,颈伸百尺,力逾九象,搏击腾踔,疾奔轻利,倏忽闻视不可久。禹授之童律,不能制;授之乌木由,不能制;授之庚辰,能制。鸱脾桓胡木魅水灵山妖石怪奔号聚绕,以数千载,庚辰以戟逐去。颈锁大索,鼻穿金铃,徒淮阴之龟山足下,俾淮水永安流注海也。”此虽小说家幻设之辞,然宋元间已广播于民间,且演为戏剧小说,故亦略述之。

㉒ 《巫山县志》卷三十:“斩龙台,治西南八十里;错开峡,一石特立。相传禹王导水至此,一龙错行水道,遂斩之,故峡名错开,台名斩龙。”

㉓ 巫山多云雨,有巫山神女“朝为行云,暮为行雨”的神话传说,故禹攻伐的这座云雨山,很可能便是此经上文所记“巫山有黄鸟”的巫山的别名。灵山有十巫采药,灵、巫古本一字,故疑灵山也是巫山的别名。三座山同在西南方,又都关系着神药的传说,故说它们可能便是一山——巫山。

㉔ 《山海经·大荒西经》:“黑水之南,有玄蛇食麈。有巫山者,西有黄鸟。帝药,八斋。黄鸟于巫山,司此玄蛇。”

㉕ 《山海经·大荒南经》:“有灵山,巫咸、巫即、巫盼、巫彭、巫姑、巫真、巫礼、巫抵、巫谢、巫罗十巫,从此升降,百药爰在。”

㉖ 《山海经·大荒南经》:“大荒之中,有云雨之山,有木名曰栾。禹攻云雨,有赤石焉生栾,黄本,赤枝,青叶,群帝焉取药。”

㉗ 益同嗌,嗌簋文作  ,描绘的就是一支张口分尾的燕子的形象。

㉘ 《孟子·滕文公上》:“舜使益掌火,益烈山泽而焚之,禽兽逃匿。”

㉙ 《汉书·地理志》:"伯益知禽兽。"《后汉书·蔡邕传》:"伯翳综声于鸟语。"按伯益即伯翳,柏翳。

㉚ 《史记·秦本纪》:"秦之先,帝颛顼之裔孙,曰女修,女修织,玄鸟陨卵。女修吞之,生子大业。大业取少典之子曰女华,女华生大费,与禹平水土。已成,帝舜乃妻之姚姓之玉女。大费拜受,佐舜调驯鸟兽,鸟兽多驯服,是为柏翳。舜赐姓嬴氏。大费生子二人,一曰大廉,实鸟俗氏;二曰若木,实费氏。大廉玄孙曰孟戏仲衍,鸟身人言。"

㉛ 明董斯张《广博物志》卷十四:"伯益字隤敳,为唐泽虞,是为百虫将军。"注:"今巩洛嵩山有百虫将军庙是也;自汉有之,《水经》云,晋元康五年七月晋人吴义复立。"按所谓"水经",即《水经注》,其"洛水注"云:"(九山)九山庙,又有百虫将军显灵碑。碑云:'将军姓伊氏,字隤敳,高阳氏之第二子伯益者也。晋元康五年七月七日,顺人吴义等建立堂庙。'"董氏所引作"复立",今作"建立",是董见本与今本微异。然既曰"显灵",既曰"汉时有之",则先有"堂庙"矣,"复立堂庙"当俞于"建立堂庙"也,因从董说。

㉜ 清李享特等重修《绍兴府志》卷三六:"伯益庙。《于越新编》:在山阴县承务乡,一名稽山庙。《山阴县志》:在县西十五里,明肖凤鸣读书处。有记云:郡东南岩壑最美,而神所栖则鹦鹉山北麓也。"

第 三 章

禹治洪水，直到三十岁，还没有结婚。当他走到涂山（如今浙江绍兴县西北）[①]，在那里做治水工作的时候，他心里就想："我的年龄已经很大了，将要有什么东西来昭示我吧？"果然，就有一匹九条尾巴的白狐狸来到他的面前，摇摆着一大把像扫帚般的毛蓬蓬的尾巴。这种狐狸，出产在东方君子国附近的青丘国，是和龙、凤、麒麟等生物同属于吉祥的生物[②]。禹一见这九尾白狐，不禁就想起涂山当地流传的一首民间歌谣，大意说："谁见了九条尾巴的白狐狸，谁就可以做国王；谁娶了涂山的女儿，谁就可以使家道兴旺。"禹想，"这狐狸的出现和民间歌谣的流传，或者就应验着我将要在涂山这里结婚吧？"

涂山有一个姑娘，名叫女娇，态度娴雅，仪容秀美，禹一见这姑娘，就觉得很满意，心想娶她做妻子。可是治水的工作忙迫，还来不及向她略通款曲，禹又到南方巡视灾情去了。女娇从旁的地方知道了禹有爱她的心意，对于这万人称颂的大英雄，也自然而然地发生了爱慕。于是她就打发一个使女到涂山的南麓去等候禹回来。哪知一等禹也不回来，两等禹也不回来，等得女娇烦闷和焦燥极了，便作了一首歌道：

等候人啊，多么地长久哟！

据说这就是南国最早的一首诗歌，后来《诗经·国风》里的那些"乐而不淫"的诗歌，都是从这首诗歌传嬗下来的[③]；当然，这也

只是说说罢了，不一定就是事实。

终于，巡视灾情的禹从南方回来了，女娇的使女在涂山南麓迎接着禹，表达了她的年轻的女主人对禹爱慕的衷诚；许多言辞，都正是禹要想让使女转达给女娇知道的。两人既然彼此是这么情投意合，一见倾心，所以并不需要什么繁文缛节的仪式和典礼，他们就在台桑这地方简简单单地结了婚④。

结婚以后仅仅才四天⑤，禹便离开了他新婚的妻，又忙忙碌碌地到别的地方去治理洪水去了。女娇便被送到禹的都城安邑（在现在山西解县东北）去。她在那里生活过不惯，时常思恋本国。禹知道这种情形，没法安慰她的新婚夫人，便叫人在安邑城南替她筑了一座台，让她在寂寞无聊的时候，登上台去望望她的远在几千里以外的家乡。据说如今城南门外还存在着那座望乡台的台基⑥。

后来她觉得既离开熟悉的家乡又离开亲爱的丈夫，日子过得未免太凄苦了，当她丈夫偶然回家看看她的时候，她就坚决要求跟着他在一道。禹拿她没有办法，只得勉强答应了。

有一次治洪水到了辕辕山（在河南偃师县东南），这座山山势险峻，山路像车辕般的回还往复，所以叫做辕辕，得打通这座山，使水流经过。禹向他的妻子说："这工作可是不太容易呀，但也还是要努力干。我在这山崖上挂上一面鼓，听见鼓声你就给我送饭来吧。"他妻子说："好。"禹等她妻子回去以后，一时想不出更好的办法，就摇身一变，化做一头毛茸茸的大黑熊，拼着自己的力气来凿山开路。禹正在那里用嘴拱呀，用四个爪子扒呀，忙得浑身带劲、尘飞土扬的时候，一个不当心，他的后脚爪带起一块石头，"咚"的一声，不偏不歪正打中在崖边挂着的鼓上。接连又有几块石头也都打在鼓上，禹的妻子听见鼓声，就急急忙忙提了篮子把丈夫的午饭送去。禹一点也没有留心到周围发生的

一切，还在那里拼命的扒呀拱呀的，不料他的这副难看的熊的形躯，竟被妻子涂山氏看见了，她万想不到自己的丈夫竟是一头熊，又是吃惊，又是惭愧，不由得大叫一声，丢了饭篮，赶快回身逃走。禹听见妻子叫喊，才停止了紧张的工作，也跟在她的后面追赶去，想向她解释解释误会。大约慌忙中忘记变还原形罢，禹的妻子看见追赶来的还是一头熊，心里更是惭愧和害怕，脚下也就更加跑得快。他们这样一逃一追，一直就跑到了嵩高山（即嵩山，在河南登封县北）的山脚下。禹的妻子急得没法，也就摇身一变，化做了一块石头。禹见妻子化做石头不理他了，又急又气，便向石头大叫道："还我的儿子来！"石头便向北方破裂开，生了一个儿子名叫"启"⑦："启"就是"裂开"的意思。

禹为了平治洪水，周历了九州土地，天下万国。东方到过博木，博木就是扶桑，是太阳出来的地方；又到过九津和青羌之野，沐浴着一片灿烂的旭日的光辉；又到过攒树所，那里有万木攒聚如云；扪天山，爬上山的峰顶连天都能用手摸着；又到过黑齿国、鸟谷乡和出产九尾狐的青丘乡。南方到过交阯，交阯就是现在的越南；又到过孙朴国和续横国；又到过丹粟、漆树、沸水漂漂、九阳之山，单从名字上已可见到那里是气候极炎热的地方；又到过羽人国、裸民国、不死国。禹到了裸民国，据说他也脱去了衣服，赤精着身子进入国境，到离开那里的时候，才又穿上衣服，拴上带子，为的是尊重别国的风俗习惯⑧。西方到过西王母三青鸟居住的三危山，又到过积金山，山上堆满了黄澄澄的金子；巫山，炎帝小女儿瑶姬的精魂在那里兴云降雨；又到过奇肱国、一臂三面国；又到过不吃别的东西，单吃露水、喝空气就可以过日子的乐土仙乡。北方到过人正国、犬戎国、夸父国、积水山和积石山；又到过夏海和衡山，地方已经不可稽考，大约是在北极荒远的处所；还去见过那人面鸟身的北海海神而兼风神的禺强⑨。

禹在北海见过海神禺强，正想转回南方来，却不料在那积雪的北方的荒原，迷失了路途，又更朝着北方走去。走呀走的，渐渐觉得风景不同寻常，一条长长的滑溜溜的山冈挡住在眼前，山冈上没有一棵树，也不生一棵草，自然更没有飞的鸟和走的兽之类了。禹觉得奇怪，便爬上山冈去看个究竟，原来山冈下面是平坦的大地，大地上面也是什么都没有，只有一些弯弯曲曲的小水流，像蛛网样的布满着。男男女女、老老少少的人们就在水流旁边坐的坐，躺的躺，有的唱歌，有的跳舞，也有的用两手去捧了水流里的水来喝。有个男人在溪流里连喝了几捧水，只见他就偏偏倒倒、醉醺醺地仰面朝天倒在地上，睡熟得像死人一般，人事不知了。唱歌、跳舞、谈天、游戏的人们都各自玩乐他们的，谁也不去管那醉汉。

好奇的禹就走下山冈，看看这里的风土人情究竟是怎样。一问起来，才知道这里叫做终北国，是北方最远的一个国家。这国家的地形好像一块磨盘石，四周围绕的小山冈就是磨盘石的边沿，也是国家的天然的疆界。中央有一座山，名叫壶领，形状像个没有边的泡菜坛子，从那泡菜坛子口上经常涌出一汪水流来，分布在山下平原的各处。这水名叫“神瀵”，又甜又香，而且还有最大的一桩好处，就是吃了能饱。只消吃一点点，便能充饥解渴，若是吃得过多了，就会酒醉饭饱，睡足十天，才能醒来。国家的气候又特别温和，既不热，也不冷，不刮风，不下雨，没有霜，也没有雪，终年四季无昼无夜都像是在过春天。人们既不愁穿衣吃饭，自然就没有一个人去从事耕田织布这类在他们看来是傻气劳动。人人都无须劳动，因此也就没有利用种种手段来剥削他人劳动的人。他们倒确实是生活得快乐而无忧：吃了玩，玩了睡，睡醒起来又吃。人人活到一百岁，两腿一伸，就上了天国。禹来到这里，人们都殷勤地招待禹吃他们的“神瀵”，禹吃了这名

贵的食品觉得味道实在不错；可是他还有治水的工作没有完成，又惦念着他的那些还在水深火热中的苦难的人民，仙乡虽然快乐，他哪里忍心长久留住？他住了还不到两天，终于急急忙忙辞别这些纯朴的人民，登上归程，回返中土来了⑩。

经过许多困难和辛苦，洪水终于给禹治理平息了。洪水虽平，但还有馀患未尽。原来被禹赶逐跑掉的共工，有一个臣子叫"相柳"的，是一个蛇身九头的怪物，这怪物最贪暴无厌，九个脑袋，须同时吃九座山上的食物。而且顶可恨的，是无论什么地方给他一喷一碰，便马上会成为水泽。水泽里的水，带着又辣又苦的怪味道，不要说人吃了会送命，就连飞禽走兽也不能在附近一带生活下去。禹把洪水平息之后，就运用神力，杀死相柳，为民除害。从这九头巨怪的身体里流出几股像瀑布一样的腥臭的血液来，气味难闻得很；血液流经的地方，五谷不生，又多水，水也带着又辣又苦的怪味道，简直不能住人。禹就把这些地方用泥土来堙塞住，可是堙塞了三次，三次这块土地都陷坏下去，禹索性将它来辟做一个池子，各方的天帝就利用池泥在这里筑起几座台，用以镇压妖魔。台在昆仑山的北边⑪。

洪水平息，大功告成；禹要想量一量大地的面积。便命他手下的两个天神大章和竖亥，一个从东极走到西极，量得二亿三万三千五百里七十五步；一个从北极走到南极，量得的数目也是一样，一步不多，一步不少。所以如今我们居住的这大地，在禹那时候，竟是方方的，像豆腐干似的一块。三百仞以上的洪水渊薮⑫，一共有二亿三万三千五百五十九个，禹早已经用息壤将它们填平了，有的地方更耸了起来，成为四方的名山⑬。《山海经》里有几句关于天神竖亥的解说文字：说禹叫竖亥测量大地，竖亥右手拿了一些竹片，大约有六寸左右长，叫做"算"，是用来计算数目的，左手指着青丘国的北边——看光景，是要准备动身旅行

去了⑭。

---

① 涂山所在地，诸说不一。一说在四川巴县，见《蜀典》卷二“涂山氏江州”条；一说在安徽省怀远县，见《路史·后纪十二》及《清一统志》；一说在河南嵩县，见杨宽《中国上古史导论》(《古史辨》第七册上编)。以神话的观点而论，还是以古说涂山在越之会稽(《越绝书·外传记地》)为近正，因为向禹显示瑞应的青丘国的九尾白狐便在此不远。

② 汉代砖画里常有九尾狐和不死树、三足神鸟、捣药玉兔……等同列于西王母左右，故知其必为祥瑞之物(参看闻宥编《四川汉代画像选集》)。

③ 《吕氏春秋·音初篇》：“禹行功(《文选·南都赋》、《吴都赋》注并引作“行水”)，见涂山之女，禹未之遇，而巡省南土。涂山氏之女乃令其妾候禹于涂山之阳，女乃作歌曰：‘候人兮猗！’实始作为南音；周公及召公取风焉，以为《周南》、《召南》。”

④ 《吴越春秋·越王无馀外传》：“禹三十未娶，恐时之暮，失其制度，乃辞云：‘吾娶也，必有应矣。’乃有九尾白狐，造于禹，禹曰：‘白者吾之服也，其九尾者，王者证也。涂山之歌曰：绥绥白狐，九尾庞庞。我家嘉夷，来宾为王。成家成室，我造彼昌。天人之际，于兹则行。明矣哉！’禹因娶于涂山，谓之女娇。”

⑤ 《书·益稷》：“(禹)娶于涂山，辛、壬、癸、甲，……惟荒度土功。”注：“辛、壬、癸、甲，四日也。禹娶涂山，甫及四日，即往治水也。”

⑥ 《水经注·涑水》：“安邑，禹都也，禹娶涂山女，思恋本国，筑台以望之，今城南门，台基犹存。”

⑦ 《楚辞·天问》：“禹之力献功，降省下土四方，焉得彼嵞山女而通之于台桑？闵妃匹合，厥身是继，胡维嗜不同味而快朝饱(饥)？”朝饥是男女情事的隐语，于禹的择偶不当，似乎是有些微辞。洪兴祖补注引《淮南子》：“禹治洪水，通辕辕山，化为熊。谓涂山氏曰：‘欲饷，闻鼓声乃来。’禹跳石，误中鼓，涂山氏往，见禹方作熊，惭而去。至嵩高山下，方生启。禹

曰：'归我子！'石破北方而启生。"按《随巢子》亦载此故事而较简，无跳石中鼓事。

⑧ 《吕氏春秋·贵因篇》："禹入裸国，裸入衣出，因也。"

⑨ 《吕氏春秋·求人篇》："禹东至榑木之地，日出九津青羌之野，攒树之所，搢天之山，鸟谷青丘之乡，黑齿之国；南至交阯孙朴续柄之国，丹粟漆树沸水漂漂九阳之山，羽人裸民之处，不死不乡；西至三危之国，巫山之下，饮露吸气之民，积金之山，其（奇）肱一臂三面之乡；北至人正之国，夏海之穷，衡山之上，犬戎之国，夸父之野，禺强之所，积水积石之山。"

⑩ 《列子·汤问》："禹之治水土也，迷而失途，谬之一国，……其国名曰终北。不知际畔之所齐限，无风雨霜露，不生鸟兽虫鱼草木之类，四方悉平，周以乔陟。当国之中，有山，山名壶领，状若甑甄，顶有口，状若员环，名曰滋穴。有水涌出，名曰神潢，臭过兰椒，味过醪醴。一源分为四埒，注于山下，经营一国，亡不悉遍。土气和，亡札厉……缘水而居，不耕不稼，……百年而死，不夭不病。……其俗好声，相携而迭谣，终日不辍音，饥倦则饮神潢，力志和平，过则醉，经旬乃醒。"

⑪ 《山海经·大荒北经》："共工之臣曰相繇，九首蛇身自环，食于九土。其所欹所尼，即为源泽，不辛乃苦，百兽莫能处。禹湮洪水，杀相繇，其血腥臭，不可生谷，其地多水，不可居也。禹湮之，三仞三沮。乃以为池，群帝因是以为台，在昆仑之北。"相繇事又见《海外北经》，作相柳。

⑫ 仞，古以周尺八尺或七尺为仞。

⑬ 《淮南子·地形篇》："禹乃使大章步自东极至于西极，二亿三万三千五百里七十五步；使竖亥步自北极至于南极，二亿三万三千五百里七十五步。凡洪水渊薮，自三百仞以上，二亿三万三千五百五十（里）有九（渊）。禹乃以息土填洪水，以为名山。"

⑭ 《山海经·海外东经》："帝命竖亥步自东极至于西极，竖亥右手把算，左手指青丘北。一曰禹令竖亥。"

第 四 章

禹平治了洪水，使人民安居乐业，过幸福的日子，人民都感念他的功德，万国诸侯也都敬畏他，都愿意拥戴他做天子。舜帝爷见他治水有功，也心甘情愿地把天子的位置禅让给他，在让位之前，还送给他一块叫做“玄圭”的黑颜色的上方下圆的玉石，作为他勤劳的奖励①。不过也有的说，这块黑颜色的玉石，是天帝赐给他的②；当禹治水到西方的洮水上的时候，就有这么一个长身干的人，把这块黑颜色的玉石交给他。长身干的人，有人说可能就是流沙附近赢母之山的山神长乘，这神的形状像人却长着一条豹子的尾巴，是天上“九德之气”所化生的，所以他能代表天帝把黑颜色玉石即所谓“玄圭”赐给禹③。从这两种不同的传说看来，那么舜帝爷也好像就是天帝了。

治水成功的禹，据说有一匹名叫“飞菟”的神马，一天当中能够驰行三万里，受了禹德行的感召，自然地来到禹的宫廷，做了他的坐骑。又据说有一头会说话的走兽，名叫“趹蹄”，原是后土的家畜，大约也是马，也来做了禹的坐骑④。后来飞菟趹蹄就成了一般骏马的通称。两匹神马，不召自来，也许是表示皇天后土对于禹的慰问。因为他当初不顾一切的障阻，一心要平息洪水，居然成功了，所以锦上添花的事儿，纷至沓来。甚至传说天帝爷还赐给他一个叫做“圣姑”的神女，来安慰他晚年的寂寞⑤。像这种设想得很美妙的礼品，我们想大约是从某些先生的头脑里玄想出来的，而并不是禹所需要的吧。

禹做了天子以后，便收集了九州州牧贡献来的铜铁之类的金属，在黄帝曾经在那里铸鼎的荆山脚下，铸造了九个极大的宝鼎。有人甚至说一个宝鼎要九万人来拉才拉它得动⑥，可见它有多么大和重了。鼎上刻绘着九州万国毒恶生物和鬼神精怪的图像，使人民一见这鼎上的图像就知道预先防备，将来出远门旅行，走到山林水泽，就是遇到木妖石怪，邪神厉鬼，也不至于遭殃受害⑦。这九个宝鼎，陈列在宫殿门外，任人参观，成了人民的极有用的图画旅行指南⑧。半生的精神都消耗在跋山涉水劳碌奔波中的禹，见的妖魔鬼怪一定不在少数，他是深切地知道旅行的艰难的。他是天神，还容易对付这些魔怪，完全没有这方面知识的人民，如果骤然遭逢着，可就要大吃苦头了。爱念人民的禹，才想出这么一个办法，把鬼神精怪的形象都铸造在宝鼎上，哪一方有哪一类精怪，让人民一看宝鼎，便知分晓；以后出门旅行，也心里有数，趁早带上预防的法宝。所以当时禹铸造宝鼎的意思，是教导人民辨认奸邪，并不是拿它来装门面的，可是宝鼎传下去，从夏代传到殷代，从殷代又传到周代，它的旅行指南的实际效用逐渐消失，却被历代帝王珍藏在庙堂里，渐渐成了传国的宝贝，也就是装点门面的虚假的东西了⑨。

对于这九个宝鼎，野心家们一直是很感兴趣的，春秋时候楚庄王带兵攻打陆浑戎，到了周天子的都城洛邑，周定王派了一个使臣王孙满去慰问楚庄王，筵宴酬酢之间，楚庄王就向王孙满打听九鼎的大小轻重，善于言辞的王孙满说了一句辣乎乎的讽刺味儿十足的话："在德不在鼎。"结果使野心勃勃的楚庄王碰了一鼻子灰，回去了⑩。直到战国末年，秦昭襄王攻西周，才把楚庄王从前想望而不可得的九个宝鼎虏掠回秦国去。可是正在由很多人扛着，抬着，啊喝连天地叫喊着的中途，宝鼎忽然和他闹别扭，其中一个竟腾空飞了起来，一飞飞到了东方的泗水（在现在

山东省和江苏省境内），扑通一声落在泗水里面再也不出来了；到手的九鼎就只剩下了大煞风景的八鼎[11]。后来昭襄王的曾孙秦始皇并吞六国，当了皇帝，到东海去找神仙没找到，回来经过彭城，想起泗水里沉没的宝鼎，于心不甘，便派了上千的人到泗水去打捞宝鼎，结果也还是没有捞着，后来连其馀的八个也都下落不明了[12]。我们从山东嘉祥武梁祠的画像石里，还可以看见一幅刻绘得很生动的秦始皇派人到泗水去打捞宝鼎的图画。图画中表现着众多的人，在泗水桥上桥下打捞宝鼎的忙碌情形：宝鼎已经被用绳子曳出水面来了，鼎内忽然钻出一条神龙，伸头将绳子咬断，拖鼎的人们都跌了个仰叉叉四脚朝天，鼎又沉入水底。图画里表现的就是绳断的刹那的景况。这是汉代人对于秦始皇的刻毒的讽刺：讽刺他想要得到王权，却终于失去了王权[13]。宝鼎，据说就是王权的象征——这是铸鼎辨奸的禹从来也没有想到的。

关于禹，人们只是这么传说着：他治理洪水，亲自拿着畚箕铲子，冒着大风大雨，走在前面，带领着九州万国的人民，疏江导河，终于战胜了给大家带来灾害的洪水。他在外面前前后后一共跑了十三年，好几次打从自己家门前经过，听见孩子在里面哇哇地哭泣，都因为工作忙没工夫进去看看。他的手上脚上早生出了厚厚的老茧，指甲磨得光光的，小腿肚上连毛也不生一根。由于潮湿和太阳的曛蒸，还不到老年，就得下一个半身不遂的病症。勉强走路，也一跛一颠的，后步跨不过前步，看样子仿佛在跳，又好像是巫师作法事的光景。长年的风吹日晒，皮肤的颜色早已变得黑黝黝的，兼之人瘦，脑袋和颈脖显得特别长，嘴巴也显得特别尖，仪表实在不算堂皇。可是天下后世的人，谁提起禹来不交口称赞？甚至有人这么说："要是没有禹，我们这些人恐怕早已经变成鱼虾了！"[14]可见禹在人民的心目中是占着怎样一

个崇高的地位，又岂是那几斤破铜象征的所谓“王权”代表得了的？得鼎失鼎的神话传说，不过只是嘲笑了某些独夫的纷纭扰攘的徒劳罢了，和禹是全不相干的[15]。

禹在位做天子的时候，还替人民做了很多有益的事。后来他到南方去巡视，走到会稽（就是他从前大会天下群神和与涂山氏女儿结婚的地方），生病死了，群臣就把他埋葬在这里[16]。有说禹并没有死，留下的只是他的尸骸，他的实在的本身，却飞升上天去仍旧成了神。不管怎样，后世会稽山还可以看到一个大孔穴，称为“禹穴”，民间相传，说是禹进入了这个孔穴[17]。又说在禹的陵墓所在的地方，常有鸟雀来帮他耘草，春天把草根拔掉，秋天啄去芜秽的东西[18]。更有神奇的传说：说这些在禹陵墓附近耘草的鸟雀，“大小有差，进退有行，一盛一衰，往来有常”[19]——简直像在下兵操。

至于鲧和禹父子俩用来堙塞洪水的“息壤”，据说没有用完，还剩了一些，散在中国各处：有在湖北的[20]；有在湖南的[21]；有在安徽的[22]；有在四川的[23]，大都传闻异辞，故神其说，渐渐成了真正的“神话”，涉及迷信，也不值得去记述它了。倒是药物当中有一种叫做“禹馀粮”的还很有趣。传说禹治水时候把一些没吃完而又带不走的剩馀的粮食抛弃在江水里，后来这些粮食都生长起来成了药物[24]。这种药物，是像面样的黄色细粉，生长在池沼或山谷间的石头缝中，又叫“太乙馀粮”，可以用来止血[25]。还有一种生长在海边沙地上的植物，叫莣草，结的果实吃起来味道像大麦，每年七月就成熟了，一般人叫它做“自然谷”，也叫它做“禹馀粮”[26]。

---

① 《史记·夏本记》：“帝（舜）赐禹玄圭，以告成功于天下。”

② 《竹书纪年》沈约附注："禹治水既毕，天赐元圭，以告成功。"

③ 《山海经·西次三经》："嬴母之山，神长乘司之，是天之九德也，其神状如人而豹(毕沅曰即豹字)尾，其上多玉，其下多青石而无水。"郝懿行笺疏："《水经注》云，禹西至洮水之上，见长人受黑玉，疑即此神。"

④ 《宋书·符瑞志》："飞菟者，神马之名也，日行三万里，禹治水，勤劳历年，救民之害，天应其德而至。"又云："趺蹄者，后土之兽，自能言语，王者仁孝于国则来，禹治水而至。"

⑤ 《水经注·渐江水》："山(会稽山)下有禹庙，庙有圣姑像，禹治水毕，天赐神女圣姑，即其像也。"

⑥ 《战国策·周策》："昔周之伐殷，得九鼎，凡一鼎而九万人挽之，九鼎八十一万人。"

⑦ 《左传·宣公三年》："昔夏之方有德也，远方图物贡金九枚，铸鼎象物，百物而为之备，使民知神奸。故民入川泽山林，不逢不若，螭魅罔两，莫能逢之。用能协于上下，以承天休。"

⑧ 见江绍源《中国古代旅行之研究》。

⑨ 《汉书·郊祀志》："禹收九牧之金，铸九鼎。……夏德衰，鼎迁于殷；殷德衰，鼎迁于周；周德衰，鼎迁于秦；秦德衰，宋之社亡，鼎乃沦伏而不见。"

⑩ 《左传·宣公三年》："楚子伐陆浑之戎，遂至于雒，观兵于周疆，定王使王孙满劳楚子。楚子问鼎之大小轻重焉。王孙满曰：'在德不在鼎……'"

⑪ 《史记·秦本记》正义："周赧王十九年，秦昭王取九鼎，其一飞入泗水，馀八入于秦中。"

⑫ 《史记·秦始皇本记》："始皇还，过彭城，斋戒祷祠，欲出周鼎泗水下，使千人没水求之，弗得。"

⑬ 参见常任侠《汉画艺术研究》图版二九说明。

⑭ 《左传·昭公元年》："刘子(定公)曰：'美哉禹功，明德远矣，微禹，吾其鱼乎！'"

⑮ 本节所述见《淮南子》、《吕氏春秋》、《帝王世纪》、《尸子》、《史记》

诸书。

⑯ 《史记·夏本纪》:“十年,帝禹东巡狩,至于会稽而崩。”

⑰ 《史记·太史公自序》集解引张宴曰:“禹巡狩至会稽而崩,上有孔穴,民间云禹入此穴。”

⑱ 《水经注·渐江水》:“(禹)崩于会稽,因而葬之,有鸟来为之耘,春拔草根,秋啄其秽。”

⑲ 见《吴越春秋·越王无余外传》。

⑳ 钮锈《觚賸·豫觚》:“息壤在荆州南门外,状若屋宇,陷土中,而犹见其脊。”按荆州在今湖北省江陵县南。

㉑ 见唐柳宗元《永州龙兴寺息壤记》。按永州在今湖南省零陵县西南。

㉒ 《山海经·海内经》注:“汉元帝时,临淮徐县地,涌长五六里,高三丈,即息壤之类。”按徐县在今安徽省泗县西北。

㉓ 《方舆胜览》谓四川仁寿西北有地亩许,踏之软动。

㉔ 任昉《述异记》卷下:“今药中有禹馀粮者,世传昔禹治水,弃其所馀粮于江中,生为药也。”

㉕ 李时珍《本草纲目》云:“禹馀粮,乃石中黄粉,生于池泽,其生山谷者,为太乙馀粮。”

㉖ 《博物志·异草木》:“海上有草焉,名茆,其实食之如大麦,七月稔,俗名自然谷。或曰禹馀粮。”

第 五 章

前两章讲过，禹为了平治洪水，曾经游历了九州土地，天下万国，见过不少的奇人奇事，据说他和他的助手伯益因此写了一部《山海经》，把所见的种种都记载在那上面[①]。这虽然是并不可靠的传说，但我们也可以假定禹真的作了一次环海旅行，把《山海经》上所记述的各种各样的有趣的国家都经历过，因此我们也把这些国家在这里大略讲讲。

英国十八世纪作家史惠夫特写了一部妙趣横生的游记体的小说《格列佛游记》，这位格列佛先生飘洋过海，作冒险旅行，也到过许多稀奇古怪的国家，其中最叫我们发生兴趣的，是大人国和小人国。中国古代神话传说里关于大人和小人的传说也特别多而有趣，如今就先讲关于大人和小人的传说。

据说在东海，太阳和月亮都从那里出来的大言山附近，有一座山，叫波谷山，大人国的大人们，就住在这座山上。山上有大人开会议事的场所，叫做大人之堂，有一个大人，正蹲在堂上，张开他的两只又长又大的手臂[②]；又有一个大人，在山脚下白浪滔天的海水中驾着一只独木小船，虽说是小船，恐怕也比古时候我们祖先和敌人作战的战舰要大一些了[③]。这些大人，在母亲的肚子里孕育了三十六年才生下地，生下地头发就是白的，刚生下的婴儿就已经是魁梧奇伟的巨人，还没学走路就会腾云驾雾，他们原来是龙的子孙后代[④]。

像这样的大人，常见于古书的记载。我们在“开辟篇”共工

触山故事里所讲到的龙伯国大人，一钓竿就钓起了六个顶山的大俄乌龟，恐怕要算一切大人的鼻祖了。后来天帝发怒，把他们的身量缩短，可是据记载，缩得短无可短的他们，身量也还有三十丈，只有东方侏人国的身量，才大致能和他们比肩⑤。又还有被禹杀戮在会稽山的防风氏，一节骨头就须用整部车子来装载，是天神，也是后世巨人族的祖先。所以孔子说："防风氏在虞夏商三代叫做汪芒氏，在周代叫做长翟，如今叫做大人。"⑥长翟究竟有多长呢？据说当他横躺下来的时候，就占了九亩宽的地面。割下一个死人的脑袋、用车子拉着，他那眉毛都冒出车子前面的横木上来了⑦。

天上也有大人，把守着天庭的门阙；他生着极其狞猛的九个脑袋，拔大树像扯草，成千的大树，在他的盛怒之下，一会儿就给拔光了。地狱里也有大人，就是那幽都的守门者土伯，头上长着一对锋利的角，腆着他那牛样的庞大的肚子，张开着一双血淋淋的大手，赶逐着幽都里的黑色鬼魂⑧。——这样说来，大人是无分区界，天堂、地狱、人间都有的了。

小人却似乎只活动于人间，地狱天堂还未见于记载，想来总该有。在南方的海外，有一个小人国，叫僬侥国。这国家的人，一个个都生得很矮小，三尺长就要算是高个子了，最小的只有几寸长。他们也和我们一样的穿衣服，戴帽子，斯斯文文，住在山洞里。人聪明，能制造各种灵巧的东西，据说尧皇帝在位的时候，他们曾进贡了几只叫做"没羽"的箭来⑨，就是他们聪明灵巧的证据。平常也耕田种地，但耕种时却有一桩苦处：就是怕被那凶恶的白鹤来把他们吃掉，多亏附近大秦国的人——那些身高十丈的长汉子们⑩，常来帮助他们赶白鹤，才能平安地工作下去⑪。

僬侥国，又叫周饶国，"周饶"、"僬侥"其实都是"侏儒"的音

转，“侏儒”就是矮人的意思。《山海经》里又还记载有“菌人”和“靖人”这两种小人[12]，恐怕还是“侏儒”的音转。不过关于菌人，又还有奇特的说法。据说银山上有一种树，叫女树，天刚亮树枝上便生出一些光身子光屁股的小婴孩，太阳一出来这些小婴孩便从树上爬下来在地面上自由自在地行走、玩耍、嬉戏，太阳一落山小婴孩们便都隐没在地下不见了，到第二天又从树枝上生出另外一批新的婴孩来[13]。又说在西海中有一个国家，叫大食王国，在这个国家的岩岸上生了一些青枝条、红叶子的树，树上成丛地生了许多小孩子，大约有六七寸长，脑袋连着树枝倒栽葱地生着，见了人都嘻嘻地笑，手也在动，足也在动，若是把他们当中的一个从树上摘下来，马上就会死掉[14]。像这类小人就叫做菌人，是吃了使人长生不老的所谓“肉芝”一类的东西。吴承恩著《西游记》就叫这种东西做“人参果”，里面有一段很精彩的关于猪八戒吃人参果的描写，可以参看[15]。

《庄子》这部书上有一段寓言，说有在蜗牛左边触角上建立了一个国家的，叫做触氏，又有在蜗牛右边触角上建立了一个国家的，叫做蛮氏，两个国家的君王，常常为了争夺地盘进行猛烈的战争。战争一打起来，疆场上牺牲的战士总是盈千累万，战胜的一方追赶失败的一方经常一赶就是十天半月，直杀得对方“落花流水”、“片甲不留”，这才班师奏凯回来[16]——我们前面所讲的那些小人，比起寓言里描写的这些小人来，一个个恐怕又都成了“巨无霸”了吧。

大人和小人，传说当中的这些身体发育异常的人类，似乎又是和长寿的观念联系着的。据说在西方海外，有一个国家，叫做鹄国。一国的男女，通只有七寸左右长，为人极有礼貌，见人就作揖磕头，寿命活到三百岁。走起路来，像风般快，一天能走一千里。这些小人什么都不怕，只怕海鹄。海鹄一来，就会一口把

他们吞到肚子里，小人在海鹄肚子里照样活着，而海鹄从此一飞也能日行千里，而且寿命也能活到三百岁⑰。三百岁的寿命当然已经算是稀有的长寿了，而前面所讲的龙伯国的大人，据说能活到一万八千岁，住在员峤山附近的池移国的小人⑱，据说也能活到一万岁，能活到这么大的年纪，几乎可说是“寿与天齐”或“与天同寿”了。

说到长寿，在海外许多奇异的国家当中，还有好些国家是属于长寿或者不死的。

例如东方的君子国，就是长寿国家当中的一个，这国的人，人人寿命都很长，他们除了吃家畜野兽之外，更把国内盛产的木槿花蒸来当做日常食品。木槿花是一种灌木树上开的花，有红有紫有白，古代诗人在诗歌里这么写过：“有一个姑娘和我同车，脸庞儿好像盛开的木槿花。”⑲可见它的美丽。可是这美丽的花却开得不长久，早晨开花，不到晚上便枯萎了，也像有些姑娘容易逝去的青春。君子国的人便把这短命的花来做他们的食品，说也奇怪，吃了短命的花的他们，人人却又都长寿。这或者不关于花，而关于他们那种作为君子品德的仁爱的胸怀吧：据说仁爱的人寿命都很长的。

君子国的人真是有趣：他们衣服帽子都穿戴得整整齐齐，腰间挂着宝剑，每人使唤两只斑斓大老虎做他们的仆人。大家都谦让有礼，一点也没有争端。老虎也像我们家养的猫一样，驯良得很。到了君子国的街市，虽然只见满街的人和老虎来来往往，却从不发生什么乱子⑳。所以孔子也曾经这么慨叹地说过：“我的‘道’在中国既然行不通，那么只好驾了木筏子，飘洋过海，到九夷地方去施行吧。”㉑君子国是属于九夷范围以内的，孔子的意思大约是想到君子国去行他的道吧。

长寿的国家在西方还有好几个，例如住在穷山的轩辕国，就

是人人都长寿，那短命死掉的，也有八百岁。他们大约都是黄帝的子孙，人的脸，蛇的身子，尾巴缠在头上，这副状貌，是和神差不多了[22]。附近有一个土丘，名叫轩辕之丘，有四条蛇盘绕在那里做守卫。凡是射箭的，都不敢向着西方射，因为西方有轩辕之丘，是黄帝威灵所在的地方[23]。

西方还有两个国家，由于国内各自出产一种珍奇的动物，许多人骑了这类动物，寿命都活得很长。

一个国家叫白民国。白民国的人全身都是白的，连头上披的头发也是白的。国里出产一种走兽，叫“乘黄”，样子像狐狸，背上长有两只角，跑起来飞也似的快，又叫“飞黄”，后来人们所说的“飞黄腾达”这个成语就是由这么来的。若是人有福气骑了它，寿命可望长到二千岁[24]。

还有一个国家叫奇肱国，住在离玉门关四万里的遥远的西极，也有说是奇股国；“奇肱”便只有一只手，“奇股”便只有一只脚，究竟不知道哪种说法才对。又据说这一国的人擅长制造各种灵巧的机械来捕捉鸟兽，又能制造飞车，殷汤时候第一次试飞到豫州地方，就给反对物质文明的当时的中国政府毁坏了。十年以后东风吹来，才又照原样作了一架送给他们，让他们乘着飞车飞回去。由此看来，他们应该只有一只脚，受了一只脚的痛苦才想法制造机械来补救这缺陷，也应该不止一只手，因为一只手没法制造灵巧的机械，所以我们相信也许就是奇股国。又说他们每人有三只眼睛，当然，这对于制造机械是用得着的。他们又常骑一种叫做“吉量”的白色花斑马，这马有着红色的鬣毛，颈子像鸡的尾巴，眼睛像黄金，又叫“鸡斯之乘”，骑了它的，寿命可望活到一千岁。这国家又出产一种怪鸟，两个脑袋，羽毛是红中带黄的颜色[25]。

有的国家，不但是长寿，而且简直就是长生不死。

例如在南方的荒野，就有不死民的部族。这地方的人民都是黑皮肤。附近有一座山，叫员丘山，山上长有一种叫做“甘木”的不死树，吃了不死树上结的果子，就可以不死；山下又有一个泉，叫赤泉，喝了赤泉里的水，也可以长生：这里人人都长生不死[26]。

除此而外，在西方的荒野，还有三面一臂的部族，是颛顼的子孙后代，据说也是长生不死的[27]。又有那能够“上下于天”的人面鱼身的互人国，是炎帝的子孙后代，看光景即非不死，起码也是寿命活得很长的[28]。

长生不死的国家中最有趣的，要算是在大荒西北的无胄国了。“无胄”就是“无启”，有的书上作“无继”，就是没有后嗣的意思。没有后嗣又怎么还能有国家呢？原来他们住在洞窟里，生活简单，有时单喝空气，有时到河里去捞几条小鱼来吃，有时干脆拿泥土当饭吃。没有男女的区别。死了就埋在地下，心房跳动并不停止，过了一百二十年之后，又能复活，从泥土里爬起来重新享受人生的乐趣。就像这样活了又死，死了又活，死一次，好像睡一场大觉，其实是长生不死，所以虽然没有后嗣，国家却照常兴旺[29]。

长生不死，这是人们追求人生幸福的终极的盼望。古代的人曾经为了达到这个目标而试行过种种的方法：他们或者吃露水、喝空气，在每天指定的时刻对着太阳或天空做深呼吸运动；或者服食一种象征清洁的植物或矿物，如像菊、玉、黄金、丹砂等；或者只求身轻飞举，连五谷都不吃了，单喝空气，吃仙药；或者一面吃仙药，一面研究房中术；那性急一点的，就采用了“顿”的办法，一场火一把剑，自焚自砍，送灵魂上了天空，以为从此会住在天国的乐园里，永生不死了[30]。他们用上述的种种办法来寻求长生，偶或对身体健康也小有补益（如做深呼吸运动），但往

往不免走入魔道，结果倒招致了短命。当然，要想长生不死，最简单的办法，莫过于吃仙药。假如真有这么一种仙丹妙药，易于获得和易于制炼，那倒是人类普遍的福音，可惜很多仙药，古书上虽然早已经公开了它的秘方，可是原料到手就很艰难，有的制炼起来也大费手续，所以直到现在，似乎还没有听说谁取得了成效。

例如《抱朴子·仙药篇》就记载了许多仙药的秘方。据说走在深山里，看见有七八寸长的小人坐着车子，骑着马匹经过，这便是所谓"肉芝"的了，千万不可错过机会，应当赶快用巫师作法或者大禹爷治水的那种步调，蹑足蹑手，悄悄走到他们的后面，一把将他们捉住，就这么生吞活剥连皮带骨吃下肚子去，不久可望白日登仙。又说去把活了一万岁的蟾蜍和活了一千岁的蝙蝠各一只寻找来，阴干了碾做粉末定时服下，可以教人寿命活到四万岁。又说有一种兽，叫"风生兽"，形状像豹子，浑身青色，却只有狸猫那么大，生在南海的大森林当中。张开网罗把它扑捉了来，再拿几车柴来烧它，柴烧完了它在灰烬中还是好好的，连一点皮毛都没有烧焦。然后又拿刀刺它，刺不进，拿铁锤来打它，好像打皮口袋，只得对准它的脑门顶拚命打，连打数千下，这才死去。可是它还有最后的一手：虽死去还张开嘴巴向着风，等风灌进了嘴巴；一会儿它又复活了，活转来马上就准备逃跑。这时赶快拿石头上生的菖蒲去塞住它的鼻孔，它才真个死了。于是把它的脑髓取出，和菊花定时定量服下，一连服足十斤，可望活到五百岁[31]。——像这类被一本正经地记载在典籍上的长生的"仙药"，读了真是教人捧腹喷饭。不过将来总有那么一天，一种名符其实的长生的"仙药"或"仙方"会被发明出来，普及于各地，来满足自古及今存在于人类心灵深处的这种珍爱生命、想要延长生命的善良的愿望吧。

① 《山海经》刘歆序："禹别九州，任土作贡，而益等类物善恶，著《山海经》。"

② 《山海经·大荒东经》："大荒之中，有山名曰大言，日月所出。有波谷山者，有大人之国；有大人之市，名曰大人之堂。有一大人跾其上，张其两臂。"

③ 《山海经·海外东经》："大人国在其北，为人大，坐而削船。"郝懿行笺疏："削当读若稍，削船谓操舟也。"

④ 《博物志·外国》："大人国，其人孕三十六年，生白头，其儿则长大，能乘云而不能走，盖龙类。"

⑤ 《山海经·大荒东经》郭璞注引《河图玉版》："从昆仑以北九万里得龙伯国，身长三十丈。……从此以东得佻人国，长三十丈五尺。"

⑥ 《国语·鲁语下》："客曰：'防风氏何守也？'仲尼曰：'汪芒氏之君也。……在虞夏商为汪芒氏，于周为长翟，今为大人。'"

⑦ 《山海经·大荒东经》郭璞注引《穀梁传》："长翟身横九亩，载其头，眉见于轼。"

⑧ 《楚辞·招魂》："魂兮归来，君无上天些。……一夫九首，拔木九千些。……魂兮归来，君无下此幽都些，土伯九约，其角觺觺些，敦脄血拇，逐人驱驱些。"

⑨ 《竹书纪年》："帝尧二十九年春，僬侥氏来朝，贡没羽。"

⑩ 《博物志·异人》："《河图玉版》云，大秦国人，长十丈。"

⑪ 《山海经·海外南经》："周饶国在其东，其为人短小冠带。"郭璞注："其人长三尺，穴居，能为机巧。"郝懿行笺疏："《史记》正义引《括地志》云，小人国在大秦国南，人才三尺，其耕稼之时，惧鹤所食，大秦助之；即僬侥国。"

⑫ 《山海经·大荒东经》："有小人国，名靖人。"《大荒南经》："有小人名曰菌人。"

⑬ 吴任臣《山海经广注·大荒南经》引《南越志》云："银山有女树，天

明时皆生婴儿，日出能行，日没死，日出复然。”

⑭ 任昉《述异记》卷上：“大食王国，在西海中，石上多生树干，赤叶青枝，上总生小儿，长六七寸，见人皆笑，动其手足。头着树枝，使摘一枝，小儿便死。”

⑮ 见《西游记》二四、二五回。

⑯ 《庄子·则阳篇》：“有国于蜗之左角者曰触氏，有国于蜗之右角者曰蛮氏，时相与争地而战，伏尸数万，逐北旬有五日而后返。”

⑰ 《神异经·西荒经》：“西海之外，有鹄国焉，男女皆长七寸，为人自然有礼，好经纶拜跪。其人皆寿三百岁，其行如飞，日行千里，百物不敢犯之。唯畏海鹄，过辄吞之，亦寿三百岁。此人在鹄腹中不死，而鹄一举千里。”

⑱ 按池移国，《山海经·海外南经》郝懿行笺疏云：“《初学记》十九卷引《拾遗记》云：‘员峤山有陀移国人，长三尺，寿万岁。’疑陀移即周饶之异名。”今本《拾遗记》作“移池国”，原或当作“池移国”，误引作“陀移国”也。“池移”、“僬侥”、“周饶”并一声之转。

⑲ 《诗·郑风·有女同车》：“有女同车，颜如舜华。”

⑳ 《山海经·海外东经》：“君子国在其北，衣冠带剑，食兽，使二大虎在旁。其人好让不争。”

㉑ 《山海经·海外东经》郝懿行笺疏：“《说文》云：东夷从大，夷俗仁，仁者寿，有君子不死之国。孔子曰：道不行，欲之九夷，乘桴浮于海。有以也。”

㉒ 古代上帝和天神多人面蛇身，如黄帝、女娲、伏羲、共工、贰负、猰貐等。

㉓ 《山海经·海外西经》：“轩辕之国，在此穷山之际，其不寿者八百岁。人面蛇身，尾交首上。穷山在其北，不敢西射，畏轩辕之丘。其丘方，四蛇相绕。”

㉔ 《山海经·海外西经》：“白民之国在龙鱼北，白身被发。有乘黄，其状如狐，其背上有角，乘之寿二千岁。”

㉕ 《山海经·海外西经》：“奇肱之国（《淮南子·地形篇》作“奇股”）在

其北，其人一臂三目，有阴有阳，乘文马。有鸟焉，两头，赤黄色，在其旁。”郭璞注：“文马，即吉良也。”《海内北经》：“有文马，缟身朱鬣，目若黄金，名曰吉量，乘之寿千岁。”

㉖ 《山海经·海外南经》：“不死民在其东，其为人黑色，寿不死。”郭璞注：“有员丘山，上有不死树，食之乃寿；亦有赤泉，饮之不老。”《大荒南经》：“有不死之国，阿姓，甘木是食。”

㉗ 《山海经·大荒西经》：“有人焉三面，是颛顼之子，三面一臂。三面之人不死。”

㉘ 《山海经·大荒西经》：“有互人之国，人面鱼身。炎帝之孙，名曰灵恝，灵恝生互人，是能上下于天。”

㉙ 《山海经·海外北经》：“无肾之国在长股东，为人无肾。”郭璞注：“其人穴居，食土，无男女，死即埋之，其心不朽，百廿岁，乃复更生。”《大荒北经》：“继无民食气鱼。”郝懿行笺疏：“继无疑当为无继。食气鱼者，此人食气兼食鱼也。”

㉚ 见闻一多《神仙考》（《闻一多全集》第一册）。

㉛ 《抱朴子·仙药篇》：“万岁蟾蜍，千岁蝙蝠，此二物得而阴干末服之，令人寿四万岁。行山中见小人乘车马，长七八寸，捉取服之，即仙矣。风生兽，生于南海大林中，张网取之，积薪数车以烧之，薪尽而此兽在灰中不燃。斫刺不入，打之如皮囊，以铁锤锻其数千乃死。死而张其口以向风，须臾便活而起走，以石上菖蒲塞鼻即死。取其脑以和菊花服之，尽十斤得五百岁也。”

第六章

在禹治水游历经过的九州万国中，除了前面讲过的大人、小人和长寿的国家之外，还有很多有趣的国家，和出产在这些国家附近的有趣的生物，可以略讲一讲。现在为了讲述的方便，把这些国家分做“异形”和“异禀”两大类。形就是形貌，禀就是禀赋。当然这也只是大体的区分，在异禀的一类国家当中，不少就是兼有异形的；异形的国家中，也偶或兼有异禀的。所以分类的当否，就请不必过细追究了。现在先从异形的国家讲起。

在南方的海外，从西南地区到东南地区，首先碰到的一个国家就是结胸国。结胸国人特殊的地方，就是人人胸前的骨头都凸出一大块，好像我们男子喉头上的那个包块。附近生长一种鸟，名叫“比翼鸟”，形状像野鸭，羽毛的颜色是青中带红，只有一支翅膀、一只眼睛和一只脚，定要两只鸟合起来，并翅而飞，才能够自由地往来在天空中，否则是寸步难行的[①]。所以有了配偶的这种鸟，就经常是同飞同宿，永不离散。人们就拿它们来作为恩爱夫妻的象征，白居易《长恨歌》里所说的“在天愿作比翼鸟”，就是这个意思。

从结胸国向东走去，经过几个国家，就到了交胫国。交胫国的人，身个不很高，只有四尺左右。腿脚是弯曲而互相交叉的，一躺下就起不来，要人扶助才起得来。一拐一拐地走路，样子难看，但他们却习以为常，看见从别国来的直着脚走路的人反而倒觉得不大顺眼了[②]。

交胫国附近，有一个国家，叫枭阳国。枭阳国的人，是介乎人和兽之间的一种野人，身子有丈多长，又叫做赣巨人。人的脸，漆黑的身子，浑身长毛，脚是反转生的，快步如风；性情极凶暴，喜欢拿人来当粮食。他在山间捉住单身行客，就张开他那像狗一样的嘴巴，把长大的嘴唇翻转来盖在额头上，嘿嘿嘿一阵傻笑，待笑够了，才开始吃人。聪明的人便想出一个办法：拿两只竹筒套在手臂上，等那怪物捉住自己，正张开口大笑的时候，便急忙从竹筒里抽出手臂，刷的一声掏出匕首，照着那怪的额颅只一下，就把他那血红的嘴唇钉在上面了；然后不费吹灰之力就生擒活捉住了那个连鼻子带眼睛都遮没在大嘴唇后面的怪物。直到捉住了他，他的手里还莫名其妙地紧紧握住一只竹筒；枭阳之所以又称为赣巨人，也可谓是名符其实的吧。据说女性的枭阳还能从身体里喷洒出一种汁水来，人一中着就会生病③。

枭阳国的附近，又出产一种非常有趣的生物，就是猩猩。猩猩这种动物，身子像猪，却长着一张人的脸，眼睛鼻子都生得端端正正。性极聪明，能说人话，见人背转身子往回走，就能叫出他的姓名。人们要想捕捉猩猩，就在深山里放上几坛酒，又放几个酒碗、几只酒勺子和几双木板鞋在旁边，便去躲藏起来观看动静。一会儿猩猩们来了，看见这种铺排，早就料定是人们设下的圈套，就叫着设圈套人的名字在那里破口大骂，连他的祖宗八代都骂遍了。骂得唇焦舌燥，委实需要点饮料来解解口渴了，于是酒味的芳香就开始深刻而细致地刺激着这些聪明动物的嗅觉。猩猩们起初想：不能上当！继而又想：尝点点吧，尝点点总不会碍什么事的。渐渐就有那大胆的猩猩慢慢地移动着它的脚步走近酒坛去，伸手进坛用指头蘸了点来尝尝，很快的指头就变做了勺子，接着又变做了碗。于是猩猩群哄而上，大碗小勺，喝个不亦乐乎。不消一时三刻，几坛子酒就给这群聪明的动物喝得精

光。它们带着七八分醉意，又发现了地面上的木板鞋，大家都兴高采烈地争着去穿木板鞋，学学人们摆摆架子，哪知道刚走不到三五步，都七歪八倒地跌在地上，被躲藏在附近的人们跑出来用绳子牢牢靠地绑扎起来了④。

从枭阳国往东走就到岐舌国。岐舌国又叫反舌国，据说这国里的人舌头都是向着喉咙倒转生的，因此他们说话极特别，只有他们自己能懂，外人简直莫名其妙⑤。

从反舌国再往东走，便到了豕喙国；一国的人，嘴巴都像猪。豕喙国的附近，是凿齿国。凿齿国的人从嘴里吐出一只足长三尺的牙齿来，形状像凿子，凶猛可怕。他们大约是尧时候给天神羿杀死在南方畴华之野的怪物凿齿的后代⑥。

再向东走一点，就到了三首国。三首国的人一条身子三个脑袋，模样也极怪异可怕⑦。

再东去就是长臂国，这国里的人身子高矮和一般人差不多，可是手臂极长，有说一直垂到地，有说长到三丈，常在海边捕鱼。三丈长的手臂，做这种工作当然是很方便的，所以常见他们双手同时从海里各捉得一尾活泼鲜跳的鱼出来⑧。

南方的异形国家到这里就算走完，再看东方有些什么国家。东方的异形国家有三个，头一个是黑齿国。

黑齿国的人，牙齿黑得像漆，是帝俊的后代子孙。附近就是汤谷，十个太阳曾经住在这里。他们拿稻子当饭，和我们一样；却拿蛇当菜肴，稍微有点特别⑨。大约因为他们邻近君子国，所以李汝珍在《镜花缘》这部书里把他们描写得知书识礼，非常文雅，以至于黑齿国的两个女学生，谈论起诗书来的时候，竟难倒了大唐国的老秀才。

从黑齿国往东走，经过汤谷，便到了玄股国。这一国的人生得很奇怪，从腰部以下，两条腿全是黑的。因为住在海边，便拿

鱼皮来做衣服，拿海鸥来做食品[10]。附近有一个部族，叫雨师妾，他们是介乎人和神之间的征服蛇的怪人。这一族的人浑身通是黑的，两只手各握着一条蛇，有时各握着一个伸头缩足的乌龟；左边耳朵上挂着一条青蛇，右边耳朵上挂着一条红蛇[11]。

再往北方走便是毛民国。毛民国的人脸上身上都长着箭镞般的硬毛，形体短小，住在山洞里，终年不穿衣服[12]。

东方海外的国家走完，再看看北方海外的情形。

在东北地区开始的一国，是跂踵国[13]。这一国的人足长得最特别，他们单用五个足趾头走路，不用足跟，所以叫他们做"跂踵"。又说他们的足是反转生的，假如他们向南方走路，足迹看起来却正向着北方，所以又叫他们做"反踵"。到底怎样，还需要我们亲自去看看才能知道[14]。

向西走就到了拘缨国。据说这国家的人随时都用手把握住下巴上的"缨"，就是帽带，仿佛怕风把帽子吹掉似的。这情形是很滑稽的。但我们想"拘缨"大约应该写作"拘瘿"，瘿就是一种肉瘤，多半长在颈部，大的竟有糖缸那么大，这累赘的东西在颈上荡来荡去，自然很不方便，需要随时拿手去将它扶住。这样解释似乎比较近情理些。拘缨国的南边生长一株极其高大的树，叫做寻木，据说有千里之高，那么已经高入云霄了[15]。

再向西走便到博父国，"博父"就是"夸父"，也就是从前和太阳赛跑的那个巨人夸父的后代子孙。这国的人身体都极长大，右手握一条青蛇，左手握一条黄蛇。东边是一片绿叶茂美、鲜果累累的桃林，叫做邓林，就是从前追赶太阳的夸父临死时抛下他手里的杖变化成的。只有两棵树，便成了一片广大无边的森林[16]。

博父国的前面是聂耳国。"聂耳"又叫"儋耳"，一国的人都长着一对极长的耳朵，一直垂到肩膀下面，走路时候必须用两只

手握住它们，像拘缨国的人握住颈脖上的瘤子一样。他们每人使唤两匹花斑老虎做他们的仆人[17]。

聂耳国的附近，是有名的北海，住居着三个神人。一个是人的脸、鸟的身子的北海的海神而兼风神的禺强，我们前面已经讲过了。另外两个一个叫九凤，鸟的身子，九个脑袋，都是人脸；一个叫强良，人的身子，老虎的脑袋，四个蹄子，手肘特别长，嘴里衔了蛇，前蹄上又挂着蛇：他们都住在一座名叫北极天柜的山上[18]。

北海这一带，很有些奇怪的事物：在一座叫做蛇山的山巅，我们看见许多像凤凰样的美丽的五采鸟，名叫"翳鸟"。它们群飞起来，数以万计，遮天蔽日，真是壮观极了。又看见作为幽都大门的幽都之山，那上面有黑鸟、黑蛇、黑豹、黑虎、黑狐……种种黑色的生物。翻过这座大门，又看见一座怪石嵯峨的大黑山，山头上来往着一些黑色的人民。又看见大幽之国，人民都赤精着身子，终年住在不见阳光的幽暗的崖洞里。又看见红脚杆的人民，膝头以下的皮肤颜色通红，人人好像穿了红靴子。又看见一群壮汉，人身子，马腿足，腿上生有长毛。他们是钉灵国的人民，用鞭子自己鞭打着马蹄，在原野上快跑如风，喉咙里发出像秋天的雁样的"嘎咕嘎咕"的鸣叫[19]。

从北海再向西走便到无肠国，这国的人，人都很高大，可是肚里却没有肠子，吃下的东西一直通下去，并没有十分经过消化，便排泄了出来。所以后来写小说的人猜想这排泄物也许还可吃，就假设无肠国的人分有几等，低一等的人都吃高一等人的排泄物，一直到最后还给了狗吃[20]。这种讽刺也未免太恶谑了。

再向西走便到了深目国。深目国的人眼眶极深，拿鱼来当食品；总是举起一只手，手里握了一条鱼，仿佛要进餐的光景[21]。

深目国的西方是柔利国。"柔利"也叫"牛黎"或叫"留利"，

一国的人都没有骨头，而且都只有一只手一只足，手和足都软软地像一段肉带样地弯曲向上方。他们是聂耳国人传下的子孙后代[22]。

再西一点就到一目国。一目国的人只有一只眼睛，长在脸的正中央，姓威，据说是少昊的子孙后代。因为样子难看，又姓威，一般人就把这个国家错喊做了鬼国[23]。在鬼国的附近，真个有许多妖物鬼怪，教人一见心惊。

例如有一种野兽，叫蜮犬，形状像狗，浑身青色，吃人从脑袋开始。又有一种野兽，叫穷奇，形状像老虎，生着一对翅膀，身上长着像刺猬般的硬毛，也是吃人从脑袋开始，偶尔也先从脚；所吃的人，披着长长的头发。又有黑颜色的蜂儿，有茶炊那么大；红颜色的蚂蚁，大得赛过象。又有一种野人，名叫“蛲”，身上长着老虎的斑纹，小腿肚特别粗壮。又有人的脸，野兽的身子，浑身青色的妖怪，叫“闯非”。又有人身子，黑脑袋，眼睛直竖的鬼物，叫“袜”，就是魑魅的魅。又有一种叫做“戎”的怪人，人的脑袋，脑袋上却长出三只角来。还有一个怪神，叫“据比之尸”，断折了颈子，脑袋低垂在胸脯上，乱纷纷的头发倒挂下来，两只胳膊都丢掉了，只剩下一段像树桩般的光身子。看光景像是和别的天神闹意气，大战一场，给杀伤成这般狼狈的模样的[24]。等等。

北方的异形国家到这里算是完了，西方的异形国家，头一个是长股国。长股国又叫长脚国，这一国的人脚都极长，有说长到三丈多，更有说还看见长脚国的人背了长臂国的人到海中去捕鱼。不管是否真确，这光景我们想想，多么值得人羡慕呢。据说后来杂技表演的踩高跷，就是从长脚国人那里模仿来的[25]。

这国家的附近，出产一种羽毛华丽的五采鸟，叫做“狂鸟”，又叫“狂梦鸟”，头上有冠[26]。

再向南方走，经过几个国家，就到了一臂国。这国的人，通是一只手臂，一只眼睛，并且连鼻孔也只有一个。国里出产一种老虎斑纹的黄马，也只有一只眼睛，一只前脚[27]。

再向南走，就是三身国。三身国的人一个头三个身子，是帝俊的后代子孙[28]。附近有一座山，名叫荣山，山上有一条凶猛的大黑蛇，能把极大的鹿囫囵吞下肚子去。附近又有一座山，叫巫山，天帝的仙药一共八种，藏放在山上秘密的洞窟里。有一只五色的凤凰，住在山的西部，常在山上飞来飞去，替天帝看管这些仙药，并且兼照管荣山上的那条大黑蛇，防它出来闯乱子[29]。

---

① 《山海经·海内南经》："结匈国在其西南，其为人结匈。……比翼鸟在其东，其为鸟青赤，两鸟比翼。"

② 《山海经·海外南经》："交胫国在其东，其为人交胫。"

③ 《山海经·海内南经》："枭阳国在北朐之西，其为人人面长唇，黑身有毛，反踵，见人则（"则"原作"笑亦"，从王念孙、郝懿行校改）笑，左手操管。"按枭阳即狒狒的神话化。参见《文选·吴都赋》"鵕鸃笑而被格"刘逵注引《异物志》。

④ 《山海经·海内南经》："狌狌知人名，其为兽如豕而人面。"参见《后汉书·西南夷传》"哀牢出猩猩"李贤注引《南中志》。

⑤ 《山海经·海外南经》："岐舌国在其东。"《淮南子·地形篇》作"反舌国"。

⑥ 豕喙、凿齿二国《山海经》无，从《淮南子》补入。

⑦ 《山海经·海外南经》："三首国在其东，其为人一身三首。"

⑧ 《山海经·海外南经》："长臂国在其东，捕鱼水中，两手各操一鱼。"

⑨ 《山海经·海外东经》："黑齿国在其北，为人黑齿，食稻啖蛇，一赤一青。"

⑩ 《山海经·海外东经》:“玄股之国在其北,其为人衣鱼、食鸥。”

⑪ 《山海经·海外东经》:“雨师妾在其北,其为人黑,两手各操一蛇,左耳有青蛇,右耳有赤蛇。一曰……各操一龟。”

⑫ 《山海经·海外东经》:“毛民之国在其北,为人身生毛。”

⑬ 《山海经·海外北经》“海外自东北隅至西北隅者”,首列无臂之国,《淮南子·地形篇》正与相反,首列跂踵之国。按以方位论,《山海经》此处宜作“海外自西北隅至东北隅者”。毕沅注以为“疑《淮南子》当作自西北方至东南方”,其实《淮南子》并未错误,毕沅自误。

⑭ 《山海经·海外北经》:“跂踵国在拘缨东,其为人大,两足亦大。一曰大踵。”按经文后三句当作“其为人两足皆支。一曰反踵。”盖大、支形近而讹,前大字系衍文,后大字则因反讹为支、支又讹为大也。

⑮ 《山海经·海外北经》:“拘缨之国在其东,一手把缨(郭璞注:言其人常以一手持冠缨也,或曰缨亦作瘿)。……寻木长千里,在拘缨南。”

⑯ 《山海经·海外北经》:“博父国在聂耳东,其为人大,右手操青蛇,左手操黄蛇。邓林在其东,二树木。”

⑰ 《山海经·海外北经》:“聂耳之国在无肠国东,使两文虎,为人两手聂其耳。”

⑱ 《山海经·大荒北经》:“有儋耳之国,任姓。……有神人面鸟身,……名曰禺强。大荒之中,有山名曰北极天柜,海水北注焉。有神九首人面鸟身,名曰九凤。又有神衔蛇操蛇,其状虎首人身,四蹄长肘,名曰强良。”

⑲ 《山海经·海内经》:“北海之内,有蛇山者,……有五采之鸟,飞蔽一乡,名曰翳鸟。……有山名曰幽都之山,……其上有玄鸟、玄蛇、玄豹、玄虎、玄狐蓬尾。有大玄之山,有玄丘之民。有大幽之国,有赤胫之民。有钉灵之国,其民从膝已下有毛,马蹄善走。”

⑳ 《山海经·海外北经》:“无肠之国在深目东,其为人长而无肠。”参见李汝珍《镜花缘》。

㉑ 《山海经·海外北经》:“深目国在其东,为人(深目),举一手。”《大荒北经》:“有人方食鱼,名曰深目民之国。”

㉒ 《山海经·海外北经》:“柔利国在一目东,为人一手一足,反膝,曲足居上。”《大荒北经》:“有牛黎之国,有人无骨,儋耳之子。”

㉓ 《山海经·海外北经》:“一目国在其东,一目中其面而居。”《大荒北经》:“有人一目,当面中生。一曰是威姓,少昊之子。”《海内北经》:“鬼国在贰负之尸北,为物人面而一目。”

㉔ 《山海经·海内北经》:“蜮犬如犬,青,食人从首始。穷奇状如虎,有翼,食人从首始。所食被发,在蜮犬北。一曰从足。……大蜂其状如螽,朱蛾其状如蛾(郭璞注:‘《楚辞》曰:“玄蜂如壶,赤蛾如象。”谓此也’)。蛇,其为人虎文,胫有臂。……闟非人面而兽身,青色。据比之尸,其为人折颈被发,无一手。袜,其为物人身黑首从目。戎,其为人人首三角。”

㉕ 《山海经·海外西经》:“长股之国,在雄常北,被发。一曰长脚。”郭璞注:“或曰有乔国。今伎家乔人,盖象此身。”

㉖ 《山海经·大荒西经》:“有五采之鸟,有冠,名曰狂鸟。”郭璞注:“《尔雅》云狂梦鸟,即此也。”

㉗ 《山海经·海外西经》:“一臂国在其北,一臂、一目、一鼻孔。有黄马虎文,一目而一手。”

㉘ 《山海经·海外西经》:“三身国在夏后启北,一首而三身。”《大荒南经》:“有人三身,帝俊妻娥皇,生此三身之国。”

㉙ 《山海经·大荒南经》:“有荣山,……有玄蛇食麈。有巫山者,西有黄(皇)鸟,帝药,八斋。黄鸟于巫山,司此玄蛇。”

第 七 章

异禀的国家也有许多，还是先从南方的海外说起。

在西南地区的头一个国家，是羽民国。这国家的人，都长着一个长脑袋，头发是白的，眼睛是红的，生着鸟形的尖嘴，背上也长着鸟的翅膀，能够飞，可是飞不多远。他们也和鸟类一样，是从蛋里生出来的。国里最多鸾鸟。鸾鸟是凤凰一类的鸟，长有五采的羽毛，极其华贵；羽民国的人就拿这些鸾鸟蛋来做他们的粮食，所以一个个的形状都长得好像神仙一般①。

羽民国附近有一个国家，是卵民国，卵民国的人也像羽民国的人一样，从蛋里生出来，自己又生蛋。至于他们的形态怎样，因为记载简略，还搞不大清楚。想必和羽民国的人多少也有些不一样，所以才自成一国②。

从这两个国家往东南方走，就到了驩头国，或者叫驩朱国。这国家的人也生着鸟的尖嘴，背上长着一对翅膀，状貌和羽民国的人差不多。只是他那翅膀简直不能飞，只能当拐杖用。成群结队的驩头国的人，就扶着翅膀一拐一拐地往来在海边，用他们的鸟形的尖嘴捕捉海里的鱼虾来吃。据说驩头原是尧的臣子，因为有罪，跳在南海里自杀死了。尧可怜他，打发他的儿子到南海去奉祀他。大约需要捉鱼维持生活的关系，他的子孙渐渐就变做了这副形貌③。又有说驩头原是大神鯀的孙子，不知道什么原因，却跑到南海来自成一个国家，想来和鯀的触怒天帝被杀是有关系的。他们除了吃鱼之外，还吃几种谷物，其中就有黑小

米。黑小米就是大神鯀被杀戮以后，变做黄熊，到西方去求医，曾经在路上劝人民播种的④。不过实际上这国该叫“丹朱国”，在“尧舜篇”第三章我们已经大略讲过了。

从骾头国向南方走一点，便到了厌火国。厌火国的人黑皮肤，身体像猕猴，能从嘴里吐火。据说他们所以能够从嘴里吐火，是因为人人都拿火炭做食品的缘故。国里生产一种食火兽，名叫祸斗，形状像狗，能够喷火作殃。后世民间传说说，白螺天女叫她丈夫吴堪牵了一条狗去吐出火来烧了贪婪的县官一家人，就是祸斗这种兽了⑤。

厌火国的附近，是裸国。裸国的人全身赤裸，一年四季都不穿衣服⑥。禹治水到这个国家，为了尊重他们的风俗习惯，也把衣服脱去，才进入国境，在第三章我们已经讲过了。

再向东北走，便到三苗国。三苗国又叫三毛国，或叫苗民国。所谓三苗，相传就是帝鸿氏的后代浑敦，少昊氏的后代穷奇，缙云氏的后代饕餮，这三族人的苗裔，因为反对尧把天下让给舜，尧杀了他们的国君，他们就逃到南海来合组成一国。这国的人，相貌手足都和普通人差不多，只是腋下长着一对不能够飞行的小翅膀，算是特别⑦。

再东走便是载(音秩)国。这国的人原是帝舜的后代，帝舜生无淫，无淫到载这地方来居住，他的子孙便形成一个国家，叫载国。载国的人黄皮肤，擅长拉弓射蛇⑧。

载国的附近，是蜮民国。蜮民国的人，吃小米，又拿一种奇怪的生物来做他们的食品。这种奇怪的生物，就叫“蜮”，又叫“短弧”，或叫“射工虫”，是一种生长在南方山溪中的毒虫，形状像团鱼，只有两三寸长，能够含沙射人。又说它的嘴里有弓弩的形势，能够喷出毒气来射人。总之，被射者不是缩足抽筋、头痛发热，定就会在被射的地方生出毒疮来，轻一点的大病一场，重

一点的连性命都会丢掉。《诗经》所谓"为鬼为蜮"⑨，把蜮来和鬼相比，可见它的阴险恶毒。可是蜮民国的人，不但不怕这种毒虫，还专门射这种毒虫来当食品，所以叫做蜮民，这些人也真可算是人类中的怪人了。他们不但擅长射蜮，也擅长射蛇，《山海经》中记有一个蜮民，正紧紧地拉满了弓，对准着一条黄蛇射去。射中的蛇，可能也还是拿回去剥了皮来做食品的⑩。

从蜮民国往东走便到了贯胸国。贯胸国的人胸前都有一个圆圆的大洞，这个洞是怎么来的呢？原来据说禹治洪水在会稽山大会天下群神，防风氏后到，禹把他杀了。后来洪水平息，从天上降下两条龙来，禹就派一个叫范成光的臣子，驾了这两条龙挽的车，载着他到海外各国去巡视。走到南海，经过防风氏的部族，防风氏有两个臣子，为禹杀了他们的国君，馀恨未消，看见禹如今又驾了龙来摆架子，心头的怒恼，更像是火上添油。还没等贵宾的大驾降临地面，两个臣子就拉满弓扣紧弦，对准禹的云头一箭射去，只听得霹雳一声巨响，刹时间起狂风，打大雷，下大雨，两条龙载着禹向着高天奔腾而去，转眼之间杳无踪影。两个臣子眼睁睁地望着天空，吓得脸色由青转黑，知道这一番闯了大祸，定然凶多吉少。与其等别人来下手，不如自己先下手，于是大家一齐从腰间拔出短刀，把自己胸口戳穿一个大洞，倒地死去。禹知道了这回事，哀怜这两个臣子的忠义和耿直，于是叫人去替他们从胸口上拔出短刀，拿不死药草的细末来涂在他们的创口上。说也奇怪，过一会儿他们竟悠悠地活了转来。可是活转来的他们，胸口上却留下了一个碗大的洞，再也不能复原；以后他们的子孙也都是这般模样，便自成一个国家，就叫贯胸国⑪。贯胸国人胸口上的那个一直通到背部的圆圆的大洞，看样子虽然不很雅观，但据说倒有一宗实际的用处：就是出门坐轿，只消用一根竹杠，当胸一贯，两个人抬了就走，既方便，又平

稳，倒很难得的⑫。

南方的异禀国家走完了，现在且从南方转到东方。

东方海外的头一个异禀国家是司幽国。司幽国是帝俊的后代子孙，吃小米和野兽。国家里分成男女两个集团，男的集团叫做思士，不娶妻子；女的集团叫做思女，也不需要丈夫。但虽说这样，却又奇妙得很，他们只消像白鸫那么用眼睛互相看看，就自然会受到感动，生出孩子来⑬。

往北走便是青丘国。青丘国的人吃五谷，穿丝帛，和我们并不两样。只是这国里出产一种狐狸，四只足而九条尾巴，到天下太平的时候它就出现在世间，显示祥瑞，却是很奇特的⑭。

再往北走，经过几个国家，便到了劳民国。劳民国的人，手足面孔全是黑的，样子慌慌张张，走着、站着、坐着、躺着全不安定。一点事没有，却显得忙碌极了，所以才有人叫他们做“劳民”。渐渐大家都这么叫，就成了这一国的称号。他们吃草和树上的果实。有一种两头鸟，生长在这里⑮。

北方海外的异禀国家，只有两个。头一个是姑射国。姑射国在列姑射岛上，列姑射是海上的一座仙岛，和蓬莱岛相去不远，大海包围在它的东北，高山环绕在它的西南，姑射国就建立在这座山环水绕、风景优美的岛上⑯。一国的人，个个都是仙人。他们不吃五谷，单是呼吸新鲜空气，或者是喝点露水来过日子。他们的心静得好像深渊里的泉水，他们的形貌文雅得好像待字闺中的处女⑰。虽说这么，却没有什么东西能够伤害他们，他们在风光明媚的海岛上，无所事事，悠游自得，看看海里的大蟹和陵鱼，长生不死。——当然，在我们看来，这一长串无休无尽的日子未免过得也有些单调寂寞，可是仙人们却并不这么想。

从姑射国向西走去，到西北地区的尽头，就是犬戎国，又叫犬封国。这国家的人，通是狗的脑袋，人的身子，据说是黄帝的

子孙后代。黄帝的玄孙弄明生了一雌一雄两只白狗，两只狗互相配合起来，就传下了犬戎这么个国家。犬戎国的人吃肉，供奉着一个神灵，形状像马，却没有头，浑身红色，名叫戎宣王尸[18]。又有说他们是高辛王当国时杀房王有功，高辛王把自己心爱的女儿嫁他为妻的龙狗盘瓠传下的后代，以后生的男孩子都是狗头人身的这种怪样，生的女孩都是漂亮的姑娘。这国家出产一种白颜色的花斑马，名叫“吉量”，又叫“吉良”，眼睛像黄金，鬣毛像火焰，若骑了它，寿命可望活到一千岁[19]。不知怎样这种马又出产在西方海外的奇肱国即奇股国，我们在第五章里已经讲过了。

从北方转到西方，西方第一个异禀国家是肃慎国。这国家的人住在岩洞里，没有衣服，把猪皮披在身上当衣服。到了冬天就把野兽的脂肪涂抹在周身，约有几分厚，用来抵御风寒。国里出产一种树，名叫雄常。这种树非常奇怪，据说如果中国有了圣明天子在位的时候，这树就自然长出一种柔软而坚韧的树皮，可以剥下来做衣服，比猪皮既耐穿而又保暖，否则就只有仍旧穿猪皮了[20]。他们生活虽然这么艰苦，却人人擅长射箭，武艺高强；单是那弓，就有四尺长。

从肃慎国往南走，经过一两个国家，便到了沃民国，这地方是一片肥沃丰饶的土地；鸾鸟在这里唱歌，凤凰在这里舞蹈，各种各样的飞禽走兽都在这里和睦相处。遍野都是凤凰蛋，沃民国的人就吃这些凤凰蛋。又有从天上降下来的甘露，可以当做饮料。凡是人类所想尝的滋味，甘露和凤凰蛋里都具备了。而且这两种食品，又大有益于身体的健康，吃了还可望长生不老[21]。这些生长在沃野的人，真是天之骄子啊！

从这里再往南走，便到了女子国。女子国里所有的国民都是女子，没有一个是男人。成了年的少女，到黄池去洗洗澡，就

会怀孕。若是生下男孩子，最多三岁便死掉；只有女孩子，才可望长大成人[22]。

再向南方走一点，是巫咸国。巫咸国是一群巫师组织成的国家，最著名的，有巫咸、巫即、巫朌、巫彭、巫姑、巫真、巫礼、巫抵、巫谢、巫罗十个巫师。他们右手握一条青蛇，左手握一条红蛇，在登葆山上下往来，采寻药物。在这国家的附近出产一种怪兽，名叫并封，形状像黑毛猪，前后都长有脑袋[23]。

再南去便是丈夫国。这一国的人通是男子，没有一个是女人。他们衣服帽子都穿戴得整整齐齐，腰间还悬挂着宝剑，十足表现出男子的威武和礼貌。这一国的人为什么都是男子而没有一个女人呢？据说原来在殷代，有一个国君叫太戊的，派遣王孟带着一群人到西王母那里去寻求不死药，到了这里断绝了粮食，再也没法前进了，就只好住在这荒山老林里，采取树上的果实来当食物，剥下树皮来做衣服，于是就自成一国，叫做丈夫国。他们一辈子单身，却每个人都能生两个儿子。两个儿子都从他们的形体中生出来，刚生出来时大约还只是影，到影凝成形体时，他们本人就死去了。也有说两个儿子是从腋窝下的肋骨间生出来的[24]。

丈夫国的附近，有一个国家，叫寿麻国，是大神南岳传下的子孙后代。这国家的人，站在太阳下面没有一点阴影，大声呼喊，听不见丝毫声音；那里气候极热，普通人休想前去[25]。附近有两个女巫，一个叫女祭，一个叫女戚，站在两条水中间。女戚手里拿了一条鱼和一条鳝鱼，女祭手里端了一个祭神用的肉案板[26]。

从寿麻国往南走，到了西方最后的一个国家，叫做孟鸟国，又叫做孟舒国。一国的人都是人脑袋、鸟身子，说人的话，羽毛的纹采是红、黄、青三种颜色。他们就是帮助禹治洪水的大神伯

益又叫柏翳的传下来的子孙后代。据说柏翳的灰孙孟戏(他已经是鸟的身子而说人的话了)到这里来建立国家的时候,凤凰也跟着他来到了这里。这里山上多竹,高有千丈,凤凰就在竹林里做窝巢,并且拿它的果实来做粮食。孟戏呢,就专门寻找树上的果子吃。这样,后来就慢慢地繁衍成为一个国家,就叫孟舒国或孟鸟国,正确点说,其实应该叫做孟戏国才对[22]。

---

① 《山海经·海外南经》:"羽民国在其东南,其为人长头,身生羽。"

② 《山海经·大荒南经》:"有卵民之国,其民皆生卵。"

③ 《山海经·海外南经》:"谨(驩)头国在其南,其为人人面有翼,鸟喙,方捕鱼。……或曰谨朱国。"郭璞注:"谨兜,尧臣,有罪,自投南海而死,帝怜之,使其子居南海而祀之。"

④ 《山海经·大荒南经》:"鲧妻士敬,士敬子曰炎融,生谨头。谨头人面鸟喙有翼,食海中鱼,杖翼而行,维宜芑苣,穋杨是食。"《楚辞·天问》:"阻穷西征,岩何越焉?化为黄熊,巫何活焉?咸播秬黍,莆雚是营,何由并投而鲧疾修盈?"

⑤ 《山海经·海外南经》:"厌火国在其南,兽身黑色,生火出其口中。"吴任臣《山海经广注》引《本草集解》云:"南方有厌火之民,食火之兽。"又引《集解》注云:"国近黑昆仑,人能食火炭。食火兽名祸斗。"吴堪事见唐皇甫氏《原化记》。

⑥ 裸国《山海经》无,从《淮南子》补入。

⑦ 《山海经·海外南经》:"三苗国在赤水东,其为人相随。"郭璞注:"昔尧以天下让舜,三苗之君非之,帝杀之,有苗之民叛入南海,为三苗国。"

⑧ 《山海经·海外南经》:"臷国在其东,其为人黄,能操弓射蛇。"

⑨ 见《诗·小雅·何人斯》。

⑩ 《山海经·大荒南经》:"有蜮山者,有蜮民之国,桑姓,食黍,射蜮是食。有人方扜弓射黄蛇,名曰蜮人。"《博物志·异虫》:"江南山谿中,水

射工虫，甲类也，长三寸，口中有弩形，气射人影，随所著处发疮，不治则杀人。”又见《搜神记》卷十二。

⑪ 《博物志·外国》：“穿胸国。昔禹平天下，会诸侯会稽之野，防风氏后到，杀之。夏德之盛，二龙降之。禹使范成光御之，行域外，既周而还，至南海，经防风。防风氏之二臣，以涂山之戮，见禹（使），怒而射之，迅风雷雨，二龙升去。二臣恐，自贯其心而死。禹哀之，乃拔其刃，疗以不死之草，是为穿胸民。”

⑫ 《山海经·海外南经》：“贯胸国在其东，其为人胸有窍。”

⑬ 《山海经·大荒东经》：“有司幽之国，帝俊生晏龙，晏龙生司幽，司幽生思士，不妻；思女，不夫。食黍食兽，是使四鸟。”参见“尧舜篇”第一章注⑱。

⑭ 《山海经·海外东经》：“青丘国在其北，其人食五谷，衣丝帛。其狐四足九尾。”

⑮ 《山海经·海外东经》：“劳民国在其北，其为人黑。”郭璞注：“有一鸟两头。”

⑯ 《山海经·海内北经》：“列姑射在海河州中。姑射国在海中，属列姑射。西南，山环之。”

⑰ 《列子·黄帝篇》：“列姑射山在海河州中。山上有神人焉，吸风饮露，不食五谷，心如渊泉，形如处女。”

⑱ 《山海经·大荒北经》：“有人名曰犬戎。黄帝生苗龙，苗龙生融吾，融吾生弄明，弄明生白犬，白犬有牝牡，是为犬戎。肉食。有赤兽，马状无首，名曰戎宣王尸。”郭璞注：“犬戎之神名也。”

⑲ 《山海经·海内北经》：“犬封国曰犬戎国，状如犬。有一女子方跪进柸食。有文马，缟身朱鬣，目若黄金，名曰吉量，乘之寿千岁。”郭璞注：“昔盘瓠杀戎王，高辛以美女妻之，生男为狗，女为美人，是为狗封之国也。”

⑳ 《山海经·海外西经》：“肃慎之国，在白民北，有树名雄常，先入伐（代）帝，于此取之。”郭璞注：“其俗无衣服，中国有圣帝代立者，则此木生皮可以为衣也。”

㉑ 《山海经·海外西经》:“诸夭之野,鸾鸟自歌,凤鸟自舞。凤皇卵,民食之;甘露,民饮之,所欲自从也。百兽相与群居。”《大荒西经》:“有沃之国,沃民是处。”

㉒ 《山海经·海外西经》:“女子国在巫咸北,两女子居,水周之。”郭璞注:“有黄池,妇人入浴,出即怀妊矣,若生男子,三岁辄死。”

㉓ 《山海经·海外西经》:“巫咸国在女丑北,右手操青蛇,左手操赤蛇,在登葆山,群巫所从上下也。并封在巫咸东,其状如彘,前后皆有首,黑。”

㉔ 《山海经·海外西经》:“丈夫国在维鸟北,其为人衣冠带剑。”郭璞注:“殷帝太戊使王孟采药,从西王母至此,不能进。食木实,衣木皮,终身无妻而生二子,从形中出,其父即死,是为丈夫民。”

㉕ 《山海经·大荒西经》:“有寿麻之国。南岳娶州山女,名曰女虔,女虔生季格,季格生寿麻,寿麻正立无景,疾呼无响。爰有大暑,不可以往。”

㉖ 《山海经·海外西经》:“女祭女戚在其北,居两水间,戚操鱼鳣,祭操俎。”

㉗ 《山海经·海内西经》:“孟鸟在貊国东北,其鸟文赤黄青,东向。”郝懿行笺疏:“《博物志》云:‘孟舒国民,人首鸟身,其先主为雷氏训百禽,夏后之世,始食卵。孟舒去之,凤凰随焉。’”按孟鸟或孟舒当即《史记·秦本纪》所载柏翳的五世孙,那个“鸟身人言”的孟戏,“戏”“舒”音近;《御览》卷九一五引《括地图》作孟亏,孟亏即孟戏也。

第八章

和鯀禹治水的事迹相仿，在古代的蜀国或蜀郡，又有望帝化鸟和李冰父子治水的故事，也可以大略讲讲。

远古时代的蜀国，第一个称王的，是蚕丛，他曾经教人民养蚕。“蜀”字甲骨文作或，画的就是一条蚕。可见古时四川地方养蚕事业的发达。那时候人民生活简单，没有一定的住地，只是随着他们的国王蚕丛到处迁移，蚕丛所到的地方，那里马上就成了热闹的蚕的市集①。蚕丛这一族人，眼睛生得很特别，是向上直竖的，他死后用石棺埋葬，人民也都仿效他的办法，死后用石棺埋葬；后人称这种用石棺埋葬的坟，叫做“纵目人冢”。蚕丛以后的一个王，是柏濩，再以后的一个，是鱼凫。鱼凫开始建都据说在瞿上（在今四川省双流县），后来迁都到郫（今四川省郫县），终于在湔山（今四川省灌县）打猎时得道成了仙②。

岁月在茫茫昧昧当中运行，鱼凫王仙去以后不知道过了多少年，忽然有一个男子，叫做杜宇的，从天上降落下来，落在朱提（四川省宜宾县西南）地方，那时候恰巧有一个女子，名叫利的，也正从江源（今四川省松潘县西）地方的井水里涌现出来，这天造地设的两个奇人，便结婚做了夫妇。杜宇自立为蜀王，号望帝，仍旧拿郫这个地方来做国都③。

望帝当国的时候，很关心人民的生活，教导人民怎样种庄稼，时常叮嘱大家要抓紧天时季节，不要耽误了田里的生产。那时蜀国常常闹水灾，望帝虽然忧念人民身遭祸难，但一时还想不

出很好的办法来根治水患。

有一年，忽然从江水里逆流浮上来了一具男子的尸首，人民见了都很奇怪，因为尸首总是顺流朝下浮的，而他却逆流往上浮，便把他打捞起来。更奇怪的是：刚一打捞起来，尸首就复活了，自说他是楚国地方的人，名叫鳖灵，不知道怎么一来，一个不小心，失足落水，便从楚国一直浮到了这里，想必家乡的亲戚朋友，早已经在四处寻找他了吧。望帝听说江水送来了个怪人，也暗暗称奇，便叫人把他带来相见。两人一见面，谈得情投意合，望帝觉得鳖灵这人不但智慧聪明，并且似乎还很懂得水性，在这常有水灾为患的地区，是用得着这种人材的，因此便叫他做了蜀国的宰相④。

鳖灵做宰相没有多久，一场大洪水终于暴发了，那是因为玉垒山（即玉山，在今四川省灌县）阻挡住了水流的通路，郁积而为洪水的暴发。这场洪水之大和尧时候的洪水比较起来几乎不相上下。沉浸在水潦里的人民所遭受的痛苦，不用描写和形容，也就可想而知了。望帝就叫他的宰相鳖灵去治理洪水，鳖灵在治水这件事情上果然表现出了他天生的才干。他带领着人民去把玉垒山凿开一条通路，使洪水顺着岷江畅流下来，宣泄于平原上的各个支流，这才解除了水患，让人民得以安居乐业。这是一说⑤。另有一说，说鳖灵开凿的不是玉垒山，而是巫山，由于巫山的峡谷过于狭窄，把长江的水流壅塞住了，以至造成全蜀境内的大洪水，鳖灵凿通了巫山，才平息了洪水的灾患。这又是一说⑥。照这一说，鳖灵的功劳更大。所以鳖灵治水回来，望帝因为他治水有功，自愿把王位禅让给他。鳖灵受了禅让，号称开明帝，又叫丛帝。望帝本人却跑到西山去隐居起来；这时正是春二月田野里杜鹃鸟鸣叫的时候，人民思念故君，一听见杜鹃鸟叫就产生了悲哀的感觉⑦。

但人民为什么一听见杜鹃鸟叫就生悲哀的感觉呢？这也有两种不同的说法。一说是当鳖灵治水去了以后，望帝在家和鳖灵的妻子私通，鳖灵治水回来，望帝觉得非常惭愧，才跑到深山里去隐居起来。后来死了，灵魂就化做了杜鹃鸟。为了这种鸟是虽然在私生活上有小缺点，可终于是关心人民、爱护人民的好国君的望帝的化身，所以人民一听它叫，想起它生前对待人民的好处，自然就产生了悲哀的感觉[8]。另一种说法是，据说"从前，杜鹃鸟是不常叫的，偶尔叫几声，也没有现在叫的这样凄楚，这样感动人。自从杜宇把帝位让给鳖灵，自己隐居在西山，而鳖灵却乘机霸占了他的妻子，杜宇在西山知道这件事情，但对鳖灵莫可如何，只有一天悲愤哀泣而已。后来，杜宇临死的时候，托咐西山的杜鹃鸟说：'杜鹃鸟啊，你叫吧，你把杜宇的心情，叫给人民都来听吧！'从此，杜鹃就飞在蜀国境内，日夜哀啼，直到它口中流血"[9]。这是人民听了产生悲哀感觉的直接原因。——这两种说法，内容性质完全不同，前者的传说较为古老，而后者则大约是根据李商隐诗"望帝春心托杜鹃"一句演绎而来。不管是哪一种传说，都表明着杜宇和鳖灵之间，确实是有着一段爱情的纠纷，而鳖灵是优胜的获得者（或是道义上或是事实上的）。一般人同情不幸而遭遇失败的望帝，所以有杜鹃鸟故事的流传。

而真正在农村里流传的关于望帝变鸟的故事，却比上述的两种传说要健康得多。郫县杜鹃村的老农民说："杜鹃鸟是杜鹃王变的，万年历就是杜鹃王所造。"他们指的杜鹃王就是望帝杜宇。他们说，望帝生前爱护人民，教人民怎样种庄稼，死了以后，还惦念着人民的生活，所以他的灵魂化做了杜鹃鸟，每到清明、谷雨、立夏、小满等农忙季节，就飞来田间一声声地鸣叫。人们听见这种声音，都说："这是我们的望帝杜宇啊！"于是互相勉励："是时候了，快撒种吧！"或者说："是时候了，快插秧吧！"并且把

这种鸟叫做杜宇，或叫望帝，或叫催耕鸟、催工鸟[10]。

杜宇把帝位禅让给鳖灵，鳖灵传位给他的子孙，到开明帝第十二世，改帝号称王，将都城从郫迁到成都。那时强大的秦国，常想吞灭蜀国，只因为蜀国地势险峻，军队不容易通行，狡猾的秦惠王于是想出一条妙计：叫人作了五头石牛，每天在石牛屁股后面给摆上一堆金子，谎说石牛是金牛，每天都要拉一堆金子。消息传到了蜀王的耳朵里，贪财的蜀王想要得到这些石牛，就打发一个使臣前去向秦惠王请求，秦惠王“得其所哉”，马上毫无吝色地答应了。问题是五头石牛这么庞大和沉重，怎么能够搬运到多山的蜀国去呢？好在蜀国当时有五个大力士，叫五丁力士，大约是弟兄五个人，蜀王就叫五丁力士去凿山开路，结果开成一条“金牛路”，把五头冒充金牛的石牛搬运回来。哪知道石牛搬回来以后，并不拉金子，气得蜀王无可奈何，只得把石牛又给送回去，附带奉敬一句嘲骂的话：“东方放牛儿！”秦国人听了只笑笑说：“我虽是放牛儿，却要得到你们蜀国才甘心呢！”

秦惠王知道蜀王不但贪财，又兼好色，金牛路虽通，蜀国还不能轻易进攻，想先用美女迷惑住蜀王再说。于是派遣使臣去向蜀王说，秦国有五名美女，愿意奉献给蜀王。蜀王一听有美女送来，马上把从前旧恨，一笔勾销，又落进了敌人的圈套。便又叫五丁力士到秦国去迎接五名美女。五丁力士奉命到了秦国，迎接了五名美女转来，走到梓潼，忽然看见一条大蛇，正向一座山洞钻去。力士当中的一个，赶紧跑去拖住蛇的尾巴，一个劲儿往外拖，企图把它弄出来杀死，以免人民受害。蛇的力量过大，一个人还拖不动，于是弟兄五个都去拖那蛇，一边拖一边大声呐喊，声音响震山谷。大蛇一点一点地被从山洞里拖了出来，弟兄们正拖得高兴，忽然妖蛇作怪，只听得轰隆一声巨响，地震山崩，尘土弥漫，刹时间把五个为民除害的壮士和秦国奉献来的五名

美女都压死了，一座大山分为五座峰岭，峰岭上各有平整的石头，好像给这些人建造的墓碑。蜀王听了这事，心里万分伤痛，他伤痛的不是壮士们的死，而是五名美女没有能够送到他的手里供他玩乐。于是他亲自登临这五座山，作了一番厚颜无耻的凭吊；并且命名这五座山叫“五妇冢”，又在那上面建造了什么“望妇堠”、“思妻台”，而把他平时引为骄傲的蜀国的五个壮士完全忘记了。只是人民还没有忘记他们，管他娘的什么“望妇”、“思妻”，人民只把这五座山叫做“五丁冢”。

秦惠王一听说大山压死了五丁力士而蜀王还在那里为美女伤怀，就乐得心花怒放，知道蜀国已不足畏惧，就派遣大军从金牛道进攻蜀国，很快地就把蜀国吞灭，把蜀王杀死了[11]。

这时那望帝魂灵变化的杜鹃鸟，眼见故国灭亡，无计可施，更是满怀心事，一腔悲恨，只有在桃李花开的春二三月，对着春风和明月，一声声地叫唤着：“不如归去！不如归去！”蜀国人民一听见这声音，都知道这是他们的旧君望帝又在怀念故国了[12]。

不过蜀国虽然灭亡，人民倒还侥幸没有十分遭殃受苦，因为不久以后，在秦昭王的时代，派来了一个郡守，名叫李冰的，是个也像望帝那样非常关心、爱护人民的好人，一到蜀郡，就替人民作了很多有益的事。其中最叫人民感念不忘的，仍是平治洪水的灾患。并且由于利用了江水，灌溉了万顷的农田，使世世代代的人民，都蒙受李冰治水的福利。

据说，李冰刚到蜀郡来作郡守的时候，江水的水神也像那好色贪欢的河伯一样，每年要选取两个年轻的姑娘来做他的新妇，稍不顺意，就要兴波作浪，涌起漫天的洪涛来危害人民。人民为这件事情弄得极苦，但也还是只得每年照例出钱办喜事，选聘姑娘去给淫虐的江神享受。李冰一来，知道江神作怪，便向主办喜事的人说：“今年用不着叫大家出钱了，我自有女儿给江神送

去。”

到了嫁女那天，李冰果然把他的两个女儿装饰打扮起来，准备沉到江里去送给江神。江边神坛上设有江神的神座，陈列着香花灯烛、酒果供品之类，坛下一群穿着彩色衣服的乐人，正在那里吹吹打打，好不热闹。李冰端着一满杯酒，一直走到神座上去，向江神敬酒道：

“我很荣幸能够攀附九族，江君大神，请显露尊颜，让我奉敬一杯酒！”

神座上寂然，没有动静。李冰略沉吟了一下，说：“好吧，那么请干杯！”登时举起酒来，一饮而尽，把杯口倾侧一照，果然涓滴毫无了。可是神座上陈列的几杯酒却仍旧清清亮亮，一点也没有消耗。李冰怒不可遏，厉声说道：

“江君既然瞧人不起，那么只好和你拼个死活！”

说罢就从腰间拔出剑来，忽然不见。一刹时乐鼓停奏，所有看热闹的人都惊愕不止。过了一会儿，只见山崖上有两条苍灰色的牛拼死拼活地在那里角斗。角斗了又有一会，两条牛一齐消失了踪影，只见李冰脸上流着汗，气喘吁吁地跑回来向他的从官僚属们说：“我战斗得太疲倦了，得帮一下忙才成；可要看清楚，那脸朝南，腰间挂着白绶带的就是我。”于是又变化做苍灰色的牛，和也变化做苍灰色的牛的江神在崖岸上拼死打。这回他身上带有标记，从官僚属就拿着刀矛之类去刺杀那没带标记的。结果江神变的那条牛，便给一个主簿刺杀死了，从此人民免却了洪水的灾害[13]。

这是李冰诛妖的最早的传说，稍后一点，更说李冰入水斗蛟，自己变成牛形，江神却作蛟龙的腾跃，起初吃了一个败仗，跑上岸来，选了几百健卒，手里拿着强弓大箭，和他们约定道：“刚才我变牛和江神战斗，如今江神也一定要变成牛来和我战斗了，

我拿大白练拴在身上做标记，你们就杀那没有标记的。”说罢李冰便喊着叫着，奋身跃进水里，一会儿，雷声震响着，大风号呼着，天和地成了一个颜色。风雷稍定，只见有两条牛猛烈地战斗在水面，其中一条牛腰间拴着白而长的绶带，于是手拿弓箭的武士们就一齐把箭向那没有绶带的牛射去，作恶的江神当时就被射死了[14]。

如今灌县西门城外还有一个斗鸡台，也叫斗犀台，正确的名目应该是斗犀台，据说就是古时候李冰叫战士和人民在那里拿了弓箭帮助诛杀“孽龙”的地方。——江水的水神在后世的传说里就一变而为孽龙了[15]。

这条孽龙，在有的传说中说，还是被生擒活捉住了的，捉住了它，怕它还要兴妖作怪，便把它用大铁链拴着，镇在李冰治水凿成的离堆下面。下面有一个极深的潭，一年四季水都不干涸，镇住孽龙以后，就叫这潭做伏龙潭[16]。

做这类诛妖除怪的工作，还有一个妇孺皆知的二郎神，号称灌口二郎，据说，就是李冰的第二个儿子。这位公子，喜欢驰骋田猎，非常勇敢。李冰把自己的两个女儿装饰起来奉献给江神的时候，其中有一个就是这位公子假扮的。后来又和他的七个好朋友一齐跳进水里去斩杀蛟龙[17]。这七个好朋友，被称为“梅山七圣”，可惜姓名早已经失传了，或者就是居住在山林里的一群勇壮的猎人吧[18]。——以上所述，就是关于二郎神神话的片段，较之李冰的神话，当然是后起的，不过至少到了宋代，他们的父子关系就确定了[19]。

李冰制服了江神，或者说镇住了那条孽龙吧，便在城西的玉女房下白沙邮作了三个石人安置在江心，和江神订约：水枯不能枯过石人的足背；涨，不能淹没石人的肩头。李冰又领导人民用竹片编成竹篓，内装石块，横江作了一道长有百丈的大堰，叫做

湔堰，又叫金堤，堰的左右有缺口，使江水分流入郫江和捡江。在古蜀郡这一片纵横千里的丰饶肥沃的平原上，密布着像蛛网般的小水流，人民都能利用它们来灌溉农田，从此解除了水灾和旱灾的威胁，不知道饥馑的痛苦，号称“陆海”，又叫做“天府”[20]。为了纪念李冰父子治水的功绩，人民在江边山上修建了一座庙，叫崇德庙（后来又叫二王庙），每年春夏之交，插秧刚毕，各县人民就络绎不绝地捧了香花灯烛，前来祭祀李王。祭祀用羊，最多的时候一年用到五万头，庙前江边，都是一些剐羊的人家，可见庙会的盛况[21]。人民并且因为景慕神话传说中李冰斩蛟的勇壮义烈，多把自己壮健的儿子，取名为“冰儿”[22]，更可见有功于人民的人，是怎样的受人崇敬，被人热爱啊！

---

① 黄休复《茅亭客话》卷九：“蜀有蚕市，相传古蚕丛氏为蜀主，民无定居，随蚕丛所在致市居，此之遗风也。”

② 常璩《华阳国志·蜀志》：“蚕丛，其目从，始称王，死作石棺石椁，国人从之，故俗以石棺椁为纵目人冢也。次王曰柏濩，次王曰鱼凫，鱼凫王田于湔山，忽得仙道。”

③ 《太平御览》卷八八八引《蜀王本纪》：“有一男子名杜宇，从天堕止朱提，有一女子名利，从江源地井中出，为杜宇妻。宇自立为王，号曰蜀王，治汶山下邑郫。”

④ 《路史·馀论一·杜宇鳖令》：“时鳖令（灵）死，尸随水上，荆人求之不得，至蜀，起见望帝，望帝以之为相。”

⑤ 《太平御览》八八八引《蜀王本纪》：“时玉山出水，若尧之洪水，望帝不能治，使鳖灵决玉山，民得陆处。”

⑥ 《水经注·江水》：“时巫山峡（狭）而蜀水不流，（望）帝使令凿巫峡通水，蜀得陆处。”

⑦ 《华阳国志·蜀志》：“（望帝）遂禅位于开明，帝升西山隐焉，时适

二月子鹃鸟鸣，故蜀人悲子鹃鸟鸣也。”

⑧ 《说文》四：“蜀王望帝淫其相妻，惭亡去，为子鴂鸟，故蜀人闻子鴂鸣，皆起云望帝。”《成都记》：“杜宇死，其魂化为鸟，名杜鹃。”

⑨ 摘引自羊路由同志《关于杜鹃的种种传说故事和对这些传说故事的初步分析》（未刊行）。作者说：“这个故事在川西一部分知识分子当中流传，解放前，有人出版了一本游记，也这样记述了个大略。”

⑩ 采自羊路由同志《关于杜鹃的种种传说故事和对这些传说故事的初步分析》（未刊行）。除以上所说而外，四川民间又另有关于杜宇的神话故事流传，大略如下：

古时岷江上游住着一条恶龙，常在每年谷子黄熟季节，发下洪水，赶跑人民，吃掉他们的庄稼和牛羊。恶龙有妹，秉性正直善良，不忍人民受苦，便去岷江下游的嘉定（今乐山市），运用神力，从封锁的群山中打开一条缺口，泄去洪水，使恶龙无法逞威。恶龙恼怒，把龙妹囚在五虎山铁笼中。

有青年猎人名杜宇的，立志拯救人民，漫游各地，求治洪水法。忽在山上遇一老翁，告诉他要治洪水，须先除恶龙，除了恶龙还须到五虎山去救出龙妹，才有办法。说完把手里竹杖赠送给他，忽然不见。杜宇拿仙翁所赠竹杖去斗恶龙，打得恶龙大败而逃；又去五虎山打死看守铁笼的五只大老虎，救出龙妹。龙妹钦佩杜宇志慨高尚，便协助杜宇把洪水治理平息了。人民感念杜宇治水有功，一致拥戴杜宇做了国君，龙妹也做了杜宇的妻子。

杜宇手下有个臣子，是他从前打猎时的伙伴，看见杜宇既当国君，又有温柔美丽的龙妹作妻，非常妒嫉，常想篡夺王位，把龙妹据为己有。

一天这个坏家伙上山打猎，偶然遇见在山上养伤的恶龙，于是便和恶龙定下计谋，回去假意向杜宇夫妇说，恶龙愿和杜宇夫妇和解，请他俩一道上山去玩耍。龙妹素来知道哥哥为人险诈，力劝杜宇不要上山。杜宇诚心愿和恶龙讲和，竟单独一人去了。哪知一去就被恶龙关进铁笼。

坏家伙得知杜宇被囚，便乘机篡夺了他的王位，并逼龙妹为妻。龙妹誓死不从，被幽囚在深宫中。

杜宇关在铁笼里，悔恨不听龙妹的忠告，他怀想人民，又思念爱妻，竟忧闷地死去了。死后，他的魂灵化作一只小鸟，飞到故国的深宫中，绕着龙妹的身子悲啼："归汶阳！归汶阳！"

龙妹心想，我们这里正是汶水的南面，小鸟叫得这么悲切，莫非丈夫已死，魂灵变做小鸟回来了？便向小鸟说："你要是我的丈夫，就飞到我的头上来。"小鸟果然飞到龙妹头上。龙妹断定丈夫已死，就悲痛地哭泣起来。由于伤心过度，也死去了。她魂灵也化做一只小鸟，和先前那只小鸟，双双飞去。这就是今天我们所见的雌雄杜鹃鸟，也叫杜宇鸟。

⑪ 《华阳国志·蜀志》："惠王喜，乃作石牛五头，朝泻金其后，曰牛便金。蜀人悦之，使使请石牛，惠王许之，乃遣五丁迎石牛，既不便金，怒遣还之。惠王知蜀王好色，许嫁五女于蜀，蜀遣五丁迎之。还到梓潼，见一大蛇入穴中，一人览其尾，掣之不禁，至五人相助，大呼拽蛇，山崩时，压杀五人及秦五女，从而山分为五岭。蜀王痛伤，乃登之，因命曰五妇冢，为望妇堠，作思妻台。今其山或名五丁冢。周慎王五年秋，秦从石牛道伐蜀，蜀王自于葭萌拒之，败绩，王遁走至武阳，为秦军所害，开明氏遂亡。"

⑫ 唐胡曾《咏史》诗："杜宇曾为蜀帝王，化禽飞去旧城荒；年年来叫桃花月，似向春风诉国亡。"

⑬ 《太平御览》卷八八二引《风俗通》："秦昭王伐蜀，令李冰为守。江水有神，岁取童女二人为妇，主者自(白)，出钱百万以行聘。冰曰：'不须，吾自有女。'到时装饰其女，当以沉江。冰径上神座，举酒酹曰：'今得傅九族，江君大神，当见尊颜，相为敬酒。'冰先投杯，但澹淡不耗。厉声曰：'江君相轻，当相伐耳。'拔剑忽然不见。良久，有两苍牛斗于岸。有顷，冰还谓官属令相助曰：'南向要中正白是我绶也。'还复斗。主簿刺杀其北面者，江神死，后无复患。"

⑭ 《太平广记》卷二九六引《成都记》："李冰为蜀郡太守，有蛟岁暴，漂垫相望。冰乃入水戮蛟，已为牛形，江神龙跃，冰不胜。及出，选卒之勇者数百，持强弓大箭，约曰：'吾前者为牛，今江神亦必为牛矣，我以大白练自束以辨，汝当杀其无记者。'遂吼呼而入。须臾，风雷大起，天地一色。稍定，二牛斗于水上，公练甚长白，武士乃齐射其神，遂毙。从此蜀人不复

为水所病。”

⑮ 《灌县乡土志》:“斗鸡台在西城,即李太守令民挟弓矢助斩孽龙处,一称斗犀台。”

⑯ 《灌县志·摭馀纪》引《治水记》:“蜀守父子拴健蛙于离堆之趾,谓之‘伏龙潭’。”《灌县乡土志》:“离堆下有深潭,父老相传为锁禦孽龙处。”

⑰ 《都江堰功小传》:“二郎为李冰仲子,喜驰猎,与其友七人斩蛟,又假饰美女,就婚孽鳞,以入祠劝酒。”

⑱ 《灌志文征·李公父子治水记》:“二郎奉父命而斩蛟,其友七人助之,世传梅山七圣。”

⑲ 《朱子语类》卷三:“蜀中灌口二郎庙,当是因李冰开离堆立庙,今来现许多灵怪,乃是他第二儿子。”有关二郎的神话传说,川西平原流传很多,现在选择一个较有代表性的,节述如下:

若干年前,秦国灭了蜀国,秦王听说四川地方连年闹水灾,便派李冰到四川治水,他的儿子二郎也和他一道前去。二郎长得又高又大,老虎见了也害怕,却又很有心计。父子俩到了成都,二郎想知道水灾是怎样闹起来的,便征得父亲的同意,背上简单行李,带了防身弓箭,出门寻找洪水的根源。

那时洪水刚退,遍地泥泞,道路阻塞,人烟稀少。二郎从秋到冬,从冬到春,走了一村又一村,过了一河又一河,竟没寻出个结果。

一天,二郎在山林里迷了路,正想找人问路。忽然看见一只斑斓大老虎从林里奔出,二郎拈弓搭箭,射死老虎。又见七个猎人,随后赶到,问:“老虎哪里去了?”二郎猛地双手举起死虎,说:“看,它在这里撒赖呢!”七个人见了,都大吃一惊,忙问二郎的来历。二郎说出情由,七个人都愿伴随二郎同去寻找洪水的根源。

他们一同来到灌县城附近一条小河边,听见河边茅屋里有哭泣的声音。进去一问,原来是一对年老夫妇在悲泣他们的幼孙,因为不久就要送他去祭祀江神。

这江神,原是一条孽龙,住在灌县城西凤栖窝的深潭里,每年都要发下洪水来危害人民。人民惧怕它的威势,便在江岸替他修了一座江神庙,

年年要拿童男童女祭祀他，稍不遂意，仍要遭灾。——这就是洪水的根源，要彻底平治洪水，就得先除孽龙。

了解到这种情况，二郎马上和他的朋友们同回成都，把事情原委告诉父亲李冰。李冰当即和二郎等人定下计策，大家一齐赶到灌县去。

到了祭江神的那天，江神庙里灯火辉煌，神座前早已准备好了童男童女，迎接江神。二郎手拿三尖两刃刀，躲在神座背后，七个朋友也都各执兵器，埋伏在神殿两旁。

随着一阵风雨，孽龙进了庙堂，张牙舞爪，直朝骇得发抖的童男童女扑去。二郎和七个朋友齐从躲藏的地方跳出，并力杀向孽龙，孽龙抵御不住，逃奔出庙。四山锣鼓喧天，人们喊声如潮。孽龙惊惶，跳进江中，二郎和七个朋友也都纷纷跳了下去。孽龙敌斗不过，又跑上岸，二郎和朋友们也都上岸。孽龙且战且逃，逃了几十里，最后力竭不支，终于被二郎擒获。

久战之后，二郎和七个朋友也都感到疲累了，便在王婆崖下暂时休息，把受伤的孽龙权放在崖下河里。河里有个龙洞，直通崇庆州河，孽龙乘二郎不备，悄悄钻进龙洞逃跑了。二郎见河里久无动静，起了疑心。忙将三尖两刃刀搭在河上，耳朵挨近刀柄一听，惊叫道："不好了！孽龙逃跑了！"顿时又和朋友们动身前去寻找孽龙。找来找去，最后才在新津县童子堰将孽龙找到擒回。走到孽龙逃跑的王婆崖，恰遇前回在茅屋里悲泣幼孙的老妇，正拿一条铁链迎面走来，她因听说二郎擒获了孽龙，特拿此链来谢赠二郎。二郎一见大喜，马上用铁链来锁住孽龙，将它拴在伏龙观石柱下的深潭中。从此四川就再也不遭洪水的灾害了。

讲故事的人说，那老妇原来是观音菩萨变化的，自称王婆。那座山崖本来没有名字，因为二郎在这里曾遇见观音菩萨变化的王婆，后人便叫它做王婆崖了。

⑳ 《水经注·江水》："李冰作大堰于此，壅江作堋，堋在左右口，谓之湔堋，江入郫江、捡江以行舟。又西于玉女房下白沙邮作三石人，立水中，刻要江神：水竭不至足，盛不没肩。是以蜀人藉以为溉，不知饥馑，沃野千里，世称陆海，谓之天府也。"

㉑ 《灌县乡土志》卷二："崇德庙，每岁插秧毕，蜀民奉香烛祀李王，络绎不绝。唐宋时蜀民以羊祀李王，庙前江际，皆屠宰之家，岁至五万馀羊。"

㉒ 《水经注·江水》："蜀人慕其（李冰）气决，凡壮健者，因名'冰儿'也。"

第一章

夏代开国的第一个君主，是禹；继承禹做了国君的，是禹的儿子启。他就是从那在嵩高山脚下变做石头的母亲的裂开的肚子里生出来的。这位启，在《山海经》里也很有名，他原是神和人间女儿所生的儿子，虽不全是神，但也算是一个神性的英雄。我们来看看他的状貌：耳朵上挂两条青蛇，驾两条龙，三层云簇拥着他；他的左手拿了一把羽伞，右手握着一个玉环，还有一只玉璜佩在身上，这仪容是多么俊伟[①]！据说他曾经三次乘飞龙上天，到天帝那里去作宾客[②]，就把天庭的乐章《九辩》和《九歌》偷偷地记下来，带到人间，改作了一遍，成为《九招》，也就是《九韶》，在高一万六千尺的大穆之野，叫乐师们在那里开始第一次的演奏[③]。后来又根据这支曲子，写做歌舞剧的形式，吩咐歌童舞女手里拿着牛尾巴，在大运山北方的大乐之野表演起来[④]。他本人便乘龙驾云，张伞握环，意态闲雅地在那里观看自己的创作在云烟山树的缥缈中一幕幕地展开，想来他还会不知不觉地拿握在手里的玉环，敲着佩在身上的玉璜，用以代替乐曲的节拍呢。人间从此有了新的繁复的音乐，那旧式的、单调的女娲的笙簧，人们恐怕已经不想再去欣赏了。

他有一个臣子，名叫孟涂，也是一个半神半人的奇怪人物。据说当他在巴（如今川东的一带）这地方做巫教主的时候，老百姓到他那里去打官司，他全不管原告被告双方脸红脖子粗的争论，他只消作起一阵法术来，抬起眼睛一看，见那衣服上露出血

迹的，就叫人把他捉住，定下他的罪名。因为衣服上有血，乃是神的示意，具体说明了犯罪者的犯罪事实。像这样的断案，比起有些糊涂官草菅人命的断案来，算是充分具有好生之德的了⑤。后来孟涂死了，人民就把他埋葬在巫山上⑥，再以后还在巫山下面给建修了一座庙，叫做"孟涂祠"，来纪念他的功德⑦。

启自从得到天乐《九辩》和《九歌》，就自以为确实是个非凡人物，简直忘乎所以，一点也不把国家的大事放在心上，只是淫荡放恣，图自己的舒适快乐。他常到郊外去举行盛宴，大会宾客，这时只听见箫管声和钟磬声齐作，一片锵锵锽锽的音乐，加上人们的笑声、闹声，嘈杂得实在是有些聒耳。可是这位夏启王，却沉缅在醇酒和美色里面，醉眼迷离地举着酒杯，朦胧地瞧着面前歌童舞女表演的摹仿蝎形的独足舞蹈——万舞，一队去了一队又来，他非但不觉得乐声和嘈闹声聒耳可厌，反倒觉得可以给他添欢助兴，像这样不拘形迹的野外宴游，真是其乐无穷。

这些音乐声、笑闹声，大约是过于响亮和喧嚣了，因而不止一次从地面飘扬到了天上，让天帝都听见了。这位神的儿子的胡作非为，起初天帝还稍稍能够容忍，后来见他闹得越来越不像话，便决定把他抛弃，并且给他以应有的惩罚⑧。所以启刚刚死去，他的五个儿子就闹起内讧来⑨，以至使夏家的天下被有穷国国王后羿所夺，让夏家的基业中断了数十百年之久。

有穷国国王后羿，原本是一个普通农民的儿子，因为仰慕为民除害的天神羿的善于射箭，自己也喜欢射箭，因而也取名叫羿，后来做了国王，人们便尊称他为后羿："后"就是王，是首领的意思。

他生来就有射箭的天才。当他还是小婴孩、躺在摇篮里的时候，茅檐下的苍蝇常来叮他的眼睛，吮他的鼻子，搅扰得他不

能睡觉。他就要求他的爹妈拿茸草来给他做一把小弓和几束小箭。他拿起小弓和小箭，左开弓，右射箭，向着空中飞舞的苍蝇射去，居然一下子给他射死许多，使苍蝇们都不敢近身[10]。

他五岁那年，有一天，爹妈带着他上山去采寻药物。那时正是夏秋天气，山间多的是鸣噪的蝉儿。走了大半天，走到一棵大树下，他疲倦得直想睡觉，再也走不动了。这时候，整个山上只有这棵大树上有一只蝉，正“知了——知了”地鸣叫着。爹妈商量：只好让他在这棵蝉鸣的大树下暂睡一会儿觉，回来再凭蝉叫声来寻找他。安顿已毕，老俩口就自去采药去了。

到傍晚，老俩口采药回来寻找儿子时，却发现山上到处都是树，棵棵树上都有“知了——知了”的蝉声，原来拿树上蝉叫做记认的，现在再也无法辨认了。

暮色渐渐来临了，老俩口实在找不着孩子，只得含着一眶眼泪，哭哭啼啼地走回家去。以后又来山间找过好多次，还是杳无踪影。

再说后羿在大树下一觉醒来，只听见满山的蝉儿乱叫，却不见了爹妈。起初他只觉得好玩，并不害怕。就跳跳蹦蹦地，从这山到那山，到处乱窜。直到天色渐渐黑下来，才觉得事情有些不妙，于是只得坐在山道旁边的一块石头上，傻楞楞地张着嘴巴大哭。

哭着哭着，来了一个山间的单身猎户，叫楚狐父的，见孩子哭得怪可怜的，就问起他家住哪里？姓甚名谁？为什么会丢失在这里？傻小子后羿只是摇头，结结巴巴地，什么也说不清楚。楚狐父见孩子虽然楞头楞脑，长相倒还气势，就把他收养下来，做自己的儿子[11]。

楚狐父射得一手好箭。后羿渐渐长大，就从他义父那里学来全部射箭的本领，有的地方甚至还超过他的义父。不知道是

天生的还是经常用力挽弓射箭培养成的，后羿的左胳膊比右胳膊要长些，这样就使他在挽弓的时候挽得更圆满，箭射出去更健劲有力⑫。

后羿长到二十岁，他的义父突然得病死了。怀抱远大志向的后羿，感到单独住在深山太孤零无依，很想回家去看看自己亲生的父母，却又不知道自己的家在什么地方。

一天，他站在一座山口的冈崖上，拉满弓，扣紧弦，向着天空默默祝告道：

“如果我将来能够拿着这弓去诛除四方的强暴、平定天下的话，就让这箭射出去，一直射到我家的门前。”

祝告已毕，一箭射去。说也奇怪，箭刚射出去，忽然掉在地面上，然后擦着地面，像蛇样的向前窜行，截开草径，穿过林木，在地面上划出一道弯弯扭扭的迹印，直向山外流窜而去。

后羿心里暗暗纳罕，就跟着箭的迹印寻去。他边寻边走，走出山间，走了十来里地，看见路边有一所破烂的小茅屋，自己射出的箭正插在茅屋门限上⑬。

后羿走进茅屋一看：到处是些断砖碎瓦、蛛网尘灰，灶台上有几个破钵子和破瓦罐，一张断腿的床安放在屋角，看样子是好久没人住的屋。找附近邻居一问，回答说，这原是早年山间丢掉儿子的老俩口的住家，他们在两三年前就相继去世了。

后羿知道现在找到的正是自己的家，可是双亲已经不在人世了。他哀悼了一番，只得把破屋收拾一下，在这里定居下来。

空有绝顶射艺的后羿，却不会种田，也不会织布，在家乡谋生还是很艰难，常喝一点稀饭和野菜汤，半饥不饱地过日子。就在这样的情况下，他还在每喝稀饭的时候，预先留下一小钵，摆在灶台前来祭祀他去世的爹妈，表达他的孝念⑭。

他在家里实在待不下去，终于背上猎弓猎箭，离开家乡，到

四方浪游去了。

在浪游的途程中，后羿遇见一个射箭的高手名叫吴贺的，两个年轻人一见如故，意气相投，后羿不但和吴贺交了朋友，还拜他为师，向他学习射箭的技艺。

他们一同漫游到了北方。有一天，看见一只雀儿从天空飞过，吴贺瞧着后羿说：

“射这只雀儿！”

“要活的？还是要死的？”后羿问。

“射吧，”吴贺说，“射它的左眼睛！”

后羿引弓向天，一箭射去，正中天上的飞雀。雀儿和箭一齐坠落地面，两人走过去拾起一看，雀儿的眼睛确实是被射瞎了一只，但射瞎的是右眼，不是左眼。

“总也算不错啦！”吴贺高兴地鼓励他说。

后羿却臊得连耳根都红了，仰望着天空，半天不说一句话[15]。

从此以后，他就越发精益求精地学习射艺，直到学得百发百中，箭无虚发。靠了他身上的这把弓和这袋箭，果然除暴安良，济困扶倾，得到人民的爱戴，不多年间，就做了有穷国的国王。

那时天下的诸侯都服从他，听他的号令，只有一个名叫伯封的诸侯不服。这伯封，原是先前在尧皇帝手下当乐官的夔的儿子。他生着一张黑胖的猪脸，形貌既丑，性情更是暴戾，又贪婪，又狠毒，就像山上的大野猪，人们就拿这来做了他的外号。但是大野猪的母亲却是个绝世的美女，是有仍氏的女儿，名叫玄妻。玄妻生着一头长长的黑黝黝的头发，光亮得几乎可以照见人的身影，年纪虽说不小了，看来却仍然非常美丽，因此人们给她取了个外号叫“黑狐狸”。后羿见大野猪伯封横行霸道，不听号令，就带兵前去攻打他。两个人在战场上相遇，交起锋来。大野猪

虽然也有几分武艺，却怎当得后羿的神箭；后羿觑了个空子，弯弓搭箭，一箭就把大野猪射死了[16]。

消灭了大野猪这个残暴的统治者，人民都非常高兴，只有他的母亲黑狐狸——玄妻，悲痛万分。

后羿看见玄妻貌美多姿，一下子给迷住了，于是不顾人们的劝阻，纳她做了自己的嫔妃。身遭亡国破家的玄妻，对于这个杀死她儿子的大仇人，不敢公然反抗，只得饮泣吞声，假意顺从，但是暗中却随时都在筹划着替儿子报仇雪恨的计谋。

后羿诛了伯封，统领着兵马，一路上奏着凯歌，带着他新纳的宠妃玄妻，得意地回转京都。

路上，遇见一个叫做寒浞的年轻人，从遥远的寒国跑来投奔他。这人原是寒国的贵公子，为人谗佞狡诈，诡计多端。正直的寒国国君看穿了他的底细，不再理他。他不甘寂寞，才远道跑来投奔后羿。

寒浞见了后羿，凭着他那贵公子的派头，和他的花言巧语，似乎是不卑不亢，实际上却是阿谀奉承，致使得意忘形的后羿，一下子又被迷惑住了。于是不分好歹，不辨是非，留下寒浞做了他的亲信。

两人在路上，愈谈愈是投机。后羿回到京都，干脆任命寒浞做宰相，把以前那些贤臣，像武罗、伯因、熊髡、尨圉等等都斥退了。他自己又自负射箭的本领盖世无双，以为单凭这本领就可以统治天下，无须再操心政治什么的。于是成天带着一帮随从侍卫，到郊野去放鹰逐犬，驰骋打猎。

寒浞一旦掌握了政权，就萌动了他的野心。这个口蜜腹剑的阴险小人，趁着后羿常在外面打猎、难得回宫的时机，偷偷跑进宫去，和后羿的宠妃玄妻厮混。时间不久，两人渐渐勾搭上了。玄妻想要报杀子的深仇，寒浞想要爬上帝王的宝座。他们

各有自己的打算，谋害后羿的目标则是完全一致的。

玄妻对寒浞说："你想要成就大事，要紧的还须长上翅膀，才能飞上天；在你上天之前，我能帮助你一阵风。"

一句话提醒了寒浞。于是他便在朝里朝外，培植自己的党羽和势力，又到处施行贿赂，收买人心。他把自己装扮成好人，把一切过恶，明里暗里都往后羿身上推。

后羿喜欢打猎，他尽力怂恿他去，暗中却嘱咐玄妻叫人制造些不顺心的事情，撩拨他的脾气，使他的脾气一天天变坏。后羿因此迁怒，动不动就打骂随从侍卫。随从侍卫受了无辜的打骂，从对他的不满渐渐发展到怀恨在心。寒浞便趁机去拉拢他们，大部分人都被他拉拢过去了，后羿一直还蒙在鼓里。于是寒浞和玄妻合谋布置，一场暗杀的阴谋终于实现了⑰。

一天傍晚，后羿带着随从侍卫从郊野打猎回来，骑着马正走得高兴，猛听见绿林边一声弓弦响，后羿刚扭回头看，忽然嗖的一箭射来，正射中后羿左边脖子上。接着又是嗖、嗖、嗖的几箭，后羿的肩膀、背心、腰胯……都中了箭，再也支持不住，就愤怒地微微皱了皱眉头，翻身落马。

寒浞带着一批自己的心腹武士和早已买通了的后羿的随从侍卫从绿林里冲出来，冲到受伤的后羿跟前，残暴地结果了他的生命。后羿身边的随从侍卫也大都和寒浞有串连，纷纷放下了武器。只有少数几个最忠心的人，奋不顾身，拔剑和寒浞战斗。终于寡不敌众，全都死在寒浞的手里。

后羿被杀，武士们抬着后羿的尸体，打着火把，闹闹嚷嚷回王宫去，当天晚上就拥戴寒浞做了国王，玄妻也正式作了寒浞的新后。那个时代还是半野蛮的时代，后羿的尸体抬回王宫后，就给丢在鼎锅里煮烂成为肉糜，然后把这肉糜来逼着从王宫附近搜捕到的后羿正妻的儿子吃，儿子不肯吃，便把他绑到国都门外

杀了。

寒浞继承后羿做了国君，国号还是叫有穷。玄妻替他生了两个儿子，一个叫浇，一个叫豷，都是力大无匹、万夫莫当的勇士。浇的身上经常穿着坚厚的铠甲，传说这铠甲就是他创造发明的[18]。他能够推着船在陆地行走[19]，可见他是多么孔武有力。他的弟弟豷的能耐也是和他不相上下。父子三人同恶相济，凭仗着威权、武力和诈骗，欺凌诸侯，压迫人民，天下人民以及一些弱小的诸侯，到这时才深切地感到：比起后羿来，这帮人才算得上是真正的强盗、恶棍。于是逃亡在外面的夏启的孙子少康便在人民和诸侯们的拥戴下，乘势兴起了。少康起兵的时候，据说只有方圆十里那么一块巴掌大的土地和寥寥可数的五百兵马[20]；那时寒浞父子三人却各带重兵，分驻要地。可是立志复兴的少康，只经过几年艰苦的战争，又用了一些巧妙的计谋，寒浞父子便都先后给少康的军队消灭掉，有穷国于是灭亡了；少康又把夏王朝的基业恢复起来[21]。

---

① 《山海经·大荒西经》："有人珥两青蛇，乘两龙，名曰夏后开(启)。"《海外西经》："(夏后启)乘两龙，云盖三层，左手操翳，右手操环，佩玉璜。"

② 《山海经·大荒西经》："开(启)上三嫔(宾)于天。"《海外西经》郭璞注引《归藏·郑母经》："夏后启筮：御飞龙登于天，吉！"

③ 《山海经·大荒西经》："开(启)得《九辩》与《九歌》以下。此天穆之野，高二千仞，开焉得始歌《九招》。"《路史》注引古本《竹书纪年》："启登后九年，舞《九韶》。"

④ 《山海经·海外西经》："大乐之野，夏后启于此儛九代。……在大运山北。"九代，陈梦家于《商代的神话与巫术》(《燕京学报》第二十期)一文中略谓："即九隶，二字音近义通。隶，像𠂤持牛尾。《九歌》'成礼兮会

鼓，传芭兮代舞'，即隶舞也。"

⑤ 《山海经·海内南经》："夏后启之臣曰孟涂，是司神于巴（"巴"字从《水经注·江水》引补），巴人请讼于孟涂之所，其衣有血者乃执之，是请生。"郭璞注："言好生也。"

⑥ 《路史·后纪十三》注："丹山之西即孟涂之所埋也。丹山乃今巫山。"

⑦ 《巫山县志》卷十七："孟涂祠在县南巫山下。"

⑧ 《墨子·非乐上》："启乃淫溢康乐，野于饮食，铿铿锵锵，莞磐以方，湛于酒，渝食于野，万舞翼翼，章闻于天，天用弗式（内数字与今本不同，据孙诒让《墨子间诂》改）。"

⑨ 《楚辞·离骚》："启《九辩》与《九歌》兮，夏康娱以自纵；不顾难以图后兮，五子用夫家巷。"按"五子用夫家巷"，原作"五子用失乎家巷"，失字衍，乎当作夫，从闻一多校删改。巷，王引之说当读为闔，家巷即内讧，谓启的五个儿子因而内讧也。

⑩ 《朝鲜实录本纪》："朱蒙生未经月，言语并实。谓母曰：'群蝇噆目不能睡，母为我作弓矢。'其母以荜作弓矢与之，自射纺车上蝇，发矢即中。"按朱蒙善射与后羿、羿等均同，朱蒙神话亦受此两人神话传说影响，故移用此一情节于后羿。

⑪ 《路史·后纪十三·夷羿传》："夷羿有穷氏，五岁得法于山中，传楚狐父之道。"

⑫ 《淮南子·修务篇》："羿左臂修而善射。"

⑬ 《路史·后纪十三》注引《括地象》："羿五岁，父母与之入山，处之木下，以待蝉鸣。还欲取之，而群蝉俱鸣，遂捐而去。羿为山间所养，年二十，习于弓矢。仰天叹曰：'我将射四方，矢至吾门止。'因捍即射，矢靡地，截草径，至羿之门，乃随矢去。"

⑭ 《北堂书钞》卷一四四引《括地图》："羿年五岁，父母入山。羿年二十，能习弓矢，躬随往寻。每食糜，则馀一杯。"

⑮ 《文选·鲍明远〈拟古〉》注引《帝王世纪》："帝羿有穷氏，与吴贺北游，贺使羿射雀。羿曰：'生之乎？杀之乎？'贺曰：'射其左目。'羿捍弓射

之，误中右目。羿仰首而愧，终身不忘。”

⑯ 《左传·昭公二十八年》：“昔有仍氏生女，黬黑而甚美，光可以鉴，名曰玄妻，乐正后夔取之，生伯封，实有豕心，贪惏无餍，忿戾无期，谓之封豕。有穷后羿灭之，夔是以不祀。”

⑰ 《楚辞·天问》：“浞娶纯狐，眩妻爰谋，何羿之射革而交吞揆之？”按顾颉刚、童书业《夏史三论》（见《古史辨》第七册下编）云，眩妻即玄妻，纯狐即“黑色的狐狸”，亦即玄妻。寒浞占有了后羿的妻子玄妻，然后和玄妻同谋害死后羿，就是《天问》这两句问语的中心意思。其说可通，故大略采用之。

⑱ 《楚辞·离骚》：“浇身被服强圉兮。”按闻一多《楚辞校补·天问》“汤谋易旅”条云：“余考先世盖尝传浇始作甲。《离骚》曰‘浇身被服强圉兮’，谓浇身被坚甲也。《吕氏春秋·勿躬篇》曰‘大桡作甲子’，盖即浇作甲之传讹，故与‘黔如作虏首’并举（虏首即兜鍪）。”其说可通，今采之。

⑲ 《论语·宪问》：“奡荡舟。”朱熹注：“奡，《春秋传》作浇，浞之子也，力能陆地行舟，后为夏少康所诛。”

⑳ 《左传·哀公元年》：“（少康）有田一成，有众一旅。”

㉑ 《左传·襄公四年》：“昔有夏之方衰也，后羿自钼迁于穷石，因夏民以代夏政，恃其射也，不修民事，而淫于原兽。弃武罗、伯因、熊髡、尨圉，而用寒浞。寒浞，伯明氏之谗子弟也，伯明后寒弃之，夷羿收之，信而使之，以为己相。浞行媚于内，而施赂于外，愚弄其民，而虞羿于田，树之诈慝，以取其国，外内咸服。羿犹不悛，将归自田，家众杀而亨（烹）之，以食其子，其子不忍食诸，死于穷门。靡奔有鬲氏。浞因羿室，生浇及豷，恃其谗慝诈伪，而不德于民。使浇用师，灭斟灌及斟寻氏，处浇于过，处豷于戈。靡自有鬲氏收二国之烬，以灭浞而立少康。少康灭浇于过，后杼灭豷于戈，有穷由是遂亡。”

第 二 章

从少康中兴又把王位传下去，传了七八代，传到一个叫做孔甲的国王手里。孔甲不理朝政，专门喜欢信神信鬼，吃喝，打猎，玩女人。夏王朝的德望和声威就一天天地衰落了，四方的诸侯都渐渐表现出不大服从的征象来，可是昏王孔甲还一点也不觉得，整天到晚只顾玩乐他的[①]。

他最喜欢打猎。有一天，他又带了一大帮随从和卫队骑了骏马，驾了车子，放鹰逐犬，到东阳荚山去打猎。东阳荚山，是吉神泰逢居住的山。吉神泰逢很不喜欢昏王孔甲的这种骚扰，于是就作起一场大风来，刮得飞沙走石，天昏地暗，使孔甲和他的随从卫队在大风中彼此失散，迷失了道路。

孔甲只得带领几个随从，跑到山沟里一家老百姓的屋里去，躲避风暴。这家人刚生了一个男孩子，亲友和邻居们正拥挤在小屋里向主人贺喜，看见是国王孔甲来了，大家都赶紧向他致敬。有的说："好呀！这小子日子可生得好，刚生下就遇见国王来了，将来必定是诸事顺遂，大吉大利啊！"也有的不以为然，摇摇头说："日子虽好，恐怕就是压不住，我说还得防着他以后遭祸殃呢。"孔甲听了生气地大声说："胡说！把这孩子给我做儿子，看谁敢使他遭祸殃！"

一会儿，风停吹了，孔甲就带着随从和卫队，上马回王宫去。后来果然派人来把孩子要去，自己抚养。孩子渐渐长大成人，孔甲正想给他做个什么官，来显耀自己有要人享福就享福、要人遭

殃就遭殃的伟大权力，哪知道却发生了一件意外的事情，使孔甲的企图完全落了空。

那是有一天，这长大成人的少年正在王宫的演武厅里玩耍，忽然厚重的帷幕给一阵狂风吹动，屋椽子支持不住，从上面咯扎一声坍落下来，重重地打在武器架上，把架上的一把板斧打得飞跳起来，少年正大惊失色地狂奔逃避，哪知道那飞起的斧子坠落下来，不偏不歪正砍中少年的足踝，砍断了他的一只足，从此少年就成了一个残废者了。那要想给他官做显示自己权力的国王孔甲这时也没有了办法：因为他只把少年养大成人，并没有教给他学问和本领，两只足的官还可以在老百姓面前装装幌子，一只足的官就连幌子也装不下去了。他只得让行动不方便的少年去做了一个看门人，自己大为感叹地说："想不到好好的人又会出毛病，真是命该如此啊！"于是作了一支歌曲，叫《破斧之歌》，据说，这便是东方的第一首歌曲②。

孔甲又很喜欢养龙。龙这种动物，是具有神奇性质的生物。夏王朝开国的君主禹，本身就是一条龙，禹治水又多亏了龙的帮助，治水成功以后又有神龙两条从天空降下表示庆贺；而且据说，舜在位的时候，南浔国还从地脉深处掘出一雌一雄两条毛龙来，贡献给舜，舜于是安顿它们在豢龙宫里，叫专门养龙的人来喂着它们，后来禅位给禹，两条龙也移交给了禹③。从以上种种传说，可见龙和夏王朝的关系，实在是很密切的。如今孔甲又很喜欢龙，不知道他从哪里也去弄来一雌一雄两条龙④。龙虽然弄来了，孔甲对于龙的习性还摸不透，不知道怎样才把它们弄得伏贴，喂得肥壮。要找养龙的专门人才，一时还找不到。过了很久，才找到一个在豢龙氏那里学过几天养龙术但还不很精通的刘累，来备员充数。

这刘累，本来是尧皇帝的后代子孙，只因为家世衰微了，本

人又没有正当职业，才到豢龙氏那里去，学得这桩应时的本领。豢龙氏的祖先，名叫董父，曾经在舜帝爷手上做过养龙的官，因此后代子孙便叫做豢龙氏[5]。刘累在豢龙氏那里学了几天本领，还没有十分精通，就急急忙忙跑去向孔甲巴结奉承，自吹自擂。愚蠢的孔甲听了他一番谎话，居然信以为真，就派他做了养龙的官，赐给他的名号叫"御龙氏"。这没落的贵家子弟一下子又抖起来了。

可是对于养龙这一行，他实在还欠缺钻研，两条龙给他养一养的，就死了一条雌龙。闯下这场大祸，照理说谁也该害怕，他却不然。他反而叫人把死龙从池子里拖出来，剔甲剖腹，剁成肉酱，放在鼎锅里蒸好，给孔甲献上去，只说是自己打的野物，请国王尝一尝。孔甲吃了宠臣奉献的"野物"，觉得滋味很不错，以后又接连吃了几次，大加称赏。可是轮到叫把龙带出来耍把戏的时候，却只有一条没精打采的雄龙在那里勉强应付场面了。问起雌龙为什么不带出来，就只得东支西吾。一次两次倒也罢了，三番五次都是这样，就怎么也说不过去。孔甲虽然愚蠢，还是愈来愈看出苗头不对。终于有一天，孔甲在盛怒之下，一定要他把雌龙交出来。雌龙既然已经给吃在肚子里了，当然没有另外变出一条雌龙的道理。刘累支吾不下去，这才真个害了怕，赶紧连夜带着家小，逃跑到鲁县（今河南省鲁山县）去，躲藏起来，再也不敢出头露面了[6]。

雌龙死了，刘累跑掉，剩下这条病恹恹的雄龙，也还得有人来养着。孔甲只得又到处寻访养龙的人，后来果然寻找到一个养龙的高手，叫师门，是异人啸父的弟子，经常拿桃李花来做食品，能够像上古的赤松子和宁封子那样，燃起一把火来，自己把自己焚烧掉，乘着火烟，飞升上天。啸父本人自然不用说也会这一套。据说他在曲周市上补破鞋，几十年来从没给人知道，后来

才把这套本领传授给另外一个弟子梁母。临到上三亮山要和梁母分别的时候，在山上一齐燃烧了几十堆火，啸父便乘着美丽的火光，冉冉升天⑦。从师傅的行径，我们可以推想到弟子的才干，所以师门来了不多久，那条病恹恹的雄龙就精神振作、容光焕发了。就是要起把戏来，那种盘曲夭矫的雄武姿态，看了也着实叫人高兴。孔甲对于他物色到的这个养龙的能手，起初倒也相当满意，没有什么意见。

可是这个人虽然实在有几分本领，脾气也就不小。在养龙的这桩事儿上，一切全凭他主张，他说怎么办就得怎么办，好像坐在中军帐里的大将军的发号施令那样的不可动摇。他不像刘累的和颜悦色，奉命唯谨。仅仅为了一条龙，就使得他和那具有无上权威的君主时常发生不调和的意见争执。他不欢喜那些不懂装懂的一知半解的言论，虽然是出自一张高贵的嘴，但那可笑却和蠢人说出来的并没有两样。遇到这种情况，他总是给予毫不容情的批驳，使那唯我独尊的国王非常难堪。

养龙，本来是为了玩乐，可是却时常惹得一肚子气恼，这是孔甲所不能甘心的。所以当有一次，师门又无情地批驳了孔甲的可笑言论的时候，孔甲再也忍受不住了，雷霆般的愤怒突然发作，马上叫人把他拖出去砍掉脑袋。师门扭回头来只哈哈一笑，说道："砍脑袋是没用的，你输了，完全输了！"说罢就意气昂扬地跟着卫士们到外面去。一会儿血淋淋的人头奉献上来，孔甲怕他的鬼魂在宫里作怪，就叫人把他的尸首抬到王城外面去，埋葬在远远的荒郊旷野。

哪知道尸首刚刚埋下，就刮大风，下大雨，风雨一停，附近一带山野的林木都焚烧起来，熊熊烈烈，光焰烛天。很多人去扑火都扑不熄灭。孔甲在王宫里望见城外的大火，心里委实也有些害怕：不知道这个被冤杀的怪人还要作些什么怪。只得安排车

驾，亲自到城外去向他祈祷，求他不要再作怪。祈祷过后，火势果然比以前小些，眼看就快要熄灭了。孔甲这才放宽了心，便坐上车子，带着随从和卫队，回王宫去。到了王宫门前，有那卫队长走上前来，打开车门，请君王下车。哪知道孔甲坐在车里，不说话，不动弹，眼睛瞪着前面，仔细一看，原来已经直僵僵地——死了⑧。

---

① 《史记·夏本纪》："帝孔甲立，好方鬼神事，淫乱，夏后氏德衰，诸侯畔之。"

② 《吕氏春秋·音初篇》"夏后氏孔甲，田于东阳莒山，天大风晦盲，孔甲迷惑，入于民室。主人方乳。或曰：'后来见，良日也，之子是必大吉。'或曰：'不胜也，之子是必有殃。'后乃取其子以归，曰：'以为余子，谁敢殃之？'子长成人，幕动，坼橑，斧斫斩其足，遂为守门者。孔甲曰：'呜呼，有疾，命矣夫！'乃作为《破斧之歌》，实始为东音。"

③ 《拾遗记》卷一："(舜之时)南浔之国献毛龙，一雌一雄，放置豢龙之宫，至夏代，养龙不绝，因以命族。"

④ 《史记》称孔甲时"天降龙二"，《左传·昭公二十九年》亦谓"帝(上帝)赐之乘龙，河汉各二"，似乎真确。但龙既是瑞应之物，天赐云云，于这"淫乱"的昏王孔甲，终于不伦。或者只不过是文人笔下的侈言，实无民间传说依据，故不采取。

⑤ 《左传·昭公二十九年》："昔有飂叔安，有裔子曰董父，实甚好龙，乃扰畜龙，以服事帝舜，帝赐之姓曰董氏，曰豢龙。"

⑥ 《史记·夏本纪》："帝孔甲立，天降龙二，孔甲不能食，未得豢龙氏。陶唐既衰，其后有刘累，学扰龙于豢龙氏，以事孔甲，孔甲赐之姓曰御龙氏，受豕韦之后。龙一雌死，以食夏后，夏后使求，惧而迁去。"集解："传曰：'迁于鲁县。'"

⑦ 《列仙传》卷上："啸父者，冀州人也，少在曲周(曲周原作西周，据《文选·魏都赋》注引改)市上补履，数十年人不知也。后奇其不老，好事者

造求其术不能得也。唯梁母得其作火法。临上三亮山，与梁母别，列数十火而升。曲邑多奉之。”

⑧ 《列仙传》卷上：“师门者，啸父弟子也，食桃李花，亦能使火，为夏孔甲龙师。孔甲不能顺其意，杀而埋之外野。一旦风雨迎之，讫，则山木皆焚。孔甲祠而祷之，还而道死。”

第 三 章

孔甲死了没多久，他的曾孙或说是他的儿子履癸[1]，继承王位做了国君，就是历史上有名的夏桀王。

这夏桀王，身体魁梧，相貌堂堂，力气极大，能够把坚硬的鹿角一手折断，把弯曲的铁钩轻轻扳伸，有胆量去水里面斩杀蛟龙，可以只凭双手在陆地上和豺狼虎豹搏斗[2]。单看那外表，确实有一个大英雄大豪杰的气概，却不料隐藏在这虚华的仪表之下，却是一颗腐朽透顶的内心。

据说他为了享乐，曾经不管人民的死活，叫大家出钱出力，拿人民的脂膏血汗来修造了一座高大华丽的宫殿，叫做瑶台[3]。在这座宫殿里，聚集了天下的珍宝和美女，又把一些演戏的、耍把戏的、矮子和游手好闲陪王伴驾的狎客都弄到身边来，叫人制作了许多淫荡绮靡的歌曲，伴以类似的舞蹈，演奏起来。他每天什么正经事情也不做，就只知道和后宫美女以及如上所述的诸般杂色人等喝酒、玩乐。他在宫里挖了一个大池子，池里装满了酒，驾一只小船，在酒池里游行，能毫无阻碍。擂一通鼓，马上就有三千人爬在地上，伸着脖子，像牛喝水那么地向酒池里喝酒，有些人喝呀喝的，就“咕咚”一声，一头栽在酒池里淹死了，他和他的一个宠爱的妃子叫妹喜的，见了也只不过哈哈一笑，并没有当做是了不起的事[4]。

夏桀的宫苑除了著名的瑶台，还有好些行宫别苑。据说有一座长夜宫，建筑在一座幽秘的山谷里，夏桀常和一般无耻的贵族

男女，在这里通宵欢聚，有时竟接连好几个月，都不出来临朝听政。一天晚上，忽然天上狂风大起，卷着密密匝匝的尘沙，直向灯火辉煌、乐音嘹亮的长夜宫扑来，也算他运气好，恰巧没有在那里，不到一时三刻，无情的尘沙就把宫殿和山谷都埋葬起来了⑤。这也许是上天向他显示的警告，可是他并没有因此而醒悟。

他仍旧一味寻欢作乐，任性胡行。他的宠妃妹喜喜欢听撕绢子的声音，他就叫人把府库里存放的各种各样织造得很精美的绢子都抱出来，一匹一匹撕给她听，用来讨她的欢心⑥。他的后宫中有一个宫女忽然变成一条龙，张牙舞爪，不能近身；忽然又变成一个美丽绝顶的妇人。大家都害怕，可是夏桀全不介意，对她非常宠爱。这怪女人每天要拿人来当粮食，夏桀居然如数供应，叫她做“蛟妾”，据说她能告诉他吉凶祸福⑦。

桀有一个贤臣，叫关龙逢，为桀荒淫无道，常常直言谏诤。那一次因为桀造酒池，关龙逢又向桀进谏，一下子惹恼了这个昏王，就把他拘囚起来杀掉⑧。又有伊尹，本是殷汤王的臣子，因为不被重用⑨，又来作桀的御膳官。当桀正在瑶台里聚众狂欢的时候，伊尹也曾经举起酒杯来，谏诤过他，说：“君王不听我的话，眼见国家早晚就要灭亡。”桀一听这话，起初拍桌子打巴掌，勃然大怒，继后一想，他的话确实有道理，只得干笑两声，用半醉的声调斥责伊尹说：“你又在妖言惑众了！我有天下，好像天上有太阳，谁见过太阳也会灭亡？如果太阳会灭亡，那我也就只好灭亡了。哈，哈哈，你胡说，简……简直胡说！”⑩

桀常常妄自尊大，把自己称为天父⑪，所以他把江山比做是天上的太阳，其实他本人也正是以天上的太阳自居。他就不知道受他荼毒的人民怨恨他到了极点，每每指着太阳咒诅道：“你这可恶的太阳，为什么不早死？假如你死去，我们甘愿和你一同灭亡！”⑫

伊尹眼见昏王执迷不悟，只得郁郁闷闷回到他的住所。经过大街，在月光下面，看见一些喝酒喝得半醉的市民，胳膊挽连着胳膊，东歪西倒地走过来，从散发着酒气的嘴里唱着一首音节短促的古怪的歌：

何不去到亳？
何不去到亳？
亳也就够大啦！

黑黝黝的屋檐下面也有同样的歌声发出，翻来覆去，此起彼落，似乎大街小巷，处处都应和着这种歌声。伊尹听了，吃惊而纳罕，心想，亳就是汤王的都城，为什么这里的人民都唱起"去到亳"这样的歌来呢？莫非成汤真是一个如所传说的深得民心的贤王，连夏民族的老百姓都向往着他了吗？回到住所，登上读书的小楼，正还在疑惑不解，又听见附近的街巷里有人用一种慷慨而悲壮的声调这么歌唱道：

醒来啊！醒来啊！
　我的命运，确定了！
抛掉黑暗，追求光明，
哪还有什么忧愁不快乐？

伊尹一听这歌，心里就豁然开朗了，这首歌可说正是为他本人唱的。他从前离开汤王，来做夏桀的臣子，真是失算。从前虽不被重用，但汤究竟是贤王，焉知将来仍不被重用呢？他于是打定主意，连夜收拾了一点简单的行李，天刚亮，就叫了一辆骡车，坐上它，离开夏桀的京都邹城[13]，仍旧回转到汤王的都城亳去了[14]。

夏桀有一个亲信叫费昌的，有一次到黄河岸边闲游，忽然看见天上同时出现了两个太阳，东边一个太阳正射出万道霞光，给

彩云簇拥着，精神百倍地上升起来；西边的一个太阳红而无光，伴随着些败絮似的灰云，病恹恹地就要沉落下去。这时候，天空中更响着轰轰的雷声。费昌见了这种奇景，想着“天无二日，人无二王”的民间古谚，心里着实惊诧。就问水神河伯：“这两个太阳，哪一个是殷？哪一个是夏？”水神河伯告诉他说：“西边的是夏，东边的是殷。”于是就连夏桀的这个亲信，也知道夏王朝的大势已去，江山难保，“识时务者为俊杰”，便带着一家老小，投奔汤王去了[15]。

说到那个伊尹，为什么先前事奉汤王又没有被重用呢？这当中原来有这么一段传奇性的故事。

据说东方有个小国，叫有莘国，有一天，一个姑娘提着篮子到桑林去采桑，忽然听见有婴儿的啼哭声，寻声找去，发现一株空心老桑树的肚子里正有这么一个红彤彤的胖娃娃，赤精着身子，摇手蹬足，大张着嘴巴哭泣着。姑娘觉得奇怪，便把娃娃抱起来，去献给本国的国王。国王叫御膳房的厨子把娃娃带去抚养着，一面派人察访孩子的来历。不久出去察访的人回来禀报，说孩子的母亲原住在伊水的岸边，身怀有孕，一天晚上，梦见有神人告诉她说：“舂米臼出了水就向东边走，千万不要回头看。”第二天舂米臼果然出水了，她赶紧把神向她说的话告诉邻居们，一面照着神的吩咐向着东边走。邻居们有相信她的话的，都跟着她走；也有认为她是瞎胡乱说的，就仍然呆在家里不动。她向东走了大约十里路光景，惦念着家园和邻居们，忍不住回头一看——啊呀，只见她的家园已经浸没在一片白茫茫的大水里，狼牙齿一样的洪涛正追踪在她和与她同行的邻居们的身后，恶狠狠地向他们扑来。她吓得举起两只手膀，正想呐喊狂呼，却不料声音还没有发出喉咙，她的身子就变做了一株空心老桑树，站在大

水的中央，抵拒住了激流，洪水在她的跟前退去了。过了些日子，采桑姑娘来采桑的时候，就发现在这株空心老桑树的肚子里，有着这么个红彤彤的小婴儿。所有曾经和孩子的母亲一同逃避洪水的邻居，都能够指证这个故事的真实，于是孩子就确定是空心老桑树的婴儿了。因为孩子的母亲原住在伊水岸边，后来孩子又做了"尹"的官，所以人们叫他做"伊尹"⑯。

伊尹在御膳房厨子的抚养下，渐渐长大成人，也做了御膳房的厨子，烹调得一手好菜肴。同时由于自学的努力，读过一些书，有相当的学问，因而兼做了宫廷教师，教有莘王的女儿读书⑰。后来成汤到东方去巡游，到了有莘国，听说有莘国国王的女儿非常美丽贤淑，便要求娶她做自己的妻子，有莘王知道成汤是贤王，很高兴这件亲事，就按照当时正规的婚礼，把女儿嫁送过去。那时伊尹很想到汤王那里去作事，发挥自己的才干，只是找不到进身的门路，现在趁着有莘王嫁女的机会，自愿申请做陪嫁的臣子。有莘王本来也并不怎样重视这个生长在水滨桑树里，脸孔上不长眉毛和胡须的怪孩子⑱，便答应了他的请求，把御膳房厨子兼宫廷教师的他，当做陪嫁臣子送了过去⑲。

伊尹伴随着女学生陪嫁到成汤那里去，教师的本领一时还用不着，厨子的手艺在办喜事的这当儿倒可以表现两手。于是这个黑皮肤的矮个子青年就背着鼎锅⑳，抱着菜板，兴致勃勃地在厨房里安排着一切，把他的烹调手段尽量地使用出来。果然，做出的菜肴深合汤王和宾客们的口味，得到他们大大的称赏。汤王心里一高兴，便召见了这个抱负不凡的青年厨子。在召见他之前，还郑重其事地先将他在庙堂上用燔火燎一燎，又用猪牛的血淋一淋，来祓除奴隶进身的他身上的不祥之气，然后才正式召见。伊尹这一下便对着汤王，从各种山珍海味的烹调说起，一直到治国平天下的大事，口若悬河，滔滔不绝㉑。汤王只觉得这

个青年是极能干而又有才气的，以后看待他自然就比别的御膳房厨子要不同些，但也没有把他提升起来担当更重要的工作。日子长久了，伊尹自觉在汤王那里没被重用，很是委屈，这才跑去投奔夏桀。在夏桀那里也只不过做一个小小的御膳官，可是那个昏王的种种胡行乱为，见了确实教人头疼。人民都怨声载道，东方的殷国正一天比一天兴旺强盛起来，大家的心思都向往着贤名昭著的汤王，伊尹在把天下大势和个人出路两方面结合起来仔细考虑了一番之后，才毅然离开夏桀，仍旧回到汤王那里去了。

---

① 照《史记》及《竹书》所载，桀是孔甲的曾孙。但若照《绎史》卷十四引《河图始开图》："孔甲见逢氏抱小女妹喜，悦之，以为太子履癸（即桀）妃。"则桀是孔甲的儿子。

② 《淮南子·主术篇》："桀之力制觭伸钩，索铁歙金，椎移大牺，水杀鼋鼍，陆捕熊罴。"

③ 《新序·刺奢》："桀作瑶台，疲民力，殚民财。"

④ 《列女传·夏桀妹喜》："桀既弃礼义，淫于妇人，求美女，积之于后宫，收倡优侏儒狎徒，能为奇伟戏者，聚之于旁。造烂漫之乐，日夜与妹喜及宫女饮酒。为酒池，一鼓而牛饮者三千人，醉而溺死者，妹喜笑之以为乐。"

⑤ 《博物志·异闻》："夏桀之时，为长夜宫于深谷之中，男女杂处，十旬不出听政，天乃大风扬沙，一夕填此宫谷。"

⑥ 《帝王世纪集校》第三："妹喜好闻裂缯之声，为发缯裂之。"

⑦ 任昉《述异记》卷上："夏桀宫中有女子化为龙，不可近，俄而复为妇人，甚丽，而食人，桀命为蛟妾，告桀吉凶。"

⑧ 《韩诗外传》卷四："桀为酒池，关龙逢进谏，桀囚而杀之。"

⑨ 《史记·殷本纪》称"汤举（伊尹），任以国政，伊尹去汤适夏"，其言

恐非。“去汤适夏”与“任以国政”大相矛盾，当是不被重用，始去汤而适夏也。《韩非子》称伊尹说汤“七十说而不受”，正谓此。

⑩ 《新序·刺奢》：“伊尹知天命之至，举觞而告桀曰：‘君王不听臣之言，亡无日矣。’桀拍然而作，哑然而笑曰：‘子何妖言！吾有天下，如天之有日也。日有亡乎？日亡，吾亦亡。’”

⑪ 《新书·大政上》：“桀自谓天子。”按《绎史》引此作“天父”。

⑫ 《书·汤誓》：“时日曷丧，予及汝偕亡。”

⑬ 《史记·夏本纪》正义：“故邹城，盖桀所居也。”

⑭ 《尚书大传》（辑本）卷二：“夏人饮酒，醉者持不醉者，不醉者持醉者，相和而歌曰：‘盍归于亳，盍归于亳，亳亦大矣！’伊尹退而闲居，深听歌声，更曰：‘觉兮较兮，吾大命格兮，去不善而就善，何不乐兮！’是以伊尹遂去夏适汤。”

⑮ 《博物志·异闻》：“夏桀之时，费昌之河上，见二日，在东者烂烂将起，在西者沉沉将灭，若疾雷之声。昌问于冯夷，曰：‘何者为殷？何者为夏？’冯夷曰：‘西夏东殷。’于是费昌徙族归殷。”

⑯ 《吕氏春秋·本味篇》：“有侁（莘）氏女子采桑，得婴儿于空桑之中，献之其君，其君令烰人养之。察其所以然，曰，其母居伊水之上，孕，梦有神告之曰：‘臼出水而东走，毋顾。’明日视臼出水，告其邻，东走十里，而顾其邑，尽为水，身因化为空桑，故命之曰伊尹。”

⑰ 《墨子·尚贤下》：“昔伊尹为莘氏女师仆，使为庖人。”

⑱ 《荀子·非相篇》：“伊尹之状，面无须麋。”按麋同眉。

⑲ 《史记·殷本纪》：“伊尹，名阿衡，阿衡欲干汤而无由，乃为有莘氏媵臣，负鼎俎，以滋味说汤，致于王道。”按伊尹为媵臣事《史记》所载为近确，乃是出于他自己的请愿，若照《楚辞·天问》与《吕氏春秋·本味篇》所说，成汤慕伊尹贤从有莘氏乞之不获，始请取妇为婚，则以后伊尹“去汤适夏”，或“五就汤，五就桀”等传说就不可解释了。

⑳ 《博物志·异闻》：“伊尹黑而短。”

㉑ 《吕氏春秋·本味篇》：“汤得伊尹，祓之于庙，爝以爟火，衅以牺猳，明日设朝而见之，说汤以至味。”

第 四 章

殷民族的先祖契，是那个吞了燕子蛋而受孕的有娀氏的女儿简狄生下的儿子，据说曾经帮助禹治洪水有功，舜帝爷命他做了掌管教育的官，封他在商这个地方，就是如今陕西省商县。后来成汤王灭了夏国，建都在亳，或者又写做“薄”，在现在河南省商丘县西南，定国号叫做商。传到他的十几代孙盘庚手上，殷民族已迁了几次都，最后才到殷这个地方来建都，在现在河南省偃师县西部，并且改国号叫做殷，所以殷也就是商。

在成汤王以前六七代，殷民族在东方的草原上，过一种迁徙不定的游牧生活。他们有一个著名的王，叫做亥的，曾经赶着一大群牛羊，到北方一个叫有易又叫有扈的部族去做生意[①]。这个亥，因为他是殷民族的王，人们又叫他王亥[②]。他对于饲养牲畜，有独到而精深的研究，他手上喂的牛羊，总是膘肥体壮，并且繁殖得快。人民都按照他的办法来喂养牛羊，因此他作国王不久，他的国家里的牛羊就多得成群结队，铺山盖野了。王亥见国里牛羊加多，人民的生活过得不坏，便和他的弟弟王恒商量，把国里多馀的牛羊选出一部分，赶到北方高爽地方去牧放，并且和住在那里缺少牛羊又十分需要牛羊的有易族人进行交换，换一些他们那里出产的谷物呀，金属用品呀，美丽的绢子、绸子呀等等回来，使人民的生活过得更加优裕。王恒赞同哥哥的计划，人民也全同意他们的首领这样的安排，于是便从国里选出一大群精壮的牛羊，又挑选一些能干结实的小伙子做牧人，由弟兄俩带

领着，浩浩荡荡，向北方的有易进发。

有易据说在现在河北易县一带，殷和有易中间隔着一道黄河。黄河的水神河伯，和两边的国王都是好朋友，王亥王恒带着大队牛羊到北方去做生意的时候，水神河伯当然乐于成就两个好朋友之间的交往，靠了河伯的帮助，弟兄俩带领的一大队牧夫和牛羊，就奇迹般地平安渡过了波涛汹涌的黄河。

有易的国王，叫做绵臣，听说贵宾从东方赶了一大群牛羊到来，万分欢喜，赶紧亲自带领很多人远远地去把他们迎接着。先不要谈交易，贵宾们安住下来，洗一洗远道的尘埃。虽然是山国，可也并不缺乏美味珍馐，家酿的好酒，悦耳的音乐和动人的歌舞。弟兄俩在有易一住就是好几个月，异国的舒适的生活，丰美的饮食，使他们都养得肥胖胖的，连胸脯两边的肋骨都完全隐没在肥肉当中，看不见了。

说到吃东西，健壮的王亥尤其具有一副非同寻常的好胃口，什么东西都能吃下肚子消化掉，不管是正式的宴会，或是野外的聚餐，休想看见他丝毫客套。有一幅画着一幅王亥进餐的图画：两手捧着一只烤得半熟的硕大的野鸟，正吃着它的头[③]，我们可以想象得到此刻从他那坚强的牙齿间发出来的裂皮碎骨的津津有味的咬嚼声。王恒虽然也喜欢吃，可是心眼要比哥哥多些，他并没有把所有的精神都浪费在对于食物的咀嚼上。

这时他那比胃肠还更饥饿的眼睛已经在到处搜寻美貌的女人，终于发现国王绵臣的妻子是一切美貌女人中最美貌的女人，不但美貌，而且风流。在家乡就惯于谈情说爱的浪荡子王恒，这时便使出他擅长的手段，开始向他所选择的对象进攻。绵臣的妻既然轻佻成性，同时对国王的年老也一向有所不满，因此王恒的追求，倒正是投合她的心意，不久两人就暗中搅在一起了。

可是太甜的糖果，吃起来总是要腻味的；绵臣的妻对于王恒

的这一套，感觉也是如此。像他这一类营营嗡嗡的采花蜂儿，她已经见得多了。倒是那老实敦厚的王亥，粗眉毛，大眼睛，不多言，不多语，坐在那里就像一段摇不动的大树桩子，在酒席筵前，总要吃个狼吞虎咽，尽酣尽畅，旁若无人，闲暇时却又看见他在那里细心地照管他的牛呀羊呀，采撷了一些野生植物，皱着眉毛在那里仔细研究呀，引起了她的兴趣。她开始疏远王恒，反转过来追求王亥，她的追求方术是巧变多端的，使得没有经验的王亥，终于做了爱情的俘虏。

王亥对于爱情，也像对于食物一样，要就吃个饱足，一旦被引动了这方面的需要，那是猛勇而且顽强的，好像出笼的老虎，谁也不能再给套上羁绊。被热情燃烧的女人，很自然地也容易使冷静的头脑变得昏愦糊涂。两个人放任感情，不加检点的结果，使周围的人们渐渐都知道了他们之间的不正当行为，只有老王绵臣还依旧蒙在鼓里。

最先觉察到的，当然是弟弟王恒。嫉恨的火焰在他的胸膛里猛烈地燃烧，他想不到哥哥会不声不响便夺取了他所爱的女人，他当然更万想不到哥哥对他们之间的事其实是毫无所知的。当他听了哥哥向他坦白陈述最近发生的爱情事件时，他心里更是难受，认为哥哥是有意在暗示他别再生妄想。他惧怕哥哥的威武和权力，除了假意干笑，简直无法可想，暗中却愤恨得几乎连牙齿都咬碎了。

还有一个有易王御前的青年卫士，也是这场纷争的爱情中的重要角色。在两个外国王爷光临之前，他和他的女主人间也有些谁也弄不清楚的暧昧关系，可是如今一切都完结了。这年轻的武士，自觉着在感情上受了深重的伤害，而外国人就是给他和他的民族的尊严以伤害者。他想把奸情去向老王密报，可是又顾虑没有拿着真凭实据，“杀虎不成反被虎伤”。于是他只得

用他那情敌的锐利的眼睛，暗中留意，一有闲暇就暗藏武器，在外国人住所的附近逡巡，想找一个适当的机会报仇雪恨。

两个情场失意的男人，王恒和青年卫士，很快就由于他们在这方面特别灵敏的嗅觉，嗅出了各人身上所具有的相同的倒霉气味，他们于是暂时成了知己，商谈着怎样去对付共同的情敌。在王恒是想借刀杀人，先除去眼前的障碍；在青年却是想宣泄愤恨，叫外国人知道小民族也是不好欺负的。两个人彼此利用，结成联盟，一步步向着血腥的冒险走去。

王恒对于他哥哥的行踪，比较熟悉，就负责侦伺动静；青年有的是只要成功、不怕一切的勇气，自愿担当了捉奸的任务。在一个月色朦胧的夜晚，王恒派人去叫青年来，告诉他说："机会到了！王亥和众人打猎野餐回来，已经有七八分醉意，歪歪倒倒又进王宫后门去了，要下手这就是时候！"

青年点了点头，也不多说，锋利的板斧藏在身上，就朝王宫后门走去。按照他以前走熟的路径，翻过容易攀登的宫墙，一直就走到王后的卧室。隔着窗子往里一瞧，昏暗的蜡烛光辉下，只见王后床上躺着一个肥壮的大汉，连衣服鞋子都没有脱，就沉沉地睡熟了，从鼻孔子里发出雷鸣样的鼾声。青年一见这光景，怒火猛升，推开虚掩的房门，直入内室，双手抡起板斧，照着那黑油油的胖脖子就是这么一斧，血像一道黑色小河，从颈脖间汩汩地流出来，接着又是两板斧，就砍下了那颗肥头。可是看来这个仰躺在血泊里、眼睛微微张开的断头的外国王爷，还是这么的长大而美丽，他的身上似乎还流过天光和云彩，草原的气息，成群结队的牛羊的身影。嫉恨的青年又抡起板斧，拦头一斧砍去，把那颗头从嘴唇上横断为二，使牙齿和眼鼻分开；然后又是几斧，把两只手膀和两条腿截割下来；又是几斧，横胸把身躯截做两段。王亥的尸身就这么被砍成大小八块：脑袋两块，胸脯两块，加上

两只手和两条腿，东一块西一块，散乱地堆在血污的床上，做了可悲的爱情的祭坛④。

杀人者匆忙用床巾揩了一揩斧子上和手上身上的血迹，跑出王后的卧室，希图向王宫外面逃去。哪知道刚出房门跑不多远，就听见后面有“杀人啦”的宫女的惊呼，接着从园林里跑来几个全副武装的巡夜的卫士，没有费很大的力气，就把青年捉住，缴获了他的凶器，把他带去见那个惊惶失措、和王后一同慌忙从虚伪的合欢床上爬起来的老王绵臣——原来王后是刚离开她的情郎奉召到这里来的。

一查一问，事情的真象就明白大半了。老王绵臣只气得索索发抖。首先一道命令是，把王亥带来的牧夫和羊牛全部没收；再一道命令就是把那可能也不是个好东西的王恒驱逐出境。凶手胆敢在宫掖行凶，本来应当杀头，念在忠心为主，免予治罪。剩下就只有王后的处理问题，这实在是难于处理。经过几天来的哭泣、辩解和申诉，老王终于觉得责任应该由那外国人而不应该由王后来担负，一天的怒气，才渐渐冰化雪消。

被驱逐的王恒，孑身一人，狼狈不堪，逃回国去，把这场大变故发生的本来原委，加油添醋，告诉给住在草原上的本族人民知道。人民听了，个个愤恨万分，认为一大笔财产丧失了不说，国王又遭杀害，真是民族的奇耻大辱。于是马上拥戴王恒做了新王，选举将帅，整军练武，准备向有易报仇。

可是王恒一方面煽起了人民的怒火，取得了王位，另方面却又心怀鬼胎，怕真个杀到北方，一旦有人揭穿了他阴谋杀害哥哥的底细，那时恐怕不但国王做不成，连性命也难保呢。于是他又好言安慰人民，叫大家不要急躁，可先由他去向有易王交涉，索还牛羊，如果达到目的，那就罢了，否则再兴师问罪也不为迟。人民本来不大同意这种软弱的外交政策，无奈新王固执己见，大

家只得勉强听从。

王恒以一个国王的身份，带着少数随从，第二度又来到有易。有易王知道强大的殷民族并不是好惹的，做了国王再度来到有易的王恒定然是有充分准备的，所以丝毫不敢怠慢，接待贵宾，比前番更是礼数周到。王恒一开口，没收的牧夫和牛羊，都悉数奉还，不差一人一畜。王恒得到这一大笔财产，骤然又阔气起来。半夜睡醒，念头一转：牛羊原本是大家的，回去仍得还给大家，与其在草原的毡幕里当穷国王，倒不如在这山国作富寓公的好。何况这里有美酒佳肴，曼妙的歌舞，还有旧日的情人，安然无恙。对于一个浪荡子说来，像这种生涯，是再也合适不过的了。于是王恒打定主意，就在异国优哉游哉地盘旋，从不提起"归期"二字。有易王拿这老浪子也真没有办法，只得听其自然，好在他的财产在本国生息，也在本国花销，各不吃亏。这样一住就是几年。

殷族的人民见王恒久不回来，以为是又发生了变故，就赶紧拥戴王恒的儿子上甲微做了国王[5]，以免国家陷入纷乱的局面。上甲微虽然年轻，却英明能干，是个贤王，见有易族人杀害了伯父，夺取了牛羊，现在又把父亲扣留起来，实在太骄横无礼，决心统领军队，去和野蛮的有易族人见个高下。

大军浩浩荡荡到了黄河边上，先找着水神河伯商量，请他帮忙把这成千上万的人马渡过黄河。河伯对于这项要求，感觉非常为难：因为他和有易族人也是好朋友，怎忍心让好朋友去吃苦头呢？可是托他帮忙的这边也是好朋友，而且受了这么大的委屈，话又说得这么义正辞严，不好意思不帮忙，最后还是只得勉勉强强把上甲微统领的大军平安地渡过了黄河。

有易王听说上甲微带领大军杀来，心里着了慌，想是为了王恒久留不归，赶紧派遣使臣去说明事实的真象，上甲微听了半信

半疑。军队既然已经进发到了这里，就像箭离了弦，势难收住。而且借这为口实，开拓疆土，发一笔战争财，也算得计，即使是真，权当是假，所以不由分说，斩了来使，指挥人马，继续向前进发。

可怜年老的有易王，对于战争，素无准备，敌人来了，只好匆忙迎战。杂凑的军马，怎能抵挡草原上骠悍的铁骑？不消几仗，就杀得有易族的军队瓦解土崩，最后小小的一座王城也被攻破，老王绵臣则被杀死在城破后的一场混战中。大军一进城，上甲微就赶紧差人去寻觅父亲王恒，可是遍寻无着，想来这个教人败国亡家的老浪子，也是在混乱中给愤恨的有易族人杀死了。上甲微在悲痛和怒恼之下，更相信父亲被扣留是真，于是纵容军队，在城里城外，大肆屠杀，奸淫，掳掠，只杀得小小一个国家，几乎连人烟都断绝了。到处只见一些怪模怪样的野鸟，站在树梢或荆棘丛中，望着地面上的死人，张开翅膀，哑哑地叫⑥。

上甲微灭了有易，这年轻的王，便意气扬扬，统领大军，奏凯班师回还。水神河伯对于这个正在得势的朋友，更是不敢轻易得罪，照旧小心地帮助他把全部的人马、战利品和俘虏都平安地送过黄河。等上甲微带领人马回去了，水神河伯才悄悄地去看一看他那个失败的老朋友。一看之下，景象果然教人伤心：田野里长满了杂草和荆棘，繁华的都城早已经成了一片瓦砾，只有几个幸存下来的半死不活的老弱男妇还在废墟里艰难地生活着，国家是名存而实亡了。河伯在哀悼老朋友的灭亡之馀，于心不忍，就暗中把有易族的孑遗集合起来，变化做另外一种民族，搬到别一个地方去居住。这种民族，就叫摇民⑦，或叫赢民⑧，据说人人都长着一双鸟的脚，成为后来秦国人的祖先。

殷民族在征伐有易的这场战争中取得大胜利以后，国家就开始兴旺起来了。从上甲微传位下去六七代，到了成汤，建都在

亳，俨然成了东方的一个大国。后来殷民族灭了夏民族取得天下，为了纪念远祖的功德，对于王亥、王恒和上甲（微）的祭典都很隆崇。其中特别隆崇的，是那个在畜牧事业上有大贡献而终于悲惨地死在异国的王亥，卜辞里甚至称他做高祖王亥，祭祀他最多曾经一次用到三百头牛[9]。河伯在战争中总也算帮了大忙，草原的儿子们到底没有忘记他，时常也举行祭祀，给他吃些美酒和羊肉[10]。

---

① 有易即有扈，说见吴其昌《卜辞所见殷先公先王三续考》（《燕京学报》第十四期）。

② 《世本·作篇》："胲作服牛。"按"胲"即"亥"，服牛，王国维谓是以牛引车（《观堂集林·殷卜辞中所见先公先王考》），但"服牛"又作"牧牛"、"仆牛"、"朴牛"，恐非引车之义所能包。或当即是畜牧牛羊，使之繁殖之意，在游牧民族，繁殖牲畜的意义，当比引车的意义为大也。

③ 《山海经·大荒东经》："有人曰王亥，两手操鸟，方食其头。"

④ 《山海经·海内北经》："王子夜之尸，两手、两股、胸、首、齿，皆断异处。"日本小川琢治谓"夜"即"亥"之误（《穆天子传地名考》），疑是。江绍原《殷王亥惨死及后君王恒上甲微复仇之传说》（见一九三三年北平《华北日报》副刊《中国古占卜术研究》）谓齿字与首字形近而衍，亦足供参考。如此，则王亥惨遭杀戮，系尸分为八，合于"亥有二首六身"（《左传·襄公三十年》）之古代民间传说，今从之。郭璞《图赞》云："子夜之尸，体分成七。"则所见本已衍齿字也。

⑤ 《史记·殷本纪》："振卒，子微立。"索隐："《系本》作核。"则"振"即"核"即"亥"矣，但据王国维《殷卜辞中所见先公先王考》，谓王亥与上甲微之间，尚有王恒一世；吴其昌《卜辞所见殷先公先王三续考》更据《天问》诗意，谓上甲微当是王恒之子，不当是王亥之子，今从之。

⑥ 《楚辞·天问》："该秉季德，厥父是臧；胡终弊于有扈，牧夫牛羊？

干协时舞，何以怀之？平胁曼肤，何以肥之？有扈牧竖，云何而逢？击床先出，其命何从？恒秉季德，焉得夫朴牛？何往营班禄，不但还来？昏微遵迹，有狄不宁；何繁鸟萃棘，负子肆情？眩弟并淫，危害厥兄；何变化以作诈，而后嗣逢长？”

《山海经·大荒东经》：“王亥托于有易河伯仆牛，有易杀王亥，取仆牛。”郭璞注引《古本竹书纪年》：“殷王子亥宾于有易而淫焉，有易之君绵臣而杀放之，是故殷主甲微假师于河伯以伐有易，灭之，遂杀其君绵臣也。”

王亥王恒的故事见于古籍记载的主要是以上几条，但是太简略，诗又很不好解释，要据此写出一个完整而详细的故事，确很难，我是勉力而为之了。兹略述我对以上记载（主要是诗）的理解如下：

首先我认为《天问》这段诗所问的确是一个完整的故事。诗的前面，述殷先祖契降生的故事：“简狄在台喾宜？玄鸟致贻女何喜？”后面述成汤得伊尹的故事：“成汤东巡，有莘爰极，何乞彼小臣，而吉妃是得？”本段诗述王亥王恒故事，脉络发展分明，并无错简的迹象。

“该秉季德，厥父是臧；胡终弊于有扈，牧夫牛羊？”即《山海经》所谓的“王亥托于有易河伯仆牛，有易杀王亥，取仆牛。”河伯不但与有易“友善”（见《山海经·大荒东经》郭璞注），亦与殷友善，故王亥亦以“仆牛”“托”于河伯，当即指河伯助王亥济渡“仆牛”过黄河而言也。

“干协时舞，何以怀之？平协曼肤，何以肥之？”即《山海经》郭璞注引《古本竹书纪年》所谓“王亥宾于有易而淫焉”的“淫”之渐也。有易接待贵宾，必以曼妙歌舞，丰盛饮食，所谓“怀之”、“肥之”盖指此也。以“两手操鸟，方食其头”的大食客王亥，当此殷勤接待，由康乐而淫纵，盖有由矣。

“有易牧竖，云何而逢？击床先出，其命何从？”即《古本竹书纪年》所谓“有易之君绵臣杀而放之”。但揆之诗意，有宜辨析者数事：一、王亥所与通淫者为谁？郭沫若先生《屈原“天问”的译文》谓是“有易氏的妻”，是也，非其人不足以构此大难。二、谁是指使杀王亥者？实际上恐非“有易之君绵臣”，倒是那个“变化以诈而后嗣逢长”的王恒。三、弟兄共夺一女子，发生关系孰先孰后？当是王恒先而王亥后，始有王亥被杀的惨剧。且

照二人个性推测:"变化以作诈"的王恒,在这爱情的悲剧中,必是男先求女,"作服牛"、"两手操鸟,方食其头"的王亥,性格当较忠厚,必是女先求男。四、作为杀人凶手的"有扈牧竖",在这场爱情纠纷中,所处地位如何?观其杀气腾腾,毅然决然,恐非单纯一个受指使的"用人"或仆人而已,其中似乎还有个人感情的成分存在,"其命何从"的问语,已透露出此中消息,或当是弟兄所夺女的旧日的情人。

"恒秉季德,焉得夫朴牛?何往营班禄,不但还来?"王恒之得到"朴牛",当即因"往营班禄"。"往营班禄"四字难解,郭沫若先生译为"到有易去请求恩情",近是。但"不但还来"郭译为"不想替兄报仇"则恐未妥,"还来"就是回来,"不但还来"恐就是有所留恋,不即回来之意。

"昏微遵迹,有狄不宁;何繁鸟萃棘,负子肆情?"所谓"遵迹",当是"遵"王恒之"迹"求索牛羊也;所谓"不宁",当是有狄即有易惧而不安。郭译为"不讲和好",恐亦不妥。至于"繁鸟萃棘,负子肆情"译为"任意屠戮,施行兽道"则是也。从"负子肆情"句推测,可能王恒在有扈亦遭到杀害,有负其子,因肆其情也。

"眩弟并淫,危害厥兄;何变化以作诈,而后嗣逢长?"郭先生从王逸说释为象舜事,亦恐未当,当从吴其昌(《卜辞所见殷之先公先王三续考》)、陈梦家(《商代的神话与巫术》)说仍为王亥王恒事,"眩弟"就是"胲弟"也就是"亥弟",字之误也。说为王亥王恒事则"并淫"之"并"可通;若说为象舜事,则"并淫"之"并"就成问题了。象谋舜妻,可谓为"淫",舜安得亦谓之"淫"乎?以上就是我对《天问》这段诗的粗浅的理解。

⑦ 《山海经·大荒东经》:"河念有易,有易潜出,为国于兽,方食之,名曰摇民。"郭璞注:"言有易本与河伯友善,上甲微殷之贤王,假师以义伐罪,故河伯不得不助灭之。既而哀念有易,使得潜化而出,为摇民国。"

⑧ 《山海经·海内经》:"有嬴民,鸟足。有封豕。"吴其昌《卜辞所见殷之先公先王三续考》谓"嬴民"即"摇民",声之转也,"封豕"即"王亥",字之误也。其说甚是。有《大荒东经》"帝舜生戏,戏生摇民"二语可以为证。秦之先祖有"鸟身人言"的孟戏者,是伯翳即伯益的子孙后代,而伯益是玄鸟即燕子的化身,舜也是玄鸟即燕子的化身,伯益和舜无非是同一始祖神

的分化。故这里舜的子孙戏和《史记·秦本记》所述的伯翳的子孙孟戏当亦是一人的分化，因而摇民即是那具有鸟足的嬴民（注意“嬴”是秦之姓），盖无可疑。

⑨ 《殷虚书契后编》卷上，二一，一三：“癸卯，□贞弜高且王亥，酒𢀛□。”同卷二八，一：“贞之于王亥，𢀛三百牛。”

⑩ 《殷虚书契前编》一，三二，六：“𡆥于河，一宰，埋二宰。”《铁云藏龟》九六，四：“祊于河，酒。”

第 五 章

成汤王是殷王主癸的儿子，身高九尺，白白的脸孔，脸型上尖下广，头发浓密，脸颊的两旁长着秀美的须髯：看来确实是仪表堂堂，气概不凡[①]。汤王不但相貌好，心地也很仁慈。有一次他到郊野去打猎，看见有一个人正在那里四面张网，网罗天上的飞鸟，口里还念念有辞地祝祷道："从天上落下来的，从地里钻出来的，从四面八方来的，都掉进我的网！"汤王说："唉，不行呀，这么一来飞鸟都会给你网光了，除了夏桀谁肯这么干呢？"就教那人把张好的网解去三面，只留一面，另教他念一首祝祷辞道：

先前蛛蜘作网，
如今人们学它榜样。
自由的鸟儿们啊，
想朝左就朝左，
想朝右就朝右；
想高飞就高飞，
想低翔就低翔；
可就别自己找死，
偏偏来碰在我的网上！

据说汉水以南有很多小国，听说汤王的仁德已经广被到了禽兽身上，大家都心悦诚服，纷纷来归附汤王，一下子就有四十国之多[②]。

可是夏桀还一点也没有觉察到在他身边存在的严重的威胁，还照样昏天黑地地玩耍作乐，任情胡为。他甚至把宫苑里养的老虎放纵到热闹的市场上去，看人们惊骇狂奔，以为娱乐。臣下如果有敢于谏诤他的胡行乱为的，他马上就把他们定罪，重一点就砍掉脑袋。后来定罪和杀头的人多了，汤王闻知心里难过，就派人去哭吊这些无辜的受祸者。夏桀恼怒汤王这种行为，认为是故意笼络人心，拆他的台，便听了谗臣赵梁献计，下道诏书，用了一些表面上好听、教人不起疑心的话，把汤王召到京都来。等他一来，便不由分说，把他关在夏台的重泉里。夏台是夏王特地修造的一座监禁重要囚犯的监狱，又叫钧台，地方据说在如今河南禹县南部。重泉又叫种泉，可能是监狱里的地下水牢。汤王一来，便把他囚禁在这里。像他这样一个养尊处优的贵胄，何曾吃过这种苦头，差一点就给弄死了。后来总算汤王国里来了人，带来大量的财物和宝贝，上上下下一打点使用，夏桀也是爱财宝的，“见钱眼开”，居然没有考虑后患，就轻易地把汤王释放了③。

释放了汤王以后，夏桀更命大将军扁带领兵马去攻伐岷山；岷山是西南的一个小国，哪里经得起强大兵力的攻打，不久就战败了，只好献出了两个美女，用以乞降。两个美女一个名字叫做琬，一个名字叫做琰，夏桀得到她们，非常宠爱，把她们的名字雕刻在最好的玉石上，佩带在身边，行坐不离地瞧着。而原来爱的那个宠妃妹喜，这时年纪大了，颜色没有先前好看了，便被他抛弃在洛水旁边的一座冷宫里，像丢一件旧衣裳。妹喜忍受不了这种冷酷的待遇，便想起先前伊尹在宫中作御膳官的时候，和她本人还有点交情，不如利用这种关系，把那可恶的夏桀干一下子。于是妹喜就暗中派人去结交伊尹，把她从各方面探听到的国家机密情报，都告诉给伊尹知道。伊尹这时受了汤王的重用，

作殷国的宰相，正想帮助汤王争夺天下，得到这些意外的情报，真是高兴非凡。便经常也派人去问候妹喜，送她礼物，双方来往不绝④。

像秋天的谷穗，低垂着头，专等农夫刈割，夏桀的淫乱和暴行也终于到了结下累累的恶果、专等刈割的时候了。于是汤王就发出了大兵，统领了天下诸侯，坐在载着军旗的战车上，先前归顺过来的费昌替他驾了车子⑤，他两手拿着一把大板斧，伊尹也坐了车子跟随在他的后面，庄严而又威武地，前去征伐夏桀⑥。当时有三个诸侯：韦、顾和昆吾，是夏桀的同党，伊尹和汤王就定计，先拿他们来开刀。挨着次序，一个一个地消灭了，然后就把军锋指向夏桀⑦。

夏桀这一来慌了手足，一面派遣料难获胜的不多几个兵将前去迎敌，一面又“急时抱佛脚”，赶紧用鸿鹄的羹，玉铉的鼎，来飨祀天帝，希望靠了神的福佑，打败敌人，保住江山⑧。哪知道才打了不过两三仗，夏桀的一个大将叫做夏耕的，就在险要的关隘上丢了性命。

这夏耕，是镇守章山的一员大将，右手拿着戈，左手拿着盾，威风凛凛地站在那里。殊不知给汤王一来，一刀就砍掉了他的脑袋。断头的夏耕，从地上爬起来，发觉自己脑袋没有了，心里着慌，回身就跑，这一跑一直跑到巫山，才停下脚步，找到一个僻静的地方去躲避他的罪恶，从此再也不敢出来了⑨。

汤王的军队所向无敌，很快就逼近了夏桀的京城，有一个大神，奉了上帝的使命，来告诉汤王说：“上帝命我来帮助你作战，如今城里已经是兵荒马乱了，你赶紧带领军队攻城，我一定叫你打一个大大的胜仗。看见城的西北角上大火燃烧起来，就朝那里进攻。”说完，转瞬不见。汤王回想那神的形貌，仿佛是人的脸，野兽的身子，有些像火神祝融。正在疑惑不定，忽然有人进

来报说:“夏城西北角上大火燃烧起来了!”汤王走出帐幕一看,果然看见高城的上空燃烧起一片大火,把漆黑的夜的天空映得通红。汤王知道这准是火神祝融的点化无疑,赶紧下令攻城,连新投降的夏桀的军队也都使用上。要不了多久,这座平时看来好像是“固若金汤”的城池,就给汤王的大军攻破了⑩。

夏桀慌慌忙忙,带着他平时的几个宠妃,连妹喜也包括在内,逃出混乱的京城,直向鸣条奔去。鸣条在现在山西安邑县,离开桀的都城(据说在现在河南巩县西南)有好几百里。汤王选了最好的战车七十辆,带着六千个抱着必死的决心的战士,昼夜兼程前进,一直把夏桀追到鸣条⑪。两军相逢,夏桀的军队不等交锋就崩溃了,人马自相践踏,除逃散和伤亡以外,所剩无几。夏桀只得检点残兵,带着妹喜和一班宠爱的妃妾,驾着几只破船,划进一条神秘的江,顺流南下,这样一直就逃到了南巢。南巢据说在如今安徽巢县,它的附近,有一个大湖,就叫巢湖,也不知道夏桀一帮人怎样能够从山西坐船跑到这里来⑫。总之,跑到这里来以后,上了年纪的夏桀,精神颓丧已极,不久就郁郁闷闷地死掉了。临死时候,还狠狠地向人说:“我真后悔不把成汤那小子杀死在夏台,以至于才有今天啊!”⑬他没想到除了成汤,还有无数受他荼毒的人民要和他算账呢。

汤王灭了夏取得天下,刚登上天子的宝座不久,接着就是大旱七年,江河里的水都晒干枯了,石头和沙砾都快要晒熔化了,人民都叫苦连天。求雨老是求不下来,史官卜了一课,说:“应当拿人来做牺牲,才有下雨的希望。”汤王说:“求雨原是为了人民,假如定要拿人来做牺牲,那就让我来吧。”于是汤王下定决心,牺牲自己,为民请命⑭。

到了举行盛大求雨典礼的那天,汤王穿了一件粗布衣服,披

散着头发，身上捆了一束容易引火的白茅，坐在白颜色的车子上，用白马拉着，朝着殷民族的神社桑林走去⑮。人们抬了三足鼎，打着旗幡，奏着音乐，走在前面，汤王的马车就在后面慢慢地跟随着，一路上由巫师们高声朗诵着一种体裁别致的求雨祝祷文⑯。

不多时来到桑林，只见那里已是人山人海。神坛前面早堆了一堆柴禾，祭盆里燃烧着熊熊的燔火，几个巫师正在神坛上作着法事。汤王下车，默默地走向神坛，跪在坛下，虔诚地向神祈祷，说了一些“我一个人有罪，不要连累万民，万民有罪，都在我一个人的身上”等等的话⑰。大祭师走过来，袍袖里拿出剪子，剪下汤王的头发，又剪下他那蓄得长长的指甲，都丢在祭盆里烧掉了，然后由两个巫师扶掖着他，登上那高高的柴堆。汤王低垂着头，肃穆地站在柴堆上，专等时候一到，就由巫师们在柴堆的四周点起火来。

这真是一个严重而可怕的时刻，天空中还是赤日当头，几乎连一丝云影都没有，在桑林参加祷雨的成千累万的人民都不禁暗暗为这位贤王的生命担心。可是时候终于到了，当凄厉的号角声一响，巫师们只得从祭盆里点燃火把，绕着柴堆舞蹈几匝，便将火把纷纷投在柴堆的足下。火舌舔着干燥的木柴，从下到上，一直腾升上去，顷刻间便只见熊熊烈烈的几股火焰，包围住了那站在柴堆高处汗水如洗的汤王，似乎他身上捆的那束白茅也快要燃烧起来了。

不知道是由于偶然的侥幸呢，还真个是由于“至诚格天”、神鸟子孙的命运感动了上帝他老人家呢，总之，奇事在这时候发生了：一阵狂风把乌云从东北吹来，刹时间布满天空，黄豆大的雨点密密地降落下来。接着天上又是电闪，又是雷鸣，雨也越下越大。喜极的人们在雨中跳跃，狂呼，仰着脖子喝雨水，用手掌接

了雨水来拍打在自己的额头上和胸脯上。柴堆上的汤王也昂起头来，举目向天，郁结的眉头一下子开展了：只见四海的云都在天空中聚拢来，千里的雨哗哗地倾盆而下，七年的大旱就在一朝之间消除得无踪无影了。

柴堆四周的火和祭盆里的火早已经被大雨淋熄，只剩下几缕青烟。欢喜感叹的人们，在大雨中虔诚地唱着赞歌，仍由巫师将这位敢于牺牲，为命请命的仁爱的汤王从柴堆上扶掖下来⑱。

---

① 《博物志·异闻》："汤皙容多发。"《帝王世纪集校》第四："成汤丰下锐上，皙而有髯，长九尺。"

② 《新序·杂事》"汤见祝网者置四面，其祝曰：'从天坠者，从地出者，从四方来者，皆罹吾网。'汤曰：'嘻，尽之矣，非桀其孰为此？'汤乃解其三面，置其一面，更教之祝曰：'昔蛛蝥作网，今之人循序。欲左者左，欲右者右，欲高者高，欲下者下；吾取其犯命者。'汉南之国闻之，曰：'汤之德及禽兽矣！'四十国归之。"按原见《吕氏春秋·异用篇》，"循序"作"学纾"。

③ 《帝王世纪集校》第三："(桀)以虎入市，而视其惊。"同书第四："夏桀无道，汤使人哭之，桀囚汤于夏台而后释之。"《绎史》卷十四引《太公金匮》："桀怒汤，以谀臣赵梁计，召而囚之均台，置之种泉，嫌于死。汤乃行赂，桀遂释之。"种泉，《楚辞·天问》作重泉。

④ 《绎史》卷十四引《竹书纪年》："后桀命扁伐岷山，岷山女于桀二人，曰琬，曰琰。后爱二女，斫其名于苕华之玉，面弃其元妃于洛，曰妹喜氏。以与伊尹交，遂以夏亡。"按今本无"与伊尹交"语。

⑤ 《史记·秦本纪》："费昌当夏桀之时，去夏归商，为汤御，以败桀于鸣条。"

⑥ 《史记·殷本纪》："汤乃兴师，率诸侯，伊尹从汤，汤自把钺，以伐昆吾，遂伐夏桀。"

⑦ 《诗·商颂·长发》："韦顾既伐，昆吾夏桀。"

⑧ 《楚辞·天问》:"缘鹄饰玉,后帝是飨,何承谋夏,桀终以灭亡?"旧释为伊尹负鼎俎以滋味说汤,未妥。郭沫若先生译为"夏桀用鸿鹄的羹,玉铉的鼎,来飨祀上皇,他承受着夏代的基业,为什么终于灭亡?"近是,今从之。

⑨ 《山海经·大荒西经》:"有人无首,操戈盾立,名曰夏耕之尸。故成汤伐夏桀于章山,克之,斩耕厥前。耕既立,无首,走厥咎,乃降于巫山。"

⑩ 《墨子·非攻下》:"帝(上帝)乃使阴暴毁有夏之城。少少,有神来告曰:'夏德大乱,往攻之,予必使汝大堪之。予既受命于天,天命融隆(降)火于夏之城间,西北之隅。'汤奉桀众以克有(夏),属诸侯于薄。"

⑪ 《吕氏春秋·简选篇》:"殷汤良车七十乘,必死六千人,以戊子战于鄗,……登自鸣条,乃入巢门,遂有夏。"

⑫ 《列女传·夏桀妹喜》:"汤受命而伐之,战于鸣条,桀师不战,汤遂放桀,与妹喜嬖妾同舟流于海,死于南巢之山。"

⑬ 《史记·夏本纪》:"桀走鸣条,遂放而死。桀谓人曰:'吾悔不遂杀汤于夏台,使至此。'"

⑭ 《帝王世纪集校》第四:"汤自伐桀后,大旱七年,殷史卜曰:'当以人祷。'汤曰:'吾所请雨者民也,若必以人祷,吾请自当。'"

⑮ 《尸子》(辑本)卷上:"汤之救旱也,乘素车白马,着布衣,身婴白茅,以身为牲,祷于桑林之野。"

⑯ 《说苑·君道》:"汤之时,大旱七年,雒圻川竭,煎沙烂石,于是使人持三足鼎,祝山川教之。"

⑰ 《吕氏春秋·顺民篇》:"昔者汤克夏而正天下,天大旱,五年不收。汤乃以身祷于桑林,曰:'余一人有罪,无及万夫,万夫有罪,在余一人;无以一人之不敏,使上帝鬼神伤民之命。'"

⑱ 《文选·思玄赋》注引《淮南子》:"汤时,大旱七年,卜,用人祀天。汤曰:'我本卜祭为民,岂乎自当之。'乃使人积薪,剪发及爪,自洁,居柴上,将自焚以祭天。火将燃,即降大雨。"

第 六 章

汤王以后，经过十多二十代，王位传到了武丁手上。这时殷国已经慢慢趋于衰弱了。武丁是个贤王，还在他做王子的时候，就很留心国家的政治，关心人民的生活。他登王位后，就发下愿心，要使殷国复兴起来，像从前一样的繁荣和强盛。可是却有一件不顺心的事情：找不到一个贤臣来做自己的辅佐。为了这，他很忧闷，在他父亲小乙去世以后居丧的三年当中，一句话也不愿说，像个哑巴似的。如果必须要说话，也只是通过书面来传达，让臣下知道他的心意。人说武丁得了喑哑病，他也一笑置之，不在意下[①]。

有天晚上，武丁忽然做了个奇怪的梦，梦见一个囚徒模样的人，背有点驼，像鱼的脊梁上长的鳍一样[②]。他身穿一件粗麻布衣服，胳膊上套着绳索，正弯着腰，低着头，吃力地在那里干活。武丁见了这个罪人，就情不自禁地走上前去和他谈话。罪人抬起头来，武丁一见他那聪明睿智的眼睛和面容，竟非常熟悉亲切，好像先前在哪里见过，一时却又记不起来。在朦胧恍惚的情景中，武丁感觉到那个罪人向他谈了许多有关天下国家的大事，句句话都打动着他的心。武丁正要问罪人的名字，却被一阵早朝的钟声惊醒了。

在朝堂上，武丁就把梦中所见的那个罪人的形象刻画在一块硬木板上，拿给群臣百官看，又发表书面谈话，说这就是他日思夜想的大贤，要大家照着图像到各处去寻访。群臣不敢违命，

只得带着一些复制的木板画像，到处去寻访这个王上要寻访的贤人。

寻访了好多时候，终于在北海的傅岩，寻访到一个名叫说(音悦)的囚徒。这人身穿粗麻布衣服，胳膊上套着绳索，和其他胳膊上套着绳索的囚徒挽连在一起③，手里拿了一把杵，正在那里修筑时常被山涧水冲坏的道路④。他的背微微有点驼，面容正像图像上所刻画的那个聪明睿智的人。寻访的人如获至宝，认定他就是所要寻访的大贤无疑了，赶紧用大车将这个名叫说的罪人载了回去见武丁。

武丁一看，正是他梦中所见的那个人，不禁大喜，于是就和他谈起话来。这还是武丁丁忧三年以来第一次从嘴里发出声音。罪人说见了王上，态度沉着稳重，侃侃而谈，显示出他是一个胸怀宽广、知识丰富、学问高深的人。说的才能非常契合武丁的心意，武丁立刻任命他作了殷国的宰相。由于他是从傅岩那个地方寻访到的，便叫他做傅说⑤。他在傅岩住过的一个洞穴，后世的人们便叫它做“圣人窟”，据说在现在山西省平陆县东二十五里的地方⑥。

武丁曾经不止一次向傅说说：“不论白天晚上都希望你教诲我，用来匡扶我德行方面的差错。我要是把刀，就拿你来做磨刀石；我要是想渡过大河，就拿你来做船和划船的桨；要是碰到天大旱，就拿你来做霖雨。打开你的心，用你心的甘露来浇灌我的心。比如得了重病的人，要是不用剂量大的药吃得使他头昏眼花，他的病一定不会好；又比如想走路走得快的人，他连足板也不肯老老实实接触地面，他的足一定会跌伤，扭伤。——你懂我的意思吧？”傅说听了，恭恭敬敬地回答武丁说：“王上说得很好呀，我听说树木有点弯扭，只要拿木匠师傅的绳子一弹拨，自然就正直了；国君有点差错，只要容纳臣下的谏诤，自然就英明了。

做国君的能作到英明无蔽，臣下即使没有得到明确的指示，也能体会旨意去办事；若是指示明确，谁还敢不遵顺王上美好的旨命呢？”⑦

傅说做了殷国的宰相以后，果然把国家治理得井井有条，使武丁实现了他复兴殷国的愿望⑧。

这个来自人民底层，生下来就失掉父母的孤儿，不但生前有过奇迹般的遭遇，就是在他死后，也传说他的灵魂上升到天空，化作了天上的一颗星。——在东方的天边，在箕星和尾星之间那一颗晶莹明洁的闪光的小星，据说就是他的化身，人们把这颗小星叫做“傅说星”⑨。

武丁之后又经历了七八个朝代，就传到了殷王朝最末一个帝王纣的手上。纣也和桀一样，是一个著名的暴君。但是说也奇怪，夏王朝的末年，出了个昏王桀，殷王朝的末年，又出了个昏王纣。纣的故事乍看起来，几乎就是桀的故事的翻版。不但故事相同，连登场的人物也不两样：桀有一个妹喜，纣有一个妲己，而且据说都是这两个“坏女人”弄得他们亡国破家的；桀的敌人有成汤，纣的敌人有周文王和周武王；成汤伐桀，有贤相伊尹做辅佐，文王武王诛纣，也有吕望即姜太公给他们爷儿俩帮忙；最妙的是，桀曾把成汤囚禁在夏台然后又把他释放了，纣也曾囚禁文王在羑里最后也释放了他：使人怀疑是否出于同一传说的分化，而比较接近历史真实的纣的故事，倒颇有附会在远年荒渺的桀的身上的可能。

不过两个故事轮廓上虽然大体相同，细节上还是有很大的差别，所以在讲了桀的故事之后，无妨还是把纣的故事讲讲。

纣和桀也是一样，个儿高高大大，相貌一表堂皇，勇武绝伦。能够徒手和猛兽搏斗，倒转拖着几条牛拉的车子跑，把粗大的梁

木安放上屋顶去，把朽坏的柱子卸下来另外换上新的。除此而外，他更有过人的聪明，说出的话，雄辩滔滔，口若悬河，任是什么人也辩他不赢，难他不倒。他的知识刚好能够用来拒绝谏言，他的学问对于帮助他掩饰自己的过错，也正使用得上。而他所处的地位又是这么尊贵，因此他骄傲绝顶，目中无人，臣下百官，没有一个是他瞧得上眼的，以为这些家伙，无论从哪方面说，都不能和自己相比[10]。纣在踌躇满志、得意万分之馀，自己给自己上了一个封号，叫做“天王”[11]。

这“天王”为了生活享受，真是穷奢极欲。不惜尽量剥削人民，使用成千上万的奴隶，花了七年的功夫，在他京城朝歌里，修造了一座鹿台。这鹿台大有三里，高有千尺，其中楼观亭阁，重叠无数。登上鹿台纵目一望，云雨好像都在它的下面[12]。后来更造倾宫、琼室，规模更大，全部用美玉来做装饰[13]。又把骏马、名狗和从民间强收来的美女，充实在宫里面。更开辟园苑，广置台榭，把许许多多珍禽怪兽都容纳进来。纣于是和一般谗佞无耻的王公贵族，在宫苑里作乐狂欢，拿酒来做池子，把肉来悬挂在树上，叫男女们赤裸着身子，嘻嘻哈哈，互相追逐在酒池和肉林之间。又叫乐师师涓作些新的淫荡的歌曲，配以新的淫荡的舞蹈，给纣王和他的一帮“饱食终日无所用心”、连骨髓都腐败了的伙伴们添欢助兴[14]。

纣怕人们说他坏话，特地设计了一种残酷的刑罚，叫做“炮格”，用以惩罚那般口出怨言的人民和敢于谏诤他的臣下。这“炮格”，是把一些铜柱子涂了油，横放在通红的炭火上，叫犯罪的人光着脚板在上面行走，那东西又烫又滑，走不了几步，总就会不由自主地坠落下来，掉在炭火里皮开肉烂地烧死，纣和他的宠臣爱妃见了，常常大笑，引以为乐。一般人不明得古义，错把“炮格”当做“炮烙”，想象里以为是象抱铜柱那样的刑罚，其实是

不对的⑮。

纣的天性，非常残酷暴虐，仅仅为了一时的不高兴，或是一时的高兴，他就可以任意杀人。

据说有一次，纣的厨子替纣烹调熊掌，火候没有十分到家，他就在一怒之下把厨子杀了⑯。又据说有一天早晨，纣站在鹿台上闲眺，偶然看见朝歌城外淇水岸边，有一个老人赤裸着一双足，将要渡河过去，却在那里犹豫徘徊，好像有困难的光景。纣问左右的侍从是什么缘故，侍从们答说："老年人骨髓不实在，早晨怕冷，所以表现出这般模样。"纣忽然发生了好奇心，立刻命他那些如狼似虎的卫士，去把老人捉来，不由分说，马上就在眼前用斧子砍下老人的一双鲜血淋淋的足，看他足胫里的骨髓究竟实在不实在⑰。

他的叔父殷王子比干，是一个非常忠耿正直的人，看见他这么淫虐无道，常拿好话来规劝他。劝来劝去，劝得他起了火，他就向比干说："我听人说圣人的心有七个孔窍，我倒要看看是不是真有七个孔窍！"马上叫人把比干推出去，挖了他的心，来检验是真还是假⑱。

九侯有一个美丽而又贤淑的女儿，纣把她索取来做自己的嫔妃。可是这个端庄的姑娘不喜欢淫荡，纣在一怒之下，就把她杀了，连带还杀了她的爸爸，把她的爸爸剁成肉酱。当纣正要杀九侯父女的时候，九侯的同僚鄂侯，也是个像比干那样的正直勇敢的人，马上出面向纣据理力争，一定要求纣赦免本来无罪的九侯父女。这一来更是惹得暴君雷霆大发，不但杀了九侯父女，还把敢于和他争论的鄂侯也一齐杀了，并且把身上的肉一片片地割下来做成肉干。

那时西伯昌（即周文王）听说昏王无道，杀了九侯和鄂侯，知

道再要进谏，也是无益，只得暗中叹息几声。不料却被一个奸臣叫崇侯虎的打听到了，就去向纣说："那西伯你可要防着他点，他平时假装好人，收买人心，好些诸侯都向往着他。这回听说你杀了九侯和鄂侯，他又在那里唉声叹气，怕将来会对你不利呢！"纣一听崇侯虎的谗言，果然便叫人去把西伯抓了来，囚禁在羑里[19]。羑里又叫牖里，在如今河南省汤阴县北，是殷王朝的一个最大的监狱。监狱深深凿在地下，窗子开在屋顶，就是生有翅膀，也休想飞逃出去[20]。又传说羑里这座监狱，实在就是一座小小的城，叫羑里城，周围大约有三百步光景，城内的地面高过城外一丈多。筑城的泥土全是命令文王亲自背负了，一背一背累砌起来的[21]，我们可以想见当时文王役作的艰辛。此城又叫防城，意思是看管、防守文王的城[22]。

文王被囚禁在羑里，他的臣子太颠、闳夭、散宜生、南宫括，号称"文王四友"[23]，听了这不幸的消息，都非常着急，赶紧跑到羑里去看望文王。经过许多困难，终于在阴森暗惨的监狱里和文王会了面，旁边有虎视眈眈的狱卒严密监视着。想说的话都不能够说，只好说些无关紧要的话。看看预定的会晤时间快要到了，还什么也没有谈到。聪明的文王，赶紧向他的朋友们做了几个暗号。他先把右眼睛向他们挤一挤，那意思就是说：纣很好色，得寻找美女来献给他。又拿一只弓把来敲敲自己的肚子，那意思就是说：纣还想要他的财货宝贝，也得把这些东西寻找了来献给他。最后又把两只足在地面上急急地踏动着，意思就是说：要快！要快！迟了恐怕性命就难保了。文王做的这几个暗号他的朋友们都懂了，就高高兴兴地回去，赶快准备一切[24]。

那时文王的大儿子伯邑考在殷王朝做人质，替纣驾车子。人质就是拿人来做抵押，以取信任的意思。古时候做天子的怕诸侯造反，总是把诸侯的儿子索取来安置在自己身边，以防万

一。伯邑考就是在这种情况下被安置在纣身边做了人质的。可是残暴的纣，仅仅是为了怀疑周文王有造反的动机，就把他囚禁在羑里，囚禁了周文王还不说，还把他的儿子伯邑考，这个平时替他驾车子、据说是喜欢音乐的忠厚老实的青年，丢进大汤锅里去活活煮死，然后叫人把肉汤送去赐给文王喝。纣还打趣地向左右近臣说："圣人当然不会喝他儿子的肉汤的。"可是使者转来回报说："文王喝了，一点也不怀疑地老老实实地喝了。"这件事情引得昏王纣非常开心，见人就说："谁说西伯是圣人，喝了自己儿子的肉汤还不知道。——呸，狗屁！狗屁！"而因此对那在纣看来只不过是个老傻瓜的文王也就不大放在心上㉕。

恰好在这时，闳夭、散宜生等几个人去各地寻访的美女和珍奇宝物也都访求到了。美女是在有莘国寻访到的；从前成汤到东方巡游，也在有莘国得到一个美女，并且还因此得到一个贤臣伊尹，使殷民族兴盛起来，最后建立了一个王朝；这回从有莘国得到的美女，送到昏王纣的手里，结果却大不相同了。除此而外，还得到犬戎的文马，五色斑斓的身子，火焰般通红的鬣毛，眼睛像黄金，颈脖像鸡的尾巴，名叫"鸡斯之乘"㉖，骑了它只要不是遭凶死，寿命可望活到一千岁；还从林氏国得到一匹极罕见的野兽，身子有老虎那么大，形状也像老虎，只是尾巴有身子的三倍长，也是五色斑斓，名叫"驺吾"，又叫"驺虞"，骑了它一天可以行走一千里㉗；还从其他各处得到许多奇禽怪兽，黑颜色的美玉，大的贝壳，各种各样的野兽皮，都一齐拿去献给昏王纣㉘。

纣有一个宠臣，名叫费仲，这回献美女宝物，就是先买通了费仲，费仲去说人情，才献上去的。既贪财更是好色的纣，坐在大殿中央，看见下面陈列了这许许多多的东西，又是美女，又是宝物，高兴非常。他把有莘国的美女看了又看，果然艳丽无双，禁不住嘻皮笑脸地指着她说：

“只这一样东西就足以释放西伯了，何况还有这么多的东西呢，哈哈，哈哈！”[29]

说了又漫不经心地向散宜生几个人说：

“我原也没有意思为难西伯的，只不过那长鼻子、缺耳朵的家伙老是向我叨咕西伯的坏话，不得不使他暂时受点委屈罢了。”

纣于是马上宣诏，命使臣率同散宜生等前去释放文王。

所谓“长鼻子、缺耳朵的家伙”，散宜生等几个人心里一琢磨，谁都知道说的就是崇侯虎[30]。他们一到羑里，就把这些情况告诉文王，并且还告诉文王伯邑考被烹作肉羹赐给文王喝的事，文王听了，又是悲痛，又是恼怒，赶紧上马，逃出羑里城。

出羑里城不过十来里路，文王胸中总觉得梗塞着一团东西，极不舒服，常想呕吐。因下马用手指探入自己的喉咙，忽然“哇”的一声，吐出了一团红红的东西在地面上；接连又“哇、哇”的几声，红的东西吐得更多了。原来是肉团，成了一大堆。仔细一看，肉团似乎在蠕动；再仔细一看，所有的肉团都化作了刚生下地不久还未睁眼的兔儿。文王想着爱子无辜被杀，十分悲伤，不禁放声大哭。赶紧叫人把这些儿子肉变的红兔儿用土掩埋了。据说那地方后来还有所谓“吐子冢”存在，在如今河南省汤阴县的附近[31]。

回到周的国都岐下，文王立刻整军练武，励精图治，四五年间，接连攻并了附近的几个小国，然后又亲自统率兵马，前去征伐崇国，杀了崇侯虎，在那里建立了周国的王都丰邑[32]。这样一来，总算是报了被谮遭囚，又丧失爱子的仇，并且把周国的势力范围也向东推进一大步。崇侯虎这家伙，虽说是个谗臣，可是据有的书说，他还是属于纣的能够握炭流汤、力举五百石重沙的二十四个勇士之一，很不好对付呢[33]。

① 《论语·宪问》:"高宗谅阴,三年不言。"按谅阴,又作亮阴、梁暗、谅暗,旧释为居丧守默之礼,经近人研究,当是喑哑的意思,即近代医学所谓的"不言症"(见郭沫若《青铜时代·驳"说儒"·高宗谅阴的新解释》)。

② 《荀子·非相》:"傅说之状,身如植鳍。"梁启雄《荀子柬释》引郝懿行云:"鳍在鱼之背,立而上见,驼背人似之,然则傅说亦背偻欤?"

③ 《墨子·尚贤中》:"傅说被褐带索,庸筑乎傅岩。"《史记·殷本纪》:"是时说为胥靡,筑于傅岩。"按胥靡,《汉书·楚元王传》注引晋灼云:"胥,相也;靡,随也。"又引颜师古云:"联系使相随而服役之,故谓之胥靡,犹今之囚徒以锁联缀耳。"

④ 《史记·殷本纪》集解引孔安国云:"傅氏之岩,在虞虢之界,通道所经,有涧水坏道。说贤而隐,代胥靡筑之,以供食也。"按"代筑"之说,自是饰词,实傅说即此胥靡刑人耳。

⑤ 《书·说命》孔疏引皇甫谧云:"以其(傅说)得之傅岩,谓之傅说。"

⑥ 《水经注·河水》:"河水又东,沙涧水注之。水北出虞山,东南径傅岩,历傅说隐室前,俗名为圣人窟。"

⑦ 《书·说命》:"(王)命之曰:'朝夕纳诲,以辅台德。若金,用汝作砺;若济巨川,用汝作舟楫;若岁大旱,用汝作霖雨。启尔心,沃朕心。若药弗瞑眩,厥疾弗瘳;若跣弗视地,厥足用伤。……'说复于王曰:'惟木以绳则正,后从谏则圣;后克圣,臣不命其承,畴敢不祗若王之休命。'"

⑧ 《史记·殷本纪》:"武丁夜梦得圣人,名曰说,以梦所见,视群臣百吏,皆非也。于是乃使百工营求之野。得说于傅岩中。是时,说为胥靡,筑于傅岩,见于武丁。武丁曰:'是也。'得而与之语,果圣人,举以为相,殷国大治。故遂以傅岩姓之,号曰傅说。"按《书·说命》尚有"乃审厥象,俾以形旁求于天下"语,知武丁"使百工营求之野"时,百工尚执有所绘傅说形象也。

⑨ 《楚辞·远游》:"奇傅说之托辰星兮。"王逸注:"傅说,武丁之相;辰星,房星,东方之宿,苍龙之体也。傅说死后,其精著于房尾也。"洪兴祖补注引陆德明《庄子音义》:"傅说死,其精神乘东维,托龙尾,今尾上有傅说星。其生无父母,登假三年而形遁。"

⑩ 《史记·殷本纪》:“帝纣资辨捷疾,闻见甚敏,材力过人,手格猛兽,知足以距谏,言足以饰非。矜人臣以能,高天下以声,以为皆出己下。”

⑪ 《新书·大政上》:“纣自谓天王。”

⑫ 《新序·刺奢》:“纣为鹿台,七年而成,其大三里,高千尺,临望云雨。”

⑬ 《帝王世纪集校》第四:“纣造倾宫,作琼室、瑶台,饰以美玉。”

⑭ 《史记·殷本纪》:“(纣)于是使师涓作新淫声,北里之舞,靡靡之乐。……益收狗马奇物,充仞宫室。益广沙丘苑台,多取野兽蜚鸟置其中。慢于鬼神,大最乐戏于沙丘。以酒为池,悬肉为林,使男女倮相逐其间。”

⑮ 《列女传·殷纣妲己》:“纣乃为炮烙之法,膏铜柱,下加之炭,令有罪者行其上,辄坠炭中,妲己乃笑。”按炮烙,《史记·殷本纪》集解引邹诞生云:“烙一音阁。”《汉收·谷永传》作“炮格”,可知炮烙本作炮格,作炮烙者,后人不知古义而改之也。

⑯ 《绎史》卷十九引《缠子》:“纣熊蹯不熟而杀庖人。”

⑰ 《水经注·淇水》:“淇水……出朝歌城西北,东南流。老人晨将渡水而沉吟难济,纣问其故,左右曰:‘老者髓不实,故晨寒也。’纣乃于此斫胫而视髓也。”

⑱ 《史记·殷本纪》:“(比干)乃强谏纣,纣怒曰:‘吾闻圣人心有七窍。’剖比干观其心。”

⑲ 《史记·殷本纪》:“九侯有好女,入之纣。九侯女不憙淫,纣怒,杀之,而醢九侯。鄂侯争之强,辨之疾,并脯鄂侯。西伯昌闻之,窃叹。崇侯虎知之,以告纣,纣囚西伯羑里。”

⑳ 《水经注·荡水》:“羑水出荡阴县西北韩大牛泉,……故羑里也。”闻一多《周易义证类纂》:“古狱凿地为窖,故牖在室上,如今之天窗然,书传称殷狱曰牖里,或以此欤?”

㉑ 《封氏见闻记》卷八“羑里城”条:“相州汤阴县北有羑里城,其中平,实高于城外地丈馀。北开一门,相传文王演《易》之所。曹子建《诘纣文》云:‘崇侯何功,乃用为辅;西伯何辜,囚之囹圄。囹圄既成,负土既盈;

兴立炮烙，贼害忠贞。'观此意，见文王见囚之地，纣使负土，实成此城也。"

㉒ 《汉唐地理书钞》辑郎蔚之《随州郡图经》："荡阴县有防城，纣囚文王于羑里，筑此城以防之，因曰防城。"

㉓ 见《博物志·人名考》。

㉔ 《绎史》卷十九引《古今乐录》："文王囚于羑里，太颠、闳夭、散宜生、南宫括之属，往见文王，文王为睨右目者，言纣之好色；拊捋其腹者，言欲得其宝也；蹀躞其足者，使迅疾也。于是周流求之以献纣。"

㉕ 《帝王世纪集校》第五："纣既囚文王，文王长子曰伯邑考，质于殷，为纣御。纣烹以为羹，赐文王，曰：'圣人当不食其子羹。'文王得而食之。纣曰：'谁谓西伯圣者，食其子羹，尚不知也。'"

㉖ 《绎史》卷十九引《六韬》（今本无）："犬戎氏文马，驳身朱鬣，目如黄金，项下鸡毛（《山海经·海内北经》郭注引此作'项若鸡尾'），名曰鸡斯之乘。"

㉗ 《山海经·海内北经》："林氏国有珍兽，身大类虎，五采毕具，尾长于身，名曰驺吾，乘之日行千里。"郭璞《山海经图赞》："怪兽五采，尾参于身。"

㉘ 《淮南子·道应篇》："散宜生乃以千金求天下之珍怪，得驺虞，鸡斯之乘，玄玉百工，大贝百朋，玄豹黄罴，青犴白虎，文皮千合，以献于纣。"

㉙ 《史记·周本纪》："闳夭之徒患之，乃求有莘氏美女，骊戎之文马，有熊九驷，他怪奇物，因殷嬖臣费仲而献之纣，纣大说。曰：'此一物足释西伯，况其多乎！'乃赦西伯。"

㉚ 蔡邕《琴操·拘幽操》："纣谓宜生：'谮岐侯者，长鼻决耳也。'宜生还，以状告文王，乃知崇侯谮之。"

㉛ 《武王伐纣平话》卷中："纣王得知，大悦，敕令教使臣去放了姬昌。姬昌得脱囚牢之苦，上马出羑里城半舍之地，下马用手探之，物吐在地，其肉尽化为兔儿。姬昌大哭。至今有吐子冢，在荡阴四里地是也。"

㉜ 《史记·周本纪》："（西伯）明年伐崇侯虎，而作丰邑。"

㉝ 《太平御览》卷三八六引《六韬》："纣之卒握炭流汤者十八人，崇侯虎等举五百石重沙二十四人。"

第 七 章

周文王是那个寒冰上的弃儿后稷的后代子孙，后稷的母亲就是姜嫄，她在郊野游玩，踩了大人的足迹，这才生了后稷的。文王的身材是长条条的，皮肤的颜色是黑黝黝的，生着一对看起来有些异样的近视眼[①]，给他那庄严的外表添上了一些读书人的忧郁气。他自从在羑里被释放回来，想起儿子伯邑考的惨死和昏王纣的暴虐无道，天下的人民都遭他的残害，就吃饭睡觉也不安心。他决心把他的国家治理好，把诸侯们暗中联合起来，以便时机一到，便兴师问罪，为人民除害，为儿子报仇，同时也实现自己远大的理想抱负。

他的臣僚中虽然有像闳夭、太颠、南宫括、散宜生这样的贤人，可是还缺少一个极有才干，能文能武的大贤做他的辅佐。他时常留心寻访这样一个大贤，在睡梦当中也不止一次梦见他在向他微笑，招手。有一次梦见天帝穿了黑袍子站在令狐津的渡头，一个须眉皓白的老人站在天帝的身子后面，天帝呼唤着他的名字说："昌，赐给你一个好老师和好帮手，他的名字叫望。"文王赶紧倒身下拜，那个老人也一同倒身下拜，梦就醒了[②]。这梦真是奇怪呀，仿佛也听见人说，是有这么个大贤，就住在他的国里，但却不知道他究竟姓甚名谁？住在哪一个方向，哪一个地区？因此他常常带着随从，出去打猎，希望能够在这种东西南北的漫游中，侥幸遇见他心里日夜渴想的大贤。

有一次他又出去打猎了，他叫太史编替他卜了一课，太史编

随口唱了一支歌告诉他说：

到渭水边上去打猎，
将会有很大的收获。
不是螭也不是龙，
不是老虎不是熊；
得到个贤人是公侯，
上天赐你的好帮手。

他满心欢喜，遵照着太史编的指示，带领着大队人马，放鹰逐犬，一直打猎到渭水的蟠溪。在蓊翳的林木深处，在碧绿的一汪水潭的旁边，只见一个胡须银亮的老者，坐在一束白茅草上，戴着竹编的斗笠，穿着青布衣服，安安静静地在那里钓鱼③。车马的喧嚣和人声的嘈杂并没有使他受到惊扰，他仿佛在另外一个世界上似的。坐在车上眼睛有些近视的文王，皱着眉头，半阖着眼睑极力张望了好一会儿，居然也看清楚了一个大概：他那状貌和风度，就像是梦中见过的那个站在天帝身后的老人。文王赶紧跳下车来，恭恭敬敬走到老人的身边，和他谈话。老人不惊不慌，从从容容地回答，神情态度和平时一样。文王和老人谈了没多久，连桑树的阴影几乎都没有移动一下，就谈得文王满心欢喜，知道他就是自己所要寻访的那个识见超卓、学问渊博的大贤④，就诚恳地向他说道：

“老先生，我那去世的父亲太公从前常向我说：‘不久准会有圣人到我们这里来，我们周民族将因而兴旺发达。’你可真就是这样一个圣人吗？我家太公想望你已经很久了！”

说毕，就请老人坐上特别为他准备好的马车，文王亲自驾了车子，一同回岐山的京城去。回去就拜老人做了国师，叫他做“太公望”⑤。

太公望本来姓姜，所以人们又叫他做姜太公。他的祖先据说曾经帮助大禹爷平治洪水有功，封在吕这个地方，又叫吕尚或叫吕望，实际上只不过是僻野穷乡的一个卑微而不得志的人罢了。他虽然极有才学，时常想把他的学问和本领用在世间，可是他的大半生几乎都这么默默无闻、穷困而颠沛地度过去了。据说他曾经在朝歌屠过牛，又在孟津卖过饭⑥，或许还在别的地方做过别的一些微贱的事，当他精力已经有显明衰退的征象的时候，他才不得不到渭水来，在水边结上一座茅庵，以钓鱼为生，糊口度日。在他的内心深处，也还有这么一个隐隐的希望：有一天会不期而遇见像周文王这样的明王，把他从泥涂当中振拔起来，使他满腹的经纶抱负，能够最后得到施展⑦。可是一年一年地过去，他在渭水钓鱼，也有了好些时光了，他的须发终于由斑白而全白，石头上他投竿抛饵，两膝跪据的地方，已经有了深深的凹陷下去的两道印痕⑧，而希望当中的明王的脚音还是渺茫。最后，他连这一点仅存的希望也打算抛去，准备做一个他并不甘心做的烟波钓徒，隐遁终身。却不料正在这“形如槁木，心如死灰”的当儿，在这山林幽隐的地方，他听见了犬吠、马嘶、人群嘈杂的声音，他忽然敏感地意识到他盼望了几十年的这一天终于来到了。已经快要熄灭的星星之火，顷刻间便又在他的胸膛里燃烧起来成了熊熊的巨焰。当他看见一个黑而长的王者打扮的人走向他身边来的时候，啊，他的心房跳动得是多么厉害呀，可是他知道如果露出惊惶，是不会有很好的结果的，所以他勉强抑制住了情绪的激动，而表现出了和平时一样悠闲自得的神态。求贤若渴、眼睛又稍微有点毛病的文王，当然没有仔细觉察到这从容的态度里多少是有着一些人为的矜持的。一幕戏剧性的会见终于结束了，文王从和吕尚的谈话中，用他那政治家的巨眼卓识，很快就认识到他就是他所要寻访的那位大贤。在带领着人

马回宫的途程中，按照当时优待贤士最隆重的礼节，他亲自坐在车右赶着马车，但他并没有觉察到，坐在他身旁的这位老人，滚滚的热泪，再也抑制不住地从他的眼眶里流出来，流得满腮和胡须都湿了。

关于太公遇文王，还有种种不同的传说，有说他因为穷困无以为生，被老婆赶逐出来，在朝歌市上操刀卖肉，时常案板上肉都发臭了，还没有买主来过问，后来遇见周文王，才把他从不幸的生涯里振拔出来⑨。又说当文王被拘囚在羑里的时候，散宜生、闳夭等去请他出主意，几个人一商量，就到各处去访求了美女宝物来献给纣王，文王被释放出来，知道他的贤才，才渐渐重用了他⑩。就是在渭水边垂钓的事，也还是有一些奇闻异说。例如有说他一连钓了三天三夜，没有得到一条鱼，气得他把衣服帽子都脱去甩在地上了，后来一个农人告诉他钓鱼的方法：鱼线一定要选取那细的，钓饵一定要选取鱼喜欢吃的，钓的时候还要沉着、有耐心，慢慢投下钓饵去，不要叫鱼受到惊骇等等，他照着农人的话试做去，果然不久就钓到了一条鲋鱼，后来又钓到了一条鲤鱼，剖开鲤鱼的肚子，里面有一个布卷儿，写着“吕望封于齐”几个字⑪。还说他钓鱼不用饵，连钓了五十六年都没有得到一条鱼，最后钓到一条大鲤鱼，肚子里面有一块兵印⑫。还有说他钓鱼只用直针，不用曲钩，“不为锦鳞设，只钓王与侯”，醉翁之意不在酒，专门摆摆样子的⑬。种种分歧的传说，无非表明太公遇文王的这回事，是最为人们所盛赞乐道的。

太公遇文王以后，还有这么个神奇的传说，说文王最初叫太公到灌坛地方去作小官，一年以后，他把那地方治理得平静无事，连风都很知趣，吹响树枝那么大的风都没有发生过。一天晚上，文王梦见一个非常艳丽的妇人，拦住他的去路痛哭。文王问她为什么哭，她说：“我是泰山山神的女儿，嫁给东海海神做妻

子，现在要回婆家去，却被灌坛地方的长官阻挡住了我的归路。因为我一出行定有飘风暴雨伴随，若是真的发作起飘风暴雨，又怕损毁那位官长的好名声，犯了过错，受天帝处罚。若是不发作飘风暴雨呢，我又走不了路，所以两难。”文王醒来，觉得奇怪，就把太公召来，问他这事的究竟。太公正不知怎么回答是好的时候，这天果然有人来报说：有很大的风和很大的雨从太公管辖地方的边境上经过。文王于是便提升太公担任了大司马的职务⑭。

---

① 《史记·孔子世家》：“（文王）黯然而黑，几然而长，眼如望羊。”马叙伦《庄子义证》卷十七云：“《史记集解》引王肃曰：‘望羊，望羊视。’王肃《家语注》曰：‘望羊，远视也。’《释名》曰：‘望，茫也，远视茫茫也。’望羊盖以叠韵举义，望羊即望也。”其说甚是。按远视既然“茫茫”，其眼盖即近视可以明矣。马氏就《礼》纬所言，释为“美目”，则于义未当。

② 晋立《太公吕望表》石刻：“文王梦天帝服玄襮以立于令狐之津，帝曰：‘昌，赐汝望。’文王再拜稽首，太公于后亦再拜稽首。”（从鲁迅《中国小说史略》引）

③ 《六韬·文韬》：“文王将田，史编布卜，曰：‘田于渭阳，将大得焉，非龙非鲵，非虎非罴，兆得公侯，天遗汝师。’文王乃乘田车，驾田马，田于渭阳，卒见太公，坐茅以渔。”

④ 《抱朴子·清鉴篇》：“文王之接吕尚，桑阴未移，而知其可师矣。”

⑤ 《史记·齐太公世家》：“（文王）与语，大说，曰：‘自吾先君太公曰：当有圣人适周，周以兴。子真是邪，吾太公望子久矣。’故号之曰‘太公望’，载与俱归，立为师。”

⑥ 《古史考》（辑本）：“吕望常屠牛于朝歌，卖饭于孟津。”

⑦ 《史记·齐太公世家》：“（吕尚）以鱼钓奸（干）周西伯。”

⑧ 《水经注·渭水》：“渭水之右，磻溪水注之，溪中有潭，谓之兹泉，

即太公垂钓之所也。其投竿踞饵，两膝之遗迹犹存。”

⑨ 《离骚》：“吕望之鼓刀兮，遭周文而得举。”洪兴祖补注：“吕尚为老妇之所逐，卖肉于朝歌，肉上生臭，不售。”

⑩ 《史记·齐太公世家》：“周西伯拘羑里，散宜生闳夭素知，而招吕尚，三人者为西伯求美女奇物，献之于纣以赎西伯，西伯得以出。”

⑪ 《史记·齐太公世家》正义引《说苑》（今本无）：“吕望钓于渭渚，三日三夜，鱼无食者，望即忿脱其衣冠。上有农人者，古之异人也，谓望曰：‘子姑复钓，必细其纶，芳其饵，徐徐而投，无令鱼骇。’望如其言，初下得鲋，后得鲤，刺鱼腹得书，书文曰：‘吕望封于齐。’”

⑫ 《绎史》卷十九引《苻子》略谓：“太公涓钓隐溪，不饵而钓，五十六年矣，不得一鱼。后得大鲤，有兵钤在其中。”

⑬ 见《封神演义》第二十三回“文王夜梦飞熊兆”。

⑭ 《搜神记》卷四：“文王以太公为灌坛令，期年，风不鸣条。文王梦一妇人，甚丽，当道而哭。问其故，曰：‘吾泰山之女，嫁为东海妇，欲归，今为灌坛令当道，有德，废我行。我行必有大风疾雨，大风疾雨，是毁其德也。’文王觉，召太公问之，是日果有疾雨暴风，从太公邑外而过，文王乃拜太公为大司马。”

第 八 章

周文王自从得到姜太公，把附近的几个小国都吞灭了，从岐下（在现在陕西省岐山县以北）迁都到丰（在现在陕西省鄠县以东），这一迁都便使周民族的势力向东进展了几百里，一步一步逼向纣的京城朝歌（在现在河南省淇县以北）。有人把这种情况告诉纣，糊涂的纣居然还这么说："我做天子岂不是有天命的安排吗？谅他又能把我怎样？"照常淫乐，全不理会①。

迁都以后不久，周文王就死了，他的儿子周武王名叫发的继承他做了国王。姜太公仍做国师②。

武王发和他的父亲一样，眼睛有点近视③，牙齿是骈生的：大概是在原来的牙齿里面，又长了一重内牙，据说这是象征一种刚强的个性④。他做太子的时候，最喜欢吃那臭味很大的鲍鱼，可是他的老师姜太公却总是不给他吃，说鲍鱼不是正宗的食品，上不了祭神的案板，是不能给像太子这样尊贵的人吃的⑤。武王个性虽然倔强，却也不敢违拗老师的话，只是偶然暗地叫人弄些给他吃罢了。

武王即位不久，就兴兵伐纣，姜太公非常赞同，出兵前照老例叫太史卜了一课，得的兆象却是大凶，文武百官正在犹豫，姜太公忽然从人丛中走出来，揎起衣袖，用手将龟壳和蓍草从神案上一把扫下来，愤愤地拿足去踩那龟壳，大声说道："枯骨死草，能够知道什么吉凶！出兵，出兵！不要为了这鬼东西妨碍我们的正事！"⑥武王一见太公这种勇气和精神，正合他的心意，非常

欢喜，马上传令叫三军启程。文官武将见国君和太师都一无所惧，刹时间又都振奋起来，二话不说，就各回军营去部署一切。

那时文王死了，尸骨还没安葬，武王叫人装扮了文王的模样，坐在战车上面，用文王的名义号召天下诸侯发兵讨纣⑦。天下诸侯都纷纷响应了，只有伯夷叔齐，这两个孤竹君的儿子，和武王闹了一点小小的拐扭。

他们两个原是弟兄，都不想当国王，把王位彼此推让，结果一齐跑出国外，听说周文王很优待老年人，跑来投奔文王。哪知道刚到周国，文王又死了，武王等不得安埋父亲，就带领兵马讨伐殷纣。两个让国的贤人君子，对于武王的这种举动，很不赞成，便在武王兴兵出师的这天，去拦住马头进谏，公然指责武王为不仁不孝。武王左右的卫士听了大动肝火，拿着手里的武器就想给疯子们身上弄点伤口。太公赶忙喝住卫士，说："让他们去罢，他们都是好人啊！"便叫几个人把伯夷叔齐搀扶着慢慢地走开去⑧。

武王的军队，便朝东直下，几乎是所向无敌，没有多久就到了洛邑（在现在河南省洛阳市的西境）。看看快要渡孟津了，遇着天气骤然发生变化，连日阴寒，开始落雨下雪，行军不便，只好把军队暂时驻扎在洛邑一带地方。雨和雪接连下了十多天，郊原一片银白，大雪积了丈多深。

一天早晨，不知道从哪里来了五辆马车，里面坐了五个大夫装束的人，后面又跟随了两个骑着高头大马的骑士，停在军营门外，特地来谒见武王。武王只以为又是一些来参战的小国诸侯的使者，打算暂时不接见他们。太公从门里向外面张望了一下，说："不行，得见见他们。你看外面雪铺了丈多深，却没有车马走过的痕迹，这几个人恐怕来历非比寻常呢。"武王一看，果如太公所说，很是诧异。打算接见他们，又不知道他们是从哪里来的神

圣，倘或言语冒渎，反而不好。正在踌躇，太公忽然想出了一条妙计。

他立刻派遣了一个使者，端了一钵子热腾腾的粥，送到门外来客的跟前，问他们说道："王上有要紧公事，一时还不能出来见客，天气冷，先叫送一钵子热粥来挡挡寒气。——论尊卑，不知道该从哪位起？"骑在马上的两个骑士就出来一一介绍说："先送给这位，南海君，其次送东海君，西海君，北海君，河伯，最后请给我们风伯和雨师。"使者把热粥一一分送完毕了，转来回报太公，太公便向武王说："现在可以接见他们了。五车两骑，原来是四海的海神和河伯雨师风伯，南海的海神叫祝融，东海的海神叫句芒，北海的海神叫玄冥，西海的海神叫蓐收，河伯名叫冯夷，雨师名叫咏，风伯名叫姨，叫门官依着次序传呼名字召见他们。"

武王于是坐在中军帐里召见来客，门官依言传呼名字，引祝融句芒等进帐。几个神人听见传呼都很惊异，大家彼此看着只有叹息，心想王上是何等英明，还没有见面就连名字都预先知道了。不由得赶紧下拜，武王还礼已毕，向他们说：

"各位大神远道而来，有什么见教？"

诸神都说："上天的意思是要兴周灭殷，谨来接受差遣，愿督促风伯雨师，教他们各奉专职，在战争中略效微劳。"⑨

武王和姜太公高兴非常，便把他们各自安顿在营里随营听命。

等到天气转晴，武王便统领着大军，连夜从孟津渡河过去。那时水静无波，天上白云，映着月色，明亮如同白昼。八百诸侯的军队，坐在船上，齐声唱歌，充满着一种杀敌致胜的欢乐情绪。船正渡到中流，忽然有一些大蜂，形状像丹鸟，飞来集在武王的船上，武王见这些美丽的大蜂很可爱，便叫人拿它们的形状来画在军旗上，成为一种很别致的军旗。后来战争胜利了，为了纪念

当天晚上的情景，便把他坐的这条船命名为“蜂舟”[10]。

渡过孟津，军威更是振奋，不久就逼近了纣的都城朝歌，在朝歌以南三十里的牧野安下营寨。第二天早晨天刚朦亮，武王就在牧野向八百诸侯誓师[11]。纣听说武王大军到来，也只得亲自统率兵马前来迎敌。在牧野的战场上，双方的甲士和战车重重叠叠地排列着，刀光闪闪，杀气腾腾。还未开战，天空中就有无数鹰鹞之类的鸷鸟回旋飞翔[12]，从它们那饥饿的喉咙里发出可怕的鸣叫声音，预兆着这里将有一场伏尸流血的恶战。武王的军队是正义之师，战士们为了除暴安民，全都乐于效死，毫无惧怯。军队当中尤其以巴蜀的军队最是勇锐，当他们上阵的时候，还吹奏着乐器，载歌载舞，脸上露出真正的欢容，就像去参加宴会般地一直进入敌阵，把敌人全不放在眼里[13]。纣这边的军队可就不然了，他们多半是可怜的奴隶，只为纣的兵力不足，强征他们来御敌的，他们眼见昏王纣的末日已经到来，哪里还有心肠替他拼命。所以当武王左手把着黄金色大板斧，右手握着悬挂一条白颜色牦牛尾巴的竹竿在那里指挥军众，战士们像万马奔腾般地杀上前来的时候，纣的军队一下子就土崩瓦解了[14]。虽然纣还在土坡上竭力擂着大鼓，可是已经止不住奴隶们的崩溃。他们不但崩溃，并且还倒戈相向，都想把这平时用极残酷手段来虐待他们的暴君杀死才甘心[15]。这场战争，实际上还没有烦劳风伯雨师等天神的帮助，胜败的形势就已经很分明了。

纣看见大势已去，赶紧奔回都城，登上鹿台，把早就准备好的挂满珠玉的衣服穿上，点起一把火，自己把自己烧死了。自焚时在他内衣里面，还缝了五枚价值连城的美玉，叫做“天智玉琰”，其他寻常的珠玉都在这场大火中烧毁了，独这五枚“天智玉琰”没有烧毁，而且还保护着纣的尸体，虽烧死却没有焦烂[16]。这是关于纣死的最通常的一说。也有说纣是在鹿台的柏树林里

上吊死的，他的两个宠妃也和他一齐上吊死了⑰。更有说城破以后纣还想抵抗，可是连他左右的人都不来帮他的忙了，他单独战斗了几阵，结果力气不支，还是被杀身死⑱。总之，不管怎样，这个残民以逞的独夫纣，最后是悲惨地死了。死后武王还亲自用板斧砍下他的头颅，悬挂在大白旗的竿顶，公开示众⑲。

故事叙述到了这里，读者恐怕会发生一点点疑问：是不是还有一个重要的人物没有出场？回答说是的，还有传说中的纣的宠妃妲己没有出场，那是作者故意安排不让她首先出场来扰乱读者的视线的。因为她并不是一个太重要的人物。现在可以把关于她的故事略说一说了：据说她本是诸侯有苏氏的女儿，由于有苏氏反对纣的暴政，纣伐有苏，就把她当做女奴隶俘虏过来⑳。她的聪明和美貌赢得了纣的宠爱，纣为了讨好她，当然不惜更加剥削人民来供给她生活上的享受，于是在有些人的眼光里，她就成了祸国殃民的泉源，这自然是不公平的。甚至还有人说她是野鸡精㉑，或千年狐精所变㉒，就更是荒唐可笑了。她在殷纣亡国的惨剧中，或许是有一些影响，但这影响却并没有起到决定性作用，因为即使没有她，也将不会改变这幕悲剧的本来面貌，所以我们在前面就略而不提了。她最后的结果据说也像纣一样，被武王砍下头来，悬挂在小白旗上㉓。并且还据说，砍头以前她和纣的另外一个宠妃，说不定就是那由周文王献去的有莘国的女儿吧，一同在园林里上吊身死㉔。——够了，作为女奴隶而被宠幸的她，这样的下场，也就尽可以赎她的罪愆了。

这幕悲剧的最后的尾声是伯夷和叔齐两个老人的死。周武王灭了殷，统一了天下，两个老人耻于吃周家的粮食，便跑到首阳山去隐居起来，采一种叫做“薇”的野菜来做食品，并且还作歌词来表达他们的志概㉕。有一天，正在那里采薇，却遇见一个妇人跑来质问他们说：“我听说你们两位都是贤人，为了义气不肯

吃周家的粮食，那好吧，可是这野菜也是周家的野菜，你们为什么又要吃它呢？”问得两个老人没话可说，感情很有些受损伤；只以为这不过是山野妇女的无知的蠢话罢了，倒也没有十分去重视它，还是继续采薇充饥，勉强活命[26]。

不料过了没多久，从山上又来了一个叫做王摩子的人，这个人可不是无知的妇女，是有学问的士大夫了，却也用相同的话问难他们说：“两位不吃周家的粮食，却又隐居在周家的山上，吃周家的野菜，这又教人怎么解释呢？”逼得两老无路可走，很是伤心，只得决心连薇也不去采了，听其饿死了事。

哪知道事情每每出人意外。两老饿了七天，天帝见他们志气这样坚决，动了怜悯的心肠，特地派遣一只白鹿去喂他们奶吃。垂死的两老吃到鹿奶，精神和体力慢慢又恢复过来。这样又过了好几天。有一天，当他们正半跪在地上津津有味地吃鹿奶的时候，弟兄俩不约而同地转了一个坏念头：“这鹿可多么肥壮，鹿肉吃起来味道一定很不错……”刚这么想时，神鹿早已知道了他们的心意。长久不知肉味的他们，一旦遇见了现成的野物，确实是有些嘴馋的。神鹿怕遭贤人们的毒手，从这一次喂奶过后，再也不肯来了。有说这坏念头是老三叔齐一个人转的[27]，还说他正想动手去害这神鹿[28]。不管怎样，两个老人既不肯吃周家的任何食物，又没有别的东西可吃，活活地就这么饿死了[29]。

---

① 《书·西伯戡黎》：“西伯既戡黎，祖伊恐，奔告于王，王曰：‘呜呼，我生不有命在天！’”

② 《史记·周本纪》：“（文王）自岐下而徙都丰，明年，西伯崩，太子发立，是为武王。武王即位，太公望为师。”

③ 《白虎通·圣人》:“武王望羊。”

④ 《史记·周本纪》正义引《春秋元命苞》:“武王龂齿,是谓刚强。”

⑤ 《新书·礼》:“昔周文王使太公望傅太子发,嗜鲍鱼,而太公弗与,曰:‘礼,鲍鱼不登于俎,岂有非礼而可以养太子哉?’”

⑥ 《论衡·卜筮篇》:“周武王伐纣,卜筮之,逆,占曰大凶,太公推蓍蹈龟而曰:‘枯骨死草,何知吉凶!’”

⑦ 《楚辞·天问》:“武发杀殷何所悒,载尸集战何所急?”王逸注:“言武王伐纣,载文王木主,称太子发急欲奉行天诛,为民除害也。”洪兴祖补注:“尸,神象也,以人为之。”按洪说是也。

⑧ 《史记·伯夷列传》:“武王东伐纣,伯夷叔齐叩马而谏,左右欲兵之,太公曰:‘此义人也。’扶而去之。”

⑨ 《北堂书钞》一四四引《太公金匮》:“武王伐纣,都洛邑,阴寒雨雪十馀日,深丈馀。甲子平旦,不知何五大夫乘车马从两骑止王门外,欲谒武王。武王将不出见,尚父曰:‘不可,雪深丈馀,而车骑无迹,恐是圣人。’太师尚父乃使人持一器粥出,开门而进五车两骑,曰:‘王在内未有出意,时天寒,故进热粥以御寒,未知长幼从何起?’两骑曰:‘先进南海君,次东海君,次西海君,次北海君,次河伯、雨师、风伯。’粥既毕,使者具告尚父,尚父谓武王曰:‘客可见矣,五车两骑,四海之神与河伯雨师耳。南海之神曰祝融,东海之神曰句芒,北海之神曰玄冥,西海之神曰蓐收,河伯名冯夷,雨师名咏,风伯名姨,请使谒者各以其名召之。’武王乃于殿上,谒者于殿下门外引祝融进,五神皆惊,相视而叹。祝融拜。武王曰:‘天阴乃远来,何以教之?’皆曰:‘天伐殷立周,谨来受命,愿敕风伯雨师各使奉其职。’”按明代神魔小说《封神演义》描写姜太公驱神役鬼及诸神助周灭商等异事,即是由这类文字演化出来。

⑩ 《拾遗记》卷二:“周武王东伐纣,夜济河,时云明如昼,八百之族,皆齐而歌。有大蜂状如丹鸟,飞集王舟,因以鸟画其旗,翌日而枭纣,名其船曰蜂舟。”

⑪ 《史记·周本纪》:“武王东伐纣,渡孟津,甲子昧爽,至于商郊牧野乃誓。”

⑫ 《楚辞·天问》:“苍鸟群飞,孰使萃之?”王逸注:“苍鸟,鹰也;萃,集也。言武王伐纣,将帅猛勇如鹰鸟群飞,谁使武王萃聚之者乎?”说失之迂,然谓苍鸟即鹰鹞之属的鸷鸟则是也。

⑬ 《华阳国志·巴志》:“周武王伐纣,实得巴蜀之师。巴师勇锐,歌舞以凌。”

⑭ 《淮南子·泰族篇》:“武王左操黄钺,右执白旄以麾之,(纣军)则瓦解而走,遂土崩而下。”

⑮ 《新书·连语》:“纣将与武王战,纣陈其卒,左臆右臆,鼓之不进,皆还其刃,顾以向纣也。”

⑯ 《史记·周本纪》:“纣走,反入登于鹿台之上,蒙衣其珠玉,自燔于火而死。”正义:“《周书》云:‘甲子夕,纣取天智玉琰五,环身以自焚。’注:‘天智玉,玉之善者,缝环其身自厚也。凡焚四千玉也,庶玉则销,天智玉不销,纣身不尽也。’”

⑰ 《楚辞·天问》:“伯林雉经,维其何故?”郭沫若先生译为“纣王和他的妃嫔为何吊死”,近是。即使如此,也只是关于纣死的传说之一,不能据此以否认“纣赴火死”之说。《史记·殷本纪》明载纣“衣其宝玉衣,赴火而死”,则后人于《周本纪》之“蒙衣其珠玉,自燔于火而死”并未如郭先生所说的“误读”也。

⑱ 《新书·连语》:“纣走,还于寝庙之上,身斗而死,左右弗肯助也。”

⑲ 《史记·周本纪》:“(武王)以黄钺斩纣头,悬大白之旗。”

⑳ 《国语·晋语一》:“殷辛伐有苏,有苏氏以妲己女焉。”

㉑ 《古今图书集成·禽虫典》卷一引《贤奕》:“缠足一事,谓之妖,古无此,盖自妲己始。妲己乃雉精,足犹未变,故裂帛缠之。”

㉒ 见《封神演义》第四回“恩州驿狐狸死妲己”。

㉓ 《列女传·殷纣妲己》:“武王遂致天之罚,斩妲己,头悬于小白旗,以为亡纣者是女也。”

㉔ 《周书·克殷篇》:“(武王)适二女之所,乃既缢。”孔晁注:“二女,妲己及嬖妾。”

㉕ 《史记·伯夷列传》:“武王已平殷乱,天下宗周,而伯夷叔齐耻之,

义不食周粟，隐于首阳山，采薇而食之。及饿且死，作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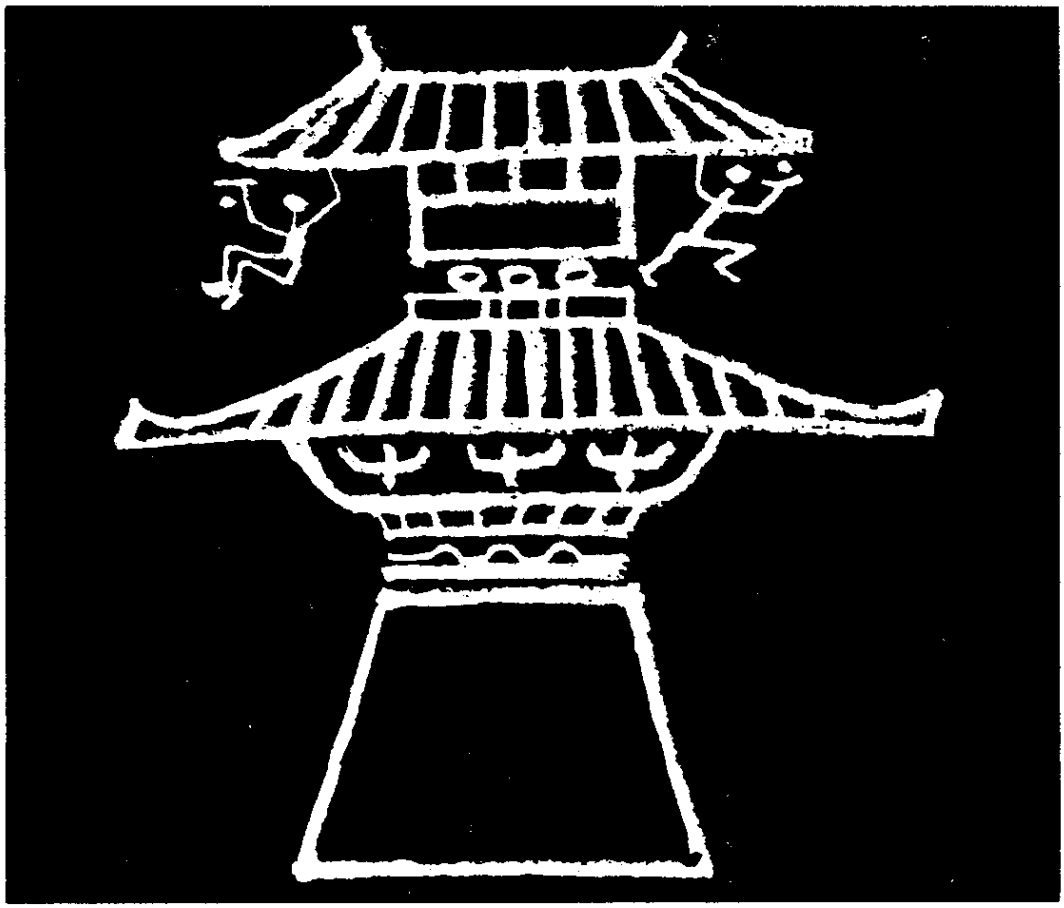
㉖ 《古史考》(辑本)：“伯夷叔齐隐于首阳山，采薇而食之，野有妇人谓之曰：‘子义不食周粟，此亦周之草木也。’于是饿死。”

㉗ 《珂玉集》卷十二《感应篇》：“叔齐腹中私曰：得此鹿完啖之，岂不快哉！于是鹿知其心，不复来下。”

㉘ 《金楼子》卷一《兴王篇》：“伯夷叔齐饿于首阳，依麋鹿以为群。叔齐起害鹿，鹿死，伯夷恚之而死。”

㉙ 《绎史》卷二十引《列士传》：“武王伐纣，夷齐不从，隐于首阳山，采薇而食。时王摩子入山，难之曰：‘君不食周粟，而隐周山，食周薇，奈何？’二人遂不食薇。经七日，天遣白鹿乳之。二人私念：‘此鹿食之必美。’鹿知其意，不复来，二子遂饿而死。”

周禮篇上







第 一 章

周武王伐纣，统有天下，传到他的曾孙昭王手上，周王朝的声威和德望，就开始下降了。那时据说南方有一个越棠国，准备给昭王进贡几只白颜色的野鸡，大约因为道路险远，一时还不能送来，爱好游玩的昭王，就亲自带领了一帮随从，到南方去迎接这几只野鸡。沿途国家的人民都受到这帮贵宾很大的骚扰，大家都非常讨厌他们，其中以楚国的人受他们的骚扰最大，他们就想出了个计策，等贵宾们转来时候给他们点苦头吃。

过不多久，昭王和他大帮随从都兴冲冲地回来了，带回了几只野鸡，还加上几只兔子。刚走到汉水边上，天色忽然变得出奇的阴沉，仿佛马上要下大雨，又仿佛就要发生什么事故，直吓得笼子里的野鸡和野兔子乱蹦乱窜。楚国人为他们准备好的船只早已经停泊在江边等候着了。贵宾们怕下雨淋坏衣服，赶紧挤挤攘攘，上船到船篷里去躲着。

天色还是像原先那么阴沉，雨却没下。船开了。刚开到江心，正是水流最急的地方，忽然一声拆裂，伴随着无数喊嚷成一片的悲惨的惊呼，昭王的船和其他官员们的船，都一只只地崩解成为碎片，顷刻间只见人呀、马呀、华丽的车子呀、野鸡和野兔呀一下子都掉进了江水的急流中，被滚滚滔滔的波浪卷走了。——原来这就是楚国人使下的计策：把用胶粘好的船只奉献给昭王和他的随从，船开到中流，凝固的胶溶解成了液体，于是就发生了这场惨剧。昭王的马车夫辛馀靡，是个长手臂、力气

极大的勇士，在江流里拼命地浮游着，终于寻觅到了他的早已淹得半死不活的主人。他一手夹持着昭王，一手掀排着水浪，横渡过了汉水。登上江岸一看，嗨，可怜一团高兴的昭王，已经翻着白眼在他的怀里死得直僵僵地了。辛馀靡忠心为主，后来得到封侯的恩赏。昭王被扛抬回去，因为是上圈套淹死的，讲起来丢脸，连讣闻也没有发，就悄悄装进棺材埋掉了事①。

昭王死了，他的儿子满即位，就是有名的周穆王，比他的父亲还喜欢玩耍作乐和到处巡游。

那时从西方极远的国度，来了一个变戏法的人，叫做化人。这人本领很大，能够跳进火里去不伤毫发，站在半空中不掉下来，能把一座城市从东方搬到西方，又能毫无阻挡地穿墙进壁等等。穆王几乎把他看成是天神下凡，招待他是无微不至的周到。可是这个古怪的化人，对于穆王用来款待他的华丽的卧室呀、精美的肴馔呀、音乐呀、美女呀等等，一点也不感到满意，他认为这些东西都太卑陋了。一天，他邀请穆王到他那里玩玩，穆王就拉着他的衣袖，腾空上升，一直到了半天云里，才停止下来，由化人导引着，走到他住居的宫殿。化人的宫殿真是金碧辉煌，庄严灿烂，到处装饰着珍珠和美玉，穆王在这里享受的招待，不管是眼睛里看的，耳朵里听的，嘴里尝的，都不是人间所有。低下头再看看下面自己的宫殿，那寒伧的样子简直就像堆着一些烂泥块和烂木头。后来化人又请穆王再到一处，不见别的东西，只看见各种各样美丽的光影和色彩，把眼睛都炫耀花了，又听见各种各样悦耳动听的音乐，把心思都震荡得迷乱了。穆王不敢久留，请求化人带他回去，化人用手把穆王一推，穆王就从半空中坠落下来，一下子就醒了。张开眼睛一看，原来还好端端地坐在别殿上，左右的侍从都是刚才见过的那些人，案上刚斟的酒还没澄

清，才端上的菜肴也还正在冒着热气。穆王问左右的人：刚才他自己究竟到哪里去了？左右的人回说：并没到哪里去，只不过打了一个迷糊。旁边坐着的化人也说："我和王上只是去神游了一遭，实际上身体哪里动呢！"这一来便惹得穆王游兴大发，心想神游都这么有趣，真到各处去游玩一下子那不知道更要有趣多少倍呢！于是连国事也不管了，人民也不顾了，决心要驾着他那八匹骏马拉的车子，去周游天下②。

穆王这八匹骏马，来历可是不凡，它们是那有名的御者造父从夸父山上得来的野马经过驯养以后献给穆王的。这些野马，原是武王伐纣定了天下散放在华山即夸父山的战马的后代子孙，所以在野性中还保留着祖先的英武气概③。造父不但善于驾马，还善于养马，八匹骏马都是他一手调养出来的。它们的名字是：骅骝、绿耳、赤骥、白犸、渠黄、逾辉、盗骊、山子④。有的书上更给它们起上了八个完全不同的美妙的名字，说它们有的奔跑起来能足不践土，有的则比飞鸟还快，有的一个晚上能跑万里，有的背上还生有翅膀，能在天空飞行等等，把它们更加神奇化了⑤。造父把八匹骏马献给周穆王以后，周穆王就叫人把这些马在东海岛的龙川附近养着。那里有一种草，名叫"龙刍"，普通马吃了这种草，一天都可望跑一千里，骏马就更不消说了。古语说："一株龙刍，化为龙驹。"就是指东海岛的这种神奇的草而言的⑥。

造父的这套驾车的本领，原来是从他的老师泰豆那里学来的。泰豆先在空地上竖立了一些木桩，木桩与木桩之间的距离，仅能插足，泰豆就叫造父在这些木桩之间穿花似的或走或跑，或来或往，要做到完全不摔跤甚至连触都不触动它们一下。造父学了三天，就学会了，连他的老师泰豆也不由得赞美他说："你这人可真是灵敏啊，什么东西给你一学就学会了！"⑦于是传授了

他一套驾车的道理。造父得到老师的传授，细心地研究，勤奋地练习，终于成了一个本领极高的御者。

周穆王要去巡游天下，就叫造父替他驾了八匹骏马拉的车子，带领了大帮的随从，选了个好日子，起程动身前去。路线是从北方转到西方，他在阳纡山见过水神河伯；在休与山见过性情和平温良的帝台[8]；在昆仑山游览过黄帝的宫殿；在赤乌族接受了赤乌人奉献的美女；在黑水封赏了殷勤接待他的长臂国人等。然后，八匹骏马拉的车子载着他一直驰向大地的西极，到了太阳进去的崦嵫山，见到了他平时思慕已久的西王母[9]。

甲子这天，是个大好日子，周穆王在西王母之邦作客，手里拿了白色的圭、黑色的璧去献给西王母，还献上一些彩色的丝带，西王母都恭恭敬敬地拜受下来了。第二天是乙丑，日子也很好，穆王就借西王母的瑶池设下筵宴[10]，款待这位西方的至高无上的女王。本来是“蓬发、戴胜、豹尾、虎齿”充满着野蛮之气的怪神西王母，在自从羿去向她请求不死药以来的这一千多年当中，也逐渐进步，变得相当文雅而有礼貌了。酒席筵前，她居然为主人唱了一支不用乐器伴奏的歌，那歌道：

白云高高悬在天上，
山陵的面影自然显现出来。
你我相去，道里悠远，
更阻隔着重重的河山。
愿你身体健康，长年不死，
将来还有再来的一天。

做主人的穆王高兴起来，也唱歌答道：

我回到东方的国土，
定把诸夏好好地治理。

等到万民都平均了，
我又可以再来见你。
要不了三年的时光，
又将回到你的郊野。

宴罢，穆王便驾着车子，登上崦嵫山的山顶。崦嵫山是太阳落坡的山，这座山，又名“弇兹”，和西海洲岛上一个叫做弇兹的神完全同名。这弇兹神，是人的脸，鸟的身子，耳朵上挂两条青蛇，足下踩两条红蛇，形貌和北方海神禺强、东方海神禺貜都差不多[11]，或者这神原本是山神，后来才去做了海神的吧。且说穆王登上崦嵫山，便叫人在山上树立了一块大石碑，石碑上简单刻写着他见西王母的事迹，题额上刻了几个大字，叫做“西王母之山”。石碑的两旁又种了几棵槐树，穆王也亲自执锸壅土，种了一棵，作为他们友谊的纪念。临到分别的时候，西王母更忧伤地赋了一首诗，表示她对周穆王的惜别和期望。那诗道：

自从我来到西方，
就住在西方的旷野；
老虎豹子和我同群，
乌鸦喜鹊与我共处。

我守着这一方土地而不迁移，
因为我是华夏古帝的女儿；
只可怜我的那些善良的人民呀，
他们又将和你分别，不能跟着你去。

乐师们吹奏起笙簧，
心魂在音乐里翱翔；

万民的君主呀，
只有你是上天的瞩望。

之后大家才互道珍重、依依不舍地分了手[12]。

周穆王从崦嵫山回返中国的途中，有人奉献了一个手艺精巧的工人叫偃师的给他，他把工人偃师叫到跟前来，问他道："你有些什么本领？"偃师回答说："王上要我做什么我就能做什么，可是我目前已经做好了一件东西，要请王上先看看。"穆王说："好吧，改天带来你我都看看。"

第二天，偃师和一个身穿奇装异服的人同来谒见穆王，穆王在他的行宫里接见他们。

"和你同来的这个人是什么人呀？"穆王问道。

"这就是我制造的一个会唱戏的人，王上。"偃师鞠躬回答说。

周穆王一下子吃惊了。仔细一看，这个人的一举一动，简直就和真人一般无二，却说是制造的假人，这可是瞎说，但也只得先看了戏文再说。就叫伴随在身边的他的宠爱的妃子盛姬和宫眷们都出来看怪人唱戏。怪人演唱的戏文开始了，他一面唱歌，一面舞蹈，摇着头儿，动弹着细瘦的胳膊和腿儿，唱得有板有眼，舞蹈得也非常合乎节拍，千变万化，随心所欲，一点也不给人以呆滞的感觉。穆王越看越疑心，暗想：这可不是一个实实在在的真人吗？

临到戏文快要结束了，只见那怪人色迷迷地瞧着穆王左右的姬妾，眼睛不住地瞬动着，向这些美人儿表示他的爱情。这下子可完全给穆王看出马脚来了，穆王勃然大怒，叫人马上把敢于愚弄他的偃师推出去斩首。偃师吓慌了，赶紧抓住那个还在那里作不知趣的卖弄风情的表演的怪人，拧下他的脑袋，拉掉他的手脚，剖开他的胸膛，原来都是些皮革呀、木头呀、胶呀、漆呀、花

花绿绿的各种颜料呀等等制造成功的；里面的肠子、肝子、心子、肚子、腰子、肺叶子，外面的筋骨、肢节、皮毛、牙齿、头发，无不应有尽有，可是每样东西都是假东西。把这些假东西一件件拼凑起来，成为一个完整的人的时候，刚才那种卖弄风情的光景又出现在眼前了。穆王见了，大为诧异，试叫人把心脏给他摘去，怪人马上就唱不出歌声；把肝脏给他摘去，怪人的眼睛就成了个睁眼瞎，不辨东西南北的方向；把肾脏给他摘去，怪人的脚就一步也不能走动。穆王这才满心欢喜，叹口气道："这真可算是'巧夺天工'了！"于是下诏叫人另外准备一辆和他自己乘坐的马车同样华丽的马车，把工匠偃师载回国去[13]。

穆王在归国的途中，忽然听说南方的徐偃王造起反来，眼见要打到洛邑一带的地方了，穆王这才大吃一惊，忙叫造父驾了车子，带着少数精锐的骑兵，快马加鞭，一天奔跑千多里去拯救王朝遭遇到的大危难。哪知道徐偃王很不经打，起势虽猛，收梢也快，穆王的飞骑一到，徐偃王就自动偃旗息鼓，赶快躲到深山里去，再不出来了。乱事轻而易举就平定了，穆王念造父驾车有功，便把他封在赵城，做了后来赵氏的祖先[14]。

徐偃王举兵"造反"，为什么又像这样地虎头蛇尾，有始无终呢？原来这当中是有一段神话传说的。

据说，在徐国（故城在现在安徽省泗县以北）国君的宫庭中，一个宫人忽然有了身孕，十月临盆，生下一个肉蛋，宫人认为是不祥之物，便弄去丢弃在水边上。附近有一个孤寡老太婆，养了一条狗，名叫鹄苍，这天到水边来玩耍，看见丢弃的肉蛋，便衔了它跑回家去，把肉蛋用身体覆盖着，使它得到温暖。说也奇怪，一天、两天……过去了，居然从蛋里孵出了一个小孩子，生的时候正像狗儿那样地仰卧着，所以后来就拿"偃"来做了名字，"偃"

就是“仰”的意思。也有说孩子生下来只有筋却没有骨头，所以取名叫“偃”⑮。总之，这个奇怪的婴儿的诞生，终于给那个生肉蛋的宫人知道了，宫人仍旧来把孩子要了回去，做自己的儿子。孩子长大成人，聪明仁爱，便继承徐君做了国王，就叫偃王。

偃王既做了国君，施行仁政，结睦邻邦，人民都很拥护他，天下诸侯也多半称颂他。他所治理的国家一天一天强大起来。他不像周穆王那样连国事都不管，成年累月只是荒荡嬉游；他仅仅有一点很小的癖好，就是喜欢奇怪的事物。他常常叫人到深水里去捉来一些怪鱼，到深山里去捕获一些怪兽，把它们分门别类地陈列在大殿上，供他闲暇没事时观赏⑯。这点小癖好当然不会影响到他治理国家的工作的。

那时周穆王到西方去巡游，很久没有回来，国事给一些糊涂官吏搞得乱糟糟的。徐偃王的国家既然一天天强大，他本人也就起了这么一点野心，想趁这时机，把周穆王的天子的地位，取而代之。他进行这项工作，起初还是小心翼翼，只借着交通不方便为名，在陈国和蔡国（两国的地方，在现在安徽省和河南省）之间开了一条运河，作为将来从水路向北方进攻的路线。哪知道在开运河的时候，却从泥土里发掘出了一把红色的弓和一束红色的箭，徐偃王就以为这是天赐的祥瑞，代替周穆王做天子的野心陡然高涨起来。长江淮河一带的诸侯听说徐偃王得到神弓神箭，也都以为他够了做天子的条件，纷纷来归附他，不久归附他的国家就有了三十六国，徐偃王于是决定举兵北上，向周王朝进攻。

不过他这人野心虽有，实现野心的魄力却还不够，就在已经兴师动众的时候，也还不敢大张旗鼓地干上一场，多少总还带点试探的性质。可是这一试探却给了周穆王以从西方一日千里跑回来救难的时间和机会。最后徐偃王看见周穆王来势凶猛，料

想假如抵抗，一定就有几场血战，这么一来老百姓就要遭殃了。天性仁爱的偃王又不忍眼看老百姓因为他和穆王争天下而遭殃受害，只得一遇穆王的军队来到就引兵退让，这样且战且退，一直退到彭城武原县东山脚下，然后逃窜到深山穷谷里面，躲着不再出来，他所期望一举成功的事业也就以这样虎头蛇尾的形式告终了。但据说老百姓还是拥护他的，跟随他进山作野人的还是数以万计，这座山就起名叫做徐山。偃王在山里利用岩穴建造了一座石屋，住在里面，直到老死。偃王死后，石屋里供奉了他的神像，据说还很有灵应，人民常到那里去祈祷，世代不绝[17]。

至于周穆王呢，据说还不等到战争结束，他所带领南下作战的兵士就通通都变化了：是君子就变做了猿猴、白鹤，是小人就变做了泥沙、虫子[18]。——这大约意味着在这场胜利的战争中，战士们送命的也就不少吧。周穆王本人变没变传说里没有交代清楚，不过根据历史，他是活了很大的岁数——一百另五岁——这才"寿终正寝"的，那么他当然没在变化之列了。岂但没变，他生前还过活得十分惬意呢：除了遨游天下，各国又还给他进贡许多的宝物来。例如渠国贡的火齐镜，便是宝物中比较著名的。这镜大有二尺六寸，黑夜照镜，清楚如同白天。人对着镜子说话，镜子里的人居然能够响应他的话声[19]。又例如西胡献的昆吾割玉刀和夜光常满杯，也是宝物中比较著名的。刀有一尺长，切玉好像切泥块。杯子是最精美的白玉制成的，有三升的容量，一到晚上，就光明四照。每逢夜宴，把杯子来陈列在庭院里，杯口向天，天刚亮，杯子里面便注满了又香又甜的露水[20]。这种甘露喝了是能够叫人延年益寿的，穆王大约常喝这种甘露，又兼旅行使人心旷神怡，所以虽然荒唐一生，结果倒活了偌大的年岁才死，也可谓是出人意料了。

① 《楚辞·天问》:"昭后成游,南土爰底,厥利维何,逢彼白雉。"王逸注:"言昭王背成王之制而出游,南至于楚,楚人沉之而遂不还。以为越棠氏献白雉,昭王德衰不能致,欲亲往逢迎之。"参见《竹书纪年》、《史记·周本纪》、《吕氏春秋·音初篇》及《帝王世纪》等。

② 《列子·周穆王》:"周穆王时,西极之国有化人来,入水火,贯金石,反山川,移城邑,乘虚不坠,触实不碍,千变万化,不可穷极。既以变物之形,又且易人之虑。王敬之若神,事之若君。推路寝以居之,引三牲以进之,选女乐以娱之。化人以为王之宫室卑陋而不可处,王之厨馔腥蝼而不可飨,王之嫔御膻恶而不可亲,……不得已而临之。居亡几何,谒王同游,王执化人之袖,腾而上者中天,乃止。暨及化人之宫,化人之宫构以金银,络以珠玉,出云雨之上而不知下之据,望之若屯云焉。耳目所观听,鼻口所纳尝,皆非人间之有。王俯而视之,其宫榭若累块积苏焉。……化人复谒王同游,所及之处,仰不见日月,俯不见河海,光影所照,王目眩不能得视;音响所来,王耳乱不能得听。百骸六藏,悸而不凝。意迷精丧,请化人求还。化人移之,王若殒虚焉。即寤,所坐犹向者之处,侍御犹向者之人。视其前则酒未清,肴未昲,王问所从来,左右曰:'王默存耳。'……化人曰:'吾与王神游也,形奚动哉!'……王大悦,不恤国事,不乐臣妾,肆意远游。"

③ 参见《黄炎篇》第五章。

④ 见《穆天子传》卷一,又见《列子·周穆王》。

⑤ 《拾遗记》卷三:"王驭八龙之骏,一名绝地,足不践土;二名翻羽,行越飞禽;三名奔霄,夜行万里;四名超影,逐日而行;五名逾辉,毛色炳耀;六名超光,一行十影;七名腾雾,乘云而奔;八名挟翼,身生肉翅。"

⑥ 《述异记》卷上:"东海岛龙川,穆天子养八骏处也;岛中有草名龙刍,马食之,一日千里。古语云:'一株龙刍,化为龙驹。'"

⑦ 《列子·汤问》:"泰豆乃立木为途,仅可容足,计步而置,履之而行,趣走往还,无跌失也。造父学之三日,尽其巧,泰豆叹曰:'子何其敏也,得之捷乎!'"

⑧ 《晋书·束皙传》:"《穆天子传》五篇,言周穆王游行四海,见帝台、

西王母。”按据此，是晋时束皙所见《穆天子传》，除有穆王见西王母事外，尚有见帝台事；今本无此事，盖脱去之。

⑨ 《穆天子传》卷三：“戊寅，天子西征，鹜行至于阳纡之山，河伯无夷之所都居。……吉日辛酉，天子升于昆仑之丘，以观黄帝之宫。……赤乌之人兀，好献女于天子。……天子乃封长肱于黑水之西河。……癸亥，至于西王母之邦。”

⑩ 按瑶池一般传说是在昆仑山（《山海经·西次三经》：“爰有淫〔瑶〕水，其清洛洛。”《史记·大宛传》赞云：“《禹本纪》言，昆仑上有醴泉瑶池”），《穆天子传》则纪之于弇山即崦嵫山的附近，这里叙写从之，与《羿禹篇》（上）第四章所述，略有矛盾。

⑪ 《穆天子传》卷三：“天子遂驱升天弇山。”郭璞注：“弇，弇兹山，日入所也。”按《山海经·西次四经》作崦嵫山，郭璞注：“日没所入山也。”即此。《大荒西经》云：“西海陼中，有神，人面鸟身，珥两青蛇，践两赤蛇，名曰弇兹。”郝懿行云：“此神形貌，全似北方（海）神禺强，唯彼作践两青蛇为异，见《海外北经》。”按亦似东方海神禺貜，唯彼作珥两黄蛇、践两黄蛇为异，见《大荒东经》。

⑫ 《穆天子传》卷三：“吉日甲子，天子宾于西王母，乃执白圭玄璧以见西王母，好献锦组百纯，□组三百纯，西王母再拜受之。□乙丑，天子觞西王母于瑶池之上。西王母为天子谣曰：‘白云在天，山陵自出。道里悠远，山川间之。将子无死，尚能复来。’天子答之曰：‘予归东土，和治诸夏。万民平均，吾顾见汝。比及三年，将复而野。’西王母又为天子吟曰：‘徂彼西土，爰居其野。虎豹为群，於（乌）鹊与处。嘉命不迁，我惟帝女。彼何世民，又将去子。吹笙鼓簧，中心翔翔。世民之子，唯天之望。’天子遂驱升于弇山，乃寄名迹于弇山之石而树之槐，眉曰西王母之山。”按揆以穆王与西王母唱酬诗意，此人王之西王母当亦是由中土“徂彼西土”者，以前我译“我惟帝女”为“我是天帝的女儿”，似乎未妥；顾实《穆天子传西征讲疏》谓西王母“确为穆王之女”，亦稍失当，故改译为“华夏古帝的女儿”，庶几近之。惟此“华夏古帝”谁何，则尚未知；盖亦不过是信口开河的神话传说而已。

⑬ 《列子·汤问》:“周穆王西巡狩。……反还,未及中国,道有献工人名偃师,穆王荐之,问曰:‘若有何能?’偃师曰:‘臣唯命所试。然臣已有所造,愿王先观之。’……翌日,偃师谒见王,王荐之,曰:‘若与偕来者何人邪?’对曰:‘臣之所造能倡者。’穆王惊视之,趣步俯仰,信人也。巧夫颐其颐则歌合律,捧其手则舞应节,千变万化,惟意所适。王以为实人也,王与盛姬内御并观之。伎将终,倡者瞬其目而招王之左右侍妾。王大怒,立欲诛偃师。偃师大慑,立剖散倡者以示王,皆傅会革木胶漆黑白丹青之所为。……穆王始说(悦)而叹曰:‘人之巧乃可与造化者同工乎?’诏贰车载之以归。”

⑭ 《史记·秦本纪》:“徐偃王作乱,造父为穆王御,长驱归周,一日千里以救乱,穆王以赵城封造父,造父族由此为赵氏。”

⑮ 《尸子》(辑本)卷下:“偃王有筋而无骨。”

⑯ 《尸子》(辑本)卷下:“徐偃王好怪,使人没深水而得怪鱼,入深山而得怪兽,多列于庭。”

⑰ 《博物志·异闻》:“徐君宫人娠而生卵,以为不祥,弃之水滨。独孤母有犬名鹄苍,得所弃卵,衔以归,覆暖之,遂蜕成儿。生时正偃,故以为名。徐君宫中闻之,乃更录取。长而仁智,袭徐君国。偃王既袭其国,欲舟行上国,乃通沟陈蔡之间,得朱弓矢,遂自称徐偃王,江淮诸侯伏从者三十六国。周王闻,遣使乘驷,一日至楚,使伐之。偃王仁,不忍斗害其民,为楚所败,逃走彭城武原县东山下,百姓随之者以万数。后遂名其山为徐山,山上立石室,有神灵,人民祈祷,今皆见存。”

⑱ 《太平御览》卷七四引《抱朴子》:“周穆王南征,一军尽化,君子为猿为鹤,小人为虫为沙。”按今本《抱朴子·释滞》作“三军之众,一朝尽化,君子为鹤,小人为沙。”

⑲ 宋曾慥《类说》卷一引《拾遗记》(今本无):“周穆王时,渠国贡火齐镜,暗中视之,如白昼;人向镜语,则镜中响应之。”

⑳ 《十洲记》:“周穆王时,西胡献昆吾割玉刀,及夜光常满杯。刀长一尺,杯受三升。刀切玉如切泥;杯是白玉之精,光明夜照。冥夕出杯于中庭以向天,比明,而水汁已满于杯中也;汁甘而香美,斯实灵人之器。”

第 二 章

周穆王这个人物，确实是神话色彩很浓的人物；上一章只记叙了有关他西游和与徐偃王战争的神话传说，还有一些关于他的神话传说断片，来不及插叙进去，现在就来稍稍补叙一下。

我们在“尧舜篇”里讲过那个喜欢漫游的丹朱，传说穆王就是丹朱神托梦给他母亲生出的儿子①；这样，他一生喜欢漫游就有了神话的依据。他身上具有相当的神性。据说他在征伐徐国的时候，亲自统领了九师人马，一直到了东方的九江，没有渡船，就呼喝大团鱼、大鳄鱼来作桥梁将人马渡过去②。大鳄鱼不知道身子有多大，大团鱼据说能大到一亩，体重三万斤③。某年天时不正，霖雨三个多月，一直不停止，百无聊赖的穆王取出一只笛来吹奏了一番，说也奇怪，霖雨刹时间居然就止住了④。穆王养了一只猛狗，浑身白毛，名叫粍⑤，能够一天当中奔走千里路程，连老虎、豹子都能被它吞吃掉⑥。这些都说明穆王的神性。和穆王交游的人物，也是不同凡响。当穆王第二次出游到东方的时候，曾经在郑国的邙邑见到一个异人井公，和他痛快地赌博了三天。然后出去游逛了一大圈回来，又和井公赌博一场⑦。井公一半像是隐士，一半又像仙者。所以《古乐府》说：“井公能六博，玉女善投壶。”拿井公来和玉女相比，简直把井公看做是仙人了。说到仙人，传说中的穆王便和神人、仙人都打过交道。据说穆王时候曾有两个美貌的神女，带了美酒从天上下来，满斟佳酿劝穆王喝酒⑧。仙人意而子也曾被穆王迎聘来居住在灵卑

宫，满以为只是谈论仙道，哪知穆王却定要委屈他做司徒官，意而子一肚子不高兴，忽然变做燕子，奋身飞向高空，躲进云层不知去向。所以后来人们叫燕子做“意而(燕儿)”⑨。这些传说虽说很有趣，不过都是后世的传说，略嫌委琐一点罢了。倒是传说穆王羽林军中一个名叫高奔戎的勇士的故事，却很令人神往。

穆王西游去见了西王母回来，往东行再朝南走，横穿过一个大沙衍。起初沙里有水，人畜饮用问题还易于解决，并不觉得怎么艰难。走呀走的水源就渐渐枯竭了，以至于一点水也找不出来，全是一片漫漫的黄沙，人和马全都困渴在沙衍里了。贵为天子的穆王，尤其感到口渴难耐，躺在大车里，几乎是奄奄一息。那时他的脾气非常暴躁，动不动就想杀人。随从侍卫都吓慌了，忙派人骑了快马跑回去取水，一时没有取到。羽林军中的高奔戎这时正驾了车，扈从在穆王的车后。他急中生智，忙从腰间拔出匕首，猛向左边辕马的颈脖刺了几刀，汩汩的青色血液从马颈脖流出来，高奔戎从怀中取出角质酒杯盛了，捧去奉献给穆王，解了穆王难忍的口渴。穆王嘉奖他，赐给他一只玉佩⑩。回到国都，休息了一段时间，穆王又往东方游行。曾经在如今河南省荥阳、郑州一带大事田猎。芦苇丛中忽然发现一只斑斓大老虎躲在那里。穆王的车驾正要到来。羽林军的先头部队已经到了。为了不让这只老虎惊动圣驾，高奔戎请求不用枪械，单独去和老虎肉搏，务必将它生擒活捉住。这件事得到允许并且果然做到了。穆王大为嘉许，赐给高奔戎田猎驾车的马四十匹，命人将老虎槛押起来，畜养在东虢，那地方后来被人们称为“虎牢”⑪，在现在河南省荥阳县西北境内。这样看来，高奔戎不愧是智勇双全的人物，穆王手下有这样的才智之士，宜乎他游行万里而毫无障碍。

穆王传位下去，传了几代，到厉王手上，周王朝就越发衰微了。厉王既贪利，又暴虐，终于给人们赶逐去到外国而老死在那里。继承王位的他的儿子宣王，是历史家们一致公认的比较好的贤王，使王朝又有了一些中兴的气象。可是这种气象为时并不长久，由于政治措施不当，到宣王晚年渐渐又回复到了原来的状态。宣王本人也有些丧行败德的事，以至于传说他悲惨地死在一个复仇的怨鬼手里。

故事是这样的：据说有一个杜国的诸侯叫恒的，在朝廷做大夫的官，因为他封在杜（在现在陕西省长安县东南），人们又叫他做杜伯。宣王有一个宠妃叫做女鸠的，很喜欢年轻英俊的杜伯，想引诱杜伯和她通奸，可是正直的杜伯不愿意干这种苟且无耻的勾当，先是委婉后来索性正颜厉色地拒绝了。恼羞成怒的女人便在宣王面前哭哭啼啼地说杜伯的坏话："那个坏家伙恒多可恶啊！他竟敢在青天白日对我施行强暴……"宣王闻听此言，不察虚实，就完全信以为真了，马上雷霆大发，叫人把杜伯抓了起来，关在焦（在现在河南省陕县以南）的地方，并且叫他的臣子薛甫和司工锜审问杜伯的罪，一定要把杜伯弄死才甘心[12]。

正在要杀杜伯而又审问不出他的罪情的时候，杜伯的朋友左儒，也在朝中做官，眼见杜伯遭了奇冤，心怀愤懑，就毅然挺身而出，在宣王的面前替朋友申辩。翻来覆去，力争了好几次。可是固执的宣王，全然不听左儒的忠谏，反而责备他说："违背主上，袒护朋友，这就是你了！"左儒回答说："我曾听人说过这样的话：如果主上行事有道理，朋友行事没道理，那么就顺从主上，惩罚朋友；反过来说，假如朋友行事有道理，主上行事没道理，那么就只好站在朋友这边，违背主上了。"宣王听了勃然大怒，厉声说："好大胆子！赶紧改变你所说的话，给你生路一条，要是不然，那只有死！"左儒只淡淡地笑了一笑，说："我听说古来的节士

决不糊里糊涂去找死，但也决不轻易改变他的主张求得活命，死就死吧，我将用死来证明我的朋友杜伯确实是无罪的，也将用死来证明王上杀杜伯确实是错误的。”盛怒的宣王不由分说，就把无辜的杜伯杀了，左儒因为宣王一定要施逞淫威，不听忠谏，回到家里，也愤而自杀了⑬。

杜伯临死，恨恨地说：“王上杀我，我是完全清白无罪的呀！假如人死了以后无知无识，那就罢了；如果死后还有知识，不出三年，我一定要让王上明白他杀害无辜的罪恶！”

时光像流水，三年匆匆就过去了，死者临终的话，人们也早就淡忘了。终于来到了这么一天，周宣王会合众多的诸侯，在圃田（在现在河南省中牟县西南）一带泽薮里打猎，出动了好几百辆车子，随从的有好几千人，旌旗羽旄，铺山盖野都是。到了太阳正当顶的中午，忽然从人群和车群当中，出现了一辆奇怪的车子：马也是白色，车也是白色，车上却坐着一个穿红衣、带红帽、手上拿着红弓红箭的人，大家一看，正是三年前死去的杜伯。杜伯的形状和当年并没有两样，只是脸上显出一种准备报仇雪恨的肃杀之气。人们吓得四下逃散，原野上的车马乱乱纷纷。杜伯赶了车子直追周宣王的车子，周宣王回头一看，脸色登时变得惨白。宣王正想勉强拈弓搭箭，射退这可怕的冤魂怨鬼，哪知道风驰电掣般的杜伯的车子早追过了宣王的车子。杜伯这边弓如满月，箭像流星，嗖的一箭射去，不偏不歪，正中宣王的心窝。宣王捧着箭杆，扭曲着眼鼻，身子向后一仰，然后又向前一扑，就伏在自己的弓头上不动弹了。阴惨惨的一阵风吹过去，怪人的车马刹时间消失了踪影。像蝇附蚁聚般地，奔散在四野的诸侯的车马重新聚集拢来，查看车上中箭的宣王，刚刚断气，身体还是温暖的。事后扛抬回去一检查，他在中箭后痛苦的一仰一俯之间，连脊梁骨都折断了⑭。

和杜伯故事的某些地方相像，又有尹吉甫和他的儿子伯奇的故事。

尹吉甫是宣王当国时候的一个显赫大臣，他有一个儿子，名叫伯奇，为人最笃厚友爱不过。前妻死了，尹吉甫又娶了一房妻室，生了一个儿子，名叫伯封。伯封秉性也很善良，和哥哥相处，极其和睦。可是年轻的后母，总是怀着私心，一心想要自己的儿子得到贵族的世袭，因而阻碍愿望实现的伯奇就被她看成是眼中钉，常想将他除去才好。

一天，她向她的丈夫说：

“别看伯奇外表老老实实，心眼可坏呢。他见我生得美貌，遇见没人的时候，竟调戏起我来。”

尹吉甫不相信，说：“我那忠厚的儿子，怎会做出这种事来？”

年轻女人怒气冲冲地说：“明天你躲在后花园的楼台上，亲自去看一看就知道了。”

尹吉甫听了半信半疑。第二天一早他真个到后花园的楼台上去躲着，远远观察花园里的动静。

这女人见丈夫落入了自己布置的圈套，满心欢喜。便去取了十多个蜂子，预先藏在衣领和衣褶中，然后到花园去，徘徊在花丛中，假作赏花的样子。不多一会，住在后花园的伯奇为了向父母问安，像往常一样地匆匆从那里经过。后母等待伯奇快走近身边时，忽然惊惶失措地嚷道：

“蜂子！蜂子！”

说着，便把衣袖左右拂拭，暗藏在衣褶和衣领中的蜂子就被放了出来。蜂子们绕着女人嗡嗡地飞舞，有的还在她身上蠕蠕地爬动。伯奇一瞧见，赶忙奋勇地上前去替后母捕蜂。后母红着脸，两只袖子不住地继续挥拂：“蜂子！蜂子！”伯奇牵挽住后

母的衣袖，从后母身上和衣领上捉下几个蜂子，丢在地上踩死了。

藏在楼台上的尹吉甫，看见这幕情景：一个牵牵挽挽，一个推推攘攘。事情明白如画，再无可疑，不禁勃然大怒。他马上叫人去把儿子叫来，不由分说，狠狠地痛打一顿，然后将他赶逐出门去。

被赶出门的伯奇，身上衣服已全被剥去，只穿了一条短裤，带了一张他心爱的琴，抚摸着遍身的创痕，流着眼泪盲目地游走。他走到江边，在那里伤心地徘徊。他知道自己落入了后母所设的阴谋的圈套，可是含冤莫白，无可奈何。这时已是九月天气，开始降霜了。他在江边，只得采水荷的叶子来做衣裳，拿风干的山犁的花朵来做粮食，勉勉强强过活下去。

他的弟弟伯封，从哥哥被赶逐出去后，就悲痛万分，废寝忘餐，曾经几番瞒着爹娘，出门寻找哥哥。因为年纪幼小，寻来寻去，寻不到哥哥的踪影，只得罢了。

天气一天一天冷起来，早晨，江边的草叶和沙土上，都凝结着薄薄一层白霜。伯奇赤足踏在霜上，自己编了一首叫做"履霜操"的歌，弹琴唱歌道：

踏在冰冻的霜上，冒着清晨的风寒，
父亲不了解我的心啊，信了后母的谗言。
离别了亲人啊，痛伤我的肺肝！
老天老天，我有什么罪愆？
你教恶人享福，善良的人受难，未免恩情有偏！
天啊！谁能来看顾我，听我申诉愁冤？

这曲子真是悲凄激切，唱得江水生波。伯奇弹罢了琴，觉得生活实在没有意味，便抱着琴，往江心里一跳。这条江的江水里

住着一个水仙，听了伯奇的琴音，同情他的遭遇，便派鱼兵虾将把伯奇迎到水府，给他吃一付能够潜居水底的奇药，让他从此就在水国安住，时时弹唱他的哀歌。

从此，每当夜静月明的时候，便可以听见那哀婉而又悲切的琴声伴随着歌声从水底传来，那么清晰，摇漾在薄雾的江面上。船夫们从这儿经过，都能听见这奇异的歌声。起初大家不免有些骇怪，日久也就习以为常，并且他们自己也都学会唱这支歌了。这支歌就渐渐成为这一带船夫们心爱的歌曲之一，时时听见他们在口里唱着[15]。

一天，周宣王到郊野去打猎，尹吉甫扈驾一同前去。偶然来到伯奇投江的岸边，听见江上船夫们悲凉激越地唱起《履霜操》来。君臣二人不觉都听出了神。坐在车上的宣王点头说："这是一首悲怆感人的歌啊！"骑在马上的尹吉甫心里却想："这恐怕就是我那被逐的伯奇儿唱的吧？"

尹吉甫一回家，就派人四处去打听儿子的下落，终于杳无音讯。自从儿子被逐以后，后妻的阴险面貌，就一天天地暴露出来。尹吉甫细审歌词，又回想那天在楼台上所见的情景，愈想愈有疑窦。他渴望将失踪的儿子找回来，亲自问个明白[16]。

伯奇在水府也非常想念父亲和弟弟，弹琴唱歌，并不能安慰他寂寞的心灵。渐渐他的声音喑哑了，他的身体憔悴了，水仙给他吃的奇药毕竟不能长远地维持他的生命，他终于死在水府。

死后，他化作了一只长尾巴灰褐色的小鸟，一直飞到田边的桑树上，站在那里，颤动着他的尾巴，发出宏亮的声音，"决呀——决呀"地直叫。

这天，恰巧遇见他父亲尹吉甫驾了大车到田间游行，消愁散闷。忽然听见桑树上鸟叫的声音，非常奇怪。尹吉甫心里暗想，这鸟，莫非是我儿伯奇变化的，想向我诉说什么吗？正在这么想

时，只听得树上鸟叫的声音更激切了。寻声看去，果然看见桑树上有一只灰褐色长尾巴的小鸟儿，在那里两眼直盯着自己，扑扑地扇动着翅膀。尹吉甫便向那鸟说：

“鸟呀，如果你真是我的儿子，就飞到我的车上来；如果不是我的儿子，就赶快飞去，不要停留！”

话还没有说完，那鸟已经应着话声，飞到了尹吉甫的车盖上。尹吉甫一见这稀奇的情景，不禁悲喜交集，说道：“伯奇儿，可把你劳苦了！”就载着鸟儿，回到家中。鸟儿一到家门，就笔直飞进门去，站在院子里的井干上，向着屋子里悲声鸣叫。

后妻从屋子里走出来，望着井干上的鸟说：

“这是哪来的怪鸟，叫声这样难听？”

尹吉甫想试试后妻的心地，就老老实实告诉她说：

“这就是我们那可怜的伯奇儿，流落在外乡，死后变做鸟飞回来了。”

小儿子伯封在屋里听见了，惊喜交集地跑出来，招着小手向鸟说：

“你就是我的哥哥么？哥哥呀，欢迎你回来！我们永远不要再分开了。”

后妻气势汹汹，推开她的亲生子，从门角里拖出一把扫帚，挥舞着说：

“赶走这不祥的鸟！赶走这遭殃的鸟！”

尹吉甫见后妻这样凶暴残忍，便从大厅壁上取下一张弩，递在她的手里，说道：

“你别赶了，你既然嫌恶他，干脆拿这弩去射死他罢！”

后妻不知丈夫说话的用意，丢了扫帚，赶紧从尹吉甫手上接过弩，对准井干上的怪鸟就要射去。这时尹吉甫早已从壁上取下另一张弓，对准后妻的背心射了一箭，后妻应着弓弦声倒在

地上。

弟弟伯封扑上前去抱着母亲的尸身大哭，井干上的鸟却扑着翅子望着地面上的尸体嗄嗄怪叫。最后，尹吉甫对小儿子把事实的真相说明。从此，父子俩就和这只怪鸟住在一起，不再分开了。

这鸟由于是伯奇变化的，父亲又问过他“把你劳苦了”这样的话，所以，后来的人就给它取名叫“伯劳”——就是如今每年仲夏时候在浓荫深处凄切而又激越地啼叫的伯劳鸟儿[17]。

---

① 《国语·周语上》：“昔昭王娶于房，曰房后，实有爽德，协于丹朱，丹朱凭身以仪之，生穆王焉。”

② 《太平御览》卷三〇五引《竹书纪年》：“周穆王四十七年，伐纡，大起九师，东至于九江，比黿以为梁。”按徐旭生《中国古史的传说时代》以为伐纡即伐徐，今从其说。又“比黿以为梁”，范祥雍《古本竹书纪年辑校订补》作“叱黿鼉以为梁”。

③ 《王函山房辑佚书》辑《广志》：“海黿大一亩，重千钧。”

④ 《述异记》卷上：“周穆王时，天下连雨三月，穆王乃吹笛，其雨遂止。”

⑤ 《博物志·物名考》：“周穆王有犬名耗，毛白。”

⑥ 《述异记》卷上：“周穆王之犬，日走千里，食虎豹。”

⑦ 《穆天子传》卷五：“戊戌，天子北入于邴，与井公博三日而决。……戊寅，天子升于黎丘之阳，□过于灵□井公博。”郭璞注：“穆王往返，辄从井公博游，明其有道德人也。”

⑧ 《太平御览》卷八七二引《瑞应图》：“二美母（女？）者，盖神女也，周穆王时持酒来酌之。”

⑨ 《琅嬛记》卷上引《元虚子仙志》：“周穆王迎意而子居灵卑之宫，访以至道；后欲以为司徒，意而子愀然不悦，奋身化作元鸟，飞入云中。故

后人呼元鸟为意而。”

⑩ 《穆天子传》卷三：“辛丑，天子渴于沙衍，求饮未至。七萃之士曰高奔戎，刺其左骖之颈，取其清血以饮天子，天子美之，乃赐奔戎玉佩一只，奔戎再拜稽(稽)首。”

⑪ 《穆天子传》卷五：“有虎在于葭中，天子将至，七萃之士高奔戎请生搏虎，必全之。乃生搏虎而献之天子，天子命为柙，而畜之东虢，是为虎牢。天子赐奔戎畋马十驷，归之太牢，奔戎再拜稽首。”

⑫ 《绎史》卷二十七引《周春秋》：“周杜国之伯名为恒，为周大夫；宣王之妾曰女鸠，欲通之，杜伯不可，女鸠诉之宣王曰：‘恒窃与妾交。’宣王信之，囚杜伯于焦，使薛甫与司工锜杀杜伯。”

⑬ 《说苑·立节》：“左儒友于杜伯，皆臣周宣王。宣王将杀杜伯而非其罪也，左儒争之于王，九复之，而王弗许也。王曰：‘别君而异友，斯汝也。’左儒对曰：“臣闻之，君道友逆，则顺君以诛友；友道君逆，则率友以违君。’王怒曰：‘易而言，则生；不易而言，则死。’左儒对曰：‘臣闻古之士不枉义以从死，不易言以求生，故臣能明君之过以死杜伯之无罪。’王杀杜伯，左儒死之。”

⑭ 《墨子·明鬼下》：“周宣王杀其臣杜伯而不辜，杜伯曰：‘吾君杀我而不辜，若以死者为无知，则止矣，若死而有知，不出三年，必使吾君知之。’其三年，周宣王合诸侯而田于圃田，车数百乘，从数千人，满野。日中，杜伯乘白马素车，朱衣冠，执朱弓，挟朱矢，追周宣王，射入车上，中心折脊，殪车中，伏弢而死。”

⑮ 《水经注·江水》引扬雄《琴清英》：“尹吉甫子伯奇至孝，后母谮之，自投江中，衣苔带藻。忽梦见水仙，赐其美药。思维养亲，扬声悲歌。船人闻而学之。吉甫闻船人之声，疑似伯奇，援作《子安之操》。”

⑯ 《琴操·履霜操》：“《履霜操》者，尹吉甫之子伯奇所作也。吉甫，周上卿也，有子伯奇，伯奇母死，吉甫更娶后妻生子伯邦(封)。乃谮伯奇于吉甫曰：‘伯奇见妾有美色，然有邪心。’吉甫曰：‘伯奇为人慈仁，岂有此也？’妻曰：‘试置妾空房中，君登楼而察之。’后妻知伯奇仁孝，乃取毒蜂缀衣领，伯奇前持之。于是吉甫大怒，放伯奇于野。伯奇编水荷而衣之，采

棒花而食之，清朝履霜，自伤无罪见逐，乃援琴而鼓之，曰：‘履朝霜兮采晨寒，考不明其心兮听谗言，孤恩别离兮摧肺肝，何幸皇天兮遭斯愆！痛殁不同兮恩有偏，谁说顾兮知我冤！’宣王出游，吉甫从之，伯奇乃作歌，以言感之于宣王，宣王闻之，曰：‘此孝子之辞也。’吉甫乃求伯奇于野而感悟，遂射杀后妻。”

⑰ 《太平御览》卷九二三引曹植《贪（禽）恶鸟论》：“昔尹吉甫信后妻之言而杀孝子伯奇，其弟伯封求而不得，作《黍离》之诗。俗传云，吉甫后悟，追伤伯奇，出游于田，见异鸟鸣于桑，其声嗷然。吉甫心动，曰：‘无乃伯奇乎？’鸟乃拊翼，其声尤切。吉甫曰：‘果吾子也。’乃顾曰：‘伯奇劳乎？是吾子，栖吾舆；非吾子，飞勿居。’言末卒，鸟寻声而栖其盖。归入门，集于井干之上，向室而号。吉甫命后妻载弩射之。遂射杀后妻以谢之。”按以上三段所引资料，俱于文中综合叙写之，故文字互有交叉出入；亦尚有作为参考，未见所引资料者。

第 三 章

宣王死后，他的儿子幽王即位做了天子。那时贵族尹氏（尹吉甫的后裔们）在朝廷专权用事，把国事搞得一塌糊涂，人民心里难受得像火烤，可是惧怕权奸的威焰，爪牙的残毒，时常只好是饮恨吞声，不敢随便乱说一句话[①]。尹氏是一个大族，几代人没有分过家，连上家僮奴仆，人口总有好几千，都同在一个大厨房里开饭。据说有一年闹饥荒，这贵族的家庭也略微受了一点影响：白米干饭一时供应不上了，大家只得把鼎锅镬子凑集起来暂煮几顿稀饭吃，一家子喝稀饭的咕嘟咕嘟的响声，几十里以外都能听见。有一回临到开饭，一清点人数，突然不见了三十个人，四处寻找的结果，才在一口大锅的锅底发现了这些人，他们正拿了锄头铲子一个劲地在那里挖掘巴锅的稀饭呢[②]。——从这个传说也可想见当时尹氏的声势是怎样的煊赫了。

由于权奸当朝，政治紊乱，民不聊生，更有一些奇异的传闻，流传后世：如说从岐山发源的泾水、渭水、洛水三条水都一齐干涸了；周民族的发祥地岐山也崩溃了[③]；好好的牛忽然变成大老虎；一群羊也忽然变成了一群狼，以至于人民在洛水的南岸筑起一座避狼城，来躲避这些吃人的凶狼[④]；等等。这类灾变，据说都是国家将要灭亡的征兆，古时候的史官便得把这类神话传说郑而重之地记载进史册去。

见之于史册记载的，更有下面便要讲到的一段神话传说，由于这段传说，人们便把亡国的罪名，硬栽到一个可怜的孤女褒姒

身上，使她和夏桀时的妹喜，殷纣时的妲己鼎足而三，三个女人倾覆了三个王朝，传为千古奇谈；实际上她倒是这些被称为“亡国祸水”的女人中最无辜的。

幽王的宠妃褒姒，原是一个无家的孤儿，被褒国的人作为赎罪的奴隶奉进到幽王的后宫的。她在幽王的后宫里，也和成千上万的女奴隶一样，起初一点也不引人注意。不知道怎样一来，给到后宫里来巡游的好色贪欢的幽王偶然发现了，于是这一朵幽谷的娇花，便被引升上了青云。可是在青云上的她，对于这些富贵繁华，和一个陌生男人的宠爱，并不觉得有什么快乐。所以她的神情总是淡漠甚而至于是有些忧郁的，她总感到她在世界上是一个孤零零的人，“既无父母，终鲜兄弟”，不知所从来。看惯了一般女人的谄笑和巴结的幽王，见了这个绝端美貌而又落落寡合的女人，倒觉得韵味不同寻常，愈是增加了他的宠爱。这结果，是她替他生了一个儿子，名叫伯服⑤。

那时王后申后，是申侯的女儿，早生了一个儿子，名叫宜臼，宜臼已经长大成人，并且名正言顺地立为太子了。等到褒姒生了伯服，幽王就打算废掉申后，并杀却太子宜臼，而立爱妃褒姒做王后，立褒姒的儿子伯服做太子。据说有一次，幽王和太子宜臼在园苑里游玩，还半开玩笑半认真地把老虎从虎柙里释放出来，打算趁此时机，让老虎把太子吃掉。亏得太子还有几分胆量，赶紧站定脚跟，圆睁着一对眼睛，大声地向着老虎这么一吼，这姿态和驯虎者驯虎时的姿态大约有几分相仿佛，张牙舞爪的老虎这才把一对耳朵向脑门后面贴去，乖乖地伏在地上不敢动了，幽王想借逗弄老虎杀掉儿子的目的才算是没有达到⑥。但不久还是终于把申后废掉，把太子赶跑，立褒姒做了王后，伯服做了太子。

周王朝的史官伯阳，看见光景很不对头，便去把本国的史记

翻来阅读，忽然从记载在断简残编的史册上的一段神话传说中，考察出现在的王后褒姒原来是一个“妖女”，不禁大声地叹息说：“祸乱已经造成了！周国算是亡定了！没有法子可想了！”⑦

据说，在很多年以前，当夏王朝的“气数”快要告终的时候，忽然从天上降下了一雌一雄两条龙来，在夏王的大殿上公开交尾，并且宣称它们是褒国先代的国王和王后。夏王和朝臣们见了这光景都吓慌了，不知道要怎样处理这两条怪龙才好。杀掉它们吗？赶走它们吗？或是听其自然吗？占卜的结果，都不吉利。倒是有人异想天开地建议试把它们的精液收藏起来，一占卜，居然大吉大利。于是把玉、马、皮、圭、璧、帛六种物事陈列在两条怪龙的面前，把意见写在简策上，恭恭敬敬地向它们祝祷，征求它们的同意。这个办法马上奏效了，两条怪龙忽然不见了，地面上留下了一些龙的精液，夏王就叫人拿了一个匣子，郑重地把它收藏起来。以后由夏传到殷，由殷又传到周，传了三代，从来没有人敢于把匣子打开看看究竟。

一直到周厉王的末年，厉王好奇，竟把匣子打开一看，这一来却闯下了一场天大的祸事。龙的精液流在殿堂上，又腥又秽，扫除不干净，厉王就叫后宫的一些妇女，精光着身子，对着精液大声呼喊，企图用这种办法来禳除妖邪。哪知道刚一呼喊，精液就聚集拢来，变做一只黑颜色大蜥蜴，一直跑到厉王的后宫去。厉王后宫的宫人们见怪蜥蜴跑了进来，都吓得惊呼逃避。有一个七八岁的小宫女，刚在换牙齿，逃避不及，给怪蜥蜴撞了一下，以后长大成人，就怀了孕。到时间生下一个女儿，因为是没来没由生下的，心里害怕，便把她丢弃在宫墙外面。——这时厉王已早死了，是宣王时候的事了⑧。

在抛弃婴儿这件事发生的一两年前，京城的市街上就有一些小孩子唱着这么一首儿歌：

山桑弓，萁草袋，
灭亡周国的祸害。

这首儿歌，传播开去，到处都唱着，后来竟至传到王宫里，连宣王都知道了。宣王推详儿歌的意义，很是吃惊，就叫人暗中察访"祸害"的根源。适逢其会，有从乡下来的两夫妻担了一担山桑做的弓和萁草织的箭袋在大街上发卖，并且拉长嗓门叫喊："买山桑弓啊！买萁草袋啊！"暗探们一听到这叫卖声，赶紧回去向宣王报告，宣王马上派遣卫士去把这对怪人夫妇捉来问罪。有知道这种情况的，可怜两个不知就里的乡下佬顷刻间就要横祸飞来，暗地叫他们逃走。夫妇俩一听这话，吓慌了手足，连忙收拾起未卖完的弓和箭袋，挑起担子，跌跌闯闯，拔足便跑。大约急切间不辨方向，本来要朝城外跑的却跑到王宫禁苑一带地方来了，转来转去转不出，天色又由昏黑而全黑，终于到了夜晚。两口子正在着急，却听见附近不远有婴儿的啼哭声，循声找去，在宫墙脚下就找到了这么一个被人抛弃的可怜的女孩儿。借着星月的微光看了一看，孩子还长得俊美，夫妇俩动了怜悯的心肠，虽然自己也还在患难之中，却决心把这患难中相逢的不幸的孩子来收养着。装弓和箭袋的担子暂时成了孩子的安适的摇床，孩子睡在里面再也不哭闹了，小脸儿上显现出甜甜的笑容。这样就由夫妇俩轮流挑着担子，东奔西窜，终于在天刚亮时，混杂在进出城门的人群里面逃出了京城，直向西南的褒国（在现在陕西省褒城县东南）逃去。逃到褒国，只为生活无着，投靠了一个叫做褒姁的贵族，做了他的奴隶。孩子就在奴隶的环境里长养大，本身也成了一个女奴隶，没有姓名，跟着主人的姓姓了褒，叫做褒姒。

主人褒姁到京城公干，不知道为什么触犯了王法，被捉来关在监里。褒姁一想他那个女奴隶褒姒长得还漂亮，就请求拿褒

姒来赎罪，这请求得到了许可，于是就把褒姒送进王宫，褒姁开释出狱。——这就是史官伯阳从史册上考察出褒姒原来是一个"妖女"以及她怎么出宫又进宫的本末原由，这当中不用说是加入了这位激于义愤的老先生的许多想象的成份的⑨。

要用"妖女"的眼光来看待新王后褒姒，的确，她是有些与众不同的"妖气"的。不喜欢笑就是她"妖气"的最明显的表征。王上是这么宠爱她，把她安置在这么一个崇高的地位，给她的生活享受是这么穷奢极欲的丰隆，对待她又是这么的小心翼翼，言听计从，作为一个奴隶而跻身于青云的她，照理说应该做梦都在笑的了，可她就是不喜欢笑，有时甚至连一个莞尔的微笑都没有。王上千方百计逗引她笑，往往只不过证明了他自己心力的徒劳。这在一般人看来，确实是很不好解释的，除了归之于她本身的"妖气"之外。

几千年以后的我们，对于这一个谜，就更不容易解释了，隐藏在一个奴隶深心里的欢乐和痛苦，谁又能够清楚地知道呢？是爱情的记忆在缠绕她吧，是羞耻的凌辱在折磨她呢？实在很是难说，我们也用不着去猜想这个哑谜了。总之，幽王确实是用尽方法要使她笑，结果宣告了失败；后来，他才想出了这么一个自以为很聪明其实是最愚蠢的办法。

他叫人到烽火台上去点燃了烽火，擂起了嘭嘭的大鼓，于是四方八面的烽火台都燃起了烽火，响起了鼓声。——这烽火台，正确的名称应该是"烽燧台"：白天点的是燧，又叫狼烟，是拿狼粪来烧的烟，这种烟据说即使遇见风也能笔直地往上升，老远就可以望见；晚上点的才是烽火，是在台上架起桔皋，桔皋上面放铁笼子，铁笼子里面装柴草，一有紧急事情就点燃它，便成了一只高耸入云的大火把。从京师到边廷，每条交通要道上都络绎不断地建筑了这种烽燧台，台上专门派人守望。边廷告急，消息

就从边廷传到京师；京师遭难，消息又从京师传到边廷，原是一种有关国家存亡的极严肃的设施，该死的幽王却拿它来开了玩笑。

烽火既然点起来，各路的诸侯一看见从京师传来的这烽火，不知道作天子的幽王出了什么事故，都急急忙忙点齐了兵马赶来救驾。可是一到京师，却什么事故也没有，好像小孩子逗引蚁群，骤然夺去了它们正要搬运的食物，使它们忙乱惊慌地寻找，挤挤闯闯成一团，又哄然地带着失望和愤怒的情绪四散开去。被幽王带到烽火台上寻开心的褒姒看了这种光景，果然哈哈地大笑了：看哪，在大路的通衢，人马杂沓，旌旗散乱，车辆互撞，将军发脾气，军曹大声吼叫，兵丁咕噜和埋怨。这边的几支队伍正扭缠在一起，发生了一些误会和冲突，闹得人仰马翻，不可开交的时候，那边又出现了另一支刚开来的队伍派遣出的斥堠，骑在马上，在林子里手搭凉棚，探头缩脑，遥遥远望，侦察敌情。这情景本来是很可笑的，所以褒姒就被逗引得哈哈大笑了。姬皇帝见了美人的娇媚无比的笑，心里也快活得什么似的，自以为找到了叫美人开心更叫自己开心的不二法门。以后每逢他要想逗引褒姒笑，就叫人到烽火台上去点燃烽火，可是受骗上当的诸侯一次比一次来得少了，褒姒的笑也一次比一次不那么开心了，终于到了恶作剧者受到悲惨的惩罚的那么一天。

原来幽王的妻舅申侯，是一个很有势力的诸侯，幽王无理废掉申后，又屡次想杀太子宜臼，都使申侯非常恼怒。于是他就利用幽王任用坏蛋虢石父做卿相，人民都很不满意的机会，和缯、西夷、犬戎几个民族联合起来，举兵攻伐幽王，幽王吓得心惊胆战，忙叫人去点烽火搬救兵，哪知道救兵一个也没来，带着褒姒往东逃跑的幽王就被杀死在骊山（在陕西省临潼县东南）脚下，褒姒则被犬戎俘虏到了西方去。别的几个诸侯就在申侯那里拥

戴太子宜臼做了天子，就是平王。平王为了躲避一天比一天强大的犬戎的骚扰，就把都城从镐京迁到东方的洛邑去，从此周王朝就越发衰微，只名义上还存在，实际上算是灭亡了⑩。

---

① 《诗·小雅·节南山》："节彼南山，维石岩岩；赫赫师尹，民具尔瞻。忧心如惔，不敢戏谈。"朱熹注："此诗家父所作，刺(幽)王用尹氏以致乱。"

② 《太平御览》四七〇引《杂鬼神志》："周时尹氏贵盛，数代不绝，食口数千。常(尝)遭饥荒，罗鼎镬作糜，啜糜之声，闻数十里中。临食，失三十人，入镬中垦取镬底糜，镬深大，故人不见也。"

③ 《竹书纪年》："幽王二年，泾渭洛竭，岐山崩。"

④ 《述异记》卷下："周幽王时牛化为虎，羊化为狼。洛南有避狼城，云幽王时群羊为狼，食人，故筑城避之。"

⑤ 《史记·周本纪》："当幽王三年，王之后宫，见(褒姒)而爱之，生伯服。"

⑥ 《绎史》卷三十引《古文琐语》："幽王将杀太子宣臼，立伯服，释虎将执之，宜臼叱之，虎弭耳而伏。"

⑦ 《史记·周本纪》："周太史伯阳读史记曰：'周亡矣，祸成矣，无可奈何！'"

⑧ 《国语·郑语》："夏之衰也，褒人之神，化为二龙，以同(通)于王庭，而言曰：'余，褒之二君也。'夏后卜，杀之，与去之，与止之，莫告，卜请其漦而藏之，吉。乃布币焉而策告之，龙亡而漦在。椟而藏之，传郊之，及殷周，莫之发也。乃厉王之末，发而观之，漦沫(流)于庭，不可除也。王使妇人不帷而噪之，化为玄黿，以入于王府。府之童妾，未既龀而遭之，既笄而孕，当宣王时而生。不夫而育，故惧而弃之。"按"二龙同(通)于王庭"《史记》作"止于王庭"，集解因释漦为"龙所吐沫"，非也。

⑨ 《楚辞·天问》："妖夫曳炫，何号于市？周幽谁诛，焉得夫褒姒？"王逸注："昔周幽王前世，有童谣曰：'檿弧箕服，实亡周国。'后有夫妇卖是器，以为妖怪，执而曳戮之于市也。时被戮夫妇夜亡，道闻后宫处妾所弃

女啼声，哀而收之，遂奔褒。褒人后有罪，幽王欲诛之，褒人乃入此女以赎罪，是为褒姒。”

⑩ 《史记·周本纪》：“褒姒不好笑，幽王欲其笑，万方，故不笑。幽王为烽燧大鼓，有寇至，则举烽火，诸侯悉至，至而无寇，褒姒乃大笑。幽王说(悦)之，为数举烽火，其后不信。幽王以虢石父为卿，国人皆怒；又废申后，去太子也，申侯怒，与缯、西夷、犬戎攻幽王。幽王举烽火征兵，兵莫至，遂杀幽王于骊山下。于是诸侯乃即申侯而共立故幽王太子宜臼，是为平王，以奉周祀。平王立，东迁于雒邑，避戎寇。”

第 四 章

平王东迁以后，传位传了十代，传到灵王的手上，周王朝的衰微形势便已经成了定局了。当灵王的祖父定王在位的时候，楚庄王就曾经向定王的特派使臣王孙满打听过象征王权的九鼎的大小轻重，靠了王孙满的机智和辩才，才把楚庄王勉强对付过去（这件事我们在"羿禹篇"下第四章里已经大略提到过了），可见那时候周天子的地位和威望早已摇摇欲坠。到灵王登位，王室更是一天比一天衰微，非但天子的号令对诸侯一点也不起作用，就连诸侯朝觐天子这点敷衍门面的每年一次的例行典礼也不能实行了。例如那晋平公，仗着他是霸主的身份，就不肯前来朝见；其馀诸侯看他的脸色行事，也都踟蹰不前：这就使得灵王非常痛心而苦恼。

论到灵王的相貌和仪表，那却是气概堂皇，很不平凡的：他的身材本来生得雄伟魁梧，配上他嘴唇上那两撇浓黑的微向上翘的八字胡（先前人们叫做"髭"的），就更显得英姿飒爽、威武可敬。他的那两撇胡须，据说是当他刚出娘胎时便有了的，这自然是一种奇观，当时曾惊动了朝野上下的人们，甚至远远传到外国去，连各国诸侯的宫庭中都在谈论着这件事。他长大成人，即了王位后，大家给他起了一个雅号，叫做"髭王"[1]，灵王常常也以此自诩，并不觉得有什么侮慢之处。为了要配上他这副天生威武的胡须，他即位不久，就苦心孤诣地，费了十多年工夫，动用了国库的金钱几百万，征召了数以万计的民夫，修建成功一座极其

华丽的台观，叫做昆昭台。这座台观的高大和壮丽都并不出奇，最出奇的，是为了建修这台，在一处叫做崤谷的山谷里，找到了一棵千寻高的大树。这树的枝干杈丫，文理盘错，奋张的筋脉中隐隐现出龙呀、蛇呀以及各种飞禽走兽的形象。只要这么一棵树，所有造台需要的木料都足够了。粗的茎干就用来作柱头、栋梁，细的枝桠就用来作屋椽、斗拱；稍加刻削雕饰，龙蛇禽兽的形象便都跃跃然活动在梁柱间了②。这座神奇的台观，和灵王那副堂皇的仪表——主要是他那高贵的胡须——自然是极相配的。灵王私心想望，自己坐在这台上，接受前来朝觐的诸侯们的顶礼膜拜，使胡须和台相得益彰，给朝见者一个深刻的印象，好教摇摇欲坠的王纲还能有振拔起来的希望。但是可恨那些诸侯，对于他十几年辛苦经营修造起来的这台和他的这部胡须似乎都兴趣不浓，很少有诸侯前来朝见，尤其是那些跋扈的大国诸侯。

这就使得冷清地坐在昆昭台上的灵王深深感到苦恼。他想起大夫苌弘——人都叫他做“智多星”的——曾经向他说过，他有办法招致那些不肯来朝的诸侯叫他们前来朝贺。灵王相信，一向潜心研究阴阳数术的苌弘，是具有些神通和法术的；但真要使用神通和法术来招致诸侯，未免也是歪门邪道，有伤体面。所以苌弘先前虽然提说过，灵王却没有轻易应允。现在却觉得与其被诸侯冷落、完全丧失天子的颜面，倒不如还是叫苌弘来试试他的法术的好。于是吩咐内侍，宣苌弘前来听旨。

苌弘，人们又叫他做苌叔，是蜀地的人，瘦条条的身个，狭长而略带忧郁气的脸上，一对羊样的眼睛闪耀着聪明智慧的光。他听了宣召，随即进宫，走上昆昭台，见过灵王，行礼已毕，站在一旁。

灵王问苌弘道：

“那天你向寡人说，你有办法叫诸侯都来朝见，请问，究竟是什么办法呢？”

式苌恭恭敬敬地回答道：

“臣的办法，是和武王伐纣时候，姜太公曾经使用过的办法差不多的。”

“哦，哦，这个寡人倒还不十分清楚。”灵王显然感觉着有了相当兴趣，习惯地把八字胡的须尖向上拨了一拨，微笑说，“——请问，姜太公曾经使用了什么办法呢？”

“武王伐纣的时候，”苌弘说，“预先约集好各国诸侯都来参战，到时候只有丁侯不来。姜太公就画了丁侯的图像，每天用箭射它，一连射了三十天。丁侯忽然得下重病，叫人占了一卦，说是祟在周国。丁侯害怕起来，赶紧派遣使臣去向武王表示悔过，愿意马上出兵参战。姜太公于是在甲日和乙日拔去丁侯图像头上的箭，丙日和丁日拔去眼睛上的箭，戊日和己日拔去肚子上的箭，庚日和辛日拔去大腿上的箭，壬日和癸日拔去足上的箭。每拔一次箭，丁侯的病就减轻一次；箭拔完了，丁侯的病也就痊好了[③]。——臣现在就想用类似的办法叫诸侯都来朝见。”

“很好，很好，”灵王点头沉吟说，“寡人一向听说你神通广大，法术高明，只是不曾亲眼见过，现在就请你先施点法术来让寡人看看好么？”

苌弘知道灵王此刻还不大相信他有招致诸侯的本领，就微微笑了笑，说：

“臣的法术浅薄，不足以供观览。陛下要看法术，臣当招致两位神人，来为陛下施法。”

“你能招致神人，那当然更好了。”灵王兴致勃勃地说，“那么寡人叫人稍作准备，明天——明天在这台上，让寡人后宫和朝廷百官都来见识一下好吧？”

第二天，昆昭台上果然张灯结彩，设下盛筵，迎接神人下降。后宫嫔妃都穿上华彩缤纷的衣裳，涂粉施朱，前去赴会。殿堂上文武百官也都鲜袍丽服，冠带齐楚。就是灵王，少不得也将他那威武的八字胡着意修饰了一番。大家都坐定了，只见那瘦条条的长弘站在殿心，仰脸向着天空念念有词，又把他那细长的手爪从袍袖里伸出来这么拍了两拍，再望空中招了几招。说也奇怪，本来是万里无云的晴天，忽然起了碟子那么大两块云翳，云翳冉冉下降，渐近渐大，成了瑞霭氤氲的五色云朵。云朵上有游龙和飞凤驾的车子，车上坐着两位姿态端严的神人。云车一直驶到殿堂上，两位神人各从自己的车上走下来。大家一看，他们身上都穿着毛羽缝制的衣裳，头发和胡须是黄焦焦的，眉目口鼻古怪清奇，确实是不同凡众。

灵王不敢怠慢，赶紧降座迎接。神人们在自己的座位上坐定了。内侍陈上丰盛的酒宴，饮过三巡，于是应了灵王的请求，开始作法。

神人中的一个站起来说：

“天气太热，我来弄点霜雪，让大家凉爽凉爽。”

说罢，就咕嘟着嘴，“呼”的一声，引气向天空这么一喷。忽然彤云密布，大雪纷飞，身上还都穿着夏装的君臣们，不论谁的皮肤都起了毛栗子。忽又听到内侍们来报告说，宫中的池水井水都结了冰块了，大家更是感到冷不可耐，每个人的牙齿都捉对儿厮打起来。灵王赶紧叫人去拿了几十件狐裘来给客人们披上，又拿了十几床褥子来铺在殿堂上，众人这才感到暖和一点，不再颤抖了。

另一个神人又站起来说：

“这么冷，冻得实在有点受不住了，让我来教大家暖和暖和罢。”

说罢，便用指头在席面上弹了三下，说也奇怪，登时纷纷扬扬的雪花和天空中密布的彤云都消逝得无影无踪，又是红日当头，一阵阵热风扑面吹来，身披狐裘的贵人们，一个个感到毛焦火辣，屁股上热得像火烤。灵王赶紧吩咐撤消了狐裘和熊皮褥子，让内侍们抱出殿堂去，仍然收藏进内库④。

男男女女的贵人都被两个神人变夏改寒和改寒复夏的施法弄得神魂颠倒，惊诧不已，打心眼里喝彩叫好。灵王更是高兴非凡，忙叫人重新安排酒宴，又命歌童舞女前来歌舞助兴。这一天人神酬酢，杯觥交错，直吃到日色偏西，宾主尽欢，这才撤了筵宴，送两位神人，坐上云车，驾返天宫。

经过这一番试验，灵王才知道苌弘的神通和法术委实是了不起，居然能招致神人从天上降下凡间，于是真个叫苌弘在宫中作起法来，让那些不来朝见的诸侯顺从地前来朝见。

法术看来其实也很简单。那就是，在王宫御花园太湖石假山边上，竖起一排人多高的竹竿，大约有十多根，每根竹竿的尖端，各插上一个干枯的野猫头，黑魆魆地，圆睁着一对绿幽幽的眼睛。野猫头的脑后，各挂一方小木牌，上面写着晋平公、齐庄公、楚康王、宋平公、鲁襄公等等字样。苌弘每天来到它们的跟前，对着它们又是念叨，又是比划，然后拿起一张特制的小弓和一支小箭，站在距目的物五六步远的地面上，拈弓搭箭，对准其中一个野猫头，嗖的一箭射去，不管射中什么部位，或是眼，或是鼻，或是耳朵，或是额头，都听其自然，不再射第二箭。到第二天，又把另外一个野猫头来依法炮制一番。十多天后，所有的野猫头都射完了，苌弘就让这些带箭的怪物立在那里，静听好音。

照他的估计，他这一番施法是会大起作用的，因为每一个野猫头都代表一个跋扈的诸侯，不管射中什么部位，那个部位定就会生疮害病，正如姜太公射丁侯画像一样。他满以为病困的诸

侯一定会经过求神问卜而跑到周国来请求饶恕，哪知道这想望却落了空。等了好多时候，直等到在日晒雨淋中的野猫头都快腐烂了，有几处射中得不牢靠的箭杆也被风吹落在地面上了，那些跋扈的诸侯还是连踪影俱无。暗中派人去探问一下，诸侯们的身躯都很顽健：吃得饭，骑得马，睡得觉。——这证明苌弘所施法术完全失败了⑤。

受到灵王的责怪和有些知道内幕的朝臣的轻视，这都不用说了，就是苌弘本人，也为这件丢脸的事情惭愧得无地自容。他在深秋的月色照着窗棂、因内心痛苦而失眠的夜晚，总爱把瘦长的手爪交叉着枕在脑后，仰着脸看着黑黝黝的雕花的屋梁，想呀，想呀：为什么姜太公的施法会成功，而他的施法竟失败了呢？总想不出一个道理。想了许多时候，才似乎想通了一点点：姜太公的施法，是为了惩罚不义，叫大家团结起来，去完成一件重大的功业；而他的施法，却只不过是为了维持王朝虚假的体面，似乎有点“师出无名”，因而连鬼神也不来佑助了吧？

法术失灵，暗中惭愧，事情倒还小。糟糕的是，消息渐渐传开了去。传到了诸侯们的耳朵里，大家对于周王的这种缺德行为，都很不满意。内中不满得最厉害的，要算是作为诸侯霸主的晋平公。后来打听到是苌弘在当中捣鬼，就想把这个可恶的人从周王身边除去。但是周王对苌弘的信任，却并不因法术的偶然失灵而衰减，苌弘一向的智慧和那一次在昆昭台招致神人的景象已经深深印入了周王的心坎，要除去苌弘并不是那么容易的。于是晋平公便叫内侍去宣召大夫叔向前来议事。

叔向姓羊舌，名肸（音希），是晋国功臣羊舌职的儿子，叔向是他的字，为人贤而多智，也算是晋平公手下的一个“智多星”，很得平公的信任。叔向听了宣召，来到朝堂，平公把想除去苌弘的心意告诉叔向。叔向捻着他下巴上那一抹秀美的青须，低头

想了一想，白皙的脸上微微露出笑容，上前一步说：

“主君要除去苌弘，其实并不困难，只须给我辎车数乘，让我出使到周国去，我自有办法教周王杀掉此人。”

平公听了欢喜非凡，马上给了叔向辎车五乘，派他出使周国。叔向带着一些特为周王备下的贡品，就向洛邑进发。不多时候，来到洛邑，见了灵王，把平公祗候灵王的诚意诉说了一番。灵王对于平公的这番表示，自然还是大为嘉许，虽说没有能够得到他本人亲自来朝，但是对于王朝的体面来说，总也算是过得去了。于是设下盛宴，招待使臣，留他在周国住了半个多月，参观了昆昭台里里外外壮丽的景色，自然，台上灵王威武的八字胡也被拜览了多次。公馀之暇，叔向喜欢独自驱车去拜访苌弘，两人谈得很是投机，往来盘桓，非止一遭。这也是灵王知道而且深为嘉许的。

临到回国的前一天，叔向到朝堂上去向灵王辞行；灵王又设宴为叔向饯别，并且赏赍有加。这天宾主酬酢，极尽欢娱，叔向似乎喝了不少的酒。酒宴散后，侍臣忽然在席位上发现一个叔向遗落的帛卷儿。打开一看，原来是苌弘写给叔向的一篇信，信上大意说：“请您替我告诉晋君，我和晋君预约的那件事情，现在时机已经成熟了，何不赶紧发兵前来……”侍臣一见大惊，不敢隐瞒，赶紧将信奏呈灵王。灵王看了这信，着实吃惊不小，速命人去宣叔向前来问个究竟，哪知叔向早已收拾好行李，连夜兼程赶回国去了。这更增加了灵王的疑心。再一看笔迹，确实是苌弘的笔迹（却不知是狡猾的叔向在与苌弘交往时暗中模仿的），又一想叔向在周国公干的时候，和苌弘往还密切，苌弘先前弄神弄鬼招致诸侯又没见什么功效，说明苌弘蓄意出卖周国并无可疑了。灵王在盛怒之下，登时不由分说，叫人去把苌弘抓了起来，关在监里。很快就以叛国的罪名，问成死罪，立即执行⑥。

“冤枉呀！冤枉呀！”

当他在杀场上，被绑缚在东西相背的两部大车上，百姓们万众聚观，天愁地惨，厚重的雨云低垂，车上牙旗在风中猎猎招展的时候，忍不住在绝望的胸膛里发出了这么几声疯狂的呐喊。可是，有谁来理会他这惨绝人寰的呼号声呢？

甚至还有一个黑油油的肥胖的狱吏，带着几分幸灾乐祸的神情，走到他的跟前，故意讥笑他说：

“您喊叫什么呢，苌弘先生？您是个学问渊博并且有法术神通的人，什么您都知道：天地气数的变化是怎样呀，太阳和月亮的运行又是怎样呀，哪天吹风、哪天下雨呀，哪天作事吉利、哪天作事遭殃呀，某人的运气好某人的运气坏呀，这些您都无所不知。可您就不知道今天您会这么惨死，真像是俗话说的‘智者千虑，必有一失’啊！哈哈哈，哈哈哈……”

苌弘终于被车裂而死了⑦。这是有关苌弘死的传说之一。也有说苌弘遭了叔向的谗言，灵王见疑，就把苌弘放逐回蜀国去。苌弘自以为忠心耿耿，却蒙受这样的诬枉，想来想去想不过，就忿忿地拿起一把短刀，猛地向自己的小腹刺去，往上一拉，打横一曳，让肚里的肠子裂成片段，了结了短暂的生命；情形有点像后来日本人的剖腹。蜀国的人哀怜他死得忠烈，便把他的血用木匣子收藏起来，埋在地下。三年以后，打开一看，说也奇怪，匣子里的血都化做了晶莹的碧玉⑧。后世所说的“碧血丹心”便是从这么来的。

---

① 《左传·昭公二十六年》：“灵王生而有须。”《汉书人表考》卷七：“(灵王)时号髭王。”

② 《拾遗记》卷三：“(灵王)起昆昭之台，聚天下异木神工，得鳏谷阴

生之树，其树千寻，文理盘错，以此一树而台用足焉。大干为桁栋，小枝为栭桷，其木有龙蛇百兽之形。”

③ 《艺文类聚》卷五八引《太公金匮》：“武王伐殷，丁侯不朝，尚父乃画丁侯射之。丁侯病，遣使请臣。尚父乃以甲乙日拔其头箭，丙丁日拔目箭，戊己日拔腹箭，庚辛日拔股箭，壬癸日拔足箭，丁侯病乃愈。”

④ 《拾遗记》卷三：“时有苌弘，能招致神异，王乃登台，望云气蓊郁，忽见二人乘云而至，须发皆黄，其衣皆缝缉毛羽。王即迎之上席。时天大旱，地裂木燃。一人先唱能为霜雪，引气一喷，则云起雪飞，坐者皆凛然，宫中池井，坚冰可琢。又设狐腋素裘，紫罴文褥，皮褥是西域所献也，施于台上，坐者皆温。又有一人唱能使即席为炎，乃以指弹席上，而暄风入室，裘褥皆弃于台下。”

⑤ 《史记·封禅书》：“苌弘以方事周灵王，诸侯莫朝周，周力少，苌弘乃明鬼神事，设射狸首。狸首者，诸侯之不来者。依物怪，欲以致诸侯，诸侯不从，而晋人执杀苌弘。”按“狸首”似乎有些费解。《文选·上林赋》：“射狸首，兼驺虞。”郭璞曰：“狸首，逸诗篇，诸侯以为射节。”“狸首”确实是逸诗的篇名，《大戴礼·投壶》载之，其辞曰：“今日泰射，四正具举……”云云。然揆此文意，“狸首”既然是苌弘所“依”的“物怪”，是“诸侯之不来者”（《集解》引徐广曰：“狸一名不来”），那么就决不能说是“诸侯以为射节”的“逸诗篇”，故径以“野猫头”释之，想无大误。

⑥ 《韩非子·内储说下》：“叔向之谗苌弘也，为苌弘书谓叔向曰：‘子为我谓晋君，所与君期者，时可矣，何不亟以兵来？’因佯遗其书周君之庭，而急去行，周以苌弘为卖周也，乃诛苌弘而杀之。”

⑦ 《淮南子·氾论篇》：“昔者苌弘，周时之执数者也，天地之气，日月之行，风雨之变，律历之数，无所不通，然而不能自知，车裂而死。”

⑧ 《庄子·外物篇》：“苌弘死于蜀，藏其血三年，而化为碧。”成玄英疏：“苌弘遭谮，被放归蜀，自恨忠而遭谮，遂刳肠而死。蜀人感之，以匮盛血，三年而化为碧玉。”

第 五 章

如果说当时周国的著名人物是长弘，那么晋国的著名人物就该是师旷了。师旷，是晋平公驾下的一个乐官，他的耳朵非常聪敏，据说能够辨别八方风声的乐调[①]。他最擅长弹琴，只要他一弹琴，就连天上的玉羊呀、白鹤呀，这些神奇的物事都会连翩地坠落下来[②]。有一次师旷弹琴，一队黑色的鹤，齐齐整整共是十六只，嘴里衔了明月珠，从天上降落下来，在庭院里一翅儿展开，开始它们奇妙的舞蹈。正舞得起劲，一只鹤不小心，把它嘴里的珠子弄丢了，只得伸长着颈子在鹤队中惶急地四下寻找。一下子找到了，猛地一口啄住它，急急忙忙往前跑，整个鹤队的舞阵便被这只冒失鬼的鹤打乱了。晋平公一见这有趣的景象，也忍不住用袍袖掩了嘴巴笑起来[③]。

师旷的音乐修养很高，任是什么乐器，只要经过他的耳朵一听，就能知道它的声音调不调和。有一次，晋平公叫人铸了一口大钟，命乐工们来听钟的声音，那嗡嗡的洪亮的钟声，把乐工们都慑服住了，都说是声音很调和，再没有什么毛病。唯独师旷听了，却摇摇头说："钟声不调和，要重铸。"晋平公说："乐工们都说调和了，偏你说不调和！"言下之意，自然是对师旷的意见表示不满。可是师旷还是坚持己见，说："不，后世如果有知音的人，就会知道钟声是不调和的，那时我可才真替主君您害羞呢。"后来卫灵公访问晋国，带了他的乐官师涓同来，听了钟声，也说是不调和，晋平公才知道师旷真是知音，而且具有耿直不阿的倔强性

格④。

说到师旷性格的耿直倔强，还有一个故事可以充分表现出来。

有一天，晋平公和群臣饮酒，大家都喝得醉醺醺地了，晋平公忽然感慨系之地说：

“唉，天下最快乐的，恐怕莫过于做人君了吧？只要他说出一句话，谁也不敢违抗他。”

那时瞎眼的师旷正侍坐在平公的身旁，听了这话，猛然举起膝上的琴来向平公撞去，平公赶忙披了衣服，一跳躲开。琴在墙上碰碎了，墙也给琴碰出了一道口子。平公吃惊地问：

“太师您在撞谁啊？”

“我刚才听见有个小人在主君面前故说八道，所以拿琴撞他。”

平公赶紧申明说：

“那是我啊！”

“呀，”师旷皱紧眉头，摇摇头说，“这可不是一个当国君的应该说的话啊！”

平公自觉惶愧万分，竟没有话来回答师旷的责备。那堵被琴撞伤的墙，侍臣们想用点泥土来把它涂抹平，平公却拦阻说：“算了吧，就让它那样，用来作为我的警戒。”⑤

那时，晋国的国境和周国接壤，周国的声就和复与这两处的田地早被强大的晋国侵占过去了，周国常想收复它们，可就是还缺少这么一份力量。周灵王的太子名叫晋，是个从小就聪颖非凡的孩子，晋平公并不怕翘胡子周灵王，却单单有些怕太子晋这个小鬼头。据说有一年，在周都洛邑，谷水和洛水合了流，泛滥起来，淹到王宫的下面，快要把王宫冲毁了。灵王着了急，忙命人筑土壅水。这时太子晋不过十三四岁，居然有胆量和智慧去

谏诤他的父王，说出一番不可壅水的大道理⑥。灵王虽然没有采纳孩子的谏言，经过这回事情以后，孩子有胆识的名声却传扬到了四方，使远近的诸侯都很佩服。周王太子既然这样英明，将来如果继承了王位，是否要来和晋国算旧帐，那是料不定的：这就是使晋平公眼下怀着一块心病的原因。

为了消除这块心病，晋平公又再度派遣叔向出使到周国去了解一番情况。冤杀苌弘的事灵王虽然终于知道并且有些后悔，但是事情既然过去，两国又正在敦睦邦交，也就不好再提起。叔向办完公事，特地抽出时间去谒见太子晋，想从和他的谈话中去掂一掂孩子的份量。哪知谈了五个话题就有三个给那少年问难住，谈呀谈的，实在谈不下去了，这个老谋深算的外交家，也只好是脖子上冒热汗，尴尬万分地告辞出来。回国以后，就向晋平公说：

“太子晋这小鬼头，今年刚刚十五岁，委实了不得，我简直不是他谈话的对手。请把声就和复与两处田地还给周国算了。若是不还，将来这小子登了王位，会给我们大找麻烦的。”

平公听了这话，心里也在嘀咕：反正保不住的东西，不如先拿来做个人情。正要做出还田的决定，乐官师旷却表示不赞成，说：

“先别着急。请派我瞎老汉再去和那孩子谈谈，如果连我也给蒙住了的话，再还他的田不迟。”

晋平公见这位白胡子瞎爹说得气喘吁吁的，知道他心里不服，乐得再让他去试探试探。于是以习乐为名，又派遣师旷去到周国。

师旷到了周国，见了太子晋。这时正是寒冬季节，太子晋坐在殿堂上，师旷是卑微的乐官，虽说是各国闻名，也只好站在殿堂下面说话。师旷向太子提出许多问题，太子有问必答，确实表

明他识见卓越，学问渊博。谈话谈得久了，师旷忍不住在殿堂下面踏起足来。一面踏足，一面说道：

“讲得好呀！讲得好呀！”

“太师，您为什么踏足？”

“天气冷，”师旷仰脸回答说，“足都冻僵了，只好踏踏足取暖啊！”

养尊处优的太子，觉得自己什么都懂，却单单不能体会这么一点卑微的人情，忽然感到心里惭愧。于是赶紧说：

“太师，请坐。”

侍臣们扶了师旷上殿，给他敷设了席位，请他坐下。捧上一张瑟，请师旷鼓瑟。师旷一面鼓瑟，一面唱了一支叫做《无射》的歌。然后把瑟转到太子面前，太子也鼓了一曲，唱了一支叫做《峤》的歌。宾主们你唱我和，尽欢才散。临到师旷回国，太子晋赐给师旷一辆四匹马拉的马车，表示对他的尊敬。

师旷回到晋国，便向晋平公说：

“太子确实是聪明而又很有才干，可惜，当我和他谈话的时候，我听到他说话的声音清亮中带着点痰喘，可以想象得到，他的脸色一定红得像火烤，这种人无疑是个痨病腔子，用不着主上操心，要不了三年，他就会上天去见天帝爷了。”

果然，师旷说这话后不到三年，太子晋去世的讣闻就来到了晋国。因而，晋平公再也没有什么顾虑，声就和复与两处的田仍然安安稳稳掌握在晋国的手里⑦。

太子晋又叫王子乔，或简称王乔，有说他不是短命早死，而是修仙炼道，白日升天，成了神仙。并且号称“王乔”的，还不止一个。除周灵王时代的太子晋而外，还有汉明帝时代在河东做叶县县令的王乔。每月月初他到尚书台述职，总不见他的车骑，只见一对野鸭从东南方飞来。有人将这怪事奏知汉明帝，明帝

心里也很纳罕，便秘密叫人张了网罗网取野鸭，哪知网取下来的却是一双拖鞋，几回都是这样，检验一下，原来都是四年当中所赐尚书官属的鞋子⑧。除此而外，还有益州犍为武阳的王乔。武阳有座北平山，山上有只白虾蟆，据说是肉芝，吃了可以长生不老，可就是谁也没法找到它。王老一心向道，整天望山朝拜，一直拜了十多年，然后爬上山去一找，居然就把这只白虾蟆捉到了。王老吃了白虾蟆，身轻体健，力气倍加，行走可以追及奔马。后来在东罐山得道成了仙，人们便在武阳给修了一座乔仙祠⑨。现在且放下其馀两个王乔不提，单说太子晋王乔。

这王乔，即王子乔，他生平最喜欢的，是吹笙，能从笙中吹出像凤凰鸣叫一样的声音来。有个叫浮丘公的道士，看见他有仙风道骨，就来把他接引到嵩高山去。他在山上一住就住了许多年。有一年，他的一个名叫柏良的老朋友到山上游玩，无意中碰见了他，他就告诉柏良说：

“请你回去告诉我家里的人，七月七日这天，叫他们都到缑氏山下面来等我，我要和他们告别了。”

到了那天，果然看见王子乔骑了一只白鹤，停留在缑氏山的山巅，举起手来向家里的人告别。灵王一家人在山脚下远远地望见，可就是没法攀登上那险峻巍峨的峰顶。王子乔在山巅停留了好几天，然后才骑着白鹤，悠然地向天空飞去，不多时间，就消逝得无影无踪⑩。只从云端落下两只绣花拖鞋，给他站在小山坡上远望送别的父亲做个纪念，因而那个地方后来就被人叫做“抚父堆”。堆上还修建了一座庙，叫“子晋祠”，据说，世世代代都能听见箫管的声音隐约地从那座小山坡上传来，非常教人神往⑪。

又有传说说，有一个叫做崔文子的人，曾经在王子乔那里学仙道，王子乔想试一试他是不是真有学仙的根衡，就变化做一条

白蜺，捧着一钵子药，一扭一拐地从屋子里走出来，把药交给崔文子。崔文子见了这景象，大吃一惊，顺手拿起一把戈向这怪东西打去。药钵子被打落在地上，白蜺忽然不见了，只见地面上遗留了一只王子乔的拖鞋。崔文子怕这只鞋再作怪，就把鞋子放回屋，拿了个破竹筐来把它盖住。哪知道盖上去不久，却听见竹筐里有鸟叫的声音，揭开竹筐一看，忽喇喇地，一只大鸟猛然从筐里飞了出来，冲破窗棂，展开翅膀，直向天空飞去⑫。于是崔文子学仙的事儿就落了空。后来只得打了个红布招子，到处去卖丸药。究竟跟着仙人学了几年仙道，有那么两手本领，据说他所卖的丸药，确也治好了不少时疫病人⑬。

还有关于王子乔墓地的神异传说。说他的墓地在京都长安的茂陵，西晋末年五胡乱华时候有人盗发他的墓，挖了进去，墓中一无所见，只见一把宝剑悬挂在半空中。盗墓的人想盗取这把宝剑，却听见宝剑作龙鸣虎吼的声音，便没人敢去挨近它。人们正望着宝剑出神，忽然听见宝剑一声啸叫，冲墓而出，飞上了天，顷刻便不见了⑭。

这些传说无非表明：人民对于英明有为却不幸早逝的这位王子，是怀着相当深厚的同情和敬仰的感情的。

---

① 《淮南子·原道篇》："师旷之聪，合八风之调。"高诱注："师旷，晋平公乐师；八风，八卦之风声也。"

② 《广博物志》卷三引《瑞应图》："师旷鼓琴，通于神明，而玉羊白鹤，翻翔坠投。"

③ 《说郛合刊》辑《玉符瑞图》："晋平公鼓琴，有玄鹤二八，下衔明珠舞于庭。一鹤失珠，觅得而走，师旷掩口而笑。"按以常理度之，晋平公鼓琴，或无招致玄鹤之神技；而师旷瞽者，亦非能笑鹤失珠者，是平公与师旷

当互易。王先慎辑《韩非子佚文》作"师旷鼓琴"是，唯后仍作"旷掩口而笑"则非。

④ 《吕氏春秋·长见篇》："晋平公铸为大钟，使工听之，皆以为调矣，师旷曰：'不调，请更铸之。'平公曰：'工皆以为调矣。'师旷曰：'后世有知音者，将知钟之不调也，臣窃为君耻之。'至于师涓而果知钟之不调也，是师旷欲善调钟，以为后世之知音者也。"

⑤ 《韩非子·难一》："晋平公与群臣饮，饮酣，乃喟然叹曰：'莫乐为人君，惟其言而莫之违。'师旷侍坐于前，援琴而撞之。公披衽而避，琴坏于壁。公曰：'寡人也。'师旷曰：'哑！是非君人者之言也。'左右请除之，公曰：'释之，以为寡人戒。'"按"左右请除之"《淮南子·齐俗篇》作"左右欲涂之"，是"除"当作"涂"，"请除之"者，请涂壁也。

⑥ 《国语·周语下》："灵王二十二年，谷洛斗，将毁王宫，王欲壅之。太子谏曰：'不可。晋闻古之长民者，不堕山，不崇薮，不防川，不窦泽……'王卒壅之。"

⑦ 《周书·太子晋篇》："晋平公使叔誉(叔向)于周，见太子晋而与之言，五称而三穷，逡巡而退，其不遂。归告王曰：'太子晋行年十五而臣弗能与言，请归声就复与田，若不反，及有天下，将以为诛。'平公将归之。师旷曰：'不可。请使暝臣往与之言，若能蒙予，反而复之。'师旷见太子，王子应之。师旷东蹋其足，曰：'善哉！善哉！'王子曰：'太师何举足骤？'师旷曰：'天寒足跼，是以数也。'王子曰：'请入坐。'遂敷席，注瑟，师旷歌《无射》。乃注瑟于王子，王子歌《峤》。师旷蹶然起，曰：'暝臣请归。'王子曰：'太师，汝何戏我乎？吾闻汝知人年之长短，告吾。'师旷曰：'汝声清汗，汝色赤白，火色不寿。'王子曰：'然。吾后三年，将上宾于帝所。'归，未及三年，告死者至。"

⑧ 《风俗通·正失篇》："俗说孝明帝时，河东王乔为叶令，每月朔尝诣台朝。帝怪其数来而无车骑，密令太史候望。言其临至时，尝有双凫从东南飞来，因伏伺，见凫举罗，但得一双舄耳。使尚书识视，四年中所赐尚书官属履也。太史言，此令即仙人王乔者也。"

⑨ 《历代仙真体道通鉴》卷五："王乔，犍为武阳人也。武阳有北平

山，在益州南一百四十七里，高一千三百丈。上有白虾蟆，谓之肉芝，食者长生，非仙材灵骨，莫能致也。乔好道，望山朝拜，积十余年，登山感致，因得食之，身轻力倍，行及走马。后为柏人令，遂于东嶲山得道。今武阳有乔仙祠。”

⑩ 《列仙传》卷上：“王子乔者，周灵王太子晋也，好吹笙作凤凰鸣，游伊洛之间。道士浮丘公接以上嵩高山。三十馀年后，求之于山上。见柏良曰：‘告我家，七月七日待我于缑氏山巅。’至时，果乘白鹤驻山头，望之不得到。举手谢时人，数日而去。”

⑪ 《水经注·洛水》：“缑氏山。王子晋控鹤斯阜，灵王望而不得近，举手谢而去。其家得遗屣。俗亦谓之为抚父堆，堆上有子晋祠。刘向《列仙传》云，世有箫管之声焉。”

⑫ 《楚辞·天问》：“白蜺婴茀，胡为此堂？安得夫良药，不能固藏？天式纵横，阳离爰死，大鸟何鸣，夫焉丧厥体？”王逸注引《列仙传》（今本无）云：“崔文学仙于王子乔，子乔化为白蜺，持药与文子。文子惊怪，引戈击之，因堕其药。俯而视之，王子乔之尸也。置之室中，覆以弊篚。须臾则化为大鸟而鸣，翻飞而去。”按闻一多《楚辞校补》谓“焉丧厥体”之“体”与“王子乔之尸”之“尸”，均当作“履”，今从之。

⑬ 《列仙传》卷上：“（崔）文子世好黄老事，居潜山下，后作赤丸散，卖药都市，所活者万计。”

⑭ 《古小说钩沉》辑《小说》：“王子乔墓在京茂陵，国乱时，有人盗发之。都无所见，唯存一剑，悬在空中。欲取之，剑便作龙鸣虎吼，遂不敢近。俄而飞上天。”

第六章

和苌弘、师旷同时而稍后，又有鲁国的孔子，也是大家都知道的一个古代的著名人物。在《论语》这部孔子的学生们编写的课堂笔记书中，说孔子是“不语怪、力、乱、神”的[①]，但成为绝妙讽刺的是，在孔子和他的门徒身上，“怪、力、乱、神”的故事却是相当丰富，就连有关孔子本人“语怪”的记录，也是连篇累牍。大约这条笔记只是学生替老师装点门面的话头，事实上并不十分可靠吧？在下面几章中，且把孔子和他身边几个有名弟子的带传奇色彩的故事大略讲讲。

要讲孔子的故事，应当先从他的父亲叔梁纥讲起。

春秋时候，鲁国和其他几个诸侯国去攻打一个叫做偪阳的小国（在现在山东省峄县南），偪阳人早有准备，坚守城池，毫不惧怕。已经围攻了好些时候，小城还是固若金汤。

一天，偪阳人忽然打开城门，光景像要出来交战。诸侯的军队认为攻城的时机到了，就在一片咚咚的战鼓声中，大声呐喊着，攻杀上去。城里冲出一队人马，迎住来敌，且战且退，渐渐退进城中。诸侯的军队不知是计，乘胜追击，直冲进城。一部分战士已经冲杀进城去了，城楼上忽然发出轧轧的声响，一扇巨大的闸门从城楼上放了下来。正在这危急的当儿，攻城战士中忽然走出一个身高十尺的长汉子，抢前几步，冲到闸门下面，双手托住闸门，尽力往上一掀。好家伙！只见他整个身躯和筋肉迸张的两只手膀，就像一根生铁铸就的柱子，把闸门支撑在半空中。

已经失陷在城里的攻城战士，这才全部退出城来。大家一看这力气绝伦的长汉子，原来是鲁国陬邑的孔纥，又叫叔梁纥。他就是孔子的父亲。联合军费了很大力量，终于把偪阳城攻下，灭了这个国家[②]。叔梁纥攻城有功，做了鲁国陬邑的大夫[③]。

孔子生下来相貌就很奇特，脑袋是四旁高而中间凹的，像鲁国的尼丘山，所以给他取名叫丘，字仲尼；孔子行二，"仲"就是第二的意思[④]。孔子的父亲和母亲在孔子早年都相继去世了[⑤]。孔子长大成人，和他父亲叔梁纥一样，也是身躯高大，当时的人们都把他叫做"长人"[⑥]。据说孔子有一次到蔡国去，住在客店里，晚上给小偷偷去了一只木板鞋，偷儿把鞋寄放在窝主家，窝主看见这鞋大得有些异样，便拿尺子来量了量，那长度足有一尺四寸，实在是与众不同[⑦]。这木板鞋几经辗转，流传了八百多年，到晋惠帝元康年间(291—299)，早已列为武库三宝之一。所谓武库三宝，就是汉高祖斩白蛇剑、孔子履和王莽头。不幸据说在元康五年(295)的一次武库火灾中，除汉高祖斩白蛇剑化作一道白光"穿屋飞去"而外，孔子履和王莽头大约都在那一次火灾中化为灰烬了[⑧]。孔子不仅身躯长大，力气也很大，和他的父亲一样，也能双手举起城上的闸门，如果在某种危急的情况下，甚至还能一足踢翻大老虎[⑨]。孔子射箭的技术和驾车的技术也是很高明的。当人们赞美他学问渊博的时候，他自己就谦逊地说过："我会什么？会驾车吗？会射箭吗？——我只不过是会驾车罢了。"[⑩]其实他射箭的本领也很不弱。据说当他在瞿相的园圃射箭的时候，看他射箭的人，都兴高采烈，把他围得密密匝匝，水泄不通，好像一堵墙[⑪]。

孔子虽然武艺高强，力气极大，但却从来不肯夸耀自己的力气和武艺[⑫]。人们看见他，总是那么温文尔雅的样子："申申如也，夭夭如也"[⑬]，有时还觉得他未免太谨小慎微，和他的武艺、

力气都不大相称。譬如说吧，鲁国的城门朽坏很久了，随时都像有坍塌的可能。但是长时间以来，还是那个老样子，并没有真个坍塌，因此人们也就不把它放在心上。唯独孔子每进出这道城门，必定要微弯着腰，急急忙忙放小跑地走过。人们都笑着告诉孔子说："您别怕，城门老早就是这个样子的了。"孔子回答说："正因为它老早是这个样子，我才不得不特别小心提防着点呢。"[14]孔子究竟是文人学者，不是那有勇无谋的赳赳武夫。

孔子非常讲道德，据说他出门旅行，经过胜母这个地方，虽然天色晚了，也不肯在那里歇宿，为的是"胜母"，"胜过母亲"，名声不好；又经过盗泉，虽然口渴得紧，也不肯喝盗泉里一口水，也是为了那名字讨厌[15]。他平生最崇拜的是周文王。听说文王喜欢吃菖蒲酱，他也学着去吃这东西，但这东西气味难闻，很不好吃，他缩着鼻梁勉强吃它，吃了三年，然后才勉强适应了[16]。文王酒量很大，千盅不醉，孔子学文王喝酒，学了多时，后来居然也能喝到百十杯的光景[17]。

孔子最喜欢音乐。他中年时候，跟着鲁国一个有名的音乐家师襄子学习弹琴。师襄子又叫"击磬襄"[18]，他最擅长的是击磬，但弹琴却也不赖。孔子向他学一支连他自己也忘了名字的古琴曲。学了十天，师襄子向孔子说："您已经弹得相当熟练了，可以另外弹一支了吧？""不，"孔子说，"乐曲的节奏虽然听来好像熟练了，乐理却还没有得到呢。"又弹了些时候，师襄子又向孔子说："乐理您已经得到了，可以另外弹一支吧？""不，"孔子还是说，"乐理虽然已经得到，作者的旨趣还没有得到呢。"师襄子只得又让孔子弹了些时候，忍不住又向他说："作者的旨趣您已经得到了，可以另外弹一支了吧？""不，"孔子还是固执地说，"作者的旨趣虽然已经得到，作者的为人却还没有得到呢。"师襄子只得又让孔子把这只乐曲继续弹下去。弹了些时候，乐曲的神韵

果然给孔子弹了出来，师襄子忍不住在一旁点头赞叹说：

“我听这琴音，里面好像有肃穆深思的意味。有登高望远、使人胸襟开朗的意味。——您可真是弹得不错呀！”

孔子把琴微微向前推开，两手抚着琴弦，眼睛注看着远方，自言自语地说：

“是啊，是啊，我仿佛得到作者的为人了：他的为人肤色是黑黝黝的，个儿是长条条的，眼睛稍微有点近视，可是心胸广大，有君临天下的气概。”

“您形容的这个人，可是周文王？”

“要不是周文王，”孔子说，“谁还能作出这样好的乐曲来呢？”

师襄子一听这话，赶紧离开坐席，向着孔子连作了两个揖说：

“您说得真对。我现在记起来了，师傅当初教我们这支乐曲的时候，就说过这叫做《文王操》呢。”⑲

孔子在鲁国住到三十多岁，那时鲁国的权臣孟孙、叔孙、季孙专政，你攻我杀，把国家闹得不成样子；孔子看不惯权臣的跋扈，又无力改变现状，只得出奔到齐国去。孔子到了齐国的京城门外，看见一个小孩子，提了一把壶，傍随着自己的马车走。孔子看那小孩，生得眉清目秀，聪明伶俐，起初一边走一边还跑跑跳跳的，走呀走的，孩子便慢慢地安静了，不跑也不跳了。只见他眼睛笔端端地注视着前方，步子也走得端端正正，像被什么无形的东西吸引住他全部的心灵。孔子觉得有些奇怪，但他马上就明白过来了，原来远远有一阵悠扬悦耳的音乐声传来，孩子准是在专心倾听呢。孔子连忙凝神静志，仔细一听，登时不禁高兴得眉飞色舞，激动地向赶车人说：

“赶快去！赶快去！《韶乐》的演奏刚刚开始了！”

《韶乐》，是一只非常有名的乐曲，是舜遗留下来的。它大部分是用箫笙之类的管乐器组成，演奏起来的时候恰像是春云乍展，鹤唳九天，又像是百鸟在园林里宛转歌鸣。舜在位的时候演奏过这支乐曲，连天上的凤凰也被逗引下来成双作对地跳舞[20]，它是怎样的神奇而动人心魄，也就可以想见了。

孔子赶到齐国的庙堂，听了正在那里演奏的《韶乐》，不禁神魂颠倒，如醉如痴。以后三个月当中，耳朵边上一直萦绕着这奇妙的乐音，连吃肉时候肉是什么滋味都不觉得了[21]。以后逢人便要感叹地说：

“唉，真不料它竟使我快乐到这种程度啊！”[22]

孔子赞美《韶乐》，说明他对于舜的倾慕，那热忱恐怕也不下于他对于文王吧。

谁都知道，孔子是一位博物学家，任是什么疑难的事物，只要去请教孔子，都能迎刃而解，得到圆满的回答。

有一次，鲁国的大夫季桓子叫人挖井，从泥土里挖出一个瓦盆，盆里有一只羊。季桓子不知道这是什么怪物，想去请教博学的孔子。有人向他建议，说孔子既然见多识广，必然知道从井里挖出的怪物该是什么。在向他说明真相之前，无妨先骗他一骗。

季恒子接受了这个建议，于是派人去向孔子说：

“我家挖井，从土里挖出一条狗，请问这是什么怪物？”

“据我所知道的，”孔子不慌不忙地回答说，“这不应该是狗，应该是羊才对。我听见人说，木石之怪，叫夔罔两；水怪，叫龙罔象；土怪，叫羵羊：你们挖出的，该是一只羊，而不该是一只狗。”

来人大为惊讶，赶紧跑回去报告给季桓子，季桓子也忍不住连连点头称赞说：

“好呀，好呀，真可算是料事如神呀！”[23]

那时南边和鲁国邻境的是吴国，国势非常强盛。吴王夫差带兵去攻伐越国，把越王勾践团团围困在会稽山，打毁了越王在山上筑的城，越王向吴王投降了。吴国的军队从废墟中挖掘出一段骨头，不是人类的骨头也不是野兽的骨头，那骨头之大，须用整部车子才能装下。于是吴王打发使臣去聘问鲁国，并向孔子请教说：

“请问什么是骨头中最大的？”

孔子回答说：

“我听说，从前禹治洪水在会稽山大会天下群神，防风氏的首领最后赶到，禹怪他迟到，就把他杀了，把他的尸体埋葬在会稽山，他的一节骨头，须用整部车子才能装下——这恐怕是骨头中最大的了。”

孔子所说和吴国军队所获得的，竟是不谋而合。吴国使臣对孔子的回答非常满意，表示万分钦佩，高高兴兴地拜辞而去㉔。

不久鲁国东北边的邻国齐国又出了一件怪事。

一天，忽然有一只独足怪鸟飞到王宫里来，张开翅膀，用它那只独足在殿堂上一扭一拐地跳舞，样子滑稽而又有点吓人。齐景公不知道这怪鸟是什么鸟，也不知道它的跳舞主何吉凶，于是也像吴王一样，派遣使臣去请问孔子。孔子回答齐国的使臣说：“这鸟名叫商羊，是水的精怪。先前我曾经看见小孩子做一种游戏：把一只脚弯曲起来，抖动两条眉毛做出问讯的神气，用另一只脚在地面上一跳一跳地，边跳边唱：‘天快要下雨了！商羊都跳起舞来了！’现在齐国有了这种怪鸟，恐怕大雨就要来了。赶紧回去告诉人民，修好沟渠，筑好堤防，以免洪水为灾。”

齐国的使臣回去没有多久，东北方果然下了一场多年没见的大霖雨，洪水泛滥到各国，淹毁了庄稼，伤害了人民。齐国虽

然雨下得特别大，但因受了孔子的告诫，早有准备，受的灾害反倒最微小。霖雨过后，齐景公感叹地称赞孔子说：

“圣人说的话，可真是一点不差，马上就应验了。”[25]

孔子很留心童谣和民歌，它们帮助他认识了许多新鲜事物，解决了许多疑难问题。例如有人说，孔子从来没有见过猩猩，可是一见就能说出它的名字，这是因为孔子听见过楚国昭族人唱的有关猩猩的歌[26]。又有人说，孔子和子夏在某地看见一只九条尾巴的怪鸟，当时还有别的好些人看见，大家都不认识，就请教孔子这是什么鸟。孔子说：“这鸟名叫鸽。”子夏问：“何以知道它名叫鸽呢？”孔子回答说：“我听见河上的渔夫们唱的歌道：‘鸽啊，鸽啊！倒生的羽毛乱纷纷啊！一个身子九条尾巴长啊！’所以知道它的名字叫鸽。’”[27]等等，都是很好的证明。

孔子对于他所不懂得的事物，总是喜欢虚心向人请教，寻根究底[28]，所以一肚子装了许多学问，成了当时最大的博物学家。

关于孔子博学的传说还有很多：什么替陈侯辨认肃慎氏的箭杆呀[29]，替楚昭王辨认渡江的萍实呀[30]，向齐景公说明大钟毁坏的缘由呀[31]，向子路预言天候的晴雨呀[32]，等等，足见这位老先生确实是学识丰博，无所不知。

但是说也奇怪，传说中这位博学的孔子，却也有被难倒的事，而难倒他的竟往往是些乳臭未干的小孩子。

两个小孩辩论太阳远近的故事是大家比较熟知的[33]，这里且不用细讲了。现在只把孔子和项橐相问难、结果被项橐难倒的故事大略说说。

据说有一次孔子坐车到东方去游玩，路上遇见一群小孩子在那里做游戏。只有一个六七岁的小孩子，大大的脑袋，瘦弱的身躯，却远远地站在旁边，不和其他孩子一起游戏。

孔子看了，觉得奇怪，就问那孩子：

“你为什么不和大家一块做游戏呢？”

孩子应声回答道：

“游戏有什么用呢？大游戏相杀，小游戏相伤，游戏没有功，衣破肚里空，与其大伙掷石子，不如回家把米舂。”

孩子究竟是孩子，刚说了反对游戏的话，却马上又去搬了些石头和泥块来，在路当中筑起一座城，自己便坐在城里，做个守城的将军。

车上的孔子笑着招呼孩子：

“喂，孩子，你的城为什么不避开车？”

孩子扬了扬眉毛，抗声答道：

“看您老文质彬彬的模样，准是上知天文，下知地理，中察人情的贤人君子，岂不知道自古只有车避城，哪有城避车的道理？”

问得孔子无话可答，只得赶了车子，绕道从孩子的城边经过。因见孩子生得实在聪明可爱，忍不住又挑逗他两句说：

“你这孩子，小小年纪，看不出来却伶牙俐齿，很狡猾呢。”

孩子又回答道：

“我听说鱼生三天，就会在江海里游泳；兔生三天，就会在郊野里跑跳；龙生三天，就会张牙舞爪；人生三天，就会识别父母：这都是天生自然，有什么狡猾呢？”

孔子听了，便走下车来，满怀兴趣地问那孩子：

“孩子，我且问你，你的家住哪里？姓甚名谁？”

孩子顽皮地眨着眼睛说：

“我家住敝乡贱里，姓项名橐，还没有字。”

“我再问你几个问题，”孔子说，“你回答我。你知道什么山没有石头？什么水没有鱼虾？什么门没有门扇？什么车没有车轮？什么牛不生牛牍？什么马不生马驹？什么刀没有刀环？什

么火没有火烟？什么人没有妻子？什么女没有丈夫？什么日子不足？什么日子有馀？什么树没有树枝？什么城没有市集？”

孩子不假思索地回答道：

“土山没有石头，井水没有鱼虾，空门没有门扇，轿车没有车轮，泥牛不生牛犊，木马不生马驹，柴刀没有刀环，萤火没有火烟，仙人没有妻子，玉女没有丈夫，冬天的日子不足，夏天的日子有馀，枯树没有树枝，空城没有市集。”

“好呀，好呀，”孔子点头说，“那么我再问你，你知道为什么屋顶上会生松树？门前会生芦苇？床上会生香蒲？狗会咬他的主人？媳妇会使唤婆婆？家鸡会变成野鸡？狗会变成狐狸？——这些是什么道理？”

孩子回答说：

“屋顶上生松树，那是屋椽子；门前生芦苇，那是门帘子；床上生香蒲，那是席子；狗咬他的主人，因为有生客在主人的旁边；媳妇使唤婆婆，因为她刚来在花丛下，请婆婆替她戴一朵新折的花在头上；家鸡变成野鸡，那是因为你把它丢在沼泽；狗变成狐狸，那是因为你把它扔在荒山。”

孔子又问小孩：

“你知道天高几里？地厚几丈？天有多少梁？地有多少柱？风从什么地方来？雨从什么地方起？霜出在哪边？露出在何处？”

小孩子回答道：

“我知道天离开地共是一万万九千九百零九里，地的厚薄，也和天相等。天也没有梁，地也没有柱，天地全靠四方的云气撑持住。风从苍梧来，雨从高山起，霜出在天上，露出在百草的草叶尖上。”

孔子见小孩对答如流，再也难他不倒，一时沉吟着，没了主

意。小孩见孔子沉吟不语，却调皮地偏着头，反转过来问孔子道：

“你问了我这么多，我也来请教你几个问题。你知道鹅鸭为什么能够浮游？鸿鹄为什么能够鸣叫？松柏为什么冬夏常青？”

孔子想了一想，勉强回答道：

“鹅鸭能够浮游，因为它的足是方的；鸿鹄能够鸣叫，因为它的颈脖是长的；松柏冬夏常青，因为它的中心是坚实的。”

“不对，不对。”小孩摇摇头说，“我请问你，乌龟、团鱼能够浮游，它的足未必也是方的；虾蟆能够鸣叫，它的颈脖未必也是长的；绿竹冬夏常青，它的中心未必也是坚实的。”

孔子无话可答，正在为难，小孩又问：

“我再请教你一个问题：天上空空旷旷，你知道一共有多少星星？”

孔子回答不出，只得说：

“刚才我们说的都是地面上的事，你怎么又拉扯到了天上？”

小孩笑了笑，说：

“好吧，不说天上，那我们单说地上吧：地上坦坦荡荡，你知道一共有多少房子？”

孔子还是回答不出，只得又说：

“刚才我们只说眼前的事，你怎么一会儿谈天，一会儿又说地？”

小孩笑了笑，说：

“好吧，我们也不谈天，也不说地，就说眼前吧：你知道你的头发、眉毛、胡子一共有多少根？”

孔子还是干瞪着眼，回答不出。最后只得叹口气说：

“好啦，好啦，我活了这么大年纪，现在才知道后生实在是可畏呀！”

于是他再也无心逛荡，赶紧坐上车子，回家去再把学问仔细研究[34]。因此，后来人们都传说，项橐生下刚刚七岁，就做了孔子的老师[35]。又说，项橐辩难胜了孔子，使小娃们都矜骄起来[36]。项橐也是鲁国人，不幸，十岁就短命死了，当时的人便拿其他小孩子来妆扮成他的形象，祈祷祭祀他，号称为"小儿神"[37]。也有人说，《论语·子罕》所说的"达巷党人"，指的就是项橐这个小子[38]。

---

① 见《论语·述而》。

② 《左传·襄公十年》："晋荀偃、士匄请伐偪阳……，丙寅围之，弗克。……偪阳人启门，诸侯之士门焉。县门发，陬人纥抉之以出门者。……荀偃、士匄帅卒攻偪阳，亲受矢石，甲午灭之。"

③ 《史记·孔子世家》集解引孔安国曰："陬，孔子父梁纥所治邑。"

④ 《史记·孔子世家》："颜氏女……祷于尼丘，得孔子。……生而首上圩顶，故因名丘云，字仲尼。"《白虎通·姓名》："孔子首类鲁国尼丘山。"

⑤ 《史记·孔子世家》："丘生而叔梁纥死。……孔子母死，……孔子年十七。"

⑥ 《法苑珠林》卷八引《春秋演孔图》："孔子长十尺。"《史记·孔子世家》："孔子长九尺六寸，人皆谓之长人而异之。"

⑦ 《太平御览》卷六九引《论语隐义注》："孔子至蔡，解于客舍。夜有人取孔子一只屐去，盗者置屐于受盗家。孔子屐长一尺四寸，与凡人异。"

⑧ 《异苑》卷二："晋惠帝元康五年，武库火烧，汉高祖斩白蛇剑、孔子履、王莽头三物，中书监张茂先惧难作，列兵陈卫，咸见此剑穿屋飞去，莫知所向。"

⑨ 《吕氏春秋·慎大篇》："孔子之劲，举国门之关。"《淮南子·主术篇》："孔子足蹑於蒐。"

⑩ 《论语·子罕》："达巷党人曰：'大哉孔子，博学而无所成名。'子闻之，谓弟子曰：'吾何执？执御乎？执射乎？——吾执御矣。'"

⑪ 《礼记·射义》："孔子射于矍相之圃，观者如堵。"

⑫ 《吕氏春秋·慎大篇》:"(孔子)不肯以力闻。"

⑬ 见《论语·述而》。

⑭ 《论衡·幸偶篇》:"鲁城门久朽欲顿,孔子过之,趋而疾行。左右曰:'久矣。'孔子曰:'恶其久也。'孔子戒慎已甚。"

⑮ 《文选·猛虎行》注引《尸子》:"孔子至于胜母,暮矣,而不宿;过于盗泉,渴矣,而不饮:恶其名也。"

⑯ 《吕氏春秋·遇合篇》:"文王嗜昌蒲菹,孔子闻而服之,缩颈食之,三年,然后胜之。"

⑰ 《论衡·语增篇》:"传语曰,文王千钟,孔子百觚。"

⑱ 《史记·孔子世家》索隐:"师襄子,鲁人,《论语》之击磬襄是也。"按见《论语·微子》。

⑲ 《史记·孔子世家》:"孔子学鼓琴于师襄子,十日不进。师襄子曰:'可以益矣。'孔子曰:'丘已习其曲矣,未得其数也。'有间,曰:'已习其数,可以益矣。'孔子曰:'丘未得其志也。"有间,曰:'已习其志,可以益矣。'孔子曰:'丘未得其为人也。'有间,曰:'有所穆然深思焉,有所怡然高望而远志焉。'曰:'丘得其为人,黯然而黑,几然而长,眼如望羊,心如王四国,非文王其谁能为此也!'师襄子辟席再拜,曰:'师盖云《文王操》也。'"

⑳ 《书·益稷》:"箫《韶》九成,凤皇来仪。'"

㉑ 《说苑·修文》:"孔子至齐郭门之外,遇一婴儿,挈一壶,相与俱行。其视精,其心正,其行端。孔子谓御曰:'趣趋之!趣趋之!《韶乐》方作。'孔子至彼,闻《韶》,三月不知肉味。"

㉒ 《论语·述而》:"子在齐,闻《韶》,三月不知肉味,曰:'不图为乐之至于斯也。'"

㉓ 《说苑·辨物》:"季桓子穿井,得土缶,中有羊,以问孔子,言得狗。孔子曰:'以吾所闻,非狗,乃羊也。木石之怪,夔罔两;水之怪,龙罔象;土之怪,羵羊也,非狗也。'桓子曰:'善哉!'"

㉔ 《国语·鲁语下》:"吴伐越,堕会稽,获骨焉,节专车。吴子使来好聘,且问之仲尼,曰:'……敢问骨何为大?'仲尼曰:'丘闻之,昔禹致群神于会稽之山,防风氏后至,禹杀而戮之,其骨节专车,此为大矣。'"

㉕ 《孔子家语·辩政》:“齐有一脚之鸟,飞集于公朝,下止于殿前,舒翅而飞,齐侯大怪之,使使聘问孔子。孔子曰:‘此鸟名曰商羊,水祥也。昔儿童有屈其一脚,振讯两眉而跳,且谣曰:天将大雨,商羊鼓舞。今齐有之,其应至矣。急发民趋治沟渠,修堤防,将有大水为灾。’顷之,大霖雨,水溢漫诸国,唯齐有备不败。景公曰:‘圣人之言,信而有征矣。’”

㉖ 《论衡·实知》:“孔子未尝见猩猩,至辄能名之;然而孔子名猩猩,闻昭人之歌。”

㉗ 《绎史》卷八六引《冲波传》:“有鸟九尾,孔子与子夏见之。人以问孔子,曰:‘鸪也。’子夏曰:‘何以知之?’孔子曰:‘河上之歌云:鸪兮鸪兮,逆毛衰兮,一身九尾长兮。’”

㉘ 《论语·八佾》:“子入太庙,每事问。”

㉙ 见《国语·鲁语下》。

㉚ 见《说苑·辨物》。

㉛ 见《初学记》卷十六引《晏子春秋》。

㉜ 见《论衡·明雩》。

㉝ 《列子·汤问》:“孔子东游,见两小儿辩斗,问其故。一儿曰:‘我以日始出时,去人近,而日中时远也。’一儿以日初出远,而日中时近也。一儿曰:‘日初出大如车盖,及日中,则如盘盂,此不为远者小而近者大乎?’一儿曰:‘日初出,沧沧凉凉,及其日中,如探汤,此不为近者热而远者凉乎?’孔子不能决也。两小儿笑曰:‘孰为汝多知乎?’”

㉞ 见王重民编《敦煌变文集》卷三《孔子项橐相问书》等。

㉟ 《战国策·秦策》:“项橐生七岁,而为孔子师。”

㊱ 《淮南子·说林篇》:“项橐使婴儿矜。”高诱注:“项橐生七岁,穷难孔子,而为之作师,故使小儿之畴自矜大也。”

㊲ 《广博物志》卷十四引《图经》:“项橐鲁人,十岁而亡,时人尸而祝之,号小儿神。”

㊳ 《汉书·董仲舒传》:“此无异于达巷党人,不学而自知也。”孟康注:“人,项橐也。”

第七章

孔子活到五十一岁，自以为还没有得到他久已渴望得到的真理，听说南方楚国的老聃很有学问，知道的事情多，是一位大贤，决计带了门徒到楚国去，向老聃请求教诲①。

老聃，一般人管他叫“老子”，关于他的神话传说，在下面的章段中还要讲到，现在先讲他接见孔子的故事。据说他曾经做过周王朝的守藏史，用现在的话说就是国立图书馆馆长②，做呀做的大约做得有些厌烦了，就辞去了职务，仍然回故乡去隐居起来。孔子带着门徒弟子，坐车到了楚国苦县的濑乡③，寻到了老子的住地，就恭恭敬敬地去拜访他，并且给他送去一只雁，做见面礼④。老子知道孔子是北方有名的贤人，也很高兴地接见了他。大家坐定后，老子便开口说：

“您来了吗，好啊。我听说您是北方的贤人，您可寻求到真理了吗？”

“正是还没有呢，所以特来向老先生请求指教。”⑤

老子于是翕动着他那张剩不多几颗牙齿的扁嘴，向孔子讲了一番哲学方面的大道理。老子所讲的道，大都偏于天道，和孔子所熟悉的偏于人事的道自然大不相同。加上老子说话时候浓厚的楚国乡音，和从缺牙齿的嘴里吐出的含糊的语句，孔子实在听得似懂非懂。好几次孔子都想打断他的话头，问个究竟。苦于老先生谈锋正健，找不着这么个机会。只听得老子继续说道：

“你看那白鹇，只要互相瞧着，眼珠子动也不动，自然会有

孕；虫呢，雄的在上风叫，雌的在下风应，自然会有孕；类这种动物，是兼具雌雄二体的，所以也自然会有孕。天性，是不能更易的；命运，是不能改变的；时机，是不能留住的；真理，是不能堵塞的。只要得了真理，就什么都行；若是失去真理，就什么都不行。”⑥

好不容易等老子说话暂时告一个段落，孔子才插嘴进去问了几句，老子也回答了几句。后来孔子就没有再问，只默默地跪坐着，吟味着老子刚才说的话。老子呢，究竟上了点年纪，话说多了点，觉得有点累，也默默地跪坐在那里，没有再说下去。这时候，站在门外静听谈话的几个孔子的弟子，见老师们都不说话了，感到有些奇怪，忍不住从门窗上张望张望。只见两位老人家在屋子里地席上对坐着，既没有一点声音，也没有丝毫动作，恰像两段呆木头。

老子从眼角边觑见孔子的弟子在门外张望，便向孔子说：

“他们都是您的学生？——请他们都进来坐坐好吧？”

“进来吧。”孔子招呼说。

弟子们听见老师吩咐，便都鱼贯走进屋去。

“前面走的这位是谁啊？”老子问。

“是子路，”孔子回答并介绍说，“人很勇敢；其次是子贡，还有些口才；其次是曾参，懂得点孝道；其次是颜回，比较仁爱；最后是子张，有一些军事才能。”

弟子们行过礼，都在孔子的身后坐下。老子把孔子的弟子逐一细细看过，感叹地说：

“不错啊！不错啊！您的这些高足。我听人说，南方有一种鸟，名字叫做‘凤’，它所居住的地方，什么都不生长，只有积石千里。上天却替它生了一种食物，名叫琼枝树。这树高有百丈，结的果子都是璆琳琅玕种种美玉，凤鸟便拿它们来做食物。老天

爷还不放心，又为凤鸟生了一个三头怪人，名字叫离朱，让他住在琼枝树上，用他的三个脑袋轮番睡觉，轮番起身，看守着树上的美玉，真可算是设想周到了。至于那凤鸟呢，它身上不但有着华丽无比的毛羽，最奇特的，是毛羽中间还隐现出种种文字：它头上戴着'圣'字，腋下藏着'仁'字，右边翅膀是'智'字，左边翅膀是'贤'字——那凤鸟可不正像您和您的高足们吗？可是，要不是天下有道，它是绝不肯出现在世间的，它只要一出现，就象征着世间的幸福与和平。而您呢，原谅我不客气地请问：在这乱纷纷的世间，您为什么还要栖栖惶惶，到处奔跑，一刻也不停留呢？"⑦

……

孔子终于辞别老子，带着弟子们回去了。在路上，仔细琢磨着老子说的那些话，好几天不言不语。弟子们觉得奇怪，便请问老师：

"老师，那天您见了老聃先生，您以为他是怎样一个人呢？"

"这可难说呀，"孔子带着点忧郁而深思的神情说，"我告诉你们：鸟，我知道它能够飞；鱼，我知道它能够游；兽，我知道它能够走。走的可以用网罗去捕，游的可以用鱼线和钓竿去钓，飞的可以用箭去射。唯独那龙，我不知道它是怎样的一种动物，就拿它毫无办法了。龙这种动物，合起来是个庞大的整体，散开来又是五色斑斓的文章，它能小又能大，高兴显现就显现，高兴隐藏就隐藏，它乘着云气，驾着阴阳，直上九重高天。人们见了它，只好是惊讶得张开嘴就合不拢来。那天我见了老聃得到的印象就是这样，我觉得世界上再没有别的物事可以比拟他，恐怕只有用龙这种动物来比拟才合适了。"⑧

孔子见过老子后，只因为他救世心切，并没有听从老子的劝告，还是带着他的门徒弟子，周游列国去了。孔子想要见用于

世，跑来跑去到处寻找主子，可是始终没有找到一个能够任用他、实行他的“道”的主子。因而他每到一个地方，连席子也还没有坐暖和[9]，烟囱也还没有熏得变颜色[10]，就又只得动身走向别处去。然而，上朝堂的每条道路委实都是十分崎岖，并不好走啊！别的什么不说，单说路上遇见的几场无妄之灾，那滋味也就够他受了。

例如有一次，孔子离开卫国到陈国去，路过宋国的匡邑（在现在河南省睢县西），竟发生了一桩非常不幸的误会。原来孔子的相貌很像阳虎，而阳虎呢，不久前奉了鲁君之命前去攻打过匡人。孔子经过匡城，颜渊替孔子驾着车子，无意中拿鞭子指着一道城墙的缺口，说：“先前阳虎带的军队，就是从这道缺口攻进去的。”这话偶然被路旁一个乡下人听到了，赶紧跑去报告匡君，说：“曾经攻打过我们的阳虎，现在又来了！”匡君马上派兵去把孔子师徒围困起来，一连几天不解围，弟子们脸上都有饥饿的颜色。孔子仰天叹道：“难道君子也有穷困的时候吗？”子路听见孔子话声悲戚，不禁勃然大怒，张开眼睛，拔出宝剑，吼叫的声音像敲钟撞鼓，马上就要去找匡人拚搏，决一死战。孔子赶快把他制止住，说：“我的宗旨是讲仁义的，现在你要不顾一切地去战斗，违背我的宗旨，无异是杀了我去向天下的人示众，这怎么可以呢？现在你看我用悲歌去感动匡人，我来唱歌，你们都来和我。”于是孔子弹琴唱歌，弟子们应和，曲调和歌声都悲哀极了。说也奇怪，孔子哀歌未毕，忽然招来一阵大风发作，直向四下的匡兵团团扫去，吹得他们一个个东倒西歪，站立不住，跌仆在地上，盔也丢了，甲也损了。于是这才发现他们包围的实在是圣人孔子，并不是阳虎，便都瓦解，四散而去[11]。

孔子以后又到过卫国，和卫灵公的关系搞得不大好，又再度离开卫国，仍打算到陈国去。路过宋国，又发生了一件不愉快

的事。

原来那时候宋景公当国，他手下有个宠臣，叫桓魋的，听说孔子和他的学生们到宋国来了，很不放心，怕孔子来见了宋君，将会夺取他的政权，就派人暗中监视孔子的行动。孔子正带着学生们在城郊一棵大树下演习礼文，准备将来到陈国去供陈君采用。来人把情况报告给桓魋，更增加了桓魋的疑忌。桓魋就派人去砍倒那棵大树，意欲借此挑衅，杀却孔子⑫。哪知孔子对这种挑衅全然不睬，也毫无害怕的表示，只是从容而镇静地说："老天既然赋给我这样的德行，桓魋又能把我怎样呢！"⑬

孔子的学生公良孺是个力气极大的勇士，见桓魋叫人砍了大树，非常愤怒，就用力去把树根拔起来，又去把横倒在地上的大树用肩扛起，仍植在原来的坑里，铲土壅好，看去除了略矮一点，几乎就和原来的一般无二了。孔子和弟子们照旧在树下演礼完毕，这才不慌不忙地坐车离去。

公良孺拔根植树的举动，看得桓魋派遣去寻衅生事的兵丁人人心惊，知道孔子这一帮人能文会武，并不是好惹的。只得眼瞪瞪地看着他们坐上车扬长而去，不敢再去自寻烦恼了。

第二天，有好奇的人试去看一看那大汉植立的无根树，说也奇怪，它的下面竟生了新的须根，上面呢，则是枝叶怒发，葱茏郁翳，长得比前更是茂盛了⑭。

孔子平生遭遇的一场最大的灾难，要算是所谓"在陈绝粮"的这回事了。这是怎么一回事呢？原来是在他东奔西跑了几年以后，寻找主子没找到，只得在陈国和蔡国之间暂时待下来。恰好楚国派遣人来聘请他，老先生心里高兴，忙又打算带着学生去投奔楚国。陈国和蔡国的大夫们听到这消息，着起急来。大家聚在一起商量道："孔子是个贤人，楚国又是大国，现在派人来聘请孔子，那老头倘若被楚国任用，像我们陈、蔡这般邻近楚国的

小国，将来可就麻烦了。”于是由两国凑合了一支杂牌军队去把孔子包围起来，既不杀害他，也不捉他们去关监，而是要叫他们在围困中活活地饿死[15]。

这样被围困了七天，七天当中几乎快断绝烟火，藜藿作的羹汤连几颗米粒都难见到，大家饿得有精没神，脸上的颜色很是难看[16]。

有天晚上，弟子们吃过晚饭——也就是说，喝了半碗野菜汤——各自都懒洋洋地或躺卧、或跪坐在屋里的席子上。孔子照例也坐在他自己的屋子里，紧一声慢一声地琤琤琮琮地弹琴，像是为了安慰大家，也安慰自己。

正在这个时候，忽然从大门外走进来一个陌生人，九尺多高的身个，头戴一顶高帽子，身穿一件皂罗袍，一进门就哼儿哈呀地大声呼叫，把屋子里的人都惊动了。子贡披了一件衣服，跳出屋子，走到院子当中，问那怪人：

“你是谁？”

怪人也不答话，只是用一对绿幽幽的混浊不清的眼睛看着子贡，看了一会儿，忽然大吼一声，伸出一双毛毵毵的粗壮的手，捉住子贡的两边腋窝，往上一提，往左一甩，就顺势挟在自己的腋窝下。子贡大喊求救，怪人回身便走。子路提了一把宝剑，跳出屋去敌斗怪人。哪知怪人竟将子贡做了兵器，横挡住宝剑的袭击。子路只得丢了宝剑，徒手来夺子贡。两人把子贡横拖直曳了好一阵子，究竟子路力大，把子贡夺到了手。不管子贡已经躺在席子上奄奄一息了，子路却又凭着一双拳头，回身转去奋战怪人。两人在院心一来一往拚力战斗，战斗了二、三十个回合，不分胜败。子路虽然猛勇力大，怪人却是伶俐滑溜，闪避的功夫着实了得，所以战斗多时，子路还是拿他没有办法。这时孔子和弟子们都从屋里走了出来，正站在庭阶前观战。孔子见那怪人

在战斗时，他的两边腋窝总是一张一合的，恰像大手板在那里拍巴掌。孔子心里感到奇怪。看了一会儿，慢慢看出情由来了，便向子路喊道：

“伸进他的腋窝去，抓住他！”

子路果然觑了个空子，猛地把手插进怪人的腋窝，牢牢抓住他的肋骨，用力一拖，怪人站足不住，一跤跌仆在地上。一看，原来并不是人，却是条大鲢鱼，从头到尾足有九尺长。在地面弹跳了几下，软不溜丢地倒在地上死了。子路抓住的，乃是它的腮帮子，两旁各有一条鳍，这大约就是它用来战斗的胳膊，也就是孔子刚才所见的拍巴掌的大手板。

弟子们一见这光景，个个惊叹不止。孔子走下庭阶去，将那怪物再仔细察看一番，忍不住点头叹息说：

“这怪东西，是怎么来的呢？我听说凡是东西老了，各种精灵都会依附在它的身上，变成精怪。这大鲢鱼怕就是成精的老怪吧。大约因为我时运不济，遭了灾难，所以这家伙才趁火打劫，跑到这里来和我们捣乱。现在既然给我们捉住了，大家的肚子又正饿，这就是妖怪自动送粮食上门。明天我们把它煮来吃了就是，没有什么可怕的！”

说完这番话，孔子仍旧去弹琴唱歌。不等到第二天，弟子们已经七手八足，把这条大鲢鱼剖解开来，剔骨留肉，剁做碎块，煮了一大鼎锅，每人各吃两大碗，觉得除了肉稍粗糙点，滋味倒还相当不错。吃了鲢鱼，不但没有出任何岔子，就连害病的也都从席子上翻身爬起来，霍然而愈。第二天一早起身，大家都兴致勃勃，弹琴的弹琴，唱歌的唱歌，舞剑的舞剑，简直不像是在被围困，倒像是在过佳节[17]。

陈、蔡两国的军队围困孔子围了这么些日子，见不但没有将他们困死，反而愈围困愈觉得他们精神抖擞。终于无计可施了，

只得派人给孔子送去一颗九曲明珠，说是只要能够用丝线穿过这颗珠子，就解围放他们离去；否则还要继续围困直到所有的人都活活饿死。

孔子和弟子们拿着这颗九曲明珠，研究了好久，也试用丝线去穿它，穿了不知道多少次，但却始终无法穿它过去。

“哦，想起来了，”孔子忽然高兴地说，“不久以前，当我们离开卫国，去到陈国的时候，半路上不是遇见有两个采桑姑娘在树上采桑吗？当时我和她们开玩笑，随口说了一句：‘南枝窈窕北枝长。’她俩就在树上回答我说：‘夫子在陈必绝粮；九曲明珠穿不得，著来问我采桑娘。’我以为她们不过是和我开玩笑，所以不久就把这事忘记了。现在回想起来，两个姑娘说的话一定有它的道理，恐怕真得派人转去请教她们才行呢。”

颜回和子贡自告奋勇愿意去走一遭，孔子就将这桩差事派给了他们。两人偷出重围，回到卫国边境地方，寻访到了两个采桑姑娘的家，就去敲门。有人开门出来，说：“姑娘们都不在家。”却送给颜回和子贡一个西瓜，乒的一声又关上了门。

“奇怪，这是什么意思呢？”颜回掂着手上的西瓜，疑惑不解地说。

毕竟子贡脑筋灵敏，想了一想，说：

“送给我们西瓜，那就是说，瓜子在西瓜里面，人也还在家里，并没有出去。”

两个人又去拍门。这回开门出来的，果然是嘻嘻哈哈笑着的两个顽皮的采桑姑娘。两人就把他们现在遭遇到的厄难、以及怎样才能让丝线穿过九曲明珠的话头向姑娘们述说了一番。

“这有什么难办呢，”姑娘们说，“你们只要拿点蜜去把丝线涂一涂，然后去找个蚂蚁，将丝线拴在蚂蚁的腰上，叫蚂蚁去钻那明珠的孔。如果它不肯钻，只消用点烟子熏它一熏，自然就钻

过去了。”

两人谢了采桑姑娘，回来用她们传授的方法一试，果然很容易地就穿过了九曲明珠。陈、蔡两国的军队只得履行诺言，解了围，让孔子和他的弟子们从容离去[18]。

关于这个故事，后来又有稍为不同的传说。情节和歌谣大体是一样，只是说采桑姑娘是一个名叫“杜三娘”的，当子贡回去寻访这个起先并不知道姓名的采桑姑娘的时候，也是经过猜谜式的探索，最后才知道姑娘的名姓和找到姑娘的住家。原来姑娘先在桑树下堆了一堆较大的土，又在不远地方堆了三堆小土，子贡猜想：“桑”的共名应该是“木”，木旁堆土是个“杜”字，不远又有三堆小土，姑娘可能行三，叫“杜三娘”。便问过路的一个樵夫：“前村可有杜三娘吗？”樵夫顺口吟了一首诗：“芦塘荻渚绕华房，瑶草疏花傍粉墙；行过小桥流水北，其间便是杜家庄。”子贡依照樵夫的指点找去，果然在杜家庄找到杜三娘，询得了丝穿九曲明珠的办法[19]。

孔子周游列国，并没有找到一个能够任用他、实行他的“道”的主子。到后来年纪渐渐老了，知道这种希望肯定是属于渺茫了，才以垂暮之年回到自己的故乡鲁国。孔子在鲁国删《诗》、《书》，订礼、乐，著《春秋》，做了许多有益于世的文化工作，终于离开人世，长眠地下了。据说孔子临死时候，一大清早就起身，拄了一根拐杖，在门前缓缓散步，口里唱着歌道：

泰山将要毁坏了吧？
梁木将要摧坍了吧？
哲人将要萎谢了吧？

回去感到身子不快，病了七天，就死去了[20]。

孔子死后，弟子们把他的遗体埋葬在鲁国城郊的泗水岸旁。当万众在孔子的墓地上祭祀孔子、流涕举哀的时候，刹那间看来泗水也停止了流动，成为凝结的固体了[21]。

孔子坟墓的周围，种了百多株树，都是奇异的品种，后来都长成枝干参天的大树，鲁国的人世世代代都把这些树的名称叫不齐全。相传孔子的弟子中外国人很不少，他们来参加葬礼的时候，各都带了家乡特产的树苗来种在这里。能叫得出名字的树有柞树、枌树、雒离树、女贞树、五味树、鹭檀树，等等。其馀叫不出名字的树还不知道有多少。说也奇怪，孔子的坟茔中，从来不生荆棘和刺人的草：足见所谓君子的禀性，不论生前死后，在孔子的身上都是一贯保持着的[22]。

孔子死后许多年，还有一件关于他的奇异传闻。据说鲁国有一个人，坐船到海外去做生意，不知为了什么缘故，船迷失了方向，随水漂流，到了一个岛上。一问岛上的居民，原来这岛叫做亶洲，是有名的仙岛之一。这人举眼一看，忽然看见孔子带着他的七十二个门徒都逍遥自在地遨游在仙岛上面，光景十分快乐。这人正想上前动问，只见孔子已经带着门徒走到他的面前，惊急地问：

“你怎么会到了这里？你不知道国家快遭到危难了吗？”

说着，便把手里的拐杖递给这人，向他说：

“快快闭上眼睛，骑了这根拐杖，回去告诉鲁君，叫他赶紧把城墙培修起来，准备对付敌人的侵犯。”

这人虽然有点疑惑，却也不敢违命，只得拿了拐杖，走到海边，闭上眼睛，一步跨将上去。只听得大风呼呼地号叫着，海浪奔腾地澎湃着，跨下的拐杖已不再是拐杖，而是一条夭矫腾跃的活物。这人怕出乱子，虽然好奇，却也不敢略微睁开眼睛看个究竟。经过大约有一顿饭工夫，忽然风止浪息，訇的一声，坠落下

来，似乎已着了陆地。这人睁眼一看，确实已经回到了祖国的海岸边。一看跨下，拐杖还是拐杖。拐杖既然已经无用，这人就扬手将它向海中投去。奇事在这时候发生了：只听得“孔——哗”一声巨响，海波喷涌，那拐杖已变做了一条头角戢戢、张牙舞爪的龙，排揎着巨浪，向着东方浮游而去。这人才真个相信孔子和他的弟子们原来都已成了仙人。

于是他赶紧跑去报告鲁君。鲁君听了，只以为是癫狂病人的胡言乱语，并不就信以为真。但这时却发生了另外一件奇事：成千上万的燕子，都纷纷衔了泥土，来培修鲁国的城池。鲁君被燕儿的行为感动了，再也不敢怠慢，忙动员人民把曲阜城大大修筑起来。城刚刚修好，齐国就派兵前来围攻曲阜。由于早有准备，齐国的军队围攻曲阜多时，竟无法将它攻下，终于只得解围罢兵回去[23]。从这个传说看来，去世多年的孔子，对于他的故国，还是热爱不忘的啊！

---

① 《庄子·天运》：“孔子行年五十有一而不闻道，乃南之沛，见老聃。”

② 《史记·老庄申韩列传》：“老子者，周守藏室之史也。”

③ 《神仙传》卷一：“老子者，楚苦县曲仁里人也。”按《史记·老庄申韩列传》正义引此“苦县”下有“濑乡”二字。

④ 《仪礼·士相见礼》：“下大夫相见以雁。”按雁乃古代一般士大夫初见时互相馈赠的礼物。

⑤ 《庄子·天运》：“老聃曰：‘子来乎！吾闻子北方之贤者也，子亦得道乎？’孔子曰：‘未得也。’”

⑥ 《庄子·天运》：“老聃曰：‘夫白鹇之相视，眸子不运而风化；虫，雄鸣于上风，雌鸣于下风而化；类自为雌雄，故风化。性不可易，命不可变，时不可止，道不可壅。苟得于道，无自而不可；苟失于道，无自而可。’”

⑦ 《太平御览》卷九一五引《庄子》(今本无):"老子见孔子,从弟子五人。问曰:'前为谁?'对曰:'子路,勇且多力;其次子贡为智,曾子为孝,颜回为仁,子张为武。'老子叹曰:'吾闻南方有鸟,名为凤,所居积石千里。天为生食,其树名琼枝,高百仞,以璆琳琅玕为实。天又为生离珠,一人三头,(递卧)递起以伺琅玕。凤鸟之文,戴圣婴仁,右智左贤……'"

⑧ 《庄子·天运》:"孔子见老聃归,三日不谈。弟子问曰:'夫子见老聃,亦将何规哉?'孔子曰:'吾乃今于是乎见龙。龙合而成体,散而成章,乘乎云气而养乎阴阳,予口张而不能嗋,予又何规老聃哉?'"《史记·老庄申韩列传》:"孔子去,谓弟子曰:'鸟,吾知其能飞;鱼,吾知其能游;兽,吾知其能走。走者可以为网;游者可以为纶;飞者可以为缯。至于龙,吾不能知其乘风云而上天。吾今日见老子,其犹龙耶?'"

⑨ 《文选·答宾戏》:"孔席不暖。"

⑩ 《淮南子·修务篇》:"孔子无黔突。"

⑪ 《琴操·孔子厄》:"《孔子厄》者,孔子使颜渊执辔,到匡郭外。颜渊举策指匡穿垣,曰:'往与阳虎正从此入。'匡人闻其言——孔子貌似阳虎——告匡君曰:'往者阳虎,今复来至。'乃率众围孔子,数日不解。弟子皆有饥色。于是孔子乃仰天而叹曰:'君子固亦穷乎!'子路闻孔子之言悲感,悖然大怒,张目奋剑,声如钟鼓。顾谓二三子曰:'使吾有此厄也!'孔子曰:'由来,今汝欲斗,名为戮我于天下! 为汝悲歌而感之,汝皆和我。'由等唯唯。孔子乃引琴而歌,音曲甚哀。有暴风击拒,军士僵仆。于是匡人乃知孔子圣人,瓦解而去。"

⑫ 《史记·孔子世家》:"孔子去曹适宋,与弟子习礼大树下。宋司马桓魋欲杀孔子,拔其树。"

⑬ 《论语·述而》:"子曰:'天生德于予,桓魋其如予何!'"

⑭ 《琅嬛记》卷上:"公良孺多力,仲尼为桓魋伐其所庇大木,仲尼将行,公良孺拔其根,立木而去。明日魋视,木更生,根活矣。"

⑮ 《史记·孔子世家》:"(楚)闻孔子在陈、蔡之间,楚使人聘孔子,孔子将往拜礼。陈、楚大夫谋曰:'孔子贤者,所刺讥皆中诸侯之疾。今者久留陈、蔡之间,诸大夫所设行,皆非仲尼之意。今楚,大国也,来聘孔子,孔

子用于楚，则陈、蔡用事大夫危矣。'于是乃相与发徒役，围孔子于野。"

⑯ 《庄子·让王》："孔子穷于陈、蔡之间，七日不火食，藜羹不糁，颜色甚惫。"

⑰ 《搜神记》卷十九："孔子厄于陈，弦歌于馆中。夜有一人，长九尺馀，着皂衣高冠，大吒，声动左右。子贡进，问：'何人耶？'便提子贡而挟之。子路引出，与战于庭。有倾，未胜。孔子察之，见其甲车间时时开如掌。孔子曰：'何不探其甲车，引而奋登？'子路引之，没手扑于地，乃是大鲤鱼也，长九尺馀。孔子曰：'此物也，何为来哉？吾闻：物老则群精依之，因衰而至。此其来也，岂以吾遇厄绝粮，从者病乎？夫六畜之物，物老则为怪，杀之则已，夫何患焉。'弦歌不辍。子路烹之，其味滋，病者兴。明日，遂行。"

⑱ 《绎史》卷八引《冲波传》："孔子去卫适陈，涂中见二女采桑。子曰：'南枝窈窕北枝长。'答曰：'夫子在陈必绝粮；九曲明珠穿不得，著来问我采桑娘。'夫子至陈，大夫发兵围之，令穿九曲珠，乃释其厄。夫子不能，使回赐返问之。其家谬言女在外，以一瓜献二子。子贡曰：'瓜，子在内也。'女乃出，语曰：'用蜜涂珠丝，将系蚁，蚁将系丝，如不肯过，用烟熏之。'子依其言，乃能穿之。于是绝粮七日。"

⑲ 清褚人获《坚瓠七集》卷四："孔子去卫适陈，子贡、子路从。道逢采桑娘。夫子曰：'南枝窈窕北枝长。'妇曰：'夫子行陈必绝粮。'夫子不答而徐行。妇复曰：'九曲明珠穿不过，回来问我采桑娘。'及至陈，果绝粮。陈候以九曲明珠，俾孔子穿之，不得。谓妇有先见，使子贡反而询之。至采桑所，妇无觅矣。但见桑间聚泥一，逾尺许，又聚泥三。子贡曰：'桑者，木也；泥者，土也：其杜姓耶？旁复有三，其三娘耶？'适樵者过，子贡问曰：'前村可有杜三娘乎？'樵者曰：'芦塘荻渚绕华屋，瑶草疏花傍粉墙，行过小桥流水北，其间便是杜家庄。'子贡如其言，获见三娘，具述前事。妇莞尔而笑曰：'此无难，涂丝以脂，系蚁以要(腰)，使徐徐而度；如不肯过，熏之以烟。'子贡得其术，以告夫子，夫子如其言，得穿九曲之珠。"

⑳ 《礼记·檀弓》："孔子蚤作，负手曳杖，消摇于门，歌曰：'泰山其颓乎？梁木其坏乎？哲人其萎乎？'既歌而入，寝疾七日而殁。"

㉑ 《论衡·纪妖》:“孔子当泗水而葬,泗水却流。”

㉒ 《皇览·冢墓记》(辑本):“孔子茔中树以百数,皆异种,鲁人世世无能名其树者。民传言孔子弟子异国人,各持其方树来种之,其树柞、枌、雒离、女贞、五味、鼲檀之树。孔子茔中,不生荆棘及刺人草。”

㉓ 《太平御览》卷九二二引崔鸿《(十六国春秋)北凉录》:“昔鲁人有浮海而失津者,至于亶洲,见仲尼及七十子游于海中。与鲁人一木杖,令闭目乘之,使归告鲁侯,筑城以备寇。鲁人出海,投杖水中,乃龙也。具以状告,鲁侯不信,俄而有群燕数万衔土培城,鲁侯乃大城曲阜。迄,而齐寇至,攻鲁,不克而还。”

第 八 章

孔子一生，拿教育来做他主要的事业；他三十岁左右，就开始了教育工作。传说他有三千弟子，七十二高材生[①]。他自己曾经说过："谁只要给我十条肉干做学费，我就从来不拒绝让他有受教育的机会。"[②]十条肉干，是古时候人们当做见面礼的最轻微的礼物，孔子能够不菲薄这种微礼，可见他对教育事业的热心了。

说到孔子的高材生，虽不一定有七十二个那么多，但确实也是不少的。比如说吧，颜回就是孔子的第一个高材生，也是孔子最喜欢的学生。他又叫颜渊，家里最穷，却最是好学。他只消得有一小筐子饭，一瓢清水，就可以快乐无忧地在一条僻陋的小巷里读书用功，打发去漫长的一整天。他的这种不怕贫穷，一心向学的精神，最得孔子称赞[③]。

其实孔子称赞颜渊，不但因为他好学不倦，而且因为他智勇双全，才智出众。

比如说颜渊的智。大约是在孔子遭困厄的某个时期，曾经派遣子贡到齐国去办一件事情。子贡去了好些时候，还不见回来。孔子不放心，便翻开《易经》，占了一卦，得到的是鼎卦的九四爻，爻象说："鼎折足。"孔子向弟子们说："既然爻象说是'鼎折足'，那么子贡多半是回不来了。"大家都点头称是。颜渊一个人却不说话，只是掩着嘴微微发笑。孔子问他："你为什么不说话，却单独发笑？"颜渊回答说："我说子贡就会回来的。""你怎么知

道子贡就会回来?""鼎假如没有足,"颜渊说,"它的形状不就像一只船吗?子贡一定会坐了船回来的。"不久,子贡果然坐船回来了④。大家都佩服颜渊的智慧高人一等。

又比如说勇吧。有一次,当孔子流寓在某国某地,百无聊赖的时候,忽然有一个怪物跑来求见孔子。那时正是傍晚,颜渊和子路两个,同坐在屋门的台阶上谈天。二人看那怪物,既不像人,也不像鬼,小头锐面,身躯高大,眼睛像磷火般地闪闪发光,一种凶邪之气使人望而生畏。子路虽是有名的勇士,一见这怪物,也禁不住嘴唇有点打哆嗦。颜渊却不说一句话,猛地站起身来,拔出腰间的宝剑,直向怪物刺去。怪物万不料有这么一着,心里发慌,回身便走。颜渊追上前去,一把拖住怪物的腰带,用力一扯。怪物摇身一变,化做了一条狰狞可怕的蟒蛇。颜渊却毫无惧意,挥剑把蟒蛇斩做了几段。孔子听见杀声,出来一看,怪物已经伏诛。孔子不禁连声赞叹道:"是啊,是啊,我听说勇敢的人是不知道惧怕的,智慧的人是不会被任何怪现象所迷惑的,像颜渊这样的人,可说是既有智慧,又勇敢了!"⑤

颜渊不但智慧勇敢,口才似乎也很不错。

有一次,孔子带着弟子们出城去郊游,看见一个妇女正在路旁采桑,头上戴了一把象牙梳。孔子为要考一考弟子们的才辩,便向他们说:"你们当中有谁能去得到那妇人头上的梳子的呢?"不等大家回话,颜渊便自告奋勇说:"我能去得到。"说着便走到妇人的面前,略施一礼,向妇人说:"我有一座徘徊山,百树生长在山上,只有树枝,没有树叶;万兽藏在树林里,只有喝的,没有吃的;特向夫人求借一面网罗,来捕捉这些野兽。"妇人听了,毫不犹豫,便从头上取下象牙梳来,递给颜渊。颜渊接过象牙梳,说:"奇怪呀,夫人怎么不问情由,就把你头上的梳子给了我呢?"妇人说:"我怎么不问情由?刚才你不是说徘徊山,徘徊山就是

你的头呀；你又说百树生在山上，只有树枝，没有树叶，那就是你的头发呀；又说万兽藏在树林里，那就是你头上的虱子呀；你又说要借网罗来捕捉这些野兽，那就是说你要借用我的梳子呀——因此我就从头上取下梳子来借给你，这又有什么奇怪呢？”孔子在旁边听了两人的对答，忍不住点头赞叹说：“颜回的才辩果真了不起，那妇人的智慧也是超群出众呀！”⑥

颜渊因为又聪明又好学，头脑特别发达，额头凸出来，使他整个瘦削的脸看来好像是初七八的微弯的月亮⑦。由于饭蔬饮水，营养不好，身个也是瘦条条的，和脸型非常相配。二十刚出头，头发就斑白了，到了二十九岁，头发就全白了，看来简直像个小老头⑧。再过不久，就正像孔子所说的：“不幸短命死了。”⑨死的时候才三十二岁⑩。传说颜渊死的直接原因，是由于和他的老师做了一次眼力比赛。

那是在某年的秋天，孔子和颜渊到泰山去游玩，从泰山顶上向东南望去，一直望到了吴国都城的阊门。孔子问颜渊：“你看见吴国的阊门吗？”颜渊回答说：“看见。”孔子又问：“门外有些什么？”颜渊细眯着眼，尽力张望了一会儿，迟疑地说：“好像是一匹白练，前面又像还有一段蓝布。”孔子说：“不对，不对，你看错了。”颜渊还想试去仔细辨认。孔子忙用手去揉揉他的眼睑，说：“算了，我们下山去吧。”两人一同走下泰山。路上，颜渊只感到头昏眼花，身体虚弱，很不带劲。便闷闷地向孔子说：“老师说我看错了，老师看见的又是什么呢？”“是一匹白马，”孔子说，“前面有一束喂马的芦刍。”颜渊总有些不大相信。师徒俩便记下遥望吴阊门的时间，打发了一名疾足快使，骑着骏马，跑去验问了一番。回来报告说，那天阊门外拴的果然是一匹白马，马前面有一束芦刍⑪。颜渊这才佩服孔子到五体投地，觉得老师毕竟是圣人，精神充沛，眼力自然特别好，自己是万万赶不上的。不过说

句良心话，颜渊能从泰山顶上看见千里以外那么一点白色和蓝色，他的眼力也算不弱了。不料他经过这次和老师比赛眼力以后，精神耗尽，气血俱枯，回去不久，头发就全白了，牙齿也脱落了，再过不久，就死去了[12]：这都是他好胜逞强，自讨苦吃的结果啊！

孔子的弟子当中，除颜渊而外，最著名的，便是子路。

子路初进孔子门庭时，纯全是一个赳赳武夫。那时他头戴一顶插有雄鸡毛的帽子，腰间挂着长剑，剑柄蒙上公猪皮，表示他的勇武。听见大家读书声，他也摇唇鼓舌，叽哩哇喇跟着一阵乱嚷。这时他头上的雄鸡毛便颤巍巍地摇晃着，剑把上的公猪皮似乎也蠢蠢欲动。同学们对他这种伧荒的模样感觉到既是可笑又是讨厌，连孔子也常批评他野蛮、粗俗[13]。有人说他是感了雷精生下来的，所以一辈子喜欢刚强和勇武[14]，这话自然未必可靠。但传说他初见孔子时，孔子问他："你喜欢什么？"子路不假思索直爽地回答道："喜欢长剑。"[15]大约是事实，因为切合这个人的口吻和身份。史书上说他曾经"陵暴"过孔子，靠了孔子的循循善诱，才渐渐走上儒门正轨[16]，这也是有一些民间传说做依据的。下面就有这么一个有趣的古代民间传说：

据说有一回，孔子带着子路一同上山去游玩，口渴了，叫子路到山涧去取水。

子路下到山涧，正取水时，忽然从涧边跳出一只吊睛白额大老虎。子路一时慌了手足，只好凭着赤手空拳，奋力和老虎搏斗，急迫中一下子抓住了老虎的尾巴。好家伙，马上把老虎尾巴在手腕上这么一挽，用力一拉，居然被他连根拔下。老虎屁股鲜血长流，嗥叫着负痛逃去。子路把老虎尾巴揣在怀里，取了水，转去见孔子。他带着点按捺不住的得意神情问孔子道：

“老师，请告诉我，上士杀虎怎么办？”

“上士杀虎，去按住老虎的头。”孔子说。

“中士杀虎怎么办？”

“中士杀虎，去揪住老虎的耳朵。”

“下士杀虎怎么办？”

“下士杀虎么，”孔子慢腾腾地说，“只好是去抓住老虎的尾巴了。”

子路满怀羞惭，不说一句话，悄悄把老虎尾巴从怀里掏出来扔了。但是心里却怨忿地想：“老师明明知道山涧旁边有老虎，却叫我去取水，意思可不是要让老虎吃掉我？——老师的心肠也未免太狠了！”就顺手拾了个圆圆的石盘，揣在怀里，又去见孔子，想用这家伙来干掉他。

“老师，请问您，上士杀人怎么办？”子路气势汹汹地。

“上士杀人用笔端。”孔子不慌不忙地答。

“中士杀人怎么办？”

“中士杀人用舌尖。”

“下士杀人怎么办？”

“下士杀人么，”孔子微微笑了笑，说，“那就只好揣上个石盘算了！”

一下子又说中了子路的心病。子路没法，只得又悄悄把石盘从怀里掏出来扔了。从此以后，这才五体投地地佩服孔子，再没二心了[17]。

这个故事，大约就是子路初进孔门时期的写照，后来经过孔子耐心的教导，子路就逐渐改变了他粗野的习性，成为随侍孔子身旁一个忠实的门徒了。连孔子也常说：“自从我得了仲由，我耳朵里就不大听见侮慢我的话声了。”[18]仲由，是子路的字，孔子有了这么个威风凛凛的卫士，谁还敢在太岁头上来动土呢。除

了由于子路为人耿直，有时不免要和老师抬点小杠之外，他的品行几乎就无可非议。因而当在政治上到处碰壁，学生们也渐渐散去，各奔前程的时候，孔子不禁感叹地这么说：

“我的道在中国既然不能实行，那就只好坐了木筏子，飘洋过海到外国去，随从我的怕只有仲由了吧？”⑲

可惜这勇士后来在卫国遭遇了孔悝的祸乱，在一场内乱的混战中战斗死了。直到生命的最后的顷刻，还从容不迫地拴上被敌人刺断的帽带，说道：“君子死，这算不了什么，帽子却不能丢掉！”正当受伤的他半跪在地上拴帽带的时候，围攻的敌人已经蜂涌上前，一顿乱戈乱矛将他刺杀死了⑳。杀死他以后，还把他的尸体来剁做肉酱，以宣泄残暴的敌人心里的愤恨。噩耗传来，孔子禁不住痛哭失声，老泪纵横，忙叫人把家里储存的肉酱通通弄去倒了㉑。

和子路粗鲁憨直的性格相反，孔子的另一个弟子子贡，却能言善辩，非常灵巧聪明。他的面容也美貌英俊，鼻梁骨高高的㉒，嘴唇和下巴上约略有点清秀的髭须，假如去掉这点髭须，看来他就和年轻妇女的相貌差不多了㉓。孔子对于子贡，虽然常常贬抑他的巧辩㉔，但是靠了他的辩才，却也多次替师生们或解除困厄，或消释疑团。单说下面两件事情，就可以概见一斑了。

有一次，子贡和子路一同打从郑国的神社经过。神社前面有一棵社树，老干杈丫，枝叶茂密，是一棵千年的古树。树上住有一只神鸟，神通广大，变化多端，能够为人祸福，大约就是后世传闻的冶鸟之类，是属于山猿鬼魅的一种㉕。子路不知就里，只是觉得这鸟长得怪模怪样，十分好玩，便冒冒失失地爬上树去，想要捕鸟，那知神鸟没捕到，却被它使起一阵法术来，把子路拘

牵在树的半腰上，上不能上，下不能下，光景尴尬得很。子贡见了子路这般情景，又是吃惊，又是好笑，知道他着了神鸟的道儿，赶紧向神鸟请求和申辩。亏得他口齿伶俐，辩才无碍，神鸟觉得拘禁的这个莽汉，委实也是无辜，这才慨然释放了他，听其自去。一场祸事，终于烟消云散[28]。

又有一次，孔子要到南方的楚国去，经过一处名叫“阿谷”的山峡，看见一个端庄美丽的少女，耳门上充填着翠绿的玉，正跪在溪边的白石上洗衣裳。这时候已快要中午，天气有点热，人也有点口渴了。马车停在路边上，坐在车上的孔子，从车厢里取出一只杯子来，递给子贡说：

“去向那姑娘要一杯水。看她的外貌是幽娴贞静极了，可不知心性究竟怎样？你可以用你巧妙的言语去试探她一番。”

子贡拿了杯子，走到少女跟前，彬彬有礼地说道：

“我是北方山野的人，要到南方的楚国去，碰见这样大热天气，心里烦躁，口也干渴，求你赐给我一杯水，解除我的口渴。”

少女看了子贡一眼，微笑着道：

“我们阿谷的溪水，不管它是清凉也好，是浑浊也好，它总是这么琤琤琮琮，快活地流往大海。它原是大家的，并不是我一个人的，你要想喝水就喝吧，何必向一个妇女求得允许呢？”

但虽是这么说，少女还是从子贡手里接过杯子，迎着水流，舀了一杯水，将它倾倒在地上，又顺着水流，舀了一杯水，装得满满地，放在子贡近旁的沙地上，说道：

“请原谅，照礼节，这杯子是不能亲自递到您手里的。”

子贡端起地上装满水的杯子，回去交给老师，并把刚才和少女问答的言语，向老师诉说了一番。孔子听了，点点头说：

“我知道了。”

说着又从车上拿出一张琴，去掉下面调琴的轸，递给子贡，

说："把这拿去，好好地再向她说几句，看她又是怎么回答你。"

子贡拿了琴，又走到少女跟前说：

"刚才你向我说的话，像清风般地和穆，既不违背我的愿望，又使我心意舒畅非常。这里有一张琴，却没有调琴(情)的轸，你能想法替我调一调这琴音吗？"

少女听了，眉头微皱，两颊绯红，似乎有点着恼，但仍平和端庄地向子贡说：

"我是山野僻陋的人，什么都不懂得，五音六律全然不晓，怎么能替你调琴(情)呢？"

子贡转去把少女的话向孔子说了，孔子听了，还是点点头说：

"我知道了。"

又从车上拿出五两细葛，递给子贡，说：

"再把这拿去，好好说上几句话，看她再拿什么回答你。"

子贡拿了细葛，又到少女的跟前，向她说：

"我是北方鄙野的人，要到南方的楚国去，承你屡次指教。这里有细葛五两，想赠送给你，略表我的心意，不敢亲自送到你的手里，且放它在这水边你的身旁。"

少女听了，忽然柳眉倒竖，莲脸发嗔，怒向子贡说：

"你若是正人君子，就应当好好地走你的路，为什么三番两次在这里徘徊不去？又为什么凭白无故拿出你的财物，丢弃在这穷乡僻野？你究竟存的什么心意？我是一个年轻妇女，怎敢无故接受你的礼物？你要是不快快走去，恐怕会有人要对你不客气了！"

子贡明白少女所说的"有人"，无非就是她的情郎或未婚夫婿之类。试验的目的既然已经达到，这位伶俐的先生就不愿再去自找麻烦，赶忙拾起水边的五两细葛，笑脸说声"对不起"，便

回去把和少女对答的情形告诉给孔子知道。孔子听了，连连点头赞叹说：

“是啊，是啊，《诗》所说的‘南方纵有高大的树木，却不能在它的下面略事休息；汉水虽然多的是游春少女，也不能向她们表示爱慕之情’，这阿谷的少女是可以当之而无愧了。”[27]

子贡的辩才虽然锋利，但也有完全失败的时候。比方说，向某地农夫索还走失马匹而不得的那回事，就是完全失败的显明例子。

那是孔子周游列国的某次，中途走得倦乏了，车子停在大路边略事休息。忽然驾车的辕马挣断了缰绳，跑到路旁田里去吃人家的禾稼。正在田里干活的农夫们就去把马捉住，扣留起来。子贡自以为口才好，便自告奋勇地跑去索还那马。对着田间那些朴野的农夫，子贡逞着他雄辩的口才，上自天文，下至地理，旁涉子史，引经据典，议论滔滔，口若悬河地辩说了一番。农夫们一个个干瞪着眼睛瞧着子贡，谁也不知所云。最后惹得大家恼了，便都揎拳奋袖，做出要动武的光景；终于连推带攘，把子贡推了回去。正当子贡脸色讪讪，很不带劲，大家也都无法可想的时候，一个有点蠢头笨脑刚来侍奉孔子不久、替孔子赶车的马车夫，却居然也自告奋勇地向孔子说：

“让我去要回那马。”

孔子既然找不到更合适的人，只得让他前去试试。

马车夫走到农夫们跟前，向他们说：

“事情本来是很明白的：既然你们不在东海耕田种地，我们也不在西海耕田种地，请问，我们的马又怎样能够不吃你们的禾稼呢？”

农夫们一听，起初还互相瞪着看，似懂非懂；一下子似乎全都恍然大悟，非常欢喜，连连点头赞叹说：

“对了！对了！你这话就说得在理了，说到我们的心坎上了。不像先前那个人，说了老大半天，还不知道他说些什么！”

说罢，就高高兴兴把扣留的马从老桑树上解下来，送还给了马车夫[28]。

谁也不相信，这个据说曾经用他的辩才一说而“存鲁、乱齐、破吴、强晋、霸越”的子贡[29]，在他和山野的农夫们打交道的时候，竟连一个马车夫都不如。

---

① 《吕氏春秋·遇合篇》：“孔子弟子三千人，达徒七十人。”按《史记·仲尼弟子列传》索隐引《文翁孔庙图》作七十二人。

② 《论语·述而》：“子曰：‘自行束脩以上，吾未尝无诲焉。’”

③ 《论语·雍也》：“子曰：‘贤哉回也！一箪食，一瓢饮，在陋巷，人不堪其忧，回也不改其乐。贤哉回也！’”

④ 《北堂书钞》卷一三七引《韩诗外传》：“孔子使子贡适齐，久而未回。孔子占之，遇鼎，谓弟子曰：‘占之遇鼎，无足而不来。’颜回掩口而笑。孔子曰：‘回也何哂？’曰：‘回谓赐必来。’孔子曰：‘如何？’对曰：‘卜而鼎无足，必乘舟而来矣。’赐果至。”

⑤ 《古小说钩沉》辑《小说》：“颜渊、子路共坐于门，有鬼魅求见孔子，其目若日，其形甚伟。子路失魄口噤，颜渊乃纳履拔剑而前，卷扯其腰，于是化为蛇，遂斩之。孔子出观，叹曰：‘勇者不惧，知者不惑，仁者有勇，勇者不必有仁。’”

⑥ 《珊玉集》卷十二：“路妇不知何处人也。孔子见之，头戴乌（象？）牙栉。谓诸弟子曰：‘谁能得之？’颜渊曰：‘回能得之。’即往至妇人前，跪而曰：‘吾有徘徊之山，百草生其上，有枝而无叶；万兽集其里，有饮而无食。故从夫人借网而捕之。’妇人即取栉与之。颜渊曰：‘夫人不问由委，乃取栉与回，何也？’妇人答曰：‘徘徊之山者是君头也；百草生其上，有枝而无叶者，是君发也；万兽集其里，是君虱也；借网捕之者，是君栉也。以

故取柈与君，何怪之有？'颜渊嘿然而退。孔子闻之，曰：'妇人之智尚尔，况于学士者乎？'出古传。"

⑦ 《文选·王文宪集序》注引《论语撰考谶》："颜回有角额，似月形。"

⑧ 《史记·仲尼弟子列传》："回年二十九，发尽白。"

⑨ 见《论语·雍也》。

⑩ 《史记·仲尼弟子列传》索隐引《孔子家语》："（颜回）三十二而死。"

⑪ 《太平御览》卷八九七引《论衡》："儒书称孔子与颜渊，俱登鲁东山，望吴阊门，谓曰：'尔何见？'曰：'见一匹练，前有生蓝。'孔子曰：'噫，此白马芦刍。'使人视之，果然。"按亦见今本《论衡·书虚篇》，以此引为佳。

⑫ 《论衡·书虚篇》："颜渊与孔子俱上鲁太山东南望，下而颜渊发白齿落，遂以病死。"

⑬ 《论衡·率性篇》："世称子路无恒之庸人，未入孔门时，戴鸡佩豚，勇猛无礼。闻诵读之声，摇鸡奋豚，扬唇吻之音，聒圣贤之耳。"《论语·子路》："子曰：'野哉由也。'"《先进》："由也喭。"

⑭ 清卢文弨《群书拾补》辑《风俗通逸文》："子路感雷精而生，尚刚好勇。"

⑮ 《孔子家语·子路初见》："子路初见孔子，子曰：'汝何好？'曰：'好长剑。'"

⑯ 《史记·仲尼弟子列传》："（子路）陵暴孔子，孔子设礼，稍诱子路，子路后儒服委质。"

⑰ 《古小说钩沉》辑《小说》："孔子尝游于山，使子路取水，逢虎于水所，与共战，揽尾得之，内怀中。取水还，问孔子曰：'上士杀虎如之何？'子曰：'上士杀虎持虎头。'又问曰：'中士杀虎如之何？'子曰：'中士杀虎持虎耳。'又问：'下士杀虎如之何？'子曰：'下士杀虎捉虎尾。'子路出尾弃之。因恚孔子曰：'夫子知水所有虎，使我取水，是欲死我。'乃怀石盘，欲中孔子。又问：'上士杀人如之何？'子曰：'上士杀人用笔端。'又问曰：'中士杀人如之何？'子曰：'中士杀人用舌尖。'又问：'下士杀人如之何？'子曰：'下士杀人怀石盘。'子路出而弃之。于是心服。"

⑱ 《史记·仲尼弟子列传》:"孔子曰:'自吾得由,恶言不闻于耳。'"

⑲ 《论语·公冶长》:"子曰:'道不行,乘桴浮于海,从我者其由与?'"

⑳ 《左传·哀公十五年》:"大子闻之惧,下石乞、盂黶敌子路,以戈击之,断缨。子路曰:'君子死,冠不免。'结缨而死。"

㉑ 《礼记·檀弓》:"孔子哭子路于中庭。既哭,进使者而问故。使者曰:'醢之矣。'遂命覆醢。"

㉒ 《文选·王文宪集序》李善注引《论语摘辅象》:"子贡鼻高有异相。"

㉓ 《论衡·龙虚篇》:"子贡灭须为妇人,人不知其状。"

㉔ 《史记·仲尼弟子列传》:"子贡利口巧辞,孔子常黜其辩。"

㉕ 见《搜神记》卷十三"冶鸟"条。

㉖ 《博物志》(《指海》本)卷八:"子路与子贡过郑神社,社树有鸟,子路捕鸟,社神牵挛子路,子贡说之,乃止。"

㉗ 《韩诗外传》卷一:"孔子南游适楚,至于阿谷之隧,有处子佩瑱而浣者。孔子曰:'彼妇人其可与言矣乎?'抽觞以授子贡,曰:'为之辞以观其语。'子贡曰:'吾北鄙之人也,将南之楚,逢天之暑,思心潭潭,愿乞一饮,以表我心。'妇人对曰:'阿谷之隧,隐曲之汜,其水载清载浊,流而归海,欲饮则饮,何问妇人乎?'受子贡觞,迎流而挹之,奂然而弃之,促流而挹之,奂然而溢之,坐置之沙上,曰:'礼固不亲授。'子贡以告孔子,曰:'丘知之矣。'抽琴去其轸,以授子贡,曰:'善为之辞,以观其语。'子贡曰:'向子之言,穆如清风,不悖我望,和畅我心。于此有琴而无轸,愿借子以调其音。'妇人对曰:'吾野鄙之人也,僻陋而无心,五音不知,安能调琴?'子贡以告孔子。曰:'丘知之矣。'抽绨绤五两,以授子贡,曰:'善为之辞,以观其语。"子贡曰:'吾北鄙之人也,将南之楚,于此有绨绤五两,吾不敢以当子身,敢置之水浦。'妇人对曰:'客之行,差迟乖人;分其资财,弃之野鄙。吾年甚少,可敢受子? 子不早去,今窃有狂夫守之者矣。'《诗》曰:'南有乔木,不可休思;汉有游女,不可求思。'此之谓也。"

㉘ 《吕氏春秋·必己篇》:"孔子行道而息,马逸,食人之稼,野人取其马。子贡请往说之,毕辞,野人不听。有鄙人始事孔子者,曰:'请往说

之。'因谓野人曰：'子不耕于东海，吾不耕于西海也，吾马何得不食子之禾？'其野人大悦，相谓曰：'说亦皆如是其辩也，独如向之人！'解马与之。"

㉙ 见《史记·仲尼弟子列传》。

第 九 章

孔子的门徒中，曾参是一个著名的孝子。

据说有一天，曾参正在野外砍柴，有个客人前来找他，见主人不在，就想辞去。曾参的母亲向客人说："请不要走，曾参就会回来的。"说着，就用右手使劲掐了左手膀一把。说也奇怪：正在野外砍柴的曾参，忽然觉得左手膀痛不可忍，只好停止工作，收拾工具回家。篱门外见了母亲，就问："妈，您瞧，今天我的手膀为什么忽然这样痛呢？"他母亲说："没有什么，有客人来，想要走，我掐我的手膀叫你回来罢了。"①

这个故事是说，曾参孝顺他的母亲，到了精神相感的程度：母亲的手膀就像他自己的手膀，母亲一掐手膀，他就觉着疼痛，所以马上赶回来，似乎比今天的电话传呼，还要灵敏。但另外一个故事却表明着曾参的母亲并不真正了解她的儿子。

当曾参在鲁国费地居住的时候，费地有一个人和曾参同名同族，在市面上行凶，杀了人。有人来告诉曾参的母亲说："曾参杀了人！"曾参的母亲正坐在机上织布，听了只微微一笑，说："我儿子不杀人。"还是织她的布，一会儿又有人来告诉她说："曾参杀了人！"这时她心里就有些疑虑，慌乱，但表面上却还故作镇静，仍旧低头织她的布，不说一句话。再过一会儿，又有人来告诉她："曾参杀了人！"这时她再也沉不住气了，丢了织布梭，翻过院墙，便朝郊外直走。后来一打听，才知道全是一场误会②。可见精神相感，终于是有一定限度的。

曾参对于他的父亲，也是一样的克尽孝道，有时孝顺得过分，几乎带着点呆气了。例如有一回，曾参在瓜田里芸瓜，一不留神，把一棵茁壮的瓜苗给斩断了。他的父亲曾皙怒不可遏，顺手抓起一根大木棍，兜背就给他这么一棍。他居然逆来顺受，全不躲闪。这一棍着着实实打在他的背上，打得他跌仆在地，半天昏迷不醒。后来他终于苏醒过来，背上虽然还火辣辣的疼痛，因为是孝子，毕竟还脸上带着笑容，去问候他的父亲，说："刚才得罪您老人家，您老人家教训儿子，可不曾用力过猛，闪了手吗？"问候已毕，便回到屋子里去，弹琴唱歌，一若平时，让父亲知道自己早已经心平气和，一点没有怨恨的意思。

事情过后，曾参觉得这回孝道还行得不错，多少带着点得意的心情去见他的老师孔子。孔子早已知道这回事了，却很不以为然，预先向他的门弟子说："曾参来了，不要让他进门。"曾参吃了闭门羹，感到很是委屈，以为自己并没有什么错处，老师却白眼相加。心里想不通，便托人去把这番委屈告诉孔子。孔子向来人说："曾参怎么没有错呢？他没听说过从前舜是怎样孝顺他那瞎眼爹的吗？瞎眼爹要打他，若是小棍子，他就给他打几下；若是大棍子，他就一跑了之。这是为什么呢？是逃避那蛮不讲理的暴怒啊！现在那曾参，眼见大棍子打下来还不逃跑，就是存心用自己的身子去抵挡无理的暴怒。若是一棍子给打死了，他爹就要背上不义的恶名声。您想，天底下还有什么比得上这更不孝的呢？"来人回去把孔子的话向曾参转述了，曾参这才恍然大悟：看来孔子教导他要躲避大棍子这一层，无论从道理上讲或从自己的切身经验讲，的确都是正确的③。

在孝道上曾参这位夫子虽然有点迂，可是对于教育子女，却还是有他值得称道的好办法。例如据说有一天，曾参的妻要到市上去买东西，小儿子也嚷着要去，跟随着妈妈的身后哭泣。曾

参的妻子诓孩子说："回去吧，等妈妈赶集回来，杀猪给乖儿子吃。"孩子信以为真，怀着希望，用手背擦着泪汪汪的眼睛回家去了。曾参的妻子刚从市上回来，曾参就去磨刀杀猪。曾参的妻子忙拦住他说："我不过是和小孩说了句把顽话，你怎么就认了真呢？"曾参却一本正经地向他的妻说："小孩子是不能戏耍他的，为什么呢？因为小孩子本来没有知识，经过父母的教育才渐渐具有知识。如今你欺骗他，就是教他拿你欺骗他的这一套去欺骗人。并且母亲既然欺骗儿子，儿子也就不再信任母亲，将来你还能拿什么来教育他呢？"终于不听妻子的劝阻，杀了猪，煮好肉来一家人饱吃了一顿④。比起他老子的棍棒政策，这种教育办法自然要高明许多，算是后来居上。

孔子学生当中最有意思的一个，要算是公冶长了。

公冶长有一种最奇特的本领：他懂得各种鸟雀的语言。在更古的时代，只有一个伯益和他媲美，因为伯益也是懂得各种鸟雀的语言的⑤。鸟和兽，据说也像人一样，都有它们各自的语言，可惜人们并不懂得它，或者懂得它的人太少。不过从春秋时代起，根据古书的记载，懂得鸟兽语言的人似乎就慢慢多起来了，例如春秋时代初期，有个介葛卢，是个小国的国君，从他的国家跑来朝见鲁僖公，听见廊下牛鸣的声音，便向鲁僖公说："那牛说，它生了三个儿子，都用来做了牺牲了。"鲁僖公命人一查问，情况果然正如介葛卢所说⑥。这是懂得牛的语言的。还有懂得马的语言的。东汉时代，广汉有个杨翁仲，据说能懂鸟兽的语言。有天他驾了一匹跛足马到田野去，看见田野那边也有一匹马正在啮草。两匹马遇见了，就隔着几块田，仰着脖子萧萧地鸣叫起来。杨翁仲便告诉他的御者说："这两匹马在互相嘲骂。"御者说："您怎么知道呢？"杨翁仲说："那马骂我们这边驾车的马是

跛足马，这马也骂那边嚼草的马是独眼马。”御者不相信，亲自跑去看了一看，那边那匹马果然是匹独眼马⑦。除此而外，三国时代魏国的管辂也能懂得鸟语，听了喜鹊告急的鸣声就知道村子东北有一个恶妇亲手把她的丈夫杀死了⑧。唐代的白龟年，能辩“九天禽语、九地兽言”，听了雀儿叫，知道城西民家粮仓里有馀粟散落在地上；听见厩马嘶，又知道槽中饲料发了热不能吃⑨。如此等等，不一而足。还可以举上成十的例子，说明还有人能懂猪语，懂蛇语，懂老虎语，甚至懂蚂蚁语的，都从略了。这些无非表明：鸟兽和人类一样可用它们的发声器官发出简单的声音来表达它们的思想感情，所谓“禽言兽语”完全是有可能的。

却说公冶长有一次从卫国回到鲁国，经过鲁国边境一个名叫二堺的地方，忽然听见树林里一群鸟雀在那里叽叽喳喳地噪叫。公冶长侧着耳朵一听，就听见鸟雀们互相呼唤：“到清溪去吃死人肉啊！到清溪去吃死人肉啊！”公冶长心里暗暗纳罕，还是继续走他的路。

不久，遇见一个老太婆，坐在大路旁边哭泣，哭得非常伤心，公冶长问她为什么哭，老太婆说：

“我的儿子前天出门去，直到现在还没有回来，多半是给人谋害死了，连尸首的影子都找不到，天哪！”

公冶长说：

“您不要急。刚才我听见一群雀儿在树林里呼唤，说什么‘到清溪去吃死人肉啊’，您前边去看看，说不定是您的儿子遭了凶呢。”

“咦，你是什么人啊？你怎么知道雀儿说话的事呢？”

“我叫公冶长，老太太，我是懂得点这门学问的。”

老太婆把“公冶长”这名字在心里记住了。于是跑到清溪去一看，果然躺了具尸首在那里，正是自己的儿子。老太婆登时呼

天抢地地喊起冤来，告状一头告到村公所。村官问老太婆：

“凭什么你知道你的儿子是死在清溪的？”

“路上遇见公冶长告诉的。”

“这就奇怪了，”村官沉吟说，“公冶长如果不杀人，就断不会知道得这么清楚。”

于是派人去把公冶长捉了来，解送到县里去，关在县衙门的监牢里。

狱官问公冶长：

“你为什么杀人？”

公冶长分辩说：

“我从来不杀人，只是懂得点点鸟雀的语言。”

于是就把先前怎样听见鸟雀们在树上互相呼唤“到清溪去吃死人肉啊”的事由一五一十地诉说了一番。

狱官听了并不十分相信。想了一想，说：

“那么这样吧，权且收监，找一个试验的机会。若是真懂得鸟语呢，那就无罪释放；若是不懂装懂，就证明确实是杀了人，只好抵罪，再没二话可说。”

公冶长仍然被关进监狱，等候实验的机会。一直关了六十多天，监狱附近，并不见鸟雀的踪影。

有一天，狱门的栅栏上忽然飞来了几只雀儿，站在那里，咭咭咕咕，叫个不休。公冶长见了，不说一句话，只是微微发笑，大有心领神会的光景。

狱卒一见这情况，就去告诉狱官；狱官把公冶长叫到跟前，问道：

“雀儿叫些什么，惹你好笑？”

公冶长说：“我听见雀儿们说：

咭咭咕咕，

白莲水边，
翻了车子，
倒了黍粟。
泥沦车足，
公牛折角。
收之不尽，
相呼共啄。”

狱官不信，派人去验看了一番，果然一切都如公冶长所说，这才知道他真个无罪，于是把他释放了⑩。

公冶长解鸟语的故事有各种各样的传说，大都以关监为枢纽，以释放为结束。有一个故事开头说，正因为公冶长能懂百鸟的语言，当时就有一只猫头鹰来报告他说：“公冶长，公冶长，南边有个死獐。你吃它的肉，我吃它的肠。”公冶长跑去一看，果然得到一只死獐，便把死獐拖回家去，却连肠子都独自个吃掉了，没有分一点给猫头鹰。猫头鹰怀恨在心，第二次又像前番那样地去报告公冶长。公冶长跟即赶去，远远看见一群人围住个什么物事在那里吵闹，以为准定又是死獐，大家在那里争夺。便发急地一边跑一边喊道：“不要吵！不要吵！是我打死的！”跑拢一看，却是直挺挺躺在地上的一具死尸，并不是什么死獐。于是来得正好，给大家一把抓住；这时纵然长有一百张嘴，也分辩不清楚，就这样便给送去关进了监牢⑪。至于以后的情节，则和前面那个故事所讲的差不多。自然，这个故事对于作为孔子的高足弟子公冶长说来，未免有损他的可爱形象。还是下面一个故事更近情理，也更有意思些。

贫穷的公冶长赋闲在家，无以为生。有天来了个雀儿，绕着公冶长的屋子一边飞一边叫：

公冶长，公冶长，
南山有个虎驼羊；
你吃肉，我吃肠，
快去取来莫彷徨。

公冶长照着雀儿所说，一去就找到了那只死羊，拖回家去，和雀儿分来吃了。以后不久，丢失羊的那家人追寻踪迹，来到公冶长的家，看见挂在墙上的一对羊角，正是所丢失羊的角。于是认为公冶长偷了他的羊，告状告到鲁君跟前。鲁君派人传公冶长去讯问，公冶长分辩说是听了雀儿的话。但是鲁君不相信人能听懂鸟雀的语言，认为准是编造的谎话，便把他来下了狱。

公冶长下狱的事，给老师孔子知道了，孔子素来知道他这个学生既有奇才异能，为人又清廉正直，决不会干出偷盗之类无耻的勾当，便去向鲁君申辩，请求释放他的学生。可是鲁君以为罪证确凿，难于宽恕，仍旧把含冤的公冶长关在监里。孔子回去只得叹息说："我这学生虽然陷在绳索的捆绑中，却不是他应得的罪过啊！"

公冶长被关在监狱里，过了一些时候。忽然有一天，又飞来一只雀儿，在监狱的门窗外边飞边叫：

公冶长，公冶长，
齐人出兵侵我疆；
沂水上，峄山旁，
快去抵御莫彷徨。

公冶长把雀儿的话向狱吏说了，请狱吏转告鲁君。鲁君听了狱吏的报告，也还是十分怀疑，不肯轻易相信，但事情太重大了，不能不提防着几分。姑且如公冶长所说，试派几名探子，到边境去探听一下。哪知探子转来报告说，齐国的军队已快开到

边境线上来了。鲁君这才着了慌，赶紧发兵应敌。由于事先多少有些准备，加上战士们的同仇敌忾，竟打了个大胜仗，保全了疆土，把齐国人驱逐回去了。鲁君这才知道公冶长确实懂得鸟语，先前关他进监真是冤枉，便把他从监狱里释放出来。论功行赏，这次打退邻国的侵犯，公冶长是第一功，便打算封他一个大夫的官职。但是谦逊的公冶长却耻于以懂得点点鸟语得官，再三辞谢不受，终于还是以布衣的身分回到家里⑫。孔子爱重公冶长的才德，后来便把自己的女儿嫁给了他⑬。

孔子的观察和论断他的学生，一向都是很准确的。但也偶然有失察的地方，那就是对于宰予和澹台子羽。

澹台子羽又叫澹台灭明，是个真正的勇士和君子，可是相貌却长得很丑恶，初入孔门时，连孔子也不大看重他，后来知道他的品质和为人，才带着感叹的口气这么说：

“以貌取人，失之子羽。”⑭

澹台子羽不但相貌丑恶，连手掌都生得很奇怪：是分岔的手掌⑮。但是这畸形的怪人，却具有过人的胆量。

有一次，澹台子羽携带着一块价值千金的白璧，从延津（在现在河南省延泽县北）渡黄河过去。船到中流，忽然风波起了来，并且一开始来势就很猛。

原来黄河的水神河伯，打听到澹台子羽携带着价值千金的白璧正从黄河渡过，便派了大波之神阳侯和两条蛟龙前去兴波作浪，企图弄翻他的船，夺下他的璧。

阳侯，原是古时候的一个诸侯，因为有罪，投江自杀，死后成为大波之神⑯，做了黄河水神河伯的部属。现在奉命去劫夺澹台子羽的璧，便一面兴起大波大浪；另外又叫两条蛟龙去挟持着他的船。

这时候又是风又是雨，天昏地暗，白浪滔天，浪涛中两条蛟龙缭绕在船的一旁，昂头奋尾，张牙舞爪，狰狞可怖。船在风浪中骤起猛落，船上的人都吓得脸色发白。只有澹台子羽，心里知道这是怎么一回事，便巍然站在船头，大声说道：

“不要再玩弄你们那套下流的手段了吧！谁要想得到我这块璧，用正当的方法请求，可以；要用威力来胁迫、挟制，却不行！”

说罢，就左手擎着璧，右手拔出腰间的宝剑来，左挥右舞，奋力和蛟龙搏斗，刹时之间，两条蛟龙都被杀死在河心了，殷红的血染赤了大片河水。阳侯骤然失掉威势，知道自己能耐有限，赶快收拾起风浪，躲得无影无踪。于是澹台子羽坐的船便安然渡过了黄河。

船过河后，澹台子羽便把手上擎的那块璧扔了出去，鄙夷地丢在河里，说：

“拿去吧！”

可是说也奇怪，那块璧又从水里一弹弹转来，落到澹台子羽的身旁。这样一连丢了三次，都弹转来。——大约河伯遭了这场没趣，也实在没有脸面从胜利者手中要这块璧了。澹台子羽见河伯不肯要璧，便把璧在岸边石头上砸了个粉碎，然后扬长而去，表示自己不是为了一块璧而战斗，而是为了比一块璧更要宝贵的东西[17]。

关于澹台子羽斩蛟的传说，另外有一个，又和这稍稍不同。

据说澹台子羽从吴国的干遂得到一把有名的宝剑，回来渡过长江，遇见阳侯兴起大风大浪，并驱使两条蛟龙夹绕在船的两旁，要来夺他的宝剑。澹台子羽向舟子们说：“你们说，遇到两条蛟龙绕船，双方能够同时都活下来吗？”舟子们都说：“当然不能。”澹台子羽于是撩开衣服，拔出宝剑，说：“权当这条身子是江

心里的一堆腐肉朽骨罢了，何必定要为了保全生命而丢掉宝剑呢！”于是跳进江心，和两条蛟龙奋战，杀死它们以后，又跳上船来，一船的人都得到了活命⑱。

澹台子羽在孔门受业以后，虽说一时被孔子忽视，自己却知道发奋努力，使学业德行一天比一天有上进。后来到南方游学，自己也招收门徒，随从他的弟子达到三百人之多，连各国诸侯都知道他的大名：这倒是孔子始料所不及的⑲。

至于那宰予呢，虽然和子贡同列在孔门四科的言语科⑳，却的确是无善行可考，远远不及子贡。尽管他话说得很漂亮，他的行为却始终跟不上他的言语，所以后来孔子批评自己说：“以言取人，失之宰予。”㉑宰予在大白天睡觉被孔子责骂的事且不用说了㉒，现在且把有一次孔子带领着门徒坐车经过古代殷纣王的都城朝歌的事略提一提。

朝歌这座古城，过去在纣的荒淫的影响下，曾经繁华绮靡到了极点，城里的男男女女百事不问，只知道唱歌玩乐，因而导致亡国丧邦的惨祸。孔子的车队经过这里时，颜渊赶紧加上一鞭，让车子快快地跑过。其他弟子都拿袍袖遮住脸面，不让这凶恶地方的影像来污染了眼睛，可是就中宰予却独自在那里观看，大约还不仅仅是略看一看，而是看得津津有味，看得忘形发痴。这一下可惹恼了性刚气猛的子路，忽地提起一腿，把他从车上踢了下来。宰予被踢下大车，跌了个发昏章第十一，只好屁股疼痛地半身躺卧在地上，哼哼着，眼看着一连串大车在烟尘滚滚中急驰而去㉓，证明孔子对宰予的慨叹不是没有缘故的。

---

① 《论衡·感虚篇》：“曾子之孝，与母同气。曾子出薪于野，有客至而欲去。曾母曰：‘愿留，参方到。’即以右手搤其左臂，曾子左臂立痛，即

驰至问母曰：'臂何故痛？'母曰：'今者客来欲去，吾搤臂以呼汝耳。'"

② 《战国策·秦策一》："昔者曾参处费，费人有与曾子同名族者，而杀人。人告曾子母曰：'曾参杀人。'曾子之母曰：'吾子不杀人。'织自若。有顷焉，人又曰：'曾参杀人。'其母尚织自若也。顷之，一人又告之曰：'曾参杀人。'其母惧，投杼逾墙而走。"

③ 《说苑·建本》："曾子芸瓜，而误斩其根。曾晳怒，援大杖击之，曾子仆地。有顷，苏，蹶然而起，进曰：'曩者参得罪于大人，大人用力教参，得无疾乎？'退屏鼓琴而歌，欲令曾晳听其歌声，令知其平也。孔子闻之，告门人曰：'参来，勿内也。'曾子自以无罪，使人谢孔子。孔子曰：'汝闻瞽瞍有子名曰舜，舜之事父也，小箠则待，大箠则走以逃暴怒也。今子委身以待暴怒，立体而不去，杀身以陷父不义，不孝孰是大乎？'"

④ 《韩非子·外储说上》："曾子之妻之市，其子随之泣。其母曰：'女还；顾返，为女杀彘。'妻适市来，曾子欲捕彘杀之。妻止之，曰：'特与婴儿戏耳！'曾子曰：'婴儿非与戏也；婴儿非有知也，待父母而学者也，听父母之教。今子欺之，是教之欺也。母欺之，子而不信其母，非以成教也。'遂烹彘也。"

⑤ 见"羿禹篇"(下)第二章。

⑥ 《左传·僖公二十九年》："(介葛卢)来朝，礼之，加燕好。介葛卢闻牛鸣，曰：'是生三牺，已用之矣；其音云。'问而信之。"

⑦ 《论衡·实知篇》："广汉杨翁仲，听鸟兽之音，乘蹇马之野。田间有放眇马，相去鸣声相闻。翁仲谓其御曰：'彼放马知此马而目眇。'其御曰：'何以知之？'曰：'骂此辕中马蹇；此马亦骂之眇。'其御不信，往视之，目竟眇焉。"

⑧ 《三国志·魏志·管辂传》："辂至安德令刘长仁家，有鹊来鸣屋阁上，鸣声甚急。辂曰：'鹊鸣言东北有妇，昨杀夫，告者至矣。'到时果有东北伍民来告邻妇手杀其夫。"

⑨ 宋曾慥《类说》卷五二引《翰府名谈》："白龟年得李白遗书，解辩九天禽语，九地兽言。后游潞州，太守知其有异才，召而询之。庭下有二雀，啾唧而过。太守曰：'彼何言也？'曰：'城西民家有馀粟在地，相呼共食

之。'使人验之，果然。又见廊马仰首而嘶，问曰：'此又何言？'曰：'槽中料热不可食。'"

⑩ 皇侃《论语义疏》引《论释》："公冶长自卫返鲁，行至二堺上，闻鸟相呼：'往清溪食死人肉。'须臾见一老妪当道而哭。冶长问之，妪曰：'儿前日出行，于今不反，当是死亡，不知所在。'冶长曰：'向闻鸟相呼，往清溪食肉，恐是妪儿也。'妪往看，即得其儿也，已死。妪即告村司，村司问妪：'从何得知之？'妪曰：'见冶长道如此。'村官曰：'冶长不杀人，缘何知之？'因录冶长付狱。主问冶长何以杀人，冶长曰：'解鸟语，不杀人也。'主曰：'当试之。若必解鸟语，便相放也；若不解，当令偿死。'驻冶长在狱中六十日。卒日，有雀子缘狱栅上，相呼啧啧嗹嗹。冶长含笑。吏启主：'冶长笑雀语，是似解鸟语。'主果问冶长：'雀何所道而笑之？'冶长曰：'雀鸣啧啧嗹嗹，白莲水边，有车翻覆黍粟，牡牛折角，收敛不尽，相呼往啄。'狱主未信。遣人往看，果如其言，于是得放。"

⑪ 《古今图书集成·禽虫典》卷四〇引《青州府志》："世传冶长能解百禽语。云，盖当日有一鸱来报冶长，曰：'冶长，冶长，南有死獐，子食其肉，我食其肠。'长果往得獐。乃无意饲鸱肠也，鸱怨之。居无何，鸱又来报如前。长复往，望见数人围一物而哗。长以为死獐，恐人夺之，遥呼曰：'我击死者。'至，乃一死人，非獐也。众遂逮长见邑宰。"

⑫ 《绎史》卷九五引《留青日札》："公冶长贫而闲居，无以给食，其雀飞鸣其舍，呼之曰：'公冶长，公冶长，南山有个虎驼羊，尔吃肉，我食肠，当亟取之勿彷徨。'子长如其言，往取食之。及亡羊者迹之，得其角，乃以为偷，讼之鲁君。鲁君不信鸟语，逮系之狱。孔子素知之，为之白于鲁君，亦不解也。于是叹曰：'虽在缧绁之中，非其罪也。'未几，子长在狱舍，雀复飞鸣其上，呼之曰：'公冶长，公冶长，齐人出师侵我疆，沂水上，峄山旁，当亟御之勿彷徨。'子长介狱吏，白之鲁君，鲁君亦勿信也。姑如其言，往迹之，则齐师果将及也。急发兵应敌，遂获大胜。因释冶长，厚赐之。欲爵为大夫，辞不受，盖耻以禽语以得禄也。"

⑬ 《论语·公冶长》："子谓公冶长，可妻也，虽在缧绁之中，非其罪也；以其子妻之。"

⑭ 见《史记·仲尼弟子列传》。

⑮ 《太平御览》卷三七〇引《论语摘辅象》："澹台灭明歧掌。"

⑯ 《汉书·扬雄传》注："应劭曰：'阳侯，古之诸侯也，有罪，自投江，其神为大波。'"

⑰ 《博物志·异闻》："澹台子羽渡河，赍千金之璧于河。河伯欲之，至阳侯波起，两蛟夹船。子羽左掺璧，右操剑，击蛟皆死。既渡，三投璧于河，河伯跃而归之，子羽毁而去。"

⑱ 《吕氏春秋·知分篇》："荆有次非者，得宝剑于干遂。还反，涉江，至于中流。有两蛟夹绕其船。次非曰：'子尝见有两蛟绕船，能两活者乎？'船人曰：'未之见也。'次非攘臂祛衣，拔宝剑曰：'此江中之腐肉朽骨也，弃剑以全己，余奚爱焉？'于是赴江刺蛟，杀之而复上船，舟中之人皆得活。荆王闻之，仕之执圭。孔子闻之曰："夫善哉，不以腐肉朽骨而弃剑者，其次非之谓乎！'"按事又见《淮南子·道应篇》，文略同。其事既与澹台子羽事相类，人复与孔子同时，因疑即澹台子羽传说之分化，因略取以实澹台子羽故事。

⑲ 《史记·仲尼弟子列传》："澹台灭明，字子羽，状貌甚恶，欲事孔子，孔子以为材薄。既已受业，而退修行，行不由径，非公事，不见卿大夫。南游至江，从弟子三百人，设取予去就，名施乎诸侯。"

⑳ 《论语·先进》："言语：宰我、子贡。"

㉑ 见《史记·仲尼弟子列传》。

㉒ 《论语·公冶长》："宰予昼寝，子曰：'朽木不可雕也，粪土之墙不可圬也。'"

㉓ 《水经注·淇水》引《论语考比谶》："邑名朝歌，颜渊不舍，七十子掩目，宰予独顾，由蹙堕车。"

第十章

我们在本篇第六章里讲过孔子见老聃的故事，这一章准备把老聃和墨翟的神话传说大略讲一讲。

如果说孔子和老聃是“道不同不相为谋”，一个走流沙，一个上朝堂，各走各的道路，那么老聃和墨翟更是一个出世，一个入世两个迥不相同的人物。现在由于篇幅的关系，姑把这两个人物并为一章，使他们成为鲜明的对比。

老聃，姓李，名耳，一般人称他为老子，是楚国苦县厉乡又叫濑乡（在现在河南省鹿邑县东）的人[①]，据说他的母亲在生他之前早已怀了七十二年的孕，剖开左边的腋窝才生下他来。他刚一生下就是一个白头发白胡子的小老头，所以人们叫他做“老子”。又说，老子的母亲在一棵李树下生了老子，生下来就会说话，指着李树向他母亲说：“就拿这棵树的名称来做我的姓吧。”因此老子就姓了李[②]。至于老子为什么名叫“耳”又叫做“老聃”呢？这也有不同的说法。有说老子的耳朵是光光的，没有耳轮，所以叫“聃”，“聃”就是“耳漫无轮”的意思[③]。有说老子的耳朵极长，长到了七寸[④]，这已经是“两耳垂肩”、大福相人的状貌了；更有说老子的耳朵有七尺长[⑤]，这长度实在未免惊人，可以和大耳国的先生们媲美，将自己的耳朵拿来作被盖和褥子使用了[⑥]：由于长耳朵的特点，所以才命名为“耳”。其实这一切无非都是好奇的人们各抒己见，都把老子这个历史上著名人物的姓氏名

号做了神话性的解释罢了。

是的，一般人都是把老子当做神仙看待的。即以孔子见到老子的时候，关于老子的年龄，也有种种不同的说法。有说那时老子已经一百六十多岁，有说已经二百多岁⑦。更有夸大的说法，说老子原本是三皇时候的人⑧，那么孔子见到老子时，年岁至少应该有两三千岁了。不是神仙还是什么？

作为神仙的老子，还有关于他的种种奇闻异说。有说他能隐去自己的身子，灭掉留下的足印⑨；有说他骑了白鹿走进娘胎里面⑩；有说在他家乡濑乡后人替他建立的神庙里，有九口井，谁要是汲取其中一口井的水，其他八口井的水都会随着动荡起来⑪，等等。比较起来，下面一个传说却是更有意思。

据说从前有个叫傅先生的人，从小就喜欢学道修行，后来跑到焦山（在现在江苏省镇江市）的一个洞穴里去隐居起来，在那里勤修苦练，一直修炼了七年，却并没有成仙成道。忽然李老君来点化他，给了他一只木钻，叫他拿这只木钻，去钻一个五尺多厚的石盘。说："如果你把这块石盘钻穿了，自然就会功行圆满，得到神仙的要道。"

这可真是很不简单的事呀！它比起古话所说的"铁杵磨绣针，功久自然成"还不知道要困难多少倍。"铁杵磨针"的故事，也有大同小异两种传说，都出在古代的四川。一个说是晋朝时候的窦子明，到圌山去修道，修了几年没修成，有点心灰意懒想要收拾行李回家去。经过一座桥，看见一个女人正拿了条铁杵在溪边大石头上使劲地磨呀磨的。窦子明非常诧异，问她在做什么，她就回答出了前面那两句我们已经引用过的古话。窦子明听了深受感动，马上打消回家的念头，仍然去到圌山，潜心修道，后来果然白日升天，成了仙人。所以圌山又叫窦圌山（在现在四川省江油县东北，接彰明县界），那座桥也被命名为仙女桥，

说铁杵磨针就是仙女有意的指点[12]。这是铁杵磨针的传说之一。另一个传说是说唐代的李白，在彭山县象耳山读书，学业未成，也想弃学回家。经过山下一条溪，看见溪边有个老太婆在磨铁杵，问磨杵干什么，回答说“打算做根针”，绝顶聪明的李白一下子就感悟了，马上仍旧回到山中，勤攻苦读，终于完成了学业。那座溪后来便叫做“磨针溪”，说磨针的老太婆姓武，旁边有座崖叫武氏崖[13]。姓武的老太婆想来也是仙人之流了。

拿铁杵磨针自然是很艰难的，但你只须一个劲儿磨去就成了，只要有恒心，不管多么费事，总有一天会磨成绣花针的。至于拿木钻要去钻穿一块五尺厚的石盘呢，问题就没有这么简单。你可不能一个劲儿拼命钻就完事呀！谁都知道，石头比木头硬，何况有五尺厚；木钻呢，最多不过尺把长（两三尺长就会要碍手碍足了），如何使这短而软的东西去钻穿那硬而厚的东西，而在最后还能保存一点点馀剩的生命呢？要达到这一个目的，就决不是像铁杵磨针那样猛冲猛打所能济事的了，那就必得使每一钻钻下去损耗自己最少，挫伤敌人最多，这就需要大费一番功夫。傅先生拿着老君的赠品，就去蹬在那块石盘上，集聚了全身的精神在眼睛上和手腕手臂上，谨慎小心到了极点地慢慢地钻着，每一钻差不多都用了最大的智慧去思考，研究，和最灵巧的技艺去刻削，琢磨。这样劳心苦思，用志不分地钻呀，钻呀，一直钻了四十年，从一个年富力强的中年汉子直钻到成为头发、胡子完全白了的老翁，五尺厚的石盘果然在一天早上被他用老君送他的那把木钻钻穿了，最后还剩了比蚕豆大不了多少的一段木头拿在手中。这人据说果然便得道成了神仙[14]。也许这真是一段美妙的神话，也许不过是一段譬喻，是一段如《庄子·养生主》中“庖丁解牛”那样有关养生的譬喻罢了。不管怎样，它终归是很有意思，能够使人受到启发的。

老子的生平传说不多，直到他接见过孔子，西出函谷关的时候，这才又有了一些关于他的神话传说。

自从孔子去后，住在家乡的老子，眼见王室衰微，诸侯跋扈，到处是一片干戈扰攘，乱糟糟的，自己拿着没有办法，看着又实在教人心烦头痛，便决心隐遁到人烟稀少的西域去。于是摒挡了一下家事，驾上一头青牛，挽了一辆薄板车，自己坐在车上，把一点简单的行李随带在身边，向着西方的函谷关慢慢走去[15]。关口上守关的一个官儿名叫关尹喜，平时修仙慕道，也是有点儿"道根"的人[16]；老子还没来时，根据数术的推算，他就知道有真人将要到来。于是他天天站在关上望气，好几天以前就望见有一大股紫气从东方冉冉而来，越来越近。这天中午，果然看见老子驾着青牛薄板车慢条斯理地从隘道上走了过来，摇晃着脑袋，半闭着眼睛，似乎还在车上打瞌睡[17]。关尹喜一看，知道这个长耳朵老头子正是他日夜思盼的异人，于是赶紧率领关上的僚属、兵丁，去把老子热情地迎接着，而且央挽他留住下来，一住就是好几天。除了导引他在关前关后赏玩风景而外，馀下就是抱了一些竹片，拿了刀笔，到他的住房去，连劝带逼，硬要他给著几篇书才让走。老子没有办法，只好又用了十多二十天的工夫，拿起刀笔，细眯着眼睛，一面想，一面在这些竹片上颤巍巍地刻划了"道可道，非常道"等五千多个大字，分做上下两篇，本来没有书名，后人因为这书的上篇开头有个"道"字，下篇开头有个"德"字，给它取名《道德经》又叫《老子》，这才勉强交了卷[18]。老子把他的稿件完篇交卷以后，又住了两三天，终于辞谢了关尹喜盛情殷意的挽留，仍旧驾上他那老牛破车，出得关口，到昆仑山附近的流沙一带去隐居起来了。

至于关尹喜以后的情况怎么样呢？这又有两种说法。一说他当时也和老子一同出关到流沙去了[19]。一个说老子临别的时

候，对他这么说："你好好在这里修道，满了一千天以后，到成都青羊肆来找我。"满了一千天，关尹喜果然到成都青羊肆去寻找老子。只见老子骑了一头青羊，从天空中冉冉降落下来[20]，据说就在那里点化关尹喜成了仙。后人在老子下凡度关尹喜的地方修了一座道观，叫"青羊观"[21]，现在叫青羊宫，属成都市郊文化公园。宫里三清殿的左右还陈列有一对青铜铸的羊，多少年来已经被游客摩挲得闪闪发亮了。

当孔子坟墓上的树木渐渐成长起来、变得高大的时候，在鲁国的某个地方，又诞生了和孔子同样抱有救世精神而比孔子表现得更积极，更有力量的墨子。墨子，姓墨，名翟，大约和他的同乡公输般即鲁班一样，都是手工业者出身[22]。他善于制造各种灵巧的机械，也像他那同乡鲁班一样，曾经用木头造了一只鸢，把它放到天上去，接连飞翔了三天，还没看见它落下来[23]，可见他技艺的高妙。而他最擅长的，还不在于木鸢这类灵巧的小工艺。他生在"强凌弱，众暴寡"的战国时代，眼见在掠夺战争中人民遭受的痛苦，因而反对侵略，主张"非攻"。他最擅长的，是制造各种守城用的器械，来帮助小国抵抗大国的侵略，和孔子相像，墨子也有很多弟子。墨子的弟子崇奉老师比孔子的弟子崇奉老师感情还要真挚。据说只要他发出号令，叫弟子们干某一桩事情，弟子们便可以毫不迟疑、赴汤蹈火地去干，即使牺牲生命，也在所不惜[24]。

禽滑釐是墨子的大弟子，也是直接传授墨子衣钵的高足弟子，起初在孔子的弟子子夏那里求学，后来才拜墨子做了老师。墨子平生的学问和本领，都被禽滑釐学到了手，以至在一段时间里，学生和老师齐名[25]。

话虽是这么说，禽滑釐能在老师那里学到一点本领，可也真

是不容易呀！照手工业这一行的规矩，在参师以后的三年中，徒弟只有替师傅服役的分儿，却休想学到一点什么手艺。禽滑釐拜墨子为师的时候，起初三年，也是辛辛苦苦地替老师服役，手和足都磨起了茧疤，皮肤也被风吹日晒弄做了黑黝黝的颜色，要想向老师学点什么本领，却总是不好意思开口。

墨子早看出了他的心意，着实也有些可怜他，表面上却不露声色。直到三年期满，墨子才准备了一篮子酒食，带着禽滑釐到泰山脚下去，找个清静的地方，拔了些茅草来铺在地上，师徒俩席地对坐下来，墨子替禽滑釐斟上一杯酒，祝贺他满师卒业。禽滑釐接过酒钟，向墨子拜了两拜，闷闷地把酒喝了，放下酒钟，微微叹口气，不说一句话。

墨子微笑了笑，关心地问：

“你对我有什么要求，只管说吧。”

禽滑釐一听墨子这话，他那张黧黑瘦劲的面孔，不觉兴奋得泛出红光，赶紧又向墨子深深地拜了两拜说：

“弟子想向老师请教的，乃是怎样守城，防御敌人侵略的方法。”㉖

“问得好呀！”墨子十分高兴地说，“这正合于我的宗旨。你为什么定要学这门本领呢？”

“我听见圣人说，”禽滑釐说，“如今的世道坏了，连凤鸟都隐藏着不肯出来，诸侯背叛了他们的宗主国，恃强凌弱，以大攻小，到处是一片干戈扰攘。这当中小国人民最吃苦头。因此我的志愿就是想学习防御的方法，保卫小国不受大国的侵凌。”

“你知道有些什么攻城的战具需要防卫的？”

“我知道的大概不外乎是这些，”禽滑釐思索地屈着指头回答：“临车、钩梯、冲车、云梯、土山、空洞等共是十二种。请问要防守这十二种攻城的战具应该用什么方法？”

“这并不难呀，”墨子说，“大体上说来，只要城池巩固，防守的器械具备，燃料、粮食准备得充足，君民之间相亲相爱，又能得到四邻诸侯的救援，那么任什么攻城的战术也是可以对付的了。不过要说到具体的防御方法，那就还得慢慢学习，你先别着急。”㉗

于是，在这以后不久的一段时间中，墨子就把守城的用具共是六十六种，绘成图样，逐步详细地讲给禽滑釐听㉘。禽滑釐学到了防守的本领，又学到了墨子的“兼爱”、“非攻”的精神，走到哪里，就在哪里宣传老师的教义。

那时候有个名叫杨朱的人，正聚了一群门徒，在某地讲“为我”的学说，和墨子“兼爱”的学说唱对台戏。禽滑釐就去会见杨朱，问杨朱道：

“你处处讲‘为我’，我请问你，假如去掉你身上的一根毫毛，就能拯救天下的人，你肯干吗？”

“天下不是一根毫毛可以拯救得了的。”杨朱说。

“假如能拯救得了，你肯干吗？”

杨朱脸色难看地把头勾着，不说一句话。

禽滑釐见杨朱不说话了，只好走出来，向杨朱的弟子孟孙阳说：

“你的老师为什么不肯说话？”

“你还不了解我们老师的心意，”孟孙阳说，“让我来替他解释解释。——我请问你，假如有人只消稍微损伤一点你的肌肤，就可以得到万两黄金，你肯干吗？”

“我当然肯干！”禽滑釐毫不迟疑地说。

“假如有人砍掉你一只手，或一只足，就可以拿去换得一整个国家，你肯干吗？”孟孙阳又问。

禽滑釐觉得上了孟孙阳问话的圈套了，就思考着，暂时没有

回答。

“一根毫毛比一片肌肤轻微,”孟孙阳说,“一片肌肤比一段手足轻微,这是很明白的了。但是把毫毛积聚起来就可以成为肌肤,把肌肤积聚起来就可以成为手足;一根毫毛是整个身体当中的万分之一,怎么可以因为一根毫毛轻微就不重视它呢?”

禽滑釐叹了口气,鄙夷地说:

“随你怎么说吧,我说的是利人群,你说的还是利个人,这一点我们始终是说不拢的。拿你的话去问老聃、关尹,那么你会是对的;拿我的话去问大禹、墨翟,那么我就是对的:所谓是‘道不同不相为谋’,我也不必和你多谈了。”

说完,就忿忿地走了出去;孟孙阳还装做满不在乎的样子,掉转头去又兴高采烈地和杨朱的门徒以及来宾在庭院里谈起其他的事情来了[29]。

墨子的“兼爱”和“非攻”的精神,从以上所写两段有关禽滑釐传说里,也可以侧面地见到一个大概。但是后来的道家方士之流,却说墨子在八十二岁的时候,忽然大彻大悟,悟出“世事已可知,荣位非常保”的道理,想去追随赤松子的行径修仙学道。不久果然进了周狄山,听见山间有读书声;晚间他睡下后,又有人拿衣服来替他盖足。墨子静候了一会儿,真个见到有神人来传授他的神仙要道,还给了他一部新书,讲五行变化等方术。墨子后来便修行成了地仙,并且根据仙书所说和他自己实验的结果,撰写了一部叫做《五行记》的书。到汉武帝时候,墨子还在。汉武帝曾经遣人礼聘墨子,墨子不愿应聘入朝;常喜欢独自周游五岳名山,身轻体健;看他的颜色,只有五十多岁的光景[30],等等。由此可见中国仙话侵入神话范围的广远,连积极入世的墨子也被改装成为消极遁世的仙人了。

① 《史记·老庄申韩列传》:"老子者,楚苦县厉乡曲仁里人也,姓李氏,名耳。"正义:"厉音赖;《晋太康地记》云:'苦县城东有濑乡祠,老子所生地也。'"

② 《神仙传》卷一:"(老子)母怀之七十二年乃生,生而白首,故谓之老子。或云,老子之母适李树下而生老子,生而能言,指李树曰:'以此为我姓。'"

③ 《史记·老庄申韩列传》正义:"聃,耳漫无轮也。"

④ 《太平御览》卷三六六引《抱朴子》:"老子耳长七寸。"

⑤ 唐李冗《独异志》卷上:"老君耳长七尺。"

⑥ 唐李冗《独异志》卷上:"《山海经》有大耳国。其人寝,常以一耳为席,一耳为衾。"

⑦ 《史记·老庄申韩列传》:"(老子)与孔子同时;盖老子百有六十馀岁,或言二百馀岁。"

⑧ 《汉唐地理书钞》辑顾野王《舆地志》:"老子者,道君也,三皇之始,乘白鹿下托于李母。"

⑨ 《玉函山房辑佚书》辑晋杨泉《太元经》:"老子行则灭迹,立则隐形。"

⑩ 《古小说钩沉》辑《小说》:"老子始下生,乘白鹿入母胎中。"

⑪ 《太平御览》卷一八九引《濑乡记》:"老子庙中有九井,汲一井馀井水并动。"

⑫ 《古今图书集成·神异典》卷二五一引《四川总志》:"窦子明曲江人,为彰明主簿,后弃官,隐于窦坪。未几,至圌山修道,抵仙女桥,见一女人磨针,因问之。答曰:'铁杵磨绣针,功久自然成。'因感悟,复归此山,怡神养性三载,白日升天。今塑像具存。"

⑬ 《蜀中名胜记》卷十二:"(彭山)县东北二十五里有磨针溪,在象耳山下。相传李白读书山中,学未成,弃去。适过是溪,逢老妪方磨铁杵,问何为,曰:'欲作针耳。'白感其言,遂还卒业。妪自言武姓,傍有武氏崖。"

⑭ 梁陶弘景《真诰·甄命授》:“昔有傅先生者,其少好道,入焦山石室中。积七年,而太极老君诣之。与之木钻,使穿一石盘。云:‘穿此便当得道。’其人乃昼夜穿之,积四十年,钻尽石穿,遂得神丹,乃升太清为南岳真人。”

⑮ 《初学记》卷七引《关令内传》:“老子度函谷关,乘青牛薄板车。”

⑯ 《史记·老庄申韩列传》集解引《列仙传》(文字与今本《列仙传》小有异同):“关令尹喜者,周大夫也,善内学星宿,服精华,隐德行仁,时人莫知。”

⑰ 《古小说钩沉》辑《列异传》:“老子西游,关令尹喜望见有紫气浮关,而老子果乘青牛而过。”

⑱ 《列仙传》卷上:“(老子)乃乘青牛去,入大秦,过西关,关令尹喜待而迎之。知真人也,强使著书,作《道德经》上下二卷。”

⑲ 《列仙传》卷上:“(关令尹喜)后与老子俱游流沙,莫知其所终。”

⑳ 明曹学佺《蜀中名胜记》卷二引《古今集记》:“老子乘青羊降,其地有台存。”

㉑ 《太平御览》卷一九一引《蜀本记》:“老子为关令尹喜著《道德经》。临别,曰:‘子行道千日后,于成都青羊肆寻吾。’今为青羊观是也。”

㉒ 见任继愈《墨子》(上海人民出版社 1957 年版)。

㉓ 《淮南子·齐俗篇》:“鲁般墨子,以木为鸢而飞之,三日不集。”

㉔ 《淮南子·泰族篇》:“墨子服役百八十人,皆可使赴火蹈刃,死不旋踵。”

㉕ 孙诒让《墨子间诂·墨学传授考》:“禽子,名滑釐,与田子方、段干木、吴起受业于子夏,后学于墨子,尽传其学,与墨子齐名。”

㉖ 《墨子·备梯篇》:“禽滑釐子,事子墨子,三年,手足胼胝,面目黧黑,役身给使,不敢问欲。子墨子其哀之,乃澄酒块脯,寄于大山,槚茅坐之,以醮禽子。禽子再拜而叹,子墨子曰:‘亦何欲乎?’禽子再拜再拜曰:‘敢问守道。’”

㉗ 《墨子·备城门篇》:“禽滑釐问于子墨子曰:‘由圣人之言,凤鸟之不出,诸侯畔殷周之国,甲兵方起于天下,大攻小,强执弱,吾欲守小国,为

之奈何?'子墨子曰:'何攻之守?'禽滑釐对曰:'今之世常所以攻者:临、钩、冲、梯、堙、水、穴、突、空洞、蚁傅、辕辒、轩车,敢问守此十二者奈何?'子墨子曰:'我城池修,守器具,樵粟足,上下相亲,又得四邻诸侯之救,此所以持也。'"

㉘ 孙诒让《墨子间诂·墨学传授考》:"墨子遂语(禽滑釐)以守城之具,六十六事。"

㉙ 《列子·杨朱篇》:"禽子问杨朱曰:'去子体之一毛以济一世,汝为之乎?'杨子曰:'世固非一毛之所济。'禽子曰:'假济,为之乎?'杨朱弗应。禽子出,语孟孙阳。孟孙阳曰:'子不达夫子之心,吾请言之。有侵若肌肤,获万金者,若为之乎?'曰:'为之。'孟孙阳曰:'有断若一节,得一国,子为之乎?'禽子默然。有间,孟孙阳曰:'一毛微于肌肤,肌肤微于一节,省矣,然则积一毛以成肌肤,积肌肤以成一节,一毛固一体万分中之一物,奈何轻之乎?'禽子曰:'吾不能所以答子。然则以子之言问老聃、关尹,则子言当矣;以吾言问大禹、墨翟,则吾言当矣。'孟孙阳因顾与其徒说他事。"

㉚ 《神仙传》卷八:"墨子年八十二,乃叹曰:'世事已可知,荣位非常保,将委流俗以从赤松子游耳。'乃入周狄山,精思道法,想象神仙。于是数闻左右山间有诵读声音。墨子卧后,又有人来以衣复足,忽见一人,乃起问之。神人曰:'知子有志,好道,故来相候。'于是授以素书,朱英丸方,道灵教戒,五行变化,凡二十五篇。墨子乃撰其要以为《五行记》。乃得地仙,隐居以避战国。至汉武帝时,遣使者杨违,束帛加币以聘墨子,墨子不出。视其颜色常如五十许人,周游五岳,不止一处。"

第十一章

墨子生平的一件有名的传说故事，乃是他止楚攻宋的故事。

原来他的同乡公输般，人们又称他为鲁班的，是个能工巧匠，从鲁国到南方的楚国去谋事，被楚王任用了，就在楚国呆下来。那时楚国和越国，同是南方的两大强国，常常在长江下游进行舟战。楚国地居上游，作战时兵船随着水流前进，来势很猛，可是一遇失败，要后退却是逆流，不但困难，而且迟缓。越国恰恰相反，地居下游，作战时船逆着水前进，固然比较吃力，可是一遇失败，顺着水流一下子就退走了，却是极便当的。越国的水军在地势上因此占了优势，好几次打败楚国的水军。公输般来到楚国，开始替楚王制造舟战的器械。他发明了“钩”和“拒”两种器具：若是敌人的兵船要想后退，他就用“钩”去把它钩住，使它后退不了；若是要想前进，他又用“拒”去把它抵住，使它前进不得。另方面，他又度量钩拒的长短而制作了和钩拒相适应的各种兵器。因而楚兵作战心里有数，而越兵却要听从楚兵的指挥，楚国的水军就在武器和战术这方面占了优势，反过来又有好几次打败越军。

公输般对于他的这番创造发明很是得意，适逢墨子某次因事来到楚国，就向墨子夸耀道：

“我舟战有钩和拒，你的义也有钩和拒吗？”

“我这义的钩拒，比你舟战的钩拒可强多了！”墨子笑笑说。说罢，又态度诚恳地向着比他年纪略长的公输般说：“老兄，难道

你不知道吗？我的钩拒，是用爱来钩，用恭来拒。假如不用爱钩，人们就不会相亲；不用恭拒，人们就会狎侮；狎侮又不相亲，就会很快地离散。因此大家相亲，相恭，就等于大家相利。如今你真个用钩去钩人，人也会用钩来钩你；你真个用拒来拒人，人也会用拒来拒你：大家相钩，相拒，就等于大家相害。这么说来，我这义的钩拒，岂不比你那舟战的钩拒强吗？"①

公输般给墨子一番话说得哑口无言，表面上是认输了，心里却并不服气。过了不多久，公输般又拿竹片木头左一雕又一削，把自己关在屋子里苦心经营了十天半月，制造成功一只喜鹊，把它放到天上去，连飞了三天，都不下来。公输般又向墨子夸耀，以为天下的东西，不会有比它再灵巧的了。

墨子把公输般制造的喜鹊拿在手里，反复看了看，不在意地说：

"这没有什么，这样的东西，我也能造；但是我觉得，你造的这喜鹊，还不如一个普通木匠制造的车辖。你看他在顷刻之间，把一块三寸大小的木头刨削出来，装上车轴，就可以载五十石的重量，你这喜鹊的功用能和它相比吗？因此我们做的工作，要判断它是巧还是拙，只有看它对于人是否有利：有利于人的，我们便说它是巧、是好，否则便只能说是拙、是坏。"②

公输般碰了一鼻子灰，心里闷闷不乐。两人话不投机，只好各自分手。墨子在楚国住了些时候，觉得没有什么可作的，仍然回鲁国去了。

公输般继续作战争武器的研究，最后制造成功一种攻城的有力器械——云梯。这云梯装在战车上，摺叠起来并不显眼，只要机括一发，伸展开去，就会高高地矗入云霄，因此叫它做云梯，又叫它做"蒙天之阶"，是极厉害的攻城武器；楚王打算拿它去进攻宋国的都城。在这之前，据说公输般还根据先前制造喜鹊的

原理，制造了一架能够载人的木鸢，自己坐了它，飞到宋国京城的上空去，盘旋翱翔侦察了一番，然后再飞回来③。那里地形的险夷，守备的强弱，坐在木鸢上的公输般，早已一眼望见，了然于胸了。回来向楚王作了报告，楚王便根据报告，积极整军备武，克期攻打宋国。

宋国是居于楚国和鲁国之间的一个小国，墨子在鲁国听见楚将攻宋的消息，心里吃惊：宋国假如不保，鲁国也就面临危险了。赶紧叫禽滑釐率领了弟子三百人，各持守城的器械，跑到宋国的京都彭城去，帮助宋国人守城。自己也收拾了一点简单行李，准备了少许干粮，打做一个小包，背在背上，急忙从鲁国赶到楚国去，企图制止战争的爆发。他在路上，接连走了十天十夜，足磨破了，血流在地上，撕下衣裳来包裹住，还是走，以至两足都磨起了茧疤，旧茧又生新茧。他忘记了疲劳，顾不上休息，克服平常人所不能忍受的种种困难——这样，他终于在极短的时间之内，走到了楚国的京都郢都④。

一到郢都，只觉得这里除了照旧的热闹繁华之外，又另外添上了些杀气腾腾的景象：兵丁、戈矛、旗帜，城里城外到处都可看见。墨子无心细看，急急忙忙在一条幽静的小巷找到了公输般阔气的寓所，由门丁通报进去见到了他。

公输般从工作房走出来，手里拿了一把曲尺，兴致勃勃地说：

“好啊，老弟，你远道而来，可有什么见教？”

“北方有人侮辱了我，想托你去杀掉他。”墨子说。

公输般沉下脸来，不高兴了。

“我送给你十两黄金。”墨子郑重其事地说。

公输般恼怒地申明说：

“你知道我是义不杀人的。”

“你这话说得很对，”墨子恭恭敬敬向着公输般拜了两拜，说：“可是我也有几句话要说。我在北方，听说你造了云梯，要去攻打宋国。宋国有什么罪过呢！楚国有馀的是地，缺少的是人民，杀缺少的去争有馀的，不能说是智；宋国没有罪，却要去攻它，不能说是仁；明知攻宋无益，却不向楚王力争，不能说是忠；争了，没有达到目的，不能说是强；义不杀少，然而杀多，不能说是知道类比的道理。——这些话，你以为怎样？”

公输般回答不出，只得说：

“你的话是对的。”

“那么，不是可以歇手了吗？”

“这可不成，”公输般说，“我已经对王上说过了。”

“那就请你带我去见见王上吧。”

公输般放下手里的曲尺，带着不得已的神情，想了一想，才说：

“好吧。”

由于公输般的荐引，墨子在王宫的便殿上，见了楚王，向楚王说：

“现在有一个人，不要轿车：却想偷邻家的破车子；不要锦绣，却想偷邻家的破毡袄；不要米、肉，却想偷邻家的糠屑饭：王上您说这是怎么样的人呢？”

“那他一定是犯了偷摸病了。”楚王漫不经心地说。

“楚国的地面方五千里，”墨子说，“宋国却只有五百里，这就像轿车和破车子；楚国有云楚泽，满是兕、犀、麋、鹿，长江、汉水的鱼、鳖、鼋鼍之多，哪里都赛不过，宋国却连野鸡、兔子、鲫鱼也没有，这就像是米、肉和糠屑饭；楚国有长松、文梓、楠木、豫章，宋国却连像样的大树也没有，这就像是锦绣和短毡袄。所以据臣看来，王上派遣军吏去攻打宋国，和这是同类的，臣只能见到

王上会徒然伤害义理，但却达不到目的。”

“话是不错，”楚王点头说，“可是公输般已经替我造好云梯，总得去攻的了。”

“不过成功失败也还是料不定的。”墨子说。

“公输般是天下的巧士，”楚王有点不高兴地说，“他不但会造云梯，并且对攻城的战术很有研究，你怎么能说成功失败料不定呢？”

“只要有木片，我可以和他试一试。”墨子沉静地说。

出于好奇，楚王就叫侍臣去拿了些木片来。墨子从身上解下腰带，放在席地上，弯作弧形，算是城；把木片分作同等的两份，给公输般一份，自己留一份，算是攻城守城的器械。两人于是当着楚王，跪踞在便殿上，认认真真地演习起来。

只见他们各人手拿木片，像下棋一般，你一进，我一架；你一退，我一招：楚王看了简直莫名其妙。公输般用了九种方法，进攻了九回，都被墨子击退。在攻守的演习中，代表攻守器械的木片双方互有损失，可是每回公输般的木片用完了，墨子手里的木片还绰绰有馀。公输般只得歇下手来，脸上现出扫兴的颜色。

“怎么样？”墨子问，微笑了笑。

“没有什么，”公输般直起腰身，用衣袖揩着脖子上的汗珠，说：“我知道我用什么方法赢你，可是我不说。”

“我知道你用什么方法赢我，”墨子镇定地说，脸上的笑容还没有消逝，“可是我也不说。”

楚王不懂他们话中的意思，就问：

“你们两位说些什么呀？”

墨子掉过头来，向楚王说：

“公输般的意思，不过是想劝王上杀掉我，以为杀掉我，宋国就没有人守，就可以攻了。可是我的学生禽滑釐等三百人，已经

拿了我的守御器械，在宋国的城楼上，等候着楚国敌人去进攻。就是杀掉我，也把宋城攻不下的。”

“真是好法子！”楚王感动地说，“那么，我就只好不攻宋国了。”⑤

公输般陪伴着墨子从王宫出来，回到自己的寓所，对于刚才的事，似乎还略有点耿耿于怀。墨子就把他本人的学说和主张，用极诚恳的态度，向公输般讲了一个大概，究竟都是劳动者出身，道理是容易想得通的，不久，公输般就释然开解了。

“老乡，你来得真好！”公输般露出孩子般的笑容，高兴地说，“我没见到你的时候，想取宋国；见到你以后，即使白给我宋国，假如不义，我也不要了。”

“这么说来，那我可真送给你宋国了。”墨子也高兴地说，“将来你如果一味行义，我还要送给你整个天下哩！”⑥

墨子被公输般殷勤地挽留住，在他那里盘桓了两三天，然后告辞回鲁国去。他虽然胜利地干成功了这么一桩拯救千万人生命的事，可是在归途中，他肩上挎的还是那么一个小挎包，足上登的还是那双牛鼻子草鞋，身上穿的还是那么一件四季不换、晴雨相宜、已经打了好几个补丁的黑布衫：他这一身装束，还是和来的时候一模一样。以至传说当他走过宋国的京城，适逢天下大雨，想在城楼下面躲躲雨的时候，守城的兵丁也因为他穿着破烂，形迹可疑，把他毫不容情地吆喝开去⑦。他悄悄地走开了，并不因此有丝毫介意。连他的论敌孟子，在激烈反对他的同时，也不得不承认说：“墨子主张兼爱，只要是对天下人有利益的事，即使把他从头到足磨成粉，他也愿意去作的。”⑧从这几句话里，我们就可见到墨子的人格和精神是怎样了。

墨子的那个同乡公输般，因为他是鲁国人，人们便叫他做

“鲁般”，或者又叫他做“鲁班”，有人说他是鲁昭公的儿子[9]，但这话不一定可靠。大家只知道他是我国古代著名的巧匠，旧时木工行业的工人，尊称他为“鲁班师傅”，必定要在一个小龛子里，供奉上他的神像，无论在哪里做工，总要在随身携带的神像前面插上一炷香火。关于他的民间口头传说，从古到今，可能会多得无法估量[10]。但实际保存在古书记载中的，却也并不太多，而且比较零碎，他的最著名的一个传说，是说他制造的木鸢能在天空飞翔三天不下来。还说他曾经亲自坐了木鸢去窥探宋国京城备战的虚实，这，我们在前面都已经讲述过了。联系到这类自动化木制机械的传说，还有一个诙谐性的带着嘲讽意味的传说：说他曾替他的母亲制造了一辆木头车子，驾车的是两匹木马，赶车的是一个木人，这一切都具备有活动的灵巧机关。诸事停妥了，赶车的木人扬起鞭子，两匹马迅速地奔跑，车轮子风快地旋转，车子载着鲁班的母亲，一直向前跑去。其结果呢，是跑得无影无踪，一去就永远再也没有回来。所以民间流行有两句谚语说：“鲁般巧，巧得连母亲都丢掉了。”[11]原来这位大工艺家由于偶然的疏忽，只想到怎样使机关运动，却没有想到怎样停止机关的运动，因而才造成这种悲喜剧的场景的出现。

鲁班的创造发明很多，石磨据说就是鲁班创造发明的[12]，门上安门环的铺首据说也是鲁班创造发明的。关于后者，还有这么个传说故事：

一天，鲁班在河岸边行走，正考虑怎样在门上安门环，门环上上锁，用来防止小偷偷窃的问题。无意中看见一个大螺蛳，浮在岸边的水草间。鲁班觉得稀奇，便向螺蛳说：

“打开你的匣子，现出你的形象来！”

螺蛳一听这话，果然从螺壳里探出头来。鲁班一见，忙用足在地上画了它的形象。正画时，螺蛳觉察了，突的将头缩回去，

关上螺壳的门，从此深深躲藏着，再也不把门打开。鲁班从这景象中，悟出了门户上装铺首，再在铺首上安门环的道理，便把铺首刻铸做螺蛳的形状，使屋子里藏放的东西，能像螺蛳躲在螺壳里那样紧密和稳固[13]。

和这个故事的情节相类似，又有鲁班画忖留神图像的传说。据说渭水桥下住着一个忖留神，鲁班叫这神出水来见他一面。神在水里说："我的形貌丑恶，你最会画像，不敢出来见你。"鲁班向着水面拱了拱手，说："不要怕，伸出你的头来！"忖留神不得已，只好从水里伸出个狰狞可怕的大头来，鲁班看见，悄悄用足尖把这副怪相画在岸边地上，忖留神觉察到了，赶快把头缩进水去，从此再不出来。后来的人便根据鲁班的画像，雕刻了一座半身忖留神石雕像，放在桥下水中。三国时候曹操骑马过渭桥，马见了神像猛吃一惊，几乎把曹操颠下马。曹操讨厌这怪物，命人把神像推进水去，后来便不知下落了[14]。

关于鲁班的创造发明，相传为六朝时梁朝任昉所著的《述异记》这部书里，还有这么一些记叙。说是在浔阳江的七里洲中，有一只用木兰树雕刻的精巧的船，就是鲁班制作的。又说天姥山的南峰，有一只鲁班用木头雕的白鹤，从鲁国飞来，一飞就是七百里，飞来停止在山的西峰。后来汉武帝派人来取木鹤，木鹤又才飞到更险峻的南峰。直到任昉著书的时代，每当天要下雨的时候，峰上木鹤还展开两翅，摇摇欲动，好像马上就要飞上天空的光景。又说，鲁班曾经刻石作《禹贡九洲图》，在洛城石室山。又说，东北海崖边的石头上，有一只石头雕的大乌龟，相传就是鲁班制作的。这乌龟，每到夏天，就会自动走进海里；到了冬天，却发现它依然停留在山上。因此晋代诗人陆机诗说："石龟尚怀海，我宁亡故乡？"指的就是这而言[15]，等等。可见鲁班故事在中世纪流传的普遍。

鲁班故事中最奇异的，无过于下面所说的这样一个故事了，这里他被写做是鲁般。

故事说，鲁般是肃州敦煌的人，不知道生长在什么时代，他的手艺巧妙，真可谓是巧夺天工。曾经在凉州替一所寺院修造佛塔，工馀之暇，又自己替自己作了一只木鸢。木鸢装置了活动的机关，只消用楔子把机关敲上这么三下，就能载上人，直向天空飞去，飞到相当远的程度。鲁般常坐了木鸢回家去探看他的妻子，不久他的妻子就怀了孕。父母看见媳妇肚子大了，不知就里，追问原因，媳妇只得害臊地把事情的真相说明。出于好奇，鲁般的父亲，在鲁般回家时候，暗中侦伺着，得到了木鸢。试坐上去，拿楔子连敲十来下。木鸢猛地飞起来，直向东南飞去，一飞就是几千里。飞到吴会（现在江苏省吴县）地方，这才落下地来。吴会的人看见天上飞下这么一个乘坐木鸢的老汉，以为是妖怪，就把他捉住杀了。鲁般在敦煌另外又作了一只木鸢，乘上它飞去寻觅父亲。终于在东南吴会寻到了父亲的尸首，就用木鸢载了父亲尸首回去。鲁般怨恨吴会的人杀了他的父亲，便在肃州城南作了一个木仙人，伸手指向东南。于是吴会地方接连大旱三年，祈雨老是祈祷不下来。人们找巫师占卜，巫师指示说是得罪了鲁般。人们没有法子，只得备办了千金厚礼，到敦煌去送给鲁般，再三向他表示歉意。看在人们的情意和礼物的分上，鲁般这才砍断木仙人伸向东南方的那只手；就在当天，吴会地方果然下了一场几年来从来没下过的大雨[16]。

一切有关鲁班的传说中，最著名的一个，也是大家最感兴趣、传述不衰的一个，乃是他和他的妹妹鲁姜比巧，修造赵州桥的故事。

赵州桥又叫安济桥，在现在河北省赵县城南约五里的地方，横跨在洨河的两岸，它原是隋代大建筑家李春所建，距今已有一

千三百多年。可是民间相传，却把修桥的功绩，归之于他们一向熟知并且崇奉的鲁班。说是鲁班为了和他的妹妹鲁姜比赛技艺，在一夜之间修造成功的。鲁班修建城南的大石桥，鲁姜修建城西的小石桥，相约从初更到鸡鸣，便须将桥修好。半夜刚过，鲁姜的桥已经修好，急忙赶到城南去侦察她哥哥修桥的动静，只见她哥哥正驱赶着一大群绵羊迎面走来，仔细一看，原来是洁白细润的石头。鲁姜自知她造的桥一定比不上哥哥造的，忙又回去对自己已经造成的桥再作艺术加工。她用了鬼斧神工的本领，在桥栏杆上精雕细琢，雕成"牛郎织女"、"丹凤朝阳"等图案，还未天明就都雕刻成功了。因和哥哥开玩笑，便学公鸡叫，惹得四野的公鸡都叫了起来。鲁班还差两块石头没安下，听见鸡叫，急急忙忙把石头安下；鸡刚叫毕，桥也就全部成功了[17]。

赵州石桥造成，大桥的结实和结构的奇巧轰动了远近，连八洞神仙也闻了名。张果老骑着驴，偕同推独轮车的柴王前来观光，驴背褡裢里装有太阳和月亮，车上载着四大名山。驴和车走上了桥，桥身就连连摇晃起来，眼看便要坍塌。鲁班一急，赶忙跳到水中，用双手托定拱腹，这才把桥保住。桥基、桥身经过这么一压，不但没有损坏，反而更牢固了。至今桥面上据说还留下七八个张果老毛驴的蹄迹，一道柴王爷的车辙，和拱腹上鲁班的两只大手印[18]。

---

① 《墨子·鲁问篇》："昔者楚人与越人舟战于江，楚人顺流而进，迎流而退，见利而进，见不利则其退难；越人迎流而进，顺流而退，见利而进，见不利则其退速。越人因此若势，亟败楚人。公输子自鲁南游楚，焉始为舟战之器，作为钩拒之备，退者钩之，进者拒之。量其钩拒之长，而制为之兵。楚之兵节，越之兵不节，楚人因此若势，亟败越人。公输子善其巧，以

语墨子，曰：‘我舟战有钩拒，不知子之义亦有钩拒乎？’子墨子曰：‘我义之钩拒，贤于子舟战之钩拒，我钩之以爱，拒之以恭，弗钩以爱则不亲，弗拒以恭则速狎，狎而不亲则速离，故交相爱，交相恭，犹若相利也。今子钩而止人，人亦钩而止子；子拒而拒人，人亦拒而拒子。交相钩，交相拒，犹若相害也。故我义之钩拒，贤于子舟战之钩拒。’”

② 《墨子·鲁问篇》：“公输子削竹木以为鹊，成而飞之，三日不下。公输子自以为至巧。子墨子谓公输子曰：‘子之为鹊也，不如匠之为车辖，须臾刘三寸之木，而任五十石之重。故所为功，利于人谓之巧，不利于人谓之拙。’”

③ 《渚宫旧事》（辑本）卷二：“（公输般）尝为木鸢，乘之以窥宋城。”

④ 《吕氏春秋·爱类篇》：“公输般为高云梯，欲以攻宋，墨子闻之，自鲁往，裂裳裹足，日夜不休，十日十夜，而至于郢。”

⑤ 《墨子·公输篇》：“公输盘（般）为楚造云梯之械，成，将以攻宋。子墨子闻之，起于齐，行十日十夜，而至于郢，见公输盘。公输盘曰：‘夫子何命焉为？’子墨子曰：‘北方有侮臣，愿藉子杀之。’公输盘不悦。子墨子曰：‘请献十金。’公输盘曰：‘吾义固不杀人。’子墨子起，再拜曰：‘请说之。吾从北方，闻子为梯，将以攻宋，宋何罪之有？荆国有馀于地，而不足于民，杀所不足而争所有馀，不可谓智；宋无罪而攻之，不可谓仁；知而不争，不可谓忠；争而不得，不可谓强；义不杀少而杀众，不可谓知类。’公输盘服。子墨子曰：‘然胡不已乎？’公输盘曰：‘不可。吾既已言之王矣。’子墨子曰：‘胡不见我于王？’公输盘曰：‘诺。’子墨子见王，曰：‘今有人于此，舍其文轩，邻有敝舆，而欲窃之；舍其锦绣，邻有短褐，而欲窃之；舍其粱肉，邻有糠糟，而欲窃之：此为何若人？’王曰：‘必为有窃疾矣。’子墨子曰：‘荆之地，方五千里，宋之地，方五百里，此犹文轩与敝舆也；荆有云梦，犀兕麋鹿满之，江汉之鱼鳖鼋鼍，为天下富，宋所为无雉兔鲋鱼者也，此犹粱肉之与糠糟也；荆有长松、文梓、楩楠、豫章，宋无长木，此犹锦绣之与短褐也。臣以王吏之攻宋也，为与此同类。臣见大王之必伤义而不得。’王曰：‘善哉！虽然，公输盘为我为云梯，必取宋。’于是见公输盘。子墨子解带为城，以牒为械，公输盘九设攻城之机变，子墨子九距之，公输盘之攻械尽，

子墨子之守圉有馀。公输盘诎，而曰：'吾知所以距子矣，吾不言。'子墨子亦曰：'吾知子之所以距我，吾不言。'楚王问其故。子墨子曰：'公输子之意，不过欲杀臣，杀臣，宋莫能守，可攻也。然臣之弟子禽滑釐等三百人，已持臣守圉之器，在宋城上，而待楚寇矣；虽杀臣，不能绝也。'楚王曰：'善哉！吾请无攻宋矣。'"

⑥ 《墨子·鲁问篇》："公输子谓子墨子曰：'吾未得见之时，我欲得宋，自我得见之后，与我宋而不义，我不为。'子墨子曰："翟之未得见之时也，子欲得宋；自翟得见子之后，予子宋而不义，子弗为，是我予子宋也。子务为义，翟又将予子天下。'"

⑦ 《墨子·公输篇》："子墨子归，过宋，天雨，庇其闾中，守闾者不内也。"

⑧ 《孟子·尽心篇》："墨子兼爱，摩(糜)顶放踵，利天下为之。"

⑨ 《孟子·离娄篇》："离娄之明，公输子之巧。"赵岐注："公输子，鲁班，鲁之巧人也。或以为鲁昭公之子。"

⑩ 从现在收集到的大量有关鲁班的传说故事和见于各种地方志上极零片的记录看，情况可能会是这样。

⑪ 《论衡·儒增篇》："世传言曰：'鲁般巧，亡其母也。'言巧工为母作木车马，木人御者，机关备具，载母其上，一驱不还，遂失其母。"

⑫ 《世本·作篇》(张澍稡集补注本)："公输般作石碓。"

⑬ 《群书拾补》辑《风俗通逸文》："门户铺首。谨案：百家书云，公输般见水蠡，谓之曰：'开汝匣，见汝形。'蠡适出头。般以足画图之，蠡引闭其户，终不可得开。般遂施之门户，欲使闭藏当如此周密也。"

⑭ 《水经注·渭水》："渭水上有梁，谓之渭桥。旧有忖留神像，此神尝与鲁班语。班令其人出，忖留曰：'我貌很丑，卿善图物容，我不能出。'班于是拱手与言，曰：'出头见我。'忖留乃出首。班于是以足画地，忖留觉之，便还没水。故置其像于水，惟背以上立水上。忖留之象，曹公乘马见之惊，又命下之。"

⑮ 《述异记》卷下："木兰舟在浔阳江七里洲中，有鲁班刻木兰为舟。天姥山南峰，昔鲁班刻木为鹤，一飞七百里，后放于北山西峰上。汉武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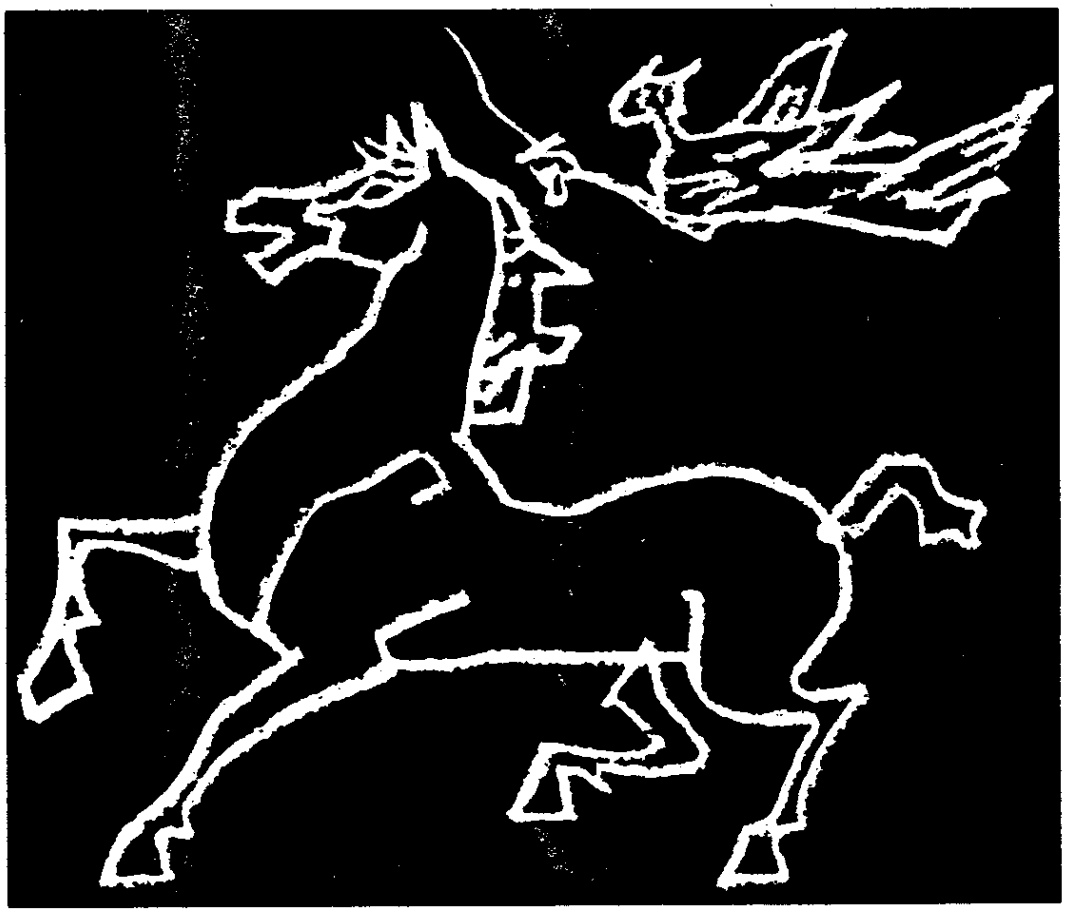
使人往取之，遂飞上南峰。往往天将雨，则翼翅摇动，若将奋飞。鲁班刻石为《禹贡九州图》，今在洛城石室山。东北岩海畔有大石龟，俗云，鲁班所作，夏则入海，冬复止于山上。陆机诗云：'石龟尚怀海，我宁亡故乡？'"

⑯ 《酉阳杂俎续集》卷四："鲁般者，肃州敦煌人也，莫详年代。巧侔造化，于凉州造浮图，作木鸢，每击楔三下，乘之以归。无何，其妻有妊，父母诘之，妻具说其故。其父后伺得鸢，楔击十馀下，乘之，遂至吴会。吴人以为妖，遂杀之。般又为木鸢乘之，遂获父尸。怨吴人杀其父，于肃州城南，作一木仙人，举手指东南。吴地大旱三年。卜曰：般所为也。赍物具千数谢之，般为断一手。其日吴中大雨。"

⑰ 见《民间文学》一九五六年第四期《鲁班故事十一篇·赵州桥》。

⑱ 见《人民日报》一九六四年四月二十六日《学术研究》胡道静《赵州桥传说的解释和记录》。

周秦篇





第 一 章

春秋时代，有一段吴国和越国斗争的历史，历史家叫它做“吴越春秋”（相当于孔子在世的时期），这里面含有好些民间传说性质的东西，有些甚至还具有浓厚的神话因素，它们都应该归入在神话传说的范围以内。现在就把这部分本该属于神话传说的东西清理出来，稍加连缀，叙写在下面。

在“吴越春秋”传说故事中，伍子胥是这个故事最重要的英雄人物，他的富于传奇色彩的英雄事迹，贯穿了故事的开头和结尾，所以要讲这个故事，还得先从伍子胥讲起。

伍子胥，名叫员，是楚国贤臣伍奢的儿子。伍奢有两个儿子，大的叫伍尚，小的叫伍员，也就是伍子胥。楚平王为太子建娶媳妇，娶了个秦国的姑娘。谗臣费无忌探听知道秦国姑娘生得美貌，撺掇平王把姑娘攘为己有。伍奢谏诤平王，平王大怒，把伍奢囚禁起来，准备杀掉。那时伍尚和伍员分别住在吴国和郑国，费无忌又进谗言，叫人去把弟兄俩都召回来，一齐诛杀，斩草除根。伍尚为人聪明仁爱，一听宣召，马上就回国去了。伍子胥却是刚强果断，听了宣召，立刻身披铠甲，面戴头盔，背弓挟箭，出去见了使者，说：“介胄之士，恕不为礼。请回去告诉王上，如果认为我父无罪，就请释放了他；如果认为有罪，请依律处分好了——儿子回去又怎能减免父亲的罪过呢？”使者回去禀报平王。平王知道伍子胥是不会来自投罗网的，只得把伍奢、伍尚父子杀却了事。伍子胥知道后，悲愤万分，誓为冤死的父兄报仇。

那时太子建避难到宋国，伍子胥也到宋国去依附太子建。后来太子建又到晋国、郑国，伍子胥都追随左右。晋国想吞灭郑国，约太子建做内应，太子建不顾伍子胥反对，竟应允了。那知事机不密，被郑君侦察知道，杀了太子建，伍子胥只好仓皇带着太子建的儿子公子胜出奔到吴国去①。

伍子胥经过的第一道难关便是昭关。“伍子胥过昭关”，这已经成了一句民间的熟语。他究竟是怎样过去的呢？有两种说法。早一点的传说是说他过关时被关吏捉住了，大胆机智的伍子胥就吓诈关吏说：

“你知道王上为什么追捕我吗？原来是因为我有一颗价值连城的宝珠啊！老实告诉你：现在这颗宝珠已经被我弄丢了，你抓我抓得正好，我就可以把宝珠赖在你的身上，一口咬定说是你夺取了我的宝珠并且把它吞在肚子里了，看你怎么去对王上分辩？那时王上一定会杀死你，剖开你的肚子寻找他的宝珠，我即使也会被杀，你的肠子可早已经断成一寸一寸的了。”

关吏听了他这番厉害的话头，早已吓傻了眼，只得把怒脸变成笑脸，乖乖地把他释放了，让这位值年太岁大摇大摆地安然走过关去②。

晚一点的说法，是说伍子胥过昭关，一夜愁白了头。原来他在过关以前，先住在附近一处熟人东皋公的家里，商量过关的计策。关上盘查很严，悬挂了榜文，画了形容相貌，很难蒙混过去。伍子胥晚上睡不着觉，辗转寻思，翻身起床，披了件衣服，绕室而走，想来想去，还是想不出个好办法，不觉东方已经发白。伍子胥开门出来，东皋公见到他，不由大吃一惊，原来昨天只有三十岁左右的中年汉子，一夜之间已经鬓发胡须斑白，像是个五六十岁的老翁了。东皋公告诉他这种变化，起初他还不大相信，后来拿镜子一照，果然如此。于是两人都转惊为喜，因为形貌既然有

了差异，就可以定下一个计策，蒙混过关。两人随即定下一计，用一个身材相貌和伍子胥有几分相像的乡下人扮作伍子胥，头发胡须斑白的伍子胥扮作老仆，公子胜扮作村童，这样给他个一缠二搅，居然果真便被混过了昭关③。

民间传说中类似伍子胥过昭关这种情况的，还有关公过潼关。传说蒲州解梁县关公，本来不姓关，因为同情受害的弱女子，打抱不平，杀死了县官和他的妻舅，逃到潼关。关门上正在画影捉拿，搜捕甚急。关公看见情况不妙，不敢贸然闯关，只好暂时蹲在一条小水沟旁，捧了水来洗脸，从水里自照形貌。那知脸经水洗以后，颜色由黄白变成苍红，连自己都不认识了。因而转忧为喜，挺身走到关门上，关主问他姓名年里，急切间不知所答，就随口指关为姓，说他姓关，居然便也给他混过了关。后来浪荡江湖，追随刘备，三分天下，成就勋业，过关的"关"，就定为他正规的姓氏，没有再去改变了④。其实据说关公本来姓冯，名贤，字寿长⑤。这是很少被人知道的。

却说伍子胥带着公子胜过了昭关，走不多远，发现后面有追兵赶来，急得东藏西躲，几乎快要被捉住。好不容易才躲藏过了，逃出了险境，却又来到一条大江的旁边。望着一片白茫茫的江水，怎样渡江过去，这又是摆在伍子胥面前的第二道难关。

伍子胥正在束手无策的时候，忽然看见有个渔父驾了条小船从下游沿着江岸溯水上来。伍子胥连忙招手呼喊："老爹渡我！老爹渡我！"一连喊了两三遍。旁边似乎有人在窥探，老翁假装不理睬，却信口唱歌道：

月亮升起太阳又落山啊！
和你相会在芦苇的江边啊！

伍子胥会意，就携了公子胜到江边芦苇丛中去等候着。黄

昏时分，渔父划船来了，一边划船一边还在唱歌："太阳都落山了啊，我的心还在忧伤；月亮也升起了啊，还不快把船上？事情更急迫了啊，看你打算怎样！"伍子胥赶忙钻出芦苇，携着公子胜上船。渔父知道他的心意，把他直朝大江中流渡去。既渡过江，渔父见他面有饥色，便向他说："在这树下等我，给你弄点饮食来。"渔父去后，伍子胥心生怀疑，不敢在树下久留，便拉了孩子钻进苇丛深处去躲藏着。不久渔父回来，手拿麦饭和鲍鱼羹，树下寻找不见人，因又唱歌呼唤道："芦中人，来进餐！芦中人，来进餐！"呼唤了两三遍，伍子胥听那恳切动人的声音，知道决无歹意，才从芦苇中应声走出。渔父有点不高兴地说："我见你面有饥色，去替你寻点吃的东西，你怎么反倒疑心我呢？"伍子胥仰脸望着天上的星月，叹口气说："我的性命原本属于上天，现在只好全凭老爹了！"和公子胜匆忙吃了麦饭，喝了鱼羹，打算离去。

临去时，伍子胥郑重地解下腰间的宝剑，双手捧给渔父，说："这剑，是先王所赐，中间有七颗宝星，价值百金，拿这来酬谢老爹的恩惠。"渔父笑了笑，说："我听说楚王有令，得到伍子胥的，赐粟五万石，爵上大夫，我不贪图上卿的尝赐，反倒希罕你百金的宝剑么？并且宝剑对我实在没用，像你这远游的人倒可以用它来防身呢。"伍子胥说："老爹既不肯受剑，请问老爹姓名，以便将来报答。"渔父怒形于色地说："你这人真迂，今天我们相逢，你算是逃楚难，我算是纵楚贼，何必定要留下姓名？我只须称你为芦中人，你称我为渔丈人，将来富贵不要相忘，这就够了。"伍子胥欣然拜谢，登程上路。刚行走几步，不放心地又折身转来，叮嘱渔父说："倘若后面追兵来了，千万请保守机密，别让他们知道。"渔父仰天叹息说："我总算对你有德了，你还这么怀疑，如果追兵别渡，赶上了你，我又将何以自明呢？——罢，罢，只有一死来杜绝你的怀疑算了！"说完，就解缆开船，拔舵放桨，倒翻船底，

自溺在江流当中。伍子胥惊怔地望了半天，见实在已经无法挽救，只得叹息几声，带着公子胜走了。

走了多时，不觉已到吴国的境内，走得实在困乏饿馁极了，行到溧阳地方，几乎奄奄一息，连半步都走不动了。这又是伍子胥逃亡时所遇到的第三道难关。好在无意中又遇见一个女子在浅水的沙滩上用棒槌击绵絮，旁边放着只饭篮子。伍子胥走到她的身旁，有气无力地说："夫人，可容我吃一餐你的饭吗？"女子垂头答道："我单独和母亲过活，三十岁还没出嫁，怎敢卖饭给过路的人呢？"伍子胥赔笑说："夫人误会了！实在是因为穷途饥馁，请夫人施舍点饭吃。"女子转面抬头一看，见伍子胥状貌魁伟，知道多半是英雄落魄，便点头应允了。揭开饭篮子的盖，长跪在地上，把一钵浆水和半篮子饭恭恭敬敬奉给伍子胥。伍子胥和公子胜把饭和汤水略吃喝了几口，就放下了。女子说："看你的光景，仿佛是将有远行，为什么不吃饱了再去？"伍子胥听了这话，也就不再客气，便和孩子把剩下的饭狼吞虎咽地全吃光了。临走时，多疑的伍子胥又不放心，再三叮嘱女子说："蒙夫人活命之恩，请把饭篮子和水钵子都盖好，不要叫人看见起疑心。"女子凄然叹息说："唉唉，想不到我三十年来，侍奉寡母，从未和陌生的男子交言，今天怜你受困馈饭，反惹出这么些麻烦——好，知道了，你去吧。"伍子胥转身行走没有几步，忽听得身后"咕咚"一声响，回头一看，原来女子已经抱着一块大石头，跳到急流中，沉没了。伍子胥望着溅起的水花，又叹惋了一回，无法可想，只得还是向前赶路⑥。

走到堂邑地界，遇到一个汉子，正在和人斗殴。这汉子生得额头像擂槌，深深的眼眶，熊的背，老虎的胸脯，和人相打时，那种拼死搏斗的蛮劲，真是叫人害怕。正打得起劲，忽然听见他老婆站在门口一声呼唤："住手！"这汉子就乖乖地住了手，羔羊般

驯服地回家去了。伍子胥深觉奇怪，便向旁人问汉子的姓名。人们告诉他说，汉子姓专名诸，是个天不怕地不怕的人物，只有他老婆才管束得了他。伍子胥便去请教专诸，问究竟是什么道理。专诸回答得很妙："你看我像是一个无知的蠢汉吗？不，我才不是哩！我是那只屈服在一人之下、却要伸张在万人之上的人物。——你说是吗？"伍子胥知道他是一个有特殊风格的勇士，不敢怠慢，便倾心和他结交做朋友，以备将来需用⑦。

终于来到了吴国的京都吴市，伍子胥已经穷窘得狼狈不堪，为了糊口，只得赤裸着身子，爬在地上，用膝头走路，不断地向人叩头；还鼓着肚子，拼命地吹那排箫，向行人乞求一文半文铜钱，以资活命⑧。有时甚至披着头发，光着一双足，拿泥土把脸涂得怪模怪样的，胡言乱语，假装疯狂，这样地来引人注意，乞讨饮食。吴市的人们好奇聚观，谁也不认识这个疯汉。官吏中有个最会看相的，见了伍子胥，大为惊诧，说："我给人看相也算多了，可却从没见过这般模样的怪人，莫非他是从外国逃亡出来的臣子吗？"不敢怠慢，便把他带去谒见吴王僚⑨。

伍子胥见了吴王僚，吴王僚望见他的颜色，真是有威可畏：身长一丈，腰大十围，两眉眉梢之间，相距一尺；和他谈话，谈了三天，没有一句话是重复的⑩。吴王僚想用伍子胥兴兵伐楚，公子光谏吴王说："伍子胥伐楚是为了报私仇，王上不要轻易相信任用他。"吴王便打消了伐楚的念头。

原来公子光是吴王僚的堂兄弟，他的父亲是诸樊，诸樊有三个弟弟：馀祭、馀昧、季札。依照祖父寿梦临终时的意见，王位依兄弟班次传下去：诸樊死了传馀祭，馀祭死了传馀昧，馀昧死了传季札。传到季札，季札逃去不愿做国王，王位就由馀昧的儿子僚继承了。公子光认为论次序这国王还该由他来做，因为他是祖父寿梦长子诸樊的长子。为了这他常忿忿不平，阴谋杀死王

僚，夺还应该属于他的王位[11]。

伍子胥知道公子光势力强大，胸有异图，不让他达到夺取王位的心愿，自己伐楚报仇的愿望也终于会受到梗阻，不能实现。因而掉转头来依靠公子光，把他初到吴国相遇的勇士专诸荐举给公子光，凭他使用。

公子光得了专诸，高兴非常，相处不久，便把自己的心事一一吐露，让专诸知道。专诸感激知己，愿为公子光效命。“凡是要杀人君，”专诸向公子光说，“总要投其所好；请问吴王爱好的是什么？”“爱好的无非是食物的滋味罢了。”公子光说。“请问什么食物的滋味是他最爱好的？”专诸又问。公子光答道：“他最爱好烤得恰到好处的鱼，加上各种调料，成为一种风味绝佳的食品。”于是专诸便辞别公子光，到太湖去，从名师专门学烤鱼。学了三个月，学成功了，凡经他亲手烤出的鱼，可以使几里以外的人，都能闻到鱼的香味[12]。他就回到家中，安然地等待公子光给他的使命[13]。

时机终于来到了。公子光趁楚王刚死，王僚命他的两个弟弟盖馀、烛庸将兵伐楚，又命他的叔父季札出使晋国的机会，便在家里大排筵宴，请王僚前来喝酒，并且特别声明，有非常美味的烤鱼款待。公子光预先把几百个甲士埋伏在密室里；王僚也盛陈兵卫，从宫门到公子光家，一路上都夹立着他自己的亲信：彼此戒备森严。筵宴摆了上来，酒吃得半酣了，公子光假装足痛病发作，一拐一跛走进密室里，叫专诸拿盘子捧了烤鱼奉献上去。鱼腹里藏有一把锋利的匕首，因为杀死过王僚，后人叫它做“鱼肠剑”，它原是名剑工欧冶子所铸造的五把宝剑之一[14]。专诸膝行走到王僚面前，用手擘鱼，风快地掏出鱼腹里的利匕首往王僚的胸前推去，正在这时，专诸的两肋已被卫士们排立的戟交叉着倒下来钩住了。往后一拉，胸断臆开，血流如注。可是专诸

手里的匕首还继续往王僚乳部刺去，贯透所穿的护胸甲，直达背部，连背后的屏风也给刺了一个洞⑮。王僚和专诸都当场死了，公子光带着甲士从密室里跑出来收拾残局，做了吴国的王，就是所谓的吴王阖闾⑯。

王僚有个儿子，名叫庆忌，生有万夫不挡之勇，行走可以追及奔跑的牛，伸手可以抓住飞掠过的燕子。祸难发生以后，庆忌出奔到卫国去。阖闾心里总是惴惴不安，生怕遭到他的暗算，因此住的屋子都用石头来垒砌，门窗都用铜铸造，把自己隐藏、防卫得无所不至⑰。

阖闾一心想除去这心腹的患害，问伍子胥有什么好办法。伍子胥向他推荐一个市井小人名叫要离的，说是可以担当这项重任。阖闾说："既是市井小人，怎样能够把具有万人力量的强敌除掉呢？"伍子胥说："你且不要小看此人。"接着伍子胥讲了一个有关要离的故事。"

东海有一个勇士，名叫菑丘诉，以勇猛闻名于天下。有一次经过神渊，从马背上跳下来，把缰绳交到仆人手里，说："去饮马。"仆人说："这里可不能饮马啊！凡是在这里饮马的，马定会死"。菑丘诉说："照我所说的去饮。"仆人不敢违命，便牵马去饮，马果然沉没在渊里了。菑丘诉此刻正从齐国出使到吴国，马上脱去朝服，纵身跃进渊里，拔剑和水神战斗。连战三天三夜，斩了三条蛟和一条龙，又奋身跃出水面。雷神不服气，跟随在他的身后，拿雷槌打他，雷火烧他，连打带烧，十天十夜，竟弄瞎了他一只左眼。

要离听说这事，就到他家去见他，问："菑丘诉在吗？"家里人答说："到墓地送丧去了。"要离来到墓地，见菑丘诉果然在那里，便当众数落他道："听说雷神攻击你十天十夜，打瞎了你的左眼。

谁都知道要报天仇，不待全天；要报人仇，不待旋踵：你受了雷神的侮辱，至今不报，为什么？”叱骂而去。墓上震怒的人多得数不清。

要离回去，向他的弟子们说：“菑丘诉是天下的勇士，现在我在稠人广众当中侮辱了他，他一定要来和我算账。晚上不要关大门，睡觉不要关窗户。”

菑丘诉夜晚果然来了，径入内室，拔剑对准要离的颈脖，说：“你可知道你有死罪三桩吗？在人众中侮辱我，这是第一桩；晚上不关大门，这是第二桩；睡觉不关窗户，这是第三桩。——你还有什么话说？”

要离说：“我说你有三不肖，你可知道？你听了我一句骂人的话，就跑来算账，这是一不肖；拔出剑来又不刺杀，这是二不肖；既要动力又说废话，这是三不肖。如果你真杀了我，也不过等于拿毒药毒死我罢了，那又算得什么！”

菑丘诉带着剑嗒然若丧地走了出去，自言自语地叹息说：“我所赶不上的，天下恐怕就只有这小子了！”⑱

伍子胥讲完这个故事，吴王感到信服了。就请伍子胥带着要离来见他。要离见了吴王说：

“我是本国东方千里以外的人，身体瘦小无力，迎风一吹，就会僵倒；背风一吹，又会仆伏。虽说没用，大王有命，怎敢不尽心竭力。”

吴王见要离这人，确实形体猥琐，其貌不扬，心想子胥怎么会引进这种人来，默然许久，不说一句话。

要离见吴王闷闷不乐，又上前说道：

“大王所患害的不是庆忌吗？我能替你把他杀掉。”

“庆忌的勇武是举世闻名的，你的力量怎么能及得上他？”

“我可以去投奔他，假意亲近，趁机会把他杀掉。”

“他也不是轻易就肯相信人的，”吴王沉吟地说，“尤其是从我这边跑去的人。”

“可以用一条苦肉计嘛！”要离自告奋勇地说，“请求大王砍断我的右胳膊，把我的妻室儿女弄去杀掉，我假装负罪出奔，这样他就会相信了。”

“那未免太使你受委屈……”

“这不算什么。”要离说，“我听说安于妻子之乐却不尽事君之义的，算不得是忠；怀着室家之爱却不替国君除患的，算不得是义。我的主意已经拿定了，请大王不必多虑。”

“好吧。”阖闾点了点头，脸上流露出一缕宽舒的微笑。

要离果然便被弄去砍掉了右胳膊，他的妻儿也被突然抓去杀掉，在闹市上焚尸扬灰。这一惨烈的戏剧性的表演果然轰动了全国，到处都在传扬着要离得罪吴王的话头。要离便拖着那条仅剩一只左胳膊的身子跑到卫国去投奔庆忌，诉说吴王的淫威无道等等。庆忌早听说要离全家遭诛的事由，如今又亲见要离断臂的实况，当然就深信不疑了。要离新从吴国来，自诩深知吴国的内情；而庆忌手里还掌握有一部分能攻善战的军队，常怀复国报仇的野心：两方面的因素凑合了，于是庆忌就听从了要离的献策，带着军队，乘船东下，去进攻吴国。

要离和庆忌合坐一条船，船到中流，二人正在船头观览江山的形胜。庆忌坐在下风处，要离手执短戟，侍立在上风处。忽然刮起一阵怪风，要离顺着风势，将手里的戟猛向庆忌刺去，一下子刺穿庆忌的心窝，直达背外。庆忌用大手将要离抓了过去，倒提着他的身子，将他的头溺在水中，溺了又提起来，一共是三次。然后将他像抱孩子似的抱在膝头上，笑看着他说：“天下岂有这样的勇士，竟敢把刀子动在我的身上。”左右侍从纷纷举起戈戟，要来攒刺要离。庆忌摇手说：“他确实是天下的勇士，不能在一

天当中就杀掉两个勇士，放他回去吧，旌表他这份忠心……”说着就把要离从膝头上推了下去，自己用手拔出胸窝上的短戟，登时血流如注，便颓然倒在船板上死去了。

船到江陵，众人要想遵从故君的旨命，释放要离登岸，要离却闷坐在船舱口，用仅馀的一只手支着下巴，似乎在想心事，不肯动身。人们催捉他说：“走啊，为什么还不肯走？”

要离站起身来，脸上流着泪，沉痛地说：

“我想我干了些什么蠢事啊！我把妻儿的性命丢舍了求得去事奉王上，这叫做不仁；为了新君而把故君的儿子杀掉，这叫做不义；想要实现他人的意愿而弄得残身灭家，这叫做不智。有了这三般过恶，我还有什么心思和脸面存活在世间呢！”

说完这番话，就纵身一跳，跃进江中。船上的人手忙足乱，把他捞救上来。要离微微睁开眼睛说：“你们捞救我干什么呢？”船上人说：“你回国去，可以拿到爵禄的奖赏呀！”要离惨笑了笑说：“我连室家性命都不爱，爵禄对我还起什么作用呢？”猛然夺过一把佩剑，先砍断自己的双足，然后自刎而死[19]。这样，一个小小的浪花就在时代的急流中无影无踪地灭没了。

---

① 见《史记·伍子胥列传》、《越绝书·荆平王内传》。

② 《绎史》卷八九引《韩非子》：“子胥出走，边侯得之。子胥曰：‘上索我者，以我有美珠也，我且曰，子取吞之。’侯因释之。”按《战国策·燕策》又以为是张丑事，谓燕王欲杀张丑，境吏得丑，丑言：“我且言子夺我珠而吞之，燕王必当杀子，刳子腹及子之肠矣，吾要且死，子肠亦且寸绝。”知为民间传说之分化，因移用之。

③ 《东周列国志》第七十二回：“世传伍子胥过昭关，一夜愁白了头，非浪言也。”按所谓“世传”，当即明清时代民间传说，因采用之；其馀情节，大体亦如本回所写。

④ 清褚人获《坚瓠秘集》卷三“指关为姓”条引《关西故事》：“蒲州解梁县关公，本不姓关，少时力最猛，不可检束，父母怒而闭之后园空室。一夕月甚明，启窗越出，闲步园中，闻墙东有女子啼哭甚悲，兼有老人相向哭声，怪而排墙询之。老者诉云：‘我女已受聘矣，而本县舅爷，闻女有色，欲娶为妾。我诉之尹，反受叱骂，以此相泣。’公闻大怒，仗剑径至县署，杀尹并其舅而逃。至潼关，闻关门图形，捕之甚急。伏于水旁，掬水洗面，自照其形。自洗面后，颜已变苍赤，不复识认。挺身至关，关主诘问，随口指关为姓，后遂不易。”

⑤ 见戴不凡《小说闻见录·小说识小录》“关公姓冯”条。

⑥ 《吴越春秋·王僚使公子光传》：“（子胥）与胜行去，追者在后，几不得脱。至江，江中有渔父乘船从下方溯水而上。子胥呼之，谓曰：‘渔父渡我！’如是者再。渔父欲渡之，适会旁有人窥之，因而歌曰：‘日月昭昭乎侵已驰，与子期乎芦之漪。’子胥即止芦之漪。渔父又歌曰：‘日已夕兮，余心忧悲；月已驰兮，何不渡为？事寝急兮当奈何！’子胥入船。渔父知其意也，乃渡之千浔之津。子胥既渡，渔父乃视之，有其饥色。乃谓曰：‘子俟我此树下，为子取饷。’渔父去后，子胥疑之，乃潜身于深苇之中。有顷父来，持麦饭鲍鱼羹盎浆，求之树下，不见，因歌而呼之，曰：‘芦中人！芦中人！岂非穷士乎？’如是者再，子胥乃出芦中而应。渔父曰：‘吾见子有饥色，为子取饷，子何嫌哉？’子胥曰：‘性命属天，今属丈人，岂敢有嫌哉！’二人饮食毕，欲去。胥乃解百金之剑以与渔者，曰：‘此吾前君之剑，中有七星，价值百金，以此相答。’渔父曰：‘吾闻楚之法令，得伍胥者，赐粟五万石，爵执圭，岂图取百金之剑乎？’遂辞不受。谓子胥曰：‘子急去，勿留，且为楚所得。’子胥曰：‘请丈人姓字？’渔父曰：‘今日凶凶，两贼相逢，吾所谓渡楚贼也。两贼相得，得形于默，何用姓字为！子为芦中人，吾为渔丈人，富贵莫相忘也。’子胥曰：‘诺！’既去，诫渔父曰：‘掩子之盎浆，无令其露。’渔父诺。子胥行数步，顾视渔者，已覆船自沉于江水之中矣。子胥默然，遂行。至吴，疾于中道，乞食溧阳。适会女子击绵于濑水之上，筥中有饭。子胥遇之，谓曰：‘夫人，可得一餐乎？’女子曰：‘妾独与母居，三十未嫁，饭不可得。’子胥曰：‘夫人赈穷途，少饭亦何嫌哉？’女子知非恒人，遂许之。

发其簞笥，饭其盎浆，长跪而与之，子胥再餐而止。女子曰：'君有远逝之行，何不饱而餐之？'子胥已餐而去，又谓女子曰：'掩夫人之壶浆，勿令其露。'女子叹曰：'嗟呼！妾独与母居三十年，自守贞明，不愿从适。何宜馈饭与丈夫而亏礼仪？妾不忍也。子行矣。'子胥行，反顾，女子已自投于濑水矣。"

⑦ 《吴越春秋·王僚使公子光传》："专诸者，堂邑人也，伍胥之亡楚如吴时，遇之于途。专诸方与人斗，将就敌，其怒有万人之气，甚不可当。其妻一呼即还。子胥怪而问：'何夫子之怒盛也，闻一女子之声而折道，宁有说乎？'专诸曰：'子视吾之仪，宁类愚者也？何言鄙也！夫屈一人之下，必伸万人之上。'子胥因相其貌：确颡而深目，虎膺而熊背，戾于从难。知其勇士，阴而结之，欲以为用。"

⑧ 《史记·吴太伯世家》："伍子胥橐载而出昭关，夜行昼伏，至于陵水，无以糊其口。膝行蒲伏，稽首肉袒，鼓腹吹簫（一作箫），乞食于吴市。"

⑨ 《吴越春秋·王僚使公子光传》："子胥之吴，乃被发佯狂，跣足涂面，行乞于市；市人观，罔有识者。翌日，吴市吏善相者乃与子胥俱入见王僚。"

⑩ 《太平御览》卷三七七引《吴越春秋》（亦见今本《吴越春秋·王僚使公子光传》，此引义较胜）："伍子胥见吴王僚，僚望见其颜色，甚可畏，长一丈，大十围，眉间一尺。王僚与语三日，辞无复者。"

⑪ 事见《史记·吴太伯世家》。

⑫ 《金楼子·杂记篇》上："专诸学炙鱼，香闻数里。"

⑬ 《吴越春秋·王僚使公子光传》："专诸曰：'凡欲杀人君，必求其所好。吴王何好？'光曰：'好味。'专诸曰：'何味所甘？'光曰：'好嗜鱼之炙也。'专诸乃去，从太湖学炙鱼，三月，得其味，待公子之命。"

⑭ 《吴越春秋·阖闾内传》："越王元常使欧冶子造剑五枚，以示薛烛，烛对曰：'鱼肠剑逆理不顺，'故阖闾以杀王僚。"

⑮ 《金楼子·杂记篇》上："（专）诸隐刀刺王僚乳，出彻后屏风。"

⑯ 《吴越春秋·王僚使公子光传》："公子光伏甲士于窟室之中，具酒而请王僚。王僚乃被棠铁之甲三重，使兵卫陈于道，自宫门至于光家之

门，阶席左右，皆王僚之亲戚，使至立侍，皆操长戟交钺。酒酣，公子光佯为足疾，入窟室裹足。使专诸置鱼肠剑炙鱼中进之。既至王僚前，专诸乃擘炙鱼，因推匕首。立戟交钺，倚专诸胸，胸断膲开，匕首如故，以刺王僚，贯甲达背。王僚既死，左右共杀专诸，众士扰动。公子光伏其甲士，以攻僚众，尽灭之。遂自立，是为吴王阖闾也。”

⑰ 《金楼子·杂记篇》：“僚子羌（庆）忌，走及奔牛，手接飞燕，阖闾患之，石室铜户，藏翳备之也。”

⑱ 《韩诗外传》卷十：“东海有勇士曰菑丘诉，以勇猛闻于天下。过神渊，曰：‘饮马。’其仆曰：‘饮马于此者，马必死。’曰：‘以诉之言饮之。’其马果沉。菑丘诉去朝服，拔剑而入，三日三夜，杀三蛟龙而出。雷神随而击之，十日十夜，眇其左目。要离闻之，往见之，曰：‘诉在乎？’曰：‘送有丧者。’往见诉于墓。曰：‘闻雷神击子十日十夜，眇子左目；夫天怨不全日，人怨不旋踵；至今不报，何也？’叱而去。墓上振愤者不可胜数。要离归，谓门人曰：‘菑丘诉天下之勇士也，今日我辱之人中，是必来攻我，暮无闭门，寝无闭户。’菑丘诉果夜来，拔剑注要离颈，曰：‘子有死罪三：辱我于人中，死罪一也；暮不闭门，死罪二也；寝不闭户，死罪三也。’要离曰：‘子待我一言来谒，不肖一也；拔剑不刺，不肖二也；刃先辞后，不肖三也。能杀我者，是毒药之死耳。’菑丘诉引剑而去，曰：‘所不若者，天下惟此子耳。’”

⑲ 《吴越春秋·阖闾内传》：“（要离）乃与子胥见吴王，王曰：‘子何为者？’要离曰：‘臣国东千里之人，臣细小无力，迎风则僵，负风则伏，大王有命，臣敢不尽力。’吴王心非子胥进此人，良久默然不言。要离即进曰：‘大王患庆忌乎？臣能杀之。’王曰：‘庆忌之勇，世所闻也，万人莫当，今子之力不如也。’要离曰：‘王有意焉，臣能杀之。’王曰：‘庆忌明智之人，归穷于诸侯，不下诸侯之士。’要离曰：‘臣闻安其妻子之乐，不尽事君之义，非忠也；怀室家之爱而不除君之患者，非义也。臣诈以负罪出奔，愿王戮臣妻子，断臣右手，庆忌必信臣矣。’王曰：‘诺。’要离乃诈得罪出奔，吴王乃取其妻子，焚弃于市。要离乃奔诸侯而行怨言，以无罪闻于天下。遂如卫，求见庆忌。见曰：‘阖闾无道，王子所知。今戮我妻子，焚之于市，无罪见诛。吴国之事，吾知其情，愿因王子之勇，阖闾可得也。何不与我东之

吴?'庆忌信其谋。后三月,拣练士卒,遂之吴。将渡江于中流,要离力微,坐与(于)上风,因风势钩其冠,顺风而刺庆忌。庆忌顾而挥之,三捽其头于水中,乃加于膝上:'嘻嘻哉! 天下之勇士也,乃敢加兵刃于我?'左右欲杀之,庆忌止之,曰:'此是天下之勇士,岂可一日而杀天下勇士二人哉?'乃诫左右曰:'可令还吴,以旌其忠。'于是庆忌死。要离渡至江陵,愍然不行。从者曰:'君何不行?'要离曰:'杀吾妻子以事其君,非仁也;为新君而杀故君之子,非义也;重其死,不贵无义,今吾贪生弃行,非义(智?)也。夫人有三恶以立于世,吾何面目以视天下之士?'言讫,遂投身于江,未绝,从者出之。要离曰:'吾宁能不死乎?'从者曰:'君且勿死,以俟爵禄。'要离乃自断手足,伏剑而死。"

第 二 章

阖闾把内部的心腹之患除去了，受了伍子胥的怂恿，正打算去攻伐楚国。不料却因为一件小事，横生出一些枝节。原来阖闾有个女儿，名叫滕玉，自小娇生惯养，阖闾和夫人都很爱她。那天一家三口正同吃蒸鱼，阖闾把一条蒸鱼吃了一半，剩下一半拨给女儿滕玉吃。事情看来似乎很平常，哪知道却惹得娇小姐脾气大发，回到自己的屋子里，愤恼地自言自语说："父王把吃剩的鱼给我吃，是有意羞辱我，活在世上还有什么意思呢？"一时想不通，便去自杀了。阖闾夫妇痛伤女儿的死，只好大办丧事，来安慰已经不能复生的亡灵。于是在阊门外面，凿池垒土，造起一座大坟，把金鼎、玉杯、银樽、珠襦种种宝物都往坟里塞，用来殉葬死女，希望她还能像在生时候一样地享用它们。在大出丧的那天，还特别造了一只装有机括、栩栩如生的白鹤，在仪仗队队伍前面翱翔舞蹈开路，叫吴市成千上万的男女都兴高采烈地跟随在后面观看。到了坟场，飞舞的白鹤和仪仗队陆续走进墓门，不知就里的市民也喧喧攘攘地挤了进去。看看人群进去得差不多了，突然"嘎——呀"一声，坟墓里装置的机关发动，墓门便自动地关锁起来，万斤重的大石头便成为一条生和死不可逾越的界限，把无数活生生的人都幽闭在泉壤里，不管里里外外有多少呼天抢地的号泣声，也不管将来会造成多少妻离子散、家破人亡，就只为那个国家的主宰者拿定主意要他们去陪伴亡灵[①]。后来还有传说说，大出丧那天在仪仗队前面飞舞的白鹤，就是那

位不肯吃剩鱼自杀死掉的娇小姐的魂灵所化[②]，那就是说，是父女俩同恶相济，不独做老子的为然了。

这种杀生送死的残暴做法，引起国人的不满，议论纷纷，自不用说；特别出奇的，是惹恼了一把宝剑。这把宝剑名叫湛卢，原是越王元常送给吴王的三把宝剑中的一把。其馀两把，一把名叫鱼肠，用来杀了吴王僚；一把叫磨鄧，用来殉葬了刚死的女儿。湛卢宝剑，因见阖闾暴虐无道，便割然从剑匣中飞了出去，沿着江水的水波，逆流上行，到了楚国，那时楚平王已经去世，是他的儿子楚昭王在位。那天早晨，楚昭王一觉醒来，忽然发现有一把寒光闪闪的宝剑，正横躺在自己的枕畔。起初还不免被这鬼东西吓了一大跳，涔涔冷汗从脖子上冒出来，以为不知是哪个国家的刺客耍的花招，预先发出要来行刺的警告。后来召了相剑名家风湖子来一问，才知道这剑的原本。风湖子说，这把宝剑的名字叫湛卢，它原是越国的名剑工欧冶子铸造的。欧冶子一共铸造了五把宝剑，湛卢是其中一把；其馀几把是纯钧、胜邪、鱼肠、巨阙[③]。湛卢这把宝剑聚集了五金的英粹，太阳的精华，宇宙的灵气，拔出来神光奕奕，佩带它凛凛威风。它可以折冲抵御敌人，可是一旦遇见人君干出背理的事，它就会离开无道之君来依附有道之君。如今吴王既然杀君谋楚，又杀生送死，都是无道的表现，所以湛卢就离开吴国，到了楚国。一席话说得楚昭王满怀高兴，就把湛卢看作是无价的至宝，经常佩带在身边。

哪知道这把宝剑才真正是惹祸的根苗。吴王闻听宝剑到了楚国，不认为是神物脾气倔强，自行飞去，只说是楚国君臣无赖，设下计谋，将宝剑从府库盗去。因而怒气大发，派遣了孙武（就是教女兵有功和著《兵法》十三篇的孙武）、伍子胥、白喜三人带兵去攻伐楚国，当年就攻占了楚国的六和潜两个县邑[④]。再过几年，居然攻破了楚国的京城郢都，焚烧了堆积在府库里的像山

一样的粮食，毁坏了悬挂在庙堂里的九龙大钟[5]。就这样，伍子胥还不解气，还把楚平王的尸骨从坟墓里挖掘出来，打了三百鞭子，拿左足去踩他的肚子，右手去挖他的眼睛，嘲骂他道："谁叫你听信谗谀者的利口，冤杀我父亲和哥哥？——今天也有你的好下场！"[6]在郢都将要被围的时候，楚昭王只好仓皇逃奔到随地去，经过许多折腾，最后才得返国复位，这是当湛卢这口宝剑飞到楚国时大家完全没有意料到的。

吴国用了伍子胥和孙武的计谋，西边击破了强大的楚国，北边威胁到齐国和晋国，南边几乎使越国的人屈服：吴国的声威顿时显得壮大异常。只是后来有一次去攻伐越国，被越王勾践迎头痛击，把吴王的军队在槜李击败[7]，这才稍稍受了挫折。那时阖闾一只足的大指被越将灵姑浮用戈斩掉了，夺取了一只鞋子去，登时血流如注。吴国的军队只好像潮水般地退却。当天晚上，阖闾就在离槜李只有七里的陉那个地方死去了。阖闾死后，阖闾的儿子夫差继承王位，把这次吴国战败认为是奇耻大辱。为了报仇雪恨，专门派一个人站在宫门的庭阶上，每当夫差进出宫门，那人总是要严厉地高声问："夫差，你忘记了越王曾经杀死你的父亲吗？"夫差总是要低着头恭敬沉痛地回答说："不敢忘记。"一方面认认真真地整军练武，明耻教战，这样经过三年，果真便报了越国的仇恨[8]。

吴国的军队由吴王夫差亲自统领着，和越王勾践的军队大战在江上，把越军打败在夫湫山，就是现在江苏省吴县西南太湖里的湫山，或者又叫包山。最后越王勾践只剩了五千残破的军队，狼狈不堪地逃到会稽山（在现在浙江省绍兴县东南）去筑垒自固，苟延残喘[9]，穷困到了吃山草，喝肮脏腐败的水，甚至把各人的儿子相互交换了来吃。勾践没法，只得派遣大夫文种去向夫差求和。吴王将要允许他，伍子胥谏诤吴王说："不可以！请

不要和他讲和。”大夫文种却在那里拊着胸口，号叫啼哭，眼睛和嘴角都流出了血，指天画日地诉说越王的诚信。吴王实在不忍见他这副惨状，终于答允了越王的求和⑩。

越王夫妇在吴王那里做了三年的奴仆，由贤臣范蠡伴随着，住在一间石屋里，养马锉草，担水扫粪，最后还由越王亲自尝了在病中的吴王的粪便，胡诌了一通谷味应时气的尝粪理论，断定吴王的病将会好转。不久吴王的病果然好了，这才彻底感动了吴王，被赦回国。吴王这种昏愦的行径，虽经伍子胥再三劝谏，却丝毫没有能够使它改变⑪。

勾践回到越国，便立志报仇雪耻，用种种方法来磨炼自己，叫自己时刻都不得安宁：冬天去抱着冰块，夏天却去拥着一团火；眼睛疲倦想睡觉了就用蓼草的叶子去刺戟它；足冷起来反而让它浸在水里；又把一个苦胆挂在门上，进进出出都去尝它一口。晚上一醒来就偷偷哭泣，哭泣够了又伸长脖子仰天长啸⑫。

吴国有一个贤臣伍子胥，吴王却偏信太宰伯嚭的谗言，不容纳伍子胥的忠谏。越王勾践有贤臣范蠡和贤臣文种，两人又是要好的知心朋友，同心同德，辅佐勾践治好国家，作种种雪耻报仇的准备工作。这又是吴国及不到越国的。

文种字子禽，楚平王时候做过楚国宛邑的县令。那时范蠡正住在宛邑一个三户的小镇上，成天不事生产，只是披着头发，疯疯傻傻，到处逛荡，说些不入俗耳的话，同时还表现些奇怪的举动。一般人都只把他当作是狂人，很少有人和他认真往来。只有文种对于这个怪人深感兴趣，有一回竟特地坐了车子到三户去拜访他。车刚到范蠡门前，范蠡忽然蹲在狗洞前面，学狗吠声向着文种汪汪直叫，光景实在不成体统。从吏恐怕文种脸面上下不去，便拿衣服往中间遮一遮。文种说：“不用遮了。我听说狗咬的对象是人，现在我到这里，范蠡拿这种异常的礼节来迎

接我，那是对我表示尊敬，是说我是人。”下得车来，就对范蠡鞠躬礼拜。范蠡蹲在那里，竟拿眼睛直瞪瞪地瞧着他，丝毫也不还礼[13]。文种无法可想，只好回到县衙。以后又派遣属吏去谒见范蠡，范蠡还是痴痴呆呆地，不说一句话。属吏回来禀报说：“范蠡是本国有名的狂人，一向得有这个怪毛病，只别理他就成了。”文种笑笑说：“我听说凡是具有贤俊资质的人，总是要被人讥笑为装疯卖傻的；这种人内秀外傻，你们当然是难于理解的。”又亲自驾车前去拜访他。范蠡还是设法躲开文种。后来知道文种还要来拜访，就正正经经地向哥嫂说：“今天有客要来，请把干净衣服帽子暂借给我。”不一会，文种果然来了，范蠡穿戴得整整齐齐，出来迎接贵宾，两人一见如故，范蠡言笑风生地和文种抵掌纵谈天下国家大事，和他平时的言语举止比较起来，简直像是两个人。旁边观看的人，都惊诧得直吐舌头，认为像这样的怪事，不但从来没有见过，也从来没有听说过[14]。后来文种在越国做官时，就把范蠡慎重地荐举给了越王，使他做官做到上将军兼越国宰相之职[15]。

文种在越国做上大夫，替越王勾践出了九条破吴灭敌的方术，其中一条就是赠送吴王以美女来蛊惑他的心思和扰乱他的计谋[16]。这条方术马上就被付诸实践了。

原来吴王夫差这个人是生性放荡、喜欢女色的。当年为要报越国的仇恨，也自己勉励、振作了一番，现在目的既然达到，吴国也俨然成为南方的一个大国，那潜藏在内心深处的骄、奢、淫、逸的各种劣性，慢慢就暴露出来了。最具体而突出的一个表现，就是他又开始在征调民工，聚集木材，准备扩大营建他老子生前已经修建好的姑苏台[17]。姑苏台，本名姑胥台，在吴都胥门外三十里的太湖旁边，据说经营了九年，台的工程，才最后完成。台高有三百丈，台上建了些楼阁，已经初具宫观的规模了。站在台

上观览风景，不但万顷太湖的波纹尽收眼底，回头一望，吴都鳞次栉比的房屋也是历历在目。这不但为了游乐赏心，并且还起到了监察百姓的作用：谁想要阴谋造反，他的一举一动都逃不过这了望台中窥伺的眼睛。从胥门到姑苏台，阖闾还命人特地修筑了一条九曲路，好让他的车驾随时可以从这条路上方便地攀登[18]。夫差嫌这台还不够宏伟壮丽，又准备动手扩建。越王为了投其所好，赶紧遣木工进山去选择优质的木材，伐了来贡奉给吴王建修宫室。据说派遣了三千木工，入山一年都没有选择到特别称心的木材。天气寒冷起来了，山里呆不下去，工人们想回家，都有怨望的心情。不知是谁创作了《木客吟》这样一只歌曲，在夜晚一堆堆篝火的旁边，三千木工不约而同都用沉郁的声调把这只歌曲反复吟唱出来。木工的歌声大约感动了上苍，一夜之间，忽然在高山峻岭，长出了一双神木，有四十丈长，二十围粗，都是属于楩楠文梓一类的树木，这下子才算是可以交差了。木工们便把大树砍伐下来，斫去枝叶，让巧工施以刻削磨砻，成为状类龙蛇、文采生光的巨木，然后由越王勾践正式派遣大夫文种做使臣，想尽一切办法把它们运载到吴国去奉献给吴王[19]。

差不多和做这件事情同时，越王便已经开始施行他的美人计了。他先派遣擅长选美的人到国内各地去选择美女。选来选去，终于在苎萝山选中了两个卖柴人的姑娘，一个叫西施，一个叫郑旦，两个都生得非常美貌，就中西施尤其艳丽绝伦。西施常在山下溪畔一块方而平整的石头上浣纱，后来那块石头就被叫做"西施浣纱石"[20]。她自幼体质单薄，有心痛的毛病，每当心痛发作时，就用两手捧着胸口，双眉颦蹙，强忍着她的痛苦。哪知道这种病态的容姿，更增加了她的无限娇媚，人们见了，倍增爱怜之情。东邻有个姑娘，长得很丑，但她却自以为堪和西施比美，她见西施颦眉时比原来更美，自己就随时坐在田边路角捧心

颦眉起来。不料她这副状态，比她原来的丑相更加难看[21]。这就是我国著名成语故事之一的“东施效颦”，意思是说：丽质出自天然，丑恶人是绝对没法仿效的。

西施、郑旦既被越王选中，便拿罗縠衣服给她们穿上，着意将她们装饰打扮起来。山村淳朴的姑娘，虽说是美丽，在贵人们眼光里看来，总不免还带上几分粗野的气息。因此又专门聘请了女教练，在土城山教导她们学习容态举止，使得她们在大方雍容中又具有娇媚的魔力。学得差不多了，又迁移她们到都市上去和王孙公子、大家闺秀交际往来，使她们终于脱尽泥土的芳华，而成为人工培育的可以被人利用、为人爱赏的高级的瓶花。西施刚到都市的时候，她的美名早已震惊一国，人们都争先恐后地拥塞在街巷，想亲眼见一见这一位国色天香的人物。随时都在作战争复仇准备的越王，便利用了群众这种爱美好奇的心理，叫人用帷幕将西施遮拦起来，在十字路口广场上做了一次公开的展览。有人愿意看一看西施的，先缴纳金钱一文，然后让他进帷幕去尽情参观。收得的钱，就用来充实府库[22]。

西施、郑旦学了三年，学成之后，就坐上香车宝马，离开自己的故国，由相国范蠡伴送着，被当作贡品贡献到吴国去[23]。这支进贡的队伍在路上慢腾腾地走着，从越国的都城会稽到吴国的都城吴城，距离并不太远，不知为什么据说竟走了三年，慢得实在有些出奇。半路上范蠡和西施据说还发生了恋爱，生了一个孩子。走到越国边境的一个小地方（在现在浙江省嘉兴县南），孩子已经一周岁，能够喊爸爸妈妈，说点极简单的话了，因此后人就在那个地方建修了一座亭，取名“语儿亭”，用来作为范蠡和西施爱情的纪念[24]。其实这纯粹是齐东野人之谈，是不能拿来作为历史的凭证的。越国的边境，古来本有御儿之乡，“语儿”者，不过是“御儿”的讹传[25]。好在我们写神话传说，这种材料，

倒也还是可以“姑妄言之，姑妄听之”的。

西施、郑旦到了吴国，夫差见了，神魂都醉。赶紧命人利用越国奉献来的神木，加速把姑苏台的扩建工程完成。台上另外修建了一座春宵宫，夫差经常在这座宫里作长夜之饮。又造了一个能装千石酒的大酒瓮，以备宴会宾客的需用。宫里又修建了海灵馆、馆娃阁等，铜作瓦沟，玉作栏杆，门户窗楹，都用珍珠玉石装饰起来：所有建筑设备，都极尽华美精巧的能事。西施、郑旦住在馆娃阁里，常用她们素白的足，穿上木制的拖板鞋，走在一条凿空的长廊上，发出像音乐般铮琮可听的清脆的响声，吴王常以此为乐，因名这条长廊做响屧廊。吴王又在宫里修了一座水池，叫做天池，天池里又造青龙舟，舟中盛陈妓乐，管弦的声音不绝于耳。吴王带了西施，常坐了青龙舟在池里嬉游，沉湎在酒里、娇媚的笑脸里和柔靡的音乐声里，把国家大事一古脑抛丢在了脑后[28]。

和吴王夫差相反，越王勾践却正在积极作战争的准备。范蠡向越王推荐了善于剑戟的南林处女和长于弓弩的楚人陈音，说聘用他们来教练士卒，可以在短时期中练成一支健劲善战的精兵，用来对付强大的吴国军队。越王采纳了范蠡的建议，分别派遣两个使臣，持重币去聘请处女和陈音。

南林处女，不知道她的姓名，只知道她生长在深山中，没有师傅的传授，自然工于击刺。使者来到南林，宣读了越王的旨命，处女便欣然登车，随同使者北上。路上碰见一个瘦小的白发老翁，自称袁公，拦在处女的车前，盛气凌人地向处女说：“听说你擅长剑术，敢来和我较量一番吗？”处女安详地笑笑说：“我不敢有所隐藏，还望老翁指教！”处女正说着，袁公忽然轻捷地一跳，跳到路旁一株竹的枝条上去。枯槁的竹枝折断了，堕在地上。处女接住竹的末梢，袁公跳下来，握住竹的折断处便刺处

女。处女轻轻闪避过了，手里仍旧握住竹梢。袁公将竹拖过去又刺处女，处女随着袁公的拖和刺，扑上去闪过来，一扑一闪，似乎不费丝毫力气。这样一共扑闪了三回，处女忽地从袁公手里夺过竹枝，举起竹枝来，顺势向袁公劈去。袁公忽然飞身上树，化成一只白猿，长啸一声，连纵带跳地飞也似的跑去了。车上的使臣见了这景象，起初惊讶得目瞪口呆，终于捋着胡须微笑地连连点头。处女由使臣陪同去见了越王，越王赐给处女的称号号为越女，叫五板的队长们都来向越女学习剑术，学好了又去教给各队的军士。最后练就一支击剑的精兵，所学剑术号为“越女剑”，当今世上各家的剑术还没有能够胜过“越女剑”的[27]。

擅长射箭的陈音，是楚国的人，也被越王聘请了来，问他射箭之道，并问弓弩的起源。陈音回答说：“我听说弩是从弓发展来的，弓又是从弹发展来的；至于弹呢，则是从古时候的孝子开始的。原来古时候人民朴质，肚子饿了就猎取鸟兽来充饥，口渴了就拿山泉露水来解渴，死了就用白茅包裹起，投到荒郊旷野。孝子不忍心眼见父母给鸟兽吃掉，所以制作了弹弓，守在父母尸体的旁边，用弹丸驱逐鸟兽，一边射弹一边唱歌道：

斩断一支竹，
续上一支竹，
飞起一块土，
逐那害人物。

这简单的弹丸的使用，就是后来复杂的弓弩的起源啊。”陈音又向越王讲了些弓弩的形制和射箭的技术。越王说：“好！尽量发挥你的专长，希望你把所有的本领都教给我国的人民。”陈音说：“我一定尽力去做。射道固然出于天然，事情却在人为；人只要肯努力学习，没有不精通入神的。”越王便命陈音在北郊外教导

士卒练习射箭，三月以后，所有的军士都能掌握运用弓弩的巧妙了。后来陈音不幸得病死了，越王非常伤痛，把他埋葬在西郊一座山的山脚下，那座山便被叫做陈音山[28]。六朝时候有人盗墓发掘了陈音的墓葬，看见墓壁上画的都是武士们骑马射猎的图像，极其壮观威武。陈音当年教射的英雄气概从壁画上便可以大略见到一斑[29]。

---

① 《吴越春秋·阖闾内传》(汉魏丛书本)："吴王有女滕玉，因谋伐楚，与夫人及女会(食)蒸鱼，王前尝半而与女。女怒曰：'王食鱼，辱我，不忘久生。'乃自杀。阖闾痛之，葬于国西阊门外。凿池积土，文石为椁，题凑为中，金鼎玉杯，银樽珠襦之宝，皆以送女。乃舞白鹤于吴市中，令万民随而观之。还使男女与鹤俱入羡门，因发机以掩之。杀生以送死，国人非之。"

② 《汉唐地理书钞》辑陆广微《吴地记》："(阖闾)女化为白鹤，舞于吴市，千百人随而观之。"

③ 《越绝书·外传记宝剑》："欧冶乃因天之精神，悉其伎巧，造为大刑三，小刑二，一曰湛卢，二曰纯钧，三曰胜邪，四曰鱼肠，五曰巨阙。"

④ 《吴越春秋·阖闾内传》："湛卢之剑，恶阖闾之无道也，乃去而出，水行如楚。楚昭王卧而寤，得吴王湛卢之剑于床。昭王不知其故，乃召风湖子而问。风湖子曰：'臣闻越王元常使欧冶子造剑五枚，一名湛卢，五金之英，太阳之精，寄气托灵，出之有神，服之有威，可以折冲拒敌。然人君有逆理之谋，其剑即出，去无道以就有道。今吴王无道，杀君谋楚，故湛卢入楚。'昭王大悦，遂以为宝。阖闾闻楚得湛卢之剑，因斯发怒，遂使孙武、伍胥、白喜伐楚，拔六与潜二邑。"

⑤ 《淮南子·泰族篇》："阖闾伐楚，烧高府之粟，破九龙之钟。"按《博物志·杂说》作"子胥伐楚"，馀略同。

⑥ 《吴越春秋·阖闾内传》："伍胥以不得昭王，乃掘平王之墓，出其尸，鞭之三百，左足践腹，右手挟其目，诮之曰：'谁使汝用谗谀之口，杀我

父兄，岂不冤哉！’”

⑦ 《史记·伍子胥列传》：“当是时，吴以伍子胥、孙武之谋，西破强楚，北威齐晋，南服越人。其后伐越，越王勾践迎击，败吴于姑苏（当为槜李）。”

⑧ 《左传·定公十四年》：“越子因而伐之（吴），大败之。灵姑浮以戈击阖闾，伤将指，取其一屨。还，卒于陉，去槜李七里。夫差使人立于庭，苟出入，必谓己曰：‘夫差，尔忘越王之杀尔父乎？’则对曰：‘唯！不敢忘。’三年，乃报越。”

⑨ 《史记·伍子胥列传》：“夫差既立为王，二年后伐越，败越于夫湫，越王勾践乃以馀兵五千人，栖于会稽之上。”

⑩ 《新书·耳痺》：“越王之穷，至乎吃山草，饮腐水，易子而食。于是使大夫种行成于吴，吴王将许，子胥曰：‘不可，请无与成。’大夫种拊心嗥啼，沫血而言信。吴王不忍，结师与成。”

⑪ 见《吴越春秋·勾践入臣外传》。

⑫ 《吴越春秋·勾践入臣外传》：“越王念复吴仇之非一旦也，苦身劳心，夜以接日。卧则攻之以蓼，足寒则渍之以水；冬常抱冰，夏还握火；愁心苦志，悬胆于户，出入尝之，不绝于口；中夜潜泣，泣而复啸。”

⑬ 《绎史》卷九六引《吴越春秋》（今本无）：“文种字子禽，荆平王时为宛令，之三户之里，范蠡从犬窦蹲而吠之，从吏恐文种惭，令人引衣而障之。文种曰：‘无障也，吾闻犬之所吠者人也，今吾到此，有圣人之气，行而求之，来至于此。且人身而犬吠者，谓我是人也。’乃下车拜，蠡不为礼。”

⑭ 《会稽郡故书杂集》辑虞预《会稽典录》：“范蠡，字少伯，越之上将军也。本是楚宛三户人，被发佯狂，倜傥负俗。文种为宛令，游三户之里，下车谒蠡。蠡不为礼。种还馆，复遣使奉谒，蠡默而不言。吏还曰：‘范蠡本国狂人，生有此病。’种笑曰：‘吾闻士有贤俊之资，必有佯狂之讥，内怀独见之明，外有不识之毁，此固非二三子之所知也。’驾车而往。蠡避之。后知种必来谒，谓兄嫂曰：‘今日有客，愿假衣冠。’有顷，种至，抵掌而谈。旁人观者，耸听之矣。”

⑮ 《天中记》卷十五：“文种过范蠡门，入内而拜，荐为越相。”

⑯ 《吴越春秋·勾践阴谋外传》:"大夫种曰欲报怨复仇,破吴灭敌者有九术,四曰遣美女以惑其心而乱其谋。"

⑰ 《述异记》卷上:"吴王夫差筑姑苏之台。"

⑱ 《越绝书·外传记吴地传》:"胥门外有九曲路,阖卢造以游姑胥之台,以望太湖,中窥百姓。去县三十里。"按《汉唐地理书钞》辑陆广微《吴地记》云:"姑苏台在吴县西南三十五里,阖闾造,经营九年始成。其台高三百丈,望见三百里以外,作九曲路以登之。"即姑胥台也。

⑲ 《吴越春秋·勾践阴谋外传》:"越王乃使木工三千馀人入山伐木,一年,师无所幸,作士思归,皆有怨望之心,而歌《木客之吟》。一夜,天生神木一双,大二十围,长五十寻,阳为文梓,阴为楩楠。巧工刻削磨砻,状类龙蛇,文采生光,乃使大夫种献之于吴王。"

⑳ 《会稽郡故书杂集》辑贺循《会稽记》:"诸暨县北界有罗山,越时,西施、郑旦所居,有方石,是西施晒纱处。今名纻罗山。"按同书又云:"县北有土城山,山边有石,云是西施瀚(浣)纱石。"当是同一传说之分化。

㉑ 《庄子·天运篇》:"西施病心而瞑其里,其里之丑人见而美之,归亦捧心而瞑其里。其里之富人见之,坚闭门而不出;贫人见之,挈妻子而去之走。"

㉒ 《孟子·离娄篇》孙奭疏引《史记》:"西施,越之美女,越王勾践以之献吴王夫差,大幸之。每入市,人愿见者,先输金钱一文。"按此说当在越献西施前,西施入吴,即成禁脔,人不得见矣。《东周列国志》第八十一回所写近之。

㉓ 《吴越春秋·勾践阴谋外传》:"吴王淫而好色,越王乃使相者国中,得纻萝山鬻薪之女,曰西施、郑旦,饰以罗縠,教以容步,习于土城,临于都巷,三年学服,而献于吴。"

㉔ 《汉唐地理书钞》辑《吴地记》:"嘉兴县南一百里有语儿亭。勾践令范蠡取西施以献夫差,西施于路与范蠡潜通,三年始达于吴,遂生一子。至此亭,其子一岁,能言,因名语儿亭。"

㉕ 《国语·越语》:"勾践之地,北至于御儿。"

㉖ 《述异记》卷上:"吴王夫差筑姑苏之台,三年乃成,周旋结屈,横

互五里，崇饰土木，殚耗人力。宫妓数千人，上别立春宵宫，为长夜之饮。造千石酒钟。夫差作天池，池中造青龙舟，舟中盛陈妓乐，日与西施为水嬉。吴王于宫中作海灵馆、馆娃阁，铜勾玉槛，宫中楹槛，珠玉饰之。”

㉗ 《吴越春秋·勾践阴谋外传》：“越有处女，出于南林，国人称善。越王乃使使聘之，问以剑戟之术。处女将北见于王。道逢一翁，自称曰袁公，问于处女：‘吾闻子善剑，愿一见之。’于是袁公即跳于竹林，槁折堕地。处女即接末，袁公操本以刺处女，女应节入，三入，因举枝击之。袁公即飞上树，化为白猿。遂别去，见越王，越王即加女号，号曰越女。乃命五板之堕(队)长高习之，教军士。当世莫能胜越女之剑。”按文有讹误，从《文选·吴都赋》注引《吴越春秋》校改。

㉘ 《吴越春秋·勾践阴谋外传》：“范蠡复进善射者陈音。音，楚人，越王请音而问：‘孤闻子善射，道何所生？’音曰：‘臣闻弩生于弓，弓生于弹，弹起古之孝子。古者人民朴质，饥食鸟兽，渴饮雾露，死则裹以白茅，投于中野。孝子不忍见父母为禽兽所食，故作弹以守之，绝鸟兽之害。故歌曰：“断竹，续竹；飞土，逐害(一作宍，即肉)”(此)之谓也。’越王曰：‘善，尽子之道，愿子悉以教吾国人。’音曰：‘道出于天，事在于人，人之所习，无有不神。’于是乃使陈音教士习射于北郊之外。三月，军士皆能用弓弩之巧。陈音死，越王伤之，葬于国西号(郊)，其葬所曰陈音山。”

㉙ 《会稽郡故书杂集》辑孔灵符《会稽记》：“陈音山。昔有善射者陈音，越王使简士卒，习射于郊外，死因葬焉。今开冢壁，悉画作骑射之象。”

第三章

正当越王勾践积极作战争复仇的准备时，吴王夫差却兴师动众，打算去攻伐齐国。为什么要去攻伐齐国呢？因为齐国要攻鲁国，孔子为了要救作为父母之邦的鲁国，特派子贡去游说吴王，劝他去攻伐齐国，解救鲁国的危难，这样吴就可以称霸诸侯；否则等齐国吞灭了鲁国，势力强大了，然后掉头对付吴国，吴国就危险了。好大喜功的吴王，听信了子贡的游说，不顾伍子胥一再向他指出越国才是心腹之患，应该先伐越后伐齐的劝谏，悍然出兵首先要去攻伐齐国。太宰伯嚭受了越王的重贿，也一力帮助越王说好话，赞成首先伐齐[①]。吴王便命伯嚭做了统帅，克日出师。临到军行的一天，伍子胥又去谏诤吴王，沉痛地向他说："天如果要灭吴国，让你一去就打胜仗；天如果不想灭亡吴国，那么还是让你不打胜仗的好。"吴王以为伍子胥说的是反话，意思无非诅咒他战争失败，心里很不高兴，脸上露出愠恼的颜色。只因他是先朝的老臣，不便深加斥责，勉强抑下怒火，劝他回家休息。伍子胥摇了摇头，长叹一声说："吴国的朝堂上一定会生出荆棘的啊！"然后昂然回身转去，高高地掀起衣袂，踮着双足，小心翼翼地步出中庭。朝堂上生荆棘，意思自然是说这里将成为一片废墟、瓦砾；掀衣袂的举动，也无非表示行走在荆棘丛中，处处要小心荆棘把衣服刺破。吴王咽了一肚子怒火，暂把伍子胥搁在一边不问，首先抓当前的军国大事。吴军由伯嚭统率着，前去攻伐齐国，在艾陵地方，侥幸打了个大胜仗，吴王派使臣去和

齐国结了和亲回来。吴王这下子便踌躇满志，想到要杀那个胆敢说反话阻挠伐齐的伍子胥②。加上伯嚭又进谗言，说伍子胥新近和齐国有了勾结，常怀怨望，要对他早打主意③，吴王于是下定决心，叫人给伍子胥送去一把属镂宝剑。伍子胥接受了剑，仰天长叹道："罢了！罢了！我早料到我的结局将是如此。我死了以后，后世的人一定会以为我是忠心的，往上推到夏、殷的时代，我能够和关龙逢、比干那样的人交朋友，也就算是死而无憾了"④。他又向他的从官属吏说，"不要忘记在我的坟墓上种上梓树，等将来长大了可以给那些用得着的人去做棺材；还有，我死后你们最好把我的眼睛挖下来，去悬挂在吴都的东门上，好让我亲眼看见越寇来灭掉吴国！"说罢，就拿剑自刎死了⑤。

吴王听人转达了伍子胥死前的那番话，心里大怒，便叫人去把他的尸首取来，放在一个牛皮口袋里，投在大江里面。说道："伍子胥，你一死之后，有什么知觉，还要这样那样地分派？"尸首投江之前，先命人斩下他的头，放在城门的高楼上，狠狠地说："就让你去看个够吧！太阳烤你的皮肉，大风刮你的眼睛，炎热烧你的骨头，你的身子喂了鱼虾王八，你的骨头变成了土壤泥巴——你还能看见什么！"⑥

哪知道吴王杀了伍子胥以后，不过十年，吴国的处境就一天比一天困难；而越国在越王勾践的统领下，明耻教战，发愤图强，却一天比一天兴旺发达起来。经过几回和吴国作军事较量取得胜利以后，最后一次，终于由勾践亲率大军进攻到了吴都，把吴王夫差围困在姑苏山上。夫差想要求和没有办到，只好像伍子胥一样，拿宝剑自刎死了⑦。临死时候，万分悔恨他说："死去的人假如还有知觉，我还有什么脸面到地下黄泉去见我那忠臣伍子胥呀！"于是顺手割下块帷幕，蒙着脸，这才自杀死去⑧。

当越兵要攻入吴都的时候，越王统领大军追杀吴兵，追到胥

门外，正想乘势从胥门攻进去，忽然望见南门城楼上悬挂的伍子胥的头，像车轮般大，眼睛像闪电，须发四张，光芒四射到十里外。越兵一见，个个魄丧胆落，不敢再前进一步。越王只好把兵马暂住在城外。到了半夜，忽然来了暴风骤雨，又是闪电，又是雷鸣，飞沙走石，越军人马伤损不少，只好退却到松陵一带地方去。范蠡和文种都吓慌了，赶紧赤裸着身子，向伍子胥叩头请罪，请求伍子胥不要再为难他们，借给他们一条进军的道路。当天晚上，伍子胥便托梦给文种和范蠡，告诉他们说："我早知道越军一定会进入吴都的，所以临死的时候要求把我的头安放在城南门，就是要亲眼看见你们来攻破吴国啊！可我又实在不忍心吴国灭亡，所以才作起一阵风雨来抵挡一下子。可是越军破吴已成定局，又岂是我几阵风雨能抵抗得住的？你们要借路，那好吧，就让你们从东门进来，我当替你们开道，贯穿吴城使你们安全通过。"文种和范蠡把所做的梦禀报了越王勾践，勾践照他们的话做去。果然在吴城的东南角上，打开一条缺口，穿城而过，整个吴都便这样瓦解崩溃，落在越国人的手里了⑨。

勾践灭了吴国，大排筵宴。群臣进觞称寿。文种说了许多颂扬仁德的话头，大家都嬉笑欢乐，唯独勾践面无喜色。范蠡知道勾践爱的只是疆土，不惜拿群臣的生命去换取，如今意愿满足了，有功之臣再也没啥用处了，必须将他们收拾清爽才能安心。所以大家欢喜，越王忧闷。范蠡见机而作，就想离开越国，远走他乡。行前给他的好友文种写了一封信，信上说道："高鸟已经飞散，良弓就将收藏起来；狡兔已经杀光了，好狗就会丢进锅子去烹煮。我看越王的面相是长颈子，鸟嘴巴，鹰鹞的眼睛，狼的脚步。这种人是可以和他共患难却不可以和他共安乐的，你要是不早点见机离去，将来一定会危害到你的身上。"文种做官做得正高兴，觉得范蠡信上的话未免夸大其辞，并不十分相信。范

蠡无法可想，只好单独辞别越王，驾了一只扁舟，遨游在三江五湖之间，最后谁也不知道他到哪里去了⑩。有人说他用扁舟载了西施，同泛五湖而去⑪。这当然并不确切。根据先秦古书的记叙，西施是在吴国破亡后，因为她太美貌了，怕这股"祸水"再次遗殃，被越军沉到江里死掉的⑫。郑旦的死比西施还要早，传说她是在入吴以后不久，和西施争宠，郁郁不得志，只一年多就死去了⑬。

闲话休提，却说文种自从得到范蠡辞官远走之前的遗书，起初虽然有些不相信，后来经过若干事实的教训，也不能不有些相信，觉得自己的处境未免太危险了。于是称病不朝，想借此从权力争夺的漩涡里抽身出来，免遭疑忌。哪知走迟了一步，事情又做得不彻底，这一举动反而加速了祸患的到来。有人向越王进言说文种躲在家里想造反。越王早想把范蠡文种一齐干掉，范蠡溜得快，给他逃走了，现在还剩文种在这里，管他造反不造反，正好借题目做文章。正像吴王赐给伍子胥一把属镂剑一样，越王也叫人给文种送去一把属镂剑，委婉而礼貌地向他说："你先前曾经教给我九种伐吴的方术，我才用了三种，就把吴国消灭了；还有六种在你手里，请你到地下去奉献给先王，让他试试看效果又是怎样？"⑭文种接过宝剑，仰天叹道："我听说大恩是不须报答的，大功是不用酬劳的，这就是我现在的处境了。我后悔不听范蠡的忠告，果然遭到了越王的毒手。"叹罢又独自哈哈地笑了起来，说："想不到南阳一个小小官儿，做官做得好好的，却自投罗网，跑来做了越王的死囚。"笑罢又叹道："百世以后的人，要说到忠臣，也该拿我来做比方了。"于是拿起宝剑，自刎死了。

文种死后，越王这才假惺惺地用隆重的葬礼来安慰死人：把文种埋葬在国都的西山，调来楼船上的水兵三千人，替文种修了一座高大宏伟的坟墓，羡门作鼎足形，直插入三座峰峦下面。埋

葬一年以后，伍子胥的神魂从海上来了，他在山腰上打了一个洞，把文种从坟墓里携带了去，两人都在江海飘浮，一起做了潮神。当江海的浪潮来时，前面汹涌的潮水民间叫它做“潘侯”的，那就是伍子胥；紧跟在后面的重叠的小水波，那就是大夫种[15]。两个人生前原是敌国的谋臣，勾心斗角，各为其主，在糊涂政治的战场上定要见个胜负输赢；想不到死后竟成了同病相怜的知心朋友，这大约正是普通人民对忠直者的善良愿望吧。

又有传说说，伍子胥接受了吴王赐给的属镂剑，临终毕命时，告诫他的儿子说：“把我的头悬挂在吴都城南门上，让我亲眼看见越兵来攻伐吴国；拿鲥鱼皮来裹了我的尸首，投在钱塘江中，让我早晚能够乘着潮水，前来观看吴国的败亡。”从此以后，浙江的钱塘江潮就成了定例。当潮水来时，海门山一带，潮水涌起，高达数百尺，越过钱塘，追过渔浦，这才惭惭低小下来。江潮早晚都要再来，轰隆的声音像雷霆般震怒，像闪电般奔驰，百多里以外就能听见。还有更奇特的景象：就是常常有人看见驾着素车白马的伍子胥，须髯飘拂，威风凛凛地站在潮头上，随着江潮的起伏而起伏[16]。吴国的人同情怜悯伍子胥不幸的遭遇，在太湖边一座小山上给建修了一所祠庙，每年春秋都要祭祀他，因此把建修庙宇的那座山叫做胥山[17]。

扁舟泛五湖的范蠡也有遗迹。五湖就是太湖，古时也叫洞庭湖（不是现在的洞庭湖），洞庭湖中有钓洲，据说当年范蠡曾经驾了扁舟来过这里，遇到风波起来，就只好留住在洲上钓鱼。洲上又有一个小小的陂塘，塘里产有一种鱼，叫范蠡鱼。当年范蠡钓鱼的时候，钓到大鱼就烹煮起来吃了，钓到小鱼就放到陂塘中蓄养起来，以后逐渐形成这么一种特殊的鱼类。陂塘边还遗留有范蠡的石床、石砚和钻锛即熨斗等物[18]。

关于范蠡还有个传说，也很有意思。传说他浮海到了齐国，在齐国经营农业和商业，发了大财。他三次发财，三次都把所得的钱来分散给穷朋友和疏远的亲戚⑲。最后积了一笔大钱，号称巨万，才在陶邑定居下来，自号为陶朱公。朱公开始定居陶邑的时候，生了最小的一个儿子。等小儿子长大成人，适逢朱公的二儿子在楚国杀了人，关禁在死囚牢里。朱公说："杀人偿命，固然是罪有应得；但是俗话说：'千金之子，不死于市。'或者还可以想法疏通疏通。"于是就拿牛车装载了一千镒黄金，用稻草包着，放在瓦罐里，派遣他的小儿子，到楚国去相机行事。大儿子知道了，争着要求派遣他去。朱公不同意。大儿子说："家庭有了长子，这就叫家督。如今二弟有罪，父亲不派我去，却派三弟去，那就是说我不成器了。"哭闹着要想自杀。

他妈来帮助大儿子说话，说："如今派老三去，未必把老二的命救得了，却先送了老大的命，怎么办？"朱公不得已，只得派遣老大去。先写封信，给早年相好的庄生。临走时，再三叮嘱老大说："到了那边，就把千金送到庄生那里，听凭他怎么安排，千万别说三道四。"

老大领到这份差事，非常高兴。自己荷包里也私带着几百两金子，以备不虞。到了楚国，先去寻访到庄生的家。庄生的家居住在外城的城墙边，披拂开一些灌木杂草，才找到门前，一看就知道是寒士的住所。老大听从父亲的吩咐，拿出书信，把千金进奉给庄生。庄生看了书信，向老大说："你就赶快回去吧，不要再在这里停留了，即使你弟弟释放出来，也不要问释放出来的原因。"

老大辞别庄生出去，却只在郢都市上找个客栈住着，观察动静，暂时不到庄生那里去；又把私自带来的金子拿出来奉献给楚国用事的贵人，请求他们多多关照。

庄生虽然住居在贫穷的闾巷里，可是他清廉正直的声名却是全国人都知道的，从楚王以下所有的人，都把他当作老师尊重。朱公进奉的金子，庄生不是有意要接受他的，只不过想在事成之后再归还他，暂时取个信用罢了。朱公老大走后，庄生马上告诉他的妻说："这是朱公的金子，就像病人一样，是不留过夜的。以后一定要归还，不要去动它。"

像平时一般地，庄生进宫去见了楚王，向楚王说，他夜观天象，看见某处星宿有些变化，这对楚国将是不利的。楚王素来是相信庄生的，听了他的话，未免愁眉双锁。向庄生说："这可怎么办呢？"庄生说："我看，只有修德才能够禳除它。"楚王说："好吧，先生回去休息吧，让我来试试看。"

庄生回去后，楚王就派遣使者去叫把三品钱的府库封藏起来。楚国的贵人吃惊地跑去告诉朱公的大儿子说："王上要大赦了！"朱公老大说："怎么知道王上要大赦呢？"贵人说："每逢王上要大赦的时候，总是要把三品钱的府库预先封藏起来，防备有些歹徒听见大赦的风声，趁机混水摸鱼，盗窃官库。昨天晚上已经派遣使臣去封三品钱的府库去了。"

朱公老大心里想，王上要大赦，弟弟出狱是理所当然的，那千镒黄金岂不白送给了庄生？得去把它要回来才划算。主意打定，便又去见庄生。庄生惊讶地说："你还没有回去吗？"老大神色有点不自然地说："是还没有回去啊。起初是为了打点弟弟的事情，如今听说楚王要大赦了，所以来辞别老先生回去。"庄生听出了他的弦外之音，不过想把先前送的那笔金子要回去。便慢慢地说："金子还放在隔壁屋里，你自己去拿吧。"老大一点不客气，便走进屋去把那笔金子全部搬了出来，载上牛车，辞别庄生回旅店去了。心里暗中庆幸：一个钱也没花，弟弟便出狱了。

老大走后，庄生觉得是被小孩子戏耍了。便又进宫去见了

楚王，说："我先前向王上提起星象变化的那回事，王上说要用修德去回报它，这本来是好事。不过近来道路上却纷纷传扬，说齐国陶邑的富翁朱公的儿子杀了人，关在楚国的囚牢里，他家拿了许多的钱来买通王上左右的人，都说王上大赦，并不是怜恤楚国的人民，实际上是为了朱公的儿子。"楚王听了勃然大怒，说："我虽然没有德行，却也不至于为了什么朱公的儿子，就故意表示对百姓施恩惠啊。"于是下道命令，马上把朱公的儿子判决处死，第二天再下大赦令。朱公老大终于只好哭哭啼啼地抬了一口装弟弟尸首的棺材回家去。

到了家门，一家人见了棺材都禁不住伤心落泪，左右邻里为这不幸的事也表示异常悲哀。唯独朱公却像没有那回事般地，反笑着拿话安慰大家说：

"我早就料到他去会把弟弟送终的。他并不是不爱他的弟弟，但他却不能做到忍心舍财。他自小和我一道经营家业，知道生计艰难，一个一个钱积攒起来不容易，所以看得钱重，不肯轻易舍弃它。至于我那老幺么，他可是十足的公子哥儿，他一生下来就看见我这般富有，长大了只知道坐了坚固的车子，赶了良种的马，去追逐兔子、狐狸，他哪里知道钱从什么地方来？所以拿着钱都撒手花去，毫不吝惜。上回我想派老幺去办这件事情，就为他舍得花钱，而老大却舍不得，所以结果杀死了弟弟。道理本是明摆在这里的，有什么值得悲哀的呢？我日夜盼望的，就是把这口棺材抬回来啊！"[20]

陶朱公叫朱公，另外有一个仙人，也叫朱公，这个朱公正式的名称叫祝鸡翁。传说祝鸡翁是洛邑人，住在尸乡（现在河南省偃师县西南新蔡镇）北山山脚下，养了一百多年的鸡。各种鸡都取有名字，共有一千多只。晚上让它们住在树上，一到白天，就散放出去。要召唤它们，只须呼喊各种鸡不同的名字，那被呼名

字的鸡自然就会应声来到。

其中有一种鸡，最是特出，名字叫远飞鸡。这鸡到了傍晚就回来依人居住，一到早晨就展翅飞出，横绝四海。朝去暮还，每天如此。祝鸡翁先是得到远飞鸡的卵，把它孵出小鸡来，慢慢培养驯化成为这样一种能够飞去又飞回的新的品种。这鸡又叫翻明鸡，因为它天刚明就飞了出去。它有天鹅般大，浑身紫色，长有一对阔大善飞的翅膀，翅膀下面有文采像眼睛，因此又叫它做目羽鸡[21]。

忽然有一天，祝鸡翁把所有的鸡和鸡蛋都卖了，得了千多万钱，他把这些钱散放了，又到吴地去，作起养鱼池来养鱼。后来他终于在吴山的山头，白日飞升，成了仙人。他飞升的时候，有白鹤和孔雀好几百，都飞来集在他的身旁，依依不舍，好像是来给他送别[22]。

有人说，祝鸡翁善于养鸡，所以世上一般人用“祝祝”的声音来呼唤鸡[23]。又有人说，鸡本来就是朱公变化的，所以世上人用“朱朱”的声音呼唤鸡[24]。“祝祝”和“朱朱”当然是一回事，祝鸡翁应该就是朱公，而陶朱公这个“朱公”和祝鸡翁这个“朱公”有些特征却是相似的：例如传说他们都登了仙[25]；传说他们治生产居积致富，致了富又能散财；最后一点更重要，祝鸡翁在吴地作过养鱼池，而陶朱公即范蠡，也曾在洞庭湖即太湖钓洲的陂塘中蓄过鱼，以至后来传说范蠡著有《陶朱公养鱼法》这样的书[26]，可惜书早已亡佚，看不见了。根据上面的推论，我们可以大胆的假定，后世有关仙人祝鸡翁的传说，某些地方是以陶朱公做蓝本描绘出来的。

---

① 见《吴越春秋·夫差内传》。

② 《吕氏春秋·知化篇》:"吴王夫差将伐齐,子胥曰:'不可。'夫差不听子胥之言,而用太宰嚭之谋。子胥曰:'天将亡吴矣,则使君战而胜;天将不亡吴矣,则使君战而不胜。'夫差不听。子胥两袂高蹶而出于廷,曰:'嗟乎!吴朝必生荆棘矣!'夫差兴师伐齐,战于艾陵,大败齐师,反而诛子胥。"

③ 《史记·伍子胥列传》:"吴太宰嚭既与子胥有隙,因谗曰:'子胥幸吴之败,其使于齐也,乃属其子于齐之鲍氏,常怏怏怨望,愿王早图之。'"

④ 《吴越春秋·夫差内传》:"吴王闻子胥之怨恨也,乃使人赐属镂之剑。……子胥把剑,仰天叹曰:'自我死后,后世必以我为忠,上配夏殷之世,亦得与龙逢、比干为友。'"

⑤ 《史记·伍子胥列传》:"(伍子胥)乃告其舍人曰:'必树吾墓上以梓,令可以为器,而抉吾眼悬吴东门之上,以观越寇之入吴也。'乃自刭死。"

⑥ 《吴越春秋·夫差内传》:'吴王乃取子胥尸,盛以鸱夷之器,投之于江中,言曰:'胥,汝一死之后,何能有知?'即断其头,置高楼上,谓之曰:'日月炙汝肉,飘风飘汝眼,炎光烧汝骨,鱼鳖食汝肉,汝骨变形灰,有何所见?'"

⑦ 《史记·吴太伯世家》:"(夫差)十四年六月,越王勾践伐吴,虏太子友;十八年,败吴师于笠泽;二十年,越王勾践复伐吴;二十一年,遂围吴;二十三年十一月,越败吴,吴王自刭死。"

⑧ 《吕氏春秋·知化篇》:"夫差将死,曰:'死者如有知也,吾何面以见子胥于地下!'乃为幕以蒙面而死。"

⑨ 《吴越春秋·勾践伐吴外传》:"越王追奔,攻吴兵,入于江阳、松陵。欲入胥门,来至六七里,望吴南城,见伍子胥头,巨若车轮,目若耀电,须发四张,射于十里。越军大惧,留兵假道。即日夜半,暴风疾雨,雷奔电激,飞石扬沙,疾如弓弩。越军败坏,松陵退却,兵士僵毙,人众分解,莫能救止。范蠡、文种乃稽颡肉袒,拜谢子胥,愿乞假道。子胥乃与种蠡梦曰:'吾知越之必入吴矣,故求置头于南门以观汝之破吴也,惟欲以穷夫差定汝入我之国,吾心又不忍,故为风雨以还汝军。然越之伐吴,自是天也,吾

安能止哉？越如欲入，更从东门，我当为汝开道，贯城以通汝路。'于是越军明日更从江出，入海阳，于三道之翟水，乃穿东南隅以达。"

⑩ 《吴越春秋·勾践伐吴外传》："越王还于吴，置酒文台，群臣为乐。大夫种进祝酒，群臣大悦而笑，越王面无喜色。范蠡知勾践爱疆土，不惜群臣之死。范蠡欲去，遗书种曰：'高鸟已散，良弓将藏；狡兔已尽，良犬就烹。夫越王为人，长颈鸟喙，鹰视狼步，可与共患难而不可共处乐，子若不去，将害于子。'文种不信其言。范蠡辞于王，乃乘扁舟，出三江，入五湖，人莫知其所适。"

⑪ 杜牧诗："西子下姑苏，一舸逐鸱夷。"按范蠡泛舟五湖，自号鸱夷子皮，逐鸱夷即随范蠡也。

⑫ 《墨子·亲士篇》："西施之沉，其美也。"

⑬ 见《东周列国志》第八十一回。

⑭ 《史记·越王勾践世家》："种见书，称病不朝。人或谗种作乱，越王乃赐种剑，曰：'子教寡人伐吴七术，寡人用其三而败吴，其四在子，子为我从先王试之。'"按《吴越春秋·勾践伐吴外传》"七术"作"九术"，"其四"作"其六"，今从《吴越春秋》。

⑮ 《吴越春秋·勾践伐吴外传》："种仰天叹曰：'吾闻大恩不报，大德不还，其谓斯乎？吾悔不随范蠡之谋，乃为越王所戮。'越王遂赐种属卢之剑，种得剑，又叹曰：'南阳之宰，而为越王之擒。'自笑曰：'后百世之末，忠臣必以吾为喻矣。'遂伏剑而死。越王葬种于国之西山，楼船之卒三千人，造鼎足之羡，或入三峰之下。葬一年，伍子胥穿山胁而持种去，与之俱浮于海。故前潮水潘侯者，伍子胥也；后重水者，大夫种也。"

⑯ 杜光庭《录异记》卷七："伍子胥累谏吴王，忤旨，赐属镂剑而死。临终，戒其子曰：'悬吾首于西门，以观越兵来伐吴；以鲍鱼皮裹吾尸，投于江中，吾当朝暮乘潮，以观吴之败。'自是海门山，潮头汹涌高数百尺，越钱塘，追鱼浦，方渐低小。到暮再来，其声震怒，雷奔电激，闻百馀里。时有见子胥乘素车白马，在潮头之中。"

⑰ 《史记·伍子胥列传》："吴人怜之，为立祠于江上，因名曰胥山。"

⑱ 《述异记》卷上："洞庭湖中有钓洲。昔范蠡乘扁舟至此，遇风，止

钓于洲上，刻石记焉。有一陂，陂中有范蠡鱼。昔范蠡钓得大鱼烹食之，小者放于陂中。陂边有范蠡石床、石砚、钻锸。”

⑲ 《史记·货殖列传》：“(陶朱公)三致千金，再分散与贫交疏昆弟，此所谓富好行其德者也。后年衰老而听子孙，子孙修业而息之，遂至巨万。”

⑳ 《史记·越王勾践世家》：“范蠡浮海出齐，变姓名。……父子治产，居无几何，致产数千万。……止于陶，……自谓陶朱公。……朱公居陶，生少子，少子及壮，而朱公中男杀人，囚于楚。朱公曰：‘杀人而死，职也；然吾闻千金之子，不死于市。’告其少子，往视之。乃装黄金千镒，置褐器中，载以一牛车，且遣其少子。朱公长男固请欲行，朱公不听。长男曰：‘家有长子，曰家督，今弟有罪，大人不遣，是吾不肖。’欲自杀。其母为言曰：‘今遣少子，未必能生中子也，而先空亡长男，奈何?’朱公不得已，而遣长子，为一封书，遗故所善庄生。曰：‘至则进千金于庄生所，听其所为，慎无与争事。’长男既行，亦自私赍数百金。至楚，庄生家负郭，披藜藋，到门，居甚贫。然长男发书进千金，如其父言。庄生曰：‘可疾去矣，慎毋留，即弟出，勿问所以然。’长男既去，不过庄生，而私留，以其私赍献遗楚国贵人用事者。庄生虽居穷阎，然以廉直闻于国，自楚王以下皆师尊之。及朱公进金，非有意受也，欲以成事后，复归之以为信耳。故金至，谓其妇曰：‘此朱公之金，有如病不宿。’诫后复归，勿动。而朱公长男不知其意，以为无殊短长也。庄生间时入见楚王，言某星宿某，此则害于楚。楚王素信庄生，曰：‘今为奈何?’庄生曰：‘独以德可以除之。’楚王曰：‘生休矣，寡人将行之。’王乃使使者封三钱之府。楚贵人惊告朱公长男曰：‘王且赦。’曰：‘何以也?’曰：‘每王且赦，常封三钱之府，昨暮，王使使封之。’朱公长男以为赦，弟固当出也，重千金虚弃庄生，无所为也。乃复见庄生。庄生惊曰：‘若不去耶?’长男曰：‘固未也。初为弟事，弟今议自赦，故辞生去。’庄生知其意，欲复得其金。曰：‘若自入室取金。’长男即自入室取金持去，独自欢庆。庄生羞为儿子所卖，乃入见楚王曰：‘臣前言某星事，王言以修德报之。今臣出，道路皆言陶之富人朱公之子，杀人囚楚，其家多持金钱赂王左右，故非能恤楚国而赦，乃以朱公子故也。’楚王大怒曰：‘寡人虽不德

耳，奈何以朱公子之故，而施惠乎？'令论杀朱公子。明日遂下赦令。朱公长男竟持其弟丧归。至，其母及邑人尽哀之。唯朱公独笑曰：'吾固知必杀其弟也。彼非不爱其弟，顾有所不能忍者也。是少与我俱，见苦为生难，故重弃财。至如少弟者，生而见我富，乘坚驱良，逐狡兔，岂知财所从来，故轻弃之，非所惜吝。前日吾所为欲遣少子，固为其能弃财故也。而长者不能，故卒以杀其弟。事之理也，无足悲者，吾日夜固以望其丧之来也。'"

㉑ 《洞冥记》卷四："有远飞鸡，夕则还依人，晓则绝飞四海，朝往夕还。祝鸡公善养鸡，得远飞鸡之卵伏之，曰翻明鸡。如鹄大，紫色，有翼，翼下有目，亦曰目羽鸡。"

㉒ 《列仙传》卷上："祝鸡翁洛人，居尸乡北山下，养鸡百馀年。鸡皆有名字，千馀头，暮栖树上，昼尽散之。欲引，呼名则种别而至。卖鸡及子，得千馀万。辄置钱，去之吴，作养鱼池。后升吴山，白鹤孔雀数百，常止其旁。"

㉓ 《格致镜原》卷八〇引《博物志》："祝鸡翁善养鸡，故世人呼鸡曰祝祝。"

㉔ 《太平御览》卷九一八引《风俗通》："呼鸡朱朱。俗说，鸡本朱公化而为之。"

㉕ 《史记·越王勾践世家》正义："(陶)朱公登仙，未闻葬此所由。"

㉖ 见《隋书·经籍志》卷三。

第 四 章

阖闾在世的时候，很喜欢宝剑。越国曾经派遣使臣来献给他三把宝剑，一把叫鱼肠，用来杀了吴王僚；一把叫磐郢，用来殉葬了他那不肯吃剩鱼自杀死去的女儿；还有一把叫湛卢，后来憎恶阖闾无道，飞到了楚国①。阖闾非常贵重这三把宝剑。还觉得不够，又叫本国的名剑工干将给他打造两把宝剑。干将和当时另外一名剑工欧冶子是同学②，或说欧冶子是干将的老师③。他两人曾经合作替楚王铸造过三把宝剑，一把叫龙渊，一把叫泰阿，还有一把叫工布。龙渊后来因避唐朝开国皇帝李渊的讳，改名龙泉，“手提三尺龙泉剑”，便成为后世小说戏剧描写武士威风凛凛的熟语。晋朝时候张华和雷焕在丰城监狱屋基下面掘得的两把宝剑，传说都跃入延平津里变做了龙，就是龙渊和泰阿这两把宝剑，唐人修的史书把它们写做是“龙泉”和“太阿”了④。

却说干将接受了吴王的任命，便和他的妻子莫邪，一同来进行这项工作。干将做剑，先采集五方名山铁的精华，候天时，察地利，等到阴阳交会、百神都来参观的时候，然后才鼓炉铸剑。夫妻俩正在炉旁紧张地劳作，忽然天候发生变化，气温骤然下降，铁汁凝结在炉膛里不销熔。于是干将发愁了，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他的妻子莫邪说：

“你以擅长铸剑被吴王信任，吴王叫你作剑，你铸造了三个多月，还没有造成功，你知道是什么缘故吗？”

“我正不知道是什么缘故啊！”干将愁着脸说。

“我听说神物的变化，”莫邪说，“需要用人作牺牲才成；如今你铸造这宝剑，恐怕也须得有不怕牺牲的人才行吧？”

干将脸上露出几丝兴奋的微笑，说：

“对了！对了！想从前我的师傅冶铁铸金的时候，金铁之类的东西销熔不了，夫妻俩都跳进冶炉，然后才把宝剑铸造出来。后来人们去矿山附近冶铁，还披麻戴孝，表示必死，然后才敢在山里鼓铸。如今我作剑不成，恐怕正是由于这种情况吧？”

“师傅既然不惜牺牲生命来使宝剑铸造成功，我难道不能作出牺牲吗！”

干将的妻子说了，便剪去自己的头发和指甲，代替自己，投入熊熊的炉火中。这在古代，也算是一种大胆牺牲行为，因为据说头发和爪甲都是人的精气和神魂所寄托的，去掉它们会要影响到人的身体健康甚至缩短寿命⑤。莫邪的头发和爪甲顷刻便在熔炉里化为灰烬了。然后另外装好煤炭，叫来童男童女三百人，拉起牛皮口袋制作的大风箱，一个劲地朝里面鼓风，风劲火猛，金铁熔化，最后终于把两把宝剑铸造成功。

另有传说说，当干将铸剑，铁汁不销熔的时候，干将便向他的妻说：“我曾经听见先师欧冶说，如果遇到这种情况，可以用女人去祭炉神，一定会获得成功。”莫邪一听这话，就毫不犹豫奋身一跃，跳进熔炉当中，红蓝色的强大火光一闪，凝冻的铁汁一下子就流出来，于是两把人间稀有的宝剑铸造成功了⑥。

这个传说当然更动人心魄，更富有戏剧性，但是有些夸张失实，因为其他传说都说干将牺牲了，莫邪还活着。为了稳妥、慎重起见，我们还是相信前一种说法较好。

两把宝剑铸造成功了，雄剑就叫干将，雌剑就叫莫邪，雄剑作方块形的龟文，雌剑作水纹形的漫理。干将怕被杀害（这是当时剑工们很容易遭遇到的悲惨命运，国君们为了要使自己的宝

剑无敌于天下，不让手下剑工流亡到外国去替其他国君铸造宝剑，往往下此毒手），便把雄剑交给妻子藏起来，作万一被杀害将来还有可能让孩子长大报仇的准备，只把雌剑献给吴王，谎称材料不够，只铸得一把。吴王一看宝剑，确实是上等优质的宝剑，拿动物来做实验，虽是牛马那么的大动物，宝剑一挥，也会拦腰斩断；拿金属来做实验，无论是金盘金碗，也能像豆腐那样随意切割；拿宝剑去砍柱子，可以把柱子横断成三段；拿宝剑去剁石头，可以把石头粉碎成百多片⑦。吴王相信所有的精华都萃集在宝剑身上，就不再追究其他，只把眼下这把宝剑看得比什么都贵重⑧。

时候稍久，吴王阖闾觉得单有宝剑莫邪，还不十分满足，又悬赏命令国内的人打造金钩。金钩是一种弯曲的刀，唐人诗句所谓的“含笑看吴钩”，就是这种刀，沈括《梦溪笔谈》说它就是南蛮所用的葛党刀⑨，或许是的。总之，吴王下令说：“有人能够打造特别优良的金钩，赏他一百两金子。”当时吴国中能打造金钩的人很多，其中有一个人，贪吴王的重赏，居然伤天害理，把他的两个儿子杀了，拿他们的血来衅钩，于是打造成了两把金钩，带着它们去奉献给吴王。

当时奉献金钩的人是不少的。其他的人奉献了金钩就各自回家静候评奖，独这个杀儿子衅钩的钩师忍耐不住，一个人跑到宫门外来请求奖赏。吴王听见喧嚷，叫人把他带进宫来问他：

“作钩的人很多，为什么你单独跑来求赏？你的钩有什么不同于其他人的钩的地方？”

“实话对王上说吧，”钩师说，“我是贪得王上的重赏，杀了两个孩子，衅成两把钩的。”

吴王听了并不惊讶，只是随便抓起放在身旁的几把钩，举起来给钩师辨认，说：

“你看哪两把是你打造的?”

吴王身旁的钩,少说也有百十来把,形状大概都相像,连钩师也看得眼花缭乱,分辨不出哪两把钩是自己打造的。

看呀看的,钩师突然向后退几步,大声喊道:

“吴鸿! 扈稽! 你爹在这里,王上不知道你们的神异啊!”

应着喊声,两把金钩突然从吴王身边飞腾起来,直飞到钩师的胸肋两旁,插在他的胸上。

吴王这下子才真个惊异了,赶紧向钩师表示歉意,说:

“哦荷! 刚才真是对你不起!”

于是叫人拿出百金,赏了钩师;便把两把金钩随身佩带着,时刻不离[10]。

干将莫邪铸剑,前面说是为吴王,但也有说是为晋王[11],还有说是为楚王的。说是为楚王更带普遍性,并且把干将莫邪也都说做是楚国人。吴楚两个国家接壤,许多地方犬牙交错,战争使这些地方的归属也随时在起变化,因而两国的传说故事偶然混同是不足异的。现在就把干将莫邪为楚王铸剑以及他们的儿子眉间尺怎样报仇雪恨的故事大略讲讲。

从前楚国有一个铸剑的名工,名叫干将,他的妻子名叫莫邪。有一天,楚王把干将叫去,给了他一块铁,说这是王妃夏天晚上纳凉,抱了铁柱,心有所感,怀孕生出来的怪东西,看来这铁似乎有点不同寻常,是不是可以拿它来打造两口宝剑[12]。

干将恭恭敬敬接过王妃生产的铁,仔细端详了一番,说:

“铁是块好铁,可是要打造两口宝剑,恐怕……”

“我就知道你会嫌少,”楚王笑着说,“那,这里还有点宝贵的东西呢,你瞧。”

说着,楚王便从袍袖里掏出几粒乌黑晶亮,比蚕豆大不了多

少的东西，递给干将。干将接过来一看，只觉得重甸甸地，像小动物的胆肾，却不认识究竟是什么东西。

楚王看见干将疑惑不解，便径直告诉他说：

“这叫做铁胆肾，是从吴国的武器库里得来的，它可是千金难买的至宝呀！原来产铜的昆吾山同时又生产一种兽，有兔子那么大，雄的毛色像黄金，雌的毛色像白银，它们在地下打了深深的洞来做巢穴，吃泥土下的红沙石，也吃铜和铁。不知道怎样竟钻了一对到吴国的武器库里去了，要不多久，武器库里的兵刃铁器差不多全被吃光，外面的封署却依然如故。后来吴王下令寻检武器库的洞穴，才把这一黄一白两只怪兔子捉住。剖开它们的肚子一看，就发现了这几粒非同寻常的铁胆肾，才知道武器库的兵刃全是它们吃掉的[13]。我得到这点点宝贝可不容易啊！——你拿去试试看吧。”

干将不敢再嫌少，便把王妃生产的铁和几粒铁胆肾都带回家去，仔细研究了一下，果然都坚硬无比，是铁的精华。于是和他的妻子莫邪一同架起洪炉，装好风箱，把从楚王那里带回来的宝贝铁和另外从名山采集的优质铁混在一起，用心铸造。夫妇二人日夜不休地铸造了三年，两口宝剑终于铸造成功了。

当它们从光焰烛天的洪炉里被取出来，冷却后，简直像秋水般明亮，发射出闪闪的寒光；头发放在剑锋上一吹就断了，拿它来切铁就像切泥土一般：真是古今少有的宝剑。因为是夫妇俩几年辛苦的结晶，所以就把他们自己的名字来做了宝剑的名字，雄的就叫干将，雌的就叫莫邪。

楚王知道干将快把宝剑铸造成功，又是欢喜又是忧虑。欢喜的是他有了这两口宝剑，就可以雄霸天下，凌压诸侯；忧虑的是将来若是给外国国君知道了，想法子把干将弄了去，再叫他替他们铸造更好的宝剑，那么一切美梦就会落空了。

楚王在心里盘算着，决定要在干将献剑的那天，借口斥责他工作迟缓，将他杀掉，以除后患。

干将本人也知道，他铸了这两口世间所无的宝剑，楚王绝对容不下他，一定会被杀。这是好些剑工尤其是名剑工们所注定要接受的悲惨命运，即使有一两个侥幸漏网，也只好赶紧设法投奔外国，或者一辈子在深山老林里晃荡，和野猪、獐鹿作伴侣。干将去献剑时他的妻子已经有了几个月的身孕，干将就向妻子说：

“我替楚王铸剑，三年才铸成功。楚王是个猜疑心重的人，怕我将来又到外国去替别人铸剑，一定要借口杀掉我。我如今去献剑，就把这口雌剑献给楚王，雄剑我已经藏了起来。我死之后，你若生下是个女孩，那就罢了；倘若生下是个男孩，等他长大，你就告诉他：

出门去望望南山，
松树生在石头上，
宝剑就在树背上。

他照着我这几句口诀去寻找，自然会找到那口雄剑，就叫他带了那口雄剑去替我报仇。”

说毕，再也不管妻子伤心的哭泣，干将便带着雌剑去见楚王。

楚王接过宝剑，愠怒地说：

“原叫你铸造两口宝剑，如今为什么只带来这一口呢？”

干将恭恭敬敬地回答说：

“大王给的那两块铁胆肾，和王妃生产的那块铁，分量实在太少了，只能铸造这么一口。”

楚王自然不肯相信，便叫识剑的人来看看这口宝剑。那人

把宝剑看了一看，说："剑有两口，一雌一雄，现在雌的来了，雄的还没来。"

楚王大怒，更用不着找什么借口，马上叫人把干将绑出去杀掉。杀了他以后，又派兵去搜查他家，到处都翻遍了，却没有找到那口雄剑，只得罢了。

干将死后，过了几个月，莫邪生下一个孩子，是个男孩，眉梢和眉梢之间看来距离有一尺，就给他起个名字叫尺比。尺比，就是比于尺，将近一尺的意思，所以孩子的外号就叫眉间尺[14]。其馀有些书上把他的名字和外号写作赤鼻[15]，赤比[16]，眉间赤等[17]，都是尺比和眉间尺的伪讹。眉间尺还是小孩子的时候，就常被邻居的孩子们欺负，说他是"野种"，是没有爹的孩子。眉间尺听了心里很难受，常跑去问他母亲：

"妈，他们都说我没有爹，你说，我真的没有爹吗？"

"傻孩子，"母亲忍住了满腔的悲痛，强作欢颜地说，"你怎能没有爹呢，没有爹又哪来的你呢？——只是你爹出了远门，没有回家罢了。"

过了几年，眉间尺长到十四、五岁，又受了邻家孩子们的嘲讪，他再也忍不住了，便气愤地跑回去问他母亲："我爹究竟在什么地方，你怎么老是不告诉我？"

母亲被逼得无法，只得告诉他说："孩子，你好好听着：你爹原是楚国有名的铸剑工人，他曾经专心致志地替楚王铸剑，三年才铸造成功。楚王疑心重，怕他又去替别的国君铸剑，借口工作迟缓，把他杀了。"

眉间尺听了，悲愤万分地说：

"呔，残暴的楚王呀！我爹爹死得多冤呀！——我马上替爹爹报仇去！"

他说这话时，眉宇间闪耀着一种英武果决的气概，真像他父

亲在世的时候。母亲见了，知道丈夫的冤仇，可以通过儿子报复，不由心里掠过一丝甜甜的安慰。但这安慰转瞬间又化为亲娘痛子的忧愁。母亲叹了一口气说："你年纪这么小，怎么去得？——要报仇再过几年也不迟呀。"

"不，"眉间尺说，"我年纪已经不小了，让我去吧。"

母亲见儿子志向坚决，只得把干将临走时说出的几句口诀告诉了他。

眉间尺听了母亲的话，赶紧跑出门去，朝南望了望，却不见有什么山；回头一看，只见堂前石墩上，有几根松木柱子。眉间尺心里想，恐怕所说的"松树生在石头上"，这就是了。于是去找了一把板斧，试挑靠近门边的一根，拿板斧朝它背后用力一劈，柱子劈破了，果然从里面取出那把叫做"干将"的雄剑。

眉间尺背了雄剑，带上干粮，辞别母亲出门替爹爹报仇去。刚走进京城，楚王那天晚上忽然做了一个怪梦：梦见一个宽额头的小孩子，两条眉梢之间距离大约有尺多远，手里提了一把宝剑，杀气腾腾地冲过来，说是要替父亲报仇，提起宝剑照着楚王面门就砍。楚王大喊救命，惊醒过来，吓出一身冷汗。醒后回想梦境，觉得自己生命大有危险，很不放心，于是悬了千金重赏，到处张贴榜文，榜文上画了图形，定要捉拿那个梦中所见的奇怪的孩子。眉间尺在京城听见人们纷纷扬扬这么传说，又看见榜文和榜文上的图形，心里害怕，赶紧逃出京城，跑到深山里去暂时躲藏着。

在山里躲藏了些时候，心想自己毕竟太年轻，没见过大世面，一见楚王悬赏捉人就想不出对付的办法了。自己一死倒不足惜，只是爹爹的冤仇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报复。想到这里，不禁悲从中来，眼泪就像断线珍珠似的簌簌地往下掉。

正在万分悲痛的时候，忽然看见一个瘦长汉子，穿了一身黑

色衣服，走到他的面前，目光灼灼地注视着他，问他道："你这孩子，小小年纪，为什么独自个在这里悲哀哭泣？"

眉间尺说："我是干将、莫邪的儿子。楚王杀了我的爹爹，我想替爹爹报仇，却找不着报仇的机会。"

黑衣汉子说："楚王暴虐无道，楚国人民都受他的残害。我也是被他残害者——是一条侥幸漏网的鱼。你的仇就是我的仇，同时也是我们大家的仇。我倒有一个替大家报仇的主意在这里，不知道你同意不同意？"

眉间尺说："只要能够报仇，不管叫我牺牲什么，我都没有不同意的。"

黑衣汉子说："我听说楚王悬了千金重赏，来购买你的头颅，你如果肯把你的头颅和这把宝剑都交给我，我自有办法替你也替我们大家报仇。"

眉间尺听了，朝着黑衣汉子的眼睛注视了片刻，从他忧郁而诚挚的眉宇间，相信他说的话定然是真，就毫不迟疑，从背上抽出宝剑，就势向颈脖一挥，割下自己的头来，将头和宝剑用手捧着，一齐交给对面站着的黑衣汉子，随后仰身躺倒在地上。

黑衣汉子叹息两声，将眉间尺的尸身用土掩埋了，轻轻揩拭掉宝剑上的一丝血迹。然后背上宝剑，提着人头，去见楚王。

在富丽堂皇、威风凛凛的大殿上，楚王接见了这个突然跑来献头的怪客。

像在熟睡的眉间尺的头，是那样的宁静和安详，由侍卫双手捧着，呈奉给楚王观览。楚王一见人头，果然像是楚中所见的奇怪的孩子，不由心中大喜，认为后患既经除去，以后就可以高枕无忧了。于是吩咐把人头弄到荒郊旷野去扔掉。

黑衣汉子不等楚王吩咐完毕，连忙上前去拦阻住说：

"慢着！这孩子既然敢于和您做对，他的头就非比寻常，乃

是一颗勇士的头，应当放到汤锅里去烹煮，到肉烂为止，否则他还会成精作怪，再来和您捣乱的。”

楚王想了一想，这话很有道理，果然叫人去搬来一口大鼎锅，放在殿前，鼎锅下面燃烧起熊熊的柴火，将孩子的头放到鼎锅里去烹煮。

哪知道头颅在鼎锅里烹煮了三天三夜，都没有煮烂，甚至连一丝皮骨，一根汗毛都没有伤损，并且还好几次从鼎锅里跳出来，圆睁着一对眼睛，在地上滚转。楚王见孩子的头老煮不烂，未免也担着心，便问黑衣汉子是什么道理。黑衣汉子说：“孩子的头不烂，是因为它还有些邪祟未散，如今请大王亲自到汤锅边来看一看，借大王的雄威压它一压，自然就会烂的。”[18]

“唔——”楚王摸着胡须，沉吟着。

他心里本来有些虚怯，不敢去看那孩子的头，但是当着文武两班朝臣，又怕丢脸面，不好意思不去看。只得说声“好吧”，勉强抖擞精神，壮着胆子，咬紧牙关，一步一挨地走到汤锅边。他刚伸着颈脖向汤锅这边一注看，说时迟，那时快，只见黑衣汉子从背后拔出宝剑来，向着楚王的颈子这么一挥，楚王的头就扑通一声掉在汤锅里了。

只见孩子的头从汤锅里冒出来，怒气冲冲地就去咬楚王头的耳朵，楚王头也反扑上去，还咬孩子头的鼻子。大殿上，朝臣、太监、嫔妃、宫女等一时措手不及，纷纷大乱。殿廊两旁的卫士执着戈戟奔跑上来。黑衣汉子仰脸哈哈一笑，随即把宝剑向自己的颈子一挥，又是一颗头颅掉在汤锅里了。这颗头颅马上奔上前去助战，伙同眉间尺的头共咬楚王的头。它们在汤锅里翻滚着、咬着、扑着，激起两三尺的热浪。人们见此奇景，几乎谁也忘了自己的职责，竟围在汤锅子周围观起战来。激烈的战斗据说进行了七天七夜（当然，汤锅子下面还得有人专门继续添加柴

火才行),这才一齐罢手,沉落下去,一刹时三颗头颅都煮得稀烂了⑲。只好用勺子将它们从汤锅子里打捞起来,这三颗头颅皮肉已经烂完,只剩下枯骨,大小也差不多相等,再也分不清谁是楚王的头,谁是刺客的头,谁是孩子的头了。这才听见殿堂上一片呼天抢地的悲号声。没有法子,只得把汤锅里半干的汤,连肉带骨,分作三份,用瓦罐子装着,分别埋葬在三处地方,给修造了三座坟墓,笼统叫做"三王墓"⑳。

---

① 《吴越春秋·阖闾内传》:"吴王得越王所献宝剑三枚:一曰鱼肠,二曰磐郢,三曰湛卢;鱼肠之剑,已用杀吴王僚也,磐郢已送其死女,今湛卢入楚也。"

② 《吴越春秋·阖闾内传》:"干将者,吴人也,与欧冶子同师,俱能为剑。"

③ 《汉唐地理书钞》辑陆广微《吴地记》:"干将曰:'先师欧冶……'"

④ 《越绝书·外传记宝剑》:"欧冶子干将作铁剑三枚:一曰龙渊,二曰泰阿,三曰工布。"按龙渊、泰阿事见唐房乔《晋书·张华传》,作"龙泉"、"太阿"。

⑤ 见江绍原《发须爪·发须爪被用为本人的替代品》。

⑥ 《说郛合刊》卷六三辑《吴地记》:"干将曰:'先师欧冶铸剑之颖不销,亲铄耳。以□□成物,□□可女人聘炉神,当得之。'莫邪闻语,□入炉中,铁汁遂出。"

⑦ 《战国策·赵策三》:"夫吴干之剑,肉试则断牛马,金试则截盘匜,薄之柱而击之,则折为三;质之石而击之,则碎为百。"

⑧ 《吴越春秋·阖闾内传》"(阖闾)使剑匠作为两枚,一曰干将,二曰莫邪,莫邪,干将之妻也。干将作剑,采五山之铁精,六合之精英,候天伺地,阴阳同光,百神临观,天气下降,而金铁之精不销沦流,于是干将不知其由。莫邪曰:'子以善为剑闻于王,使子作剑,三月不成,其有意乎?'干

将曰：'吾不知其理也。'莫邪曰：'夫神物之化，须人而成；今夫子作剑，得无得其人而后成乎？'干将曰：'昔吾师作冶，金铁之类不销，夫妻俱入冶炉中，然后成物，至今后世，即山作冶，麻经葛服，然后敢铸金于山。今吾作剑不变化者，其若斯邪？'莫邪曰：'师知铄身以成物，吾何难哉！'于是干将妻乃断发剪爪，投入炉中。使童男童女三百人，鼓橐装炭，金铁乃濡，遂以成剑，阳曰干将，阴曰莫邪，阳作龟文，阴作漫理。干将匿其阳，出其阴而献之，阖闾甚重。"

⑨ 见《梦溪笔谈》卷十九《器用》。

⑩ 《吴越春秋·阖闾内传》："阖闾既宝莫邪，复命人于国中作金钩，令曰：'能为善钩者赏之百金。'吴作钩者甚众，而有人贪王之重赏也，杀其二子，以血衅金，遂成二钩，献于阖闾，诣门而求赏。王曰：'为钩者甚众，子独求赏，何以异乎众子之钩乎？'作钩者曰：'吾之作钩也，贪而杀二子，衅成二钩。'王乃举众钩以示之：'何者是也？'王钩甚多，形体相类，不知其所在。于是钩师向钩而呼二子之名：'吴鸿、扈稽，我在于此，王不知汝之神也。'声绝于口，两钩皆飞着父之胸。吴王大惊，曰：'嗟乎！寡人诚负于子。'乃赏百金，服而不离身。"

⑪ 见《广博物志》卷三二引《列士传》。

⑫ 《广博物志》卷三二引《列士传》："楚王夫人夏夜纳凉，抱铁柱，心有所感，产一铁，楚王令镆邪铸为双剑。"

⑬ 《拾遗记》卷十："（昆吾）山有兽，大如兔，毛色如金，食土下之丹石。深穴地以为窟，亦食铜铁，胆肾皆如铁。其雌者色白如银。昔吴国武库之中，兵刃铁器，俱被食尽，而封署依然。王令检其库穴，猎得双兔，一白一黄，杀之，开其腹而有铁胆肾，方知兵刃之铁为兔所食。"

⑭ 见《太平御览》卷三六四引《吴越春秋》。

⑮ 见《古小说钩沈》辑《列异传》、《太平御览》卷三六五引《列仙传》及《列士传》。

⑯ 见《搜神记》卷十一。

⑰ 见《广博物志》卷三二引《列异传》。

⑱ 《搜神记》卷十一："楚干将莫邪为楚王作剑，三年乃成，王怒，欲

杀之。剑有雌雄，其妻重身，当产。夫语妻曰：'吾为王作剑，三年乃成；王怒，往必杀我。汝若生子是男，大，告之曰：'出户望南山，松生石上，剑在其背。'于是即将雌剑往见楚王。王大怒，使相之：'剑有二，一雄一雌，雌来雄不来。'王怒，即杀之。莫邪子名赤比，后壮，乃问母曰：'吾父所在？'母曰'汝父为楚王作剑，三年乃成，王怒，杀之。去时嘱我：'语汝子，出户望南山，松生石上，剑在其背。'于是子出户，南望，不见有山，但睹堂前松树下，石砥之上，即以斧破其背，得剑，日夜思欲报楚王。王梦见一儿，眉间广尺，言欲报仇。王即购之千金。儿闻亡去，入山，行歌。客有逢者，谓：'子年少，何哭之甚悲邪？'曰：'吾干将莫邪子也，楚王杀吾父，吾欲报之。'客曰：'闻王购子头千金，将子头与剑来，为子报之。'儿曰：'幸甚。'即自刎，两手捧头及剑奉之，立僵。客曰：'不负子也。'于是尸乃仆。客持头往见楚王，王大喜。客曰：'此乃勇士头也，当于汤镬煮之。'王如其言，煮头三日三夕不烂。头踔出汤中，踸(瞋)目大怒。客曰：'此儿头不烂，愿王自往临视之，是必烂也。'"

⑲ 《太平御览》三六四引《吴越春秋》(今本无)："王即看之，客于后以剑斩王头，入镬中，二头相啮。客恐尺不胜，自以剑拟头，入镬中，三头相咬。七日后一时俱烂。"

⑳ 《搜神记》卷十一："三首俱烂，不可识别。乃分其汤肉葬之，故通名三王墓。今在汝南北宜春县界。"

第 五 章

前第二章讲到：阖闾由于把吃剩一半的蒸鱼给他女儿吃，他女儿一气之下自杀了，阖闾痛伤他的女儿，给修建了一座高大宏丽的坟墓，叫做女坟；后来这座坟墓沦陷成湖，就叫女坟湖，但这女坟湖，据说又是夫差女儿紫玉或幼玉的遗迹[①]。现在就想略讲一讲关于紫玉的传说故事。在讲紫玉的故事之前，连类而及，还把阖闾吃鱼的故事再大略讲讲。

阖闾大概是喜欢吃鱼的；生在水乡的人，总是拿鱼来做家常食品，阖闾自然也不例外。据说有一回阖闾坐船从江上到某地去，在船上吃鱼脍，把吃剩的鱼脍抛弃在江流里，后来这些鱼脍都变成了鱼，叫做“吴王脍馀”，长只有几寸，大的也不过像筷子般长[②]。这种鱼又叫脍残鱼。又说是越王勾践初次被吴兵打败，逃跑到会稽山去，正在剁鱼做脍，听说吴兵又打来了，忙把剩下的鱼脍抛弃在江里，准备再作逃跑。后来这些鱼脍都变作了鱼，还残留着鱼脍的形状，因而叫它做“脍残”[③]。脍残的形状像筷子头；另有一种名叫“王馀鱼”的，则像树叶片。据说也是越王在船上脍鱼没脍完，把剖剩下的一半鱼身丢弃在水里，后来居然又活了，就成为只有半边身子的王馀鱼[④]。王馀鱼和比目鱼有些相像，不过比目鱼据说只长了一只眼睛，出必雌雄成双；王馀鱼则是两只眼睛都长在身体的一边的。《文选·吴都赋》所说的“双则比目，片则王馀”，就是这种景况。

阖闾吃鱼的故事比较有意思的是下面所说的一个。

据说阖闾十年，东方的夷人跑来侵略吴国，吴王带了兵队亲自去讨伐他们。夷人打不过，逃遁到大海去，盘踞在东方沙洲的一些岛中。吴王的兵队跟踪入海去追逐，也在洲上安下营寨。双方在那里相持了一个多月，正遇见海上起了风涛，从内陆开去接济军需的粮船无法渡海，军队缺乏粮食，战士们饥肠辘辘，处于困境。吴王只好焚香祷告上天。祷词刚刚念完，忽然刮起劲猛的东风，只见水上一层层金色的波浪逼海而来，环绕着吴王所住的沙洲约有百多圈。熟习水性的人都知道，这是鱼类活动造成的现象。军队里执掌其事的人赶快派人去捕捞，捞得了大量的鱼，吴王和众将士吃了，都觉得味道很美，陡然精神百倍，三军踊跃，一片欢腾。夷人也同样处于缺乏粮食的困境，也下海捕鱼，却是一条鱼也没捞到，逼得无路可走，只好送上降款，表示愿意归顺。吴王嘉其诚意，报之以礼，便把吃剩的鱼肠鱼肚用咸水醃渍一通，送给夷人。夷人便挂帆远飏，回到他们所来的地方去了。因此便把夷人住过的那片沙洲号为逐夷。吴王班师回国，在朝堂会见群臣，提说起在海中捞鱼的事，问主管臣工还有没有剩馀。主管臣工回说："还有些剩馀，都晒成鱼干储藏起来了。"吴王叫拿出些来烹调给大家尝尝，大家尝了，吴王也再次品尝了，味道果然很美。吴王就提起笔来，给鱼起个名字：上面写个美字，下面写个鱼字，合起来就成为一个"鱌"字。这个字读如"想"⑤，后来把它俗写作"鲞"，是不对的。这种鱼初出海面时，身作金黄色，本来不知道它叫什么名字，吴王因见鱼脑中有块骨头像白石头，又叫它做石首鱼⑥，其实就是我们今天所常见并常吃的黄鱼，或称黄花鱼。

阖闾吃鱼的故事讲了，回头再讲夫差小女儿紫玉的故事。

紫玉，有的书上又写作幼玉，她是夫差最小的一个女儿，因为看见父王无道，轻视有才识的人，看重的只是美色，成天和西

施等人在姑苏台鬼混，这样下去，国家必然会走向危亡的道路，因而把自己仅有的一点点人生希望，都寄托在一个名叫韩重的青年书生身上⑦。紫玉那时年纪只有十八岁，生得又聪明又美貌；那青年书生呢，年纪只比紫玉大一岁，正好是十九岁，看见人世混浊，早有修仙慕道的思想，开始在向着这方面学习。紫玉就喜欢这样的青年，愿意将来能够和他一道隐遁到深山穷谷去，勤修苦练，实现遗世飞升的理想。韩重是一个普通的世家子弟，在本国读书学习觉得不够，又打算到齐国和鲁国之间去学习。鲁国有孔子这位大圣人讲学，正好做个游学的幌子；齐国才是他真正想要去的地方，那里是神仙的窟宅，许多道术高妙的人都正在那里向着登仙的阶梯迈进。他所要去寻访奉以为师的，正是这样的人物。

他和紫玉的交往，大约也是凭着一点疏远的亲戚关系，通过宫婢的往还，并且也是得到自己父母的默许的。紫玉在这种私交信问的往还中，居然诚恳坦白地表明了自己的态度，愿意做他的妻子。韩重得到这珍贵的允诺，所以才毅然向远方去学道求仙，希望回来能像得道的萧史一样，教秦穆公的女儿弄玉吹箫，穆公把女儿嫁了他，后来夫妻俩都随着凤凰飞上天去⑧。

韩重临行时，嘱咐他的父母，乘着机会去向吴王求婚。他的父母也老老实实照着这么做了，可是清寒世家的门第，怎能高攀做国主的亲戚呢，吴王发了恼怒，断然加以拒绝。紫玉在后宫听到，一下子气结在咽喉，也像她那吃剩鱼遭到羞辱自杀的姑姑一样，马上就死去了。吴王悔恨莫及，也只好用金棺银椁的厚葬，埋葬她在阊门外面。

三年过去了，韩重学道还无所成就，因惦记紫玉的婚事，回来问他的父母："求婚的事结果如何？"他父母说："吴王大怒，姑娘一口气哽在咽喉死去了，已经埋葬多时了。"

韩重听了，大放悲声，哀恸哭泣许久才止，便备办了一点简单的祭品，到紫玉的坟墓上去祭吊。伤心徘徊了老大半天，到黄昏时分，只见紫玉的魂灵从坟墓里冉冉地走了出来，看见韩重，泪流满面地说：

“自从你走后，你双亲向父王请求，只以为能够天从人愿，不料竟遇到这样的坏运，又有什么办法呢！”

说毕，便把脸偏向左，伸长颈子，宛转悲哀地唱起歌来。歌词中把“南山有乌，北山张罗”这样的句子作了开头，这是民歌中习用的词句，用来表达女主人公在生命途程中猝遭祸变抗志不屈的坚贞精神，韩重一听就能理解。紫玉歌唱完了，便邀请韩重进她的坟墓里去作客。韩重被她的真情感动，居然进坟墓去作了三天三夜的客。临到出来，紫玉又取了一颗径寸明珠送给韩重，向他说：

“若是到我家去，可以拿这颗珠子献给我父王，表示敬意。”

韩重果然拿了珠子去见吴王，并向吴王诉说见到紫玉的事，意思不过是想攀攀亲戚，求得吴王的关照。哪知吴王见了珠子，反而勃然大怒道：

“我女儿已经死了多时，哪里来的狂生，胆敢编造谎言，玷污我那死女的亡灵！这明明是开棺盗窃珠宝，却胡说什么鬼神显灵！”

马上叫人把韩重关押起来。韩重相机逃走了，仍然来到紫玉的坟前，向紫玉诉说他不幸的遭遇。

“不要发愁，”紫玉安慰他说，“让我自己回去向父王剖白。”

早晨，吴王正在洗脸栉发，忽然看见紫玉轻盈飘忽地来到他的面前。吴王不禁惊愕悲喜，百感交集，问道：

“你是怎样复生的？”

紫玉跪在地上禀告吴王说：

“从前书生韩重来向父王求亲，父王不许，我一时思想不开解，气结而死。韩重远道游学回来，听说我已死，带了祭品前来吊唁。我感念他笃于始终，所以和他相见，后来就把明珠送给了他。并不是他开棺发冢，盼望父王不要追究这事了。”

她母亲听到女儿的声音，忙从屋里跑出来，伸出两只胳膊要去抱住她，哪知却抱了个空。紫玉在母亲的怀抱里，竟冉冉地像轻烟般地化去了⑨。

书生韩重的结果，古书上没有交待明白，想来还是只好走上学道修仙的一途。韩重的“重”，有几个读音，其中一个就读作“众”。或许这个“有道术”的韩重，就是古时候著名的仙人韩众。韩众，偶尔也写做“韩终”，据说他是齐国的人，曾经为宋康王去寻求仙药。仙药寻到了，宋康王对仙药却抱怀疑态度，不肯轻易服食。韩终只好自己把仙药服食了，不料果然轻身飞举，成了仙人⑩。韩终在服食仙药成仙以前，还服食了一种对身体健康大有好处接近仙药的药物，那就是菖蒲。早年周文王曾经把它作成酱吃过，孔子也学周文王的榜样缩着鼻梁吃过⑪。中岳嵩高山石头上长有一种菖蒲，一寸九节，吃了它据说可以长生不老⑫。韩终服食菖蒲十三年，有说他身上长出了毛⑬，这就是仙人们快要生翅膀的征兆；又有说他服食菖蒲十三年，冬天可以赤精着胳膊不感到寒冷⑭。韩终还喜欢吃一种颜色像碧玉、几十年才结一次果实、味道酸溜溜的李，后来人们便把这种李叫做韩终李；去长安九千里的西方的琳国便生长有这种李⑮。以上这些就是有关韩终神话传说的零片。

韩终有个弟弟名叫韩凭，有的书上又写作“韩朋”⑯，是宋康王驾下的舍人，为人老实忠厚，随侍在康王的左右，本来极其亲近贵幸。可是宋康王是怎样的一个人物呢？这个人物却是和古

时候桀纣同类型的人物，是一个无道的昏君。善良的人和昏君作伴，一切无妄之灾自然会降临在他的身上了。宋康王喜欢的是勇力，不喜欢仁义什么的一套。当惠盎要用孔丘、墨翟的道理去说服宋康王的时候，宋康王早就在殿堂上不耐烦地踏足、咳嗽，并且大声明白地宣布，他爱的是勇力，不是什么仁义[17]。为此他还特地制作了一种大帽子，叫做“无头冠”[18]，连眼带鼻，一直罩 下，戴在头上，表示他的勇武。这大约是从神话故事中刑天的形象取法来的，无非夸耀他无头也能奋战，可以蛮干到底；而刑天真正的战斗精神，他却未必懂得。

宋康王除了喜欢勇力以外，最喜欢的就是美色。但凡有点姿色的女子，不管她已婚未婚，不管她是百姓的妻女还是臣僚的眷属，只要被他看中了，他都要以国君的威势，抢夺过来，据为己有；于是这场无妄的灾祸就突然落到近幸的舍人韩凭身上了。韩凭的妻子何氏，年轻美丽，宋王在一次宫廷宴会上见到了她，十分满意，便用暴力把她拘禁在宫内，不让出去。韩凭表示怨愤，被宋王知道了，也马上叫人把他逮捕起来，罚他去做苦工。具体的办法就是叫他背了土和其他囚徒一起去建修一座青陵台，台在如今山东省郓城县境内，是昏王准备在那里游观玩乐的地方[19]。

何氏囚禁在宫内，宋王用尽一切办法，威胁利诱，软硬兼施，要她顺从，何氏只是不从。并且还利用防守的偶然疏忽。暗中写了一封信，叫可以托付的人秘密带出去送给韩凭。韩凭得到信，拆开一看，是这样十二个字：

其雨淫淫，
河大水深，
日出当心。

这分明是费猜的谜语，可是韩凭一看，就全都懂得了。不说一句话，只是热泪盈眶，点头叹息几声，当天晚上就自杀了。监工在他的身上搜到这封书信，呈报上去。宋王得了信，拿给左右近臣看，群臣把这封信颠来倒去看了若干遍，总是揣摸不透它里面究竟包含着什么意思。最后有个名叫苏贺的臣子，头脑比一般人都聪明些，把信里的话着实吟味了一番，忽然想出了点门道，便对宋王说：

“依臣看来，这三句话的意思是：其雨淫淫，是说她心里忧愁而且相思；河大水深，是说彼此之间不能往来；日出当心，是说她已经有了死的志向。”

前两句猜得还巴着点谱，后一句却总不大讲得过去，显然有点瞎猜乱说，因此宋王并不把它十分放在心上。韩凭死了，反倒觉得消除了一桩梗隔，只是命人草草把他埋葬了事。时逢青陵台新近落成，宋王兴致勃勃地叫宫婢告知何氏，命她明天一早妆点收拾齐楚，陪王伴驾，一同去游青陵台。

何氏没有传下名字，后人根据她的性格说她名叫贞夫[20]，是的，她对她的丈夫确实是忠贞不二的，这个名字可以当之无愧。听到丈夫的死讯，她并没有感到过分的伤心，流太多不需要流的眼泪。她只是不动声色地暗作准备，把一件华美漂亮的衣服用腐蚀药物浸渍了一通，晾干收藏好。到被通知去游青陵台的那天早晨，她便把这件衣服取出来穿上，略事梳妆打扮，脸上浮出几缕乔装的微笑，看去就像二月的春天又已经来临。宋康王一见这光景，自然满怀高兴。问了她几句无关紧要的话，她居然接对称旨，不引起人丝毫疑心。宋王于是携着她的手，缓缓地沿着青陵台的石级向台上登去。

上了高台，看见故国的山川原野，又别是一番景象。虽然是丽日晴空，绿荫如画的初夏，可是在何氏看来，却是这样的死寂

萧索。她也无心细看风景了，就猛然离开人群，直朝台畔走去。左右侍奉的人见她神色举止有点异样，急忙跟上前去。她走到台畔，略不踟躇，便越过栏杆，奋身向下一跃。左右的人吓慌了，忙用手去抓她的衣服。那知道好好的一件华美的衣服，应手已成碎片。人便从高台坠落下去，落到台脚，仿佛一团软泥。更奇妙壮观的是她那件应手成碎片的衣服，刹那间已经化作了千万只美丽的蝴蝶，绕着青陵台，台上台下，翩翩飞舞，看得人眼花缭乱，神往心驰[21]。它仿佛向人们庄严地宣告：白日是永远遮拦不住的！青春是始终摧毁不了的！这时候自然没有音乐伴奏，假如有，它必然会引起田野、河流、山陵、天空一重重悠扬而宏亮的乐音的回响。宋王的黑乎乎的脸一下子惊呆了。卫士们匆匆跑下台去，从死者的身上寻捡出两段写有文字的白绫衣带，呈献给宋王。宋王一看，一段是一首叫做“乌鹊歌”的歌词：

南山有乌，
北山张罗；
乌自高飞，
罗当奈何！

乌鹊双飞，
不乐凤凰；
妾是庶民，
不乐宋王。[22]

这就是给那尸衣化作蝴蝶、满台飞舞配制的乐歌，意思表现得非常明白，再也无须用多馀的饶舌来加以解释了。另一段是一篇简单的遗书，是写给宋王看的，大意是说：“王上希望我活着的好，我却宁愿死去的好；恳求将我的尸骨赐给韩凭，和他合葬在

一起。”宋王看了，不禁妒火中烧，马上把那写着遗书的白绫衣带几把撕个粉碎，故意吩咐邻里把她的尸骨埋葬在和韩凭坟墓有一段距离的地方，使坟墓和坟墓之间可望而不可及。埋葬好了，宋王还亲自去观察一番，恨恨地说：

“你夫妇俩既然相爱不已，假如你们能够自己想法使坟墓连结起来，我当然也决不来阻拦你们。”

他满以为这是绝对办不到的事，那知道才一夜之间，就有大的梓木树两株，生长在两座坟的坟头，不过十天工夫就长到合抱大，弯曲了身体互相靠拢，树根盘结在下面，枝条交错在上面。绿荫的树丛当中，又生长了一对形状像鸳鸯的鸟。雌的和雄的各一，经常就住在这两棵连结起来的树上，早晚都不飞去，颈脖和颈脖相交，在那里悲哀地鸣叫，声音凄楚动人。宋国人民哀念韩凭夫妇不幸的遭遇，便把这两棵连结起来的大梓树叫做相思树[23]，把形状像鸳鸯的鸟叫做韩朋(凭)鸟，说它们就是韩凭夫妇的精魂变化生长出来的[24]。

---

① 《汉唐地理书钞》辑陆广微《吴地记》：“女坟湖，在吴县西北六里。《越绝书》曰：‘夫差小女幼玉，与书生韩重为偶不果，结怨而死，夫差痛之，金棺银椁，葬阊门外。’又赵晔《吴越春秋》云：‘阖闾有女，哀怨王先食蒸鱼，乃自杀。王痛之，厚葬于阊门外，后陷成湖，今号女坟湖。’”

② 《搜神记》卷十三：“昔吴王阖闾江行，食脍有馀，因弃中流，悉化为鱼。今鱼中有名吴王脍馀者，长数寸，大者如箸，犹有脍形。”

③ 《事物纪原》卷十：“脍残。越王勾践之保会稽也，方斫鱼为脍，闻有吴兵，弃其馀于江，化而为鱼，犹作脍形，故名脍残。”

④ 《文选·吴都赋》刘逵注：“王馀鱼，其身半也。俗云，越王脍鱼未尽，因以残半弃水中，为鱼，遂无其一半，故曰王馀也。”

⑤ 见《汉唐地理书钞》辑《吴地记》引《困学纪闻》注。《中华大字典》

未收此字。

⑥ 《天中记》卷五引《吴地记》:"阖闾十年,东夷侵吴,王亲征之。夷遁入海,据东洲沙上;吴亦入海逐之,据沙洲上,相守月馀。属时风涛,粮不得度。王焚香祷之。言讫,东风大震,水上见金色逼海而来,绕吴王沙洲百匝。所司捞漉,得鱼脍之,美,三军踊踊。夷人一鱼不获,遂送降款。吴王亦以礼报之。乃将鱼腹肠肚以咸水淹(醃)之,送与夷人,因号逐夷。吴王归,会群臣,思海中所食鱼,问所馀。所司云:'并曝干。'吴王索之,其味美,因书美,下着鱼字,是为鱻字;今从鲞,非也。鱼出海中作金色,不知其名,吴王见脑中有骨如白石,号为名(石)首鱼。"

⑦ 《说郛合刊》卷六三辑《吴地记》引《越绝书》(今本无):"夫差小女字幼玉,见父王无道,轻士重色,其国必危,遂愿与书生韩重为偶。"

⑧ 见《列仙传》卷上。

⑨ 《搜神记》卷十六:"吴王夫差小女,名曰紫玉,年十八,才貌俱美。童子韩重,年十九,有道术。女悦之,私交信问,许为之妻。重学于齐鲁之间,临去,属其父母使求婚。王怒,不与。女气结死,葬阊门之外。三年,重归,诘其父母。父母曰:'王大怒,玉气结死,已葬矣。'重哭泣哀恸,具牲币往吊墓前。玉魂从墓出,见重流涕。乃左顾,宛颈而歌,曰:'南山有乌,北山张罗……'歌毕,歔欷流涕,要重还冢。重感其言,送之还冢,留三日三夜,尽夫妇之礼。临出,取径寸明珠以送重,曰:'若至吾家,致敬大王。'重既出,遂诣王说其事。王大怒曰:'吾女既死,而重造讹言,以玷秽亡灵;此不过发冢取物,而托以鬼神。'趣收重,重走脱,至玉墓所诉之。玉曰:'无忧,今归白王。'王妆梳,忽见玉,惊愕悲喜,问曰:'尔缘何生?'玉跪而言曰:'昔诸生韩重来求玉,大王不许,玉名毁义绝,自致身亡。重从远还,诣冢吊唁。感其笃终,辄与相见,因以珠遗之。不为发冢,愿勿推治。'夫人闻之,出而抱之,玉如烟然。"

⑩ 《楚辞·远游》:"羡韩众之得一。"王逸注:"众一作终。"洪兴祖补注:"《列仙传》:齐人韩终为王采药,王不肯服,终自服之,遂得仙也。"按《太平御览》卷九八四引《唐子》王作宋王,又谓"韩终即韩凭之兄",则此"宋王"乃宋康王也。

⑪ 《吕氏春秋·遇合篇》:“文王嗜昌蒲菹,孔子闻而服之,缩颈而食之,三年然后胜之。”

⑫ 《艺文类聚》卷八一引《神仙传》:“中岳有石上菖蒲,一寸九节,食之可以长生。”

⑬ 《艺文类聚》卷八一引《抱朴子》:“韩终服菖蒲十三年,身生毛。”

⑭ 《渊鉴类函·药部》“菖蒲四”注引《本草》:“韩蘗服菖蒲十三年,冬袒不寒。”

⑮ 《洞冥记》卷二:“琳国去长安九千里,生玉叶李,色如碧玉,数十年一熟,味酸;昔韩终饵此李,因名韩终李。”

⑯ 见唐刘恂《岭表录异》、《敦煌变文集·韩朋赋》。

⑰ 《列子·黄帝篇》:“惠盎见宋康王,康王蹀足謦咳,疾言曰:‘寡人之所说(悦)者,勇有力也;不说(悦)为仁义者也。客将何以教寡人?’惠盎对曰:‘臣有道于此,孔墨是已。’”

⑱ 《太平御览》卷六八四引《桓子新论》:“宋康王为无头之冠以示勇。”

⑲ 《太平寰宇记》卷十四:“郓城县青陵台。《郡国志》云:‘宋王纳韩凭之妻,使凭负土筑台。’至今台迹依然。”

⑳ 见《敦煌变文集·韩朋赋》。

㉑ 《太平寰宇记》卷十九引《搜神记》:“(韩凭)妻遂自投台,左右揽之,(衣)着手化为蝶。”

㉒ 见《天中记》卷十八引《九国志》、《玉台新咏》。

㉓ 《搜神记》卷十一:“宋康王舍人韩凭,娶妻何氏,美,康王夺之。凭怨,王囚之,论为城旦。妻密遗凭书,其辞曰:‘其雨淫淫,河大水深,日出当心。’既而王得其书,以示左右,左右莫解其意。臣苏贺对曰:‘其雨淫淫,言愁且思也;河大水深,言不得往来也;日出当心,心有死志也。’俄而凭乃自杀。其妻阴腐其衣。王与之登台,妻遂自投台,左右揽之,衣不中手而死。遗书于带,曰:‘王利其生,妾利其死,愿以尸骨赐凭合葬。’王怒,弗听,使人埋之,冢相望也。王曰:‘尔夫妇相爱不已,若能使冢合,则吾弗阻也。’宿昔之间,便有大梓木,生于二冢之端,旬日而大盈抱,屈体相就,

根交于下，枝错于上。又有鸳鸯，雌雄各一，恒栖树上，晨夕不去，交颈悲鸣，声音感人。宋人哀之，遂号其木曰相思树。”

㉔ 唐刘恂《岭表录异》卷中：“韩朋鸟者，南人谓此禽即韩朋夫妇之精魂，故以韩氏名之。”

第六章

春秋时代有几个零散的小故事，它们的中心思想，大略可以概括为“知音”两个字。

讲到知音，伯牙和钟子期的故事要算是最典型了。明代短篇小说《警世通言》第一卷有“俞伯牙摔琴谢知音”，讲的就是伯牙和钟子期之间的交往。说伯牙姓俞，是楚国的人，这可能是后代民间传说附加上去的，古书上却没有明确的记载。不过相传伯牙曾经在现在湖北省武汉市龟山尾部的一座台上鼓过琴，钟子期在那里听过他的琴音，北宋时有人在那里建筑琴台来纪念他俩的友谊，那个地方就是现在所修葺成为游览胜地的古琴台[①]；说伯牙是楚国人，大约也不为无据。

伯牙善于鼓琴，是尽人皆知的。据说只要他一鼓起琴来，连驾车的四匹马听了也会仰起脖子向着天空喷吐，表示它满心欢畅，正在哈哈大笑[②]。这和伯牙的同乡瓠巴一样：据说只要瓠巴一鼓起瑟来，连潜藏在江底的丈多长的淫鱼也会浮游出来，把头露出水面，静悄悄地侧耳细听[③]。这些无非说明高尚、美妙的音乐能使动物都受到感动。

伯牙最初在成连先生那里学鼓琴，先生向他说：“我只能传授你琴曲，却不能转移你的性情。我的老师方子春，他很善于鼓琴，能够转移人的性情，如今他住在东海上，你能和我一道去向他请教吗？”伯牙说：“老师既然有旨命，我哪敢不遵从呢。”于是成连先生便和伯牙一道去到东海，同坐小船一直到了蓬莱山。

成连把伯牙留在山上，向他说："你就在这里慢慢学鼓琴吧，过一段时间我再来接你回去。"说罢一篙子把船撑离岸边，划了桨自去了。成连去了十多天不见回来。伯牙孤零零地在海岛上，一边学鼓琴，一边伸着颈脖四下张望。海岛上一个人影也没有，只看见杳杳冥冥的一片山林，只听见海水涌洞喷涌的声音。伯牙不禁怆然地叹息道："这下子先生真是转移了我的性情了！"便抚弄着琴弦，放声歌唱，根据眼前的景色和心里的感受，作了《水仙操》这样一只琴曲。琴曲刚刚作完。成连便划了船来迎接他回去了④。伯牙才知道：所谓居住在东海的方子春老师，不过是成连先生口中虚构的人物，是大自然在春天的一片景色。伯牙自从经过这番转移性情的训练以后，他弹的琴就出神入化，成为天下的妙手。

有一回伯牙到泰山去游玩，忽然天不作美，下起一场暴雨，伯牙赶紧跑到一座山崖下面去避雨，琴童跟随着他，献上琴去。他就在崖下一堆大石头上坐着，肃穆地抚起琴来。暴雨刹那间过去了，一缕缕阳光又从松柏树的枝叶间洒落下来，崖壁上摇曳着斑驳的金影。伯牙心里有所感受，手指头上弹奏的琴曲，就琤琤琮琮地响出了淋雨的声音。一个叫钟子期的青年樵夫，放下柴担子，靠在崖壁旁边听琴。听了一会儿，不禁点头称赞道："这是淋雨的声音啊！"伯牙暗吃一惊，拿眼睛瞟了一下樵夫，有意地在手指头上用劲，乍大乍小，急拨琴弦，奏出高昂峻急的崩山的曲调。钟子期听了，又点头称赞道："这是崩山的曲调啊！"伯牙推开琴，忍不住称赞青年樵夫说："好呀！你听乐知音的能力可真不错啊！"⑤这个故事也有稍微不同的传说。有说当伯牙鼓琴，心里正想到太山的时候，听琴的钟子期就赞美说："琴真是鼓得好呀！巍巍峨峨好像太山般高。"当伯牙鼓琴心里正想到流水的时候，听琴的钟子期又赞美说："琴真是鼓得好呀！浩浩荡荡

好像流水般长。”只这两句便说到了伯牙的心坎上，使地位不相等的伯牙和钟子期两个人，竟成了最要好的朋友，甚至传说他们结义成了弟兄。后来钟子期死了，伯牙到坟台前去祭吊他，取出瑶琴，弹奏一曲祭吊的哀歌。琴曲奏罢，伯牙泪流满面，从衣袂间取出解手刀，割断琴弦，双手举琴，向祭台石上用力一摔，摔得“玉轸抛残，金徽零乱”⑥，从此以后，伯牙一辈子再也不鼓琴了⑦。

齐桓公时代宁戚遇齐桓公的故事也是使人感动的。

宁戚是卫国人，本人很有贤才，知道齐桓公是个爱才的贤君，想要在齐桓公驾下为臣，发挥自己的才干，可是因为贫穷没有法子见到齐桓公，让他能够识拔自己。于是只好作小商贩，载了一车货，到齐国去贩卖，住宿在齐都东郊门外一家破破烂烂的小客栈里等待时机。一天晚上起来拿草料喂牛，正蹲在大车脚下干活，郭门蓦地打开了，桓公坐着马车，带着骑从，打着火把，出城到郊外迎接远道而来的一个贵宾。人影火光杂沓，在车下喂牛的宁戚看得一清二楚。于是赶紧站起身来，拿手扣击着牛角，用一种悲怆激越的调子，迅速地唱道：

南山岸，
白石烂，
生不逢尧和舜禅。
短布单衣遮膝面，
黄昏喂牛到夜半，
长夜漫漫何时旦！⑧

传说类似这样的歌，宁戚一共唱了三首，但却不一定都可靠，有的可能是后来人们的设想模拟⑨。根据当时的情景推测，出门迎客的齐桓公是不会有太多的时间来欣赏一个陌生商贩的重叠

歌唱的。不过这支歌却一下子触动了齐桓公的心，齐桓公抚着他身旁御者的手背说："奇怪啊！这个唱歌的人，怕不是平常人吧！"

于是齐桓公便叫随从侍者把宁戚载在后面的空车子上。桓公迎接了客人回来，随从侍者向桓公请示：怎样安置这褴褛的穷商贩呢？桓公叫人赐给他新衣服和新帽子，说明天接见他。

第二天宁戚果然见到了桓公，便向桓公陈说怎样才能治好国境以内的事；第三天又见了桓公，又向桓公陈说治理天下的事。桓公觉得他的话很有道理，心里很高兴，将要任用他。群臣却竭力劝谏桓公说：

"客人说他是卫国人，卫国去齐国并不很远，何不派人到卫国去打听一下，如果打听到他真是贤者，再任用他也不算晚呀。"

"这话可不对。"桓公肯定地说："你们要我派人去打听他，不过是怕他还有什么小缺点；为了人的小缺点就忘了人的大长处，这正是当国君的失掉天下士的原因啊！并且一个人很难求全，权衡轻重用他的所长这就行了，又何必多问呢。"⑩

桓公终于举用宁戚做了齐国的客卿，作为将来的辅佐人才⑪。

更动人的是秦穆公时代百里奚夫妇少年分别老年复合的故事。

百里奚是虞国的人，年轻时家里很贫穷，结婚不久就离开家乡，四下流浪。后来事奉虞君，做到大夫的官。不料好景不长，晋献公灭了虞国，俘虏了虞君和百里奚。正好晋献公要嫁女给秦穆公，便把百里奚作为秦穆公夫人的陪嫁臣子嫁到秦国去。百里奚不愿居于这种耻辱的地位，从秦国逃到楚国的宛地。不料命运捉弄人，又被楚国的乡民捉住了。秦穆公听说百里奚贤

能有才干，想任用他，打算拿重金把他赎回来。秦国府库里有的是金银财宝，花点钱买人才是算不了一回事的。但又怕楚国人知道了，故意抬高身价，不肯放他，反倒不美。于是故意派遣一个身份地位不高的人去告诉楚国人说："我国有个陪嫁臣子百里奚在你们那里，我们愿意拿五张黑公羊皮把他赎取回来。"楚国人听说是个陪嫁臣子，五张黑公羊皮的代价也不算低，便爽快地答允了。百里奚被赎回秦国，当时年纪已经七十多岁，穆公亲自解除了他的囚缚，和他谈论国事，非常契合。心里高兴，便叫他担当国政，号称五羖(音古)大夫[12]。羖，就是黑公羊的意思。

百里奚不久就做了秦国的宰相，位望隆崇，声势煊赫。在一次由百里奚主持的盛大的宴会中，华堂上正在演奏音乐。一个由王府雇佣的洗衣嬷嬷，自己陈说她也懂得此道，愿意来献点丑。百里奚从左右侍从的口里知道这事，就说："那么唤她上来试试吧。"老嬷嬷被唤上堂来，年纪虽然也有六七十岁光景，身子骨看来却还健壮。由于长年劳动，手和足都是显得有些粗大，斑白的头发和黑红的脸孔留下了烈日风霜的记印。略扁的嘴唇刻画了她在人生浪涛中挣扎的毅力，一对细小乌黑的眸子，则展示着她的智慧，闪耀着青春时期没有熄尽的爱和希望的火花。老嬷嬷抱着一张琴，在华堂下方一个指定的位置跪坐下来，把琴放在琴座上，两手拊着琵琶骨，端正了身子，调弄了几下琴弦，然后正式弹奏起来。弹了一小段过门，随着琴音的弹奏忽地放开喉咙高唱一声：

百里奚啊！

这一声歌唱使得整个华堂都骚动了，四下里沸腾着嘤嘤嗡嗡的声音，所有的目光都倾注在歌者身上。跪坐在华堂上方的百里奚也惊悚地直了直身子，用有点昏花的老眼瞧着下面似曾相识

的歌者。廊下走出几个执戈的卫士，恶狠狠地用手去拖拉这个胆敢如此猖狂、冒犯相爷名讳的发疯的女人。琴声和歌声一下子中断了，华堂冷静了片刻，陷入一种仿佛大祸就要临头的严峻的气氛中。百里奚挥了挥手，平和地说：

“让她唱下去！”

这才缓和了气氛。老嬷嬷重新拨动了琴弦，放声唱道：

百里奚啊！
五张羊皮。
回想分别时候，
煮了一只抱蛋母鸡，
门闩拿来做了烧的。
——今朝富贵能够把我忘记？

百里奚啊，
当初娶我时候，
不过五张羊皮；
临当分手时候，
煮了一只母鸡。
——你刚富贵就能把我忘记？

百里奚啊，百里奚，
老母已死，葬在南溪，
拿瓦盖坟，柴草作堆，
舂点黄米，杀只母鸡。
——今朝富贵就忍把我抛弃？

秦国老丞相从筵席上颤巍巍地站立起来，两眼流着泪，像醉

汉般地摇摇晃晃走到老妇人跟前；老妇人也推开琴，站起身来。两个人眼望着眼，手拉着手，几十年暌别的老夫妻如今又相逢了。百里奚回想起他少年时代的贫困，大半生生涯的坎坷，五张羊皮的身价，禁不住嘘唏地哭泣起来。堂上堂下传来一片同情者的叹息嘘唏声。老两口从此又生活在一起，像年轻时候一样地作夫妻，直到他俩各终天年[13]。

最后一个是萧史和弄玉的故事。这个故事就充分带着欢乐的色彩，再不像前面几个还要抹点眼泪了。

萧史，也是秦穆公时代的人，或说他在秦穆公以前许多年就得了道，相貌看来却只有二十多岁的光景[14]。他最擅长吹箫，当他吹起箫来的时候，能把白鹤和孔雀都引诱来飞集在庭院里。古代的箫，形制和现在的箫有些不同。现在的箫是单管的；横着吹的叫笛，竖着吹的就叫箫，或者叫洞箫。古代的箫却是许多管子集在一起的，大的有二十三管，小的有十六管，叫做云箫，或者又叫排箫，萧史吹的就是这种箫。这种箫吹起来细声细气，带着清亮而欢乐的声音，有点像凤凰的鸣声。好些高贵的鸟类，都喜欢听箫的声音，所以白鹤孔雀能被引诱来。传说舜时候的《韶乐》，就是拿箫这种细乐器做主体的，所以又称《韶乐》为《箫韶》。据说把《箫韶》演奏九遍，连凤凰都会飞来互相结为伴偶[15]。秦穆公有个女儿，名叫弄玉，也很喜欢吹箫，只是吹得不太好。穆公就把这个喜欢吹箫的女儿嫁给萧史，让她实现学习吹箫的志愿。

两个青年相聚在一起，真可说是志同道合，心心相印。萧史每天就教弄玉吹箫，作凤凰鸣叫的声音。这样学习了好几年，弄玉吹的箫，果然就像凤凰的鸣声了。于是就招致了一些凤凰来，飞集在他俩屋子周围的树上。秦穆公看见这光景，心里高兴，特

地为他俩建修了一座凤台，让萧史和弄玉住居在台上。夫妇俩在凤台每天只是专心致志地吹箫，一唱一和，快乐无穷，好几年都不肯走下台来。凤台上聚集着凤凰。几年以后，凤凰愈聚愈多了。萧史和弄玉形体上也起了变化：身上慢慢生出毛羽和翅膀来。这并不十分奇怪，古代的仙人都是生有羽翼的，他们要像鸟儿们那样自由地翱翔在天空⑯。萧史和弄玉吹箫得道，于是他们就在一天早上，在晨光的曦微中，冲霄飞举。那数以百计的凤凰，或者还有白鹤和孔雀，都随着他们向着高空飞去。原本是热闹的凤台，现在就只剩下冷冷清清一座空台。后来秦国的人就在台旁建修了一座凤女祠来纪念他们，常常听见有箫声从祠里传来⑰。台和祠据说都在现在陕西省宝鸡县的东南。北魏郦道元作《水经注》时已经这么说："今台倾，祠毁。"⑱那么现在恐怕更难有遗迹可寻了，这是有些可惜的。

关于萧史和弄玉得道升天，后世的传说更要壮观一些。说弄玉跨了一只凤凰，萧史骑了一条龙，冉冉地升天而去⑲。还说他们在学道成仙以前，先"到了华山中峰，还和在凤楼一样，夜夜把笙箫声送于太空。后来，不知过了多少年，他们就飞升了。从此，人们都把中峰叫做玉女峰，并建修了玉女祠。今天，玉女峰上还保持着玉女洗头盆，盆中清水溶溶，冬不结冰，夏不污腐"⑳。神话传说，又得了当前景物的指证，更添上美丽的光环，我们当然无须多费心思对这些再去作学术上的辨正了。

---

① 见《中国名胜词典》。

② 《淮南子·说山篇》："伯牙鼓琴，驷马仰秣。"高诱注："仰头吹吐，谓马笑也。"

③ 《淮南子·说山篇》："瓠巴鼓瑟，而淫鱼出听。"高诱注："瓠巴，楚

人也，善鼓瑟；淫鱼喜音，出头于水而听之。”

④ 蔡邕《琴操》卷上：“《水仙操》者，伯牙之所作也。伯牙学琴于成连先生，先生曰：‘吾能传曲，而不能移情。吾师有方子春者，善于琴，能移人之情，今在东海上，子能与我同事之乎？’伯牙曰：‘夫子有命，敢不敬从。’乃与伯牙俱往，至蓬莱山。留伯牙曰：‘子居习之，吾将迎之。’刺船而去，旬时不返。伯牙延望无人，但闻海水洞涌，山林杳冥。怆然叹曰：‘先生移我情矣！’乃援琴而歌，作《水仙之操》。曲终，成连刺船迎之而还，伯牙遂为天下妙手。”按原文缺下段，自“乃与伯牙俱往”以下，据吴淑《事类赋》卷十一注引《乐府解题·水仙操》补。

⑤ 《太平御览》卷十引《傅子》：“昔者伯牙子游于泰山之阴，逢暴雨，止于岩下。援琴而鼓之，为淋雨之音，更造崩山之曲。每奏，钟期辄穷其趣。曰：‘善哉！子之听也。’”

⑥ 见《警世通言》第一卷“俞伯牙摔琴谢知音”。

⑦ 《吕氏春秋·本味篇》：“伯牙鼓琴，钟子期听之。方鼓琴而志在太山，钟子期曰：‘善哉乎鼓琴！巍巍乎若太山。’少选之间，而志在流水，钟子期曰：‘善哉乎鼓琴！汤汤乎若流水。’钟子期死，伯牙破琴绝弦，终身不复鼓琴，以为世无足复为鼓琴者。”

⑧ 《楚辞·离骚》洪兴祖补注：“《淮南子》曰：‘宁戚欲干齐桓公，穷困无以自达，乃击牛角而商歌。’《三齐记》载其歌曰：‘南山矸，白石烂，生不遭尧与舜禅。短布单衣适至骭，从昏饭牛至夜半——长夜漫漫何时旦！’”

⑨ 除上首歌外，《吕氏春秋·举难篇》注引卢（文弨）云：“此唱出《三齐记》。《艺文类聚》又载一篇云：‘沧浪之水白石烂，中有鲤鱼长尺半；穀布单衣裁至骭，清朝饭牛至夜半。黄犊上坂且休息，吾将舍汝相齐国。’李善注《文选》成公子安《啸赋》，又载一篇云：‘出东门兮厉石斑，上有松柏清且兰。粗布衣兮缊缕，时不遇兮尧舜主。牛兮努力食细草，大臣在尔侧，吾当与尔适楚国。’三歌真赝虽不可知，合之亦自成章法。”

⑩ 《吕氏春秋·举难篇》：“宁戚欲干齐桓公，穷困无以自达，于是为商旅，将任车以至齐。暮宿于郭门之外。桓公郊迎客，夜开门，辟任车，爝火甚盛，从者甚众。宁戚饭牛，居车下，望桓公而悲，击牛角疾歌。桓公闻

之，抚其仆之手曰：‘异哉！之歌者，非常人也。’命后车载之。桓公反至，从者以请。桓公赐之衣冠，将见之。宁戚见，说桓公以治境内；明日复见，说桓公以为天下。桓公大悦，将任之。群臣争之曰：‘客，卫人也，卫之去齐不远，君不若使人问之，而固贤者也，用之未晚也。’桓公曰：‘不然。问之患其有小恶，以人之小恶，亡人之大美，此人主之所以失天下之士也。且人固难全，权而用其长者而已矣。’”按“而已矣”三字从《淮南子·道应篇》补。

⑪ 《楚辞·离骚》：“宁戚之讴歌兮，齐桓闻以该辅。”王逸注：“宁戚饭牛，扣角而商歌，桓公用为辅佐。”

⑫ 《史记·秦本纪》：“晋献公灭虞、虢，虏虞君与其大夫百里奚。既虏百里奚，以为秦穆公夫人媵于秦。百里奚亡秦，走宛，楚鄙人执之。穆公闻百里奚贤，欲重赎之。恐楚人不与，乃使人谓楚曰：‘吾媵臣百里奚在焉，请以五羖羊皮赎之。’楚人许之。当时百里奚年已七十馀，穆公释其囚，与语国事。语三日，穆公大说，授之国政，号曰五羖大夫。”

⑬ 清卢文弨《群书拾补》辑《风俗通逸文》：“百里奚为秦相，堂上作乐，所赁浣妇，自言知音。呼之，搏髀援琴，抚弦而歌者三。其一曰：‘百里奚，五羊皮；忆别时，烹伏雌，炊扈彡——今日富贵忘我为？’其二曰：‘百里奚，初娶我时五羊皮，临当别时烹乳鸡——今适富贵忘我为？’其三曰：‘百里奚！百里奚！母已死，葬南溪；坟以瓦，覆以柴；春黄藜，搤伏鸡——今日贵富捐我为？’问之，乃其故妻，还为夫妇也。”

⑭ 《太平广记》卷四引《神仙传拾遗》：“萧史，不知得道年代，貌如二十许人。”

⑮ 《书·益稷》：“《箫韶》九成，凤皇来仪。”传：“《韶》，舜乐名，言箫，见细器之备。”

⑯ 《论衡·无形篇》：“图仙人之形，体生毛，臂变为翼，行于云。”

⑰ 《列仙传》卷上：“萧史者，秦穆公时人也，喜吹箫，能致白鹤孔雀于庭。穆公有女名弄玉，好之，公遂以女妻焉。日教弄玉作凤鸣。居数年，吹似凤声，凤凰来止其屋。公为作凤台，夫妇止其上不下。数年，一旦皆随凤凰飞去。故秦人为作凤女祠于雍宫中，时有箫声而已。”

⑱ 见《水经注·渭水》。

⑲ 《太平广记》卷四引《神仙传拾遗》:“一旦,弄玉乘凤,萧史乘龙,升天而去。”

⑳ 见《民间文学》1980年第九期郭守义《玉女峰》。

第 七 章

战国末年，有一个异人，隐居在鬼谷，自号鬼谷先生，据说是晋平公时代的人[①]，已经是一百七八十岁的老人了。他精通天文数术，六韬三略，更具有神通变化的本领，晓知诸子百家的学问。当时好些著名的人物，都曾经是他的学生，武的有孙膑和庞涓，文的有苏秦和张仪，等等。现在只把苏秦和张仪跟从他学习的故事大略说说。

苏秦和张仪是一对要好的朋友，两人志同道合，都非常好学。他们年轻时候便离开家庭，一同到外面去访寻名师。一路上轮番把头发剪下来卖了，或是帮人打短工换点钱来供给衣食。遇到有好书就赶紧抄写，不论是《三坟》、《五典》，或是《八索》、《九丘》，只要是圣人说的话，他们都谨记在心。路上抄书要是没有竹帛，他们就用墨写在自己的手掌上或大腿上，晚上回到小客栈，再削了竹片来做成简策，把临时写在身体上的东西誊抄到简策上。白天在路上求食的时候，更把树皮剥落下来编成书囊，用来装天下的好书。有一天走得困倦了，两个人正倚在一棵大树下面打瞌睡，睡梦中被一位相貌古怪的老先生呼唤醒过来。老先生好意地劝告他们读书不要太勤苦，白天睡在风口上要当心着凉。两人于是请问先生尊姓大名，哪里人氏。老先生告诉他们，他是方外的人，无名无姓，隐居在鬼谷，人们便叫他做鬼谷先生，他也以此自号。两人和鬼谷先生谈论了一会儿，深深感到先生学问渊博，道术精微，非常佩服，愿意拜先生为师，跟从先生学

习。鬼谷先生见他俩少年英俊有为，也就欣然收受他们做了他的学生②。

鬼谷先生有很多学生，他所隐居的鬼谷其实并不冷清，倒仿佛是一所学院。苏秦张仪随从鬼谷先生学习，学了十一个年头，礼、乐、射、御、书、数六艺和诸子百家的言论，都学精通了。鬼谷先生的弟子共有五百多人，苏秦张仪和其他一些弟子是首批毕业生，这些人学的都是游说术。到了举行毕业考试的一天，鬼谷先生对他们作了一场特别的考试：他叫人在一块空地上挖下十个大窖，每个窖深有两丈光景，然后叫这些接受考试的学生轮番到窖中去。他向他们说："你们在窖下尽量发表你们的演说罢，如果你们的演说能够使我哭泣，那么将来一定就能说动人君，分到人君赏赐的土地。"③苏秦在窖下开始演说，雄辩滔滔，情词娓娓，鬼谷先生在上面听了，忍不住涕泪齐下，打湿了衣裳。苏秦演说毕了，然后又听张仪演说。张仪的口才也很不错，虽没有能够使老师听了如丧考妣，究竟还是让他感到心里酸楚，抹了几滴老泪④。两人的成绩虽然略有高下，总算是都及格毕了业。

苏秦、张仪学成以后，就要到各国去向各国的人君游说。可是先到哪国去好呢？战国七雄，秦国最是强大，考虑不如先到秦国。但是去秦国的道路不熟，怎么办呢？鬼谷先生就给他们一只拖鞋，让拖鞋替他们引路。出得门来，两人遵从老师的教导，把拖鞋往前面一丢，拖鞋立刻变化做了一条狗，摇着尾巴，引导着他们朝北方走。狗跑得快，两人的腿也走得特别快，不由自主地，不知不觉当天就到了秦国⑤。

秦国确实是个强大的国家。早在秦文公时代，它就在下面两个神话传说故事中显露了它的霸迹。

一个故事说，秦文公时候，陈仓县有个人出去打猎，猎获到一个像猪一样的野兽，不知道它的名字，便牵着它去献给秦君。

半路上遇见两个小孩子，孩子们向他说："这兽名字叫媚，常常在地下吃死人的脑髓，如果想杀死它，只消拿巴掌拍打它的脑袋就行了。"那被叫做媚的野兽听了很生气，也口吐人言说："这两个小孩子名叫陈宝，得到雄的可以做帝王，得到雌的也可做霸王。"陈仓人丢了媚，便去追逐两个小孩子。两个小孩子一伸手臂，立刻变做了两只野鸡，展开翅膀，向天空飞去，转瞬就不见了。那雌的野鸡，飞上陈仓北面的山坡，化做了石头，秦文公便特地为这块石头修建了座祠庙，把它弄到里面去供奉起来⑥，为的是希望将来能做霸王。这神便被叫做宝鸡神⑦，如今陕西省的宝鸡县就是由此得名的。

另一个故事说，秦文公修造长安宫，占了四百里的面积，一直修到终南山的山脚下。山上有棵大梓树，树身有几百围粗，枝叶把所造的宫阁遮蔽了好些处所。文公讨厌它，便叫人把它砍去。连砍了好几天，都没有把它砍断。为的是砍树时候，往往遇到大风大雨，飞沙走石，工人们无法施工，只好到远处去躲避；过了一夜，树身上被砍的缺口居然又长合缝了，所以始终是徒劳无功。有一天，一个被风雨打得跛了足的人，由于行动不方便，权且留在树旁过夜。半夜听见有鬼来问树说："连日你被秦王派了人来恶狠狠地砍伐，难道不困苦吗？""一点也不，"树回答说，"只要他来，我就作起风雨来打击他，怕他什么！"鬼冷笑了笑，说："如果秦王派三百人来，一个个披头散发，拿红绳围绕树身，然后再拿斧子砍你，看你还受得了不？"树一听这话就哑了口，从此不做声。第二天跛子就把半夜听来的这番话禀告了秦文公，文公如法炮制，大树果然就被砍倒了。树折断后，一头青牛从树身里跳了出来，人们一起哄，青牛便没命地奔逃，最后跳进澧水里面，再也不出来了。文公因而在他的出行的仪仗队中，特别设置了一队披着头发骑马走在前面的兵士，叫做"髦头骑"，用来壮观军

容⑧。

传说中苏秦和张仪来到秦国的时候，秦国已是战国七雄中最强大的国家。历史上却说，苏张二人并没有同时到过秦国，而是苏秦先游说秦国不被任用，然后去游说赵国做了赵国的宰相，挂了包括赵国在内的六国相印，用合纵的办法去对抗秦国。张仪贫贱不得志，跑到赵国去投靠苏秦。苏秦叫他坐在大厅下面，拿奴仆的饮食给他吃，故意刁难他，激怒他，让他另谋出路跑向西方的秦国去。张仪实在忍受不了，愤而出走时，苏秦又暗中派人护送他到秦国，给他车马金钱装点门面，然后他才见到秦王，得到重用，做了秦国的宰相。他知道这件事以后，不禁感叹地说："我在苏君的计谋当中，却一点也没有察觉，这就是我比不上苏君的地方。"⑨从这时起，尽管张仪主张连横事秦，但一直到苏秦死的时候为止，都没有直接和苏秦对抗过。

苏秦死后，六国合纵抗秦的局面渐渐解体，张仪连横事秦的计谋得到实施和发展，到秦始皇时代，秦国就利用连横所造成的政治优势，对六国实行各个击破，已经把韩国吞灭了，邻近韩国的燕国也快要被吞灭，秦国的大军早晚就要渡过易水，威胁到燕国的边疆，燕国朝野上下，都惶恐不安。于是就有燕太子丹派遣荆轲刺杀秦王的故事。秦王就是秦始皇，那时六国还未统一，他还没有给自己上尊号称为"始皇"。

传说燕太子丹在秦国做人质有好些时候了，秦王待遇他傲慢无礼，他已经感觉到亡国的惨祸近在眼前，心里怨愤，常想回到自己的国家去。他曾婉言向秦王恳求了几次，秦王总是置之不理。后来被求得不耐烦了，就故意给他出难题说："好吧，若是你能教乌鸦的头变白，教马生出角来，便让你回国去。"这当然是绝对办不到的事。燕太子丹只好仰天长叹一声。说也奇怪，就在这仰天一叹之间，天上飞过的乌鸦的头马上变白了，厩里的马也果

然生出角来。秦王没法子改变刚才允诺的话，只好放他回国[10]。

燕太子丹回国时秦王给出的难题最初只是这样，后来的人们大约觉得试卷的题目未免太简单了，便又给再加上了四个题目：

一、让太阳再当顶一次。

二、让天空降落下小米。

三、让厨门的木象生出可以行走的肉足来[11]。

四、让井上的辘轳跳过沟去[12]。

靠了天地鬼神的帮助，这四个难题也都被燕太子丹圆满地解答了。可是秦王还要最后留难他一次：就是在渭水上装置了用机关发动的桥，打算趁燕太子丹过桥时，发动机关把他掀下桥去。不料天遣两条蛟龙跃出水面，各伸长颈，把桥梁紧紧夹住，使机关发动不了，燕太子丹于是安然过了桥[13]。半夜到了关门，关门紧闭，还未打开。燕太子丹心急似火，恐怕迟了会发生变化，只得又学鸡叫。亏他学得极像，叫了两三遍，四野的鸡都跟着叫了起来。关吏揉着眼睛拿钥匙开了关门，燕太子丹跃马出关，这下子才真个逃回国去[14]。

太子丹回到燕国，就暗中访求壮士，把他们养在宫廷里。陆陆续续搜寻到了二十个之多，准备让他们担当向秦王报仇雪恨的艰巨任务[15]。燕国有个处士叫做田光先生的，来见太子丹说：

“我看您养的这些门客都没有什么用处。就拿其中几个佼佼者来说吧，比如夏扶，那是血勇的人，一发怒脸就红；又比如宋意，那是脉勇的人，一发怒脸就青；再比如武阳，那是骨勇的人，一发怒脸就白——这些变脸变色的人，您怎能叫他们去干大事情呢？只有我所知道的一个叫荆轲的人，却真真是神勇的人，发起怒来脸上颜色一点也不变。您若是要图谋国家的大事，就非

找这样的人不可。”⑯

太子丹听了很高兴，便嘱托田光先生去礼聘荆轲。田光先生约了太傅鞠武和他一道同去。去的时候，荆轲正吃醉了酒，在床上睡觉，一句话也没法向他说。两人便在荆轲的耳门心里，各吐了一口唾沫，然后驾车走了。荆轲醒来，发觉耳心湿漉漉地，便问：“是谁在我的耳朵里吐口水？”他的妻说：“太子的师傅和一位田先生刚才来找过你，准是他俩吐的。”荆轲想了一想，说：“唔，对了，出口入耳，他两个来找我，一定要和我商量什么机密大事。”⑰

田光先生盛赞荆轲的神勇，但荆轲究竟是怎样一个人呢？除了上面所说的故事表明他还有些小聪明外，看来他也并不怎样了不起。因为据说他先前浪游天下的时候，经过榆次，曾经和一个名叫盖聂的侠客品评宝剑，几句话不合盖聂的心意，盖聂生气，拿眼睛瞪了他一下。他怕惹下祸根，赶紧溜走出去，驾了马车离开榆次。又一次他游邯郸，和一个名叫鲁勾践的莽汉赌博，为了争路数，鲁勾践怒气发作，呼喝了他两句，他居然不敢还嘴，悄悄逃走，从此不再见那莽汉的面⑱。

田光先生却深知荆轲的为人，是真正的勇士，并不受这些传说故事的干扰。第二次又亲自去访问荆轲，终于说动荆轲让荆轲去见太子。太子知道荆轲到来，亲自驾了马车出宫迎接，把左边的位置腾出来让荆轲坐。荆轲一点也不推辞，拉着马车里面的索子，爬上去就坐定了。这样荆轲就在太子的宫里悠闲自在地住了下来。

有一天，荆轲和太子同在一个池子岸边观看初夏浮出水面的圆圆的荷叶，一些乌龟，还有青蛙，都成群结队地在池边游戏。荆轲看得有趣，顺手拾起些瓦片来投掷它们。太子忙叫人端了一盘金子来让荆轲投，荆轲也不客气，抓起金子就朝池心投，投

完一盘又送上一盘。投了几盘，荆轲终于笑笑说："不投了；我可不是为太子爱惜金子，是因为我的手膀酸痛起来了。"又有一天，荆轲和太子同乘一辆千里马挽的车子到郊外去游玩，荆轲无意间向太子说了一句："听说千里马的肝味道顶不错。"一回去太子便把千里马杀了，取出马肝，烹调起来，进奉给荆轲享用。为了取得荆轲的欢心，还有一些做得过头的事，这里都不必提了。太子常常和荆轲同桌吃饭，同床睡觉，这样差不多过了三年[19]，然后太子才向荆轲提起向秦王报仇的正事。

荆轲向太子建议，只要有秦国将军樊于期的首级，和燕国督亢的地图，去献给秦王，就可以从中取事，刺杀秦王。燕国督亢的地图容易办，叫人画一幅献去就成；只是樊将军正因为得罪了秦王，才来投奔燕国，秦王把他全家都杀害了，太子丹不忍心为了报仇，再去伤害他的性命。荆轲于是亲自去劝说樊于期，说要借他的头来报燕国的仇也报他本人的仇。樊于期是个慷爽激烈的汉子，听了荆轲的话，认为此计可行，就毫不犹豫，马上提起刀来，仰天向着脖子这么一挥，头就坠在他的背后，一对眼睛还圆圆地睁开着。

太子丹的一番悲痛自不用说。事情已经到了这个地步，只得割下樊于期的首级，拿匣子装着，又另用匣子装了燕国督亢的地图，派遣荆轲为正，武阳为副，即日束装就道，把这两样宝贵的物事去献给秦王[20]。

正当荆轲为燕太子作这番准备，阴谋去刺杀秦王的时候，连天象都发生了奇异的变化：一道白虹，平地而起，仿佛要向那太阳贯穿过去。这景象不但许多人看见，连太子丹也看得清清楚楚。只是人们不了解这异常天象的出现究竟是什么原因，太子丹却明白，这必然和刺杀秦王的事有关[21]。

荆轲和武阳带着樊于期的头和燕国督亢的地图出发了，太

子和一些知道这番计谋的人都穿了白衣服，戴了白帽子在易水上送别他们。大家唱了悲壮的《易水歌》，两人便登上车往西行，一直到了秦国的京都咸阳。秦王听说燕国进奉了他所殷切期盼的两桩物事来，非常欢喜，便在咸阳宫中，盛设威仪，接见他们。文武百官都来陪见，阶陛上手执戈戟的卫士有好几百。荆轲捧了樊于期的首级，武阳捧了地图，顺着石级走上殿去，一刹时殿上宏亮的钟声和鼓声齐作，群臣一齐高呼："万岁！万岁！万万岁！"武阳一下子骇傻了，两只足只是战抖，连步子都跨不出去，脸色变得苍白像死灰。秦王看见这般光景，感到很是奇怪。荆轲回头瞟瞟武阳，急忙上前两步向秦王谢罪道：

"他是北蕃蛮夷的野人，从来没有见过天子，希望陛下稍稍宽容他，使他能把事情办完。"

"荆轲，你把督亢图进上来！"秦王命令说。

荆轲就去取过武阳手中的地图，两手捧着，走上前去进奉给秦王。秦王慢慢把图打开；图是一幅大约有三四尺的长卷，等图打开完了，忽然发现一把雪亮亮的匕首藏在图的中心。这是名锻工徐夫人打造的匕首，锋利无比，刀锋拿毒药焠炼过的，只要刺着人的身体，见了一缕血丝，没有不马上死掉的[22]。荆轲迅猛地夺过匕首，左手抓住秦王的衣袖，右手拿匕首对准秦王的胸口，数说他的罪过说：

"你欺负燕国够久了；你对海内各国，也是贪得无厌；于期将军没有罪过，你杀了他的全家。现在我要为海内报仇。今天你听从我的话就有得活命，如若不然，只有死路一条。"

秦王被荆轲抓住袍袖，匕首尖正闪亮在胸口前，变起仓卒，无可奈何，只得说：

"今天发生的事情，只好是听凭你摆布了。我平生喜欢琴音，希望听一曲琴声再死好吧？"[23]

荆轲想挟制秦王订立盟约，也要有短暂思考的时间，就答应了他的请求。秦王便命琴女文馨前来奏上一曲。文馨抱着琴袅袅婷婷走上殿来，脸色白的像张纸，跪坐在玉案旁边，抚弄着琴弦，弹奏出这样的乐音：

罗縠的单衫，
一撕就断了；
五尺的屏风，
一跳就过去了；
鹿卢的宝剑，
背在背上就拔出来了。㉔

荆轲不懂琴声，秦王一听就听出了全部的意义，于是把被荆轲抓住的袍袖用劲一拉，果然拉做了两段；奋身一跃，跳过了身后的五尺屏风；再把腰间的宝剑背在背上，从肩头噌的一声拔了出来。荆轲见秦王逃脱了，便把匕首刷的向秦王掷去。匕首稍偏一点，没有掷中秦王，却掷中了铜柱，插在柱上，连火焰都冒了出来。秦王猛扑过来，拿剑斩断了荆轲的两只手。荆轲依着柱子惨笑了笑，两腿分叉地坐在地面上骂道：

“都只为我把事情看得太简单容易，竟被小孩子欺骗了！可惜燕国的仇恨没有得报，我的事情也没有作成功啊！”㉕

阶陛下的卫士们拥上前来，一阵乱刀乱剑，就把荆轲杀死了。

太子丹从荆轲出发去秦国以后，又去观察白虹贯日的景象。仔细观察的结果，见白虹贯日虽是贯了，但却只贯了一半，贯得不彻底。他就叹息地自言自语说：“我的事情不成了！”后来听说荆轲死了，计谋失败，又说：“这事我早就知道了。”㉖过了两年，太子丹便被杀害；再过几年，燕国也被秦国灭亡了。

① 《太平广记》卷四引《仙传拾遗》:“鬼谷先生,晋平公时人,隐居鬼谷,因为其号。”

② 《拾遗记》卷四:“张仪苏秦二人,同志好学,迭剪发而鬻之以相养,或佣力写书,非圣人之言不读。遇见《坟》、《典》,行途无所题记,以墨书掌及股里,夜还而写之,析竹为简。二人每假食于路,剥树皮编以为书帙,以盛天下之良书。尝息大树之下,假息而寐,有一先生问:‘二子何勤苦也?’仪、秦又问之:‘子何国人?’答曰:‘吾生于归谷,亦曰鬼谷,鬼者归也。’及教以干世出俗之辩。”

③ 《太平御览》卷四六三引《史记》(?):“苏秦初与张仪俱事鬼谷先生,十一年皆通六艺,经营百家之言。鬼谷先生弟子五百馀人,为之十窖,窖深二丈。先生曰:‘有能独下说窖中使我泣出者,则能分人主之地矣。’”

④ 《论衡·答佞篇》:“苏秦下说,鬼谷先生泣下沾襟;张仪不若。”

⑤ 《太平广记》卷四引《仙传拾遗》:“苏秦张仪学成别去,先生与一只履,化为犬,北引二子,即日到秦矣。”

⑥ 《汉学堂丛书》辑《晋太康三年地记》:“秦文公时,陈仓人猎得兽若彘,不知名,牵以献之。逢二童子,童子曰:‘此名为媚,常在地中食死人脑,即欲杀之,拍捶其首。’媚亦语曰:‘二童子名陈宝,得雄者王,得雌者霸。’陈仓人乃逐二童子,化为雉。雌上陈仓北阪为石,秦祠之。”

⑦ 《史记·秦本记》正义引《括地记》:“宝鸡神在陈仓县东二十里,故陈仓城中。”

⑧ 《古小说钩沉》辑《玄中记》:“秦文公造长安宫,面四百里,南至终南山。山有梓树,大数百围,荫宫中。公恶而伐之,连日不克。天辄大风雨,飞沙石,人皆疾走;至夜疮合。有一人中风雨,伤蹇不能去,留宿。夜闻有鬼来问树,言:‘秦王凶暴相伐,得不困邪?’树曰:‘来即作风雨击之,其奈吾何!’鬼又曰:‘秦王若使三百人,披头,以赤丝绕树伐汝,得无败乎?’树默不应。明日,人上言,秦王依此言伐之。树断,中有青牛骇逸,逐之入澧水。秦王因立旄头骑。”

⑨ 《论衡·答佞篇》:“苏秦相赵,并相六国。张仪贫贱往归,苏秦坐

之堂下，食以仆妾之食，数让激怒，欲令相秦。仪忿恨，遂西入秦。苏秦使人厚送。其后觉知曰：'此在其术中，吾不知也；此吾所不及苏君者。'"

⑩ 《燕丹子》卷上："燕太子丹质于秦，秦王遇之无礼，不得意，欲求归。秦王不听，谬言曰：'令乌头白，马生角，乃可许耳。'丹仰天叹，乌即白头，马生角。秦王不得已而遣之。"

⑪ 《论衡·感虚篇》："燕太子丹求归，秦王与之誓曰：'使日再中，天雨粟，令乌头白，马生角，厨门木象生肉足，乃得归。'"

⑫ 《风俗通义》卷二："燕太子丹，天为雨粟，乌白头，马生角，厨人生害足（当为厨门木象生肉足），井上株木跳度渎。"

⑬ 《太平御览》九三四引《博物志》（今本无）："燕太子丹质于秦，见遣，而为机桥于渭，将杀之，蛟龙夹举，机不得发。"

⑭ 《燕丹子》卷上："（丹）夜到关，关门未开，丹为鸡鸣，众鸡皆鸣，遂得逃归。"

⑮ 《史记·燕召公世家》："燕太子丹阴养壮士二十人，使荆轲刺秦王。"

⑯ 《燕丹子》卷中："田光曰：'窃观太子客无可用者。夏扶血勇之人，怒而面赤；宋意脉勇之人，怒而面青；武阳骨勇之人，怒而面白。光所知荆轲，神勇之人，怒而色不变。太子欲图事，非此人莫可。'"

⑰ 《金楼子·杂记篇下》："燕田光、鞠武往候荆轲，轲时饮醉卧，光等唾其耳中去。轲醉觉，问曰：'谁唾吾耳？'妇曰：'太子师傅向来，是二人唾之。'轲曰：'出口入耳，此必大事。'"

⑱ 《史记·刺客列传》："荆轲尝游，过榆次，与盖聂论剑，盖聂怒而目之，荆轲出，驾而去榆次。荆轲游于邯郸，鲁勾践与荆轲博，争道，鲁勾践怒而叱之，荆轲嘿而逃去，遂不复会。"

⑲ 《燕子丹》卷下："荆轲之燕，太子自御，虚左，荆轲援绥不让，中坐定。后日（太子）与轲之东宫，临池而观。轲拾瓦投蛙（或作龟），太子令人奉盘金，轲用抵，抵尽复进。轲曰：'非为太子爱金也，但臂痛耳。'后复共乘千里马。轲曰：'闻千里马肝美。'太子即杀马进肝。太子常与轲同案而食，同床而寝，三年于斯。"

⑳ 《燕丹子》卷下："轲曰：'今愿得将军之首，与燕督亢地图进之，秦王必喜，喜必见轲。轲因左手把其袖，右手椹其胸，数以负燕之罪，责以将军之仇，而燕国见凌雪，将军积忿之怒除矣。'于期起，扼腕执刀曰：'是于期日夜所欲，而今闻命矣。'于是自刭，头坠背后，两目不瞑。太子闻之，自驾驰往，伏于期尸而哭，悲不自胜。良久，无奈何，遂函盛于期首与燕督亢地图以献秦，武阳为副。荆轲入秦，不择日而发。"

㉑ 《论衡·感虚篇》："荆轲为燕太子谋刺秦王，白虹贯日。"

㉒ 《史记·刺客列传》："于是太子豫求天下之利匕首，得赵人徐夫人匕首，取之百金，使工以药焠之，以试人，血濡缕，人无不立死者。"

㉓ 《燕丹子》卷下："（荆轲）西入秦，因中庶子蒙白曰：'燕太子丹畏大王之威，今奉樊于期首，与督亢地图，愿为北蕃臣妾。'秦王喜，百官陪位，陛戟数百，见燕使者。轲奉于期首，武阳奉地图，钟鼓并发，群臣皆呼万岁。武阳大恐，两足不能相过，面如死灰色。秦王怪之。轲顾武阳，前谢曰：'北蕃蛮夷之人，未见天子，愿陛下少假借之，使得毕事于前。'秦王曰：'轲起督亢图进之。'秦王发图，图穷而匕首出。轲左手把秦王袖，右手椹其胸，数之曰：'足下负燕日久，贪暴海内，不知厌足，于期无罪而夷其族，轲将（为）海内报仇。从吾计则生，不从则死。'秦王曰：'今日之事，从子计耳，乞听琴声而死。'"

㉔ 《广博物志》卷三引《古琴录》："荆轲劫秦王，将刺之。王曰：'寡人好琴，愿听一曲就死。'轲许之。因命琴女文馨奏曲。曲曰：'罗縠单衫，可掣而绝；三尺屏风，可超而越；鹿卢之剑，可负而拔。'从其言，遂得脱。"按三尺屏风，《燕丹子》作八尺屏风，似太高，三尺又过低，以作五尺为近正；或三即五字之缺损。

㉕ 《燕丹子》卷下："轲不解音；秦王从琴声负剑，拔之，于是奋袖，超屏风而走。轲拔匕首掷之，入铜柱，火出。秦王还断轲两手，轲因倚柱而笑，箕踞而骂，曰：'吾坐轻易，为竖子所欺，燕国之不报，我事之不立哉！'"

㉖ 《太平御览》卷十四引《烈士传》："荆轲发后，太子见虹贯日不彻，曰：'吾事不成矣。'后闻轲死，事不立，曰：'吾知之矣。'"

第 八 章

秦王遇刺以后，不多几年，凭着他积聚起来的威势和武力，把六国一个个都吞灭了。他在统一天下以后，自己给自己上尊号叫做“始皇”，希望把皇位从他开始，二世、三世至千万世，传之无穷[①]。富贵、荣华、权力、享受等等一下子全都有了，这自然是很美妙的，只是人老了要死这一点却是非常大的缺陷，非常的不美妙。遇刺那一瞬间把他推到死亡线上引起的震颤，使他深切地感到生命的可贵，有牢牢把握住生命之必要。于是一些从海上飘来的有关仙山、仙人和长生不死药物等传说，就不能不深深地打动他的心坎，吸引他的听闻。

比如关于海上三神山蓬莱、瀛洲、方丈的传说，就很使他神往。据说那里鸟兽的毛羽都是白的，宫阙是拿黄金和白银打造的，诸仙人和不死的药物都在那里。战国时代齐国的威王、宣王和燕国的昭王，都曾经派遣人去寻找过这几座仙山，可是都没有寻找到。因为据说远远望去，仙山好像天边的浮云一样；等船到跟前，几座山看起来反而像是在海水的下面；再往前去一点，一阵飓风吹来，就把船给吹开了，所以始终没有人真正到过仙山。只是传说曾经有到过仙山的人，把他的耳闻目见，辗转传述出来给世间的人知道罢了[②]。

打朔迷离的传闻，更增加了秦始皇的玄想。恰好有人向他陈诉一个名叫安期生的仙人，说他吃的枣子大得像瓜，知道通往蓬莱仙山的道路。这个人遨游海上的时候曾经亲眼见到过

他[3]。听到这话秦始皇就迫不及待地想见这个吃大枣子的仙人。

确实,安期生所吃的这种大枣子是非常驰名的,唐代的大诗人李白就曾经写诗赞颂过它[4],并且据说由于它还留下了一个名叫"煮枣"的古代地名。说是曾经有一个人,在黄河的南岸得到了一枚安期生的大枣子,大约因为枣子太生硬了,便把它放到锅里去煮,煮了整整三天才把枣子煮熟。枣子飘出的香气,十里内的人都能闻到,连死了的人都能复活转来,重病的人也能霍然而愈,从病床上翻身爬起。这个人把煮熟的大枣子吃了,马上就白日升天,成了仙人。所以后来那个地方便叫做煮枣,在如今山东省菏泽县的西南[5]。

那个名叫安期生的仙人终于在东海海边找到了,原来是个卖药的老头子,看样子也和普通老头子相差不远,可是一般人都说他至少已经活了一千岁。他是在秦始皇巡游东方时候找到的。秦始皇请他来相见,和他密谈了三天三夜,谈得非常投机、融洽。秦始皇腰包里有的是钱,就把黄金白璧都赐给这个老头子,总共价值几千万钱。老头子却也古怪,并不爱这些金银财宝,把秦始皇所赐的东西全都封存在阜乡亭,留下一封信和一双红玉拖鞋来作答谢,竟飘飘洒洒不知道往哪里去了。信上只是说了这么一句话:"几年以后再到蓬莱山来找我。"[6]

茫茫烟海,浩瀚无边,蓬莱山又往哪里去寻找呢?秦始皇正在愁闷无计的时候,正好发生了另外一件新鲜的事故,吸引了他的注意。原来在他供射猎用的大苑当中,拘系了许多无辜的罪人,这些罪人不到审讯定罪,经受不住种种折磨,大都冤枉死去了。尸体没人埋葬,便听其横七竖八地躺在路旁。说也奇怪,这时却飞来一种像乌鸦的鸟,衔了一种草,覆盖在死人的脸上,不多时间,死人竟慢慢悠悠地复活转来。像这样死而复活的人,不

算少数。主管人就把这桩异事禀报给始皇知道，并把神鸟衔来的草也带去给他看。始皇观看这草，叶子像菰叶，苗有三四尺长，连自己也不认识。就叫人拿去请问住在北郭的鬼谷先生。鬼谷先生说："这草乃是东海祖洲上的不死草，生长在琼田当中，又叫养神芝，一株草能救活一个人。"⑦有人说这种草一株能救活一千人⑧，那当然是无稽的瞎说，一株能救活一个人也就很不错了。而且看光景，救活一个人以后，便失了药效，不能再用。秦始皇心想，这种草既然能够起死回生，哪怕一株只能用一次，只要能寻到生长这种草的祖洲，就派人去采它个千百株回来，收藏在府库，就可以作多次的运用，能够无限地起死回生，实际上也就等于长生不死了。

那时有宛渠国的国民，听说秦始皇喜欢神仙方术，便特地从遥远的海外，驾了螺舟到秦国来。这种舟像螺壳，能够沉在海底行驶却不被海水浸入，有点像今天的潜水艇，所以又叫沦波舟。宛渠国的人一个个都是长汉子，身长大约有十丈，他们所乘的螺舟之大也就可以想见了。他们拿鸟兽的毛来编织成衣服，用来遮蔽身体。见了秦始皇便向他描述天地最初开辟时的光景，好像是亲眼见过一般⑨；看来这些人寿命都是很长的。他们顺便向秦始皇说起东海扶桑岛上生产的扶桑树，那是他们来秦国时亲眼见到的。扶桑树长有几千丈，大有两千围，两树同根偶生，互相依倚，所以叫做扶桑。桑椹红色，九千年才结一次，果实稀少，人吃了这种果实，可以长生不老；仙人吃了这种果实，遍体都作金光色，可以飞腾到上帝住的玄宫去⑩。

秦始皇听了这些描述和鼓吹，于是打定主意，要派人到海上去寻求仙人和不死药物。派谁去最合适呢？当时麇集在秦始皇周围的方士也不乏其人，像卢生、羡门、韩众、徐福等都是。想来想去，觉得还是派徐福去较为可靠。因为不久以前秦始皇南巡，

到湘地去观览衡山，走到半路忽然缺水，人困马乏，口渴的要命，当时谁也没有法子来解除这短暂的干渴。随从扈驾的徐福却不慌不忙从他的袍袖里拿出一把玉雕的如意来，在地面上敲了这么三下，马上就有淙淙的清泉，从罅隙间流出，水虽不大，秦始皇的口渴总算是解除了。众人赖有这点点水，也都润了润咽喉。后人在徐福击地涌泉的地方凿井，取名就叫秦皇井[11]。说明徐福不是等闲之辈，是有点神通和法术的。徐福最近又曾上过一封书，自己请求带领童男童女到海中去寻找蓬莱、方丈、瀛洲三座神山[12]，各种方案陈述得很具体，看来这个齐国的方士也是深有谋算的。他既然自己请求去寻找三神山，带便叫他去找一找祖洲和扶桑岛，想来也不会太费事。

始皇主意打定，真个便派遣徐福带领童男童女几千人，坐上高大的楼船，准备了充分的食物和饮料，浩浩荡荡，出海寻找仙山福地去了。可是从此一去，就杳如黄鹤，再也没有看见转来[13]。直到几百年后，才听说在东海的亶洲曾见到这些人的子孙后代，那里共住了几万家人，偶然还有人到会稽郡来做点小买卖的[14]。又有人说，唐朝开元年间，有人在登州以东十多天水程的大海中，曾经见到一个须鬓皓白的老翁，就是徐福，住在一个孤岛上。岛上还住了好几百居民，奉侍徐福，非常恭谨。这人得了徐福馈赠的几粒黑丸药服食了，居然治好了他大半辈子没有治好的半身枯黑病[15]。这些传说，实在也是迷离恍惚，不足为据，和求仙远去渺无下落的徐福本人正是一样。不过据古代地理书的记载，在盐山县（故城在现在河北省盐山县南四十里）有卯兮城，又叫千童城，据说就是徐福带了童男童女入海求仙，在那里准备粮食船舶，暂筑此城来侨寓童男童女的，所以叫做千童城，又叫卯兮城[16]。卯，音愍，就是孩子们头上梳的丫角形发式的意思。在日本，滨海某地，听说至今有徐福墓，不知真是当年

入海求仙的徐福本人的墓葬呢，还是异邦朋友修建了这所墓葬来追念当年可能是第一批中日文化交流使者的代表人物的呢？总之，历史上徐福的来踪去迹，在这类半传说式的文化古迹中，总算是也有些脉络可寻了。

其实秦始皇用不着远道去求仙，仙人就在他的眼面前，只是他有眼无珠不认识罢了。妫州（故治在现在河北省怀来县）有个王次仲，就是混迹在世间的一个仙人。他小时候就表现出一些不同寻常的举动。他到一个私塾去上学，家住得比别人远，却常常先到学校。他的老师感到奇怪，以为他呆在附近什么地方，没有回家，叫人去探看一下，他又实实在在回到了家里。他每次来上学，总是带着一块小木头，长约三尺多，一带来就放在屋子里什么地方，同学们想去找这块木头，却找遍屋子都找不见，放学时又见他带着这块木头回去了。这样的怪异行为，每年都要表现出两三件，人们多不理解。他长到十八九岁时，开始研究书法和文字，把先前苍颉造字时创造的篆体书改变成隶书，这就比篆体书简单易写多了，正适合秦始皇那个时代官务烦冗、要求文字简便的需要。秦始皇知道这事，就派遣使臣去征召他。三次征召三次他都不应征。大约只是普通的征召，并不是特别礼聘，仙人王次仲忍受不了这种无礼的待遇。哪知这么一来却惹得秦始皇火了，叫人拿槛车把他囚起来送到京都去。槛车登程，走到半路，王次仲忽然变化做一只大鸟，从车里钻出来，张开翅膀，扑腾腾地向高空飞去。使臣见这景象，惊得呆了，赶紧望空遥拜，祝告道："回去交不了差，恐怕还会杀头，恳求神人怜悯！"大鸟似乎懂得人的意思，在天空徘徊了顷刻，便从自己的翅膀上啄下两片羽毛来，一大一小，飘飘荡荡，坠落下来，分别落在附近的两座山峰顶上，使臣拾到了这两片羽毛，总算回去回复了秦始皇，交了差事[17]。后来那两座山一座便叫大翮山，和大翮山连麓的另外

一座便叫小翮山，在现在河北省延庆县的西北，古时候属于妫州[18]，总名又叫落翮山。秦始皇素来是喜欢神仙之道的，听说王次仲的这种变化，心里暗中也有些悔恨，由于自己的暴慢，竟把眼面前一个本来可以向他学道的仙人，交臂失之了[19]。

秦始皇的暴慢，还表现在他和丽山神女交往的另一个传说故事上[20]。丽山，就是现在陕西省临潼县的骊山，那里有举世闻名的温泉，唐代杨贵妃的华清池就建修在那里。但在秦始皇时代，开始只有一座皇帝的行宫，还没有温泉。始皇为了去骊山游玩，从咸阳到骊山，作了八十里的阁道，人走在桥上，车马走在桥下，真是壮观。有许多金碧辉煌的柱子，一直保存到辛氏作《三秦记》的汉代末年。骊山住着一位神女，大约就是后世传说的骊山老母[21]，她本是秦国的宗主神，为的是神仙都具有永葆青春的能力，秦始皇竟错认了这位老祖母，以为她只是一般的神女。在某种机缘下，他和神女开始有了交往。起初他对她还能以礼相待，不过是下下围棋，听听鼓琴之类。后来萌动了私心杂念，又以一个做皇帝的尊严和威势，对她竟暴慢无礼起来。一时触动了神女的怒恼，一泡口沫，就给唾在秦始皇的脸上。秦始皇又羞又气，正待发作，神女忽然已经不见。唾沫虽然用袍袖自己揩干了，但被唾的地方，从此生起疮来，起初在左颧骨下面，发现只有星星的那么几颗红点，后来竟红肿、溃散，漫延开去，连颈脖和耳根都是陆离斑驳的了。又痛又痒，自不必说，皇帝脸上生疮，成何体统。秦始皇开始意识到得罪神女的恶果将无法收拾，心里害怕，赶紧安排舆驾到骊山神女祠庙去，虔诚地向她祈祷、谢罪。神女才用法力打开封锁的岩层，让一股热气腾腾的温泉从岩层中流泻出来。秦始皇就拿温泉的水洗浴，不多几回，脸上的疮和发展到身上的疮便都好起来了。后来的人们也都拿这里所出的温泉水洗澡，治风湿病和各种疮病[22]。开始时的风俗，沐浴前还

要向骊山女神祈祷祭祀，才能平安无事，否则那滚烫的温泉水还会使人肌肤溃烂哩[23]。后来大约采取了有效措施，把温泉水和普通泉水综合起来，使它降到适当的温度，才免却了祈祷和祭祀的麻烦。

秦始皇这个人物，像一切著名的帝王一样，身上具有相当的神性。和骊山的神女交往，就是他的神性的表现之一。而最能表现他的神性的，还在于传说他有赶山鞭，能够驱赶石头下海。关于赶山鞭的详细情节，留待下章秦始皇修万里长城时再说，现在只略说一说秦始皇造桥的故事。

秦始皇打算修造一座石桥，跨过东海，去观看太阳出来的壮观的景色。这或者和他求长生的愿望也有相当关系，想从石桥直通到蓬莱山去，觅得不死神药。要在海中作桥，那是需要大量石头的。那时有一个神人，是个海神，具有大的神通和法力，能够驱赶石头下海。他愿意帮助秦始皇造桥，先用石头把桥柱子竖好。他真个便拿起神鞭，驱赶山上的岩石，叫它们都跑向东海去。有些岩石动作迟缓一点，神人就无情地鞭打它们，直到岩石身上流出血来。据说现在河南省阳城山（在登封县东北）的岩石都是红色，一座一座站立起来往东倾，好像还在相随奔走的光景，那就是海神赶山留下的遗迹。后来还传说有位海神名叫王鄩，原是秦始皇手下的一名神将，因为驱山填海，在海涛里丢了性命，尸体冲到浙江省鄞县的鄞江来，以后就永远埋葬在鄞江的水底了：鄞县和鄞江的命名便是为了纪念王鄩[24]。这当然也是属于“齐东野人之谈”的一类，只好是姑妄听之罢了，因为早在秦始皇之前数百年的春秋时代，就已经有了鄞邑。

却说海神驱石下海，把一部分桥柱子已经竖立好了。宽阔的桥板也已经铺设起来了。秦始皇感激海神的恩惠，就向海神致意，要求和他相见。海神说：“我的形貌丑恶，先要约好不许画

我的图形，才能和皇帝相见。”秦始皇应允了海神的要求，便骑着骏马，带着随从卫队从新造的石桥进入东海去，一直跑了三十里，才在桥的尽头见到了造桥的海神。下面是奔腾的大海，上面是危岩峻壁般的最后一座桥墩。海神的形貌确实极凶狠丑恶，那是介乎鱼鸟之间的一副怪模样。秦始皇正和海神说话，随从当中有人便偷偷拿了足趾头醮上墨汁，在铺好在地面的帛上画海神的图形，另外一些人则故意站在画者的身前遮遮掩掩。这景象突然给海神发现了，海神一看就明白：不用说这是出于秦始皇的授意。海神登时怒气勃发，大喊一声：

“皇帝负约。——赶快去吧！”㉕

一瞬间仿佛天和地都变了颜色，海神站立的桥墩先自崩塌了。稍微一瞥随着浪涛消失的海神狞笑的面影，秦始皇赶紧掉转马头，向后没命地狂奔，马的前足刚刚立定，腾空的后足下面的桥梁已经开始崩塌。石头砰訇的震响声，海浪被激起来的轰鸣咆哮声，坠落进大海去的人和马的叫声和嘶声，组合成为一支惊心动魄的悲惨的乐曲。秦始皇最后终于登上了岸㉖。略定了定神，回身转去看看，只见新造的桥差不多都崩塌完了，只剩了十多根粗大的长短不齐的石头柱子还兀立在海水当中，成一条直线㉗。那个巧艺的画工，也早掉进海里淹死了㉘，尸身荡近海滨，仰躺在水面上，圆睁着一对鱼肚白的动也不动的小眼睛，望着上面惨澹的天空，似乎正在诉说他的冤屈和怨愤。

秦始皇的神性还表现在他死了以后。有一个最奇特的传说，说他死后在他的陵墓附近设起一所地市来，让生人和死人在那里做生意买卖，互通有无，简直成了名符其实的“黑市贸易”。这位黑市贸易的主人还特别制定了一条保护死人的法令，严格规定生人不能欺侮死人。哪知道地市开张的第一天晚上，物市吏就匆匆地跑去报告秦始皇说：“是死者欺侮生人；生人刚刚走

进市门，就被众鬼起哄，跑上前去斩断了马的脊梁骨，地市刚开始就散了。”后来的结果不知道究竟怎样，大约从此就“无疾而终”了吧。所以人们都谈虎色变地说：秦始皇的地市有斩断的马脊[29]。意思是告诫大家千万别去上当。这种荒唐的传说是怎样传播开来的呢？大约因为秦始皇的陵墓里有银的蚕，金的雁，和其他许多连名称都叫不出来的奇珍异宝，所以才传出来秦始皇作地市这样的“神话”[30]：把秦始皇竟当作是后世传说的“阎罗天子”那样的人物，实在是太好笑了。

---

① 见《史记·秦始皇本纪》。

② 《史记·封禅书》：“自威、宣、燕昭，使人入海求蓬莱、方丈、瀛洲。此三神山者，其传在渤海中，去人不远，患且至，则船风引而去。盖尝有至者，诸仙人及不死之药皆在焉。其物禽兽尽白，而黄金银为宫阙。未至，望之如云，及到，三神山反在水下；临之，风辄引去，终莫能至云。”

③ 《史记·封禅书》：“(李)少君言：‘臣尝游海上，见安期生，安期生食巨枣大如瓜。安期生仙者，通蓬莱中，合则见人，不合则隐。’”按李少君，汉武帝时人，此移用于秦始皇，以始皇时即有安期生传说。

④ 李白诗：“我昔东海上，劳山餐紫霞，亲见安期生，食枣大如瓜。”

⑤ 《琅嬛记》卷上引《贾子说林》：“昔有人得安期大枣，在大河之南，煮三日始熟，香闻十里，死者生，病者起。其人食之，白日上升。故地名曰煮枣。”

⑥ 《列仙传》卷上：“安期先生者，琅琊阜乡人也，卖药于东海边，时人皆言千岁翁。秦始皇东游，请见，与语三日三夜，赐金璧度数千万，皆置去。留书以赤玉舄一量为报，曰：‘后数年，候我于蓬莱山。’”

⑦ 《十洲记》：“昔秦始皇大苑中，多枉死者，横道，有鸟如乌状，衔此草覆死人面，当时皆起坐而自活。有司闻奏，始皇遣使者以问北郭鬼谷先生。鬼谷先生云：‘此草是东海祖洲上不死之草，生琼田中，或名养神芝，

其叶似菰，苗丛生，一株可活一人。’”

⑧ 《太平广记》卷四引《仙传拾遗》：“祖洲不死之药草，一株可活千人。”

⑨ 《拾遗记》卷四：“始皇好神仙之事，有宛渠之民，乘螺舟至。舟形似螺，沉行海底而水不浸入，一名沦波舟。其国人长十丈，编鸟兽之毛以蔽形，始皇与语及天地初开之时，乃如亲睹。”

⑩ 《十洲记》：“扶桑在碧海之中，地方万里。地多林木，叶皆如桑。又有椹树，长数千丈，大二千馀围。树两两同根偶生，更相依倚，是以名为扶桑。仙人食其椹，一体皆作金光色，飞腾空玄。”按《金楼子·志怪编》记此，“飞腾空玄”作“飞腾元宫”，似于义为长。

⑪ 《广博物志》卷七引《楚地记》：“秦始皇入湘观衡山，道此渴甚，徐福以如意击地，清水涌出，后人就此凿井，名秦皇井。”

⑫ 《史记·秦始皇本纪》：“齐人徐市（福）等上书，言海中有三神山，名曰蓬莱、方丈、瀛洲，仙人居之。请得斋戒，与童男女求之。”

⑬ 《十洲记》：“始皇于是使使者徐福发童男女五百人入海寻祖洲，遂不反。”

⑭ 《史记·秦始皇本纪》正义引《括地志》：“亶洲在东海中，秦始皇使徐福将童男女入海求仙人，止住此洲，共数万家。至今洲上有至会稽市易者。”

⑮ 《太平广记》卷四引《仙传拾遗》：“唐开元中，有士人患半身枯黑，求仙方。至登洲大海侧，挂帆随风，可行十馀日，近一孤岛。岛上有数百人，如朝谒状。须臾至岸。岸侧有妇人洗药，指中心床坐须鬓白者曰：‘（此）秦始皇时徐福也。’遂登岸，求其医理，徐君以黑药数丸令食，食讫，痢黑汁数升，其疾乃愈。”

⑯ 《汉唐地理书钞》辑《顾野王舆地志》：“盐山有卯兮城。秦始皇遣徐福发童男女千人至海求蓬莱（仙山），因筑此城侨居童男女，号卯兮城，一名千童城。”

⑰ 《太平广记》卷五引《仙传拾遗》：“次仲化为大鸟，振翼而飞，使者惊拜，曰：‘无以复命，亦恐见杀，惟神人悯之。’鸟徘徊空中，故堕三翮，使

者得之以进。”按山既有大翮、小翮之名，仍以二翮为是，作三翮非也。

⑱ 《述异记》卷下：“大翮山、小翮山在妫州。昔有王次仲，年少入学，而家远，常先到。其师怪之，谓其不归，使人候之，又实归在其家。同学者，常见仲捉一小木，长三尺馀，至则著屋间，欲共取之，辄寻不见。及年弱冠，变苍颉旧书，为今隶书。秦始皇遣使征之不至，始皇怒，槛车囚之赴国。路次化为大鸟出车而飞去。至西山乃落二翮，一大一小，遂名其落处为大、小翮山。”

⑲ 《太平广记》卷五引《仙传拾遗》：“始皇素好神仙之道，闻其（王次仲）变化，颇有悔恨。今谓之落翮山，在幽州界。”

⑳ 骊山，初本作酈山，见《史记·秦本纪》；或作丽山，见《水经注·渭水》引《三秦记》。

㉑ 清俞樾《小浮梅闲话》：“骊山老母，亦有其人。《史记·秦本纪》：申侯言于孝王曰：‘昔我先，酈山之女，为戎胥轩妻，生中潏，以亲故，归周，保西陲，西陲以其故和睦。’《汉书·律历志》载张王寿言：‘酈山女亦为天子，在殷周之间。’考酈山女戎胥轩妻，正当商周之间，意其为人，必有非常材艺，有‘为天子’之事。而唐宋以后，遂以此女为仙，尊曰‘老母’。”按骊山老母与秦之关系既密切若此，则此骊山神女传说，自亦当是骊山老母传说之分化。

㉒ 《太平御览》卷七一引辛氏《三秦记》：“始皇时作阁道至骊山八十里，人行桥上，车行桥下，金柱见存。西有温水。俗云，始皇与神女戏，不以礼，女唾之则生疮，始皇怖谢，神女为出温泉洗除，后人因洗浴。”按同书卷三八七引《幽明录》记汉武帝降玉女“围棋相娱”，以欲“通之”，亦有唾面病疮之事，知亦同一传说之分化，因移用其部分情节。

㉓ 《水经注·渭水》引《三秦记》：“丽山西北有温水，祭则得入，不祭则烂人肉。”

㉔ 明黄宗羲《四明山志》卷五引《丹山图咏》：“秦皇神将有王鄞，驱山塞海溺其身，葬于水底不填筑，号作鄞江。今见存。”按据此，则浙江省之鄞江、鄞县，皆因王鄞也，自是传说之附会无疑。

㉕ 《太平御览》卷八八二引《三齐略记》：“（海）神怒曰：‘帝负我约，

速去!'

㉖ 《古小说钩沉》辑《小说》:"始皇作石桥,欲过海观日出处。时有神人,能驱石下海,石去不速,神人辄鞭之,皆流血,至今悉赤。阳城山上石,皆起立东倾,如相随状,至今犹尔。秦皇于海中作石桥,或云,非人工所建,海神为之竖柱。始皇感其惠,乃敬通于神,求与相见。神云:'我形丑,约莫图我形,当与帝会。'始皇乃从石桥入海三十里,与神人相见。左右巧者潜以足画神形,神怒曰:'速去!'即转马,前脚犹立,后脚随崩,仅得登岸。"

㉗ 《会稽郡故书杂集》辑夏侯曾先《会稽地志》:"始皇欲置石桥渡浙江。今尚有石柱数十,列于江际。"按当是始皇作石桥渡海观日传说之分化,故移用之。

㉘ 《太平御览》卷八八二引《三齐略记》:"脚画者溺于海死。"

㉙ 《太平御览》卷八二七引《三秦记》:"秦始皇作地市与生死人交易,令云,生人不得欺死者。物市吏告始皇云:'死者凌生人,生人走入市门,斩断马脊。'故俗云,秦地市有断马。"

㉚ 《天中记》卷十六引《郡国志》:"始皇陵有银蚕金雁,以多奇物,故俗云秦皇地市。"

第 九 章

讲到秦始皇修万里长城，便需要把赶山鞭的来踪去迹大略说一说。

赶山鞭的名称，是近代民间传说才开始有的[①]，在古代，只有驱山铎这样一个称号，而且也不是很古，只是中古，具体地说吧，是到五代时候才开始有的。五代的范资在他的《玉堂闲话》一书里记述了这么一段民间传说，说在宜春县（在现在江西省）县境内的钟山，有一条长达几十里的峡谷，峡谷里的水，就是宜春江，江流回环澄澈，深不见底。曾经有一个渔人在这里垂钓，钓到一条金锁链，把锁链拉上船来，竟有几十丈长，锁链的末端，拴着一口钟，形状有点像铎。渔人把铎形的钟用手举起来，忽然霹雳一声巨响，明亮的白天登时转变成黑暗，两岸的山和峡谷里的江水都震动起来，钟山一下子就崩塌了五百多丈，渔人和他所驾的小船，都被压在山崩处的泥土和石块里了。钟山崩塌的那一面至今是峭壁千仞，像刀砍斧削般的。见识丰富的人说，渔人钓到的那口铎形的钟，原来就是秦始皇用来赶山的驱山铎啊[②]。后来明末董若雨在他的小说《西游补》里，也曾把驱山铎来作为孙行者谈话的点缀[③]。此外，似乎就不大有人提起了。

赶山鞭虽是近代的称谓，渊源却比较古。上章所说神人替秦始皇鞭石下海去造桥，这一神话的雏型便已经具有了。又有传说说秦始皇能够用法术来召唤石头，石头经他召唤，自己就能行走[④]：这就和近代秦始皇赶山鞭的神话相类似。近代侗族民

间传说说他们的民族英雄吴勉也有赶山鞭，能够逢山开路，并能鞭打着石头在大路上行走⑤：也可能是受秦始皇赶山神话影响而流传开来的。总之，秦始皇赶山鞭神话自有它古老的渊源。

秦始皇赶山是为了什么呢，古代神话说，是为了造石桥，渡过东海去看太阳出来所在的景象；近代神话则说他是为了修长城，防备北方胡人的侵略，这就牵连到一段关于孟姜女的传说故事。

秦始皇派遣卢敖到东海去访求神仙，卢敖去了大半年，带回来一卷仙书。书上写的是弯弯扭扭的蝌蚪文字，满朝文武都不认识。睁大了眼睛仔细辨认，约略认得五个字："亡秦者胡也。"⑥秦始皇大吃一惊：什么，我的江山会葬送在北方胡人的手里？这还了得！该好好地防备着他们才是。——可怜的秦始皇，他却没有料到仙书所说的"胡"，原是指自己的儿子胡亥，后来胡亥做了皇帝，荒淫无道，果然把大好的江山葬送掉了。这是题外的话，略过不提。

且说秦始皇为了防备胡人的侵略，就下道圣旨，征发八十万民夫到北方去修筑一道万里长城。修长城需要很多石头，不知他从哪里弄来了赶山神鞭，拿着鞭子望空一抖，天下的石头都自动地跑来，聚集在长城脚下⑦。石头有了，马上就得动手开工。

那时有这么一种说法：要使新修的长城永远坚固，就得拿活人去填城。督率修城的大小官员都相信这种说法，决计要拿活人去填城，每一里要一个活人去填，一万里就得要一万人。

消息一传出，人人胆怕，个个心惊，都怕被活埋在长城下面。到处闹哄哄的，充满着动乱不安的景象。官员们一见这光景，也都暗中着慌。正在这时，不知从哪里传出了两句童谣：

苏州有个万喜良，

一人能抵万民亡。⑧

这童谣传出不久，像生了翅膀长了足似的，一传十，十传百，到处都传开了，官长们的耳朵里也听到了这两句童谣。他们心里想，既然苏州万喜良有这么大的功效，就到苏州去捉拿他来填城，倒省得许多麻烦。大家商议已定，便派差官去捉拿万喜良。

童谣也许是瞎编出来的，不料苏州果真有个文弱书生叫万喜良。差官还没赶到苏州，童谣已经先传到苏州了。万喜良听了童谣，吓得魂不附体，赶紧收拾点简单行李，打做个小包袱，背上它，辞别爹娘，到远方避难去了。

他在路上餐风饮露，走了非止一天。这一天，来到松江府地面，只听见路上的人沸沸扬扬地传说，秦始皇修万里长城，捉拿"一人能抵万民亡"的万喜良没捉住，民夫们害怕大祸临头，逃跑了许多，现在又在别处拉夫，来补充逃亡的民夫了。

万喜良一听这话，心里正发慌，又见大路远方烟尘滚滚，好像差官正骑马出来捉人的光景，更使他发慌不已。幸喜路旁有一所庄院，他就赶紧沿着短墙爬了进去，躲在庄院的花园里。

这所庄园，原来是孟员外的庄院。孟员外夫妇年将半百，没儿没女，单有一个养女，名叫孟姜女，员外夫妇都非常宠爱。

提起孟姜女的来历，却很稀奇。

有一年，孟家的家人孟兴在院墙角栽了一棵冬瓜，瓜蔓沿着短墙爬过去，一直爬到隔壁姜婆的房顶上，就在那里结了一个大冬瓜。孟兴说这冬瓜是他的，因为是他栽的；姜婆说这冬瓜是她的，因为分明在她的房顶上。两个人为争冬瓜，吵嚷了半天。后来终于商议定：拿刀子将冬瓜剖成两半，两个人各要半边。孟兴正拿刀去剖冬瓜，冬瓜里忽然传出婴孩的哭声，一时把孟兴和姜婆都吓慌了。孟兴是男人，胆子大，到底还是拿刀小心翼翼地剖开了瓜，却见瓜里躺着个白胖胖的眉清目秀的女孩。两人都想

要这女孩，可是女孩却不能像冬瓜那样地分剖。正好孟员外没儿没女，就收女孩做了养女。姜婆则留在孟府，由孟员外供给伙食，养老送终。因为女孩是出自孟姜两姓，就取名叫做孟姜女[9]，现在已经长成为一个十七八岁的聪明美丽的大姑娘了。

万喜良在孟家花园池塘边一棵棕树下躲了些时候，见没有什么动静，正想离开花园，登程上路。却见一个年轻美丽的姑娘——不用说就是孟姜女了——手里拿着一把白团扇，从池塘那边走过来，边走边扑蝴蝶。一对黄蝴蝶，在半空中飞舞着，沿着池岸歪歪斜斜，忽闪忽闪地飞，姑娘追踪着蝴蝶一个劲儿地扑，扑呀扑地，一个不留神，忽然失足跌落在池子里了。在姑娘的惊呼求救声中，万喜良急忙从树后跑出，抓住姑娘的双手，连挽带拖，把姑娘拖到池边草地上，这时姑娘的大半个身子已经被泥水浸湿透了。

孟员外闻声带着夫人和使女赶来，见自己的女儿和一个陌生少年面对面站在池边草地上，少年还紧拉住女儿的双手不放，女儿则半身湿透，通红着脸，样子很尴尬。一问情由，才知道少年名叫万喜良，因躲避拉夫逃进花园，偶然救了失足落水的女儿的性命。女儿遇救当然是好事，可是"男女授受不亲"，这是自古相传下来的礼节呀，如今破坏了这礼节，怎么是好呢？看来只有招赘这个逃亡人做自己的女婿，才能解决这个难题了。

他便把这番心意向万喜良和女儿说明。这一对年貌相当的少年男女，在这一场奇遇中，早已经一见倾心，互相爱慕了，自然没有话说。于是当天晚上，孟员外就吩咐在庄院张灯结彩，给这一对新人举行了婚礼[10]。

哪知结婚还不到三天，不幸万喜良逃避在孟家庄的消息传了出去。那天早晨，一对新人刚起床，孟姜女正在对镜梳妆的时候，外面忽然来了如狼似虎的公差，手执绳索和锁链，声称要捉

拿逃亡的罪犯万喜良。公差们到处搜寻了一遍没寻着，却在柴房里一堆索索抖动的柴禾里寻着了。于是不由分说，将他绳捆索绑，又拿铁链锁起来，好像一只肉馄饨。万喜良只得和新婚的妻子惨痛分别，说自己此去定然凶多吉少，劝她另行择配，不要耽误青春。孟姜女眼见秦始皇虐待人民的暴行，心痛亲爱的丈夫无辜被祸，肝肠寸断，心如刀绞，哭得像个泪人似的。

万喜良被抓去以后，眨眼就是半年多，一直杳无音讯。十月初，北风起了，刮得河岸边芦花飘飘荡荡，人们的身子也开始感到了寒冷。有天晚上，孟姜女做了个梦，梦见丈夫从外面回来，一进门就喊："天哪！冻死我了！"醒来回想梦境，不禁十分凄惶。幸喜她老早就为丈夫做好了一件寒衣，要亲自给他送去，只为员外夫妇再三劝阻，一时没能够成行。这回又苦苦地向爹妈恳求，员外夫妇见女儿志向坚决，无可奈何，只得应允了她。

孟姜女于是把给丈夫做的寒衣和几件随身换洗的衣服打做一个小包袱，又带了一把雨伞，一并扛在肩上，辞别爹妈，登程上路[11]。

她在路上走了许多时候，有一天，来到一条大河前面，只见河里波浪滔滔，既无桥梁，又无渡船，这怎么过得去呢？她就坐在河岸边伤心地哭泣，一边哭一边拿手掌拍打河岸。说也奇怪，那滔滔滚滚的河水，就随着她手掌的每一拍打，一寸一寸浅了下去，终于完全干涸。孟姜女就从干涸的河床横穿过去，到达了对岸。像这一类的艰难辛苦，一路上孟姜女不知经历了多少，后来总是出现了奇迹，使她每一次都能平安地渡过。

一路行来，渐渐临近长城地面了，孟姜女心里充满着焦灼和不安，不知道丈夫是生是死，或存或亡。长城地面这么宽广，更不知丈夫是在哪个方向。正踌躇间，只见路旁田野里忽然飞来一对小乌鸦，绕着孟姜女身子的周围飞，不住"哇哇哇"地叫。孟

姜女觉得奇怪，便说："乌鸦，你莫不是来替我引路的么？"一对乌鸦好像懂得人意，便"哇哇"地叫着，朝前直飞，飞了一程又一程。孟姜女就跟着这一对小乌鸦，赶了大约有二三十里路的光景。看着天色晚了，忽然从树林里飞起来一大群乌鸦，把两只小乌鸦团团围困在核心。孟姜女仰头一看，心想："坏了，小乌鸦一定冲不出来了！"哪知道两只小乌鸦在乌鸦阵里盘旋挣扎了一会儿，到底冲出了群鸦的包围，斜刺里像箭似的窜下来，落在附近一株华表木上。群鸦在空中乱噪了一阵，也就各自飞散了。华表木上的小乌鸦又带着孟姜女飞了一程，到达一处小小的村庄，两只乌鸦才突然飞得不知去向⑫。

孟姜女到村庄东头一户人家叩门借宿。出来一位老翁，自称是塞翁，在这边境上住了多年了，长城就在前面不远。为修这长城，累死病死的民夫不计其数，尸骨都填筑在长城当中。孟姜女听了老翁的话，暗自心惊，借宿一宵，就拜别老翁重登程途⑬。

不久来到长城脚下。只见那长城果然造得十分巍峨雄壮，像一条猛龙，蜿蜒起伏在绵亘的群山之间。有些地方还未完工，那些抬石头、搬砖块的民夫，还在城墙的上下周围忙碌着，杭育声，喊声，骂声扰攘成一片。他们一个个都衣服褴褛，骨瘦如柴，胡须毵毵的脸上带着菜色和病容，看了真是叫人难受。

孟姜女在民夫当中寻找了一遍，并没有见到丈夫的踪影。只得去问工头。工头回答说："你问万喜良么？是有这么个万喜良。他是苏州的逃犯，捉回来本当立刻处死，拿尸首去填城的，只因为死的人已经不止一万个，都拿去填了城了，一时用不着他，仍旧让他在这儿干活。都怪他自己身子单薄，吃不消，几个月以前得下重病，后来便呜呼哀哉，也填进这城墙去了。"⑭

孟姜女听了工头这番话，只觉得眼前天昏地黑，一下子就倒在地上，不省人事了。

在众人的救治下，过了好一会儿，她才悠悠忽忽地苏醒转来。一见眼面前这座像是铁铸般的冷硬无情的长城，想起丈夫的尸骨就填在这城中，永生永世再也没法见面了；又想起千千万万的青壮年男子，也已经或将要遭受和丈夫相同的命运，这时世间不知道有多少寡妇孤儿，还在痴心妄想地盼念着他们的亲人；而这些搬砖头的、运石块的男人，现在虽然还在搬着，运着，也不过鼻孔里多一口气罢了，摆在他们面前的还不是死路一条。想着这些，孟姜女就心里酸痛，不觉放声悲号起来，眼泪像泉水般的盈眶夺目而出。她愈哭愈是伤心，只哭得天愁地惨，云昏雾暝，日月无光，四野里卷起黄漫漫的风沙。人人听了这哭声，也都忍不住悲伤，纷纷流泪。

孟姜女守在长城边上哭她的丈夫，也不知道哭了多少时候，哭着哭着，猛听得山摇地动般地"哗喇"一声巨响，那雄壮巍峨的长城，一下子就崩坍了四十里[15]。等迷漫的尘雾散尽，便看见无数具森森的白骨，暴露在城脚下的泥土和石块中间。孟姜女忍住眼泪，一一去察看着这些尸骨，但见每一具都这么相似，不知哪一具才是丈夫的尸骨。她便用嘴使劲咬破自己的指头，把血来滴在累累的白骨上。心里暗中祝祷：若是丈夫的尸骨，血就浸进骨头；若不是丈夫的尸骨，血就流向四方[16]。滴了十来具，血都流向四方；忽然滴到一具，血一直浸入到骨头里。再滴再试，都是如此，这是丈夫的尸骨肯定无疑了。孟姜女找着了丈夫的尸骨，免不得怀抱着它，又伤心地痛哭了一场。

正打开包袱单，把丈夫的骨殖收拾好，准备带着它回家乡去埋葬[17]，忽然听得一片鼓乐声响——原来是秦始皇的銮驾到了。秦始皇坐在一部张着黄罗伞的马车上，由仪从侍卫簇拥着，出来巡看长城的工程进行得究竟怎样。巡看到这一带地方，却见长城崩塌了四十里，不由非常震怒。一问崩塌的情由，说是给一个

寻找丈夫的女子哭崩的。秦始皇不相信，传令速命哭城的女子来见。

孟姜女被带到秦始皇跟前，她的超群出众的美貌登时夺去了昏王的魂魄。秦始皇心想，我虽然有三宫六院，难及这女子的万分之一。他不但不恼怒了，反而转怒为喜，涎着一付老脸笑嘻嘻地问孟姜女："这长城可是你哭倒的？"孟姜女理直气壮地说："是我哭倒的，又怎样？"秦始皇说："你可知道哭倒长城罪名不轻啊？"孟姜女说："你这个无道的昏王，为修这长城，不知道多少无辜的人民被你害死！你害死了他们还不算，还将他们的尸骨填在城下，使他们父子夫妻永生永世再也不能相见，难道说这样的罪名还轻吗？"秦始皇见她不但貌美，而且多才善辩，心里更是欢喜，便向她说："我看你才貌出众，也不追究你哭倒长城的罪过了，如今我倒想带你回去，封你做昭阳宫里的皇妃娘娘，不知你意下如何？"

孟姜女一见秦始皇早已怒气填膺，恨不得把这个残虐万民的昏王来碎尸万段，哪里还容受得了这样大的侮辱？她红涨着面皮，正待发作，忽又转念一想：在昏王的暴虐淫威之下，是不能和他硬碰的，硬碰反倒会招来更大的侮辱。不如好好地戏弄他一番，然后从容就义，怀着无瑕的清白去见自己的丈夫。这么想着，孟姜女就抑下怒气，强作欢容地向秦始皇说："我是可以答应你的，不过要依我三件事情。"秦始皇一听这话，不由心花怒放，连说："快说，快说！不用说三件事，就是三十件我也依得。"孟姜女想了想，慢慢地说："第一件，我要你在长城外面鸭绿江上造一座长桥，这桥要造得和天上的飞虹那样的壮观和美丽。"秦始皇说："依得，依得。快说第二件。"孟姜女说："第二件，我要你在长城的那面，造一座方墩墩的坟，这坟要十里长，十里宽，来埋葬我丈夫的尸骨。"秦始皇心里暗想："好大的坟啊！"嘴里却说："好，

好，也依你。再说第三件。”孟姜女说：“第三件呀，我要你披麻戴孝去祭奠我丈夫的坟墓，因为他是你给害死的。又还有，我要满朝文武都去哭祭我的丈夫。”这可把秦始皇难住了：要满朝文武都去哭祭都好办，当皇帝的怎么去祭奠一个民夫呢？那岂不是做了他的儿子吗？若是要不依呢，分明一场好事眼看就吹了。没有法子，看在美人的分上，只得权且做一回儿子。于是秦始皇说：“好吧，三件事情我都依你。”便吩咐摆驾回宫。

造桥和修坟的工程很快，不到三个月，已经完工。秦始皇果然披麻戴孝，带着满朝文武，前去祭奠万喜良的坟墓。出了长城，就是鸭绿江。只见鸭绿江的江水滚滚滔滔，中间架座白石栏杆的长桥，真好像是飞虹亘天。秦始皇带着文武百官过了长桥，就看见那十里长、十里宽的大坟，四周遍栽松树，各样的祭棚、拜棚等一应设备齐全。孟姜女这时也全身穿着孝服跪在祭棚里面陪着众人举行祭礼。秦始皇率领着文武百官，在灵堂前跪祭之后，便脱去孝服，回过头来对孟姜女说：“如今我三件事情都依了你，我们回宫成亲吧。”

孟姜女一言不发，站起身来，朝祭棚外面便走。秦始皇问：“哪里去？”孟姜女更不答话，率性放开步子跑起来。她跑呀跑的一直跑上了长桥，然后站在桥上，怒冲冲地指着秦始皇骂道：“你这昏王，真是瞎了你的眼睛！你以为我会贪图富贵，就出卖我的丈夫？你错想了！我决不会干出这种无耻的事情来的。无耻的事情，只有你们这般高高在上的衣冠禽兽才干得出来。你修长城为的是要挡住番兵，保你的江山，可是有什么用呢？那些被你填在城下的死人你却挡不住，他们的怨气一旦和活人的怨气连结起来，就可以不费吹灰之力夺去你的江山。昏王呀，你不要摆你的威风，你的江山坐不长了！”孟姜女说罢，就毅然拿罗裙往脸上一蒙，从高高的长桥上纵身一跳，跳进了江心，浪花一溅，只见

碧绿的波涛滚滚，再也见不到半点人影了⑱。

秦始皇被吓得惊怔在长桥下面，等他回过神来，才派了许多善于泅水的汉子去捞救孟姜女，打捞了多时始终无影无踪。秦始皇只得面带羞愧，无精打采地安排銮驾离开长城，回宫去了。

据说，跳进江里去的孟姜女，她并没有死，她的身子悠悠忽忽地一直飘落到了龙宫，被龙王殷勤地接待着，后来送她到天上，成了天上的仙女⑲。

---

① 《民间文学》一九七九第四期《姜女庙纪行》："秦始皇把大伙的线收集起来，结成了赶山鞭，赶起大石头就跟赶牲口似的，把没用的石头往海里赶。"

② 《天中记》卷七引《玉堂闲话》："宜春界钟山，有峡数十里，其水即宜春江也。回环澄澈，深不可测。曾有渔人垂钓，得一金锁，引之数百尺，而获钟，又加铎形。渔人举之，有声如霹雳，天昼晦，山川震动，钟山一面摧崩五百馀丈，渔人皆沉舟落山。其山摧处如削，至今存焉。或有识者云，此即秦始皇驱山之铎也。"

③ 《西游补》第五回："行者道：'既是古人世界，秦始皇也在里头。前日新唐埽地官人，说他有个驱山铎，等我一把扭住了他，抢这铎来，把西天路上千山万壑，埽尽赶去，妖精也无处藏身，强盗也无处着落了。'"

④ 《太平御览》卷九一三引《齐地记》："秦始皇作石桥欲渡海观日出处。旧说始皇以术召石，石自行。"

⑤ 杨思民选编《侗族文学作品选·吴勉》（未刊稿）略云，吴勉儿时为人牧牛，有神鞭能鞭山开路，后与官军战，鞭石砌成岩坎，至今人称吴勉岩。

⑥ 《史记·秦始皇本纪》："燕人卢生使入海还，以鬼神事，因奏录图书曰：'亡秦者胡也。'"

⑦ 钟敬文《福佬民族的孟姜女传说及其他》（《北京大学研究所国学

门周刊》一卷七期)："那时秦始皇要就北边山陵的间隙，加以填补，便成了一道巩固的长城，用以防阻胡人的南下。秦始皇有一道宝鞭，给他一打，天下的石头都归集到那儿去供填塞之用。"

⑧ 唐释贯休诗："秦之无道兮四海枯，筑长城兮遮北胡。筑人筑土一万里，杞梁贞妇啼呜呜。"路工编《孟姜女万里寻夫集·孟姜女寻夫》："万里长城工夫大，要伤百姓一万人。奸臣误国害百姓，君王面前来奏闻：'苏州有个万喜良，一人好抵一万人。'"

⑨ 见《孟姜女万里寻夫集·孟姜仙女宝卷》。

⑩ 见《孟姜女万里寻夫集·绘图孟姜女万里寻夫全传》第四回"扑蝴蝶落水现白玉，见喜良完节系红丝"。

⑪ 《孟姜女万里寻夫集》"民间歌曲"引《敦煌曲子词集·捣练子》："孟姜女，杞良妻，一去烟(燕)山更不归。造得寒衣无人送，不免自家送征衣。"

⑫ 见《孟姜女万里寻夫集·绘图孟姜女万里寻夫全传》第十五回："哭长城坍墙见骨，骂赵高进京面君。"

⑬ 见《孟姜女万里寻夫集·孟姜女哭长城(宣讲)》。

⑭ 《水经注·河水》引杨泉《物理论》："秦始皇使蒙恬筑长城，死者相属。民歌曰："生男慎勿举，生女哺用饴；不见长城下，尸骸相支柱。'"

⑮ 顾颉刚编《孟姜女故事研究集》第三册引《宣君县志·孟姜女碑祠记》(明马理撰)："秦筑长城，喜郎从役，怠其工。及筑死于城土中，姜女为送寒衣，至边，乃知之，悲愤号哭，城自崩隳。"

⑯ 《敦煌变文集·孟姜女变文》："为言坟陇有标提(题)，琅琅髑髅若个是？呜呼哀哉难简择，见即令人愁思起。一一捻取自看之，咬指取血从头试。若是儿夫血入骨，不是杞梁血相离。"

⑰ 《珂玉集·感应集》引《同贤记》："杞良，秦始皇时北筑长城，避苦逃走。因入孟超后园树上，超女仲姿浴于池中，仰见杞良而唤之。问曰：'君是何人？因何在此？'对曰：'吾姓杞名良，是燕人也。但以从役而筑长城，不堪辛苦，遂逃于此。'仲姿曰：'请为君妻。'良曰：'娘子生于长者，处在深宫，容貌艳丽，焉为役人之匹？'仲姿曰：'女人之体不得再见丈夫，请

勿辞也。'遂以状陈父而许之。夫妇礼毕，良往作所，主典怒其逃走，乃打煞之，并筑城内。超不知死，遣仆欲往代之。闻良已死，并筑城中。仲姿已知，悲哽而往，向城号哭。其城当面一时崩倒，死人白骨交横，莫知孰是。仲姿乃刺指血以滴白骨，去(云)：'若是杞良骨者，血可流入。'即沥血，果至良骸，血径流入，使(便)将归葬之也。"按此为孟姜女传说最早见于文学记录者，除姓名小异外，其馀情节，与今所传大体悉相同。

⑱ 见《孟姜女万里寻夫集·绘图孟姜女万里寻夫全传》第十六回："秦始皇亲身祭丘坟，孟姜女投江明贞节"。

⑲ 见《孟姜女万里寻夫集·孟姜仙女宝卷》。

第十章

秦始皇时代，巨大的土木工程是接连不断的，除修长城以外，又造阿房宫，作始皇冢，前者是为了生前的享受，后者是为了死后的荣华，自然也是属于享受的范围，求长生的愿望如果不能实现，那就尽可能地设法在坟墓里享受生前的一切吧。

先说阿房宫。阿房宫的规模是很大的，它占据了差不多三百多里的地面，离宫别馆，满山跨谷，车道和车道接连起来，作了通往骊山的阁道共长八十里，把南山的山颠拿来做宫门，把樊川网罗在宫苑里做池子。单说那座阿房前殿就大得惊人：一般说殿的东西是五十步，南北是五十丈，殿下面可以树立一根五丈长的旗杆，殿上面可以坐一万个人[①]。更有夸大的说法，说殿东西是五百步，南北是五十丈[②]；或说殿东西是千步，南北是三百步[③]：两种说法一致认为殿堂里面可以容纳十万人。可见阿房宫仍是传说性质浓厚的一座古代宫苑，它的本来面貌究竟怎样已经不能确切知道了，只知道唐代诗人杜牧的《阿房宫赋》最后八个字"楚人一炬，可怜焦土"，是明白而确实的。阿房宫终于在秦末农民革命战争中给楚霸王项羽进入咸阳的兵队一把火烧光了，剩下来的只是一片焦土；那焚烧宫室的熊熊壮观的火焰，据说接连三个月都没有熄灭[④]。

联系到阿房宫，有一段关于长狄的神话传说。长狄，古书说他是防风氏的后代[⑤]，春秋时代，曾经有长狄族的弟兄三个人，跑到中国来捣乱，任什么法子都把他们制服不了，即使拿瓦块石

头去掷他们，也是毫不在乎。后来亏得鲁国一个名叫叔孙得臣的勇士箭法很好，一箭射去，射中了其中一个叫做侨如的巨人的眼眼，然后另一个勇士富父终甥又跃马上前，拿一把戈去刺这巨人的喉咙，最后杀死了这个巨人⑥。另外两个见势不佳，逃掉了，后来也被其他国家的人擒获或杀死⑦。被杀死的这个长狄族的侨如横躺下来，身子竟占了九亩的地面；把他的肥头斩割下来载在大车上，那高高的眉棱竟冒出在车辕上面⑧。就是这一伙长狄，消隐了许多年，秦始皇时代又出现在中国西北方的临洮（故治在现在甘肃省岷县）了。出现的一共十二个，据看见的人说，都穿着北方胡人的服装，一个个身长五丈，足迹也有六尺，出现了一会儿就不见了，并没有肇什么事端⑨。地方官呈报上去，秦始皇以为是祥瑞的征兆，便把征灭六国收集来的天下兵器都销毁了，铸了十二个长狄模样的铜人，各重二十四万斤，让他们坐在阿房宫的宫门前⑩，叫它们做“金狄”，胸脯上都刻有丞相李斯写的铭文。直到汉代初年才把它们从阿房宫迁移到未央宫前，一般人不清楚这些铜人的底细，都管他们叫“翁仲”⑪。因为秦始皇时代，恰好有个长汉子将军，身长一丈三尺，名叫阮翁仲，带兵守过临洮，威震匈奴⑫，所以就把翁仲的称号来称呼了这些铜人。长狄也好，翁仲也好，或者都是属于谁也说不清的神话传说之类。铸造几个铜人做宫苑的点缀这倒也许是真的。

除阿房宫外，另一宏大的建筑工程要算是始皇冢了。这些帝王老爷们，对于他们的生养死葬，全是想得很周到的。这始皇冢是秦始皇还是十几岁的小孩子，乳臭未干，初登王位的时候，就开始叫人在骊山下面营造的。后来兼并天下，作了皇帝，又遣发了七十多万民夫，大规模地从事这项工程的营建。挖了隧道通到骊山下面，穿透了三重泉壤，棺材的外椁是用铜铸造的，还在坟墓里建修了宫观和百官的位次。至于各种奇巧的器物、珍

珠宝贝等，更是多得不计其数，远远从各地搬来安置在坟墓中。还叫匠人作了机弩，人要是走近宝藏，机弩就会发出箭来射他。又拿水银来作百川江河大海，用机械来灌输运转，上面还有日月星辰等天文形象。又拿人鱼的脂膏来做灯烛，准备了充分的原料，可以在地下长久地燃烧不熄灭[13]。造大坟仍是需要大量石头的，秦始皇的赶山鞭似乎没有在这项工程中发挥什么作用了，靠的完全是人工搬运。要从渭水的甘泉口把石头搬运过来，得花费很大力气。所以后来传唱着这样一支民歌：

运石甘泉口，
渭水都不流；
千人唱，万人钩，
坟下剩馀的石头大如舟。[14]

花费大量的人力物力，搬运了超过所需的石头，扔在那里，毫无用处，真是劳民伤财！简单的民歌反映出人民怨愤的心情。但帝王老爷们只要图自己生前死后的安舒，是决不会来理会这些的。更有一种奇特的说法，说是统治者为了怕泄露始皇墓里的机密，把许多的造坟的工人们都活活埋在坟墓里。这当然还不足为奇，古来铸剑的工人被用剑砍死，造坟的工人遭到活埋，在历史传说中，已经有了无数的先例。这些能工巧匠，人类智慧的结晶，在被强迫来为统治者服役、贡献才智的终局，等待他们的往往都是这样残酷的命运。奇特的却是传说当秦始皇的大坟被发掘开来时，埋葬的工人却都还活着，不知他们靠什么为生。坟墓里给死者准备的丰富的干粮大概还可以供应一段时间，为了保持生存的需要，水和空气就很成问题了。能拿人鱼脂膏来点长明灯，说明空气可能还有一点，但也决不会多；水又从哪里来呢？奇就奇在工人们还都活着，而且还延年益寿般地活着，由于

长年无所事事，又都各自发挥他们的能工巧技和文学艺术的才能，在坟墓的壁头和柱子上刻绘了龙、凤、仙人等栩栩如生的图像，还刻了碑文，作了辞赞，碑文和辞赞中都有不少怨言，人们把这些刻词叫做“怨碑”[15]。这种说法虽然有点想入非非，究竟也还是表达出了一些被压迫者的怨愤的心曲，所以便把它叙写了。

秦始皇时代，有两个传说故事，对后代的神话传说说来，是有着比较普遍的代表性质的：一个是关于陷湖的传说，另一个是关于龙母的传说。

陷湖的传说是这样：据说由拳县，原是秦代的长水县，它的故治在如今浙江省嘉兴县南边五里。那里有一座山，秦始皇听术士说山上有王气，便遣发了一批判决该死的囚徒去凿这山，要挖掉山上的王气。凿山的囚徒工作太辛苦劳倦了，忽然一哄全都逃掉，所以人们叫这山做囚倦山，山旁置县，便叫囚倦县。后来语言发生错讹，便把山叫做了由拳山，县也叫做了由拳县[16]。秦始皇时候，那里有童谣这么说：

城门有了血，
城要变成湖。

有个老太婆，听了这童谣，心里担忧受怕，天天都去城门上探望，看是不是有了血。守门的兵丁看见老太婆行迹可疑，打算把她捆绑起来。老太婆说明缘由，大家才一笑置之，放走了她。不久杀狗加餐，有人就拿狗血往城门上涂，想和这个神经有点毛病的老女人开开玩笑。老太婆果然又来了，一见城门上的血转身便跑，再也不敢掉头过去看看。老太婆去后不久，忽然大水涨了起来，眼看便要淹到县城。一个名叫干的主簿官赶紧把这情况去报告县官，县官望着主簿官，诧异地说：“你怎么变成了一条鱼？”

主簿官望着县宫，也诧异地说："太爷怎么也变成了鱼呀！"原来大水已经铺天盖地地压了下来，好好的一座由拳县城，刹那间便沦陷成了湖泊，城中的居民都变成了鱼虾。只有那个老太婆，牵着一条狗，急急忙忙向北走了六十里，一直爬上伊莱山的山顶，才免除了这场水患[17]。这类民间传说很多，各地地方志上都不乏记载，像安徽省的"古巢石龟"[18]，"历阳湖"[19]，山东省的"东明石狮"[20]，都是。

龙母的传说是这样：据说有一个姓温的老太婆，是端溪县人，端溪县就是现在广东省的德庆县。老太婆平时全靠捕鱼来维持生活。有一天正捕鱼的时候，忽然在水边看见一个蛋，有斗那么大，她就把蛋抱了回去，拿个盒子来装着。过了十多天，打开盒子一看，只见一条像蜥蜴般的东西，约有尺多长，已经破卵而出，在盒子边上爬行着。老太婆也不害怕，让它在屋子里爬进爬出，或留或去，一切听其自然。这家伙慢慢长到五尺多，便能够到水里去捕鱼，一天要捕十多条。又渐渐长到两丈多，得的鱼更多了，都衔来献给老太婆。从此它便不再上岸，成天到晚只是在波浪里游戏，徘徊在老太婆的身边。后来老太婆在岸边砧板上砍鱼，不小心一刀下去斩断了它的尾巴，怪东西身上流着血，迟疑地逡巡着，在水边游了一会儿，终于游开了去，不再回来了。几年以后，又才游回到老太婆的住处来。老太婆见它头角齐备、鳞甲闪光，显然长成为一条龙了，便情不自禁地喊道："龙儿子回来了！龙儿子现在又回来了！"这龙就在老太婆身边盘旋游戏，亲热驯顺像以往一样，再也不离开。

秦始皇知道了这件事，心里满怀高兴，大言不惭地说："龙儿子的事，都是我的德化所致的啊！"便打发个使臣拿了块黑色的圭去聘请老太婆。老太婆眷恋乡土，不乐意万里迢迢跑到京都

去享受荣华富贵，由于使臣再三敦促，勉强跟随他坐船到了始兴江。始兴江去端溪有千多里光景，龙也跟随在老太婆的船后。龙知道老太婆的心意，一下子就把船拖了回去；还不到一个晚上，便又回到了原来的住处。像这样的情况，重复出现了好几回。使臣害怕起来，同时也没有法子可想，只得把情况奏明始皇，就此罢休了事，终于没有能够把老太婆召进京城。后来老太婆死了，埋葬在江的南岸，龙儿子常常拥了大波大浪，来到老太婆的坟墓边，萦绕波浪、转动沙堆来把原来的坟墓加大，不久就成了一座新的大坟。人们后来就把这条龙叫做掘尾龙；据说还专门制造了一种模仿断尾巴龙的船来作为纪念[21]。龙母的传说后世民间也所在多有，如像江苏省高淳县传说的"望娘湾"[22]，浙江省温州市传说的"龙母庙"等都是[23]；有的还和陷湖的传说结合起来，如像四川省西昌县传说的"陷湖"[24]，情节就更复杂丰富了。

秦始皇也有较好的名声，他的游踪所到的地方，总给后人留下一些遗迹，或者一两段简单的传说故事。

比如说河北省的秦皇岛吧，原来的名字叫秦皇山，传说秦始皇到了这座山，见到荆树，一下子楞住了，说道："这是我幼年读书时候老师用来责打我的棍子啊！"不敢怠慢，赶紧下马来向着荆树作揖下拜。荆树担受不起皇帝的大礼，连忙低垂了头向着地面，好像人们顿首伏地的光景。据说若干年后秦皇岛上荆树的形状都是这个样子。因为石头上留有秦始皇下马的脚迹，所以这座山叫做秦皇山，也叫秦皇岛，三面环海，风景绝佳[25]。

又比如说吧，传说齐地高城的东南边，有一座台，叫蒲台，台有八丈多高，绕台一周，约有两百多步。为什么叫蒲台呢？据说秦始皇东游海上的时候，曾经在这座台下拿蒲草拴过马，所以叫

做蒲台。直到许多年后，这里的蒲草长得总是弯曲蟠结，像在拴什么东西的光景[26]。另一个类似的传说则说齐地的鸟当沉湖中有九十座台，每一座台下都生结蒲，因为秦始皇到这些台来游玩，曾经把这里的蒲草挽结起来拴马，以后生的蒲草都作弯曲蟠结状，所以叫它做结蒲[27]。

东海海畔，又有秦始皇受珠台，据说秦始皇游东海的时候，曾经有海滨的渔人捧了珍珠来奉献给这位至尊无上的帝王，所以台取了这样的名称[28]。又据说在江苏省东海县西边的孔望山，山前石头上有两个盆子，古老相传，说是秦始皇的洗头盆，盆边还隐隐有头发的迹印，山上还留下秦始皇的马迹[29]。又江苏省和浙江省，各有一座秦望山。浙江省的在绍兴县南边二十多里，说是秦始皇曾经登上这座山去观望南海，山上有秦始皇的坐石，两边有方形的石头八个，说是丞相以下的坐石，又有丞相石的名称[30]。江苏省的在江阴县西南二十多里的地方，据说这座山原本是在四川的，秦始皇拿赶山鞭赶了它们去填塞东海，到了这里，山不肯走了，秦始皇只好登山四望，看毛病究竟出在哪里。后来人们发现山的南面还有四川出产的油九瓮，证明它确实是从那里被驱赶来的[31]。从这些名胜古迹和粘附在它们身上的传说故事，说明人们对于这个结束战国时代纷争、开创中国统一局面的第一个帝王，仍然是很感兴趣并且怀有较高崇敬的。

此外如传说秦始皇派了石人去追劳山，劳山没追到，这个身长一丈五尺、腰大十围的石人却遗留在莱子国的海滨，永远站在那里了[32]。又如传说秦始皇向东海丢了一只算袋，后来就变做了墨鱼，墨鱼又叫乌贼，又叫河伯度事小吏，遇见大鱼来了就放出墨汁来隐蔽自己的身体；它的形状极像算袋，两边还有长长的飘带呢[33]。又如传说秦始皇东游，到虎丘（现在江苏省苏州市）寻找当年吴王阖闾埋藏的宝剑，看见一只白虎蹲在虎丘坟头，秦

始皇拿剑去砍它，老虎跑掉了，剑却误砍在石头上，后来陷下去成为一个池子，就是如今的剑池[34]。等等，等等。这都说明秦始皇在部分民间口头传说中，他不仅是一个人王，还是一个具有相当神性的英雄。他和古代神话传说中的暴君如夏桀殷纣等相比，还是不能等量齐观的。

---

① 《三辅黄图·宫》："阿房宫亦曰阿城，惠文王造宫未成而亡，始皇广其宫规，恢三百馀里，离宫别馆，弥山跨谷，辇道相属。阁道通骊山八十馀里；表南山之巅以为关，络樊川以为池。作阿房前殿东西五十步，南北五十丈，上可坐万人，下建五丈旗。"

② 唐李吉甫《元和郡县志》卷一："阿房宫殿东西五百步，南北五十丈，上可坐万人，庭中可容十万人。"

③ 《水经注·渭水》引《关中记》："阿房殿东西千步，南北三百步，庭中受十万人。"

④ 《史记·项羽本纪》："项羽引兵西屠咸阳，烧秦宫室，火三月不灭。"

⑤ 《国语·鲁语》："防风，汪芒氏之君也，在虞夏商为汪芒氏，于周为长狄，今为大人。"

⑥ 《左传·文公十一年》："富父终甥椿其（长狄侨如）喉，以戈杀之。"

⑦ 据《左传·文公十一年》所记，有长狄缘斯被擒于宋，长狄侨如之弟焚如被擒于晋，荣如被杀于齐，简如被获于卫。

⑧ 《春秋·文公十一年》穀梁传："长狄也兄弟三人，佚宕中国，瓦石不能害。叔孙得臣最善射者也，射其目，身横九亩，断其头而载之，眉见于轼。"

⑨ 《博物志·异人》："秦始皇二十六年，有大人十二，见于临洮，长五丈，足迹六尺。"

⑩ 《元和郡县志》卷一："秦又置铜人十二于（阿房）宫前。"

⑪ 《水经注·河水》："秦始皇二十六年，长狄十二，见于临洮，以为善

祥，铸金人十二以象之，各重二十四万斤，坐之门宫之前，谓之金狄，皆铭其胸。汉自阿房宫徙之未央宫前，俗谓之翁仲矣。”

⑫ 见《中国人名大辞典》“阮翁仲”条。

⑬ 《史记·秦始皇本纪》：“始皇初即位，穿治郦山，及并天下，徒送诣七十馀万人，穿三泉，下铜而致椁，宫观百官奇器珍怪，徙臧满之。令匠作机弩矢，有所穿近者，辄射之。以水银为百川江河大海，机相灌输，上具天文，下具地理，以人鱼膏之烛，度不灭者久之。”

⑭ 《博物志》（指海本）卷四：“秦始皇陵在骊山之北，高数十丈。此山无石，运取大石于渭北诸山。歌曰：‘运石甘泉口，渭水为不流；千人唱，万人钩，今陵下馀石大如堰（坻）。’”按末句《汉魏丛书》本《博物志·地名考》作“金陵馀石大如坻”，作坻是也。坻，音欧，聚沙之意，难译难解，故以“舟”代之，状石之大而已。“金陵”，《指海》本作“今陵下”，是。

⑮ 《拾遗记》卷五：“始皇为冢，生埋工人于冢内，至被开时皆不死。工人于冢内琢石，为龙凤仙人之像。及作碑文赞辞，辞多怨酷之言，乃谓为怨碑。”

⑯ 《太平寰宇记》卷九五：“故由拳县在嘉兴县南五里，秦始皇见其山上出王气，使诸囚合死者来凿此山，其囚倦，并逃走，因号囚倦山，因置囚倦县。后人语讹，便名为由拳山。”

⑰ 《古小说钩沉》辑《刘之遴神录》：“由拳县，秦时长水县也。始皇时，县有童谣曰：‘城门当有血，城陷没为湖。’有妪闻之忧惧，每旦往窥城。门侍欲缚之，妪言其故。妪去后，门侍杀犬，以血涂门。妪又往，见血走去，不敢顾。忽有大水，长欲没县，主簿干入白令。令见干曰：‘何忽作鱼？’干又曰：‘明府亦作鱼！’遂乃沦陷为谷。老母牵狗北走六十里，移至伊莱山得免。”

⑱ 见《搜神记》卷二十。

⑲ 见《古今图书集书·职方典》卷八三九。《淮南子·俶真篇》云：“历阳之都，一夕反而成湖。”谓此。

⑳ 见《古今图书集成·职方典》卷一四八。

㉑ 《天中记》卷五六引《南越志》：“昔有温氏媪者，端溪人也，常居涧

中捕鱼以资日给。忽于水侧遇一卯(卵),大如斗,乃将归之器中。经十日许,有一物如守宫,长尺许,穿卯(卵)而出,因任其去留。稍长五尺,便能入水捕鱼,日得十馀头。稍长二尺(丈)许,得鱼渐多,常游波中,索(溯)回妪侧。媪后治鱼,误断其尾,遂逡巡而去,数年乃还。媪见其辉色炳耀,谓曰:'龙子今复来矣。'因盘旋游戏,亲驯如故。秦始皇闻之,曰:'此龙子也,朕得(德)之所致。'留(诏)使者以玄圭之礼聘妪,妪恋土不以为乐。至始兴江,去端奚(溪)千馀里,龙辄引船还,不逾夕,至本所。使者惧而止。卒不能召媪。媪殒,瘗于江阴。龙子常为大波至墓侧,荣(萦)浪转沙以成坟,人谓之掘尾龙。今人为船为龙掘尾,即此也。"

㉒ 见《古今图书集成·职方典》卷六六八引《高淳县志》。

㉓ 见《古今图书集成·神异典》卷五一引《温州府志》。

㉔ 见《搜神记》卷二十。

㉕ 明蒋一葵《长安客话》卷七"秦皇岛、姜女石"条:"俗传秦皇至此山见荆,愕然曰:'此里师授吾句读时所用扑也。'下马拜。荆皆垂首向地,如顿伏状,至今犹然。石上有秦皇下马迹,因名秦皇山。"

㉖ 《水经注·河水》:"(长丛)沟南海侧有蒲台,台高八丈,方二百步。《三齐略记》曰:'鬲城东南有蒲台,秦始皇东游海上,于台下蟠蒲系马。'至今每岁蒲生,紫委有若系状。"

㉗ 《艺文类聚》卷八二引《续述征记》:"鸟当沉湖中有九十台,皆生结蒲。云秦始皇游此台,结蒲系马,自此蒲生则结。"

㉘ 《述异记》卷下:"秦始皇至东海,海人捧珠献于帝前。今海畔有秦皇受珠台。"

㉙ 《太平寰宇记》卷二二:"孔望山,在(朐山)县南一百六十里。山前石上有二盆,故老相传云,秦始皇洗头盆,盆边发隐隐,并山上马迹犹存。"按朐山县今为江苏省东海县。

㉚ 《太平寰宇记》卷九六:"秦望山在(会稽)县南二十七里,云秦始皇登之以望南海。入境便见始皇刻石于此。刻石前有石,广数丈,云是始皇所坐之石;两边有方坐八所,云是丞相以下坐石,故今有丞相石之名。"

㉛ 《舆地广记》卷九:"秦望山在(江阴)县二十七里。按山在蜀川,

秦始皇驱之以塞东海，至此，不肯前，登山四顾，因号秦望山。（山）南有蜀川油九瓮。”

㉜ 《酉阳杂俎·物异》：“莱子国海上有石人，长一丈五尺，大十围。昔秦始皇遣此石人追劳山不得，遂立于此。”

㉝ 《酉阳杂俎·鳞篇》：“乌贼，旧说名河伯度事小吏，遇大鱼辄放墨，以混其身。海人言，昔秦皇东游，弃算袋于海，化为此鱼，形如算袋，两带极长。”

㉞ 《汉唐地理书钞》辑《吴地记》：“秦始皇东巡，至虎丘，求吴王宝剑。其虎当坟而踞，始皇以剑击之，不中，误中于石。其虎西走二十五里，忽失。剑无复获，乃陷成池，古号剑池。”

附 录

人物索引

周 明 编

本书人物繁多，特编索引，以便检寻。凡书中出现的神名、人名、国名、族名和少数人格化的动物名都包括在里面。排列依笔画多少为序。

为了避免繁琐，本索引仅注明篇章，不一一标明页码。全书九篇，分别以阿拉伯数字代表，即：1(导论篇)、2(开辟篇)、3(黄炎篇)、4(尧舜篇)、5(羿禹篇上)、6(羿禹篇下)、7(夏殷篇)、8(周秦篇上)、9(周秦篇下)。斜线后为篇名，斜线前为章名，如“女子国 7/6”，即为“女子国”在“羿禹篇下”第七章中。馀类推。

【一 画】

一目国 7/2 6/6
一臂国 6/6
一臂三面国 3/6

【二 画】

九凤 6/6
九侯 6/7
九头鸟(鬼车) 8/2
九元真母(巨灵) 1/2

八公　8/3
八神　2/4
人鱼　11/2
人正国　3/6
丁侯　4/8
七仙女　6/3
二郎神　8/6

【三　画】

大禹(禹)　1/3　2/3　2/4　3/4　10/8
大桡　8/3
大章　3/6
大廉　2/6
大舜(舜)　4/4
大翳　1/3
大人国　5/6
大耳国　10/8
大波神(阳侯)　9/8
大幽国　6/6
大秦国　5/6
大食王国　5/6
女丑　1/5
女英　4/4　5/4
女娇(涂山氏)　3/6
女鸠　2/8
女皇　3/4
女娃(精卫)　1/3

女娲 3/2 4/2 6/2 7/2 10/2 5/6 1/7
女戚 7/6
女祭 7/6
女媿 8/2
女子国 7/6
女娲之肠 6/2
三苗(苗民) 3/4
三皇 10/8
三毛国(三苗国) 7/6
三身国 1/4 6/6
三苗国(苗民国) 3/4 7/6
三首国 6/6
三面一臂国(一臂三面国) 8/2 5/6
子张 7/8
子贡 7/8 8/8 9/8 3/9
子夏 6/8
子路 5/5 6/8 7/8 8/8 9/8
小乙 6/7
小人国 5/6
小儿鬼 8/2
小儿神(项橐) 6/8
上骈 3/2
上甲微 4/7
山鬼 2/3
山獠(夔) 4/3
义均(巧倕) 1/4
义钧(商均) 5/4

干　10/9
干将　4/9
飞龙　2/4
飞廉(风伯)　3/3
土伯　5/3　5/6
丈夫国　7/6
广成子　8/3
马师皇　8/3
卫灵公　3/3　5/8　7/8
万喜良　9/9

【四　画】

王亥　4/7
王乔(犍为武阳人)　5/8
王乔(河东邺令)　5/8
王乔(太子晋)　5/8
王孟　7/6
王恒　4/7
王度　8/3
王鄞　8/9
王僚　1/9　2/9
王子乔(太子晋)　5/8
王次仲　8/9
王老者　8/3
王孙满　4/6　4/8
王摩子　8/7
王母娘娘　6/3

太公(姜太公) 7/7
太戊 7/6
太昊(伏羲) 4/2
太皞(伏羲) 3/3
太颠 6/7
太子丹(燕太子丹) 7/9
太子建 1/9
太子晋 5/8
太公望(姜太公) 7/7
太子长琴 8/2
长狄 10/9
长乘 4/6
长翟(长狄) 5/6
长股国 6/6
长脚国(长股国) 6/6
长臂国 6/6 1/8
孔子 1/4 5/4 3/5 5/5 2/6 5/6 6/8 7/8 8/8 9/8 10/8 3/9 5/9
孔甲 9/2 2/7 3/7
孔丘(孔子) 6/8 5/9
孔纥(叔梁纥) 6/8
孔悝 8/8
公子光(阖闾) 1/9
公子胜 1/9
公冶长 9/8
公良孺 7/8
公输般(鲁班) 10/8 11/8

无淫 7/6
无支祁 2/6
无启国 5/6
无肠国 6/6
无胥国(无启国) 5/6
天老 1/4
天吴 9/2
天女魃 4/3 5/3
天帝少女(姑获鸟) 8/2
文王(周文王) 2/3 6/7 7/7 6/8
文种 2/9 3/9
文馨 7/9
犬戎 8/2 3/3 2/4 7/6 6/7 3/8
犬戎国 3/6 7/6
犬封国(犬戎国) 7/6
风后 4/3 8/3
风伯 3/3 4/3 8/7
风湖子 2/9
少昊 4/2 7/2 8/2 3/3 6/6 7/6
少康 1/7 2/7
少昊国 7/2
五丁力士 8/6
五羖大夫(百里奚) 6/9
尺比(眉间尺) 4/9
尺郭 5/5
反踵(跂踵国) 6/6
反舌国(岐舌国) 6/6

尹寿　8/3
尹吉甫　2/8
云华夫人(瑶姬)　1/3
云阳先生　8/3
牛郎　6/3
牛黎(柔利国)　6/6
中容国　1/4
中辐国　8/2
不死民(不死国)　5/6
不死国　3/6
方子春　6/9
方相氏　7/2　8/2　5/5
巨灵　1/2
巨无霸　2/6　5/6
毛民(毛民国)　3/3
毛民国　6/6
丑　7/2
殳　1/3
化人　1/8
比干　6/7　3/9
井公　2/8
丹朱　3/4　2/8
巴国　5/2
专诸　1/9
夫差　2/6　6/8　2/9　3/9　5/9
元常　2/9
勾践　2/6　6/8　2/9　3/9　5/9

计蒙　9/2
丰隆　3/5
互人国　1/3　5/6
乌木由　2/6
邓夸父(夸父)　5/3
开明帝　8/6
介葛卢　9/8

【五　画】

白泽　3/3
白帝　1/2
白喜　2/9
白民国　1/4　5/6
白龟年　9/8
白螺天女　7/6
玄女　5/3　8/3
玄王(契)　2/4
玄妻　1/7
玄冥(禺强)　8/2　3/3　8/7
玄股国　6/6
龙王　9/9
龙母　10/9
龙鱼(人鱼)　1/5
龙伯国　11/2　5/6
宁戚　6/9
宁封子　8/3　2/7
宁封丈人(宁封子)　8/3

东皋公　1/9
东海君(句芒)　8/7
申后　3/8
申侯　3/8
包羲(伏羲)　3/2
包牺(伏羲)　3/2
台骀　7/2
台玺　1/4　2/4
冯夷(河伯)　3/5　8/7
冯贤(关公)　1/9
平王(宜臼)　3/8　4/8
平公(晋平公)　5/8
卢生(卢敖)　8/9
卢敖　9/9
北狄　3/3
北海君(玄冥)　8/7
汉明帝　5/8
汉武帝　11/2　10/8　11/8
司工锜　2/8
司幽国　1/4　7/6
击磬襄(师襄子)　6/8
击壤老汉　3/4
玉女　2/8
厉王(周厉王)　2/8　3/8
幼玉(紫玉)　5/9
句芒　4/2　7/2　3/3　8/7
圣姑　4/6

丛帝(鳖灵) 8/6
史皇 8/3
务相(廪君) 5/2
主癸 5/7
巧倕(义均) 1/4
左儒 2/8
鸟俗氏(大廉) 2/6
田光先生 7/9
由拳老母 10/9

【六 画】

有苗(苗民) 3/4
有易 4/7
有倕(巧倕) 2/4
有黄 4/5
有扈(有易) 4/7
有仍氏 1/7
有苏氏 8/7
有邰氏 2/4
有穷鬼 2/3
有娀氏 2/4 4/7
有莘王 3/7
有莘国 3/7 6/7 8/7
有崇伯鲧(鲧) 1/6
西伯(周文王) 6/7
西施 2/9 3/9 5/9
西门豹 3/5

西王母 1/3 5/3 8/3 4/5 3/6 7/6 1/8 2/8
西伯昌(周文王) 6/7
西周国 1/4
西海君(蓐收) 8/7
齐庄公 4/8
齐宣王 11/2 8/9
齐威王 11/2 8/9
齐桓公 5/4 6/9
齐景公 6/8
师门 2/7
师旷 9/2 3/3 5/8 6/8
师涓 3/3 6/7 5/8
师襄子 6/8
孙武 2/9
孙膑 7/9
孙朴国 3/6
孙叔敖 5/4
伍员(伍子胥) 1/9
伍尚 1/9
伍奢 1/9
伍子胥 1/9 2/9 3/9
后土 10/2 1/3 3/3 5/3 4/6
后羿 1/7
后照 5/2
后稷 8/2 2/3 4/3 8/3 1/4 2/4 3/4 7/7
共工 7/2 10/2 11/2 1/3 7/3 2/6 3/6

共鼓 8/3
共工子 10/2
共工国 7/3
夸父 4/3 5/3 7/3 2/6 6/6
夸父国 7/3 3/6 6/6
夸父族(夸父国) 5/3 6/3
夸娥氏 7/3
关公 1/9
关尹喜 10/8
关龙逢 3/7 3/9
老子 7/8 10/8
老聃(老子) 7/8 10/8
老童 8/2
伏戏(伏羲) 3/2
伏羲 3/2 4/2 5/2 6/2 7/2 2/3 4/3 8/3
1/4 3/5 2/6
伏牺(伏羲) 3/2
百里奚 4/2 6/9
百虫将军(伯益) 2/6
百里奚妇 6/3
刘安 8/3
刘累 2/7
羊舌肸(叔向) 4/8
羊舌职 4/8
华胥氏 4/2 4/3 2/6
华胥氏国 4/2 2/4
夷 8/3

夷牟 8/3
阳虎 7/8
阳侯 3/5 9/8
吕尚(姜太公) 7/7
吕望(姜太公) 6/7 7/7
仲由(子路) 8/8
仲衍 2/6
成汤 3/7 4/7 5/7 6/7
成连先生 6/9
防风氏 2/6 5/6 7/6 6/8 10/9
防风国 2/6
戎 6/6
戎宣王尸 7/6
吉光 1/4
吉神(泰逢) 9/2
羽人国(羽民国) 3/6
羽民国 7/6
庆忌 1/9
庆都 2/4
尧 7/2 8/2 1/4 2/4 3/4 4/4 5/4 1/5 2/5 1/6 6/6 7/6 8/6 1/7 2/7
纣 5/3 6/7 7/7 8/7 1/8 3/8 4/8 5/9
亥(王亥) 4/7
危 3/3 2/5
吃诟 2/3
朴父 1/2
刑天 10/2 7/3 2/6 5/9

伊尹　3/7　5/7　6/7
朱公　3/9
贞夫(何氏)　5/9
汤王　3/7　5/7　6/7
许由　3/4
芒氏(句芒)　4/2
庄生　3/9
冰夷(河伯)　3/5
红光(蓐收)　7/2
匡君　7/8
江神　8/6
舟之侨　7/2
毕方鸟　3/3
厌火国　7/6
交胫国　6/6
观射父　8/2
阮翁仲(翁仲)　10/9
忖留神　11/8
池移国　5/6
安期生　7/9
达巷党人(项橐)　6/8

【七　画】

巫凡　3/3　1/6
巫礼　1/6　2/6　7/6
巫阳　3/3　1/6
巫即　1/6　2/6　7/6

巫抵　3/3　1/6　2/6　7/6
巫姑　1/6　2/6　7/6
巫罗　1/6　2/6　7/6
巫盼　1/6　2/6　7/6
巫相　3/3　1/6
巫咸　8/3　1/6　2/6　7/6
巫真　1/6　2/6　7/6
巫彭　3/3　8/3　1/6　7/6
巫谢　1/6　2/6　7/6
巫履　3/3　1/6
巫咸国　7/6
巫山神女　1/3
伯牙　6/9
伯因　1/7
伯馀　6/3　8/3
伯夷　8/7
伯阳　3/8
伯奇　2/8
伯服　3/8
伯封(尹吉甫子)　2/8
伯封(乐正后夔子)　1/7
伯益　7/2　2/6　5/6　7/6　9/8
伯陵　1/3
伯嚭　2/9　3/9
伯邑考　6/7　7/7
吴王　4/9　5/9
吴刚　4/5

吴权　1/3
吴贺　1/7
吴勉　9/9
吴堪　7/6
吴王僚(王僚)　1/9　2/9　4/9
吴道子　5/5
李王(李冰)　8/6
李白　10/8　8/9
李冰　8/6
李耳(老子)　10/8
李斯　10/9
李老君(老子)　10/8
宋王(宋康王)　5/9
宋玉　1/3
宋意　7/9
宋平公　4/8
宋康王　5/9
宋景公　7/8
赤比(眉间尺)　4/9
赤鼻(眉间尺)　4/9
赤乌族　1/8
赤松子　1/3　2/7　10/8
赤帝女　1/3
陈宝(宝鸡神)　7/9
陈音　2/9
陈侯　6/8
陈锋氏　2/4

杜宇　8/6
杜伯　2/8
杜三娘　7/8
杜鹃王(杜宇)　8/6
穷奇　7/2　9/2　7/6
穷鬼　8/2
穷蝉(灶神)　8/2
穷桑氏(少昊)　7/2
张仪　7/9
张华　4/9
张果老　11/8
杨朱　10/8
杨贵妃　5/5　8/9
杨翁仲　9/8
阿女　8/2
阿女缘妇　1/3
阿谷少女　8/8
寿梦　1/9
寿麻国　7/6
弄玉　5/9　6/9
弄明　7/6
苏贺　5/9
苏秦　7/9
苌弘　4/8　5/8　6/8
苌叔(苌弘)　4/8
劳民(劳民国)　7/6
劳民国　7/6

陆吾　2/3
陆终　8/2
轩辕(黄帝)　7/3　8/3
轩辕国　7/3　5/6
延(舜乐师)　5/4
延(炎帝裔)　1/3
启　3/6　1/7
利　8/6
咏(雨师)　8/7
弃(后稷)　2/4
夋(帝喾)　2/4
龙圉 1/7
灵王(周灵王)　4/8　5/8
闳夭　6/7　7/7
何氏　5/9
应龙　4/3　5/3　8/3　2/6
志鸟(精卫)　1/3
伶伦(洪涯先生)　8/3
灶神　8/2
员神(少昊)　7/2
狂章　1/3
苍颉　8/3　8/9
旱魃(天女魃)　4/3　1/5
两畔　7/3
君子国　1/4　3/6　5/6　6/6
卵民国　7/6
沃民国　7/6

汪芒氏　5/6
岐舌国　6/6
钉灵国　6/6
吞邪鬼(尺郭)　5/5
沙和尚　8/3
灵姑浮　2/9
邹屠氏　2/4
辛馀靡　1/8
豕喙国　6/6

【八　画】

孟子　11/8
孟兴　9/9
孟孙　6/8
孟戏　2/6　7/6
孟涂　1/7
孟翼　7/3
孟鸟国　7/6
孟孙阳　10/8
孟戏国(孟鸟国)　7/6
孟员外　9/9
孟姜女　9/9
孟舒国(孟鸟国)　7/6
周文王　6/7　7/7　8/7　6/8　5/9
周厉王　3/8
周灵王　5/8
周武王　5/3　6/7　8/7　1/8

周定王　4/6
周宣王　2/8　3/8
周饶国　5/6
周穆王　9/2　5/3　1/8　2/8
叔向　4/8　5/8
叔齐　8/7
叔孙　6/8
叔均　4/3　1/4　2/4
叔梁纥　6/8
叔歜国　8/2
叔孙得臣　10/9
河伯　3/5　2/6　8/6　3/7　4/7　8/7　1/8　9/8
河精(河伯)　2/6
河曲智叟　7/3
河伯从事　3/5
河伯使者　3/5
河伯度事小吏　3/5　10/9
季札　1/9
季孙　6/8
季桓子　6/8
季禺国　8/2
季釐国　7/2　1/4
武丁　6/7
武王(周武王)　2/3　8/7　1/8　4/8
武阳　7/9
武罗　1/7
武罗神　2/3

奇相　2/3
奇肱国　3/6　5/6
奇股国　5/6　7/6
炎帝　7/2　10/2　1/3　2/3　3/3　4/3　5/3
　7/3　2/6　3/6　5/6
炎帝少女　1/3
炎帝神农(炎帝)　7/3
宓妃　4/2　3/5
宓牺(伏羲)　3/2
苗民　1/2　8/2　3/3　4/3　5/3
苗民国(三苗国)　7/6
鱼妇　8/2
鱼鬼　8/6
范蠡　2/9　3/9
范成光　7/6
庖羲(伏羲)　4/2
庖牺(伏羲)　3/2
雨师(萍号)　3/3　4/3　8/7
雨师妾　6/6
肃慎氏(肃慎国)　6/8
肃慎国　7/6
拘瘿(拘缨国)　6/6
拘缨国　6/6
夜游神　3/3
夜行游女(姑获鸟)　8/2
姑获鸟　8/2
姑射国　7/6

金天氏(少昊) 4/2
金刚力士 8/2
质 5/4
知 2/3
该(蓐收) 7/2
忽 1/2
妲己 6/7 8/7 3/8
织女 6/3
若木 2/6
定王(周定王) 4/8
房王 2/2 2/4 7/6
郑旦 2/9 3/9
於则 8/3
侨如 10/9
宜臼 3/8
庚辰 1/3 2/6
歧伯 8/3
实沉 2/4
货狄 8/3
英招 2/3
沮诵 8/3
隶首 8/3
疟鬼 8/2
郁垒 3/3 4/3 1/5
庞涓 7/9
建瓶 2/4
妹喜 3/7 5/7 6/7 3/8

昌意　8/2
佻人国　5/6
林氏国　6/7
终北国　3/6
孤竹君　8/7
欧冶子　1/9　2/9　4/9
枭阳国　6/6
青丘国　3/6　7/6
宝鸡神　7/9
京城氏　7/3
贯胸国　7/6
宛渠国　8/9

【九　画】

帝台　9/2　1/8
帝江　1/2
帝尧(尧)　2/4
帝俊　1/4　2/4　5/4　1/5　2/5　6/6　7/6
帝挚　2/4
帝鸿(帝江)　1/2　7/6
帝舜(舜)　7/6
帝喾　1/4　2/4　5/4
帝女雀(精卫)　1/3
帝丹朱(丹朱)　3/4
鬼车　8/2
鬼母　1/2
鬼鸟(鬼车)　8/2

鬼国(一目国) 6/6
鬼方氏 8/2
鬼姑神(鬼母) 1/2
鬼谷先生 7/9 8/9
南岳 7/6
南浔国 2/7
南宫括 6/7 7/7
南海君(祝融) 8/7
南林处女 2/9
姜婆 9/9
姜嫄 2/4 7/7
姜太公 6/7 7/7 8/7 4/8
禺京(禺强) 3/3
禺强 8/2 10/2 11/2 3/3 3/6 6/6 1/8
禺貜 3/3 1/8
费仲 6/7
费昌 3/7 5/7
费无忌 1/9
柏良 5/8
柏高 4/2
柏翳(伯益) 2/6 7/6
重(句芒) 4/2 7/2
重(绝地天通神) 8/2 9/2 3/3 5/3
重华(舜) 4/4
神农 10/2 1/3
神荼 3/3 4/3 1/5
神魁 4/3

皇帝(黄帝) 2/3
皇娥 7/2
皇子告敖 5/4
祝融 7/2 10/2 1/3 3/3 4/3 1/6 5/7 8/7
祝鸡翁(朱公) 3/9
钟馗 5/5
钟子期 6/9
胡曹 8/3
胡敬德 3/3
思士 1/4 7/6
思女 1/4 7/6
项羽 10/9
项橐 6/8
相柳 10/2 7/3 3/6
相繇(相柳) 10/2
俞跗 8/3
俞伯牙(伯牙) 6/9
禹 7/2 10/2 7/3 5/4 1/6 2/6 3/6 4/6 5/6 6/6 7/6 8/6 1/7 2/7 6/8
禹王(禹) 2/6
咸鸟 5/2
咸黑 2/4 5/4
赵梁 5/7
赵简子 8/3
眉间尺 4/9
眉间赤(眉间尺) 4/9
羿 3/3 1/5 2/5 3/5 4/5 5/5 6/6 1/7

1/8
恒(杜伯) 2/8
扁 5/7
契 1/4 2/4 3/4 4/7
浇 1/7
姨(风伯) 8/7
袜 6/6
挥 8/3
宣王(周宣王) 2/8 3/8
昭王 1/8
幽王 3/8
侯生 8/3
祖江(葆江) 3/3
贰负 3/3 2/5 1/6
竖亥 3/6
食邪(尺郭) 5/5
骆明 1/6
荣将 8/3
荆轲 1/9
要离 7/9
姮娥(嫦娥) 2/5
钦鸡 3/3
浑敦(混沌) 7/6
屏翳(雨师) 3/3
炮牺(伏羲) 3/2 4/2
骄虫神 9/2
柔利国 6/6

结胸国　6/6
弇兹神　1/8
洪涯先生(伶伦)　8/3

【十　画】

秦王(秦始皇)　7/9　8/9
秦文公　7/9
秦叔宝　3/3
秦始皇　11/2　2/3　4/6　7/9　8/9　9/9　10/9
秦昭王　8/6
秦惠王　8/6
秦穆公　4/2　5/9　6/9
秦昭襄王　4/6
夏启(启)　1/7
夏扶　7/9
夏耕　7/3　5/7
夏桀(桀)　3/7　5/7　10/9
夏启王(启)　1/7
夏桀王(桀)　3/7　5/7　3/8　10/9
高祺　6/2
高辛氏(帝喾)　2/2　10/2
高辛王(帝喾)　2/2　7/6
高奔戎　2/8
烛龙　1/2　2/2　3/3　1/6
烛光　5/4
烛阴(烛龙)　1/2
烛庸　1/9

殷王　8/2
殷纣(纣)　3/8　10/9
殷汤王(汤)　3/7
殷纣王(纣)　9/8　10/9
泰豆　1/8
泰逢　9/2　2/7
泰山山神女　7/7
徐福　8/9
徐夫人　7/9　1/8
徐偃王　9/2　1/8　2/8
晋王　4/9
晋平公　2/9　10/9　3/3　4/8　5/8　7/9
晋献公　7/2　6/9
流沙国　8/2
流黄丰氏(流黄辛氏)　5/2
流黄辛氏　5/2
唐太宗　3/3
唐公房　8/3
唐明皇　5/5
蚕丛　8/6
蚕神　6/3
馀昧　1/9
馀祭　1/9
浮游　10/2
浮丘公　8/3　5/8
盐神(盐水女神)　5/2
盐水女神　5/2

陵鱼(人鱼) 11/2 3/5

陵容华 1/3

骊山老母 8/9

骊女神女 8/9

挚(少昊) 7/2

般 7/2

脩 10/2

倕(巧倕) 1/4 3/4

素女 8/3 2/4

柴王 11/8

蚩尤 8/2 10/2 3/3 4/3 5/3 6/3 7/3 8/3 2/4 2/6

袁公 2/9

造父 5/3 1/8

耕父 9/2

宰予 3/5 9/8

晏龙 1/4

难训(祷杌) 8/2

容成 8/3

倍伐 7/2

离朱 2/3 7/8

翁仲 10/9

莫邪 4/9

宵明 5/4

桑林 3/2

娥皇 1/4 4/4 5/4

海神 8/9

皋陶　7/2　3/4

冤禽(精卫)　1/3

逢蒙　5/5

诸樊　1/9

桓魋　7/8

乘鳖　5/2

柏灌　8/6

涂山氏　6/3　4/6

秖支国　3/4　4/4

陶朱公(范蠡)　3/9

聂耳国　6/6

留利(柔利国)　6/6

莱子国石人　10/9

【十 一 画】

盘王(盘古)　2/2

盘古　2/2　3/2　6/2

盘庚　4/7

盘瓠　2/2　7/6

盘古国　2/2

黄帝　1/2　3/2　4/2　7/2　8/2　10/2　1/3
2/3　3/3　4/3　5/3　6/3　7/3　8/3　1/4
2/4　1/6　2/6　4/6　5/6　7/6　1/8

黄魔　1/3

黄父鬼(尺郭)　5/5

黄帝女魃　10/2　4/3

常仪　2/4

常伯　8/3
常羲　1/4　2/4　2/5
盖馀　1/9
盖聂　7/9
偃王(徐偃王)　1/8
偃师　1/8
猪八戒　5/6
猪婆龙　8/2　2/4　3/5
崇伯鲧(鯀)　1/6
崇侯虎　6/7
桀　3/7　6/7　5/9
菌人　5/6
渔父　1/9
巢父　3/4
氙巴　6/9
啸父　2/7
萧史　5/9　6/9
梁母　2/7
虙戏　3/2
绵臣　4/7
混沌(帝江)　1/2
阙伯　2/4
商均　5/4
祷杌　8/2
渠国　1/8
傩佺　3/4
望帝(杜宇)　8/6

媒首(敷手) 5/4
鄂侯 6/7
盛姬 1/8
曹操 11/8
淖子氏 8/2
淑士国 8/2
崔文子 5/8
奢比尸 1/4
据比尸 6/6
菑丘诉 1/9
深目国 10/2 6/6
婼訾氏 2/4
续横国 3/6
跂踵国 6/6
梅山七圣 8/6

【十 二 画】

鲁君 7/8 9/8
鲁姜 11/8
鲁般(鲁班) 11/8
鲁班 10/8 11/8
鲁勾践 7/9
鲁昭公 11/8
鲁僖公 9/8
鲁襄公 4/8
韩众 5/9 8/9
韩朋(韩凭) 5/9

韩终(韩众) 5/9
韩凭 5/9
韩重 5/9
韩流 8/2
越女(南林处女) 2/9
越王 5/9
越裳国 1/8
曾参 7/8 9/8
曾皙 9/8
曾参母 9/8
傅说 6/7
傅先生 10/8
傅员外 6/3
敷手 4/4 5/4
敷首(敷手) 5/4
董父 2/7
董永 6/3
象 2/4 4/4 5/4
象罔 2/3
凿齿 1/5 2/5 6/6
凿齿国 6/6
散宜氏 3/4
散宜生 6/7 7/7
黑衣人 4/9
黑齿国 1/4 1/5 3/6 6/6
葫芦哥哥(伏羲) 3/2
葫芦妹妹(女娲) 3/2

编 7/7
琰 5/7
琬 5/7
蛲 6/6
蛮氏 5/6
紫玉 5/9
薛号(雨师) 3/3
葆江 3/3
鹄国 5/6
强良 6/6
琳国 5/9
彭祖 8/2
番禺 1/4
寒浞 1/7
童律 1/3 2/6
傲狠(祷杌) 8/2
惠盎 5/9
猰貐 3/3 1/5 2/5 1/6
登比氏 5/4
博父国(夸父国) 7/3 6/6
御龙氏(刘累) 2/7
载民国 5/4 7/6
遂明国 4/2
禽滑釐 10/8 11/8
富父终甥 10/9

【十 三 画】

楚王　11/8　3/9　4/9
楚平王　1/9　2/9
楚庄王　4/6　4/8
楚怀王　1/3
楚狐父　1/7
楚昭王　8/2　6/8　2/9
楚康王　4/8
楚襄王　1/3
雷公　3/2　8/3
雷祖(嫘祖)　8/2
雷神　4/2　4/3　1/9
雷兽(雷神)　4/3
雷焕　4/9
虞馀　1/3
虞君　6/9
虞舜(舜)　5/4
鼓(钟山子)　3/3
鼓(炎帝裔)　1/3
裸国(裸民国)　7/6
裸民国　3/6
摇民(摇民国)　4/7
摇民国　5/4
舜　8/2　1/4　2/4　3/4　4/4　5/4　1/6　2/6　3/6　4/6　2/7　4/7　6/8　9/8　6/9
靖人　5/6

蜀王(开明帝十二世) 8/6
触氏 5/6
雍父 8/3
愚公 7/3
简狄 1/4 2/4 4/7
蓐收 2/7 3/3 8/7
解豸 3/4
阚非 6/6
阖闾 1/9 2/9 4/9 5/9 10/9
塞翁 9/9
腾根 7/2
献疑 7/3
窦子明 10/8
蒙双氏 8/2
缙云氏 7/6
豢龙氏 2/7
意而子 2/8
溧阳女子 1/9
槐鬼离仑 2/3

【十 四 画】

瑶姬 1/3 3/6
瑶水天神 2/3
管仲 5/4
管辂 9/8
熊髡 1/7
熊山神人 9/2

蜮民(蜮民国) 7/6
蜮民国 7/6
魆(天女魆) 4/3
鲛人(人鱼) 11/2
精卫 1/3
颗手(敷手) 5/4
誓鸟(精卫) 1/3
嫘祖 8/2 6/3
嫦娥 3/3 2/5 3/5 4/5
雒嫔(宓妃) 3/5
窫窳(猰貐) 2/5
僬侥国 5/6
鼻亭神(象) 5/4

【十 五 画】

颛顼 7/2 8/2 9/2 10/2 3/3 5/3 2/4 5/6
颛顼国 8/2
褒姒 3/8
褒姁 3/8
噎 8/2
噎鸣 8/2 1/3
墨子 10/8 11/8
墨翟(墨子) 10/8 5/9
颜回 7/8 8/8
颜渊(颜回) 7/8 8/8 9/8
黎 8/2 9/2 3/3 5/3
鲧 3/3 1/6 2/6 4/6 7/6 8/6

獾 1/7
滕玉 2/9
儋耳(聂耳国) 6/6
履癸(桀) 3/7
潮神(伍子胥) 3/9
樊于期 7/9
虢石父 3/8
震蒙氏 2/3

【十 六 画】

燕昭王 11/2 8/9
燕太子丹 7/9
澹台子羽 3/5 9/8
澹台灭明(澹台子羽) 3/5 9/8
燧人 4/2
穆王(周穆王) 1/8 2/8
髭王(周灵王) 4/8
羸民(摇民) 4/7
廪君 5/2 9/2
薛甫 2/8
羲和 1/4 2/4 1/5

【十 七 画】

鞠武 7/9
蹇修 3/5
魍魉 8/2 4/3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中国神话传说：从盘古到秦始皇　　（上册）
作者＝袁珂著
页数＝４０３
ＳＳ号＝１１２９５６５５
出版日期＝１９９８年１０月第１版

封面
书名
版权
前言
目录
目　　次
序
导论篇
第一章
神话不是空想出来的
神话的起源与劳动的关系
反抗神的神的出现
第二章：

神话和宗教的关系
宗教的起源
原始人的宗教观念
图腾主义
巫术
神话和宗教的区别以及它们之间互相推移的情况
第三章
中国神话只存零星片段的原因
神话的

历史化
诗人和哲学家对于神话的保存与修改
历史家也有意无意保存了部分神话
第四章
保存神话资料最多的一部古书：山海经
山海经各个部分的写作时期
山海经是＂古之巫书＂
山海经

的图画和文字

山海经有散漫和疏略的缺点还有必要对这部书的文字方面作深入细致的研究

第五章

神话对科学的启迪之功

某些神话可称为"幻想的科学"

中国神话在这方面的例子

"嫦娥奔月"

神话对

客观真理的探求引导人们走向科学文明

第六章

中国神话的几个显明特色：首先是在神话中响彻了劳动的回音

舍己为人、博大坚韧的精神是神话表现的另一个特色

反抗暴君专制、追求婚姻自由是神话进入阶级社会后表现的两大特色

第七章

仙话侵

入神话范围造成的现象

"嫦娥奔月"是最早仙话化的神话

黄帝、禹和西王母神话的仙话化

东方和西方仙话的两大来源

仙话不同于神话的精神实质

要根据不同情况区别对待不同的仙话：可列入神话考察范围的四种仙话

第八章

从狭义

的神话到广义的神话

后世产生新神话的客观原因

古典派学者对神话与传说的界说

传说混称为神话是神话走向广义的第一步

广义的神话是神话发展必然的趋势

广义的神话包含的内容

神话的简明定义和它从古代到现代发展的情况

第九章

中国神话对于后世的影响

诗经和楚辞

穆天子传

宋玉高唐赋和神女赋

汉赋

汉魏六朝诗歌

唐人小说

李白、李贺、李商隐等人的诗

宋明小说

西游记和封神演义

李汝珍镜花缘

三本关于二郎神的神话剧

近代戏曲取材于神话者

郭沫若诗剧和

神下地和人上天问题

神话因历史神话化而有所增添

将一部分古代史还原为神话
整理神话工作中遇到的问题
循着历史的线索去整理神话
整理工作是研究工作的一部分
整理神话的两个步骤：连缀和熔铸
熔铸需要注意的两件事
开辟篇
第一章
屈原天

问里提出的问题

混沌给

儵忽凿了七窍

阴阳二

神经营天地

巨灵"

造山川，出江河"

治理洪

水受责罚的懒汉夫妇

鬼母吞

吃她的儿子

钟山的

烛龙神

"人日

"的由来

第二章

龙狗槃瓠的故事
从槃瓠到盘古
盘古开天辟地
盘古的神力和变化
盘古和烛龙神
盘古的葬所
第三章 诸神创造人类
汉画里

的伏羲和女娲
雷公的被囚和遇救
一颗牙齿的伟大作用
伏羲女娲在葫芦里躲避洪水
哥哥和妹妹结婚
人类的由来
第四章
华胥氏之国
雷泽边上的巨人足迹

天梯的种种
都广之野的建木
木神而兼生命之神的句芒
伏羲的创造和发明
"钻木作火"的古老传说
第五章 伏羲的后代
廪君和四族人作斗争
掷剑

坐雕花
土船
盐水女
神虫阵的包围
廪君射
盐神
廪君建
立夷城
第六章
女娲抟
黄土造人
女娲建
立婚姻制度
高禖神
庙前的欢乐盛会
宇宙发

生的一场大变动
"女娲补天"
"黄金时代"的上古
笙簧、芦笙和"跳月"
栗广之野的十个神人
女娲的隐退
第七章
少昊诞生的神话
有趣的鸟的王国

被抛弃在大海里的琴瑟
少昊和蓐收的神职
国王丑受到了应得的惩罚
少昊的子孙后代
"大傩逐疫，穷奇食蛊"
第八章
颛顼和禺强
颛顼叫重黎隔断了天和地的通路
讲究礼

法的颛顼
颛顼的子孙后代和他的鬼儿子们
姑获鸟
灶神穷蝉
彭祖长寿的秘密
颛顼叫猪婆龙演奏音乐
颛顼死后的奇怪变化
第九章
神和人发生了距离
给人带

来灾祸的奇禽怪兽
奇怪而于人无害的生物
药用的动物和植物
熊穴、九钟和？鼸
山林水泽的鬼神
善良的天帝帝台
吉神泰逢
第十章 神国的一场大战

共工的臣子：相柳和浮游
共工的几个儿子
颛顼的暴政
共工和颛顼争神座
共工怒触不周山
不周山的命名
共工台的景象
第十一章 大蟹和

陵鱼
归墟里
的五神山
海神而
兼风神的禺强
龙伯国
大人的开玩笑
仙山的
传闻
黄　　炎篇
第一章
太阳神
炎帝教人民播种五谷
炎帝在
医药上的贡献
炎帝的

子孙后代
追随赤松子升仙去了的炎帝的小女儿
帝女桑
巫山的朝云和暮雨
瑶姬帮助大禹治理洪水
精卫填海
第二章
黄帝和"皇帝"
昆仑山上的帝都

半天云
里的花园
视肉
火老鼠
和火浣布
妖媚的
武罗神
象罔找
到了黄帝失落的玄珠
玄珠给
震蒙氏女儿偷去了
玄珠变
做了三珠树
第三章
五方的
上帝

鼓和钦？谋杀葆江
受到惩罚的贰负的臣子危
神荼和郁垒
夜游神
知道天地鬼神事情的白泽兽
黄帝的子孙
黄帝在西泰山会合天下鬼神
晋平公听清角
第四章

关于蚩尤的种种传说

黄帝和炎帝的战争

蚩尤劝炎帝复仇

蚩尤发动苗民进攻黄帝

双方军队的阵容

黄帝冲出大雾的包围

魑魅魍魉怕听龙吟声

天女魃和应龙的战功

被人们赶逐的旱魃
奇异的军鼓
第五章 幽都的守卫者
"夸父逐日"
夸父死后的遗迹
玄女传授黄帝的兵法
黄帝杀蚩尤
枫林、

盐池和蚩尤坟
角抵戏
蚩尤和
饕餮
上帝儿
子们的隐忧
第六章
庆祝胜
利的＂栩鼓曲＂
蚕神献
丝
蚕马的
故事
黄帝和
嫘祖在蚕织事业上的贡献
牛郎织

女的故事
孝子董永和七仙女的故事
第七章 "愚公移山"
刑天创制乐曲
断头的刑天
黄炎战争的馀波
第八章 传说中黄帝的创造发明
伶伦和

洪涯先生

作镜"

雷公和歧伯

造字"

游踪

下铸造的宝鼎

龙升天

的传闻

"尹寿

俞跗、

"苍颉

黄帝的

荆山脚

黄帝乘

广成子

宁封子

火化登仙
马师皇
和其他仙人
素女为
黄帝鼓瑟
"鸡鸣
天上、犬吠云中"的趣剧
尧舜
从甲骨文看帝俊
的形貌
帝俊的
妻子：太阳女神和月亮女
神
帝俊和
五采鸟交朋友
五采鸟

、凤凰和玄鸟
帝俊的竹林
帝俊的子孙后代
巧倕没有地方使用他的巧
第二章
帝喾叫凤鸟天翟表演舞蹈
"日寻干戈"的弟兄俩
梦吞太阳的帝喾妃子
"天命玄鸟、降而生商"

寒冰上的弃儿
后稷教人民栽种五谷
后稷把天上百谷的种子带到凡间
后稷的葬地
第三章
喝野菜汤、吃糙米饭的尧
冥荚、蓳蒲和贯月槎
神羊替法官皋陶断案
一脚夔

的音乐创作
驱妖除
怪的重明鸟
仙人僤
佺
击壤老
汉的议论
许由和
巢父
关于丹
朱的神话传说
第四章
瞽叟的
怪梦
舜和象
孤儿的

悲苦
舜做了天子的女婿
恶徒们的阴谋
大鸟从火烟里飞出
井底遁逃的龙
忠厚的哥哥和难为情的弟弟
第五章
？手作画
又一次阴谋失败了

舜接受

尧的考试

好心化

除了恶念

舜弹五

弦琴唱南风歌

舜的死

遗恨在

湘江

关于委

蛇的故事

鼻亭神

宵明和

烛光

舜的子

孙后代

羿　　禹　　篇（上）

第一章

十个太阳给尧带来的苦恼
日初生的景象
羲和妈妈伴送爱儿做一天的工作
孩子们的恶作剧
女巫的神通和本领
奇特的求雨仪式
凶恶的太阳晒死了女巫

帝俊派遣天神羿到下方为民除害

第二章

羿射十日

羿杀猰貐

羿和凿齿战斗

羿诛九婴

大风惨死在羿的手上

羿斩杀巨蟒

羿捉住

一只大野猪
上帝不喜欢吃羿奉献的野猪肉
羿和他的妻子嫦娥不睦
羿的漫游
第三章
羿和宓妃的遇见
诗人笔下描写的宓妃
宓妃为什么忧伤
风流浪荡的水神河伯

河伯娶妇
河伯给澹台子羽羞辱了一顿
两个家庭内部的纷扰
河伯的暗探们
羿射中河伯的左眼
第四章
浪子回家
死神的阴影
西王母

的传说
弱水、
炎火的昆仑山
羿向西
王母求得不死药
有黄替
嫦娥算命
嫦娥奔
月
美貌仙
子变成了丑陋虾蟆
月宫里
凄凉的岁月
第五章
走向溃
灭之途的羿

逢蒙向羿学射箭
密林边上的暗箭
羿死在桃木大棒的阴谋里
尺郭、终葵和钟馗
万鬼首领的宗布神
羿　　禹　　篇（下）
第一章
历史上洪水的记载
哀怜人民痛苦的鲧

猫头鹰和乌龟的献计
鲧偷取上帝的息壤去平治洪水
鲧被火神祝融杀戮
虬龙禹的诞生
关于鲧的变化的种种传说
鲧到西方去求医
诗人的叹伤
第二章
禹受上

帝的任命

神，逐共工

风

给禹治水的地图

送玉简给禹

龙门

禹王治水的遗迹

无支祁

禹会群

禹诛防

河伯献

伏羲赠

鲤鱼跳

三门峡

禹降伏

错开峡

和斩龙台
巫山、
灵山和云雨山
伯益和
他的鸟子鸟孙
第三章
九尾白
狐的献瑞
禹和涂
山氏的女儿结婚
轘辕山
下的熊和嵩高山下的石头
禹游历
九州万国
北极的
仙乡

禹杀九头怪物相柳
大章和竖亥丈量大地的面积

第四章

天帝赐给禹玄圭和神马
禹铸九鼎教人民辨认奸邪
秦始皇在泗水打捞宝鼎
禹治水的辛劳
禹的死
息壤的散落处

禹馀粮

第五章

大人和大人国的传说

从小人国到人参果

触氏和蛮氏的战争

长寿的大人和小人

君子国

轩辕国

白民国的乘黄和奇股国的花斑马

三面一臂国、互人国

死了又
活的无启国
长生不
死的仙药的寻求
第六章
结胸国
和比翼鸟
交胫国
枭阳国
的赣巨人
聪明的
猩猩上了当
岐舌国
豕喙国
和凿齿国
三首国

长臂国
知书识
礼的黑齿国
玄股国
和雨师妾
毛民国
跂踵国
拘瘿国
和寻木
博父国
聂耳国
北海的
诸神和奇丽的景物
无肠国
深目国
羽民国

和卵民国

？头国

厌火国

裸国

三苗国

载国

射毒虫

当食品的蜮民国

贯胸国

人的胸口上为什么有一个洞

司幽国

的有趣的男女

出产九

尾狐的青丘国

劳民国

姑射国

的仙人

盘瓠和

犬戎国

肃慎国

和奇怪的雄常树

沃民国

的欢乐景象 -

蚕丛和

鱼凫

溯流而

上的怪尸

鳖灵治

理洪水

望帝化

鸟的传说

金牛、力士和美女
李冰斗蛟
关于二郎神
人民祭祀李冰父子的盛况
夏殷篇
第一章
大乐之野夏启写作的新歌剧
孟涂和血衣
启的荒淫生活

童年时代的后羿
楚狐父教后羿射箭
灶台前的哀思
后羿和吴贺
"大野猪"和"黑狐狸"
寒浞和玄妻合谋杀死后羿
少康复国
第二章 孔甲收

养了一个平民的儿子
"破斧之歌"
龙和夏王朝的关系
刘累给孔甲吃死龙
孔甲受不了师门的抬杠
孔甲的死
第三章
夏桀的荒淫生活
风沙埋葬了长夜宫

吃人的蛟妾
王城里市民的歌声
两个太阳同时出现在黄河岸上
空桑中的婴儿
有莘国嫁送姑娘
伊尹在汤王面前卖弄烹调本领
第四章 殷民族的兴起
王亥和

王恒赶了牛羊到有易做生意

王亥进餐的图画

弟兄俩搅进了爱情的纷争中

血染的床上王亥尸分为八

王恒向有易王索还被没收的牛羊

河伯帮助上甲微灭了有易

有易被河伯变做摇民

草原的儿子们请河伯吃美酒和羊

肉

第五章

"网开三面"的汤王

汤王被囚禁在夏台

失宠的妹喜结交伊尹

汤王砍掉夏耕的脑袋

火神祝融放火烧毁夏桀的都城

暴君的穷途末日

汤王在桑林祷雨

第六章

武丁的异梦
在傅岩寻访到的贤人
"圣人窟"和"傅说星"
桀纣故事的类同
纣的仪表、力气和辩才
酒池和肉林
残酷的刑罚：炮格
暴君的

种种暴行
被囚禁在羑里的周文王
父亲喝了儿子的肉汤
有莘国的美女解救了危难
"吐子冢"
第七章
近视眼的周文王
文王梦中的大贤
太史编替文王卜课

文王在渭水边上遇见姜太公
姜太公的坎坷身世
关于太公遇文王的种种传说
山神的女儿向文王诉苦
第八章
姜太公赞助周武王兴兵伐纣
伯夷叔齐和军队闹了点小别扭
四海的海神和河伯雨师都来帮忙
八百诸

侯月夜渡黄河
鹰鹳群飞在牧野的战场上
暴君的毕命
关于妲己
首阳山二位贤人的结局
周　　秦篇（上）
第一章
周昭王到南方迎接白色野鸡
胶船的悲剧
化人引

起了周穆王游行天下的兴趣
造父调教的八匹骏马
周穆王在崦嵫山见到了西王母
偃师的灵巧手艺
徐偃王诞生的神话
周穆王平定了徐偃王的叛乱
昆吾割玉刀和夜光常满杯
第二章
周穆王

的神性

高奔戎

生擒猛虎

周宣王

无辜杀杜伯

左儒为

朋友而自杀

杜伯的

鬼魂射死了周宣王

伯奇落

进了后母的圈套

"履霜

操"

水上歌

声感悟了昏暴的父亲

伯奇化

鸟
尹吉甫
射杀后妻
第三章
尹氏的
大饭锅
周幽王
宠爱褒姒
太子宜
臼吓退老虎
两条怪
龙的神话
卖山桑
弓和萁草袋的乡下夫妇
孤女褒
姒的奇特命运

烽火台上的大笑
悲剧的收场
第四章
周灵王的胡须和昆昭台
苌弘想模仿姜太公的法术
神人施法变夏改寒
野猫头没有起到作用
"智多星"用了反间计
苌弘遭

到车裂的惨祸
"碧血丹心"
第五章 黑鹤跳舞，丢掉明珠
师旷拿琴撞晋平公
太子晋难倒叔向
师旷在殿堂下踏足
河东王乔和犍为王乔
缑氏山巅停驻的骑鹤仙人

崔文子向王子乔学仙
王子乔陵墓中的宝剑
第六章 "子不语怪、力、乱、神"
叔梁纥举千斤闸
关于孔子履的传闻
孔子的力气和射艺
孔子向师襄子学弹琴
使人"

三月不识肉味"的韶乐
羶羊是羊不是狗
防风氏的巨骨
"天将大雨，商羊鼓舞"
博学的孔子
七岁的项橐难倒了孔子
第七章…
孔子向老子问礼
三头怪人守护琼枝树

貌似阳虎，孔子遭殃
公良孺拔大树
孔子和子路共擒鲢鱼精
杜三娘穿九曲明珠
孔子坟墓周围的树
孔子和七十二门徒悠游在仙岛上
第八章 没足的鼎像只船
颜渊挥

剑斩蟒怪

徘徊山

上的网罗

学生和

老师比赛眼力

初进孔

门的子路

"下士

杀人怀石盘"

临死还

不愿丢掉帽子

子贡的

仪容和辩才

子贡奉

命"调琴（情）"

野人妙

语索还被扣的马
第九章
曾参和母亲精神相感的程度
小棍子可以忍受，大棍子便得逃跑
杀猪的家庭教育
懂得鸟兽语言的人们
公冶长知鸟音关进监狱
雀儿报告军情
以貌取

人的差错

澹台子羽打掉河伯的威风

宰予被子路踢下大车

第十章

一生下来就是白头发

三尺木钻钻穿五尺石盘

"铁杵磨成绣花针"

老子骑青牛过函谷关

青羊肆上的青羊观

墨子造的木鸢三天不落地
禽滑釐学到了守城的本领
杨朱门徒的诡辩术
墨子居然成了＂仙人＂
第十一章
公输般替楚王造＂钩＂、＂拒＂
木鹊能飞不如车辖
公输般乘坐木鸢去侦探宋城
十天十

夜的长途行程

楚王攻宋不听劝阻

殿堂上拿衣带和木片模拟军事演习

墨子说服了公输般

想在宋国城楼下躲躲雨也不行

鲁班的巧艺

门户铺首原是仿造螺蛳

忖留神

伍子胥

智吓关吏

一夜头白居然混过昭关

"芦中人"和"渔丈人"

溧水沉没的击绵老处女

"一人之下"的勇士

吴市的吹箫行乞者

专诸刺王僚

菑丘讶奋战水神

要离折

服菑丘诉
要离刺
杀王子庆忌
第二章
阖闾舞
鹤诱人殉葬死女
风潮子
论剑
伍子胥
鞭尸
夫差不
忘报父仇
勾践卧
薪尝胆
蹲在洞
前学狗叫的范蠡

夫差营
造姑苏台
一双神
木四十丈长
关于西
施的种种传说
馆娃宫
和响？廊
南林处
女击剑胜袁公
陈音论
说弓弩的起源
第三章
朝堂上
生荆棘的劝谏
伍子胥

的头悬挂在吴都东门

越军受到暴风骤雨的阻止

文种不听范蠡的忠告

文种和伍子胥一起做了潮神

素车白马站在潮头的伍子胥

洞庭湖里的范蠡鱼

陶朱公救儿子

祝鸡翁养鸡登仙

祝鸡翁

和陶朱公
第四章
干将莫邪铸造宝剑
吴鸿扈稽的血衅成金钩
王妃生产的铁和吃铁怪兽的铁胆肾
楚王借口杀干将
眉间尺觅得宝剑报父仇
黑衣服汉子的奇计
煮不烂

的勇士头
三头相咬的壮观
"三王墓"
第五章
昊王胶饴、胶残和王饴鱼
东海黄花鱼的来源
紫玉和韩重
服食菖蒲的韩终和韩终李
宋康王作无头冠

十二个字的谜语
青陵台上蝴蝶飞舞
"乌鹊歌"
相思树和韩朋鸟
第六章
动物也喜欢听音乐
"方子春先生"在海上
伯牙和钟子期
宁戚喂

牛夜半唱歌
齐桓公
用人不疑
五张羊
皮赎回百里奚
华堂上
老嬷嬷的歌声
箫声把
白鹤孔雀都引来了
凤凰台
上的箫声
华山玉
女洗头盆
第七章
鬼谷先
生的门徒

苏秦张仪辛苦寻师
奇特的毕业考试
两个童子变成野鸡飞去
大梓树中跳出青牛
"乌头白，马生角"
燕太子丹冒险回国
田光先生品评勇士
荆轲能忍小辱

太子丹礼待荆轲
荆轲刺杀秦王
异样的琴音救了命
"白虹贯日"只贯了
缥缈的仙山传说
安期生吃的大枣子
不死草救活了大苑的冤死者
宛渠国的螺舟

徐福求仙一去不还
大翮山和小翮山
神女向秦始皇脸上吐唾沫
驱山填海的王鄞
海神替秦始皇竖柱
"地市"的奇闻
第九章
驱山铎和赶山鞭
万喜良

"一人能抵万民亡"

冬瓜里的女婴儿

失足落水的姻缘

孟姜女寻夫拍干一条河

小乌鸦替孟姜女引路

哭崩的长城下面白骨纵横

秦始皇替允婚的孟姜女办三件事

孟姜女殉夫自沉鸭绿江

第十章

阿房宫
、长狄和翁仲
建造始
皇冢需要的大石头
埋葬的
工人在坟里写＂怨碑＂
由拳县
沦陷成了湖泊
端溪县
的龙母
关于秦
始皇的神话传说种种
附录人物索引